

面 向 21 世 纪 课 程 教 材



西方 史学

史

张广智·主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面向 21 世纪 课程教材

西方史学史

张广智 主著

张广智 撰稿
陈 新

复旦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方史学史/张广智著. —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
2000. 1
面向 21 世纪课程教材
ISBN 7-309-02365-X

I. 西… II. 张… III. 史学史-西方国家-高等学校-教材
IV. K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2382 号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200433
	86-21-65102941(发行部) 86-21-65642892(编辑部)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经销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印刷	复旦大学印刷厂
开本	787×960 1/18
印张	21.89 插页 2
字数	435 千
版次	2000 年 1 月第一版 2000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定价	2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者简介

张广智，1939年9月生，江苏海门人。1964年毕业于复旦大学历史系，同年考取耿淡如先生的研究生，后以中国大陆高校西方史学史专业的首名研究生毕业。现任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世界古代史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史学理论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世界史学会理事。

多年来致力于世界历史、西方史学史、世界文化史和史学理论等方面的教学与研究。先后开设的课程，主要有世界古代史、西方史学史、当代国外史学理论、西方史学名著选读等，其中西方史学史一课被教育部和复旦大学同时列为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课程改革项目，本书即为该项目的重要研究成果。

已出版的专著主要有：《历史长河中的西方史学》、《西方史学史》、《西方“史学之父”——希罗多德》、《文化中的文化——文化视野中的西方史学》（与张广勇合著）、《现代西方史学》（与张广勇合著）、《年鉴学派》（与陈新合著）等。发表的学术论文有《论西方史学的重新定向》等160余篇，并主编《世界文化史》（古代卷）等书。



内 容 提 要

本书系统论述起自古希腊迄至现当代的西方史学，纵贯西方古典的、中世纪的、近代的和现当代的史学发展历程。古典部分，阐述古代希腊罗马史学及其对后世的深刻影响；中世纪部分，阐述欧洲文艺复兴以前的基督教神学史观，并对其作出历史评价；近代部分，阐述西方各国史学的发展与演变，涉及各种史学流派；现代部分，阐述20世纪的西方史学，主要是西方新史学的发展过程及其在当代的新趋势。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为指导，从历史环境中考察各个时期的史家、史著、史学思潮和流派等，揭示西方史学理论与方法论的演进和变革，从而阐明西方史学思想的发展概貌。

本书是教育部规划的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供高等院校历史学专业与相关系科教学使用，也可供历史爱好者和史学研究者参考。

思主义唯物史观的指导下进行,这样才能更好地吸收与借鉴西方史学,才能逐渐克服在这一学科领域内习见的对西方史学或一概排斥,或盲目崇拜的倾向,逐渐莫立中国历史学家的主体意识。需要指出的一点是,我们这里所说的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是指导(或指引),而非替代,更与昔日那种僵化的、教条的东西不可同日而语。

以上所论,并非只是一些具体的研究方法,而是与研究者的思想体系联系在一起的。我们在本书中虽对此努力贯彻,但恐怕难遂心愿。不过,我们却心向往之,并愿为此而继续努力。

张广智

1999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古典史学(I)	1
一、城邦社会与城邦文明	2
二、童年时代	4
1. 文化背景	4
2. 神话与史诗	6
3. 史学的萌芽	9
三、西方史学的创立	10
1. 希罗多德生平	10
2. 《历史》: 西方最早的一部史书	12
3. 史学思想: 对历史与历史学的双重思考	17
4. 西方史学史上的一座丰碑	21
四、一种传统史学范型的确立	22
1. 修昔底德生平	22
2. 《伯罗奔尼撒战争史》: 一部政治军事史	23
3. 朴素唯物主义历史观	26
4. “政治史之父”	29
五、公元前 4 世纪至前 3 世纪时的史学	31
1. 色诺芬	31
2. 修辞学派与其他史家	34
第二章 古典史学(II)	37
一、从城邦到帝国	38
二、从模仿到奠立	40
1. 广采博收: 罗马文化	40
2. 史学之滥觞	41
3. 拉丁史学的发展	43
三、史坛双璧	47

1. 李维与《建城以来史》	47
2. 塔西陀的史学思想	50
四、光辉的延伸	54
1. 波里比阿	54
2. 史家群体	56
五、西方古典史学的传统	60
1. 求真探索精神	60
2. 人文主义观念	61
3. 宽宏的历史眼光	61
4. 注重历史对现实的借鉴作用	62
5. 重视史著的文字表述与史家的自身修养	63
第三章 中世纪史学	65
一、黑暗时代?	66
二、早期教会史学的兴起	68
1. 早期基督教的命运	68
2. 神是如何走进史学的	69
3. 奥古斯丁的神学史观	72
三、欧洲各国史学	75
1. 法国史学	75
2. 英国史学	78
3. 德国史学	80
4. 意大利史学	82
四、拜占廷史学	83
1. 从君士坦丁到反对偶像崇拜时期	83
2. 从全盛时期到帝国的衰亡	86
五、中世纪史学的历史地位	88
1. 对中世纪史学的批评	88
2. 对中世纪史学的理解	90
第四章 近代史学(I)	93
一、近代文明的曙光	94
二、意大利史学	98

1. 近代史学的发端	98
2. 史学与政治的结合	101
3. 考古学与校勘学的兴起	106
三、法国史学	108
1. 人文主义史学的初步成果	108
2. 宗教战争及其后的史学成就	111
四、德国史学	115
1. 转瞬即逝的人文主义	115
2. 信仰冲突与历史论战	116
五、英国史学	119
1. 走出编年史的传统	119
2. 从新的起点出发	122
六、尼德兰等国史学	124
1. 尼德兰史学	124
2. 西班牙与葡萄牙史学	126
七、博学时代	128
1. 博学时代的兴起及其特点	128
2. 圣摩尔派的伟业	131
第五章 近代史学(Ⅱ)	133
一、科学进步与社会嬗变	134
二、思想文化领域的变革	135
1. 启蒙运动	135
2. 理性主义史学	137
三、历史哲学的发展	138
1. 维柯	138
2. 孔多塞	142
3. 康德	143
4. 赫尔德	145
四、法国史学	147
1. 孟德斯鸠	147
2. 伏尔泰	149
3. 狄德罗与“百科全书派”	153

五、英国史学	156
1. 休谟	156
2. 罗伯逊	158
3. 吉本	159
六、德国史学	163
1. 莫泽尔	163
2. 哥丁根学派	165
 第六章 近代史学(Ⅲ)	169
一、“历史学的世纪”	170
二、德国史学	172
1. 学术复兴与史学繁荣	172
2. 历史研究与社会现实	177
三、法国史学	180
1. 浪漫情感中的大革命	180
2. 政治史家的理性分析	182
四、英国史学	187
1. 辉格派与托利派历史学家	187
2. 文学家中的历史学家	191
3. 牛津学派与英国史学的专业化	194
4. 格罗特与希腊史研究	196
五、美国史学	197
1. 源不远,流不长	197
2. 边疆学派的兴起	200
 第七章 近代史学(Ⅳ)	203
一、浪漫主义史学	204
1. 浪漫主义思潮的普遍特征	204
2. 浪漫主义史学的思想内涵	206
3. 浪漫主义史学家及其影响	208
二、客观主义史学	211
1. 兰克与客观主义史学	211
2. 客观主义史学的由来	215

3. 客观主义史学的得失	217
三、实证主义史学	219
1. 实证主义思想的起源	219
2. 史学的仿效及其成果	222
3. 实证主义史学的困境	227
四、历史主义史学	228
1. 历史主义的起源与特征	228
2. 德国历史主义史学	230
3. 历史主义史学的普遍性	235
五、西方学者对古代东方文明的研究	237
1. 埃及学与亚述学	237
2. 宗教与宗教学	241
3. 汉学	242
六、马克思主义史学	245
1.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形成过程	245
2.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基本内容	250
3.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方法论意义	255
第八章 现代史学(I)	259
一、大变革的时代	260
二、从传统史学走向新史学	262
1. 世纪初的争论	262
2. “特洛伊木马”	264
3. 大洋彼岸的震荡	265
三、美国史学	267
1. 史学新潮流	267
2. 实用、多元与国际化	269
四、法国史学	272
1. 年鉴学派的崛起	272
2. 在主流之外	274
五、英国史学	277
1. 学派纷争	277
2. 汤因比与文化形态学派	279

六、德国史学	285
1. 传统的坚韧与延续	285
2. 斯宾格勒与文化形态学派	287
3. 历史主义传统的终结	289
七、意大利等国史学	291
1. 意大利史学	291
2. 比利时史学	293
3. 荷兰史学	294
 第九章 现代史学(Ⅱ)	297
一、战后西方史学的重新定向	298
1. 路标转换	298
2. 新史学范型	299
二、年鉴学派的演进	303
1. 法国史学的主流	303
2. 布罗代尔时代	304
3. 转型时期	307
4. 走向世界	309
三、马克思主义史学发展的新取向	310
1. 从对抗到对话	310
2. 法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	313
3. 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	315
四、社会科学新史学派	318
1. 史学的社会科学化	318
2. 新经济史学	320
3. 新政治史学	322
4. 新社会史学	323
五、历史学的新领域和新方法	325
1. 比较史学	325
2. 计量史学	327
3. 心理史学	329
4. 口述史学	331
5. 影视史学	331

六、世界史重构的新潮流	332
1. “全球历史观”	332
2. 《当代史导论》	335
3. 世界史体系的创新	337
七、历史哲学发展的新走向	340
1. 小引	340
2. 分析的历史哲学	341
3. 存在主义历史哲学	342
4. 结构主义历史哲学	344
5. 以叙述为中心的历史哲学	345
八、当代西方史学的发展前景	348
1. 新史学的新变化	348
2. 叙事史复兴与西方史学	350
3. 后现代主义与西方史学	353
 附录 近 20 年来中国大陆学者的西方史学史研究(1978—1998 年)	357
1. 引言	357
2. 从封闭走向开放	358
3. 重评、译介和开拓、深化	364
4. 几点思考(代结论)	376
 后记	379

第一章 古典史学(I)

在世界历史学发展的长河中,西方古典史学为后世留下了丰富的史学遗产,形成了诸多的优良传统,对西方也对世界史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西方古典史学^①,广义地说,通常指的是古代希腊和古代罗马的史学,它是西方史学的母体。人们不难从西方古典史学的图景中,寻觅到色彩斑斓的西方近现代史学的原生形态和历史源流。

西方古典史学肇始于古希腊人的天才创造。先是“史学之父”希罗多德为西方史学的奠立作出了不朽的贡献,其后由于修昔底德的努力,为后世的西方史学确立了一种范型,它曾经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成为支配西方史学的范型。西方古典史学因希腊历史学家的卓越成就而显示出夺目的光彩,从而登上了当时世界史学的前沿。因此,可以这样认为,古希腊史学既是西方史学的源头,也是西方古典史学的核心。

① 由于“古典”一词具有多方面的含义,在希腊(或罗马)的编年史上,对此诸家之见不一,兹不赘述。在史学史上,我们认为狭义的“古典史学”在希腊指的是公元前5世纪至前4世纪的史学,在罗马指的是公元1世纪前后的史学。

一、城邦社会与城邦文明

古希腊大体包括巴尔干半岛南部(希腊半岛)、爱琴海诸岛和小亚细亚沿岸一带地区。在希腊本土,没有宽广的平原,也没有浩瀚的大江,这里山脉纵横,河道交叉,土地贫瘠,颇不适于农耕。但与海洋紧密的联系,造就了古希腊人“两栖类式的生活,使他们能够随心所欲地凌波往来,无异于陆上行走”^①。这种近海的地理环境,不仅造就了古希腊人勇敢、探求与多思的民族性格,而且非常有利于他们通商航海和吸收别国文化的成果。从旧石器时代开始,希腊半岛上就有人类在这里栖居了。公元前2000年左右,从北方陆续迁入印欧语族的亚加亚人、爱奥尼亚人、伊奥利亚人和多利安人,逐渐分布于希腊各地,他们构成了古希腊人的祖先。

古希腊历史可以追溯到爱琴文明时代,即属于青铜器时代的克里特和迈锡尼文化。自公元前12世纪至前8世纪是希腊史上的荷马时代,在荷马时代末期,遍布希腊世界的城邦国家陆续产生。

我们认为,古希腊文明是城邦文明,这一断语既与具有悠久历史与广阔领域的古代东方诸文明大国有别,也与从城邦最后走向“世界帝国”的古罗马文明相异。作为城邦文明,古希腊城邦既具有古代世界城邦的一般特征,但也有自己的独特性。这里只能略说一二。

古希腊所建立的城邦国家,发展十分充分,具有惊人的生命力。在早期希腊时代(公元前8世纪至前6世纪),希腊世界先后形成了200多个奴隶制城邦。这些城邦,都是以一个城市为中心,包括周围的若干村落形成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共同体。其特点之一是小国寡民。希腊城邦小者如厄齐那,只有100平方公里,较大者如斯巴达,其领土也不过只有8500平方公里。位于阿提卡中心的雅典,是古希腊遐迩闻名的一个奴隶制城邦,它的面积2650平方公里,当其全盛时代,亦不过拥有30多万人口,其他希腊城邦的人口很少有超过5万的,其中一半以上是异邦人和奴隶。

城邦是一个公民的集体。当城邦制度占优势之日,公民一般是该城邦中的土地所有者,其中多数为小土地所有者。小农经济是奴隶制城邦的经济基础。在希腊人看来,城邦乃是一种天然的生活形式,被称为宇宙的一个组成部

^① 黑格尔:《历史哲学》,王造时译,三联书店1956年版,第272页

分,是绝对合理的、最高的存在。希腊城邦还具有明显的自治性质。

在这种自治的城邦共同体内,一方面,它实施公民之间的平等原则,亦即实施“主权在民”与“轮番执政”,这构成了古希腊城邦的本质特征。可以这样说,在古代世界的其他地区,并不存在与希腊城邦民主制那种含义的民主政治,似只为希腊所独有,从这一意义上而言,我们把希腊城邦称之为“古典城邦”也未尝不可。

另一方面,每个公民在一定程度上保持着自我的自我意识的个人生活的权利;同时,又被那种个人对国家的服从是最高的道德信念所束缚。不过,就城邦制总体而言,此种政制与史学的产生和发展是有紧密联系的,城邦制下的民众,首先是有自主权的公民,而非臣民,他们的这种政治上的观念,也必然导致历史意识的产生。他们还认为,用武力捍卫与发展自己的城邦,这是每个城邦公民的职责。“悲剧之父”埃斯库罗斯在《波斯人》中对雅典公民誓死捍卫本城邦利益的讴歌;伯里克利在国葬演说中对殉难将士的称颂,都是号召每个公民为了城邦利益而英勇献身的范例。随着人口的繁衍,原有的城邦土地不足了,这就要向外移民。公元前8世纪至前6世纪,希腊开展了大规模的殖民活动,其范围遍及黑海沿岸和西部地中海地区。移民的结果是建立了更多的小邦,它们与母邦的关系,往往在政治上保持独立地位,但在经济上则采用共同的传统制度。这些城邦的建立,大大加强了希腊各部和海外各地的商业联系,为希腊接触并汲取西亚北非等地的文化提供了方便。

公元前5世纪至前4世纪的希腊社会,史称“古典时代”,马克思所指出的希腊内部的极盛时期“伯里克利时代”^①,正是出现在这个时期,在希腊世界逐渐形成的两大城邦集团——伯罗奔尼撒同盟和雅典海上同盟,终于从互争雄长,导致兵戎相见,发生了伯罗奔尼撒战争(公元前431—前404年)。这场两大城邦集团之间的争霸战争,不管其结局如何,都将预示着城邦制的衰微。古希腊历史令人瞩目的特点之一,便是各个城邦在政治上独立的历史发展,即使在结盟的各个城邦之间,也是始终保持各自的独立地位。一般来说,古希腊历史和文明的领域内,并不存在什么能够有权要求管辖全希腊的和某个地区的最高政治权力,但是在全体希腊人之间,“某种性质的团结是存在的,一种精神上的并且是愈来愈紧密的团结:宗教、语言、制度、风尚、观念、情感,全都趋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13页。

于这种团结”^①。所有这些,都表明它们之间存在着一种超越狭隘的城邦政治体制的共同的传统文化,有力地把所有希腊城邦都维系在一起,即使在公元前337年希腊各邦臣服马其顿,乃至公元前146年被罗马人征服以后它也未曾消失。事实上,古希腊人的文化传统终经罗马人之手发展成蔚为壮观的“古典文化”传统,从而对西方文化发生着深刻的影响。

二、童年时代

1. 文化背景

希腊史学发生的文化背景,从外部来说是东方文化的影响。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古希腊人是个后来居上者。早在公元前4000年,美索不达米亚南部和东北非尼罗河下游地区,就出现了人类文明最初的曙光。当希腊人四出活动之日,西至北非已建立起丰饶的农业文明的奴隶制国家了。可以说,在世界古代诸文明中,只有希腊文明这个后起之秀,是直接得力于先行的埃及、巴比伦文明之益,才完成了“希腊的奇迹”的伟业。以希腊国土之贫瘠,在其文明发轫之际,更需要有赖于东方文明之助益了。

学界认为,从公元前750年至前650年的100年间,东方文化的影响成为希腊文化的一个重要的特征,据此英国学者奥斯文·穆瑞在1993年首次提出了“东方化时代”的观念^②。这一观念立即被学界普遍接受,这个新的观念第一次全面地肯定了东方文化对希腊文化的影响。

这种影响也可为现代考古发掘所证实。英国考古学家伍雷于1936年至1939年在叙利亚的奥伦特河入海处不远的阿尔·明纳(今属土耳其)发掘出了一个古希腊人的商站,它从公元前9世纪便已存在,一直兴盛了好几百年。古希腊人在埃及也建有商站,建在尼罗河支流卡诺色斯河上的商站纳乌克拉提斯以及希腊各邦商民在此地的汇集,都说明了希腊人来东方经商之盛。被称为“原始科林斯风格”(约在公元前720年至前640年间)时期的陶器,就有明显的仿效东方艺术的倾向。这些东方化的陶器普遍采用从东方纺织品或金银工艺品上撷取

① 麦肯:《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载《剑桥古代史》,第5卷,第14章,剑桥大学出版社1983年英文版,第399页。

② 奥斯文·穆瑞:《早期希腊》,第6章,英国方塔那出版社1993年版。

的图案、动物形象及神话人物。现已出土的许多陶器碎片也在阿尔·明纳商站的废墟中发现,这都表明希腊人与东方联系的密切以及所受到的深刻影响。希腊字母文字的出现,极大地促进了希腊文明的兴起,但是希腊字母是继承与革新了腓尼基字母文字的结果。而腓尼基字母又是直接吸收埃及象形文字的产物。在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位居于地中海上的克里特岛成了东方文化传播到西方的枢纽,希腊人正是从克里特方面承受了东方文化的遗产。它在整个希腊文明的发展史上,尤其在它的发蒙时期,曾起过非常重要的作用。

希腊史学发生的文化背景,从内部来说,应当涉及古希腊哲学。希腊哲学一开始就提出了宇宙组成的问题。希腊哲学的创始派米利都学派的代表人物,如泰勒斯就认为:“水是万物的来源,也是万物的归缩”^①。此后,阿拉克西米尼提出了宇宙的本体是气,赫拉克利特认为是火,恩培多克勒认为是火、气、水、土四个原素,由这些原素的分合聚散,而引起万物的生灭成毁,这就是万物之间的变化^②。思考宇宙的组成问题,构成为希腊思想的一个相当重要的特色。这种唯物主义的哲学传统与史学的发生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公元前5世纪中叶前后,古希腊社会新思想与旧传统的激烈抗衡,对史学的发展也产生过重大的影响。不管阿那克萨哥拉提出的“物种论”,还是德谟克利特所主张的“原子说”,都旨在说明构成客观万物的是无数不可再分的极微物质的不同组合,于是支配自然现象的已不再是传统观念中的各种神祇,而是存在于物质自身的规律。阿那克萨哥拉之后,希腊的思想转向了,由研究自然转向研究人事,智者派代表普罗太戈拉提出的“人是万物的尺度”的名言,在希腊世界得到了广泛的传播,有力地冲击着那些视传统的宗教、道德、法律为神圣不可侵犯的奴隶主贵族的陈腐观念。苏格拉底和他的弟子们所反复探讨的正是人世间的的问题。哲学上这种蔑视旧传统、研究人世、探讨现实社会的风气,也日益渗透到当时文化领域的其他部门中,如在戏剧方面,剧作家通过自己的作品,极尽嬉笑怒骂,褒贬抑扬之能事,在现实主义的表现手法和典型塑造方面都取得了惊人的成就。而人的伟大、人的品质则逐渐成了剧作家所热情讴歌的主题了。在绘画和雕刻方面,画家们的创作也旨在刻画人的心理与人类的心灵美。这就是希腊史学发生与繁荣的内在的文化背景。

此外,需要着重指出的一点是,在世界史学发展史上,希腊人并不是最早记录历史的,早在公元前4000年至前3000年,古代东方一些文明古国就为后世留下了最早的历史记录。在埃及,公元前3000年至前2000年就有了编年

①② 见严群:《分析的批评的希腊哲学史》,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5、56页。

史,最早的记载保留在著名的巴勒摩石碑上,这是埃及第五王朝(即公元前2750年至前2625年)时的作品。在古代西亚诸国,统治者往往树立记功碑,上面刻有各君主史事年表以传之后世。印度的古文献《吠陀经》等作品,保留了该国上古时代的不少史料。古代希伯来人对历史有浓厚的兴趣,很早也有了历史记载,其中要数著名的《旧约全书》最具史料价值。尽管近世学者对古代东方史学成就评价不一,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它的遗产对古希腊史学有着深刻的影响,并为它的高度发展创造了前提。

2. 神话与史诗

世界各国史学之演进,最早应溯及到神话与史诗。在文字创造以前,祭神巫祝、行吟歌手,通过世代的口耳相传,为后世保存了先民对自然与社会的最初的活动记录。其后,文字既兴,文化渐启,口述相传的神话与史诗,遂被文人屡经删改采入诗歌戏曲,这便是我们今日所见到的各文明民族的神话与史诗宝库了。神话与史诗,是反映每一个民族在步入文明时代之前的一面镜子,它反映了人类处于萌芽状态的文学、史学、哲学、宗教、伦理等原始先民的最初的意识形态。因此,史学史也必须从神话与史诗开始写起。世界各国概莫能外。

古希腊留给后世的神话遗产相当可观。希腊神是在悠久的岁月中,由古希腊人世代努力共同创造的。希腊神话以众神居住的奥林帕斯山为中心,以时间的推移为经线,以数量众多的故事,诸如开天辟地、诸神产生、神的谱系、天神的改朝换代、人类的起源等为纬线,织成了一个庞大的神话网。纵向看来,它分为前奥林帕斯神系阶段及后奥林帕斯神系阶段;横向看来,根据内容的不同也可分为两大类,解释自然和社会的原始神话和征服自然的英雄传说。

希腊神的一个重要特点是“神人同形同性论”。在丰富多彩的希腊神话中,神都是人格化了的,正如高尔基所说:“所有的神都住在地上,和人相似,他们举动和人一样:宽待驯服者,仇视忤逆者,而且他们也和人一样好妒忌,好报复,好功名。”^①因此,在人格化了的诸神身上,也具有人类的衣食住行,凡人的喜怒哀乐,体现了更多的人的品格,诸如勇敢与懦弱、善良与残忍、宽容与嫉妒等等。被视为威严的“众神之父”宙斯,却有那么多的风流轶事;地母得墨忒耳失去了爱女,痛不欲生,连万物草木都枯萎了;由于奥德赛私自航海回家,未获海神波赛东的批准,于是他大发雷霆,兴风作浪把即将抵岸的奥德赛重新刮到茫茫的大海上去飘泊;更有意思的是,天后赫拉,智慧女神雅典娜,爱与美

^① 高尔基:《论人民创作的劳动基础》,见《苏联民间文学论文集》,作家出版社1958年版,第94页。

之神阿芙洛狄蒂,在一个宴席上,为争夺一个金苹果而互相嫉妒,最后竟闹得不可收拾。剥去神的外壳,包藏着的却是活脱脱的人类的本性。

古希腊神话具有永久的魅力,而且多方面地反映了整个自然界和古希腊的社会生活,它可以帮助我们认识人类原始社会的发展过程,从中不难窥见上古时代希腊人处于朦胧中的历史意识,因此具有重要的史学价值。

史诗中包含着更多的史学因素,在历史学正式产生前,古希腊人是把史诗当作历史来看等的,著名的荷马史诗即是当时人们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和学童启蒙的教科书。荷马史诗包括《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两部既独立又有联系的姊妹篇。公元前12世纪发生的古希腊联军远征小亚细亚城市特洛伊的战争,是这两部史诗的主要来源。因此,在它的艺术描写之中必然包含着真实历史的内核,这一点已为德国考古学家施里曼的考古发掘成果所证实。

《伊利亚特》写战争本身,描述希腊人征服特洛伊城之经过。《奥德赛》描述的则是以足智多谋著称的希腊英雄俄底修斯在胜利后,渡海返乡,历经艰险的故事。相比之下,《伊利亚特》所反映的社会生活早一些,而《奥德赛》则稍晚。两部史诗的风格也有所不同,前者较多地出现一些雄伟悲壮的场面,后者虽也描写了动人心弦的斗争,但场景瑰丽多姿,格调比较平静,亚里士多德对两部史诗有过言简意赅的评价:《伊利亚特》是简单史诗兼英雄史诗,《奥德赛》是复杂史诗兼性格史诗。

关于荷马其人,在18世纪以前,学者们都认为历史上确有此人。在古希腊时代,希罗多德、修昔底德及哲学家柏拉图等人都肯定荷马是史诗的作者,希罗多德曾认定荷马为公元前9世纪时人。直到1725年意大利历史学家维柯撰《新科学》一书问世,提出前此人们一直置信的荷马并不存在,于是学者们争论纷起,构成了西方学术史上的“荷马问题”。目前学术界越来越趋向于一种综合性的说法,即认为:荷马史诗的写作经历了一个很长的时期,古老的神话和特洛伊战争的传说,发源于迈锡尼时代(公元前16世纪至前12世纪)。从特洛伊战争到史诗用文字记载下来(公元前12世纪至前8世纪),是《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口头创作的年代,在民间行吟诗人广为流传的基础上,最后才由大诗人荷马整理定型,成为独具风格的史诗,“荷马史诗”即由此而得名。编成后的史诗也还在不断地进行增删补充。到公元前6世纪左右,荷马史诗才形成正式文字。我们今天所看到的荷马史诗,是公元前3世纪至前2世纪亚历山大里亚的学者们编订的。

诚然,荷马史诗是用诗歌体裁写成的文学作品,但只要拨去附在它上面的神话传说的迷雾,剔除文学上的渲染成分,我们就可以发现,荷马史诗颇具史料

价值,是研究希腊古史不可缺少的文献资料。史诗所反映的社会生活比较庞杂,它既有史诗创作年代的反映,也有神话传说保留下来的迈锡尼时代,甚至比迈锡尼时代还早的痕迹。研究结果表明,史诗中有关迈锡尼王阿伽门农的显赫声势,远征特洛伊及大量的物质文明用品的描写应属于迈锡尼时代,而作品中所反映的冶铁和铸造技术、社会生活与制度及其阶级分化等情况大体是史诗口头流传年代时的社会生活的反映。因此,在历史研究中,通常把公元前12世纪至前8世纪的希腊社会称之为“荷马时代”。尽管学术界对荷马史诗所反映的内容争论不一,但可以肯定的是,就它所包含的社会和文化方面的资料而言,无论在范围和内容方面,古希腊的许多历史著作甚至都不能与之相比。

古希腊的历史观念,一般来说始于荷马史诗。如史诗中,已经可以看到希腊人所具有最初的人本观念。史诗把人的本性揭示得相当深刻,作者歌颂人类的聪明才智,嘲笑和谴责神的邪恶,在凶顽的自然力面前,也笃信人的力量与智慧。即使是阿基理斯的鬼魂,也说宁愿在人间做雇工,却不肯去冥府称大王。史诗处处洋溢一种人的力量,而失去的却是神们头上的灵光与尊严。此外,荷马史诗中还隐含着一种历史的探究精神,而这种精神正是导致历史学产生的必要条件。

继荷马之后,公元前8世纪至前7世纪之间,出现了波俄提亚诗人赫西俄德,当时由于铁器工具的广泛使用,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加剧了贫富的对立,氏族贵族用特权占地日多,一般氏族成员则纷纷破产。他的诗作《工作与时日》(亦译作《田功农时》)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问世的。在这部诗中,作者谴责氏族贵族的专横跋扈,并侧重叙述了人类社会的发展所经历的五个时代:黄金时代、白银时代、青铜时代、英雄时代和黑铁时代。在黄金时代,人们过着神仙一般的日子,无忧无虑,万事如意。以后,世风日下,社会败坏,一代不如一代,到了黑铁时代,人们永远得不到安宁,不能在白天摆脱劳累和悲愁,在黑夜免除灭亡。赫西俄德哀叹:“我但愿不是生活在属于第五代种族的人类中间,但愿或者在这之前死去或者在这之后才降生。”^①诗中运用不少篇幅描述农民终年劳作之艰辛以及如何耕稼等情况。在诗的后一部分,诗人编定了“农历”,告知农民“吉日”和“凶日”,让他们在耕耘时选择“吉日”,以利农时。

赫西俄德是一个代表小农利益,赞美劳动和正义的诗人。他的《工作与时日》取材与荷马史诗不同,它是古希腊第一部以现实生活为题材的长诗,风格简洁朴素,清新自然。从史学的发展角度看,他的《工作与时日》关于时代的区

① 赫西俄德:《工作与时日》,张竹明、蒋平译,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6页。

分,所包含着的每况愈下、今不如昔的悲观说法是不正确的,但值得引起我们注意的是,它反映了那时希腊人已经有了初步的对历史发展和变化的观念。此外,赫西俄德还对古希腊神话作过一番整理,写有《神谱》一书,以描写宇宙的形成和诸神世系以及相互之间的斗争。作者对神话传说作出的合乎理性的考察,说明古希腊人对社会起源的观念,从中已包含着一种初步的历史求索的精神,这与历史学的产生当不无联系。

3. 史学的萌芽

公元前 1000 年左右,希腊人的一支爱奥尼亚人渡爱琴海在小亚细亚的西岸立足,陆续建立了若干城邦。必须指出,爱奥尼亚地区在古希腊乃至整个西方文化的发展史上,作出过重要的贡献。古希腊文化首先就在这里兴起,史学亦然。

古希腊史学诞生在爱奥尼亚地区,而不是在别处萌芽,这是因为与希腊本土相比,此处土地肥沃,物产丰饶,且位居欧亚大陆之间,扼东西交通之要冲,故这里商业繁荣,手工业与航海业也很发达。因此,在整个希腊世界,他们最易得天下风气之先,感受并就近接受埃及和巴比伦等地先进文化的影响。在公元前 6 世纪之前,此地一度成了希腊世界的文化中心。

此外,爱奥尼亚地区还是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的故乡。米利都和以弗所成了希腊唯物主义哲学(自然哲学学派)的发源地。享誉后世的希腊世界的哲人泰勒斯(米利都人)、赫拉克利特(以弗所人)、阿那克萨哥拉(克拉左美奈人)等,都是爱奥尼亚地区人,尤其是泰勒斯,被称为西方文明的第一个思想家和爱奥尼亚自然哲学的开山祖。

爱奥尼亚科学家们以理性来解释自然,用唯物主义的态度致力于物质世界的探求,这必然给史学的产生带来深刻的影响。有科学和哲学就有批判怀疑精神,而理性的批判精神的运用,最终使历史与神分离,导致历史学的产生。

还有,在公元前 6 世纪下半期,由于波斯帝国的西进,并且也染指到爱奥尼亚地区诸城邦,这一形势,开拓了爱奥尼亚学者们的视野,激发起他们对波斯及东方诸国历史的好奇心,无疑,这一形势也有助于历史学的产生。

从历史编纂角度而言,摒弃韵文,而采用散文体,是历史学兴起的一个重要条件。散文的写作亦起源于爱奥尼亚,学者们不仅用这种体裁写作科学和哲学著作,而且还撰写其他作品。公元前 6 世纪,在爱奥尼亚希腊诸城邦,出现了许多用散文写作的纪事家。他们的作品,源于口头传说,多系转述他人之言,内容大都是描述神话传说,家族系谱以及各邦制度,风土人情等。这些散

文学作品与传统的史诗不同,这是一种半真实、半故事性的东西,后人因此又把撰述的作者称之为“史话家”。后来,他们所写的题材日益扩大,有的记载历代流传的故事,有的将所见所闻写成游记,有的把碑铭文献整理成文,有的为城市撰写编年史,等等。总之,这些散文纪事家在爱奥尼亚地区科学与哲学精神的熏陶下,都力图用散文形式来写成一种与历史真实情况相符合的作品。所以,散文纪事家的出现是使古希腊史学前进的重要一步,它标志着古希腊史学的正式萌芽。

在这些散文纪事家中,米利都人赫克泰阿斯(Hecataeus of Miletus,约公元前550—前478年)是他们中的杰出代表。他是一位行迹甚广的大旅行家,曾访问过希腊、黑海沿岸、埃及、波斯帝国腹地及西班牙南部等地,每到一处,必搜集资料,编纂成书。他著有《大地环游记》和《谱系志》两书。在《大地环游记》里,作者对波斯帝国统治下的社会情况作出了生动的描述。

《谱系志》记叙的则是他故乡米利都城的历史。作者在书中开门见山地阐述了他的撰史原则:“只有我认为是真实的东西,我才把它记载下来。由于希腊人的传统是错综复杂的,但据我看来,都是荒谬可笑的。”^①虽寥寥数语,但在对希腊传统的认识上,却充分显示出作者理性批判思想的光芒,从现存著作的片断中,人们不难窥见赫克泰阿斯已具有大胆的怀疑精神,使人们耳目一新。此外,比较有名的散文纪事家还有米利都人狄奥尼修士,著《波斯史》5卷;兰萨古斯人查隆,著《波斯史》2卷、《希腊史》4卷。这几位散文纪事家都曾亲身经历过希波战争,对后来希罗多德的撰述发生过直接的影响,尤其是赫克泰阿斯,对后来希罗多德写作《历史》的影响更甚。一些古典作家认为,希罗多德的《历史》曾大量引用过赫克泰阿斯的作品,不少地方甚至是完全照抄的^②。可见,散文纪事家的出现是希罗多德的直接前辈,为他的史学实践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三、西方史学的创立

1. 希罗多德生平

希罗多德是西方史学的创立者。

① 转引自绍特威尔:《史学史》,第1卷,哥伦比亚大学1939年英文版,第172页。

② 参见卢里叶:《希罗多德论》,苏联科学院出版社1947年版,中译文载《历史》(中译本)卷前,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148页。

在西方,希罗多德(Herodotus,约公元前484—前425年)的名字是和历史学紧密联系在一起的。他的传世之作《历史》是西方史学上第一部名副其实的历史著作。是他,首先创立了西方历史编纂学上的一种正宗体裁,开始运用历史批判的方法撰述历史,显示了对历史的远见卓识。正是由于他的努力,为西方历史学的确立作出了卓越的贡献,在西方史学史上的影响深远。公元前1世纪古罗马时代的政治家兼文学家西塞罗,始称希罗多德为“史学之父”,这一称号沿用至今。

由于缺少可靠的文献资料,我们对希罗多德的生平事迹仍不甚明了,目前所知极为有限。约公元前484年他生于小亚细亚西海岸的哈利卡尔那索斯,出身名门,父亲名为吕克瑟司,是当地一个富有的奴隶主。他的叔父帕息斯(一说堂兄弟)是本地的一位著名诗人。希罗多德从小受到过系统的教育,他对诗人赫西俄德、政治家梭伦、悲剧作家埃斯库罗斯,尤其是荷马史诗,都十分爱读,且相当熟悉。

大概远在希罗多德的青年时代,他的家族因反对波斯帝国的附庸、本城邦的僭主吕格达米斯的暴政,而受到迫害。约公元前454年,他的叔父被吕格达米斯杀害,他本人也因受株连而遭放逐,被迫移居到萨摩斯岛。后来他的故乡政局发生变化,本城僭主被推翻,他一度重返故乡。不久,或许基于同样的政治原因,又再度被迫出走,从此再也没有回去过。

约从30岁开始,希罗多德进行过一次长时间的漫游活动,四出探访,在西亚、北非、希腊半岛、地中海沿岸等古代世界的广阔领域中,留下了自己的踪迹:在东方,他到达过腓尼基、叙利亚、巴比伦、远至波斯帝国腹地。在美索不达米亚,他逗留颇久,巴比伦城的店肆林立、商业兴旺的繁华景象,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南方,他到达北非埃及,沿尼罗河而上,一直抵达这个文明古国的最南端,在那里,他见过巍峨屹立的金字塔,考察了尼罗河定期泛滥的原因。在北方,他到达过黑海沿岸的西徐亚,之后还访问过色雷斯、马其顿等地,并和马其顿的王家大臣有过不少交往。在西方,他到过雅典,访问过希腊半岛的许多城市,后来还到过意大利半岛和西西里岛,在漫长的游历活动中,他可能当过行商,以便维持生计。他每到一处,总是仔细了解各国的风土人情,考察各地的名胜古迹,多方采集各种民间传说,努力搜集各类历史故事,由于语言上的原因,他的探访活动还需通过向导和译员的帮助,长期的游历不仅大大开阔了他的眼界,丰富了他的学识,而且对他后来著述《历史》有着直接的帮助。

公元前447年,希罗多德来到雅典,经历了希波战争后的雅典,在政治、经

济和文化等方面都获得了高度的发展,称雄于希腊各邦之上。他躬逢盛世,并很快与政治家伯里克利、悲剧家索福克勒斯等人过从甚密。在逗留雅典期间,他积极参加该城邦的文化活动,写诗作文,一度颇享声誉。在这里,希罗多德由于受到了伯里克利及友人们的支持与鼓励,他决心写一部完整的叙述希波战争的历史著作以传之后世,为此,他再次进行探访活动,其主要的地点在希腊本土。然而不知为什么,他的这一写作计划却未能在雅典完成。

公元前443年,希罗多德随同一些雅典人前往直利南部殖民,在塔林敦海湾附近建立了一座新城——图里奥伊。他很快地成了这个城邦的公民。他的晚年大体是在该地度过的。在那里,他潜心著述《历史》,以实现其毕生的夙愿,全书可能尚未最后完稿,作者便于公元前425年左右逝世了。相传在图里奥伊他的墓碑上刻着这样的铭文:

这座坟墓里埋葬着吕克瑟司的儿子希罗多德的骸骨,他是用爱奥尼亚方言写作的历史学家中之最优秀者,他是在多莉亚的国度里长大的,可是为了躲避无法忍受的流言蜚语,他使图里奥伊变成了自己的故乡。

这几句话,是对希罗多德一生的高度概括。

2. 《历史》:西方最早的一部史书

希罗多德的毕生之作《历史》,因以希波战争为中心,故亦称《希腊波斯战争史》。其实这是后人加的名字,此书原来并无书名。我们今天所看到的本子被分成9卷,这个分法显然不是出于原作者之意,而是后来亚历山大里亚的注释家们想出来的。他们把每卷都冠以缪斯女神的名字,因此这部书有时也称作《缪斯书》。

全书9卷虽以希波战争为主题,但却组合了许多独立的传说故事。每卷大致有一个相对独立的主题:第1卷记波斯国王居鲁士统一本邦,征服小亚,以及对外征战的情况;第2卷几乎是一部可以独立成篇的“埃及志”;第3卷记波斯宫廷政变及大流士登位;第4卷记黑海沿岸民族趣事及波斯王的武力征战;第5卷记爱奥尼亚人起义,反对波斯帝国的情况;第6卷记波斯国王大流士入侵希腊及著名的马拉松战役;第7卷记波斯国王薛西斯入侵希腊及德摩比利(温泉关)之战;第8卷记雅典海军在萨拉米海战中取胜的情况;第9卷记普拉提耶和米卡尔海角之战,一直写到公元前478年希腊人占领位于色雷斯的塞斯托斯城为止。

从内容上看,《历史》一书大体可分成两大部分。从开篇至第5卷第28节

为第一部分,主要叙述了吕底亚、米底、巴比伦、埃及、波斯、西徐亚等地区的情况,凡作者当时所知道的“异邦人”之世界,记述殆遍,并述及希波战争爆发的原因;从第5卷第29节开始至第9卷为第二部分,作者集中记述了希波战争的经过,从爱奥尼亚城邦起义,战幕渐启,随作者笔端,以时间顺序详记希波战争中历次主要战役之经过,至公元前478年希腊人胜利结尾。关于此书是否写完,近代史家意见不一。一种意见认为希罗多德写至普拉提耶戛然而止,一场伟大的民族自卫战争已告结束,文章已做得完美无缺;另一种意见认为,《历史》实在没有一个像样的结束,据称这是由于作者遽然而逝,故未能写完全书。

《历史》一书内容丰富,作者以非常生动的笔法记载了西亚、北非以及希腊地区的地理环境、民族分布、经济生活、政治制度、历史往事、风土人情、宗教信仰、名胜古迹等等,为我们展示了古代世界近20个国家和地区的民族的生动图景,俨如一部小型的“百科全书”。希罗多德以《历史》一书的写作实践,实际上在西方史学上开创了一种编史传统。综观西方史学发展史,从古代开始,就逐渐形成了一种史学传统:即以希罗多德的《历史》开创的社会文化史传统,其特点为宽宏丰赡,广采博收,他的《历史》也是西方史学上最早的一部社会文化史;以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奠定的政治军事史传统,内容集中于为其主要特征。以圣·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亦译作《上帝国》)确立的神学传统,记神事,载圣迹,上帝主宰着人间的一切。但是,后来,西方史学的发展三者并未成鼎足之势,而主要是政治军事史这一传统的一枝独秀。从奥古斯丁至17世纪法国主教博絮埃撰《世界史论》,基督教的神学传统也曾企图霸占史坛。直到18世纪法国启蒙运动领袖伏尔泰撰《路易十四时代》,才突破了这种占统治地位的政治军事史传统,同时也对神学史观进行了猛烈的冲击,遂使希罗多德开创的社会文化史传统获得进一步的发展。

希罗多德在《历史》中采用的历史叙述体的形式,这是一种前所未有的新的历史编纂体例。古代世界各国的史书,大体采用以下三种体例:以年代为中心的历史编年体,以人物为中心的历史传记体,以事件为中心的历史叙述体。在古希腊,编年体出现较早,公元前6世纪或再早些的年代里,古希腊一些城邦就出现了充满神话色彩的城市编年史。叙述体最为发达。所谓历史叙述体是以某一历史事件为中心,记事前后连贯,叙事翔实生动,具有较大的灵活性,与我国古代史书中的纪事本末体相类似。希罗多德的《历史》,便是以希波战争为主题,把大量的材料组合在一起,纳入一个大体完整的体例之中,构成了一部记述希腊人和异邦人的历史业绩,并把历史真实性与艺术性结合起来的鸿篇巨著,为后世的历史叙述体奠定了基础。

当然,希罗多德写作时的历史叙述体尚属草创阶段。综览《历史》全书,人们不难发觉,该书前半部分糅合了大量的民间传说和趣闻逸事,似游离于主题之外,至后半部则显得集中与严谨,更能切合全书之主旨,两部分为什么有这样的差异?我们认为,希罗多德的《历史》的写作并不是一气呵成的,最初,他未必有拟写一部完整的希波战争史的想法。早年,他自己也是一位“史话家”,对所见所闻具有无穷的好奇心,于是,随旅途所见陆续撰写了若干国家和地区的旅行记。从文学角度看,也可称得上是些杰出的游记,它的布局大体相似:始述某国的自然概况和地理位置,继谈它的居民、生活方式和风俗习惯,再记这个地区的名胜古迹,最后讲这个国家的政治历史。这些篇章大都可以独立成篇。后来,希罗多德到达雅典之时,正值希波战争结束后的两年,作者一方面为那时日益高涨的雅典文化的热潮所鼓舞,另一方面,又切身感受到希波战争,希腊一方的胜利给整个希腊世界(尤其是雅典)所带来的巨大变化,加上当时友人的大力支持,于是他才决心写一部完整的希波战争史,为的是要“保存人类的功业,使之不致由于年深日久而被人们遗忘”^①。作者成功地写下了希腊与波斯之间战争的历史,然后他又回过头来,把自己的旧作(即第一部分)加以修订,增补、润饰,在行文中不时插入一些说明,作些解释,力图使读者随时不忘全书之主题。他以为这样就可以使全书首尾一贯,融为一体,组成一部希腊人与异邦人冲突的历史著作。殊不知,纵然希罗多德有巧夺天工的本领,也不能使这不相和谐的两部分合成为天衣无缝的作品。这一点正好告诉人们,希罗多德也有一个从“史话家”向历史学家转变的过程。

希罗多德《历史》取材广泛,史料充实。归纳起来,它的史料主要来自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作者充分利用了当时他所能看到的各种文献资料,诸如史诗、档案、碑铭以及前辈作家的著作。这里,特别要述及到荷马史诗及前人作品对他的影响。记述希腊史迹的荷马史诗对希罗多德的《历史》发生过深刻的影响,他在书中表现气象万千的场景时,就仿照了荷马史诗的风格。他的《历史》曾被后人称作是散文写成的史诗,可见他受荷马史诗影响之深^②。希罗多德还读过不少记叙希波战争的前人的著作,只是后来失传了,我们还难以说明希罗多德究竟从他们的作品中借鉴了多少。不过,希罗多德大量引用前辈作家赫克

① 希罗多德:《历史》,王以铸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重印本,第1页。因1985年重印本删去了1959年初版本载于卷前的《希罗多德论》,故两书页码不同,本章引《历史》均据新版。需要说明的一点是,为方便读者,本章在引古典史家之书处,只注明中译本的页码。

② 参见卢里叶:《希罗多德论》,第146页。

泰阿斯书中的材料,这却是没有疑义的。此外,官藏的档案文献、雄辩家们滔滔不绝的演说词、世间广为流传的“贤者名言”以及神托所的宗教文献等等,都是《历史》一书素材的来源。

第二,亲身采访和实地调查所得的材料,这是希罗多德的《历史》更为重要的史料来源。在古希腊语中,“历史”一词一般指通过调查考察后而获得的成果。在古希腊用文字记载史实是较晚的,希罗多德手边并无一般现代史家写书时所拥有的浩繁的文献资料,因此对他来说,要编纂这样大部头的《历史》,不得不依靠自己亲身采访和实地调查。他采访所得的材料中,以口述资料为主。随着广泛的旅行,他和各色各样的人接触,上至国王大臣,下至平民百姓。从他们的口中,他获知许多人类过去的故事,其中尤以第2卷与第4卷关于埃及和西徐亚等记载最为详尽,是《历史》中口述资料用得最多的地方。其实口头流传的资料大多是古希腊史家觅取资料的主要来源。广泛的游历更给了作者以亲自考古的机会,他书中大量记载着亲眼目睹过的遗迹,包括古代神庙、工程建筑以及碑铭等等,这些都增添了希罗多德叙述的可靠性。必须指出,在采访中,他常常注意区分下列两种不同的材料:一种是道听途说,一种是经过他亲身调查的材料。对于后者,他总要“亲自观察,判断和探索”^①,他认为,只有这样,材料的可靠性才会更大些。为此,在许多情况下,他总是有意离开既定的路线,特地去某个地方探访,以便获知更确凿的材料。例如,他为了核实一下埃及祭司所讲的历史掌故的真伪,曾特去黑里欧波里斯访问;为了考察腓尼基一座神殿的详情,他专程奔赴推罗,特地在那儿作了一次海上旅行;为了打听一种名叫带翼的蛇的奇闻,他甘冒酷热,毅然踏上了阿拉伯的国土等等。就这样,他跋山涉水,不辞辛劳,在实地调查与采访的过程中,获得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从某种意义上说,《历史》一书是希罗多德身临其境、实地探访的丰硕成果。他这种探究的精神,为不少希腊罗马史家所效法,并为日后许多严肃的西方史家所继承。

希罗多德在《历史》一书中,已能初步运用历史批判方法,与前人相比,显示了史学的进步。他对史料的鉴别和批判,大致有以下几种情况。

开门见山,直陈己见。对某些传说,希罗多德常常公开指出“我是不能相信这个说法的”^②,或者公开表明“人们虽然如此说,但我不相信这个说法的”^③。如传闻涅乌里司人每年都要有一次变成一只狼,若干天后,又恢复原形。希罗多德闻之则公开指出这个说法是不可信的。又如当时有一个颇为流

①②③ 希罗多德:《历史》,第151、306、266-267页

行的说法,说波斯大王薛西斯乘船归国,海上遇到狂风暴雨,全船人危在旦夕,此时掌舵的腓尼基人说唯一得救的办法是把一部分人投到大海里去。薛西斯这时要波斯人表示对他的爱戴,于是有许多波斯显贵纷纷投海自尽,以表示对国王的忠心。后来船到码头,波斯大王下令赏赐舵手一顶金冠,因为是他救了国王的身家性命;但由于他使许多波斯人丧生,因而又下令将他斩首。对此,希罗多德说,在这样紧急的关头,国王只会叫波斯人下到船仓,并把那些相等数量的腓尼基人桨手投入海里,而不会与之相反^①。

对一条史料的真伪不能确定时,他的态度是不盲从,不武断,而是引用诸说,承认有所不知,让其存疑。他常说“这可能是真的”,或者说“我不知道是不是真有其事”。书中这样的“声明”,俯拾皆是,显示了作者对读者的负责精神,说明他是一位态度严肃的学者。

对史料采取“客观主义”的态度,把一切在他看来重要的事情都作为历史的材料记载下来。他公开声称:“我的职责是把我所听到的一切记录下来,虽然我并没有任何义务来相信每一件事情。”^②又说:“我的规则是我不管人们告诉我什么,我都把它记录下来。”^③当然,作者未必能严格恪守这个“职责”或“规则”,而他的这种“有闻必录”的做法,常失之于轻信,使其书不无讹误之处。但他的批判能力还超出了同时代作家之上的。

希罗多德的《历史》还颇具文学价值。在西方文化史上,希罗多德不仅是个伟大的历史学家,同时也是一位卓越的文学家,他长于叙事,其《历史》常常被认为是欧洲文学史上第一部著名的散文作品。因此,他也有“散文学之父”的称号。《历史》的结构引人入胜,富有魅力,它的布局通常是:先有一个总的故事,然后一个接一个,包罗万象又互相贯联,从而深深地吸引读者。《历史》写人物富有个性,书中人物,有国王、大臣、政治家、祭司、学者、士兵、行商、译员等各类人,但大多性格鲜明,栩栩如生。如书中先后出现四位波斯国王,三位斯巴达国王,若干个雅典政治家与军事统帅,都各具个性,互有特征。作者在第1卷第29节至33节,描述了希腊政治家梭伦与吕底亚王克洛索斯相见及对话的情景^④,在他笔下,鼠目寸光的吕底亚王克洛索斯和聪颖贤达的梭伦形成了鲜明的对照。

《历史》的语言也是丰富多彩的,他的书词汇丰富,文笔华美,行文流畅可

①②③ 希罗多德:《历史》,第608、525、165页。

④ 关于梭伦与克洛索斯相见一事,近代学者一般认为是不可能发生的,因为梭伦出访小亚细亚在后者当政前30年左右。希罗多德听信这个故事,是为了论证他的人生变幻、幸福无常的史学思想。

诵而又有韵致。它有像荷马史诗那样气势不凡,色彩绚丽的风格;也使用娓娓动听的民间故事的语言;在描写可歌可泣的悲剧情景时,作者运用了阿提卡的悲剧词汇;在诉说各种意见争辩时,他采用了修辞学的手法。从希罗多德撰写《历史》开始,希腊人第一次学到了写作真正历史的艺术。在西方史学史中,《历史》这部巨著成了后世把历史真实性与文学艺术性相结合的最早的一个范例。

3. 史学思想^①:对历史与历史学的双重思考

我们先述希罗多德的历史观。一个史家的史观,往往要受到这位史家的社会政治思想的影响乃至制约,为了说明希罗多德的历史观,有必要略知其社会政治思想。

概言之,推崇希腊,颂扬雅典城邦,向往奴隶主民主政治,这是贯穿希罗多德思想中的主要内容。首先,作者对希波战争的立场是鲜明的,他认为,如果波斯国王“是个正直的人,那么除了他自己的国土之外,他就不应当贪求任何其他土地”^②。因此,他站在希腊的立场上,斥责波斯大王薛西斯的西侵行动,指出这是企图用铁蹄蹂躏他国领上的不义之举。但他并不是一个“泛希腊”的爱国主义者,希罗多德所竭力讴歌的对象是雅典城邦,他尤其对雅典的奴隶主民主政治心向往之,不胜称羨,热忱歌颂它的民主自由与权利平等。在他看来,雅典人作战勇敢,在战斗中屡屡打败敌国,那是因为雅典公民享有广泛的民主自由,每个人“尽心竭力”为自由而战的缘故。他说道:“权利的平等,不是在一个例子,而是在许多例子上证明是一件绝好的事情。因为当雅典人是在僭主的统治下的时候,雅典人在战争中并不比他们的任何邻人高明,可是一旦他们摆脱了僭主的桎梏,他们就远远地超越了他们的邻人。”^③

希罗多德在《历史》中首次提到了“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问题。据《历史》所载,约公元前522年,波斯国王大流士等七人同盟在镇压了国内的高墨达暴动之后,集议选择政治形式时,分成三派,分别主张采用民主政治、贵族政治和君主政治,三种意见,各执一词,互不相让。在激烈争论时,一个名叫欧塔涅斯的波斯人说:“人民的统治的优点首先就在于它的最美好的声名,那就是,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④这个记载比伯里克利在公元前431年冬在雅典阵亡

① 本书所说的史学思想,既指史家对人类历史发展进程的看法,通常用“历史观”来表述;也指史家对历史学自身的认识,通常用“史学理论”(狭义的)来表述。

②③④ 希罗多德:《历史》,第202、379、232页。

将十丧礼演说中提到这口号还要早一个世纪左右^①。从作者对雅典奴隶主民主政治之热忱向往,我们有理由认为,实现这个口号,也正是希罗多德所孜孜以求的一个政治目标。

不过,希罗多德并没有民族“沙文主义”的倾向,他推崇希腊,称颂雅典,向往奴隶主民主政治,并不意味着他一概否定波斯。其实,作者撰写该书时,希波双方已经偃旗息鼓,他对波斯并无恶意和仇视的态度。他所要反对的只不过是波斯人人侵希腊的不义之举,反对它的君主专权。因此,他书中有时甚至把波斯人描绘成英雄,并对它的文化作了赞扬和歌颂。

希罗多德的这种进步的社会政治观念,对其历史观当不无影响。实际上,他的《历史》一书的问世,标志着古希腊历史思想的转折。这里以他的人本思想为例略加说明。希罗多德正处在古希腊的一个理性觉醒的时代,尤其是希波战争的结局,促使古希腊人思想的反思,一些弹丸之邦(其中以雅典为代表)竟击败了波斯帝国的倾国之师,这就使人们觉察到拯救希腊的是人而非神。对于希腊人战胜波斯人,作者丝毫没有运用神秘的解释,而是归之于希腊方面装备精良、纪律严整、行动敏捷、领导有方等原因。雅典人作战之所以勇敢,是取决于他们优越的政治制度;波斯人之所以失败,是因为他们军队成分的复杂又加外线作战的困难。作者在叙述某国或某一地区时,总不忘他们的自然环境、风土气候及动植物生态等。他把几何学的起源归之于古埃及人丈量土地的活动,他用自然条件来解释西徐亚人的生活习惯等等。可见,希罗多德的书中已清晰地呈现出一种从历史自身去解释历史的倾向,正是在这一方面,他为希腊史学奠定了基础。

当然,我们也应当看到,希罗多德的人本观念还相当稚拙,在他的历史观中尚保留有浓厚的天命论思想。他声称:“当城邦或是民族将要遭到巨大灾祸的时候,上天总是会垂示某种朕兆的。”^②这就明白地向人们昭示,在天象与世事之间,有着某种神秘的联系。他对神示、梦兆、预言、占卜等记载颇为津津乐道,书中涉及朕兆应验之类便有35次之多。

这里有必要述及一下希罗多德的“神嫉观”。希罗多德心目中的神的作用是以神的嫉妒的形式出现的,在作者看来,神人同性,人有喜好,神有嫉妒之心,因此,在自然界,凡那些庞大的动物、参天的树木以及高耸的建筑,也都要遭到雷霆的打击,因为神喜欢削平世上一切突出的东西,“不容许过分高大的

① 参见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谢德风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30页。

② 希罗多德:《历史》,第412页。

东西存在,这乃是上天的意旨”^①。对那些自命不凡、狂妄自大的人物,如那些显赫一世的波斯皇帝,一个个都贪得无厌,非分追求,但“狡诈的神们”,总要把他们引向毁灭之路。居鲁士、冈比西斯、大流士及薛西斯等辈,其结局莫不如此。

希罗多德对幸福变幻无常的观点,也充满了神定论的色彩。他认为,世事变幻莫测,幸福不会永存,人不可能永远一帆风顺,国家也不可能一直繁荣富强,一切都要听从命运之神的安排。如那个妄自尊大的吕底亚王克洛索斯,在梭伦面前夸耀自己的财力,并自以为是世上最幸福的人,结果国破家亡,连自己的身家性命也险些保不住,当克洛索斯置于火堆上被烈火焚烤时,他终于领悟了梭伦所说的幸福无常的观念。这个在历史上并不存在的故事,本出自某个说教家的杜撰,希罗多德一点也不怀疑它的真实性,这说明他同意这样的观点。

综观《历史》,其作从第二部分开始风格为之一变,也显示了作者历史观的变化,这就是:神的色彩淡化,人的作用与地位的加强。“天道远,人道迩。”希罗多德书中这种天人相长的情况,充分显示了希罗多德历史观形成过程中的发展变化。我们认为,作者到达雅典之后,思想发生了飞跃,拯救希腊的是人而非神,乃至他历史观中所体现的人本观念,都是在那时才逐渐形成的。此外,我们还应当看到,希罗多德生活在当时新旧思想变革的交替时代,在他的历史观中出现良莠并存的情况是难以避免的,但不管怎样,希罗多德书中的人本观念,才是历史观中最本质的东西,他的《历史》毕竟还是一曲人的而非神的颂歌。

关于希罗多德对历史学自身的认识,先要论及的是他对历史学性质的看法。他在《历史》一开篇,就开宗明义地声言:“在这里发表出来的,乃是哈利卡尔那索斯人希罗多德的研究成果,他所以要把这些研究成果发表出来,是为了保存人类的功业,使之不致由于年深日久而被人遗忘,为了使希腊人和异邦人的那些值得赞叹的丰功伟绩不致失去他们的光彩,特别是为了把他们发生纷争的原因给记载下来。”很显然,作者在这里明确地提出了他的著作不是史话家的趣闻轶事,而是他自己的“研究成果”;他所记载的是“人类的功业”而非“神的奇迹”;他还力图寻找隐藏在事物表层之下的“原因”。在古希腊史学发展史上,从记神事发展到记人事,用批判的精神发表研究成果,寻求原因,大体说来是以希罗多德为转折点的。此后历史学日渐成了一门独立的学科,具有某种科学的性质。这正是作为“史学之父”的希罗多德对西方史学的卓越贡献。

^① 希罗多德:《历史》,第471页。

希罗多德对历史学的贡献还在于他治史视野的宽广和治史观念的变化。

首先,他在撰史时能把眼光投向希腊以外的世界。希罗多德虽称颂希腊,尤其是雅典的功业,但正如前引的那段“卷首语”中所表明的那样,他强调所记乃全人类的功业,希腊与非希腊、或者说东西方大体各占一半左右。如同他漫游的地域极其广泛一样,作者把他的《历史》涉猎的时代范围扩展到各族人民记忆之所及,地理范围则达到希腊人所知道的世界范围,他的书主题虽然是希波战争,实际上写的却是他那个时代希腊人的“世界史”。对此,古今史家都有定评。他的同乡,比他后出几个世纪的史家狄奥尼修斯就指出过:“希罗多德把历史提到更高的和更值得尊重的阶段:他决定写关于不是一个国家,不是一个民族的事情,但是他在自己的叙述中把许许多多的、各种各样的故事,欧罗巴和亚细亚的都结合在一起。”^① 如果我们不拘于“世界史”这个概念的现代涵义的话,那么,我们就可以发现,他笔下的世界包括西亚、北非、黑海沿岸、地中海沿岸等许多地方,可称得上是一部“通志”,一部上古世界的“世界史”。这种视野开阔,具有通史特点的著作,在公元前5世纪时确属首创。

其次,他种族偏见较少,重视东方各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在希罗多德生活的那个时代,希腊人往往把非希腊人统称为“异邦人”(犹如我国古史中的“夷狄”),鄙薄轻视,不屑一顾。但希罗多德不存偏见,对各民族都一视同仁。他从相对主义的观点出发,认为习惯成自然,各民族都把自己的习惯看成是最好的,彼此应该尊重。事实上,他从来也没有忘记可以从“异邦人”那里学到好的东西。他进而认为,东方是一切文化和智慧的摇篮。在哲学思想、宗教信仰甚至包括日常的生活习惯等方面,他总是对东方的“舶来品”感到神往。因此,作者在书中非常重视记载东方文化对希腊的影响。他指出,埃及的太阳历要比希腊的历法准确,希腊人使用的日晷最早是由巴比伦人发明的,希腊的字母是从腓尼基那里学来的,希腊人从埃及人那里学会了“量地法”等等。希罗多德这种尊东方文明为师的见解,虽在举例时也有个别差错^②,但无论如何,都是卓越的和有学识的,更不能由此否认在整个希腊文明的发展进程中,希腊人从东方汲取营养这样一个毋庸置疑的基本事实。然而,他的这种认识在当时却遭到了一些对东方文明有成见的希腊人的猛烈批评,有人竟诬称他是“亲蛮

① 转引自卢里叶:《希罗多德论》,第162页。

② 近世学者对此持疑义。前苏联学者卢里叶在《希罗多德论》中认为:“除去个别例外以外,所有这些说法都是没有任何价值的”(第53页)。新版《剑桥古代史》的作者也说:“总体而言,现代学识的进展已发展古人有关埃及文化影响于希腊的信念多属误会”(第3卷,第3分册,1982年英文版,第54页)。

派”,但由此一端,也说明他比一般希腊人有更远大的历史眼光与超群的智慧。在公元前5世纪,他历史观中所包含的对东方文明的见解及高度重视,说明在同时代的作家中间,他确是站在时代前面的人。

4. 西方史学史上的一座丰碑

希罗多德是西方历史学的奠基者,由于他的卓越贡献,在西方史学上开辟了一个新时代,对后世西方史学发生了至为深刻的影响。他开西方历史叙述体之先河,这种编史体裁,经修昔底德撰写《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得到完善与发展,至今仍被西方史学界奉为正宗,成为编纂历史的通用体裁;他在东方历史学已有成果的基础上,注意考订史料之真伪,比较各家记载之异同,从中剔除不可信的成分,最早采用历史批判的方法,从而为西方历史学的发展开拓了新生面;希罗多德具有出色的撰史才能,他的《历史》把历史真实性与文学艺术性相结合,从此他使希腊人和后人懂得如何编纂历史著作,以广采博收,文笔华美为特点的“希罗多德风格”,成了后世不少西方史家所孜孜以求的一个目标;希罗多德不仅在史学上贡献诸多,影响深远,而且还是古代不少学科的创立者,除“史学之父”外,西方学者还常常称他为“考古学之父”、“人类学之父”、“民俗学之父”、“地理学之父”、“散文学之父”等等,他不愧为西方文化史上一伟人。诚然,作为生活在公元前5世纪的奴隶社会的一位历史学家,他的史学远非完美无缺。亲雅典的政治立场,常常使他不免偏袒一方,有时难免违背史实;他的天命论观念,使他的著作中不时夹杂着不少神示、梦兆、幻觉、占卜之类的东西;而“史话家”的兴趣,使他不免过分热衷于遗闻轶事,容易造成枝节蔓生,结构庞杂。因此,《历史》中的记载尚有不少失实之词,如第7卷记载波斯人入侵希腊的远征军人数为5283220^①,第1卷记载两河流域谷物的收成可达到种子的300倍,都是一些明显的夸大之词,我们甚至还可找出不少纯属无稽之谈的内容。凡此种种,都是由其所处的时代条件和奴隶主阶级史学家的局限性所决定的。

希罗多德“史学之父”地位的确立,是近世以来的事。在古代,一些古典作家(如普鲁塔克等人)囿于某种偏见,常对他的缺陷作出相当苛刻的评论,有的甚至称他为“谎言之父”。这种情况到了16世纪,才为之一变,近世史家又开始旅游、探访,到处搜集口述资料,来研究过去,他们的行动本身为希罗多德作出了有力的辩白:一个历史学家可以漫游各地,采访过去的事件,而不必同时

^① 据近代研究者估计,人员总数约50万人,这个数字还可能偏高

是一个说谎者。意大利“人文主义之父”佩托拉克是第一个反对把“谎言之父”套在“史学之父”头上的人。此后,随着近代考古学、人类学和历史学的发展,证实了希罗多德的学识渊博,而且证实了他所提出的资料,具有相当大的可靠性,至今还是我们研究世界古史的重要文献。

人们爱把希罗多德比作我国史学上的司马迁。一个是西方的“史学之父”,写了一部《历史》;一个是中国的“史学之父”,写了一部《史记》。无论就他们对东西方史学的贡献,或是就他们各自对后世的影响而言,希罗多德是可以同司马迁相比照进行研究的。且看:他们都是学识渊博、阅历丰富、行迹极广的历史学家;他们各自所开创的编史体裁——历史叙述体和纪传体,都对西方和中国历代的史学发生过深刻的影响;他们目光远大,胸襟开阔,在编纂历史时都毫无例外地把眼光投射到本国以外的世界;他们纵横东西南北,褒贬各等人物,都富有大胆的批判精神;最后,他们的作品,叙事生动形象,写人栩栩如生,文章流畅可诵而有韵致,为现代的历史文学作出了范例。鲁迅先生在评论司马迁的《史记》时,曾称它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①。这句话如借用来评论希罗多德的《历史》,看来也是可以的。如果对这两位“史学之父”及著作更深入的比较研究,一定会助于我们更好地了解史学发展的规律性。

四、一种传统史学范型的确立

1. 修昔底德生平

修昔底德为西方传统史学确立了一种范型。

关于修昔底德(Thucydides,约公元前460—前396年)的生平,目前已不可详考。我们只能根据他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和其他的一些零星片断,为这位大史家的一生勾勒出一个大体的线索。

修昔底德约生于公元前460年,出身于雅典的一个显贵之家。父名奥罗路斯,是雅典富有的公民,在萨所斯岛对岸的色雷斯沿海地区,拥有金矿开采权,他的家族在当地居民中颇有威望。修昔底德从小在希腊先进文化的熏陶下长大。据传他曾从阿那克萨哥拉学哲学,从安提丰学修辞学,这为其日后成为一名学识渊博的历史学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① 鲁迅:《汉文学史纲要》,第十篇。

公元前 431 年伯罗奔尼撒战争爆发,他就苦心孤诣地从各个方面搜集史料,准备撰写一部战史。一年后,雅典城内突发瘟疫,造成许多人死亡,他亦被传染,但却幸免于难。公元前 424 年,他被雅典公民选为十将军成员。据推测,他可能在战争爆发后就列身戎伍,参加过一些海军和陆军的战役,否则,他不可能一下子就取得这样高的官职。

但是,在公元前 424 年,修昔底德的一生发生了转折,是年冬,斯巴达将领伯拉西达率两个远征军团,在色雷斯盟军的协助下,向雅典在色雷斯的重镇安非波里斯发动进攻。该城危在旦夕,修昔底德奉命率七艘战船驰援,但兵至城破。安非波里斯的失陷,在于守将攸克利的过失,其咎不在修昔底德。然而,雅典当局指控他贻误军机,有通敌之嫌,乃加罪于他,放逐在外达 20 年。

在流放的 20 年中,他主要栖居在色雷斯地区。在那里,他密切注视着战争的进程,并利用自己不被敌方怀疑的有利条件,从伯罗奔尼撒方面获取了不少材料。战争结束后,他获释归国。回到雅典后,他继续撰史。然而,天不假年,他只写到战争的第 20 年(即公元前 411 年)就溘然与世长辞。修昔底德去世的确切年代,今天已无从查考。一般不会晚于公元前 396 年,他大概活了 60 余岁。

2. 《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一部政治军事史

伯罗奔尼撒战争持续 27 年(公元前 431—前 404 年),其间包括对立双方的正面军事冲突,从战争状态进入“和平时期”的暗中较量以及同盟国之间的勾心斗角等等,呈现出一派错综复杂的局面。修昔底德能把这延续多年,中经议和与间歇,又分散在几个不同地区所发生的战争,看成为一次连贯的有深远影响的历史事件,这在当时看来,不能不说是—个独特的见解。与修昔底德同时代或稍后的一些作家,如安多基底(约公元前 440—前 390 年)、吕西亚(约公元前 459—前 380 年)、柏拉图(约公元前 429—前 347 年)等人,都还认为它是互不相关的几次独立的历史事件。可见,修昔底德的历史眼力的确要比那时的作家高出一筹。

后人通常把《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分成 8 卷,内容可归纳如下:第 1 卷为全书之“引论”,说明古希腊早期的历史及撰写本书的目的和方法,其余篇章则是追述这次战争的远因和近因的;从第 2 卷开始至第 5 卷第 2 章,记述战争最初 10 年的历史,即从战争爆发至尼西阿斯和约为止;第 5 卷的其余部分,则是记述尼西阿斯和约和远征西西里之间约有 5 年多的历史;第 6 与第 7 两卷,记述雅典海军远征西西里及其全军覆没之经过,极为生动,颇得后世史家之好

评;第8卷是记述战争的最后阶段,即狄西里亚战争和爱奥尼亚战争的史事。其书写至公元前411年便戛然而止,距战争结束尚有6年多的史事没有记载。目前我们看到的全书是一部未写完、也未修改完毕的著作,这从第8卷的内容可以看出。然而,从现有的战史看来,作者全局在胸,足立意要把这次战争的全过程忠实不误地记载下来以传之后世的,作者在第5卷的自述,足以证明这一点。他写道:“他(修昔底德)是按照事实发展程序,以夏冬递嬗的编年体撰写,将这段历史一直写到斯巴达人和他们的同盟者把雅典帝国毁灭,把长城和庇里犹斯占领时为止,那时战事已经延续了27年。”^①那么,战史为何突然中止呢?史学界对此意见不一,大体有下列两说。

一种多是古代作家的看法,如普鲁塔克、波桑尼阿斯、马塞林等人认为,由于作者的猝然死亡(如被刺等原因),所以使得他不得不中途辍笔。这样的解释与战史的突然中断倒是相吻合的。

另一种看法则相反。他们认为,修昔底德是雅典人,自然要站在亲雅典的立场上来撰写这部著作。作者对伯里克利时代的盛世不胜怀恋,所以当他从雅典称雄一直写到它临近失败之时,书中弥漫着一种悲伤的气氛,这时作者不禁为之黯然神伤,句句伤心事,字字动感情,越写越不忍落笔,终于满腹凄怆而卒。我们认为此说与修昔底德的政治立场及思想感情也是合拍的。但以上两说,都无确凿的史实根据^②。

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专记这场战事,很少涉及到其他方面,作者为了记述雅典的财政,才顺便提到了雅典娜女神雕像,而视为雅典光荣的著名的帕德嫩神庙,则只字未写。后人对此,颇多责难,说他忽视同时代思想文化方面的内容。其实,据我们看来,这正是本书的优点。作者在第一章就开宗明义,说明他著史的目的在于记述“一次伟大的战争”,而非记述一个历史的时代。若是以今日通史的概念来要求古人所写的专史,则未免苛求于题外。作者能这样集中撰写,实在是他胜人之处,若不把这种题外的描写删掉,他或许

①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373页。需要说明的是,现行此史之中译本(谢德风译),采雷克斯·华尔纳之英译本(企鹅古典丛书之),华氏译本改动并全部删去了传统的章节号码,而自成体系。

② 近来,施林普顿另创一说,施氏从修昔底德在世时的政治背景、他的政治立场以及当时雅典人的心态等出发,认为修昔底德之书所反映的主题及结局,与雅典的公众舆论是相悖的。因而修昔底德回到雅典后,认识到他对雅典人痛苦经历的回忆只会增加雅典人对他的反感,甚至敌视,因而他使决然搁笔。所以这部未竟之作是修昔底德有意而为,是他“识时务”的结果。参见施林普顿:《古希腊的史学与记忆》,1997年英文版。

没有现在这样的盛名。以修昔底德的史才而论,若写文化史也是不会逊色的^①。

修昔底德的著作尽管未及完稿,但仍不失为一部体现这次战争史迹的历史名篇。他在撰写这部著作时,采取十分严肃的态度和求真的精神。为了求真,他非常注意搜集史料,尤其是重视第一手原始资料。其书的材料,来自于他实地考察的记录,如写西西里之战,对山丘、河流、沼泽、关隘等写得如此翔实,这多数归之于他探访的成果。其次,来自于他的亲身的经历,作者曾任雅典军政要职,对有关政事及其内幕了如指掌,如书中的许多演词,其中有不少是他亲耳听到的。再次,还来自于他人的转述,尤其是那些当事者的口述。他坚决摒弃那种把传闻及一些取悦于读者的故事掇拾成篇的做法,注重的是第一手资料,特别是他通过实地调查而获取的材料。他曾在伯罗奔尼撒等地漫游,并从敌方那里获得了许多宝贵的资料。

为了求真,修昔底德提出了严格的史料批判的原则,这就是作者在第一卷“导论”中所阐明的:“不要偶然听到一个故事就写下来,甚至也不单凭我自己的一般印象作为根据;我所描述的事件,不是我亲自看见的,就是我从那些亲自看见这些事情的人那里听到后,经过我仔细考核过了的。”^②在他看来,即使是事件目击者的说法,也不是完全可信的,这是因为“不同的目击者对于同一个事件,有不同的说法,由于他们或者偏袒这一边,或者偏袒那一边,或者由于记忆的不安全”^③,所以他非常重视辨析与考证。例如,他分析荷马史诗,考证出希腊远征军的人数以及战争持久的原因;他利用提洛岛上发掘出来的材料,考证出古代的开利阿人曾经去爱琴海岛上殖民的情况。修昔底德提出的史料批判原则与考信精神在西方史学史上极为出众,甚有影响。他这种注重第一手资料、强调辨伪的历史批判方法为19世纪德国史学大师兰克所青睐,并被“客观主义”史学家们奉为主臬,修昔底德也因此被称作为世界上第一位真正的具有批判精神的历史学家。

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采用历史叙述体。作者把编年与记事结合起来,专记政治军事,使希罗多德草创的这种体例趋于成熟。在编纂方法上,这部名著还具有如下一些特点。

结构严谨,联系紧密。作者是严格按照时间的先后顺序来写的,其书一开

① 参阅弗林特:《历史哲学概论》,郭斌佳译,新月书店1928年版,第91页;巴恩斯:《历史编纂史》,1938年英文版,第31页。

②③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17~18页。

篇,简略地说明了本书的写作目的与方法,然后非常概括地回顾了希腊远古时期的历史,接着笔锋一转,从伊庇丹努争端,战争爆发,一直写到公元前411年为止。以一场重大的战争为中心,贯穿前后,彼此间有着内在的联系和严密的逻辑。书中第1卷第7、8两章,及第6卷第5章等仅有的几段插话,也与整个叙述有着有机的联系。他的书给读者的印象是主题明确,一气呵成,读者很容易了解事件的来龙去脉。

文笔洗炼,力求精确。作者擅用简练的笔法,非常准确地描述各种复杂的斗争场面,如科西拉的流血事件、雅典军民拆毁庇里犹斯港之要塞、惊心动魄的西西里战争等,犹如一幕幕生动的活剧,使读者直接感受到千军万马的宏伟场景、斗争波澜的层层起伏,似有身临其境之感。修昔底德在遣词造句方面,刻意追求言简意赅的修饰效果。作者惜墨如金,书中句子之精练竟使后来为其书校勘的学者常常怀疑中间是否有遗漏或讹误。

代撰演说词,与叙事浑然一体。书中的叙事部分与当事人的演讲交织在一起,这是本书写作上显著的特点之一。据统计,他书中的演说词约占全书的四分之一左右。它大致来自两个方面,一是作者亲耳听到,或听他人而言,由他亲自记录下来的;另一是他揣度演讲者在特定情况下所应该说出的话,由其代为撰写的。不管是出于哪一种情况,他都力图使它们与人物的性格特征以及全书的情节发展保持一致,使之浑然一体。每篇演说词都经作者精心撰写,不失为一篇篇文情并茂的历史散文,如伯里克利在阵亡将士国葬典礼上的著名演说,早已不胫而走,脍炙人口,成为传颂千古的散文精品。

3. 朴素唯物主义历史观

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不仅以资料翔实可靠、叙事力求公允而名垂青史,更重要的是他在书中所显示出来的朴素的唯物主义历史观的萌芽,也是光彩夺目的,可以说这一点达到了他那个时代人类所能达到的最高水平,令人瞩目。修昔底德的朴素唯物主义历史观,大体有如下一些反映:

其一,努力把人类历史从神人合一的状态中分离出来。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进程中,原始图腾观念的消失,神话色彩的逐渐淡薄,多彩的世俗生活取代了浪漫的神仙世界,概言之,神人同一时代的终结,标志着人类文明的巨大进步。在史学上,从记神示发展到记人事,把人类历史从神人合一的状态中分离出来,这也是史学发展的一个标志。在古希腊史学上,首先试图对此作出努力的是希罗多德,但他的天命观念,有时候又使他的这种尝试受到限制。到修昔底德时,作者以他那冷隽的文章,寓论于史,竭力为雅典

城邦寻思其“人事成败之迹,城邦兴废之由”,充分显示了作者力图把人类历史独立于天神之外,作为人类自身发展的卓越思想。

修昔底德摒弃“天人感应”的陈说,试图用科学的方法去说明自然现象发生的原因。灾异谶纬、朕兆等迷信思想根源于唯心主义的天命观,他基于对自然现象变化物质性的认识,认为那种把一切人事委之于天命,企图用超自然因素的作用来解释历史的人是极为荒唐可笑的。他否认自然现象为灾异,认为日月星辰、风雨雷电、日蚀、月蚀、地震都是自然现象,不能把它作为吉凶的朕兆。他痛心疾首地斥责雅典远征西西里的统帅尼西阿斯因为日蚀而耽误了撤军日期;他指出神谶是骗术,有不少是因贿赂而捏造出来的;他科学地解释了许多自然现象发生的原因,如公元前426年地峡区域发生地震,同时引起罗克里斯沿岸的海水猛涨,终于酿成水灾。相信迷信的伯罗奔尼撒人视之为凶兆,不敢进兵。修昔底德正确地指出:“这些事情是由地震引起的,地震最强烈的地方,海水就被吸引,离开海岸,然后又强烈地冲回来,因此产生水灾。”^①

修昔底德认定历史上的成败兴衰是由人事决定的。他的人本思想相当丰富,也是他历史观中最可取的部分。他指出不能片面地重视物质力量,而应当高度重视人在历史上所起的伟大作用。作者通过他人之口说明:“我们所应当悲伤的不是房屋或土地的丧失,而是人民生命的损失。人是第一重要的;其他一切都是人的劳动成果。”^②他还赞叹人的非凡活力和主动精神,指出:“使我们城邦光明灿烂是这些人和类似他们的人的勇敢和英雄气概。”^③又说:“尽可能用开朗的心情,承担起灾难来,并且迅速地反抗它——无论对于城市或个人,这都是真正的力量。”^④当然,作者这里讲的“人”,指的是排除奴隶在外的自由民阶层,尤其是当时执掌雅典政局的工商业奴隶主阶层。从对人的价值的发现,到对人的力量的赞叹,其间都是以工商业奴隶主阶层的标准为转移的。这自然是由作者的阶级地位所决定的。但是修昔底德这种把人类历史独立于天神之外的历史观念,正是建立科学的历史观的基础。后世称他为“科学和批判历史的奠基者”,看来是不无理由的。

其二,致力于历史事件因果关系的探讨。

把历史从神人合一的状态中分离出来以后,必须进一步回答人类历史是一团乱麻,还是有它的前因后果?修昔底德由于受到当时所流行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的影响,所以他在史学的观点上与当时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对宇宙的认识有一致的见解:宇宙的万物决定于内在的规律,历史的发展变化则决定

①②③④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243、103、134、149页。

于自身的因果关系。用一种唯物主义哲学家的思维方法与逻辑推理去处理史事,这正是他远远要高出当时希腊诸史家之上的原因。

修昔底德在解释历史事件时,不是简单地归结为某种偶然的因素,而是努力寻求更为深刻的具体原因,试图探索历史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他在分析特洛伊战争的原因时指出:战争的发生并不是因为特洛伊王子骗走了全希腊最美的妇人海伦所致,而是由于希腊人与特洛伊人相互争夺爱琴海地区霸权的结果。这种分析无疑是正确的。作者在分析伯罗奔尼撒战争爆发的原因时,以较多的篇幅论述了雅典和伯罗奔尼撒同盟之间的矛盾,指出:由于雅典势力的不断发展,引起了斯巴达方面的嫉妒、科西拉和麦加拉城邦的恐惧,而挑起战端的“科西拉事件”、“波提狄亚事件”等则是双方矛盾长期以来发展的必然结果。这些分析,正确地指出了导致这场战争爆发的远因和近因。他在分析西西里远征,酿成雅典方面的失败原因时指出:这是由于外线作战的困难、地理环境的不利、军事统帅的失策、国内政党的倾轧等原因,而奴隶逃亡和同盟者的叛离则给雅典最终的败局以致命的打击。

修昔底德是生活在距今 2000 多年以前的古希腊人,但他在分析历史事件时,竟然没有一处归之于偶然性,相反却处处显示出类似近代理性主义者的思想光辉。当伯罗奔尼撒战争尚在进行或即将终结之时,作者就能从整体上考察它的进程,寻求所述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他所作出的分析,即使在今天看来,也仍然是很精辟和富有启发性的。

其三,试图从经济关系上解释历史发展的成因。

修昔底德是古希腊第一个意识到经济因素会对历史进程发生重要影响的历史学家。限于时代的条件,作者在当时还不能对此作出像今天这样完整的表述,但他已认识到历史的进程必然要受到社会经济生活的制约,这在 2000 多年前的古代堪称首创。

他在叙述古希腊早期历史的进程时,总是处处结合社会经济发展的水平。他指出,远古时,人民含辛茹苦,到处漂泊,那时只有一系列的移民,人民无积余;当人民开始过着定居的生活,于是就开始有了积蓄;随着商业的发展,最早的城市开始出现了;随着航海技术的改进,海上贸易的发展,海军就成了保护商业、增加财富的有力工具。他还说,在特洛伊战争时期,那里的古希腊人只有部落的名称,远没有形成一个共同的名称;后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各族采取了联合行动之后才产生了共同的名称。在他看来,没有社会经济的发展,没有正规的农业经济,没有社会物质财富的逐步积累,就不可能出现兴旺发达的城市,因此也就不可能建立城邦国家。在这里,作者提出了一个出色的思想:

历史的发展离不开经济因素的作用。

修昔底德进一步论证了社会经济状况与政治上的兴衰治乱之间的内在关系,从经济原因上去探求历史事件的成因。在古希腊世界,雅典是以经营工商业为主的城邦,粮食很大一部分要依赖进口,它的盈缺往往成了影响雅典城邦历史进程的一件生命攸关的大事。修昔底德非常注意这件事,在记载雅典城邦与外邦的关系时,总是十分强调粮食贸易对雅典政治上的动乱与安宁的重要性。

修昔底德还对经济因素与军事上的成败之间的关系,作过出色的分析。他指出,特洛伊战争拖了10年之久,不是由于希腊军队人数的不足,而是在于经济资源的匮乏,如果希腊人有充足的给养,他们是能够得到胜利的;在分析伯罗奔尼撒战争时,他也多次通过他人之口,揭示了这样的道理:维持一场持久的战争,需要有实力雄厚的经济作为它的基础;战争的胜负除了靠统帅的正确判断外,还得以充裕的经济资源作为后盾。

当然,修昔底德没有也不可能认识到经济因素是历史发展中的决定性因素。但正如以上所述,他的这些努力,“毕竟作了一些给历史编纂学提供唯物主义基础的初步尝试”^①,是一次科学地探求人类历史自身发展规律的尝试,与前人相比,显示了古希腊史学的进步,在史学发展史上应占有一席之地。

4. “政治史之父”

修昔底德及其《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的问世,标志着西方史学在古希腊时代的最高成就。就编史传统而言,他与希罗多德可以说是各树一帜:希罗多德的著作以内容宏富取胜,属意社会文化现象,是为社会文化史之祖;而修昔底德的书则以内容集中见长,专记政治历史,被称作“政治史之父”。两者相较,颇具异趣^②。从希罗多德到修昔底德,虽然后者比前者仅晚生20多年,但古希腊史学的进步几乎跨越了一个世纪。的确,修昔底德在史学思想、史学方法及治史态度等方面,较之希罗多德要大大前进一步。希罗多德追求博大宏伟与无所不包,不免使其书杂有不少奇闻轶事;而修昔底德剔除了一切与记载战争无关的内容,并把荒诞的传闻之类的东西摒弃在历史之外,一扫过去那种虚构与现实、传闻与真实不分的情况,给后人留下了一种信而有证的感觉,他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可称之为信史。希罗多德有首创历史叙述体之功,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32页。

② 参见麦肯:《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第410页以下。

还不够完善,枝蔓丛生会时常游离于主题之外,缺少一种和谐的整体感;而修昔底德使历史叙述体更趋严密,所述史事紧扣主题,决无迂回曲折之感,显示出一种完美和谐的整体感和连续性。希罗多德的考订与批判精神也不及修昔底德,后者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前言”中所阐述的历史批判原则,显然是点名地批评了他的前辈——爱奥尼亚的散文史家及希罗多德。在历史观念方面,修昔底德则比希罗多德更是略胜一筹,他把当时流行的唯物主义哲学观点运用于史学的研究中,他否定天象与人事之间的神秘联系,摒弃了超自然因素的作用,力图揭示历史事件发展中的因果关系,发展了希罗多德还处于稚拙状态中的人本观念,使古希腊史学达到了一个新水平。

当然,修昔底德的史学也有缺陷。他把伯里克利等少数杰出人物,描绘成可以脱离社会条件与社会实践的“天才”,认为,如果伯里克利不是早死的话,“雅典霸国”是不至于倾覆的,这就宣扬了英雄史观。作者还不能摆脱古代史家一般所具有的对命运的信仰,认为人类无力抗拒它。他还常常用抽象的人性来解释历史,说什么“人性总是人性”,人的“天性易于犯错误”,把嫉妒和贪欲看作人的本性,并由此产生了人们的行动,这些显然都是唯心主义的观点。在编纂上,他的记时方法不够准确,战史采用冬、夏来表示。他所说的“夏”,大致包括四月至十月;他所说的“冬”,大致包括十一月至次年三月。作者这种笼统的计年法,容易产生混淆,不能给人以明确的时间概念。

另外要指出,近世学者在称颂修昔底德史学时,常常把他说成是一位“超阶级”的客观主义史家,这是不正确的。其实,透过他的冷峻、平静的笔法,也分明显示出作者的政治倾向,他对雅典奴隶主民主政治的赞美,对激进民主派推行冒险政策的谴责等,都说明了作者的爱憎。可以说,他的书并不是一本无为之作,而是体现了他为维系雅典城邦的长治久安而寄托的希望。

但不管怎样,修昔底德及其不朽之作《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在西方史学中占有重要地位,他的求真精神和记载政治史为主要内容的编写体例,成为西方史家长期效法与遵奉的史学传统,对后世有着深远的影响。在古希腊时代,他的著作是古典史学的范本,一些作家悉心研究揣摩其写作风格,加以仿效。著名罗马史家塔西陀、萨鲁斯提乌斯及阿里安等人,都是修昔底德史学的直接继承者。在漫长的中世纪,修昔底德的作品同其他古典史学名作一样也遭到了厄运。但即使在这个时候,活跃于公元6世纪时的著名的拜占廷史家普洛科匹厄斯,就深受过这位史家的影响。在文艺复兴运动的年代里,新兴的人文主义史家从古典史学宝库中寻找思想武器时,非常看重《伯罗奔尼撒战争史》。意大利人文主义史家马基雅维里,大体是修昔底德传统的继承者。此后许多

学者开始深入研究修昔底德的史学,并对他的名作进行校订或注释,随着文艺复兴运动向西欧各国的广布,他的作品各国文字的译本也相继问世。在近代,英国史家麦考莱称他为“历史上最伟大的历史学家”,休谟则认为“真正的历史学是从修昔底德的著作开始的”,特别是德国史家兰克,更是重视这位“无偏无倚”的历史学家。修昔底德注重史料与强调辨伪等特点,尤其成了19世纪客观主义史学派的楷模。总之,修昔底德的史学标志着西方政治军事史传统的确立,而这种史学范型的奠立对后世的西方史学发生了至为深刻的影响。

五、公元前4世纪至前3世纪时的史学

1. 色诺芬

伯罗奔尼撒战争以雅典的彻底失败而告终。战后出现了小农与手工业者破产,贵族豪富专横的局面,奴隶制城邦开始发生危机。这是古希腊历史从全盛走向衰落的转折点。被这场战争虚耗的希腊世界,再也无力振兴起来,这就为北方马其顿武力征服以可乘之机。

同样,在史学上,自修昔底德死后,古典史学的繁荣景象亦暂告结束,在波里比阿问世之前,再也无人能与修昔底德相提并论了。但是,这时在希腊史学中也发生了一个显著的变化,即修辞学派的兴起及其对史学所发生的深刻影响。在公元前4世纪中期(色诺芬卒后)之后,这种变化尤为明显。古希腊修辞学派的代表人物是伊索克拉特斯(Isocrates,公元前436—前338年),曾在雅典设校传授门徒,学生遍布全希腊。在希腊化时代,仿照这所学校,在许多地方设立了修辞学校,由伊索克拉特斯本人撰写的演说词,在希腊各地广为流传,成为人们学习演讲学和雄辩术的范本。他这种修辞炼句的文风,终于导致了史学中的修辞学派的产生。一般说来,在色诺芬与波里比阿之间,是修辞学派盛行的时代。

修昔底德写至公元前411年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后人不断有人为其续写,雅典作家色诺芬续写到公元前362年止,开俄斯人特奥波姆波斯续写到公元前394年止,雅典人克刺替帕斯续写到公元前394年止。其中以色诺芬的续作《希腊史》(7卷)较为出名。

色诺芬是修昔底德之后至“修辞学派”盛行前,最有成就的历史学家。他受过良好教育,曾是哲学家苏格拉底的弟子。在政治上,他倾向于斯巴达的贵

族专制,反对雅典民主政治。公元前403年雅典僭主政府垮台之后,遂离乡他走,一去不归。公元前401年参加波斯小居鲁士征召的希腊雇佣军,助其争夺波斯王位。在库纳克萨之战中小居鲁士兵败被杀后,他遂被雇佣军推举为领袖,率部万余人从两河流域北部经亚美尼亚,越高加索山,沿黑海南岸返归希腊。后投靠斯巴达,与雅典为敌。公元前394年终受雅典公民大会缺席审判,色诺芬被判终身放逐。此后,他寄居斯巴达的领地约20余年,专事著述。公元前369年雅典与斯巴达重新和好,同时,雅典当局也废除了对色诺芬的放逐令。此后,他可能不时去雅典探访,但最后仍客死于科林斯。

古时常把色诺芬与希罗多德、修昔底德并举,称他们为“古希腊三大史家”,然近世以来,他的史家地位岌岌可危。当然,论地位,他当及不上“史学之父”希罗多德那样显赫与有影响;论史才,亦比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远为逊色。不过,不管对色诺芬在古希腊史学上的地位^①持何种看法,以下几点却是有目共睹的。

第一,色诺芬是一位多产作家,著述内容涉及历史、哲学、政治、经济等各个方面。他的著作重要的有:《长征记》、《希腊史》、《师门回忆录》、《苏格拉底的辩护》(记苏格拉底的言行,实多色诺芬拟作)、《拉西第梦的政制》、《阿格西劳传》(多有对斯巴达制度和阿格西劳的溢美之辞)、《居鲁士的教育》(假托对波斯立国者居鲁士所受的教育和他的作为的描述,来阐发作者以斯巴达制度为模型的理想)、《经济论》、《雅典的收入》等等。他的作品,或论政制、或记经济、或述见闻、或写回忆,总之,斑驳杂陈,反映了作者的见多识广与博学多才,这是与色诺芬生活在一个政局剧烈变化的时代以及他本人具有多方面的经历相关的。

在色诺芬的多方面的著述中,其代表作是《长征记》和《希腊史》。后书凡7卷,记载公元前411年至前362年的希腊历史。这本虽名为接续修昔底德的著作,实际上就见解与文风而论,它都与《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不同,其作明显地有偏袒斯巴达的倾向。他的《长征记》要比《希腊史》更为著名,也是他全部作品中对后世最有影响的一种。

《长征记》大体是色诺芬根据自己在行军中所作的记录整理而成,全书共7卷,第1卷主要述及作者以雇佣军的身份,参加了波斯王弟小居鲁士与其兄

① 关于色诺芬的史学家地位,古今学者意见不一。褒之者称颂他的文才与多产,贬之者对其倾向斯巴达的政治观点颇多非议,同时说其缺乏深刻的思想性。大致是古代学者褒之者众,而近世学者贬之者多。

争夺王位的战争。从第2卷至第7卷,主要记载在小居鲁士死后,他带领万人大军,一路恶战,出色地完成了军事上一次颇为成功的撤退。

色诺芬的《长征记》具有重要的历史作用。他在书中以诸多事实揭露了波斯帝国的腐朽性。试想,希腊雇佣军遭到了波斯王阿尔塔泽西斯极力阻截,终于击败了好好几倍的波斯军,仍安全回师。这就向人们表明,这个显赫一时的庞然大物波斯帝国是全然软弱无能的。于是,希腊方面的军政要员很快从中获得了启示。正如弗朗西斯科·培根所说:“此事震惊了世界,并鼓舞了后来希腊人入侵波斯王土。正如以后塞萨利人约森所拟议,斯巴达的阿基西罗斯所企图的,马其顿的亚历山大所完成的大业,所有这些都是在这位年轻学者的行为感召下进行的。”^①的确,马其顿王亚历山大东侵过程中,在与波斯王大流士三世在伊苏斯会战的前夕,对部下作动员,其中就谈到了色诺芬和万人雇佣军的远征,以提高部下官兵的士气^②。色诺芬的这部著作,对不久以后发生的历史竟起了如此重大的作用,可见人们对他的《长征记》的普遍重视。

《长征记》的重要,还在于它对古希腊的军事科学作出了切实的贡献,色诺芬不仅是一名历史学家,也是西方军事史上的一位颇有才干的军事战略家,他指挥的这场成功的撤退过程,把他的战略战术有声有色地呈现在人们的面前:应当怎样指挥,撤退的战术又应该怎样。他的韬略不仅对古希腊的军事学深有影响,而且一直传留到现时代,以致一位现代军事学研究者用夸大的言词评论道:“经过了23个世纪,还没有比《长征记》更好的军事教程。”^③不管怎样,《长征记》通常被认为是西方第一部军事理论的名著。

《长征记》也具有史料价值,其书所载系作者亲身经历,不仅文笔引人入胜,而且所记叙的沿途山川形势、古代遗迹以及民情风俗,都是翔实可靠的,书中虽也有夸大作者本人在这次远征中的作用,流露出某种民族偏见,但仍不失为一部古典名作。

第二,在古希腊历史学家中,色诺芬比其他人更多地关注社会经济生活,这是他的优点。他所写的《经济论》和《雅典的收入》是这方面两本有名的专著。《经济论》是采用记录苏格拉底和他人的对话的体裁撰写的。色诺芬是最早使用“经济”一词的人,但他所谓的经济是指家庭经济而言,本书主要是研究奴隶主家庭经济问题的著作,在《经济论》的第一部分,作者借苏格拉底之口,

① 见《长征记》英译本序言 载《长征记》中译本卷前,崔金戎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4页。

② 见阿里安:《亚历山大远征记》,李活译,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57~60页。

③ 见《长征记》之英译本序言,载《长征记》中译本卷前,第5页。

阐明了“农业是其他技艺的母亲”的思想,并讨论一个人应当如何用最佳的方法来管好自己产业,以求“发家致富”。在第二部分,他认为主持家务是妇女的天职,而女子教育则应特别注意家政训练。《雅典的收入》是色诺芬晚年的作品,在该书中,作者论述了雅典将怎样不依靠加重盟邦负担,而自谋增加收入的方法,如他曾建议由国家出钱购买奴隶,用以从事银矿的开采等。

色诺芬有关这方面的著作,对我们了解古希腊社会的经济生活,研究西方经济思想史都是很有意义的。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中曾引用色诺芬的著作,用来说明社会分工的情形^①。

第三,色诺芬是富有文才的。他的作品,尤其是《长征记》等主要著作,对史实的叙述简洁典雅、既不以事实太杂而烦琐,亦不因哲理过多而沉闷,颇具感染力,特别是描写人物,无不逼真。这一点甚至连贬斥他的人也很少否定了。如现代英国史家伯立,称色诺芬在史学上是一个浅尝者,但也肯定他的《长征记》生动并饶有兴味。

2. 修辞学派与其他史家

由于伊索克拉特斯的影响,在公元前4世纪古希腊史学中出现了“修辞学派”。该派的主要历史学家有埃福罗斯(Ephorus,约公元前405—前330年)和特奥波姆波斯(Theopompus,约生于公元前378年),他们都是伊索克拉特斯的门生。

埃福罗斯生于小亚细亚的居麦城,撰有《希腊史》30卷。他写的这部历史著作,力求打破城邦之间的界限,把雅典、斯巴达及其他城邦的历史当做一个整体加以叙述,这种编史体裁在当时还至为鲜见。他的行文及阐述,都深得波里比阿的好评。惜作品多已散佚,今仅存86节残篇。

与埃福罗斯齐名者有特奥波姆波斯,生于开俄斯岛,撰有《希腊史》12卷和《腓力王传》58卷等。他的《希腊史》记载公元前411年至前394年之间的史事,是修昔底德历史著作的续篇。《腓力王传》叙述马其顿王腓力时代的政事,文辞华丽,作者被后人称为“希腊之麦考莱”。他的书亦多失传,今存者已甚少。

“修辞学派”注重炼字造句,只求文字之动人,而不关心史事之正确,力求把历史著作写得生动有趣富有戏剧性,在历史编纂中,这种过分地强调修辞常常因词误义,有悖于史学的严谨作风与求真精神。不过,“修辞学派”的这种作

^① 见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405页。

风不只盛行于后期希腊社会,而且也影响到西塞罗时代之罗马文坛。“修辞学派”有益于史学的地方,在于伊索格拉特斯的“泛希腊”观念,治史者所写已不再偏于一隅之地的狭隘的城邦史,而是力图以整个“希腊世界”为本位了。这对波里比阿的《通史》的编纂及后来罗马史家都是有影响的。

在修辞之风弥漫之时,能超然独立,很少受到伊索克拉特斯的影响的史家是提梅厄斯(Timaeus,约公元前346—前250年)。他是西西里岛塔奥米纳人,于公元前315年被叙拉古僭主阿加索克利兹逐出西西里,旋逃往雅典达50年之久。在这半个世纪的时间内,他潜心撰史,著有《西西里通史》38卷和《皮洛上远征史》,其作品多处涉及到罗马政事。提梅厄斯是希腊化时代的重要史家,他的著作对罗马史家,尤其对狄奥多洛斯很有影响。

由于马其顿王亚历山大的东征,开拓了希腊人的视野,也扩大了史学编纂的范围,加利斯色尼斯(Callisthenes,约公元前360—前328年)撰写的《波斯志》,麦伽斯色尼斯(Megasthenes,公元前4世纪至前3世纪)撰写的《印度志》,都是希腊人所编纂的关于亚洲的著作。但这些书已大都散佚。

希腊化时代末期,产生了古希腊的杰出史家波里比阿。罗马统治时期,希腊语地区还产生了许多著名的历史学家和传记作家,古希腊史学的传统在发扬,古希腊史学的光辉在延伸。

第二章 古典史学(Ⅱ)

西方古典文明(文化)溯源于古希腊,而发扬光大于古罗马。就西方古典史学的发展情况来看,也大体如此。有论者指出,罗马人经过有选择地广采博收并配合自己的创造,从而形成了别具一格的文化。这种别具一格的文化,固然应包括显示罗马人天才创造的建筑学、法学、军事学等方面的成就,自然也应包括罗马人在史学上的业绩。

古代罗马的史学是西方古典史学的续编。罗马史学从模仿吸取希腊史学的成果开始日渐发展,在长期的史学实践中也形成了自己的风格与特点,终于在继承前者的基础上加以创新而另具特色。如同古罗马文明比其他任何古代文明(如希腊城邦文明)都似乎要更接近于西方近代文明一样,古罗马史学也不啻是一座桥梁,一座连接西方古典史学与近代人文主义史学的桥梁。正是由于罗马史学起着这样的承前启后的桥梁作用,使得光照千秋的古希腊史学跨越了神学史观桎梏下的中世纪史学,在14世纪以来的西方史坛激起了悠远的历史回响。

一、从城邦到帝国

古希腊与古罗马并不是相互赓续的国家或衔接的王朝,而是曾有过一段相当长的平行发展的时间,直至公元前146年,希腊才被并入罗马的版图,结束了它独立发展的进程。

罗马人是拉丁民族的一支,他们的祖先在意大利中部台伯河下游立足,建立了原始村落,当希腊人在阿提加半岛形成雅典城邦的时期,罗马人约在公元前8世纪左右,联合与兼并了其他部落,砌筑石墙,排涝铺路,在拉丁平原也建立了罗马城邦。据公元前1世纪时的罗马作家瓦罗推算,罗马建城的年代为公元前754—前753年。自此开始,这个地处台伯河下游的蕞尔小邦,最初在意大利中部发展,继而征服整个意大利,最后跨出意大利,建立了古代世界史上的一个雄跨欧、亚、非三洲的大帝国,但意大利始终是它的开拓前进的基地,是全部罗马文明发展的摇篮。

意大利位于地中海中央,与古代希腊人的自然环境相比,它海岸线平直,港湾与岛屿较少,航海条件虽不及前者,但与外界的联系仍畅达,并不闭塞,这种地理环境与古代东方诸国是不相同的;此处土地较为丰腴,则比希腊更利于耕稼之业,故无粮荒之虞;它也不像希腊那样,被山峦和海湾切割成许多狭小的单元,而是一个在地域上比较完整与紧凑的地区,因此易于政治上的统一。这种自然条件上的特征,无疑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对古罗马文明的发展带来某种积极的影响。

与古希腊的城邦文明不同,“罗马的伟大成就就在于它超越了城邦制狭隘的政治框架,创立了一个将地中海世界的不同国家合为一体的世界国家”^①。可见人类文明的发展不可能沿着一种模式发展,有的是城邦文明,如古希腊;有的从城邦发展到帝国,如古罗马。但同为古代的奴隶制帝国,罗马帝国也与东方式的奴隶制帝国有别。否则,人类历史岂不成了灰色一片,历史研究也因此成了多余的了。

从城邦发展到帝国,这是罗马人的政治遗产,由此而蓄积形成有别于希腊城邦文明的文化,这就是罗马人所构建的政治文化。这种政治文化不仅显示了罗马人的特色,而且也成为罗马人留给后世的一项主要遗产而令世人景仰,

^① 马文·佩里主编:《西方文明史》(上卷),胡万里等译,商务印书馆1993年版,第149页。

并对西方乃至世界产生了持久而广泛的影响。

政治文化是一个包容政治思想、政治制度与政治心理等多重层面的复合体。古罗马的政治文化也是涵义广泛的。就我们看来,似可从两个方面略作小论。

从外在的层面来看,可以这样说,罗马政制与罗马法律是罗马人的天才创造。从塞尔维·图里乌斯(约公元前 578—前 534 年)改革开始,重新划分等级,改氏族部落为地区部落,森都利亚大会作为新的公民大会,是罗马国家及罗马政制的雏形。在共和时代(公元前 509—前 30 年),由于外部扩张及内部平民反对贵族的长期斗争,促进了共和政体的不断完善,执政官、元老院与公民大会成了共和时代的主要政治机构,且与城邦时代的社会经济相适应。但随着罗马从一个小邦发展为统治地中海区域的奴隶制霸国,共和政体已不再能适合这种形势的需要,于是从共和发展到帝制。在帝国时代(公元前 30—公元 476 年),前期推行的是普林斯制(元首政治),这是一种隐蔽的君主制,以共和制之名,行君主专制之实,直至公元 284 年,罗马皇帝戴克里先登位,方把奥古斯都时实行的元首制转为公开的君主专制,即多米那特制。至此,从共和时代就萌发的政治上和法律上的“世界主义”的发展趋势才得以实现。这是一种外显的、实体性的政治文化。

从内在的层面来看,我们以为,存在于罗马民族群体中的民族精神,似是古罗马政治文化不可或缺的一个重要方面。如此看来,罗马的民族精神,亦即深层的政治文化当可包括如下几个方面:质朴深厚、讲究实效的民族特性;忠勇卫国、甘于牺牲的爱国精神;严肃纪律、注重秩序的法治观念^①。这种民族精神与前述显而又彰的政治与法律制度有别,它是一种隐形的存在于罗马民族中的群体心态,一种民族的内在的精神状态,一种能揭示一个民族底蕴的和显示其生命力的文化形态。

正是基于前述的内在的与外在的古罗马政治文化的传统,基于从城邦到帝国的历史发展的情势,基于不断强化的“世界主义”的行为指向,造就了相异于希腊史学的罗马特色,使得古罗马史学带上了很强烈的政治色彩,从撒路斯特乌斯到李维,从李维到塔西陀,莫不如此。

^① 参见张广智:《论古罗马的政治文化:一项历史学的分析》,载《江海学刊》1995 年第 1 期。

二、从模仿到莫立

1. 广采博收：罗马文化

兼收并蓄,广采博取,这是罗马文化的特点。这一特点的形成,与罗马从城邦发展为帝国这一情势密不可分。罗马文化随着罗马人的扩张活动,随罗马从城邦向帝国的发展而萌发、壮大。在这一过程中,罗马人曾与他们所接触过的许多民族发生广泛的联系,这就为他们的兼收博取创造了条件,罗马文化正是在不断吸收外来文化的基础上,并根据自身的特点形成了自己的特色。

在罗马人的草创年代,他们首先接受的是伊达拉里亚文化。伊达拉里亚人不仅在政治上统治着罗马人,而且也把较为先进的文化引入罗马。至于伊达拉里亚文化,它在吸收古代东方与古希腊文化的基础上,有了新的创造,无论是他们的生产技术、政治制度,还是社会生活、宗教信仰、艺术风格等方面,都对罗马文化产生了强烈的影响。迨至罗马人入侵希腊后,才改变了受伊达拉里亚文化影响的单一格局,开始接受希腊文化,但伊达拉里亚文化对罗马的最初影响,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正是罗马人酿就自己文化特色的开端。

随着罗马人统一拉丁姆进而征服整个意大利之后,它继续扩张,兵戈扰攘,铁蹄四践,这就和地中海区域的诸多民族发生了广泛的联系。在这中间,主要是受到了希腊文化的巨大影响。尤其是罗马人侵占南部意大利的希腊城邦、继而占领希腊本土全境,更开创了吸收希腊文化的新篇章。

有道是,“希腊为罗马的兵力所征服,罗马同时被希腊的思想所征服”^①。后人对这个“征服者被征服”的感叹,倒是说出了这样一个真理:落后的军事征服者,虽然因其强悍的实力和凌厉的攻势而逞威于一时,但终久要被具有高度文化的民族所同化,从而在仿效、继承被其征服民族的文化遗产上前进,希腊文化之于罗马,特别是在罗马共和时代,确实如此。

从狭义的文化形态(如哲学、文学、艺术、宗教等)而言,罗马人确实是在模仿与承接希腊人的成果,全盘接收,采取的是“拿来主义”的态度。无怪乎连维吉尔那部广采博收的史诗《埃涅阿斯纪》,也硬是要把罗马人的立国与希腊的远古神话相联系,而拉丁字母更是从希腊字母稍加变通后而形成的。罗马对

^① 弗林特:《历史哲学概论》,第97页。

希腊文化采取的这种“为我所用”的做法,这是与他们的“国情”有关。罗马人太忙了,他们的精力更多地用于怎样维护一个国土广袤的大帝国,而无暇顾及文化上的创造,特别是狭义的文化形态方面。朱光潜在论希腊罗马的文艺理论和美学思想的关系时曾这样说过:“他们没有余力,也没有需要,在哲学和文艺方面独自开辟一个新天地,由于罗马和希腊同是奴隶社会,基础大致相同,意识形态不妨一致,所以罗马接受希腊古典遗产是顺理成章的事。”他又说:“在罗马本土以及罗马所统治的许多地区,希腊语是广泛流行的,文化教育也主要是希腊的。利用原已存在的统一的文化作为从思想上统一被征服的各民族的统治工具,这从政治角度来看,对于维持罗马帝国的政权是有利的。”^①从狭义的文化形态层次来看,朱氏之论不无理由。

然而,这是一个方面。此外,还应当看到罗马文化在模仿与继承希腊文化的基础上,根据自己的国情,广采博收,“为我所用”,至奥古斯都时达于昌盛,成为罗马文化史上的“黄金时代”,并在这一过程中,逐步莫立了具有罗马特色的文化传统,尤其在前述政治文化的建树上,更是彪炳后世,影响深远。如罗马人以秩序和团结的概念遗给后世,使服膺国家权威的思想在西方颇为广布;又如罗马法因包含着众多的可以借鉴用来处置资本主义法律关系的成分,而被当今欧美国家奉为主臬,以至法学界人士更是言必称罗马法了;再如直至今日,实用与庄重的罗马式样,仍为多数国家政府大厦所采用,这何止是仿照一种建筑样式,其实是通过这种象征权力和壮观的罗马建筑,去崇奉一种罗马精神。广而言之,这一文化(不是在纯文化领域,而是指深层的、广义的文化范畴,如政治文化)的精华部分,已深刻作用于不只限于西方世界各民族的政治文化的构建上,其作用不是瞬时性的,而是潜在性与历时性的。

罗马文化的这种广采博收的特点与政治文化的特色,无疑会对罗马史学的形成与发展带来重大的影响。

2. 史学之滥觞

诚然,古希腊与古罗马的历史曾有过一段平行发展的阶段,但两者的历史学却与此不同。事实上罗马史学出现较晚,J·W·汤普森指出:“在第二次布匿战争(公元前 218—前 201 年)结束以前,罗马是在创造历史,积累历史资料。”^② 罗马人从立国之后,直至第二次布匿战争,大约 500 年间,并没有产生

① 朱光潜:《西方美学史》(上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83 页。

②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谢德风译,商务印书馆 1998 年版,第 86 页。

过一位历史学家。风云变幻的历史转换与色彩斑斓的时代革新,弄得罗马人疲于奔命,还顾不上对历史进行严肃的思考。在早期罗马也曾出现过“年代记”一类的记载,但那是祭司们用来记录与宗教有关的事物的,此类记事虽延续甚久,但还不能称作史书。

布匿战争,这是罗马人超越意大利本土,而实现其“世界帝国”梦想的开端,特别是在第二次布匿战争中,罗马人经历了特拉西美诺湖的全军覆没,坎尼会战的严重受挫,危在旦夕,可谓是面临着一场前所未有的生死存亡的考验,这自然引发了对本民族历史的反思,促进了史学的诞生。

促进罗马史学的产生,还应更多地从史学文化的自身去寻找原因。在这里,我们把它归之于希腊史学的影响,对罗马史学来说,这里说的“史学文化的自身”也只是一种外在的因素,但这却是一种不可或缺的推动力量。罗马人通过布匿战争而激发起来的爱国主义情怀(内部的)与希腊史学的影响(外部的)一经碰撞,终于在罗马的国土里产生了最初的几个历史学家。

早期罗马史学大多模仿希腊史学,其作品也是用希腊文写成的,缺少自己的特色,最早的罗马历史学家是以希腊史学家为范型的。

费边·匹克托(Fabius Pictor,约生于公元前254—?)是最早的罗马史家。他出身罗马望族,属于罗马著名的费边家族的成员。他曾亲身参加过第二次布匿战争,目睹战争进程中惊心动魄的场景,这种经历为其撰史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匹克托用希腊文写了一部《罗马史》,其书始于神话传说中的埃涅阿斯,止于作者所生活的布匿战争时期(公元前3世纪末)。他把罗马的历史与远古发生的特洛伊战争与古希腊英雄相关连,反映了当时罗马人较为普遍的与希腊人“攀亲结缘”的心态。他的《罗马史》略古详今,尤其对第二次布匿战争的记载格外详尽。原书已失传,但其作在罗马史学史上应占有一席之地。李维称他为罗马“最古老的史家”,他的问世可以视为罗马史学的开端。

老伽图(Cato the Elder,公元前234—前149年)是罗马史学的真正奠立者。这里说的老伽图以区别于罗马史的另一名人,他的曾孙小伽图(马尔库斯·波希厄斯·伽图,公元前95—前46年)。老伽图为罗马显贵,曾任执政官和监察官。他是罗马贵族中保守派的典型代表,鼓吹“罗马至上”,竭力维护罗马古老的传统,以抵制外来文化而主要是希腊文化的影响。

我们之所以说老伽图是罗马史学的真正奠立者,在于他开创了用拉丁文写作罗马史的先例;罗马史学中强烈的“政治史学”传统,由此逐渐形成。从他的著作《罗马历史源流》,可见一斑。

《罗马历史源流》，凡7卷，是第一部用罗马民族语言写成的历史著作，前3卷追述罗马和其他意大利城邦之起源，第4、5卷专记第一、第二次布匿战争，第6、7卷则叙述第二次布匿战争后至公元前149年间发生的各种事件。书中资料有不少是作者的亲身见闻，翔实生动，但原书也已散失，只有从他人的引用中可略见其貌。老伽图被称为“爱国史家”，在该书的序言中倡导历史的训示与教育作用，宣扬爱国主义思想，以先辈的事迹教育青年一代，培养与发展德性，是李维史学思想的先导。老伽图虽极力抵制希腊史学文化的影响，但其书却有意模仿希腊史学的编纂方法，如仿效修昔底德，在书中插入演说词。又据说他在晚年还在研习希腊文。从这位崇尚“罗马至上”的老伽图的言行相悖中，我们可以看出希腊文化对罗马不可逆转的巨大影响。

3. 拉丁史学的发展

老伽图用拉丁文写作罗马史，首开拉丁史学之先河，其后拉丁作家纷出，且多有建树，古物学家瓦罗著述甚丰，据称其作有74种620卷之多，是一位著名的百科全书式的学者，所著《罗马古物考》足以显示他的博学多才。不过拉丁史学的发展主要有赖于如下两个人的努力。

首先是撒路斯提乌斯(Sallustius，一译萨鲁斯特，公元前84—前34年)。他年轻时就开始从政，其后的仕途大体与恺撒相始终。直至公元前44年恺撒被刺，他退出政坛，专事著史。

从史学的源流来看，撒路斯提乌斯继承了老伽图的传统，但他并不是对前人的一味模仿，而是有所发展，不仅是撰史的语言文字，而且更体现在罗马的政治史学的传统的奠定上。他之撰史，尤其是在息交政界之后，还笔耕不辍，决不是出于猎奇而玩于股掌之上；他之撰史，是有所为的，是把它作为一项神圣庄重的事业，正如他自己所说，他是立意“以语言文字服务于国家”^①的。

撒路斯提乌斯的传世之作《喀提林阴谋》和《朱古达战争》是完整保留下来的，另有片断存留下来的《历史》(《罗马史》，记载公元前78年至前67年间之罗马史事)。为撰写《喀提林阴谋》、《朱古达战争》，他用力甚勤，潜心搜罗史料，谋篇布局乃至遣字造句皆十分讲究，尤其是后书被学界称之为“一部无与伦比的好史书”。

公元前66年至前63年发生的喀提林反罗马元老院的政治纷争，是罗马共和时代末期发生的一起典型事件，说它是“典型事件”，因为从中可映照出共

^① 撒路斯提乌斯：《喀提林阴谋》，第3章，王以铸等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94页。

和晚期的罗马政界,各派政治力量的相引相斥,各种政治势力的胶合抗衡,显示了一派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前兆。在撒路斯提乌斯看来,“这是特别值得追忆的一个事件,因为那罪行和由此而产生的危险都具有非同寻常的性质”。作者依据他所能看到的大量的文献资料,着力把这一事件描绘得栩栩如生,层次分明,生动感人,此作应在拉丁史学文献中占有一席之地,更是后人研究共和晚期罗马政治斗争的史料来源。

《朱古达战争》所记是公元前2世纪末罗马用兵努米底亚同其国王朱古达交战的史事。在撒路斯提乌斯看来,这场战争不仅是“一场长期的、血腥的、胜负难分和反复无常的战争”,而且是“第一次对贵族的横傲进行抵抗的战争”^①。罗马同努米底亚人的战争,起初规模不大,但由于努米底亚人的反抗,致使战事牵延5年之久,战争进程尽见掌权的元老贵族的腐败无能。揭示罗马贵族的骄奢淫逸与贪赃枉法不仅是《喀提林阴谋》而且也是《朱古达战争》的共同主题。他原本属罗马政界要人,官职显赫,后在激烈的政治斗争中失势,这使他有一种近似修昔底德退出官场而冷静客观治史的条件;然而,“述往事思来者”,追溯罗马往事,抨击政界弊端,揭露贵族的腐朽,进而寻求罗马社会日益衰败的原因,这是他的追求。他未必能找到一帖“治世良方”,但这种努力却显示了他作为一个卓越的历史学家的才干,一个严格的共和主义者的思想情怀。

撒路斯提乌斯颇具良史之才,从这两部专史的成功写作,使我们联想到了修昔底德以及撒路斯提乌斯从希腊史学家那里所受到的影响,从他的严谨的叙事才能,不偏不倚的客观态度,擅长于人物内心世界的刻画,凝炼简洁的语言文字,乃至在著作中插入大量演说词,都使我们看到了这位罗马史家同修昔底德的联系与影响。但这并不削弱撒路斯提乌斯在罗马史学中的重要地位,罗曼在两书的法译本的序言中曾这样评价过他:“撒路斯提乌斯是配得上历史学家这一称号的第一位罗马历史学家;他没有典型可供遵循,而是自己开创,他同时提出了他的方法、他的风格和他的历史概念。单是这一情况便保证他在古代的历史学家当中占有一席之地。尽管他有一切缺点——这些缺点我当然不应当回避——他依然是一位大艺术家,并且他的短篇的历史作品即使在当代也拥有大量的读者,并且受到认真的研究。毫无疑问,他在一定程度上是模仿希腊的那些历史学家,特别是修昔底德的,但是他的最突出的优点完全是

① 撒路斯提乌斯:《朱古达战争》,第5章,第219页。又,商务印书馆出版有《喀提林阴谋,朱古达战争》合辑本。

他个人的。”^① 此见当是公允之论。

另一位就是恺撒(Julius Caesar, 公元前100—前44年)。稍知古罗马历史的人,都会对恺撒其人其事留下深刻的印象:他的初出茅庐,征战高卢,渡卢比孔河向罗马进军,他与埃及艳后克娄巴特拉七世的艳史,他的种种改革措施,直至公元前44年3月15日他被刺身亡,所有这些都是惊心动魄和扣人心弦的。有人说:“凡到过罗马的人,每走一步,就会感触到恺撒的天才。”这当然是夸大之词,但不管怎样,有一点可以肯定,恺撒的确具有多方面的才干:精于权变、善谋韬略、擅长演说、熟悉文词,是古罗马时代著名的政治家、骁勇善战的军事统帅、口若悬河的演说家、才华出众的散文作家。此外,他还是一位历史学家,罗马共和时代第一流的历史学家。

作为史学家的恺撒,他留给后世的作品有《高卢战记》、《内战记》,但后书的史料价值和写作技巧较前书远为逊色。这里,我们主要以《高卢战记》为材料评说恺撒的史才。

恺撒的史才,突出地表现在善于叙事这一点上。他叙事通过寓论于史,往往能做到叙事冷静而不失客观。恺撒自公元前58年起开始征战高卢的军事行动,至公元前49年才回到意大利,其间约有八九年,主管三个行省的繁重政务,加上连绵不断的战事,真可谓是日理万机,忙得他不可开交,如果没有一定的目的,那他根本不会有闲情逸致去舞文弄墨的。此时的政治形势是这样的:正当恺撒栉风沐雨、纵横驰骋在高卢地区的莽莽原野之中,数千里之外的首都罗马,麇集在元老院的一些元老贵族和他们的政敌,整天在背后造谣中伤他,用尽心机算计他。这一情况,逼使恺撒不得不采取相应的措施来回击政敌,保护自己。

针对一小撮政敌的不实之词,发表慷慨激昂的演说,提出措词尖刻的言论,这对像恺撒那样一位文思如潮的人来说,真是易如反掌,但他并没有这样做,在最需要辩白的地方,他却没有半点辩白,在某种情况下,这或许是最有力的辩白。倘若过分看重造谣者的诽谤,实际上却给它以真实的外壳,反被它牵着鼻子走,从而使自己陷于窘困。恺撒深明此理,他没有采取直接答辩的方式,而是委婉地、曲折地、用正面叙述事实经过的形式来为自己辩解,这更为有力。例如,对方攻击他在高卢地区发动的多次战争都从未征得元老院的同意,对此,他在书中叙述与比尔及人、文内几人、门奈比人、莫里尼人、登克德里人、乌尔比得人以及远征不列颠、进入莱茵河以东地区的战争之前,总要详尽

^① 见撒路斯特:《喀提林阴谋,朱古达战争》,第75页。

说明这些战争之所以不得不进行的原因,看起来作者似乎是漫不经心的样子,因为他没有提到一句直接为自己申辩的话,实际上无一不是有为而发的。

恺撒采用第三人称的形式,力图保持客观冷静的叙述。从历史编纂的体裁来说,《高卢战记》是一本关于高卢地区战事的历史回忆录,这类体裁的历史著作,通常是采用第一人称的,但该书作者却一反常态,全书除了卷2之59节、卷5之54节、卷6之11节三处采用第一人称外,其余都是以第三人称的形式来撰写的。读者看完全书,掩卷而思,就不知不觉地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征服高卢,并不像恺撒的政敌们诽谤的那样,是什么野心和攫取广泛权力的一块填脚石;恰恰相反,它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此举是出自一种爱国者的职责。对此,不正是恺撒所要达到的预想效果和孜孜以求的目标吗?

恺撒还常常借他人之口,回击敌方。如他借日耳曼首领阿里奥维司都斯之口说:“如果他(阿里奥维司都斯)杀死了恺撒,就可以讨好许多罗马的显贵和要人——他是直接从他们自己的使者们口中得知的——恺撒的死可以替他换来所有这些人的感激和友谊。”^①在这里,恺撒借他人之口,只轻轻一点,就揭露了元老院的政敌们蓄意陷害他的阴谋,这比那种声嘶力竭的反驳要有力得多了。

恺撒还用偶尔出现的插入语,或吹嘘自己在战争中的决定作用,或显示自己的优秀品质,或说明部下对他的“无限的忠诚”。书中所述恺撒的“公正无私”、“宽大为怀”、“仁慈善良”、“爱兵如子”等品质,都是借他人之言,作者毋须为自己多添加一字,却起到了画龙点睛的作用。

恺撒的《高卢战记》是一部生动的战争实录,也是一部古老的战争史,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他是第一个亲身到过高卢地区、不列颠以及莱茵河以东的日耳曼地区,亲自目睹当地山川风物的人。在他之前,虽也有一些希腊和罗马作家对这些地区作过一鳞半爪的介绍,但都是一些道听途说的传闻。因此,他的战记就成了记述这些地区情况的最珍贵的历史文献。

《高卢战记》不仅是部历史著作,而且历来被认为是一部杰出的文学作品。虽则它没有华丽动人的词藻堆积,没有刻意雕琢的加工痕迹,没有夸夸其谈的长篇大论,但它清澈如水,简明扼要,朴素自然,读来令人赏心悦目,以至直到现在,《高卢战记》仍被学校用作课本,当作拉丁文的范文来读。作家大仲马在《基度山伯爵》第37章虚构的盗首在陵墓中夜读《高卢战记》的情节,生动而有力地告诉我们,其书在西方流传之广及其影响之深。

^① 恺撒:《高卢战记》,任炳湘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37页。

三、史坛双擎

1. 李维与《建城以来史》

公元前44年3月15日,恺撒被刺身亡。此时,他的甥孙屋大维仅是一个19岁的青年。屋大维闻讯恺撒被刺的消息后,不得不辍学从希腊伊庇鲁斯地区匆匆赶回京都罗马。屋大维受命于罗马国家的多事之秋,他的家人及友人都竭力劝告这位年轻人不要参政,但他一意孤行,在接踵而来的罗马内战的腥风血雨中,力挫群雄。当公元前31年,他击败了安东尼之后,终于结束了长期纷争的兵戈扰攘的混乱局面,实现了地中海沿岸民族多年来梦寐以求的“罗马的和平”(Pax Romana)。公元前27年,罗马元老院授以他神圣与至高的“奥古斯都”的称号,屋大维成了罗马帝国的实际缔造者和开国之君。

海内一统,物富民阜。在奥古斯都当政的40余年中,长达1200多年的罗马编年史进入盛世,正如伏尔泰所说,古罗马的奥古斯都时代确是人类历史上最光辉灿烂的时代之一,一如占希腊雅典城邦的伯里克利时代^①。是的,奥古斯都时代是罗马文化的“黄金时代”。在他的统治下,其对文化建设的重视颇令人瞩目。他的亲信麦凯纳斯,把当时最杰出的作家吸引到他的周围,组成为一个实力雄厚的文学侍从小团体,歌颂朝政,赞扬罗马的丰功伟绩。当政者奖励文化,倡导学术,是不乏诚意的,奥古斯都本人也参与写作。

在这种时代氛围下,造就了一批文坛巨匠,如大诗人维吉尔、贺拉斯、奥味德等竞放光华,熠熠生辉;在这种时代氛围下,也诞生了李维及其历史巨著《建城以来史》(亦称《罗马史》)。

李维(Livy,公元前59—公元17年),出生于意大利北部的帕多瓦城。他在世的年月,曾目睹了晚期罗马共和国的纷争及倾覆的局面,又亲身经历了早期罗马帝国的建立及强盛的景况。在他的生涯中,他大概是唯一的一位与奥古斯都本人有过接触的历史学家,其情形有点与诗人维吉尔、贺拉斯相似。

关于《建城以来史》一书作者的生世,我们所知甚少。同当时的多数罗马史家一样,他出身于上层社会,但据研究者认为,在他的家庭成员中,似无人在仕途上有过功名。在当时,帕多瓦城是一个非常富庶的城市,他自小在那里受

^① 参见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导言”,吴模信等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到过良好的教育。成年后即移居罗马。他避开京都的喧嚣,始终过着一种安适的书斋生活。与古代希腊罗马史家大多是浪迹天下(当然是希腊罗马人所知的“天下”)的旅行家不同,他终生安居罗马,闭门写作,潜心撰史,未暇旁顾。显然,他是属于学者型的史家,而非政客型的史家。他本可以利用一般人所难以达到的接近奥古斯都的机会,捞取个一官半职(他曾担任过屋大维之孙的老师),但他却不屑于仕宦生涯,选择了著述为其毕生的事业而无怨无悔,以其煌煌巨作《建城以来史》而享誉后世,他也理所当然地获得了罗马三大史家的桂冠(另两人为前述的撒路斯提乌斯及下述的塔西陀)。

大约在公元前30年前后,亦即屋大维翦灭群雄、一统罗马之时,李维开始了《建城以来史》一书的写作,他为此耗去了他毕生的心血,终成142卷。此书一直完整地保存至7世纪,此后由于兵燹或其他原因,陆续散失,目前留存于世的只有35卷及少量片断。

李维为什么要写这部《建城以来史》呢?剖析此书的前言,可以帮助我们回答这个问题。在这篇前言^①中,作者道出了他撰写此书的宗旨与原委。李维深知从事这项工作的艰巨性。他指出,其一,一直有新作家在承担这项工作,“他们或者对于事实要提供更为确凿的东西,或者在风格上会超过无修治的古代”;其二,写作所涉及的时间跨度相当漫长,它要溯及到700多年以前的历史往事,而记述早期罗马的历史也不会令世人感到有多大的兴趣;其三,罗马早期历史疑团丛结,难以对其作出正确的判断。

明知有难,但李维知难而进,一个真正的历史学家毕竟另有所求,他写道:“尽我个人之能致力于世界上最优秀民族业绩的记述,那将是一种乐趣;而且即使我的声誉在这么大的作家群中隐没无闻,我也会以这些湮没我名声人的卓越和伟大慰藉自己。”可见,他是把此书的写作作为对“世界上最优秀民族业绩”所做的一个具体的而又有重大意义的贡献。当然,记述罗马往事,还可以使他“避而不见我们时代多年来目睹的弊端,并免去即使不能使作家离开真实、也会使他心绪不宁的忧虑”。此外,李维写作《建城以来史》还关联到他的史学思想,即他的道德史观,这一点将在下面述及。

从《建城以来史》我们可以看出作为古罗马三大史家之一的李维的史学思想及其在史学史上的贡献。在此仅列出主要的三点。

第一,通史体例。李维在前言中就开宗明义地道出了他要写一部罗马人

^① 此节引李维的《建城以来史》“前言”,穆启乐等译,所据版本为吉林文史出版社1992年版的中文与拉丁文对照本,以下不再一一加注。

民全史的宏愿。通观《建城以来史》，从其所记史事确可称得上是一部在时间上跨越古(罗马早期)今(他所生活的年代)的通史之作。据研究者的划分，这部 142 卷史书的纲要如下^①：

第 1~5 卷：从罗马的建立到高卢人攻陷罗马(公元前 390 年)

第 6~15 卷：至意大利全境被征服

第 16~30 卷：第一次布匿战争(至公元前 219 年)

第 31~45 卷：至第三次布匿战争结束(公元前 168 年)

第 46~70 卷：至同盟战争的开始(公元前 90 年)

第 71~80 卷：至马略之死(公元前 86 年)

第 81~90 卷：至苏拉之死(公元前 78 年)

第 91~103 卷：至庞培战胜米特拉达梯和提格拉尼(公元前 62 年)

第 104~108 卷：至恺撒和庞培间第二次内战的开始(公元前 49 年)

第 109~116 卷：至恺撒之死(公元前 44 年)

第 117~133 卷：至亚克兴之役(公元前 31 年)

第 134~142 卷：至德鲁苏之死(公元 9 年)

作者以时间顺序纵向延伸，把编年史与叙事结合起来，略古详今，构成了一部宏大的通史著作，这在西方古典史学史上，也许是李维所作出的独创性的业绩。

第二，垂训思想。历史思想中的垂训观念，是希腊史家特别是修昔底德的贡献。李维则以其《建城以来史》，把罗马史家的垂训思想发展到他那个时代的水平。前已说到，李维不是一个政客型的史家，而是一个学者型的史家，但决不要以为他只是个闭门书斋而不谙世事的书呆子，恰恰相反，他虽足不出户，却心怀天下，他之撰史不是纯历史的一种乐趣，而是要有所作为的，他立意劝诫，即以讴歌罗马先人的创业精神，激励后代的爱国热忱。他在前言中说：“从来没有哪个国家更伟大、更富有美好的范例，没有哪个国家这样晚地受到贪婪和奢侈侵入，没有哪个国家清贫和节俭在那里如此持久地受到这样大的尊崇。”

在这里，李维对罗马人的精神风貌的称颂是多具深意的，这就涉及他的道德史观。在他看来，罗马的兴衰存亡，可以从道德的演变来作出解释：罗马先人崇尚清贫节俭、英勇奋斗而使国家日益强大，后来因奢侈、贪婪、不思进取而

^① 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 105 页。

使国家日益衰退,总之,国家随道德的增长而兴旺发达,又随道德的沦丧而腐朽衰亡。道德似是一把无形的尺子,可以衡量出罗马国家历史演变的情况,他说过:“在认识往事时,尤其有利和获益的在于:你可以注意到载于昭昭史册中各种例子的教训,从中为你和你的国家吸取你所应当仿效的东西,从中吸取您所应当避免的开端恶劣与结局不光彩的东西。”史学的鉴诫作用及道德的教育力量于此可见一斑。

第三,文笔优美。在古代,文史难以割舍的传统,在李维身上也得到了最充分的体现。事实上,他确兼具史学家和文学家两者之长:历史学家的公正与良知,如他虽受奥古斯都的厚待,但在他的著作中却没有趋炎附势的媚态,并力图去克服党同伐异的情绪,如他公正地称颂庞培的历史功绩,即为一显例;文学家的才华,深厚的拉丁文的素养,使其作叙事畅达、语言宏富和文词华美,他无愧为英国诗人拜伦所称赞的:“李维的历史著作像是生动的画卷。”

李维的《建城以来史》也有古代史家所难以避免的历史局限性,如“天命所归”的历史宿命论思想以及种种迷信观念。另外,对于史料的考订与辨析,也较粗疏缺漏。尽管如此,李维的著作仍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尤其是它对罗马早期历史的研究更具参考价值。

2. 塔西陀的史学思想

塔西陀(Tacitus,约公元55—120年)无疑是古罗马最伟大的历史学家。李维是其史学的直接源流,但塔西陀的经历似与前者不同,他家世代为官,塔西陀本人早在青年时代就为罗马政界要人所看重,他在与执政官阿古利可拉的女儿结婚后,更是平步青云,在政坛上不断擢升,官至执政官及外省总督等。他一生著述甚丰,除《演说家对话录》尚无中译本外,他的《日耳曼尼亚志》、《阿古利可拉传》、《历史》、《编年史》等都先后有中译本在我国问世。

塔西陀虽然生活在罗马帝国的全盛时代,但他的笔端却常常不由自主地流露出一個贵族共和派人士的强烈爱憎。恩格斯指出,塔西陀是罗马旧贵族共和派的最后一位代表^①。这个论断是十分精当的。塔西陀的史学思想简述如下。

一是反对暴政。论者多认为塔西陀著作的整个主题就是反对暴政。他的主要著作大体可以为此作出说明。《演说家对话录》谈论罗马帝国时期演说术之所以衰落的原因,他认为,帝国时代演说术之衰落,在于那时文网日密,人们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1963年版,第332页。

的言论自由受到限制。在《阿古利可拉传》中,作者在为其岳父阿古利可拉歌功颂德的同时,也别有所指,指向了那个令人窒息的“处在极度奴役之下”的暴虐时代。《日耳曼尼亚志》一书则展示了古代日耳曼人的勇武作风与纯朴的生活习俗,读者在陶醉于这种纯朴古风之中,不由深切感受到这些“蛮族”的爱好自由、和平相处的精神,与罗马帝国穷兵黩武、专制残暴的苛政形成了明显的对照。他的代表作《历史》、《编年史》,尤其深刻地体现了这种反对暴政的主题思想。

二是歌颂共和。在思想上,塔西陀倾向于共和时代的贵族专政,尤其向往这个制度下元老贵族的高贵地位和自由生活。他常常带着共和时代贵族政治家的挑剔眼光,来审视这个已经变化的世界,不由惊叹:“世界的局面改变了,浑厚淳朴的罗马古风业已荡然无存,政治上的平等已经成为陈旧过时的信息,所有人的眼睛都在望着皇帝的敕令。”^①不是吗?共和时代的忠勇爱国成为苟且因循,俭朴刻苦变成了奢侈浪费,而军队的勇武精神也为骄奢淫逸所取代。在诸多丑行中,塔西陀最痛恨的莫过于那些趋炎附势,谗害他人的“告密者”了,甚至连那些高贵的元老,也在暗地里干着告密的勾当。告密之风如同一种行业,变成了一种“时髦的勾当”了。那时的罗马社会风气,正如孟德斯鸠所指出的:“友谊被看成是一种危险的暗礁,讲真心话被认作是冒失的行为,美德则只不过是可以在人们心中引起往日幸福的一种矫揉造作的表现罢了。”^②

塔西陀确为我们揭示了一幅不同于共和时代的充满恐怖气氛的罗马帝国的社会图景:告密者有赏,杀人者弹冠相庆,冤狱遍于国中,所有这一切,他一概把它归之为“时代的不幸”。

三是痛恨暴君。塔西陀认为,这个充满罪恶的暴虐时代,其源在于帝制,在于暴君的统治,因此,他把对专制政体罪恶的揭露,全部集中到帝制,尤其是他亲自经历过的几个皇帝身上。在他的笔下,那些被视为“神圣”的皇帝,一个个还其凶恶奸诈与荒淫无耻的本相,让帝国宫廷的一幕幕丑剧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作者写罗马皇帝提贝里乌斯杀人如麻、凶残毒辣,令人怵目惊心;写他多疑猜忌、反复无常、虚伪做作,也跃然纸上。尼禄是古罗马历史上一个暴君的典型,塔西陀对他的刻画更多地采用了嘲弄、挖苦的笔法,同样是人木三分的。作者写他:驾车狂奔,发泄狂情;吟诗作画,附庸风雅;自诩多才多艺,居然粉墨登场,在一些污秽的戏中扮演各种角色,乃至小丑;大肆挥霍,宴庆玩

① 塔西陀:《编年史》,王以铸等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5页。

② 孟德斯鸠:《罗马盛衰原因论》,姚玲译,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25页。

赏,终日沉湎于声色犬马之中,可称得上是一个不理朝政、荒唐不羁的“风流皇帝”。尤其可恶的是,公元64年罗马城发生大火,他不但坐视不救,竟然兴致勃勃地登台吟唱起特洛伊城被毁的诗篇,简直是罪不容赦。

总之,塔西陀以他那支无比犀利的笔,或揭发,或挾伐,或嘲讽,喜笑怒骂,皆成文章,他没有放过笔下出现的任何一个罗马皇帝。由于他长期任职于罗马官场中,积累了丰富的政治经验,敏于观察,洞悉真伪,所以能绘声绘色描述宫闱丑闻,谴责帝王的昏庸与残暴。正因为如此,塔西陀的著作像一面镜子那样,照见了一切专制独裁者的丑恶嘴脸。在西方,尤其在文艺复兴运动和法国大革命的年代里,若要谈论起塔西陀的名字,会使一切独裁者似坐针毡,大惊失色,如同谈虎变色那样。塔西陀的作品,确如俄国大诗人普希金所言,是“惩罚暴君的鞭子”,虽然他打在上古罗马皇帝的身上,却痛在一切专制暴君的心上。

这里,我们可以明显地察觉出古罗马史学所具有的个性特征,就是强烈的政治色彩。无论是李维史学中那种浓郁的爱国主义情怀,还是塔西陀史学中那种强烈的反对专制暴君的共和思想,抑或是其他史家对罗马国家或罗马精神的赞扬,都是植根于罗马政治文化的深厚土壤之中。罗马文明的表征是坚韧不拔而非深闺弱质,罗马人的追求是力量而非机智,罗马人的理想是罗马民族精神的高扬,而非“杨柳岸晓风残月”式的个人抒怀。一部罗马文明史道尽了“大江东去,浪淘尽,千古风流人物”的历史沧桑。作为生活其中的历史学家,怎能不感受这浓烈的政治文化的熏陶而不在他们的笔端流露出来呢?总之,罗马史学的这种特征是渊源于他们所构建的政治文化。

需要指出的是,塔西陀并不是一个好古派,更不是一个复古派,他看到罗马国家政体的变更是势所必然的;恢复旧日的元老院统治,只会使国家倒退到混乱倾轧的状态中,而非理想的社会;与其说作者力主恢复这种元老贵族专政的共和制度,毋宁说他更向往这种政体下,罗马人所过的自由生活及其表现出来的美德:领导者才智超群,公民们忠于职守以及朴实的生活方式等等。因此,无论在《阿古利可拉传》中他对岳父美德的追忆,还是在《日耳曼尼亚志》中所表现的日耳曼人的纯真无邪,实际上是想使罗马人恢复昔日的优良传统而已。可见,他之恋古厌今,只是厌今日帝制之丑行,厌皇帝之丑态,厌世风之日下,而怀恋的却是昔日“最容易产生美德的时代”。他不过要以古德来医今日之弊,同时坚信着人类有一个美好的未来。显然,他的社会历史观是进步的。

当然,由于塔西陀的贵族共和派的思想感情,使他对早期罗马帝国的人与事还不可能做出正确的科学分析。他未必能认识到帝制有其残忍的一面外,也有在一定条件下对社会发展起推动作用的一面。如他对提贝里乌斯极尽揭

露之能事,但对这位皇帝在历史上所起的积极作用则缺少应有的评价,这就有点片面了。现代史家研究认为,提贝里乌斯是早期罗马帝国一位有作为的君主。其他的皇帝,如克劳狄乌斯时兴修水利,挖掘运河;维斯帕西亚努斯、提图斯至多米提安等皇帝当政时,在政治、经济及边防建设上都是有所建树的,所有这些都应作出恰如其分的历史评价,否则的话,人们就难于理解,在他们执政的这段时间内能使罗马帝国的社会有所前进。因此,塔西陀把早期罗马帝国写成是一切罪恶的渊藪,是失之偏颇的。

我们认为,作为一名伟大的史家,塔西陀的写作态度是严肃认真的。他充分利用了他当时所能得到的资料,包括共和末期和帝国初期的一些主要文献。他位居帝国政府的高级官员,这一有利条件使他有可能接触到大量的官方档案资料,还可获取当事人的记述及回忆录一类的资料。此外,他还亲自进行采访与调查,如作者为了弄清公元79年维苏威火山大爆发的情况,并核实老普林尼之死的传闻,曾两次写信给小普林尼,请他详述当时事件发生的经过。

大体说来,作者的史料是经过认真筛选的,不消说,这种取舍的过程当会受其政治立场及思想感情的影响,他个人的贵族共和派的思想感情有时不免要偏离史实,塔西陀主观上相信自己能秉笔直书,“既不会心怀愤懑,也不会意存偏袒”,作者究竟在多大程度上能够抑制自己的愤懑,并消除自己的偏袒,这自然是一个可以深入研究的问题,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即他从不曾故意歪曲乃至捏造过史料,甚至是提贝里乌斯和尼禄这两个他所最不齿的人物,作者亦不随意相信加在他们身上的丑闻。这里略举两例:当时传闻说提贝里乌斯曾亲手毒死了自己的儿子杜鲁苏斯,而尼禄一次发火则踢死了已怀孕的妻子波培娅,对此,他分析了这些说法的可疑,并公正地指出:不能因为愤懑而轻易采用这些未经任何可靠的权威证实的说法。这正是一个历史学家的良知所在。对于相互矛盾的材料,作者也不乏严谨的态度,一般并不轻易相信,妄加评断;对于不可信的材料,或持疑义,或直接提出自己的看法。凡此种种,都说明塔西陀不失为一位富有求实精神的历史学家。

因此,迄今为止,塔西陀的历史著作仍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尤其是他的《历史》、《编年史》构成了公元1世纪罗马帝国历史的长编,无疑仍是我们今人研究古罗马历史的权威史料。所以轻率地否定他的著作的可靠性,断言他“系统地歪曲了历史”显然是有失公允的。当代美国史家彼得·盖伊认为:“塔西陀作为史学家的声誉和他在史学上的伟大成就都是不可动摇的。”这种评价我们以为是可取的。

四、光辉的延伸

希腊史学在修昔底德时放射出了夺目的光彩。这并不意味着修昔底德之后,希腊史学就停滞不前了。事实上,自公元前334年马其顿王亚历山大开始东征至公元前30年罗马灭亡托勒密埃及,此期间约3个世纪,包括希腊史学在内的希腊文化,向地中海东部及西部地区广为扩散与传播。这个时期,不仅有世界文化史上第一次东西方文化的交汇与沟通,而且有古典文化内部的一次大规模交流。我们这里所说“光辉的延伸”,不仅指希腊化时代(公元前334—前30年)希腊史学的光辉(如在波里比阿那里),而且还指公元1世纪前后罗马人统治时期希腊语地区史学的光辉(如在阿庇安等人那里)。当然,后者已同罗马文化融合,而构成为罗马史学难以割舍的一部分。我们先说波里比阿的史学。

1. 波里比阿

波里比阿(Polybius,约公元前201—前120年),希腊中部麦加罗城人,被后人称为“历史学家中的历史学家”。

他生活在罗马人到处征讨、兵戈扰攘的动荡岁月里。第三次马其顿战争期间,他出任希腊联军的骑兵长官,领兵抗击罗马人的入侵。公元前168年比特纳之战中失利,他作为送往罗马的1000名希腊公民之一,入质罗马。但这个“人质”俘虏,却因他的才学与人品出众,迅即获得了罗马政界要人们的注意,尤其是得到了小西庇阿的宠信,并与他结为莫逆之交。公元前151年,希腊人质皆获赦,返回希腊,他亦返回希腊作短暂逗留,以后又重返罗马。他曾随小西庇阿驰骋疆场,因而有在各处游历的机会。他曾翻越阿尔卑斯山,沿着当年汉尼拔进军罗马的路线走了一遍;又曾乘船航行在摩洛哥和葡萄牙海岸线上,这些地方不仅希腊人很少知道,而且连罗马人也鲜有抵达。在客居罗马的16年里,他得以出入罗马国家的档案库,看到了许多第一手资料。这为他写作《通史》(亦称《罗马史》)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在他身上体现了希腊文化对罗马的影响,也是希腊与罗马文化最初交流的缩影。

波里比阿的史学体现了古希腊史学传统,尤其是成功地发展了修昔底德史学的基本精神,从他的史学理论与方法,可以看出西方古典史学继续前进的步伐。

其一,历史眼界的开阔。波里比阿虽出生于希腊,但是人质罗马后,随小西庇阿南征北战,所接触的已非故乡的蕞尔之邦,而是一个辽阔的古代世界。他认为以前所发生的事件都是“地方性的”,彼此之间没有关连,但从第二次布匿战争爆发(这正是他《通史》一书的起点)开始,在意大利或非洲发生的事,就会影响到希腊或亚洲,彼此各自孤立的地区确实已开始变成一个“有联系的整体”了,而所有发生的事件都趋向于一个目的,这就是罗马人的统一,这个任务由罗马人在53年内(公元前220—前168年)完成了^①。这是“历史上的伟大事件”,他指出,由于罗马势力的扩张,已将世界各地发生的事件连接在一起,所以历史学家再也不能用“个别的”眼光来看历史,而应该把世界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了。因此他着力要写的已非一部“地区史”,而是他那个时代的一部“世界史”了。他的视野,比起希罗多德的时代又要宽广得多了。这是西方史学的重大进展。

其二,历史思想的深化。对此,波里比阿留给世界的遗产是相当丰富的。他认为,历史的任务有两个:记录事情的真相,对事实作出解释。波里比阿十分强调后者的重要性,他所谓的“历史解释”不外两种,一是引起事件发生的“原因”,另一是事件之间的相互关系,惜乎他对因果关系并未能作出深入的探讨。正因为有了后一点,历史学才具有为现实作出某种借鉴的垂训作用。在他看来,历史是一门以事实为训的哲学,它不仅使人们能从中获取广博的知识,而且应当成为人们行动的指南。他深信史家之职,在求“实用”。作者所指的“实用”,显然是指的“治国”、“平天下”之类的政治上的“实用”。他的史学中的“实用”观念,或许可以认为是西方史学中实用主义观的滥觞。

其三,历史方法的进步。在古代史家中,可以说波里比阿的史学方法最合乎科学方法的要求。他从方法论角度,提出了历史研究应当具备的三个基本要素,颇具创新精神。这就是:第一,应当披阅各种文献资料,并能比较其记载之异同;第二,必要的地理知识,史家应当亲自考察名胜古迹、山川湖泽、城镇乡野等,他一再强调掌握地理知识对于历史研究的重要性;第三,政治经验,就是说,那些掌管国家命运的政治家或肩负卫国保家的将军,最具备当历史学家的条件了。在他看来,没有实际“经验”,是历史研究中最易导致错误的原因之一。他认为,这三者缺一不可,舍此,一位历史学家充其量只能记述事实,但却不能作出辨析,因而也就不能作出正确的解释,那么这样的历史研究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① 波里比阿的这段论述,参见他的《通史》第1卷第1节。下述议论,均见该书。

他认识到,求真乃史家之第一要务,史家必须抛弃一切个人的成见和党同伐异的情绪,以公正的态度,从大量的史实中得出正确的结论。他关于史料的搜集、求证与批评,深得修昔底德批判方法之精义。他通过亲眼去“看”,亲耳去“听”,实地考察等,获得了大量第一手的确凿的史料,他认为信史乃出于此,否则,历史只能成为“江湖郎中”的谎言。这样一位卓越的古代史家,尽管颇具创见,在史学上可谓是满腹经纶,但因缺少文才,其作却流传不广。他的《通史》平铺直叙,写得不够生动,原书共40卷,现只有前5卷被保存下来,其余各卷仅留下一些长短不一的残篇,实为可惜。

2. 史家群体

公元1世纪,希腊已为罗马帝国的版图所覆盖,但希腊史学的光辉却不能泯灭,即使在罗马帝国的“黄金时代”,仍是那样的璀璨闪耀,虽则它已融汇到罗马史学中。这时,希腊语地区相继诞生了三位著名的历史学家,他们是:普鲁塔克(Plutarch,约公元46—120年),希腊中部查罗尼亚城人;阿庇安(Appian,约公元95—165年),埃及亚历山大里亚人;阿里安(Arrian,约公元96—175年),小亚细亚比泰尼亚人。

有意思的是,这三人有着大体相似的身世和经历,他们同为希腊语地区人,而且后来都去过罗马,都成了罗马政制的鼓吹者。他们几乎毫无例外地受到罗马皇帝的礼遇,在安敦尼王朝诸帝时位居高官:普鲁塔克先任执政官,后被任命为希腊财务使;阿里安担任过驻卡巴多西亚的总督,后又荣膺执政官的头衔;阿庇安初任“金库检察官”,晚年被授予埃及总督。

普鲁塔克生平著述宏富,相传有277种之多,但代表作则是脍炙人口的《希腊罗马名人传》(亦名《传记集》)。作者以类相从,用一个希腊名人配之以一个罗马名人,称之为“合传”。普氏曾在希腊与罗马过着“两栖式”的往来生活,因此,他对他们的历史都相当了解,他的《希腊罗马名人传》及其作者本人,都深刻地反映了希腊文化与罗马文化交流与融合的时代印记。

《希腊罗马名人传》不仅在史学上开西方史学中的历史传记体之先河,而且影响后世甚巨。从文艺复兴到法国大革命,这部肆意渲染与夸大个人历史作用的读本,被人们争相传阅,风靡一时,这是因为它在当时正好适应了那个时代新兴资产阶级的需要。普鲁塔克妙笔传神的文才,也着实令后世文学家钦慕,取其书之材改编成文艺作品的岂止是莎士比亚一人而已!

如果说普鲁塔克为希腊罗马历史名人塑造了一组群像,那么,阿里安则不同,他当然也擅于刻画历史人物,但他只是为亚历山大一人树碑立传。阿里安

的名作《亚历山大远征记》，无论在选题或写作等方面，论者多认为它受到了前辈史家色诺芬的深刻影响，称之为“新色诺芬”。由于他熟谙军事，又多采自亚历山大部将托勒密的材料，因此这本书无疑成为后世记载亚历山大此次军事远征的一部力作。

阿里安笔下的亚历山大，乃一功业彪炳的军事天才。他长于记述军事行动，但不能透过这一军事行动的表象，去揭示这一军事行动所具有的更深刻的意义。于是，战争的胜负在他的笔下就成了英雄的个人意志对凡夫俗子的胜利。普鲁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传》中的亚历山大的形象则与此不同，阿里安的短处恰恰是普鲁塔克的长处。普鲁塔克特别重视亚历山大东征的“哲学性”，他发现，亚历山大除了军事家的天才之外，也具备了哲学家的禀赋，他也是一名哲学家，甚至说他比大哲人苏格拉底还伟大。普鲁塔克从文化哲学的角度，用夸大的言辞谈论了东征的意义，认为东征使希腊文化广布，亚历山大的目标不是为自己寻求财富和荣耀，而是为了在人世间建立起亲睦、和平与理想的社会。我们当然毋须接受普鲁塔克为亚历山大东征侵略行为所作的粉饰与辩解，但普鲁塔克冀图从历史人物的行动中，去寻觅道德原则，以作为后人效法的榜样，这一意图却是可以理解的。两位作家笔下的同一个历史人物——亚历山大，竟有如此大的差异。若问哪一个笔下的亚历山大更接近历史真实性？在我们看来，还是阿里安。

在公元1世纪至2世纪希腊语地区诞生的史家群体中，我们认为，就其历史学家的禀赋及其撰史风格而言，阿庇安是更胜一筹的。

阿庇安的毕生之作《罗马史》，是一本卷帙浩瀚的历史著作，凡24卷。作者是用希腊文撰写的，全书上始罗马王政时代，下止公元2世纪初图拉真在位时期，是一部将近900年的罗马古史长编。留传至今的《罗马史》，有10卷是完整的，它包括西班牙史、汉尼拔战争史、布匿战争史、伊利里亚史、叙利亚史、米特拉达梯战争史以及内战史这5卷。此外，从公元950年编纂的拜占廷的《使节》、《美德与恶行》两部著作中，辑采出一些阿庇安著作的重要片断。现在存留下来的部分大约是他原书的一半，幸而这一半还是比较重要的，特别是关于革拉古时代至第二次“三头政治”为止的内战时代的记载（第13至17卷），是《罗马史》最有价值和最重要的部分，从史学上来说，“它是连接波里比阿和西塞罗之间‘交替时代’的桥梁”。在体例上，阿庇安大抵以国家或重大事件来命篇的，作者的任务是简要叙述罗马帝国形成的全部历史。因此，他的书主要记载罗马各次的战争，每一次战争都用一卷详述其始末，每一篇都构成历史专论。正如他自己所说：“我把每个国家有关的那部分历史分别叙述，略去其他

国家中所同时发生的事情,留到其他适当的地方再去叙述。”这种编写方法与我国史书中的纪事本末体极为相似。阿庇安的这种编纂体例,虽能使读者注意到某一国家或重大事件的本末始终,但缺点是常常要引起重复,并割裂了罗马历史发展的有机联系。

但是,阿庇安的历史著作有独特的优点,受到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高度重视。马克思称它是“一部很有价值的书”^①。据我们看来,阿庇安的著作在史学上的价值可概括为如下几点。

阿庇安的史书十分注意考察历史事件发生的社会经济背景。作者在书中对罗马共和时期历史的考察,为古代史家在这方面作出了范例。在整个罗马共和时期的历史发展中,人们可以看到,它集中地表现为无产者同大土地所有者之间的斗争,阿庇安通过具体的叙述,把这作为基本线索贯穿在他的整个《内战史》的叙述之中,使读者能清楚地看到,土地问题是导致共和末年内战的基本原因。此外,阿庇安在叙述中还非常关注债务问题,这也是共和初年平民反对贵族斗争的一个重要原因。总之,作者力图探索共和时期历史事件发生的经济背景,对此,马克思指出:“他极力要穷根究底地探索这些内战的物质基础。”^②恩格斯也指出:“在关于罗马共和国内部斗争的古代史料中,只有阿庇安一人清楚而明确地告诉我们,这一斗争归根到底是为什么进行的,即为土地所有权进行的。”^③这是阿庇安著作最为杰出的一点,也是同时代的史家所不能企及的。

阿庇安在《罗马史》中,以如椽之笔,纵横古今,或褒或贬,对读者颇有启迪与教益。他在书中,对罗马统治者的不义之举揭露诸多;对广袤国土下罗马帝国境内的错综复杂的矛盾记载亦详;对帝国统治下各族人民以及奴隶们的英勇斗争时有赞颂。他的书中,罗马统治者东征西讨、攻城夺地,残忍、欺诈、贪婪、腐败,叙述得何等淋漓尽致;波澜壮阔的革拉古兄弟改革运动、延绵不断的同盟战争以及马略与苏拉之争、米特拉达梯战争等,无不像一幅幅生动的图画,展现在读者的面前。尤其可贵的是,他在“内战史”中记载了古代世界一次由斯巴达克领导的奴隶大起义的事迹。按拉丁文原来的含义,“内战”(bello civili)一词系指罗马公民之间的战争而言,阿庇安在书中却把斯巴达克所领导的奴隶起义也列入罗马公民之间的战争加以叙述,这是很有见地的。马克思关于斯巴达克是“古代无产阶级的真正代表”^④的论断,正是在读了他的《内战

①②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5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53页。

史》有关章节后得出的。

阿庇安的著作为后世保留了不少早已失传的作品。他在写作《罗马史》时,其材料大都是辑录前人的著作。例如,他从李维的作品中,获得了关于米特拉达梯战争的材料;从波里比阿的作品中,获得了第三次布匿战争的材料;从盖·方尼阿斯的作品中,获得了关于革拉古兄弟改革的材料;从琉·科尼利阿斯·西新那的作品中,获得了关于同盟战争的材料;他还利用过阿西尼阿斯·波利俄的作品以及奥古斯都等人的回忆录。上述作品大都散佚,目前我们赖有阿庇安的著作,才得以窥见这些作家当年作品的一些风采。

其书之价值,还在于它可以与同一事件的其他史家的记载相互比照,以校正史实上的谬误。例如,恺撒的《高卢战记》历来被史家认为是一部翔实记载高卢等地区情况的史学名著,唯有阿庇安著作中的有关记载与之对照,才能够对恺撒这部著作的可靠性,提出最有权威性的质疑。

此外,阿庇安的著作,语言朴素,清新自然。他反对矫揉造作和装饰雕琢,也非常厌弃那种一味为迎合读者低级趣味而罗织的遗闻轶事,并克服了当时流行的斯多噶派哲学进行抽象说教等弊病。他仿照修昔底德的榜样,在书中常揆度演讲者当时的情景,约以己意,代撰演词,也获得了极大的成功。所有这些,都给读者留下了良好的印象。与同时代的其他史家相比,论地位,他当不及帝国时期最伟大的史家塔西陀那样显赫一时、彪炳后世,但塔西陀的《罗马史》(包括前后相连续的《历史》与《编年史》两部)只记叙公元1世纪80多年的罗马帝国时期历史,远不如阿庇安《罗马史》一书所包含的时间跨度。在史学上,他似乎在努力追求一种朴实无华、平淡自然的情趣,把所要表达的历史上每一斗争“归根到底是为什么进行的”这一严肃的任务,隐在质朴淡雅,然而引人入胜的叙述之中。他把这一点看成是一个史家所要努力达到的崇高目标,其传世之作《罗马史》为此作出了最好的说明。

当然,阿庇安的著作与古代大多数史家一样,也有不足之处,例如,他笃信命运、神意、朕兆、灾异和神喻,被浓厚的天命观与宿命论的枷锁牢牢束缚,他在一些立论上亦有谬误。

但是,阿庇安的《罗马史》至今仍为我们研究古代罗马历史提供了重要的参考资料,从那里可以了解到古代世界许多为一般人们所未知的事情;他在西方古典史学上的业绩,应当引起我们的足够重视。

五、西方古典史学的传统

从公元前5世纪“史学之父”希罗多德问世,至公元5世纪古典世界的倾覆,西方古典史学经历了1000多年的发展进程。在这1000多年的发展历程中,它逐渐形成了自己的优良传统,概言之,这种传统可以列举如下。

1. 求真探索精神

立意求真,竭诚探索,试图揭示历史现象之间的内在联系与发展规律,这也许是西方古典史学传统的核心。希罗多德的《历史》虽不无舛误,但他的求真与批判的精神还是超越了他的时代。修昔底德更被后世史家视为一个“求真的人”,在此我们不妨再次引证一段不知被多少学者引用过的著名论断:“不要偶然听到一个故事就写下来,甚至也不单凭我自己的一般印象作为根据;我所描述的事件,不是我亲自看见的,就是我从那些亲自看见这些事情的人那里听到后,经过我仔细考核过了的。就是这样,真理还是不容易发现的:不同的目击者对于同一个事件,有不同的说法,由于他们或者偏袒这一边,或者偏袒那一边,或者由于记忆的不完全。”这里,他在西方史学史上首先提出了史料批判的方法,唯其对史料采取这种严格的考证与辨伪的科学方法,并进而在历史表象后面寻求更为深刻的内在原因,使他的传世之作《伯罗奔尼撒战争史》成了我们今天所说的“信史”,这全赖于他的求真精神。对此,波里比阿说得更形象,他把“真实”比喻为人之双目,说历史失去了它,岂不成了取悦读者的谎言,于是他认识到,对于一个历史学家来说,求真是最重要的,他必须抛弃一切个人的成见和党同伐异的情绪,从大量的史实中以求得正确的与公正的结论。现代英国史家伯立指出:“希腊人虽不是记录人类史实的第一人,却是批判史实的第一人。换句话说,他们首创了史学。”^①前已指出,古代东方诸国开始历史记录的时间要远早于古希腊。公元前3000年至前2000年,古代埃及和巴比伦等古老的东方奴隶制国家就出现过“年代纪”一类的历史记载,保留在《旧约全书》中的古代希伯来人的历史记录也较希腊人为早。但这些记载良莠不分而难以分辨真伪,只能说是一些“实录”。古希腊人则不然,他们虽步古代东方人之后,但在史学上却确立了一种理性的批判精神,亦即求真探索的精

^① 伯立:《古希腊历史学家》,纽约1908年英文版,第1页。

神。对于大多数的古希腊史家来说,他们并不以记录历史事件为满足,而是致力于探究历史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和历史表象后面的深层原因。不是吗?在古希腊语里,“历史”一词的含义就是通过考问、探究所获得的真知,而非真伪莫辨的“实录”。古希腊历史学家这种在史学上的求真探索的精神,不仅为古罗马史家及后世史家所继承,而且也为西方近现代史学奠定了基础。

2. 人文主义观念

西方文明的出发点是人,史学亦然。早在西方上古的一些神话传说中,就不乏有先民对人的问题的最初思考,刻在古希腊德尔菲神庙石碑上的“认识你自己”这一箴言,就分明地昭示世人,古希腊人对人的自身地位及其重要性的认识。在公元前5世纪发生的希波战争中,古希腊的一些弹丸之邦结为一体,终于击败了波斯帝国的倾国之师,这就使人们觉察到拯救希腊的是人而非神,而这也正是希罗多德《历史》所要表述的主题。修昔底德更着意评价人在历史上所起的伟大作用,常常借他人之口称:人是第一重要的。罗马史学后期虽然受到了基督教的影响,但在圣奥古斯丁之前,基督教的神学史观还未确立,从李维到塔西陀,罗马史学所反映出来的不是神事,而是人事。正如柯林武德在《历史的观念》中指出,希腊罗马史学作为一个整体,它的特征之一是人文主义的,“它是人类历史的叙述,是人的事迹、人的目的、人的成功与失败的历史”^①。虽则中世纪时期的西方史学沦为神学的附庸,但走出中世纪之后的西方史学的“重新定向”,实际上是古希腊罗马史学中的人文主义观念的“复兴”,史学“又一次把人放在它的画面上的中心地位”^②。可见,古典史学的人文(或人本)精神虽有中断,但在文艺复兴时代及以后却有着更大的发展。

3. 宽宏的历史眼光

在有代表性的西方古典史学家那里,这种宽宏的历史眼光有着很充分的反映,尤其在那些撰述“世界史”或“通史体例”的史学家中表现得更为突出。前已说及,如果我们不拘泥于“世界史”这个概念的现代含义的话,那么,希罗多德所写的《历史》事实上就是他那个时代希腊人所知的“世界史”,一部古希腊人所闻知或探讨过的古代近20个国家和地区的“通志”。波里比阿写作《通史》更具有世界主义的眼光,他所记载的不只是罗马人的历史,也是他那个时代的“世界史”。在他的《通史》中,波里比阿试图寻求世界历史的有机联系以

①②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46、65页。

及历史变动的整体性,因而他被学界视为撰述世界性历史的创始者。波里比阿的宏观视野标志着这一时代西方古典史学的重大进展。此后,在西方古典史家中,继续尝试写世界史的还有波息多尼阿、狄奥多洛斯等人。李维的《建城以来史》写的是罗马自建城以来至奥古斯都时代晚期的罗马兴衰史,堪称为一部综合性的通史之作,他的历史视界是相当辽阔的。此外,即便是一些专史作家,由于受其题材所限,虽不及通史作者那样具有恢宏之势,但他们的历史视界也是颇为宽广的,如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则是一部典型的专史,但作者却独具慧眼,把绵亘 27 年,中经议和间歇,又分散在几个相去遥远的地区爆发的战争视为一次首尾连贯的历史事件,这同样说明他具有敏锐的宽廓的历史眼光。由此可见,倘若写作专史的人,没有整体观念与宏观视野,也不可能成为一个卓越的历史学家。其后,大凡西方史家成功的史学实践也都证明了西方古典史学这一优良传统之可贵。

4. 注重历史对现实的借鉴作用

我们曾引希罗多德在《历史》一书的开篇之言:“他之所以要把这些研究成果发表出来,是为了保存人类的功业,使之不致由于年深日久而被人们遗忘。”显然,在这里希罗多德看重的是历史学的社会功能。历来被西方史家誉为“客观主义者”的修昔底德,他之所以写战史,显然也完全是有为而发的。这部书既是历史,同时又正如吴于廑所指出的,它“隐然是关于雅典城邦安危兴废的政论”^①。“隐然”,指的是修昔底德所刻意营造的那种只有他才有的冷静史笔,这并不能掩盖他写作这部战史用来训诫后世的真实意图。这一点,波里比阿比他的前辈史家提得更为明确,他以为,历史是一门以事实为训的哲学,它不仅使人们从中获取广博的知识为满足,而且应当成为指导人们行动的指南。他对“求真”锲而不舍地追求,在于“实用”,并笃信这是史家之天职。这种传统更是被后来的罗马史家继承与发扬,罗马史学始祖老加图就深信历史的目的在于劝善惩恶。在撒路斯提乌斯、李维、塔西陀“罗马三大史家”那里更是如此。如李维,他之所以撰《建城以来史》,意在通过赞颂先辈创业之艰难,激励当代罗马人的爱国热忱,以找到未来行动的方向,他对历史的垂训作用的强调,着眼于整个罗马国家的存亡继绝,其立意与视野是较高的。而在塔西陀那里,似有一种把历史的垂训作用与道德教育作用相结合的趋向,他在其名著《编年史》中明确指出,“历史之最高职能就在于保存人们所建立的功业,并把

^① 吴于廑主编:《外国史学名著选》(上册),商务印书馆 1986 年版,第 92 页

后世的责难,悬为对奸言逆行的一种惩戒”,确是意存劝诫而褒贬分明的。他的著作如前所说,无不充溢着反对暴政与歌颂共和的主旨,以至其作品成为后世“惩罚暴君的鞭子”。

5. 重视史著的文字表述与史家的自身修养

希罗多德被西方称作“史学之父”,其中一个重要方面是他不仅首创了日后成为西方史坛编纂历史的正宗体裁——叙述体,而且还具有卓越的编史才能,正是他把历史的真实性与编纂的艺术性成功地结合起来,教会了西方人应当如何去编纂历史。他的《历史》,行文流畅可颂而有韵致,被誉为用散文写成的史诗。希罗多德不愧为“史学之父”这一桂冠。修昔底德则代表着另一种撰史风格,其特点是文笔冷峻,文字表述简洁凝炼,遣词造句无不精益求精。由此看来,西方古典史家不仅在内容方面,而且在文字表述方面也形成了两种风格:希罗多德的丰赡华丽与修昔底德的严谨练达。我们以为,这两种撰史风格是互为补充的两种史家之长,不仅不互相对立,而且是并行不悖的。后起的罗马史家确也各有所崇,李维留有希罗多德的风格,文词华美,描写逼真,英国诗人拜伦称之为“李维的历史著作像是生动的画卷”;塔西陀步修昔底德之后尘,著史以文约事丰与言简意远而享誉后世。

这里,特别要提到卢奇安(Lucianus,一译琉善,约125—192年)对史学理论所作出的贡献。

通常认为,西方古典史家对历史学自身(狭义的史学理论)思考不多,他们只是在自己的著作中偶尔涉及,缺少系统的论述。但时代发展到公元2世纪罗马统治时期的希腊作家卢奇安时,这方面的空白得到了弥补。卢奇安并不是一个严格意义上的历史学家或历史理论家,而更多地被视为一个哲学家和文学家,但在他多方面的著作中,由他撰写的《论撰史》却别具意义,在西方史论中应占有重要的一页。

卢奇安在《论撰史》^①一文中提出:理想的历史学家必须具备两种才能:政治眼光与表现才能。前者指的是历史学家对社会历史的器识,后者指的是史家撰史的文化素养。他认为历史学家应当是文章高手,既不任意渲染,夸大其事,又能恰如其分,生动地、准确地把自己要著述的内容表现出来;他倡导“襟怀坦诚”、“如实叙述”,厌弃欺世媚俗与粗疏无据的文风,认为史家撰史只

① 卢奇安:《论撰史》,中译文见《缪灵珠美学译文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第192页以下

服从真理,而绝不屈服于神灵或显贵。这篇仅万字,且采用书信体的文章,实际上对到他那个时代为止的西方古典史学,特别是对它的优良传统作出了很好的概括。如果说众多的希腊罗马史家对史家的主体意识与自身修养还只是通过他们的史学作品不自觉地流露出来的话,那么卢奇安则首次从理论上对此以及史学的其他重要方面作出了深刻的思考,不啻是西方史学史上第一篇出色的史论,至今仍不失其理论的光彩。

第三章 中世纪史学

这里界定的“中世纪”，起于公元5世纪西罗马帝国的灭亡，迄至14世纪初文艺复兴时代的来临。从总体看，在中世纪的欧洲，基督教的意识形态取得了支配地位，僧侣的蒙昧主义和禁欲主义把人们禁锢在愚昧落后的冰水之中。

在这将近1000年的基督教处于“万流归宗”的历史时期，基督教史学取代了古典史学，它预示着西方史学又发生了一次新的变革。此期间基督教的神学史观统治着西方史坛，基督教的史学理论改造了古典史学，史学也为宗教意识形态的构建作出了贡献。

不过，在神学史观影响下，从纵向来看，中世纪的西方史学相对于希腊罗马时期蓬勃发展的古典史学，则显得落后；从横向来看，与同时期熠熠生辉的东方史学相比，也显得相形见绌。这时的西方史学，不在世俗的书院，而在僧侣的庙堂；所叙述的对象不在现实的人间，而在空渺的彼岸世界，人的地位与尊严不在于人的自身，而要到上帝那儿去寻找。

然而，古典史学的传统却通过拜占廷历史学家的努力，得以一线相传，显示出远比同时期的西欧史学更多的世俗性。

一、黑暗时代?

罗马帝国在经历了公元3世纪的危机后,内部已经衰弱不堪。大约在406年,日耳曼人侵入西罗马帝国边疆,476年,帝国的政权被彻底地取消,而中世纪也伴随着西罗马帝国的丧钟声徐徐走入了它那漫长的旅途。

“中世纪”的概念,最早是由15世纪人文主义历史学家比昂多提出的。他在《罗马帝国衰落以后的历史,472—1440年》中,认为西罗马帝国的灭亡标志着古代史的结束,开启了另一个新的时期,即中世纪,它的历史绵亘千年。从此,“中世纪”一词沿用至今,并为后来西欧历史学家将人类历史划分为古代、中世纪、近代等三个阶段起到了重要的启迪作用。

基督教自与犹太教脱离以后,在圣彼得、圣保罗等使徒的领导下,发展成一个较为完善的教会组织,4世纪末,它已经一跃成为罗马国教,将罗马帝国变成了第一个基督教国家。基督教的影响之大,连日耳曼人都不得不向它臣服,于是罗马文化、日耳曼文化与基督教文化共同构成了中世纪文化的基因链。

由于基督教的宗教意识对西方的控制,一些人觉得基督教压制了人性,使社会发展凝滞,文化陷入极端落后的状况,迷信、愚昧盛行,于是他们将中世纪称为“黑暗时代”。启蒙运动时期的思想家带着一种藐视的眼光看待中世纪,然而在浪漫主义学者以及19世纪以来诸多历史学家的研究下,中世纪早已揭开了它的神秘面纱,事实证明,中世纪并不黑暗,它对人类文明同样具有不可磨灭的贡献,是人类发展史上一个不可逾越的阶段。

从中世纪西方社会构成来看,它存在三个阶层,即骑士、劳动者和教士。这三个阶层分别代表着三种制度,它们是封建制度、采邑制度和教阶制度。

在查理曼帝国时期,封建主是那些拥有土地并同时拥有政权的人,他们将自己的土地分封给封臣,而封臣则向他宣誓效忠,直接对他负责。国王是最大的封建主,在从上至下层层分封而建立的政权关系中,国家机器得到有效的运作。自843年凡尔登会议导致查理曼帝国分裂以来,民族国家开始兴起,君主的权力不断扩大,他与原先拥有部分政权的封臣即贵族之间的权力斗争也日益加剧,封建制度开始走向没落。

采邑是一块块被分割的土地,它往往构成一个自给自足的村庄,由农奴经营,农奴不得随意离开。农奴必须以自己的劳动养活封建主和他的家庭,当

然,他们也受到封建主的保护。

教会有自己完整的组织体系,教皇作为教会的首领在中世纪拥有令人望而生畏的权利。正因为如此,政权与教权的争夺便成为中世纪长久以来上演的一幕戏剧。拜占廷人、法兰克人、德意志人都想控制教皇,使自己从基督教世界中获得更多的利益,而教皇则想控制所有的人,凭借宗教权威实现自己那些现实和不现实的想法。

正如斯塔夫里阿诺斯归纳的,“当时西方新的多样性社会的组成部分有以下这些:代皇帝的命令而起的独立教会,代替帝国当局的一群封建君主和封建主,取代罗马时期奴隶种植园、各自开垦荒地的自治的采邑,不久后以其来自城市的独特有效力而于贵族、高级教士、最终于君主颇为不利的新兴的商人阶层。”^①

从文化的角度来说,中世纪在西罗马帝国灭亡之后到公元1000年左右缺乏具有创造力的思想与作品,那么,称这段时期为“黑暗时代”势必有很多人同意。然而从11世纪开始,西方中世纪文化逐步走向繁荣。那时,主教们为了培养自己辖区内的教士,创办了不少教会学校,这些学校中许多成为以后西方大学的雏形。

12世纪是一个城市复兴的世纪,商业和手工业的欣欣向荣为知识的积累与创造提供了良好的背景。这时的人往往身兼数职,农奴可能也是手工业者,贵族在充当士兵之余也当律师,而教士除了布道之外,可能还是一位学者、教授。城市成为各种人员集中的地方,它同时成了经济、政治活动和文化交流的中心,最终诞生了知识分子这一类人。12世纪远不是没有生气,只知道承袭传统的世纪,“12世纪的知识分子强烈地感觉到,要创造新事物,要成为新人”^②。

中世纪也不是一个封闭的时代,商业贸易不仅给西方带来了欧亚非的奇珍异货,也将阿拉伯文化以及希腊著作的手抄本带了进来。翻译家们迅速地将这些书籍译过来,填补西方在哲学与科学方面的空白。欧几里得的几何学,托勒密的天文学,希波克拉底和盖伦的医学,亚里士多德的物理学、伦理学和逻辑学等等,它们又重新回到了西方人的记忆中,弥补了中世纪早期形成的文化断裂。逻辑推理与精确论证再次与宗教信仰、民间迷信搏斗,而且越来越呈

①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前的世界》,吴象婴、梁赤民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8年版,第457页。

② 雅克·勒戈夫:《中世纪的知识分子》,张弘译,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8页。

现出全面胜利的希望。

商业交流还制造了一些让人意想不到的文化产品,深刻地影响着西方人的观念。马可·波罗随父到东方经商,结果在朋友的帮助下写成了一部《马可·波罗游记》,这部“世界第一奇书”除了告诉西方人东亚人过着富裕的生活之外,重要的是打开了西方人的眼界,使他们有一种感受外来文化的欲望。

中世纪末期,作为这一时代的政治、经济、宗教、文化等特征不再具有典型意义,一切都进入了转型时期。国家的经济与社会结构急剧变革,城市阶级分化严重。新兴的城市资产阶级上层与过去的贵族、上层教士团结起来,形成新的政治势力。中世纪知识分子则向着人文主义者转变,自己完成了时代更新的蜕变。

二、早期教会史学的兴起

1. 早期基督教的命运

我们将中世纪的历史分期运用于西方史学史的阶段性叙述之中。然而,如果说欧洲中世纪的史学与神学有着不可割裂的关系,那么我们在追究这层关系的产生和渊源时,就不得不将视界扩展到中世纪之前两三个世纪,在这个时段中基督教社会开始形成,教会史学作为它在文化方面的表现也兴起了。

任何一种新思想的诞生与传播都必须付出艰辛的努力,尤其当这种思想希望超越于政权之上,将民族与国家统统置于它的权威之下时,它首先面对的往往是旧势力的反对、迫害与压制。早期基督教在罗马帝国后期的遭遇便是如此。

众所周知,基督教源于犹太教,它最初不过是犹太教中的一支。公元前1世纪中叶,罗马帝国征服了巴勒斯坦国,从此犹太人为了民族的独立开始了斗争。由于各阶层利益的不同,犹太人内部分化成四个集团,即撒都该派、法利赛派、艾赛尼派和奋锐党。其中奋锐党是由底层犹太人组成的激进派。到公元1世纪时,在罗马帝国的淫威下,只有奋锐党人坚持抵抗罗马人的统治。他们宣称弥赛亚^①即将降临,只有用暴力才能重建巴勒斯坦,于是形成了历史

^① 罗马帝国征服巴勒斯坦后,一部分犹太人面对强大的统治者,无力恢复自己的国家,于是宣扬上帝将亲自干预犹太人的解放事业,派遣弥赛亚降临,摧毁罗马,拯救犹太人。

上的“弥赛亚运动”。到2世纪中叶,弥赛亚运动被导向了两个方向,一部分正统的犹太人认为弥赛亚必将降临,另一部分人认为弥赛亚已经降临,他就是耶稣。《福音书》记载了耶稣的生平、布道活动与被送上十字架的历程。在被钉死在十字架后,耶稣的十二使徒一起向他们的信徒证明耶稣就是弥赛亚,就是基督。这一派人作为犹太教的一支新兴力量后来便成为基督教最早的教徒。

公元1世纪时,基督教最初以社团的形式活动,教徒们由使徒领导。随着社团的迅速发展,与圣保罗的努力,基督教取消了像犹太教那样的民族界限,许多外邦人加入了进来。然而,基督教作为一种民间宗教势力的不断强大,使罗马统治者产生了恐惧,在基督教于4世纪末成为罗马国教之前,罗马政府对基督徒时而采取镇压手段,时而又想拉拢、利用。对基督徒使用怀柔政策的重要原因,是因为基督徒中富人的比例不断增加,他们的政治影响也相应增大,罗马政府在3世纪危机过后,不得不借助于基督社团的力量控制政局。于是4世纪以来,一道道利用、扶持基督教的敕令颁布下来,逐渐使基督教教义成为罗马官方的意识形态。

早期基督教的成长过程是一个动荡的过程。但在历史的长河中,它终究是个幸运儿。经过教徒的努力,基督教从一个民间小宗派成长为罗马国教,进而成为统治欧洲意识形态达千年之久,对西方文化产生极其深刻影响的宗教。基督教正是吸收着早期基督徒各种艰辛实践的成果而成长起来的,其中之一,便是早期教会史学家的历史思考与著述。

2. 神是如何走进史学的

早期教会史学家生活在罗马帝国之中,不可能逃避罗马文化对他们的影响。例如,塔西陀在他的《编年史》中已经非常成熟地运用连续时间的观念来解释罗马帝国从共和到帝制的转变,这说明历史连续性的观念已经开始在克服希腊的反历史倾向,成为罗马史学的一个成就;另外,传说是罗马史学的最大资料来源,而罗马史学并没有发展出一套史料批判的方法。只要对早期教会史学稍作考察,我们就能看出史学家们是如何在史料取舍上表现出他们与罗马史学传统的相似性。不同的是,教会史学家作为虔诚的基督徒,他们在信仰的立场上写作,使得神逐步走进了史学之中。一切与罗马文化的联系或基督徒的创新都不得不通过神来解释。

在基督教世界中,《圣经》是最可信赖的文献,一旦历史由基督徒来写,就注定了他必须给神安排一个至高无上的位置。我们不能忘记,基督徒的一切行为,包括历史写作的行为,在他们看来,都只是神意的体现,必须实践着神的

目的。

早期教会史学的兴起有两个根本原因。其一,是为了教导信徒。倘若人们问道,基督教关注的是来世,是什么原因促使基督徒记载现世的历史。回答将是:自古希腊以来历史的垂训意识仍然保留在早期教会史学中。基督徒在布道的过程中,需要用实例来教育后来者,如信徒们如何受神的召唤而信神。虽然这是宣扬神意的另一种手段,但它也证明了历史学存在的一个根本作用,即起道德教化的作用。其二,是为了与异教徒展开辩论。圣奥古斯丁(Augustine, 354—430年)在《上帝之城》中阐明了这一点。他说:“在罗马城遭受哥特人的首领阿拉里克统帅下的袭击和劫掠后,那些崇拜伪神的人们,即我们通常称之为异教徒的,企图把这场灾祸归因基督教,并开始以异乎寻常的仇恨心理和恶毒言词来污蔑真正的上帝。正是这一点,激起了我对教会的热情,并促使我来保卫上帝国,以驳斥它的攻击者的指责与歪曲。”^①

围绕着神的旨意,基督徒在信仰与生活中已经为历史写作准备了一些基本的意识。首先,在《圣经》的《罗马人书》中,圣保罗将历史以亚当、摩西和基督为代表分为三个时期,认为历史时间开始于亚当偷食禁果之时,这种思路以后在中世纪史学的世界通史写作中逐步得到完善。其次,既然历史写作是为了弘扬神的意志,证明一切都符合内在的神的目的,历史学家们就心甘情愿地将历史塞进这个预制的框架中,而不管是否歪曲了它,于是神便成了历史学家们的导师。

教会史学中第一位重要的编年史家是朱理亚·阿非利加那(Julius Africanus, 约180—250年),他是一位耶路撒冷的基督教学者,著有《编年史》(Chronographia)。这部书现仅存5卷,作者认为在亚当与基督诞生之间相距5500年,于是他记叙的历史便从亚当时期开始,下至厄拉加巴拉斯皇帝在位的第4年,即公元221年。在这个时间框架中,阿非利加那依照年代的顺序记载了近东、希腊、罗马的人、事、史与神话。阿非利加那的编年史并没有特殊的内容,他在史学史上的地位完全来自于首次比较明晰地运用这个线性的时间解释框架。线性时间框架的最终形成使历史学家从此能给每一个人物与事件一个较准确的时空位置,使读者培养一种清晰的时间概念,从而按照线性时间逻辑思考事件之间的联系,根本上摆脱了希腊古典史学中的循环时间观。当然,我们在《旧约全书》关于犹太人史的记录中已经能看到那种模糊的线性时间框架,阿非利加那的努力应该说是历史学向精确性迈出的一大步。

① 转引自绍特威尔:《史学史》,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39年英文版,第367页。

作为阿非利加那的继承者,攸西比乌斯(Eusebius,约263—339年)的史学成就远远超过前者,他被后人称为“教会史学之父”。攸西比乌斯是巴勒斯坦凯撒里亚的主教,他充分利用凯撒里亚保存完好的图书馆,在313年君士坦丁承认基督教这种较为宽松的政治环境下,写作了大量的史书。他以阿非利加那的《编年史》为主要史料来源,并模仿写成了《编年史》(或称《大事年表》)。他的著作还有《教会史》、《巴勒斯坦殉教者传》、《古代殉教者传集》、《君士坦丁传》等。

对后人而言,攸西比乌斯的著作最为明显的价值首先在史料的保存方面。他在著作中大量引用资料,当这些史料的原本随着时间的流逝而失传后,攸西比乌斯的著作便显得更为珍贵了。然而,攸西比乌斯并不只是一个高水平的资料编辑者,我们将看到他在编纂年代纪方面为教会史学所作出的贡献。

《编年史》被认为是教会编年史中最大的一部。这本著作最大的历史功绩仍是在时间框架的构成方面,他继承和完善了阿非利加那的事业。它的记载始于亚伯拉罕出生之年,即基督诞生前2015年,止于公元324年。与阿非利加那稍有区别,攸西比乌斯认为亚当与基督之间的时间间距为5198年。5198与5500之间的差距完全来自于《旧约全书》的不同文本。经过圣哲罗姆(Jerome,约347—420年)的翻译,《大事年表》从希腊文译成拉丁文,从此这个时间框架成为拉丁世界编年史的基础,一直延续到历史学家比德(Bede,约672—735年)提出新的时间框架。

《编年史》分为两卷。第1卷,攸西比乌斯比较了古代不同史学家计算年代的方法,以便确定各个民族的正确年代表;第2卷,介绍了现存的各种年代体系,将罗马帝国与教会历史中的重要事件记载在旁边。由《编年史》可见,攸西比乌斯虽然与阿非利加那一样都运用了确定的年代,但他们的区别正是前者有意识地为确定年代发展出一整套的方法,这套方法后来就成为年代学的雏形,在西方史学史上是一项创举,线性时间观念随着年代学的发展深深扎入西方人的意识之中。

攸西比乌斯的其他几部著作的价值远远不如《编年史》。《教会史》除去它独特的资料价值外,在史学思想、史学方法或文字表述上都没有超越古希腊罗马的一般史学家,不过,《教会史》在形式上的成功吸引了许多人为它续写。《君士坦丁传》则曾经被19世纪史学家鄂图·塞克称为“谎言大成”。书中出于对君士坦丁大帝使基督教合法化的感激,对君士坦丁大加吹捧,由此可见,知遇之恩往往是影响史学家专业水平的一大因素,从以后艾因哈德写的《查理大帝传》中我们也能看到这一点。两部《殉教者传》同样成了后人模仿的对象,在

基督教传播中,圣徒的事迹是最好的范例,攸西比乌斯正是开创了圣徒传这种以圣徒、殉教者为中心的传记类型,从此孕育了中世纪传记史学这条充满着虔信的独特风景线。

5 世纪左右,一位高卢人塞维鲁(Severus,约 365—425 年)在图尔主教圣马丁的影响下,从事历史写作。塞维鲁是早期教会史学家中较为杰出的代表,他著有《编年史》和《图尔主教圣马丁传》,塞维鲁的美名在于他的著作文笔简洁,选材较为公允,不相信神迹,而他的恶名则来自他是 5 世纪以来第一位反犹太的作家,而恰恰因为他是反犹太的,他在《编年史》中对犹太人流浪事迹的记载也就使他成为相关内容的最早的历史学家。而《图尔主教圣马丁传》则成为圣徒传记这种文学类型中第一本最伟大的著作。

5 世纪另一位历史学家奥洛西厄斯(Orosius,约 380—420 年)则在他的老师圣奥古斯丁的授意下,撰写了一部反异教的著作《反异教史》(7 卷)。与圣奥古斯丁一样,奥洛西厄斯写作这本书的目的也是为了反驳异教徒对基督教的谩骂。当时异教徒认为西罗马帝国晚期的社会动乱、经济凋敝、边疆危难完全是因为基督教直接或间接造成的。圣奥古斯丁要求他的学生以历史的实例进行反驳。于是奥洛西厄斯写道:“如果那些蛮族被驱入罗马帝国领土,仅仅是为了使人们有可能在东西罗马帝国各处都可以看到教堂里坐满无数不同种族的信徒——匈奴人和苏汇维人,汪达尔人和勃艮弟人,那么,我们却应当尽情歌颂上帝的仁慈,因为尽管外省群众遭受涂炭,上帝却因此使这样多的民族认识了真理,否则他们是决不可能认识到的。”^① 这样的解释在今天看来,是荒谬而违背逻辑的,然而,在基督教信仰中,神意的安排完全能用恶的行为启示信徒们从中获得善的意义。同样,神也正在通过奥古斯丁安排奥洛西厄斯如此写作历史。

如果说奥洛西厄斯取得了任何成就的话,这种成就绝大部分要归功于他的老师,即圣奥古斯丁。圣奥古斯丁可以说是圣彼得和圣保罗以来最伟大的基督教思想家,他对中世纪(公元 5 世纪以后)宗教思想的影响之大,只有托马斯·阿奎那可以与之媲美,而后者对西方史学的影响却是远不及奥古斯丁的。

3. 奥古斯丁的神学史观

从距离奥古斯丁近 800 年的基督教徒的信件套语中,我们能得知奥古斯丁在中世纪欧洲的崇高地位。13 世纪 20 年代,在圣多明俄修会会长约尔丹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 1 分册,谢德风译,商务印书馆 1988 年版,第 200 页。

给圣阿格尼修道院的修女的信中,他通常用些公式化的结束语,如:“请向你的那些姐妹致意,愿她们遵循我们圣徒教父奥古斯丁的教诲不懈地认识、热爱并身体力行地遵守上帝的戒律,改正从自己身上发现的一切谬误……”^①

奥古斯丁是基督教早期神学、哲学和政治思想的集大成者,他正是通过自己的身体力行,改正自己身上的谬误而成为圣徒的。公元354年奥古斯丁出生于北非的塔加斯特城,他的母亲是一位基督教徒,而父亲却是多神教徒。19岁时,奥古斯丁在接受传统罗马式教育后,出于对哲学的爱好,致力于探索恶的来源,于是加入了摩尼教。以后他到迦太基教授了8年的雄辩术,在此期间,逐步对摩尼教教义提出质疑。随后他到了米兰,受到米兰基督教主教安布罗西厄斯的引导,于387年接受洗礼,加入基督教。奥古斯丁的著作达93种之多,而影响最大的是两部,即《上帝之城》和《忏悔录》。我们找不到奥古斯丁的哪一本著作是现代意义上的历史学专著,然而,在《上帝之城》与《忏悔录》中蕴含的历史哲学思想却对整个中世纪史学的发展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

奥古斯丁怀着与异教徒辩论的目的写作了《上帝之城》。事实上,这部著作在史学史上的重要性在于它确立了基督教的世界史理论。奥古斯丁认为,在天地间存在着两个国度,即上帝之城与地上之城。上帝之城是上帝的天国,而地上之城是亚当的儿子该隐首先创造的。前者是光明、善良的象征,后者则是黑暗、邪恶的象征。因为教会是上帝创立的,是上帝在地上之城的代表,它在两城之间起着一种桥梁的作用,其目的便是竭尽全力使上帝之城在人间实现,而为了实现它,上帝之城与地上之城就会发生不间断的斗争,直到地上之城彻底被消灭。这样,整个世界历史便成了善与恶斗争的历史,即上帝之城与地上之城斗争的历史,也是教会统治取代世俗政权统治的历史。在这种人类历史意义的解释框架下,奥古斯丁驳斥了异教徒的观点,认为罗马受到外族入侵是因为罗马自建国以来的种种邪恶,而非基督教的过错。相反,基督教实际上缓和了入侵者哥特人的残暴性格,这些都很好地证明了基督教存在的合理性与必要性。奥古斯丁要求人们不要嘲笑人类的事物,也不要因为人类的苦难而哭泣,而要去理解它。从这种意义上说,《上帝之城》便是奥古斯丁对罗马危机进行理解的结果。

奥古斯丁虽然没有自觉地阐述历史思想,但基督教史学中宗教与史学的紧密结合使我们能从他的宗教思想中看到,在历史时间、历史发展、历史学的性质与目的等方面,奥古斯丁是如何为以后的中世纪史学定下基调的。

^① 阿贝拉尔等著:《亲吻神学》,施皮茨莱编,李承言译,三联书店1998年版,第37页。

首先,奥古斯丁发展并确定了中世纪的历史时间观念,而历史时间观念的定型决定了中世纪历史写作的基本形式。在《忏悔录》中,奥古斯丁认为上帝“在一切时间之前,是一切时间的永恒创造者”^①。时间作为世界万物的组成同时被上帝创造出来了,因此,在基督教史学中,人们有理由按照上帝的意图对人类历史在时间上的发展过程表现出格外的关注。上帝已经安排好一切,人们编纂历史、回忆过去只是要说明过去,以证实上帝的安排。创世之前是无时间的永恒,末日审判之后也是无时间的永恒。人类的过去、现在、将来是在上帝创造的时间之中,人类的意识只能在这种从永恒到有时间,再到永恒的背景下把握这有限的时间。这样,历史与时间的联系使它只能从创世纪开始,而结束于末日审判。在阿非利加那和攸西比乌斯那里,我们已经能看到历史记载开始于创世纪,奥古斯丁关于时间的哲学论述最终为中世纪的史学明确了一个有始有终的时间框架。

其次,从《上帝之城》中,我们得知地上之城,即人类的历史是从该隐开始,这个时期是黑暗与邪恶主导世界;而人类的历史结束于上帝之城的降临人间,这是一个光明与善的时期。对于时间的始与终,奥古斯丁在价值的评判上是极端对立的,从始至终,展现出一幅恶逐渐转变成善的图画,由此,一种历史的发展与进步观便呈现在人们的眼前。奥古斯丁有时将人类历史分为两个时期,基督降生前为“福音准备时期”,之后为“福音传播和胜利时期”。在他的另一本著作《论三位一体》中,他又将双城的斗争史区分为三个历史阶段,即:前律法阶段、律法阶段和上帝的天国阶段。奥古斯丁还曾经依照人的成长过程将历史分为婴儿期、少年期、青春期、壮年期、半老期和老年期六个生理阶段。老年期之后意味着地上之城的消亡与上帝之城的降临。我们不排除奥古斯丁在人类历史时间的分期上受到过前辈基督教史家的影响,例如我们曾经提到过的圣保罗的历史分期,但奥古斯丁的分期更为明确地表现出人类历史的进步历程。从此,中世纪进步史观在奥古斯丁这儿找到了第一个较为完备的形态,历史分期也越来越深入基督教史学家乃至近现代史学家的意识中,它对历史学发展的作用力之大,用任何言辞来修饰都是不过分的。

再次,就早期教会史学的性质与目的而言,我们应该避免用近现代的史学观念去解释。那时没有专业的历史学家,也没有作为独立学科的历史学。奥古斯丁撰写《上帝之城》的目的在于为神学和教会辩护,因而整个解释是围绕着基督精神进行的。一切解释都是为了证明上帝的安排,这是一种目的论或

^① 奥古斯丁:《忏悔录》,周士良译,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257页。

宿命论的安排。对于奥古斯丁来说,他的写作正是一种献身于宗教的身体力行。或许这就是基督教史学家撰写历史的根本目的,因为这种写作既证明了上帝的荣光,使读者或听众更容易接近基督教,也能表现出自己对上帝的虔诚。从早期教会的扩张来看,我们可以认为奥古斯丁阐述的写作目的代表着早期教会史学的根本目的,它最终实现了。从我们后面要讲到的中世纪史学情况来看,奥古斯丁的作法对中世纪史学在性质上完全隶属于神学之权威的影响也是不可估量的。

尽管早期教会史学在时间上尚未跨入现代意义上的中世纪,但其意义与价值却证明它是中世纪史学的先行者。然而,令人们疑惑的是,无论是早期教会史学家还是他们的历史著作都与现代意义上的历史学家和历史著作有着天壤之别,于是中世纪以后的许多史学史家以近现代史学的范型为参照系对早期教会史学与中世纪的史学进行全力的批判。这些批判是否合理,我们暂且先搁置起来,在我们将整个中世纪史学的基本情况展现出来以后,再对其中的是与非进行总的评价。

三、欧洲各国史学

1. 法国史学

经过早期教会史学的努力,中世纪史学确定了一个大致的方向。从公元5世纪开始,史学在欧洲各国获得了一定的发展,逐步形成一种较为成熟的范型。在中世纪的1000多年中,欧洲各国都出现了不少历史学家,我们将按国家分别进行简要的论述。首先要论述的是法国史学。

5世纪与6世纪是蛮族入侵的世纪,西方中世纪便在动荡中开始了。法国是中世纪史学最富有成果的地区,我们遇到的第一位典型的历史学家便是法兰克人的高卢和图尔主教格雷戈里(Gregory,公元539—594年)。格雷戈里是一个富裕的罗马贵族家庭的后裔,家庭成员多为教会中的重要人物,有着基督教信仰的传统。他于573年被任命为图尔主教,一生中主要著作有10卷《历史》(即《法兰克入史》),7卷《奇迹集》,1卷《教父列传》。其中以《法兰克人史》最为重要。美国史学史家J·W·汤普森对这本书有极高的评价,他说:“在图尔主教格雷戈里的著作中,中世纪史学迈入大踏步前进的时期,树立了楷模,规定了形式,唱出了尔后600年(公元600—1200年)间基本上占统治地位

的主调。”^①

《法兰克人史》按时间顺序编写,共分10卷。第1卷始于创世纪,最后1卷终于591年。从书中大部分内容跨越的时间来看,可以认为它主要是一部格雷戈里时期的当代史。格雷戈里写作这部书有着明显而深刻的宗教动机,他在序言中说道:“尽管言辞粗鄙,我也要把往事的记忆留传后世,决不使那些邪恶的人与正直的人之间的斗争湮没无闻。”^②正义与邪恶的斗争在基督教世界中是上帝与撒旦的斗争,是上帝之城与地上之城的斗争。格雷戈里直接表述出写作的宗教意向,整个人类的历史被基督教思想解释为一部正义最终战胜邪恶的历史,对于虔诚的格雷戈里而言,神的宗教事业引导他随时为正义付出自己的实践。虽然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是宿命论的末日审判和天国降临,却并不意味着人类由此可以放弃实践。格雷戈里将历史著述当作一种对抗邪恶势力的实践,更加显示出他对基督精神的虔诚。

在时间的安排方面,格雷戈里接受了他的前辈们的成果,他说:“为了更好地计算年代,我认为在这第一卷里最好先从世界的创立讲起。”^③这样,为了确定现在的神启示的整个历史过程中的位置,就必须回忆整个的过去,将它作为参照,进而证明现在仍在这个历史过程之中,始终遵循着上帝的安排。格雷戈里叙述的历史从时间的起源之处开始,实践了早期教会史学以来发展形成的通史叙述形式,使内容的展开严格地按照时间之流进行,也因此表现出上帝的安排合目的地进行。

《法兰克人史》的内容十分丰富,有极高的史料价值。作为主教,格雷戈里对当时社会运作情况有比较清晰的了解,因此他的著作为后人提供了当时教会、行政事务、典章制度等方面的详细情况,对当时的社会秩序、商业贸易、阶级制度、民俗风情、伦理道德、教育水平等方面也有较好的描述。由于历史上关于法兰克人和法兰克王国早期历史的记载较少,格雷戈里的记载也就显得弥足珍贵,另外,也由于他的著述涉及的内容丰富翔实,颇有些文化史家的风范,因此后人称他为“蛮族王国的希罗多德”。

中世纪法国另一位重要史学家出现在加洛林文艺复兴时期,他就是当过查理大帝秘书的艾因哈德(Einhard,约770—840年)。他的主要著作是传记体的《查理大帝传》。这本传记在体裁上不同于圣徒传,毕竟是描写一位世俗皇帝,有些类似于古罗马的传记体。当然,他身处圣徒传盛行的时代,也逃不脱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1分册,第217页。

②③ 格雷戈里:《法兰克人史》,寿纪瑜、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2页。

圣徒传的阴影。艾因哈德这样描述他的写作原因：“与其让这个当代最崇高、最伟大的国王的生平事迹，和他那后人难以效法的赫赫战功因湮没而消失，倒不如像别人那样，把故事记录下来，垂诸后世。”^①应该说，查理大帝对作者的恩遇是作者进行历史叙述的直接动机。但书中四处洋溢着对查理的宽容、博爱的赞扬，这些品质都与基督教伦理精神相符。“最崇高、最伟大”这样的赞美，指的是查理大帝“对基督教极为热诚和虔信”，“怜恤任何贫困的基督徒”，“爱罗马的圣使徒彼得的教堂超过一切神圣和可敬的地方”^②。艾因哈德之所以要使查理的事迹“垂诸后世”，不排除他想将查理树立为实践宗教伦理之模范的意图，从而也说明了其叙述的内在宗教动机，即服务于自身对宗教的信仰。

伦巴第人副主教保罗(Paul the Deacon, 730—800年)也是加洛林文艺复兴时期的史学家。774年查理大帝征服伦巴第王国，保罗出于对祖国人民的热爱，撰写了一部《伦巴第史》。这部著作共6卷，早期部分开始于伦巴第人的迁徙与创业，主要利用的是伦巴第人的英雄传说，后期部分写到744年伦巴第国王留特普兰之死，选用了充实而较少史诗成分的材料。在真实性方面，保罗的这部著作在中世纪史书中有着突出的位置。

查理曼逝世后，法兰克史学家尼特哈德(Nithard, 约795—844年)著有4卷本的《历史》。该书真实地记载了加洛林王朝解体的历史。尼特哈德是这一时期唯一不是教士的史学家，因而他的著作中更多的是政治事件，在内容上独树一帜。

加洛林帝国瓦解后，法国的历史著述主要是以编年史(chronicle)与年代纪(annals)为主，它们往往是由各寺院的神职人员撰写的。如兰斯牧师会的夫罗多亚、黎希尔的年代纪，记述了922年到999年间的历史，在桑的年代纪写到1015年，夫勒里修道院的年代纪续编到了1164年，等等。有必要说明的是，编年史与年代纪之间是有区别的。士达布斯这样区分编年史与年代纪，他说：“编年史和年代纪之间的区别并不是像人们有时所说的那样，前者是世界史，后者是国别史或专史；而是前者在内容和风格上有连续性，后者则只是一些互不连贯的事件的简短记载。年代纪好比矿砂，编年史则是炼纯了的金属，历史家就是要以辛勤劳动把这种金属精雕细刻，使之成为完善的宝器的人。”^③按照士达布斯的说法，编年史家是没有被赋予历史家这个称号的，作年代纪的人

①② 艾因哈德：《查理大帝传》，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3页。

③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1分册，第232页。

就更不用说了。其实,编年史家所保持的内容的连续性也是成问题的,因为编年史总是试图叙述一个事件,但最终为了保持年代的顺序而被打断;年代纪则没有作任何尝试以完整表述一个故事,而只是将时间、地点、人物、事件以最简单的文字记录下来。编年史和年代纪作者记录下自己认为重要的事情,然而这样单纯地记述是因为他们认为上帝已经安排好将来的一切,现在是一种直接的感觉,所以只要感性地记录就足够了。不过编年史还有一种较为明显的叙述目的,即宣扬荣誉。弗雷施曼的研究证明:“在编年史中记载的所有行为和事件之方式,包括主要的军事牺牲,都由一种保持荣誉或回避耻辱的途径加以描述。”^① 编年史家受宗教意识的影响在于他以宗教伦理为标准宣扬荣誉,有时为了攻击敌对者不惜歪曲事实,以换取在宗教意识上的合法性。

9世纪以后,值得一提的法国史学家是基伯特(Guibert, 1053—1124年),他著有三部书,即《法国人的神圣事业》、《自传》和《神圣的保证》。《法国人的神圣事业》中生动地描绘了第一次十字军东征的历史,而研究者从《自传》中可以侧面了解基伯特生活时代的状况与部分儿童心理学的内容。《神圣的保证》以讥讽的形式批判了中世纪民间的宗教迷信,被认为是“中世纪史学批判的一个里程碑,也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代怀疑主义的先声”^②。然而,9世纪以后、文艺复兴之前的法国,像基伯特这样关注普通社会生活的史学家是十分少见的,从整体上看,这个时期的法国史学湮没在年代纪与编年史的海洋中。虽然年代纪与编年史为后人留下了大量的真实资料,但它们在史学思想上的价值却是很有有限的。

2. 英国史学

不列颠缺乏中世纪早期史料的境况是众所周知的,直到史学家比德(Bede, 约672—735年)出现,这种情况才稍有改观。比德被人们称为“英国历史之父”,他是诺曼底征服之前英国最伟大的历史学家。比德以他的博学,高超的写作技艺,把握材料的能力而著称于世,他的主要著作是《英吉利教会史》。比德是一位学者型的作家,为写这本书,他翻阅了英国当时的所有档案,充分占有了他所能获得的任何资料。

像中世纪大多数历史学家那样,比德写作《英吉利教会史》的目的除了希望其著作具有道德训海功能之外,也表现出以历史写作作为自己献身于宗教

① 弗雷施曼:《论中世纪的历史表现与虚构表现》,载《历史与理论》,1983年第3期,第286页。

②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1分册,第340页。

事业的实践方式。他虔诚地表白了自己的动机：“我的目的是，在我不辞劳苦地把有关这些地区或一些更为高贵的地区的我认为值得记录的材料，同时也是这些地区的居民所喜闻乐见的材料写进这本书之后，我可以得到他们的虔诚祈祷做为报答。”^①比德所需要的最终报答无非是使上帝知道他的辛勤劳作为的是上帝的荣光，以证明自己是上帝忠实的奴仆。

比德在《英吉利教会史》中叙述了传教士奥古斯丁（与圣奥古斯丁同名）于597年受教皇之托，来到不列颠传教以来英吉利教会的发展史。书中牵涉到当时英国的社会、经济、文化、民间生活等方面的情况。在基督教纪年方面，比德对后世的影响最大，他最早以基督降生之年为基准，用“吾主纪年”（Anno Domini，即简写为A.D.）来计算年代，这种做法很快被其他基督教学者接受沿用至今。

这一时期，除比德的著作外，对后人来说，英国史学具有价值的东西也就是编年史和年代纪了。从中能找到寺院年代纪的起源，这种影响整个中世纪欧洲史学类型的正是英国人的创造。当时，每年的复活节，各寺院的住持就做一本来年的日历，将星期日、重要的宗教节日记明，以后僧众们将发生的一些事件记载在日历的边缘，形成了最初的年代纪。这种记载方式于7世纪被介绍到欧洲大陆，在查理大帝的推广下，各寺院迅速仿效。当后人将诸多年代纪合编起来时，就产生了编年史。《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便是这样一部著作。事实上，应该说它是一个著作群，因为它是依据无数年代纪或其他编年史合编而成的，合编工作始于9世纪中叶，止于12世纪。这个巨大的工程为后人留下了许多珍贵的历史资料，使英国成为中世纪历史研究资料最丰富的国家之一。《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不仅对历史学家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而且同时被文学家与语言学家所重视。它的文字朴素，有时又富有诗意，有些部分可当作优美的文学作品；书中还运用了各种方言，这对英国语言史的研究也提供了大量的例证。

中世纪早期英国的史学总的说来比较单调，我们找不到第二个比德，所见到的东西大都与在法国见到的一样，是大批缺乏整理的年代纪和缺乏史学思想的编年史，它们的价值只有在近代史学研究中才能找到。然而到了中世纪后期，曾任坎特伯雷大主教的圣安瑟伦（Anselm，约1033—1109年）却在神学历史观方面有所成就。安瑟伦是中世纪早期经院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他一方面继承了奥古斯丁的学说，另一方面又根据新的历史情况加以发展。他认为，

^① 比德：《英吉利教会史》，陈维振、周清民译，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21页

人类是统一的整体,人类社会发展的统一性体现在基督教以进步的信仰为基础的行进过程中;人类的最终目标是获得新生,当达到最终目标时,历史就终结了,它是一个既无进步也无历史的时期。与奥古斯丁不同,安瑟伦的世界史理论体现了一种世俗化的倾向,即世界历史是人类整体不断走向进步而达到终点的历史^①。

3. 德国史学

欧洲在9世纪以后的史学史上存在一个退化时期,从前述法国和英国稍有名气的史学家出现的年代就能感觉到这一点。10世纪,当萨克森王朝(919—1024年)摆脱西欧的混乱,一统德意志地区时,欧洲的文化中心开始向德国转移,德国史学迈出了它的第一步。

德国最早出现的历史著作是年代纪,如《黎喜诺年代纪》、《罗布斯年代纪》、《文加廷年代纪》、《圣加尔年代纪》等等。最初德国史学仅有的一点成就便是将寺院年代纪扩展成为教区年代纪,创造这点成就的应该说是萨克森王朝,因为它将所有教会机构纳入政府机构内,从而使主教在其教区内拥有绝对权威,主教们于是将各寺院的年代纪合编而成教区年代纪。这一类年代纪保存至今的有《希尔德斯海姆年代纪》等。

萨克森时期较有影响的个人历史著作是科尔斯人威都坎(Widukind,约925—973年以后)的《萨克森史》和梅泽堡主教提特马(Thietmar,生年不详,卒于1018年)的《编年史》。威都坎的《萨克森史》共3卷,它对于研究早期德国史具有很高的价值。威都坎大量引用史诗、民间传说、歌谣作为第一手材料,带着强烈的民族自豪感描述了萨克森的成长和各位国王的英雄事迹,如亨利一世、鄂图大帝对匈牙利人、斯拉夫人的战争。从威都坎的叙述中,我们看到了德意志民族精神的最早阐发,因而从民族心理史研究的角度而言,《萨克森史》是一部极有价值的资料。提特马的《编年史》分8卷,与威都坎所描述的内容相似,他也是以政治人物的活动,如战争为叙述的核心。当德国人去统治意大利时,他的笔也就跟随而去,以一个德国人的眼光为意大利的早期历史留下了可贵的篇章。

接着萨克森王朝统治德国的是舍拉王朝(1024—1125年),这是一个政教冲突加剧的王朝,无数的政治事件和戏剧性的变化为历史学家们提供了大量让他们感兴趣的资料。这个时代的历史类型当然是以年代纪为主,然而,如果

^① 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浙江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第29页。

一个年代纪是由一位高水平的作家所写,阅读者就难以用一般的年代纪概念去理解它了。《赫斯费尔德年代纪》便是这样一部著作。它是由修道士兰伯(Lambert,约1020—1125年)所写。这位长寿的年代纪作者或许是唯一经历了整个舍拉王朝历史的人。像所有将历史的起源追溯到创世纪的中世纪作家一样,兰伯真正关心的也是现代,在寥寥数笔之中,历史便从创世纪走到了1039年,余下的文字都在叙述1040年至1077年之间的战争、外交阴谋、各式各样历史人物。兰伯凭借他优美的文笔和对叙事节奏的把握,使这部年代纪成为中世纪最著名的历史著作之一。但正是因为兰伯的高超写作技艺,他在作品中能做到以假乱真,掩盖和篡改事实,使读者在真实与虚构之间难以作出选择。

12世纪在德国的历史上是一个知识增长与更新的世纪,在这个同样被人们称为“文艺复兴”的世纪中出现了一位因博学和思想深邃而著称的伟大历史学家,他就是弗雷辛的主教鄂图(Otto,约1114—1158年)。鄂图是皇族出身,受教于巴黎诸名师门下,对亚里士多德与圣奥古斯丁的思想了如指掌。在圣奥古斯丁《上帝之城》的激励下,他立志将奥古斯丁的事业继续下去,于是撰写了一部8卷本的《编年史》。该书以《上帝之城》的模式写成,因此又被称为《双城史》。鄂图在序言中写道:“在上帝的恩准下,我编写一部历史,或许能够把‘人间城市’巴比伦公民的苦难展现出来,或许也能够把耶路撒冷公民翘首盼望的基督的王国的光荣作一介绍,甚至就在人间他们也即将预先品尝其美味。”由此可见,所有的写作都是在一种宗教信仰激情下展开的。

鄂图的《编年史》描述了从创世纪以来到自己时代的历史,他把中世纪的帝国当作罗马帝国的继承者,以一种世界历史的眼光将一切已知的历史事件相互联系地安排在上帝描绘的图表中。他自信能为每一个事件在上帝给定的时间表中找到一个合适的位置。他排斥那些包括格雷戈里等人津津乐道的神迹,批判性地选择、转述他所能读到的尽可能多的材料。鄂图在第8卷中阐述了他的基督教历史观,他相信,世界正在走向末日,尘世的历史即将结束。

虽然鄂图在神学史观上并未对奥古斯丁有多少超越,但他写下了大量著作。例如,除《编年史》之外,有《皇帝腓得烈一世的事业》、数量颇多的人物传记等等。他的所有著作都因客观、真实而深受后人的重视。这正是鄂图对中世纪史学的最大贡献。据此,近代德国史学家本亥姆称鄂图为“中世纪最伟大的历史学家”,干德拉哈称他达到了“中世纪历史家的高峰”,尉尔曼斯认为他是“第一次有世界历史联系概念的历史家”,而斯密德勒奉他为“中世纪唯一有哲学思想的一位历史家”。鄂图的事业将德国史学带上了第一个高峰,也为德

国史学在近代的充分发展打下了一个扎实的基础。

4. 意大利史学

在中世纪,意大利还不成为一个国家,它只是涉及亚平宁半岛的一个地理名词。在中世纪的漫长历史中,意大利始终是东哥特王国、拜占廷帝国、查理曼帝国、诺曼王国、神圣罗马帝国、教皇国等政治势力的角斗场。在这种情况下,意大利培育出数以百计的独立王国、地方自治区和自由城市。城市是工商业活动中心,不同城市各有自己的历史和政治体制,特殊性或多样性是概指意大利形势的最好的词。

在10世纪以前,意大利史学没有什么值得重视的历史著作,直到克雷莫纳主教留特普兰(Lautprand,约922—972年)的出现,中世纪的意大利人才真正步入史坛。留特普兰撰写了《鄂图史》和《安塔波多西斯》(又名《欧洲大事纪》)。据他自己说,撰写后者的目的是要对伦巴第国王贝伦加二世进行报复,揭露他的叛国行径。留特普兰富有激情,当这种激情运用到著述时,他便成了一位善于讲故事的人,犀利而辛辣的文笔使他的著作同时具有历史和文学价值。

正当人们悲叹意大利史学的贫乏时,动荡的意大利总是出人意料地创造一些独有的东西。从11世纪开始,意大利的市民革命开始了,首先在伦巴第爆发,随后波及北意大利的各个城市,到12世纪,已经有大批独立的自治城市出现,为意大利城市史学的兴起提供了肥沃的土壤。

城市史学最先在伦巴第地区出现,其代表作是米兰大主教阿诺尔夫(Arnulf)的《当代史》。这部书记载了925年到1077年米兰城市中的大小事件,作为保皇党人,他描写的市民革命自然到处充斥着屠杀和暴行。随后,北意大利的各个城市都有了自己的城市编年史,如《米兰史》、《比萨编年史》、《佛罗伦萨年代纪》、《热那亚年代纪》、《威尼斯编年史》等等。由于作者们的立场各不相同,这些史书中反映出那个时代各种政治势力的要求与主张。另一点值得注意的是,混乱的意大利将历史著述的权利交给了俗人,而俗人们对古罗马文化又是恋恋不舍,这使得意大利的历史著作中表现出某种古典人文主义的色彩,从而直接影响到中世纪末期意大利人文主义的复兴。

中世纪的意大利还出现了“世界第一奇书”,即《马可·波罗游记》,又称《东方见闻录》。马可·波罗(Marco Polo,1254—1324年)是西方世界第一个遍游东方而又留下历史记载的人。

马可·波罗出身于一个威尼斯的商人家庭,1271年,他随同父亲和叔父开

始了前往中国的贸易之行。经过4年的艰难旅程,终于到达中国,并受到元世祖忽必烈的厚待,供职于元朝。马可·波罗在中国生活了17年,在此期间,他四处游历,了解奇风异俗。1292年,他奉命护送元朝公主阔阔真远嫁宗王波斯汗,并顺途回到威尼斯。1298年,他在威尼斯与热内亚的战争中被俘,于是在监狱中将东方之行的见闻口述成书,即后人所称的《马可·波罗游记》。

在4卷本的游记中,他首次向西方人广泛介绍了中国及其周边国家的地理环境、风土人情、科学文化及商业贸易等等内容。这些介绍极大地促进了西方人在世界观上的转变,为西方世界向东方扩张注入了一剂强心针。

游记基本上以马可·波罗自己的历程为顺序,从他途经的亚美尼亚、两河流域、波斯、帕米尔、天山等地,到北京、南京、扬州、福州等地,再到缅甸、越南和老挝,其中包括当时中西交通的重要路线,因此,《马可·波罗游记》也就成为中西交通史的经典著作。除此之外,对民间风俗的记载也使它具有文化史的价值,尤其针对那些人们较少注意和了解的中亚国家,《马可·波罗游记》的史学价值也就更为重要。

马可·波罗与但丁是同一时代的人,此时的意大利诸城市国家已经开始了走出中世纪的行程。与西欧其他国家相比,意大利因其独特的人文主义传统和市民精神,注定了要在近代史学的发展中先迈进一步。

除上述介绍的法、英、德、意四国中世纪史学的基本情况之外,西班牙、北欧、斯拉夫等地的史学也有一定的发展,可是它们并没有出现能够代表中世纪史学某个方面的典型著作,因此我们也就省略不述。不过,在近千年的中世纪中,拜占廷帝国始终保持了自己在政治上的相对独立和著史的特色,这是值得我们进行专门陈述的。

四、拜占廷史学

1. 从君士坦丁到反对偶像崇拜时期

公元330年,君士坦丁大帝重建并迁都拜占廷,称其为君士坦丁堡,从此,拜占廷有了崭新的历史。395年,提奥多西皇帝将罗马帝国一分为二,分别传给他的两个儿子,君士坦丁堡便自然而然地成为了东罗马帝国的首都。君士坦丁堡地处欧亚两洲之间的黑海之滨,位于博斯普鲁斯海峡南端陡峭的岬角上,险要的位置是君士坦丁堡防御外敌的有利条件,这也是拜占廷帝国得以维

系千年之久的重要原因。帝国的疆域包括巴尔干、小亚细亚、叙利亚、巴勒斯坦、埃及和美索不达米亚等地区,这些地区是古希腊文化的故乡,也是基督教兴起的地区。较为稳定的政治环境为古希腊、罗马传统文化的发展提供了沃壤。拜占廷史学就是依托于这样的地理和文化因素而发展起来的。

我们在了解古希腊罗马史学及中世纪西欧各国史学的基本情况后,考察拜占廷的史学成果及其特征就具备了一个有利的参照系。拜占廷史学和早期教会史学都生成于同一个时代背景之下,然而它走的是另一条路,即更多地继承了古典史学传统,而较少受到神学历史观的影响。

可以纳入拜占廷史学之内的第一位历史学家是小亚细亚人萨第斯的攸内匹阿斯(Eunapius,约345—420年)。他著有一部长达14卷的编年史。这部著作是3世纪希腊历史学家得克西配斯所著《编年史》的续编,一直写到404年。可惜的是,攸内匹阿斯的著作只有少许片断保留至今,使我们无法评价他的成就。

攸内匹阿斯的片断是通过5世纪的希腊史学家左息马斯(Zosimus,生卒年不详)的著作才得以传世的。左息马斯是罗马帝国的财库律师和掌玺官,他主要以得克西配斯的《西徐亚史》和攸内匹阿斯的著作作为史料来源,著有《新历史》一书。左息马斯是一位异教徒,他痛恨信仰基督教的皇帝们。在《新历史》中,他抨击君士坦丁大帝,极力以异教的观点解释罗马帝国的衰落,与圣奥古斯丁和奥洛西阿斯的做法完全相反。《新历史》的内容从奥古斯都开始直到410年,其主要内容侧重于395年至410年之间。左息马斯以其作为财库官员的职业经验,使著作中关于经济情况和财政事务方面的记载分外清楚而有价值。由于东罗马帝国较为宽松的宗教政策,使左息马斯能在基督教成为国教以后仍然抨击它,但是无情的基督教正统与反异教情绪却难以容忍左息马斯的著作完整地保留下来。

6世纪的查士丁尼时代(527—565年),东罗马帝国的版图急剧扩张,帝国的文化也呈现出一片繁荣的景象。世俗历史学在查士丁尼时代复兴了,拜占廷帝国的历史学家将目光集中在政治史上,他们将自查士丁尼时代开始的历史不间断地记载下来,保持着其中的连贯性。拜占廷时期最杰出的历史学家普洛科匹阿斯(Procopius,约500—565年)就生活在这个时期。6世纪的拜占廷人基本上都已是基督教的信徒了,普洛科匹阿斯也不例外,可是基督教的历史并没有引起他的过分注意,他仍然是个古典式的俗人,一位半有神论半宿命论者,相信历史中有因果报应,因此也关心俗人的历史,以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为榜样。普洛科匹阿斯的主要著作有《查士丁尼皇帝征战史》和《秘史》两

书,另外还有一本《哥特战争史》。

《查士丁尼皇帝征战史》分为8卷,我们可以将它看成是一部查士丁尼的扩张史。这部书的写作得益于他有15年追随帝国将军贝利撒留,给他当秘书,并一同征战非洲、意大利和波斯等地。他用详尽而生动的文笔将自己的亲眼所见写下,创作了这部能让我们了解当时军事活动与帝国的政治、内务以及各地历史遗迹、风土人情的著作。《秘史》是一部描述查士丁尼和贝利撒留私生活的史书。《查士丁尼皇帝征战史》中描述的皇帝与将军是光彩照人的人间楷模,而在《秘史》中这两个人便成了人间禽兽。将两部书对照阅读将会是很有趣的事,截然相对的人性在同样的人身上表现出来,并且是由同一个作者叙述,这必然引起人们的众多解释。有的人说这是因为当时言路阻塞,普洛科匹阿斯不得不在要出版的《征战史》中美言主人公,而在秘不外传的《秘史》中将他所了解的当事人的丑恶嘴脸描绘出来,让后人能够知道真实情况。而汤普森却说“这是一位常常对其政敌和上司怀有极度妒忌的朝臣所做的种种揭露,但有时堕落到诽谤和猥亵。”^①在普洛科匹阿斯高超的修辞技艺下,我们至今难以对这部著作所描述内容的价值取向作出较为公正的评论。不过,近现代的史学研究证明,普洛科匹阿斯的著作中确实存在史料运用十分不严谨的事实,这些应该不会是希罗多德和修昔底德教他的。我们是否能以那是当时史学家的通病来为普洛科匹阿斯的肆意妄为推卸责任呢?显然不能,如果是那样,我们也就不必再去怀疑《秘史》中普洛科匹阿斯的心态了。

尽管普洛科匹阿斯反感寺院制度,基督教毕竟在拜占廷帝国占据了正统地位,教会史学与年代纪和编年史也相继出现。拜占廷第一位教会史家是伊发格里阿斯(Evagrius,生卒年不详),我们不能否认他继承的是攸西比乌斯的传统,致力于续写攸西比乌斯及其他教会史家的《教会史》。这部书的核心是有关聂斯托利教派争端的记述。接继伊发格里阿斯的教会史家是以弗所的主教约翰,他的《教会史》共12卷,始于基督纪元,终于584年,对研究者来说,只有第三部分,即关于他自己时代的那部分被视为是有价值的。在编年史方面,拜占廷基本的编年史是《巴斯卡尔编年史》,而寺院编年史中最早的一部是约翰尼斯·马拉拉斯(Johannes Malalas)的《编年表》。这部著作粗制滥造,随意颠倒时序,犯了历史学最大的忌讳,可因为它是写给老百姓看的,因而有着很大的影响。像中国一样,拜占廷的皇帝是政府的中心,因此拜占廷的编年史在写作方式上与西欧不同,它往往将局部地区的事件与中央政府的历史置于同一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1分册,第432页。

层面综合叙述,这样每一个皇帝的统治时期都有一部相对集中的编年史。从这个方面也可表现出,在拜占廷的教会与政府之间,政权高于教权。

726年至843年是拜占廷的偶像破坏运动时期,对这个时期的描述是由两位历史学家完成的。第一位是提奥芬尼(Theophanes,758—817年),著有《编年史》;第二位是君士坦丁堡主教尼斯福鲁斯(Nicephorus,758—828年),著有《皇帝摩里斯统治时代及其后简史》。

在偶像破坏运动这一激烈的社会斗争中,提奥芬尼强烈主张偶像崇拜,他在《编年史》中毫无保留地表白了自己的立场,并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反对偶像破坏运动。结果,提奥芬尼被皇帝利奥五世放逐到撒马色雷斯岛,死于狱中。正因为提奥芬尼直言不讳地表白自己的观点,这部《编年史》对于我们了解当时人们的立场冲突中的实情才格外有价值。尼斯福鲁斯也是一位反对偶像破坏运动的人,尽管他是贵族出身,并曾担任大主教,也逃脱不了利奥五世对他的惩罚,814年他被免除主教职务,到一所小修道院中充当修道士。

拜占廷的9世纪总体上是一个史学贫乏的世纪。不过,从这个世纪开始,皇帝却爱好上了写作,利奥六世写了一本《高级官员手册》,10世纪的君士坦丁七世写了《帝国行政论》和《主题论》,他还授意手下仁西阿斯写了一部关于9世纪的《帝国史》。这些著作记录了帝国不同时代的社会政治生活,虽然它们没有达到很高的水平,但君主们带头写作、鼓励撰写历史的示范作用却从一个方面刺激了10世纪以后拜占廷文化走向全盛。

2. 从全盛时期到帝国的衰亡

10世纪,拜占廷的史学复兴了,最初成果是一位无名氏所著的《世界史》,它的内容开始于创世纪,而有价值的部分是作者记述了罗曼那斯一世勒卡平那斯统治时期(919—944年)的基本情形。副主祭利奥(Leo the Deacon)所著的《历史》(10卷)描写了959年至975年之间的历史,其中包括罗曼那斯二世、尼斯福鲁斯·福卡斯和约翰·威密西斯三位皇帝在任期间的法律制度、远征战役、宫廷政变等诸多政治事件,继续保持着拜占廷史学对俗世的关注。

全盛时期的史学水平最终是由一位被汤普森称为“所有拜占廷史家当中最有才干的”人,即普塞罗斯(Psellos,1018—1078年)所体现的。普塞罗斯著有《编年表》以及其他许多著作。他既是一位历史学家,也是一位哲学家,他之所以与众不同,是因为对如何写作历史有一整套自己的想法。首先,他认为历史写作应该陈述事实,这显然是针对当时某些历史著作的虚妄有感而发的。由此我们可以觉察出他对史料的批判态度和撰写历史时具有的求真意识。其

次,普塞罗斯不愿写通史,而只写自己的时代。从中世纪的史学著作对后世产生的效果来讲,绝大部分有价值的写作都是作者关于自己所处时代或相近时代的描述。比较普塞罗斯与他同时期历史学家的著作,我们应该说普塞罗斯是对的,因为就中世纪历史学家的史学思维与运用史学方法的水平而言,与其在虚构中追溯世界的起源,不如书写自己的时代。无疑,这在当时是对史学最有贡献的实践方式。至于普塞罗斯的史学原则能否仍在近现代史学中有效,这是我们在后文要讨论的问题。

中世纪的拜占廷还出现了一位女史学家康尼娜(Comnena, 1083—1148年)。成为一位历史学家也许不是她的初衷,这个头衔可以说是一次失败的宫廷阴谋的副产品。康尼娜是皇帝亚历克塞·康尼诺斯(1081—1118年在位)的公主,她富有政治头脑和野心,为了让自己的丈夫尼斯福鲁斯当上皇帝,她怂恿母亲和她一起劝父亲亚历克塞一世剥夺弟弟的皇位继承权,结果失败,被弟弟约翰二世贬入修道院。在清静的环境中,她利用自己从小就打下的文史基础,以出色的表述能力完成了丈夫未完成的遗著《亚历西亚德》15卷(又名《亚历克塞皇帝政事记》)。这是一部歌颂她父亲的作品。她所记载的事件多数亲身经历过,这使她获得了很多别人难以获得的材料,也使得这部著作让人读来更具真实感。

康尼诺斯家族的统治延续到1185年,而约翰·辛那马斯将历史从1118年写到了1176年。这个时期,拜占廷帝国在东西两方的夹击下处于一片混乱之中。1204年,十字军终于攻到了君士坦丁堡,并将它洗劫一空,奈斯塔斯·阿科密那塔在《拜占廷帝国史,1081—1206年》中记载了这场灾难,从而为这个时期留下了唯一一部重要的史料。

在剩下的250余年,拜占廷的历史舞台上演出的是一个帝国衰亡的悲剧,这个时代的历史学家除了为后人留下某些重要的研究资料之外,在史学思想方面仍旧没有什么新的进展。不过,这个时期出现了两位被后人钦佩的博学之士。乔吉阿斯·帕溪米尔(Pachymeres, 1242—1310年)是其中一位,他的著作《迈克尔和安德洛奈卡·佩略罗加斯两帝本纪》共13卷,记载了1255年到1309年的历史。帕溪米尔的博学曾受到吉本的称赞,而另一位博学的大师尼斯福鲁斯·格雷戈阿斯(Gregoras, 1295—1357年)已经在为拜占廷帝国写终曲了。他精通神学、史学、哲学,所著的《拜占廷史》共38卷,他从1204年十字军攻陷君士坦丁堡写起,一直写到他生活的最后年代。从此,拜占廷史学中断了,当它恢复过来时,拜占廷帝国只剩下首都这块领土,一切历史记载都随着君士坦丁堡被攻陷而画上了句号。

拜占廷帝国在西罗马帝国灭亡后,以独立的政治形态继续存在了 1000 余年。与西欧诸国相比,拜占廷的历史学家们在自己的著作中表现出来的特色也显而易见。首先,拜占廷帝国自己有自己处理政权与教权之间关系的方式,而且政权总是处于优先地位,在这种风气下,拜占廷的史学家们不必为了遵循神学历史观刻意将历史解释成一种合目的的行进过程,他们更多地关心各式各样的政治事件。其次,正因为宗教意识没有西欧那么浓厚,拜占廷还保留了自由接受古典史学传统的文化氛围和头脑,这样,我们在拜占廷史学中能更多地见到人文主义。以历史学家的身份为例,西欧诸国的历史学家绝大部分是由教士担任,历史学服务于宗教宣传,而拜占廷历史学家有很大一部分是俗人,如左息马斯、普塞罗斯等人曾经是律师。他们有良好的哲学素养和写作技艺,水平较之修道士更高一筹,而且与西欧历史学家比较,他们的作品中更多日常生活的气息。拜占廷史学更关注现实中的人,这就形成了它与西欧中世纪史学的另外一个区别,即致力于写自己生活的时代。虽然西欧许多教士史学家也将自己写作的重点放在现代,但他们是用神的口吻说话,而不是像拜占廷史学家那样用自己的口吻说话,因而后者更有能力表达出自己对现实生活的真实感受。如果说拜占廷史学因为不间断地记载了人的活动而被认为是关注历史的连续性的话,那么我们也应该知道西欧中世纪史学对连续性的认识水平并不比拜占廷史学家低。当然,这两者是有区别的,拜占廷史学关注的是人的活动的连续性,而西欧中世纪史学关注的是神的目的获得实现的连续性。遗憾的是,拜占廷的历史学家在回答为什么要写历史这个问题上,却没有西欧历史学家们回答得那么果断。拜占廷史学给我们的整体印象是,它为后人记载了拜占廷帝国 1000 余年来活生生的历史,除此之外,别无其他。

五、中世纪史学的历史地位

1. 对中世纪史学的批评

中世纪史学在它的历程中,留下了无数的著作。可是上帝往往在其中取代史学家,事先在历史写作中占据了主导位置,尤其对西欧诸国的史学而言更是如此。当中世纪史学本身成为史学史研究的一个对象时,我们对它的任何评价其实便是在史学史的长河中为它确立位置。近代以来,关于中世纪史学,人们留下了无尽的争议,有贬有褒,让我们就一些典型的评论分别论述,以便

在总体的层面上深化对中世纪史学的理解。

如果仅仅从史学类型上看,中世纪史学数量最大的无疑是年代纪和编年史。这些基本是由隐居在寺院中的修道士们编的,它使我们不得不想起巴托利曾经在《意大利文学史》中对中世纪史学的生动描述。他说,在格雷戈里时代,历史已变成了“神学的一个卑贱的女侍,即,一种精神的反常”,而编年史写作的情形是这样的:“我们似乎看到那个瘦削的僧侣每5年或11年把他那颤抖的头颅伸出密室的狭小窗户一次,想弄确实人们还没有死绝,然后再把自己封闭在囚牢中,他活着的惟一指望就是死。”^①这几乎是对中世纪史学的一种全盘否定的评价。

事实上,人们对中世纪史学的批评归纳起来都根源于一点,即上帝在史学实践与史学著作中占据了特殊的位置。人们所评论的中世纪史学的绝大部分缺陷都可以归结为上帝的存在。

从历史著述的目的来看,由于中世纪史学家认为历史本身是由上帝创造的,上帝已经为人类安排好了结局,即末日审判与天国的降临,因此,历史学家们写作只是为了证明人类的每一个行为都是符合上帝的安排,都发生在上帝的意志范围之内,历史写作同样是一种宗教行为,一种献身于上帝的神圣事业。这种想法造成了“5世纪开始以后的800年间,西欧大部分历史写作都是由基督教作家进行的……俗人历史写作在公元13世纪以前几乎完全绝迹。”^②

从历史著述的内容来看,中世纪的历史学家们有着浓厚的宗教宣传的意图,于是他们往往偏向于选取那些能够证明基督精神的材料,有时不惜篡改、编造。为此,汤普森批评教会史学时曾说:“一切属于教会史书的东西都被一种难以形容的光环相当严密地保护起来,无一或缺,这就是虔信或权威的那种虚妄的守护。”^③汤普森认为,教会史学在三个方面歪曲历史的内容,其一是采用古犹太史作为基督教以前的历史;其二是把上帝的启示与历史扯在一起;其三是恶意地把历史分为所谓的“神圣的”和“凡俗的”两种。汤普森的批评确实切中了中世纪史学某些著作的要害,这些作法都是为了宣扬上帝的全知、全能而由教会史学家牵强附会地与历史学联系在一起的。在基督教史学家的心目中,《圣经》之所以为“圣”,是因为它的内容绝对真实,这种真实性既然由信仰确保了,人们怎么可能怀疑一切历史行为不是上帝的安排呢!人们怎么又能

① 转引自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59~160页。

②③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一分册,第179、184页。

容忍某些历史事件被放置在信仰世界之外而不纳入上帝的意志之中呢!

从历史著述的方法来看,编年史与年代纪中最常采用的方法就如同这两种类型的名字那样,是按年代顺序的简单编排与罗列。我们可以认为这种方法是出于一种对上帝的无限信任。上帝已经安排好了一切,历史学家也就没有必要过多地思考如何写好历史供人阅读,或运用怎样的方法才能更好地将自己的意图表达出来,历史学家已经没有什么思想了。如果说现实生活给他们出了难题,迫使他们思考,运用适当的方法完成叙述的任务的话,他们会想,用什么方式可以将历史写得既有利于自己身处的集团,又具有宗教上的合法性,当真实情况于己不利时,最后的行为是欺骗。而另一种类型的历史,如圣徒传,它有一整套方法能教你如何将一位现实中的人描绘成天使般完美的人。

然而,暂且抛开上帝不谈,中世纪史学家真的是那么无能和卑鄙呢?他们完全丧失了自由意志而蜷缩在上帝的羽翼下吗?事实并非如此,如果我们坚持上述的批评完全成立,那么我们就不得不限定批评对象的范围。首先,它适用于对编年史、年代纪、圣徒传的总体评价,而不适用于其中某些优秀之作;其次,它适用于评论大多数西欧历史学家,而只是部分适用于少数像奥古斯丁、格雷戈里、鄂图等这样的历史哲学家或历史学家,而拜占廷的优秀史学家则更要另当别论了。如此这般,我们也就不能以这些有限的言辞来评论整个中世纪史学了。实际上,我们怎么可能用少数几个词如此概括地为整个中世纪史学定性、准确地评论它的是非优劣呢?我们所应该做的是理解它,以及思考如何去理解它。

2. 对中世纪史学的理解

正确的评价不在于偏见与贬损,而在于理解,正如奥古斯丁要求人们理解基督教在罗马帝国后期的行为,我们也应理解中世纪史学在其时代中的所作所为。

对中世纪史学给予较高评价的不乏其人。柯林武德认为,西方史学在4世纪和5世纪经历一次革命性的转折,即基督教思想对西方历史编纂学的革命性影响。中世纪史学扬弃了希腊—罗马史学中的两种主导观念,一种是人性的乐观主义观念,另一种是作为历史变化过程基础的有关永恒实体的实质主义观念^①。克罗齐认为基督教史学中含有一种关于精神价值的思想,这是人类所共有的,教会史以这种精神价值作为它的主题,用它来照亮事实和判断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张文杰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85页。

事实;并且,教会史首次打破了古典史学中的循环史观,第一次将历史理解为进步,除此之外,它的普遍目的使历史成为含义深刻的普遍历史^①。

在基督教中,人的行为所指向的目的不再是人自己计划好的,而是由于神的恩惠而被赐予的,古典文化中的人性乐观主义被基督教精神取代了。我们在教会史家的著作中能够很明显地感受到这种思想的存在。它直接导致宿命论,即人的行为是上帝的目的的实践,人类无力控制自己的行为和行为的结果,也无力为自己选定发展的方向。然而宿命论不等于悲观主义。信仰基督教意味着作好准备接受末日审判,教徒们期待着这一天的到来,这是上帝之城降临人世的日子。我们能说确信自己的美好期待定能实现的人还会为自己的未来担忧吗?在宗教意识的指导下,历史学家们不再探寻历史为什么会造成如此的结果,他们相信,这都是全能的上帝一手安排好的。于是他们知道了自己所有行为的宗教价值,并且,即使是出现恶也是上帝为了让人们认识善而采取的必要手段。正是基于这样的观点,我们也可以说基督教史学在取代古典史学中的人性乐观主义的同时建立起一种神性的乐观主义。

从基督教史学对后世的影响而言,它在许多方面的思想是具有创始性的。首先,基督教史学创造了一种普遍主义的历史,即一种世界通史,它在时间与空间范围上达到了最大限度。其次,基督教史学蕴含着目的论,是一种目的论史学,而目的优于起源便自然而然地将进步史观呈现在人们眼前。再次,基督教史学关注历史的连续性,于是为了获得更精确的理解,史学家们采取了历史分期的方式。只要贬低基督教史学价值的人还持有普遍主义、进步主义和历史发展具有连续性的观点,他就有被自己贬低的可能;或者,只要人们承认上述几种观点对近现代史学的发展有着深刻影响,我们也就不能一味地责备上帝给中世纪史学带来的灾难。

中世纪史学家写作历史的动机作为一种主观意图体现了他们的实践目的。在宗教意识的影响下,历史学也实现了它的社会功能。巴托利将中世纪史学视为神学的女侍显然是不公平的,这基于他认为中世纪历史学缺少独立性,完全成了为神学服务的工具。更进一步我们还能看出巴托利是以一种近代历史学的标准去苛求而不是合理评价中世纪史学。正如我们的时代要求历史学具有社会功能那样,中世纪也是如此,只不过那个时期对历史学之社会功能的要求来自于宗教意识占主导而非近现代的科学理性占主导的意识形态。中世纪历史学确实为宗教意识形态的建构作出了贡献。首先,它对历史事件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第160~163页。

或历史过程进行宗教化解释。例如,它把罗马帝国解释成从创世纪到末日审判这一必然过程中的一个必然环节,使人们深信一切的历史过程都是上帝的安排,社会按照前定的目标发展着,这完全符合信仰时代的要求。其次,中世纪历史叙述为社会树立了虔信的典范,如查理大帝,各类圣徒等等,这些典范作为社会伦理准则的化身不仅为个人的社会生活提供伦理指导,更重要的是对中世纪社会的稳定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如克罗齐所说:“基督教史学像古代史学一样,解决了它所面临的问题,但没有解决其他后来才形成的问题,因为他们还没有面临它们。”^①这是对中世纪史学的合理性的充分肯定,也是对其实现的社会功能的认同。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第164页。

第四章 近代史学(I)

西方社会走出中世纪,通常认为是从14世纪初的文艺复兴时代开始的。是文艺复兴打碎了中世纪思想锁链的最初环节,给西方社会带来了一次思想大解放,更开启了西欧历史的伟大转折。随着文艺复兴运动的播扬,中世纪的漫漫长夜即将破晓,而逐渐迎来近代文明的曙光。

这当然取决于时代的变革。是时,亦即14世纪之后,更多的是到了15世纪、16世纪,长期稳定的、几乎被认为是静止的农本经济,率先在世界的西欧一些地区,逐渐滋生出越来越明显的否定它自身的力量,一种为打破这种闭塞、走出中世纪隔绝的力量。这个力量就是新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随着东西新航路的开辟,分散的世界也逐渐联为一体。于是,在这种新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作用下,在这种新的经济因素和政治结构的制约下,在世界历史发生大变革的形势下,其文化也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西方史学自然也发生了一次新的转折。

这里,近代西方史学的发轫时段,我们泛指从文艺复兴、宗教改革迄至17世纪的“博学时代”。

一、近代文明的曙光

近代通常被认为是西方资本主义兴起与成长的时代。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写道：“在 14 和 15 世纪，在地中海的某些城市已稀疏地出现了资本主义的最初萌芽。”^① 马克思所说的地中海的某些城市便是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威尼斯等地。以佛罗伦萨为例，在 14 世纪，已出现了毛织业、银行业等大型行会，它们控制着城市的经济命脉，并据此掌握了政权。然而，意大利的成就仅仅是西方社会迈入近代最初脚印，紧随在意大利之后是整个欧洲揭开近代化的序幕。西方社会的这一历程在时间与地域上并不完全一致，从 14 世纪至 17 世纪，近代文明最初阶段陆续在欧洲各国完成，它促使西方文化开始走上世界文化的领导地位。

14 世纪至 17 世纪的欧洲经济充分表现出资本主义因素的迅速增长。在这一方面，首先是手工业的技术提高，生产流程专业化。如 15 世纪的巴黎呢绒行业，具有专门技术的工序已经细分到 20 余种。技术的专门化提高了生产技术，而一个地方在某一行业中的优势又使大范围的社会分工和地区生产专门化成为可能。商品的增加刺激了地区贸易甚至国际贸易的繁荣，15 世纪后，英法等国形成了国内统一市场，新航线的开辟也使国际贸易额呈直线上升。在这个从中世纪进入近代的转型时期，资本主义生产随着资本原始积累与无产者的集中而建立起来，欧洲经济结构在根本上发生了转变，农本经济逐渐瓦解，工商业、贸易呈现出繁荣景象，并在西欧经济结构中占据重要位置。与此相适应的新的阶级和阶层出现了，他们有着新的价值观和开放的思想，试图带领整个社会跳出中世纪樊篱，以适应日益增长的对物质文化与精神文化的新要求。

这一阶段西欧政治格局有着日趋明显的特色。商品经济的发展要求减少交易、运输过程中的层层因地方保护主义而设立的关卡，从而以低价占领市场，因此，新兴资产阶级要求有统一的王权来保护他们的利益。如英法百年战争使两国王权得到强化，政治制度的改变有利于资本主义经济的进一步走向昌盛。再者，经济实力的增强使他们希望自己有参政的权利。1295 年英国召开了“模范国会”，正式形成了等级君主制，1302 年法国国王腓力四世首次召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第 167～168 页。

开了三级会议。这些措施都是在市民阶层作为一支政治势力的推动下而采取的。资本主义的发展与统一民族国家的形成互为因果。

在西方近代资本主义文明曙光初现的4个世纪中,我们还看到了思想与文化领域中上演的一幕幕木偶剧,其中,个人主义与宗教信仰是幕后操纵者,它们演出了令后人叹为观止的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运动。

文艺复兴这个我们熟悉的名词,最早是由18世纪的法国学者谢尔·德金尔克提出来的,他不过是对这一时代进行的追授,然而这个名词不胫而走,传遍世界,并有着深刻的文化内涵,即古典文化的再生与重新发现人性。

文艺复兴时代的一个显著特点便是人性的张扬。它兴起于13世纪末14世纪初的意大利城市之中,15世纪中叶在西欧各国走向繁荣,16世纪、17世纪是文艺复兴达于鼎盛并由盛而衰的阶段。众所周知,文艺复兴并非单纯意义上的古典人文主义的复兴,而是近代文明的孕育与成长。阿伦·布洛克也说到:“这次再生的名称‘文艺复兴’,后被用来代表西欧现代史的整个早期阶段,这个事实本身就是最好的反证。”^①在此,从时间跨度而言,我们简单地将文艺复兴时期视为西方近代文明早期。

意大利最早的人文主义者非但丁莫属,他生活在13世纪末到14世纪初。《神曲》是但丁的代表作,它以中世纪文学常见的梦幻故事与隐喻手段为写作内容和方式,这首长诗中表现出理性与人性的觉醒。教权统治是但丁批判的对象,个性与世俗生活是他歌颂的理想。14世纪的另外两位文学家是彼特拉克和薄伽丘。前者被称为“人文主义之父”,他的理想是在世俗社会中追求幸福的个人生活与理想的爱情;后者则在《十日谈》中鞭笞了教会的伪善,大力宣扬个性解放和爱情至上,在这部著作中,彼特拉克的诗篇里时隐时现的禁欲主义思想已毫无踪影。

人文主义者对人性的感受总是来得比常人快,除文学领域之外,人文主义得到具体表现的另一个领域是艺术。为人类留下大量优秀作品的伟大画家、雕塑家出现,虽然他们大都以宗教题材为表现内容,但他们对感情的深刻理解通过艺术技巧表露出来,往往给人一种心灵的震撼。乔托被艺术史家誉为“欧洲绘画之父”,他的作品善于表现悲哀的表情。达·芬奇、米开朗基罗和拉斐尔,是15世纪、16世纪意大利最有影响的三位艺术家。达·芬奇长于刻画人的内心活动,其名作《蒙娜丽莎》已经脱离宗教题材,完全从世俗生活中取材了;米开朗基罗塑造的人物表现出智慧、刚毅的英雄气质;拉斐尔有“画圣”之

① 阿伦·布洛克:《西方人文主义传统》,董乐山译,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9页。

称,他的《雅典学院》聚集了古代哲学家、科学家、艺术家形象,充分的体现了人文精神在文艺复兴时代高奏凯歌。上述“文艺复兴三杰”代表了这一时期意大利在艺术方面的最高成就。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具有杰出贡献的人物远不止这些,在后文中我们还将详细介绍他们在史学方面的业绩。从空间上看,在西欧其他国家,文艺复兴的烈火于15世纪中叶以后蔓延到德、法、英、西班牙等各国,丢勒、拉伯雷、莎士比亚、托马斯·莫尔、塞万提斯是其典型代表。从社会阶层方面看,文艺复兴的影响也逐渐从上层贵族、学者波及到下层百姓。这个时期的价值观念普遍具有一种享乐主义的倾向,宗教观念有所淡漠。从马基雅维里的《佛罗伦萨史》中我们能看到利己主义流行、公共道德败坏的各种例子。当然,这不是文艺复兴时期的最终“成果”,但对个人利益尤其是金钱的关注,多少反映了资本主义早期社会转型中的某些特征,只是此时,文艺复兴倡导的个人主义已被推向了极端。

文艺复兴时期是一个在文化事业中不断创造不朽名作的时期,而在现实生活中,它却是一个社会秩序混乱、教会腐败的时期。为了使现状有所改进,宗教改革运动登上了历史舞台。当然,除了上述这些表面的外显因素之外,宗教改革有其内在原因。中世纪的宗教完全是一种非理性的信仰行为,而到了中世纪后期,西欧不断得到发展的资本主义萌芽要求靠一种理性的活动,即“靠持续的、理性的、资本主义方式的企业活动来追求利润并且是不断再生的利润”^①。另一方面,文艺复兴运动使社会文化精英趋向于个人主义,而对广大平民来说,教会依旧运用以往的宗教信仰将他们的思想牢固地束缚起来。资本主义的发展要求个人具有更大的自由,以便参与资本主义的经济和社会生活,这些从宗教改革的口号,如“因信称义”中都能得到反映。宗教改革正是在诸多历史和现实的因素推动下展开的。

1517年,马丁·路德针对教会的腐败发布了《九十五条论纲》,宗教改革运动从此开始。不久,这场运动从德国传播到全欧洲,在地方政权的支持下,发展出了独立于罗马教廷权威之外的新教,如路德教、加尔文教、英国国教。宗教改革反对的是教会,而不是基督教教义,因此,它实际上强化了人们的宗教情绪。新教反对人们与上帝接触必须以教士为中介的观点,认为人人都可以与上帝直接对话。个人获得与上帝联系的直接权利为宗教中的个人主义提供了理论的根据,教会权威在新教的冲击下大大被削弱了,与之相反的便是民族

① 马克斯·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丁晓等译,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8页。

主义与国家政权权威的大增。现代国家学说在这样的环境下也随之产生。另一方面,天主教会在新教的冲击下,不得不开展另一种形式的自我革新运动,它名为反宗教改革,事实上,它在反对新教的过程中也革新了自己。

在共同的背景下,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体现了资本主义早期在精神领域的发展,它们与阶级关系的变更、政府行为的倾向相一致。“个性解放”与“因信称义”是近代早期社会的两面旗帜,世俗生活与宗教生活在它们的带领下共同走上了发展资本主义的道路。史学实践作为文化生活的一个分支,在近代早期的资本主义世界中,也显示出它的独有魅力。

我们在近代早期还有一件不能不提的事,那就是新大陆的发现与新航路的开辟。由于哥伦布等人的远航,西方从欧洲一步一步走向世界,世界一体化的进程从此开始。现在,更多的学者将 1500 年前后视为从中世纪进入近代的重要分期,不仅因为那是文艺复兴处于繁荣时期的年代,更因为世界历史从此相互关联,进入了名副其实的全球史时代。近代文明在加速成长,一切领域都有崭新的内容。

我们已经说过,文艺复兴不是文艺复兴时期或近代早期的唯一内容,宗教改革、反宗教改革都隶属于这个时期,另外还有被人们称为“博学时代”的 17 世纪。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或反宗教改革在影响的范围上有很大的区别,我们不妨引用阿伦·布洛克的一段话来结束对近代早期的总体描述,在他的总结中,我们能看到文艺复兴的价值,也能看到这些被后人赋予各种称号的运动的 影响范围。他说道:

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按其性质来说是属于个人主义的,它既不是一种信条,也不是一种哲学体系;它不代表任何一个利益集团,也不想把自己组织成一种运动。它只以受过教育的阶级为对象,这是人数有限的城市或贵族精英;不像路德或诺克斯那样,也不像后来反宗教改革的天主教那样,以没有受过教育的广大群众为对象。因此,作为历史力量,它有明显的软弱性,而当某些人组织起来把它当作异端邪说或虚妄幻想加以压制时,这种软弱性就更加明显了。但是,它所代表的思想,它对人的经验的价值和中心地位——用今天流行的拉丁文原文来说,即人的尊严——的坚持,力量是太大了,它们一旦被恢复和重新提出,就无法加以永远的压制。尽管在 16 世纪末要认识到这一点是困难的,但是未来站在它们一边。^①

^① 阿伦·布洛克:《西方人文主义传统》,第 67 页。

文艺复兴使文化精英阶层学会了关注人的尊严,重视人的本性,但它影响的地域范围和社会阶层使它缺乏广泛的社会基础,新的思想难以迅速转变成社会革命的力量。相反,虽然宗教改革或天主教反宗教改革是两个对立的运动,事实上,它们都在一定程度上接受文艺复兴运动中的个人主义。更有价值的是,由于他们利用宗教的形式,面对的是广大没有文化的教众,它们也就有能力对以后西欧社会思想产生的根本性变革发挥重大影响。

二、意大利史学

1. 近代史学的发端

文艺复兴首先在意大利兴起,它的表现并不局限于文学和艺术中,史学也是人文主义获得集中表现的领域之一。汤普森说:“世俗历史家的出现最早是意大利写作上的现象,后来这类作品才遍及全欧,从一开始,这类史家的优越性就压倒其他各国历史家,这一点是引人注目的。”^①意大利在史学领域获得的领先地位并非因为文艺复兴的影响,它恰恰是作为文艺复兴的一部分,造成文艺复兴的历史条件同时也是促使史学走上近代化道路的条件。就史学方面的原因而言,意大利在中世纪已经出现了城市史学,各城市的编年史为近代的历史研究保存了丰富的资料。另外,记载政治事件也是在中世纪就开始了的传统,古典文化在意大利始终像一个影子跟随着每一代学者。长期的积累,古典人文主义的影响,多变的政局和高度的现实主义,将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史学推上了西方史学的前台,使之成为当时西方人文主义史学的典范。

意大利史学在近代早期的领先,意味着它的发端同时代表了近代史学的发端。正是经过意大利史学家的努力,近代史学才从中世纪史学的布道声中脱胎而出。

佛罗伦萨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最重要的城市之一,近代史学最早受到重视的史学家就诞生在这个城市中。他们中首先应当提到的是微拉尼兄弟佐凡尼·微拉尼(Giovanni Villani, 1271—1348年)和马提奥·微拉尼(Matteo Villani, 卒于1363年)。佐凡尼于1300年访问了罗马,他对罗马的深刻印象促使他立下了历史写作的志向。他提到自己萌发写作念头的原由:“当我看到罗马那些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677~678页。

宏伟而古老的纪念性建筑,读到萨拉斯特、琉坎、李维、发利里阿斯、奥洛西阿斯和其他史学大师们撰写的罗马史和罗马人的伟大事业(他们把罗马人大大小小的事业都记载下来了)的时候,我就模仿他们的风格和方法,尽管我,作为一个初学的人,是不配担当这样艰巨的工作的。”^① 古典史学与早期教会史学的成就促使佐凡尼编写了一部《佛罗伦萨史》,描述了佛罗伦萨自亚特拉斯建城以来的历史。同中世纪许多史学著作一样,只有作者写自己生活的时代,他的著作才真正体现价值。佐凡尼长期从事经济方面的工作,因此对经济、商业及社会情况的叙述十分恰当,让人更为称赞的是他在描述事实之外,大胆地对事实产生的原因和条件进行分析,这种做法使读者仿佛看到了修昔底德的身影。马提奥仿效其兄,继续编写《佛罗伦萨史》。他死后,父业子承,其子腓利波的记载仍然是在父亲与伯父的框架内进行的。在腓利波写作的年代,李维、波里比阿成了史学家的偶像,于是出现了一种用拉丁文写作历史的倾向,显然,这种效法古人的做法反映了人们复兴古典人文主义精神的愿望,或许他们并不知道,自己的“复兴”起到的是“更新”之效。

我们通过拉丁文本,读到两位文艺复兴早期重要历史学家的作品,即列奥那多·布鲁尼(Leonardo Bruni, 1369—1444年)的《意大利史述评》和波基奥·布拉肖利尼(Poggio Bracciolini, 1380—1459年)的《佛罗伦萨史》。然而,我们应该了解,在他们取得成就之前,彼特拉克、萨卢太提等人完成了历史学所必须的一些基础工作,即大量搜寻古典手稿,这些手稿为文艺复兴最初的历史写作提供了必要的模式和可靠的资料。布鲁尼本身是萨卢太提的学生,也热衷于收集古代文献,然而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布鲁尼更擅长于运用人性和心理解释来述说佛罗伦萨普通公民的城市生活,尤其是政治生活。他强调,历史写作的主要内容应该是政治事件,而缤纷的政治是由于人性的多变而造成的。布鲁尼凭借自己杰出的分析、推理才能,剔除了佛罗伦萨史中的传说成分,为此,古奇称他是“在原则上使用批判方法的第一个历史学家”^②。只是布鲁尼也善于为后人留下待批判的问题,因为当他收集到一部拜占廷史学家普洛科匹阿的作品《哥特战争史》并译成拉丁文后,竟然改名为《意大利反抗哥特人的战争记》,成为自己的著作,这就为后人留下了一个考订与批判的问题。

布拉肖利尼与布鲁尼师出同门,他的《佛罗伦萨史》从城市的起源写到1455年,共8卷。布拉肖利尼在写作风格上完全是一位古典史学的摹仿者。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682页。

② 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耿淡如译,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第69页。

他还写了《时运无常》，用现代的话语说来，这是一部关于古罗马的考古学著作，它在当时的社会价值可能远高于《佛罗伦萨史》，吸引了无数人崇拜古罗马的遗迹，进而挖掘古罗马的各种文化遗产。

在其他意大利各地的历史学家当中，还有不少引人注目的人物，有的在某个领域内取得骄人的成绩，有的为某一阶段的历史留下了令人钦佩的记录。马太拉左记载了法王查理八世的部队中梅毒猖獗的情况；米兰斯福查时期的历史学家得森布里奥描绘了暴君斯福查的恶行；佐凡尼·西谟尼达以其准确、客观的记述而著称于世；科里奥的《米兰史》被汤普森认为“这个时代的任何史料在经济和社会情况材料方面都没有这么丰富”^①；威尼斯第一位史学家伯尔拿多·朱斯提尼安尼所著的《城市起源史》唤起了市民们运用史学追求自己尊严的渴望；小马利诺·萨纽多的《日记》则是以其真实丰富的资料价值使人们认识到一部好日记也能使自己留名青史。

意大利各地 15 世纪的历史写作仍然是地方性的，历史著作的数量显示这个时代掀起了历史写作的高潮，在这个高潮的基础上，意大利史学培育了两位最为杰出的历史学家马基雅维里（Machiavelli, 1469—1527 年）和圭恰迪尼（Guicciardini, 1482—1540 年）。这两位史学家代表了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史学的巅峰状态。

圭恰迪尼是马基雅维里的继承者，人们往往将他的史学成就和后者一起评论。圭恰迪尼与马基雅维里一样热衷于政治活动。他早年辞去教授的职位而为教廷服务，经常被派驻在外任外交官。圭恰迪尼的主要著作有《佛罗伦萨史》、《意大利史》。

《佛罗伦萨史》是圭恰迪尼青年时期的作品，虽然它没有《意大利史》的名气大，但也有其独特的地方。圭恰迪尼在写作《佛罗伦萨史》时本来没有准备出版，写作的心态比较自由和真诚，因而所描绘的事件与人物往往比马基雅维利的描写更细致、生动，对人物的评价也更具客观性。

真正让圭恰迪尼享誉史坛的还是他那部《意大利史》。作者经过多年的史料搜集写出了这部 20 卷的《意大利史》。它的叙述始于 1494 年查理七世进入意大利，止于 1534 年教皇保罗三世当选。在书中，作者指出写作的目的在于垂训与实用，基调便是世事无常，了解它们可能为读者的现实生活提供诸多的经验与教训。从这样的写作目的而言，它基本上与马基雅维里的史学实践是一致的。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 2 分册，第 691 页。

与马基雅维里的著作比较,《意大利史》不仅在史料的丰富程度上超越了前者,而且还具有一种前所未有的整体观,即将意大利视为一个统一的概念进行整体叙述。在此,佛罗伦萨已经不再是叙述的中心,而作者也不再是城市史家,他的视野扩大到全意大利,注视着意大利在欧洲外交中的地位及重要性,在这一点上,他使马基雅维里著作中的某些思想具体化了。不过,圭恰迪尼的政论史著作在现实主义和个人主义等原则上都没有超越马基雅维里,在对史料的处理方面也是如此,他们都不太关心史料的来源,从而在史料的考证上落后于时代,也许正是因为他们首先是政治家,而非历史学家的缘故。另外,毕竟生活在同样的时代,圭恰迪尼的著作中表现出的史学思想基本上与马基雅维里相似,都表现出近代史学思想的雏形。

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史学的先进性不仅仅反映在马基雅维里和圭恰迪尼等人的历史著作中,还反映在一些新产生的历史辅助学科中,如考古学和校勘学的发展同样是近代史学真正形成的必备要素。

为了对这个时期的史学思想有较为深刻的理解,我们对两位大师中的马基雅维里作详细的个案分析,因为他的著作中蕴含着丰富的史学思想,他对历史学的目的的理解、历史叙述意图与表述方式、描述的内容等方面都是在他的前辈或同时代人的水平上的一种升华。

2. 史学与政治的结合

与政治的结合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史学的一种普遍现象,它在马基雅维里那里表现得最为突出,他几乎为致力于这样做的人提供了一个完美而有效的范型。马基雅维里著有一本知名度极高的政治学著作《君主论》,他那本被称为历史著作的书是《佛罗伦萨史》。让我们具体看看这两部书中反映的史学内容。

马基雅维里的史学思想以性恶论为理论基础,以政治统治为目的的逻辑展开。

历史研究的目的在于为政治家提供历史经验教训,以利于统治的实施。马基雅维里的这种政治本位的功利主义史学观为人们所熟知,这也是当时意大利史学的普遍倾向。《君主论》中谈到:“为着训练脑筋,君主还应该阅读历史,并且研究历史上伟大人物的行动,看看他们在战争中是怎样做的,检查他们胜利与战败的原因,以便避免后者而步武前者。”^① 在《佛罗伦萨史》中,马

^①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潘汉典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71页。

氏也说：“假如说学习古代可以激发开明的头脑进行仿效，那么，了解近代这些事却可以使我们懂得应当避免和反对什么。”^①

《君主论》是马氏被贬官期间为了复出而写的一本小册了，人们普遍认为它是一本政治学著作，实际上，书中的陈述多来源于作者对亲身经历的洞察和对历史事件的分析，也可以说，这是一本完全建立在历史研究基础上的政治学著作。《佛罗伦萨史》则是受命于美第奇家族而写的历史学著作，马氏将《君主论》中许多论点融入其中，如，作者不失时机地概括道：“由于贵族企图发号施令，平民阶级不愿服从，很自然地引起严重的互相敌对”，“对犯大罪的人要么永远不去触动他，要么就把他干掉”^②等等，这样的言论在《君主论》中都能找到几乎一致的陈述^③。因此，我们不能同意哈多克的观点：“历史和政治理论的综合这一使《君主论》和《讲演录》得以著名的特点，没有在《佛罗伦萨史》中坚持下来”^④。《佛罗伦萨史》恰恰是一部集历史事实和政治理论于一体的著作，马氏不仅以评论历史事件的形式阐述政治理论，甚至对历史事实的选择也以是否便于宣扬训诫为标准，作者极力描写佛罗伦萨历史中的黑暗一面便是证明。

在我们确切地认为马氏的史学观是政治本位的功利主义史学观时，还应认识到，这种史学观建立在人性恶的理论基础上。马氏的这种思想，应该说在一定程度上是受到文艺复兴时期佛罗伦萨的社会秩序混乱的影响而产生的。马氏以人性恶解释历史，其学说的功利主义目的就在于通过各种方式要求君主认识到人性恶是历史上动乱的重要因素，要维持统治就必须正确对待人们的恶劣天性。我们通过解释马氏著作中的几个悖论可以阐明这一点。

关于时势和资治的悖论。马氏十分重视时势的变化，他认为：“一位君主如果他的作法符合时代的特性，他就会得心应手；同样地，如果他的行径同时代不协调，他就不顺利”^⑤，“根据不同的时代，利用不同的人，这样才能把事办好”^⑥。在《佛罗伦萨史》中，对于能够顺应时势的人，作者大加赞赏。如本内托德发现他曾经一度支持的庶民变得骄横了，立即和他们分手，马氏称赞他“态度谦恭，热爱祖国的自由，对横暴行径嫉恶如仇”^⑦。时势代表着一种必然

①② 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李活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233、121、224页。

③ 以上两句话在《君主论》中第45页、第9页中都能找到对应的内容，两书中内容相似的陈述比比皆是，在此不一一列举。

④ 哈多克：《历史思想导论》，王加丰译，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第17页。

⑤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第118页。

⑥⑦ 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第189、161页。

性吗?如果时势是指一种必然趋势,那么从历史中汲取经验教训似乎对我们就无意义可言。因为时势的不断变化揭示出历史环境的独特性,从而在其中发生的历史事件也是独一无二的。另一方面,功利主义史学观既然以资治为历史研究的目的,那么,其前提必然是认为历史事件与当前行为具有某种性质上的共同之处,由此资治才在理论上成为可能。19世纪末新康德主义者李凯尔特等人与普鲁士政治史学派之间的冲突提前在马氏本人的学说中展开了,他并没有明确意识到这个后人关注的悖论,但他确实调和了它。

马氏之所以能够调和时势与资治的悖论,就在于他以人性恶作为其史学观的理论基础。在马氏的学说中,人性恶是一个永恒不变的原则。《君主论》中说:“关于人类,一般地可以这样说:他们是忘恩负义、容易变心的,是伪装者、冒牌货,是逃避危险,追逐利益的。”^①在《佛罗伦萨史》中,作者则通过大量事实以求证明人性恶,如,“市民贪婪之风很盛。他们热切追求的并非真正的荣誉;只不过是不足挂齿的名位”^②。正是通过坚持人性恶的理论,马氏不断提醒君主认清人性的丑陋和恶的方面。时势确实使得国与国、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变化,然而变化的是一种利益关系,而非人的本性。为了追求利益,人的丑陋本性将充分暴露出来,因此,当利益关系发生变化时,牢记人性本恶这一人类的共同特征,君主便能积极采取措施,使事态朝着有利于自身利益的方向发展。事实上,马氏在《君主论》中的劝诫和在《佛罗伦萨史》中以党派纷争等丑陋社会现象作为主要内容,其目的都是为了证明人性之恶,要实行有效的统治,君主就必须使用一定的手腕处理这个问题。

《佛罗伦萨史》中有这样一段话:“可以看得出来,在兴衰变化规律支配下,各地区常常由治到乱,然后又由乱到治。因为人世间事情不允许各地在一条平坦的道路上一直走下去;当它们到达极尽完美的境况时,很快就会衰落;同样它们已变得混乱不堪,陷于极其沮丧之中,不可能再往下降时,就又必然开始回升。”^③据此,许多学者认为马氏具有循环论的历史观,果真如此,循环史观和功利主义史学观又将形成一个悖论,即:如果历史的发展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而循环往复的话,我们从历史研究中获得的养分同样无助于人类社会的成长。仅仅从这段话看,马氏是无法摆脱循环史观的责难的,但只要我们根据这段话的上下文,甚至将其放置在马氏整个学说的背景下,这个外显的悖论也就会自然消失。

①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第80页。

②③ 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第128、231页。

人性恶这一马氏史学观的理论基础依然是我们破解这个难题的关键。尽管历史上“英勇的行为创造和平,和平使人得到安宁,安宁又产生混乱,混乱导致覆亡”^①,但历史由治到乱,又由乱到治的循环并不是永恒的。马氏同意诸多“圣明之士”的看法:“武力既已夺得胜利,胜利又已赢得和平,只有无可厚非地耽迷于文字著作中最能软化昂扬的尚武精神;在一个井井有条的社会里,也只有懒散闲荡具有最大的危险性和欺骗性。”^②和平给人们提供了懒散的机会,使人们放松了对人性恶导致的危险的戒备。马氏认识到,人类的惰性、华而不实是造成社会衰落的根本原因,如果尚武精神永存,则由治到乱的情景就不会再发生。马氏提倡尚武精神正是对付人性恶造成混乱的有力措施。卡托当年制定不准哲学家进入罗马的法律就是为了防止文化的昌盛导致罗马青年的懒散和沉迷于文字^③。人们说光辉的希腊、伟大的罗马,如果用马氏所认可的观点稍作解释,也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希腊文化的辉煌使城邦一直处于战乱之中,最终灭亡,而罗马政治的伟大使罗马维持了千年之久。假如要马氏在文化繁荣和政治巩固中作出选择,他显然会选择后者。罗马共和国的政治制度是他所崇尚的,他认为:“罗马人所作所为正是所有明智的君主都应该做的:他们需要考虑的不仅是当前的患难,还有未来的患难。”^④历史的经验教训告诉马氏,打破历史循环论的唯一办法就是保持昂扬的尚武精神。于是,他劝诫君主们道:“君主除了战争、军事制度和训练之外。不应有其他的目标、其他的思想,也不应该把其他事情作为自己的专业,因为这是进行统帅的人应有的唯一专业。”^⑤

由于人性恶,人类社会的堕落是无意识的,而为了保持社会繁荣,倡导尚武精神却必须是有意识的。马氏的努力就是要让人们意识到它,采取一种积极的态度,“以便在命运逆转的时候,就已经做好了反击的准备”^⑥。由此看来,历史上的循环往复并没有使得马氏固守循环史观,对循环论的破解同时还表现出他对未来社会进步的殷切期望及隐藏于心中的乐观主义精神。

另一个表面上看似矛盾的问题出现在有关历史动乱的讨论中。前文中阐述了马基雅维里认为人性恶是社会由治生乱的根本原因,可是在《佛罗伦萨史》的一篇演讲中,佛罗伦萨的公民陈言:“千万不要把过去这些动乱归罪于人们的天性恶劣,而应归之于时代,因为时代变了,就使人们有合乎道理的根据

①② 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第231、231~232页。

③ 参见《君主论》,第232页。

④⑤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第11、69~70页。

⑥ 马基雅维里:《君主论》,第72页。

希望,只要有一个好政府,我们的城邦就可以享有较好的命运。”^① 根据此言,有学者认为马基雅维里认识到,历史发展、社会动乱等大的历史事件的发生,不是人性作用的结果,而只与时代的变化有关。这样,时代的变化成了动乱的主要原因,与马氏在其他许多地方论及人性恶导致动乱的观点形成悖论。如果说其间存在一个悖论的话,那么它的产生不在于文本本身,而是因为研究者的误解。我们依然要回到整个文本中去解释它。

在《佛罗伦萨史》近 20 篇以第一人称或第三人称发表的演说中,其内容大都是根据历史事实发生的场合由马氏虚构的。虽然这些演讲词大都蕴含着马基雅维里本人的观点。但我们并不能根据上文那句引语断定马氏否认了人性恶在以往历史过程中的决定作用。该引文出自书中第二篇演讲词,在演讲词中,九位佛罗伦萨正直的公民先论述了意大利各城邦的堕落,市民漫无法纪,宗派斗争猖獗,之后呼吁执政团采取有力的措施平息动乱。可以认为,马氏借公民之口将动乱归罪于时代,不过是考虑到事件发生的背景而在演讲词中采取的一种策略,目的在于使执政团树立整治社会的信心。因为,如果将动乱归因于人们的天性恶劣,那么这种难以改变的天性可能会使任何制止动乱的努力付诸东流,这将让执政团缺乏实践的勇气。在前文中,公民们已经注意到这一点,他们谈到:“提醒各位,这些坏事造成的后果,不应当使您们对是否有力量压制当前混乱的问题缺乏信心。”^② 以后的文字也证明了那是一种策略,因为文中对时代的变化不了了之,只谈到时代变了,人们需要一个好政府消除动乱,然而好政府针对此事采取的措施却是:“压制野心,废除那些鼓动派别活动的人搞的那些法令条例,只采用那些能满足公民自由所要求的新原则取而代之。”^③ 这依然是针对人性恶的措施,如果这样做能压制动乱的话,那么动乱的原因必定是人们的天性恶劣。

依据上文,我们认识到,性恶论是马氏从历史中总结出来的原则,它成了马氏功利主义史学观的理论基础。正是因为人性恶贯穿整个历史,功利主义的资治史学在理论上成为可能;正是有了对人性恶的自觉认识,人类历史才有了摆脱循环论的可能;正是有了针对人性恶的措施,人类社会才有了停止动乱取得进步的可能。马氏极力向君主宣扬这些观点,从而使他的功利主义史学目的得以实现。君主从此不仅要对人性的恶有自觉的意识,更重要的是他还应采取有效的措施,或宣扬尚武精神,或制定良好的法律,使国家能够在尔虞我诈的斗争中保存下来,进而获得发展。

①②③ 马基雅维里:《佛罗伦萨史》,第 131、131~132 页。

应该说,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马基雅维里的史学思想代表了当时人们理解史学诸多基本问题的最高水平。从他的成就中能够看到,人们已经在询问历史是如何发展的,它的动力是什么?历史学的目的与意义是什么?历史与政治的关系怎样?这些历史理论或史学理论问题的明确提出意味着近代史学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同时也是近代史学区别于古典史学的特征所在。只是近代史学的真正形成少不了一些历史辅助学科的产生,考古学与考据学的发展同样是近代史学真正成形的必备要素。

3. 考古学与校勘学的兴起

考古学的兴起是意大利文艺复兴对人类历史的一大贡献。自14世纪开始,人们崇尚古典文化之余,发现了铭文、古代货币和勋章可以作为史料使用,从而在根本上改变了自古以来不重视古迹的观念。当然,改变了的观念不可能在一夜之间深入所有人的头脑,14世纪和15世纪仍然是一个保护古迹与毁坏古迹同样盛行的时代,据说,尼古拉五世在15世纪中叶还允许承包商从科利西姆圆剧场取走公元1世纪的石料2600车。或许只有当人们普遍意识到古迹作为史料或作为一种被精神化的物质并崇尚这种精神时,它才可能得到有效的保护。比昂多(Flavio Biondo, 1392—1463年)是具有这种意识的先驱者。

比昂多对古代罗马表现出强烈的情感,他崇敬先人们留下的任何东西。为此,他著有关于罗马的著作《著名的罗马》、《复兴的罗马》和《胜利的罗马》。这三部书可以认为是考古学作为一门学科的奠基之作。《著名的罗马》是一部地理和历史词典。比昂多根据个人的实地考察和古典作家在著作中的记载,撰写了《复兴的罗马》这部历史地理和考古学方面的著作,书中记载了罗马的地形、地貌和文化遗迹的基本情况。《胜利的罗马》是一部同时运用文字史料和实物史料而写成的罗马史。

有了扎实的史料基础,比昂多写了一部对后代史学家有着深远影响的著作《罗马帝国衰落以后的历史,472—1440年》。汤普森称该书是“近代史学一个里程碑”^①。在这部长达30卷的大书中,比昂多第一次提出了“中世纪”的概念,并且,这个概念的提出是基于他所坚持的历史连续性的观念。比昂多认为,古代历史在西罗马帝国灭亡时已经结束,从那时起到他所处的时代有近千年的历史,这是一个与古代完全不同的历史阶段,即中世纪。中世纪是整个历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06、708页。

史过程中一个不可缺少的环节,否则,历史便不是连续的历史了。比昂多的这种观点长期得不到人们的承认,直到18世纪末浪漫主义史学的出现才重新认同了他的观点。比昂多对资料的重视和理解使他有能力对书中某些细节进行考证,使考古学资料和史料批判工作在历史写作中取得了卓越的效果。例如他剔除了关于佛罗伦萨、威尼斯、米兰等意大利城市起源于特洛伊等古代城市的荒唐传说。比昂多的努力为意大利史学树立考证传统立下了汗马功劳。从此,意大利史学明显地呈现出两种范型,一种是以马基雅维里的著作为代表的范型,它注重运用说理与论证的方法;另一种范型以比昂多的著作为代表,它以考订史事为基础,利用考古学、校勘学方法。这两种范型,一种重“论”,一种重“史”,代表着这一时期意大利史学的两个派别。

考古学兴起的历史学意义最初也许难以看出,当历史学逐步走向近代化、职业化时,它的功绩就日益明显了,正如汤普森说过的:“新兴的考古学不但对古典文艺的复兴提供了有价值的诠释,而且对批判的方法和历史的解释也作了很大贡献。”^①

继考古学而起的是另一种史料批判形式,即文献校勘学。与这门学科紧密联系的人物是洛伦佐·瓦拉(Lorenzo Valla, 1407—1457年)。瓦拉首先是一位修辞学家,他在古典语言、道德哲学及神学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瓦拉认为历史学是一切知识的根基与核心,而且他还认识到将任何事件当作一个主题的演变来看会有助于历史记载的真实。瓦拉关于历史学的种种看法为他的进一步研究准备了良好的理论基础。1435年至1448年,瓦拉在那不勒斯宫廷中任职,1440年,他发表了《君士坦丁赠礼的证伪》。

《君士坦丁赠礼的证伪》是针对教会的一个重要文件即“君士坦丁赠礼”而作的。公元8世纪,法兰克国王丕平将他夺取的意大利中部的一块土地献给教皇,从此建立了教皇国。然而教皇认为丕平的敬献不够权威性,因此伪造了一份文件,它的内容便是“君士坦丁赠礼”。伪造的文件宣称,罗马皇帝君士坦丁身患顽疾,圣彼得和圣保罗显灵,指示他向教皇求救。君士坦丁照做了,教皇昔尔维斯特给他施洗礼,病神奇般地痊愈了。为了答谢教皇,君士坦丁将这块土地连同三项特权赠予教皇。这三项特权是:承认罗马主教在全世界主教中的最高地位;君士坦丁东迁,在拜占廷设新都,将罗马与意大利的统治权交给教皇;赐教皇绛色皇袍和三角冠,象征教皇有统治西方各国的权力。

从教皇获得的特权来看,我们知道这份文件对教会具有多么深远的意义,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06、708页。

因为它实际上确立了教权相对世俗政权的优先性。瓦拉巧妙地将这份文件的拉丁文文法与4世纪和7世纪的拉丁文文法对照,并运用法律制度、宗教制度、历史文献方面的材料作为辅证,一举推翻了“君士坦丁赠礼”的真实性,从而揭露出教会历史上虚伪的一面。瓦拉指出,根据君士坦丁时期拉丁文的盛行,文件中有那么多的语法错误是不正常、也是不可理解的;并且,那时候的法律也不可能允许君士坦丁将元老院和罗马人民转让给他人,何况4世纪罗马历史学家记载了君士坦丁帝国是传给了皇帝的儿子们;另外,按理说,昔尔维斯特教皇受赠后,应该有一个昔尔维斯特教皇国,而历史上从没有这么一个王国;最后,文件中出现的“君士坦丁主教区”纯属虚构,根据当时基督教传播的情况,那时根本不可能有什么主教区,因为教徒的活动都还处于半秘密状态。

瓦拉的贡献不只是在于他证伪了这个文件,而在于深深刺激了历史学家们,使他们对历史真实更加重视,文献校勘学从此诞生,并且同时成为近代历史学当中一门不可缺少的工具学科。

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历史学在人文主义的推动下,显现了一副前所未有的面貌,它在内容上关注人与现实,逐渐培养起尊重真实、拒斥荒诞的传统;在方法上发展了史料批判的新形式;对现实的关注使历史学家们更注重历史的解释功能,使历史学成为某种具有现实意义的解释工具。所有这些,在当时的西欧都处于遥遥领先的地位。随着文艺复兴运动在欧洲各国的开展以及意大利人文主义学者的输出,西欧各国的历史学或多或少都步入了一个新的时代。

三、法国史学

1. 人文主义史学的初步成果

14世纪意大利文艺复兴在佛罗伦萨等亚平宁半岛北部各国普遍开展时,欧洲其他国家的学者还没有从基督教的权威下获得喘息的机会,直到一个世纪以后,在意大利的直接影响下,西欧各国才逐渐搭上了这班近代化的车。意大利历来是欧洲各强国争权夺利的狩猎场,因而它们与意大利的交往不断,学者的流动也就自然而然地将各种有价值的地方文化思想欧洲化了。近代早期西欧各国的史学进展都受到过意大利人文主义的影响,但很快,他们便各自形成了自己的特色,这种特色随着近代化路程的延伸而越来越明显。因此,我们

很难按时代来叙述各国共有的某些史学现象,而不得不按国别进行,以便使一国史学发展的线索更为明晰。意大利的人文主义首先越过了阿尔卑斯山,向法国拓展。

地理位置接近使法国与意大利有着天然的联系,另外,中世纪法国政权在意大利的各种作为也表现出两地的紧密关系。毋庸置疑,最早从意大利文艺复兴获益的理应是法国。尚在14世纪时,法王查理五世就开始资助文化事业了,他从意大利搜罗了大量的古典抄本和艺术品。15世纪是法国文化界吸纳意大利文化的世纪,1494年查理八世的军队侵入意大利后,意大利文化已使法国人目不暇接了。可以说这个时期法国最初的历史写作都是在意大利的人文精神指导下完成的。

法国第一位反映出受到过意大利人文主义影响的历史学家是菲利普·科曼(Philippe Commines,约1445—1511年)。15世纪末,科曼出使意大利,就如同马基雅维里出使法国,他也有深刻的感触。马基雅维里的出使使自己认识到意大利在政治上的虚弱,从而坚定了终生致力于意大利统一的信念,而科曼的出使让他见识了意大利文化的先进,并将这些记入了他的《回忆录》,有意地将它作为未来历史学家的资料。从著书的目的来说,科曼不能算是一位专门历史学家,他一生从事政治活动,跟随在法王与诸公爵身边,然而,他的特殊地位使其《回忆录》对于研究政治史的后辈来说,具有极高的价值。这部回忆录后来被分为8卷,前6卷是关于路易十一时代的政治描述,后2卷从查理八世入侵意大利写到这位君主逝世。这部《回忆录》是科曼晚年所写,此时与他记载的许多事件在年代上相隔久远,因此书中许多细节存在错误。科曼在献词中强调他的兴趣在于“内容实质”,看来他对出错的地方并不在意,而是倾心于陈述和解释重大历史事件发生的经过与原因。从这一点上,我们看不到科曼与中世纪史学还有多大的联系,而更多地看到了他对意大利人文思想和对俗世与政治生活的热爱。

科曼要比马基雅维里长一辈,尽管15世纪法国文化是意大利文化的跟随者,但并不意味着法国人的思考力不如佛罗伦萨人。科曼作为一位政治历史学家,多年的政治实践使他对官场有透彻的认识,历史是他的老师,因此他要将这位老师介绍给别人,于是他在《回忆录》中建议君主们读读他的这本书,希望他们能从他总结的历史教训中获得某种启迪,提高自己的政治才能。他写道:

对君主们说来,在青年时代阅读过历史著作会有很大益处,因为从历史中可以看到一些古人之间大量的勾心斗角、哄骗欺诈和伪立誓言等等,

有的还把相信他们的保证的那些人逮捕杀害。我并不是说所有的人都是这样干的……

我不能不责备那些无知的君主。几乎所有的君主,都被书吏和穿长袍的人(法官)包围,这是必然的;不过,如果他们是好的,就很有用;如果他们是坏的可就危险了……不要以为那些由笨伯们行使职权的君王办事机构是由上帝创立的。^①

科曼写出的这些内容与马基雅维里后来在《君主论》中的想法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我们能从中找到几乎相同的论述。这不是偶然的,两人生活在相近的年代,有着同样的政治生涯,最终得出相同的结论,这只能说明他们所处的政治环境也相似。忽视从历史中吸取教训,官场腐败,是全西欧急待解决的问题。只是科曼有感而发,远没有马基雅维里作为一个政治理论家那样表述得那么系统而又概括。重新认识俗世的历史显然已成为西欧人普遍的需要,像科曼那样,在文艺复兴时期,越来越多的历史学家阐述历史对世俗生活的积极价值,人们将历史写作完全视为服务于人的文化行为,而不是服务于神的宗教行为,中世纪史学的社会位置已经在人文主义的冲击下发生了根本性的转换。我们已经在意大利和法国看到了这种转换的实际成果,而且还将在其他西欧国家看到这一点。

科曼不是一位平常的政治活动者,他是一位有心人,他凭借工作的便利,细心观察了各国的政治制度,并加以比较。在比较政治学方面,他甚至走在了孟德斯鸠的前面。我们在《回忆录》里看到的与其说是科曼的人生经历,不如说看到了一位政治思想家的心路历程。

罗伯·盖冈(Robert Gaguin, 1433—1501年)是一位牧师,也是一位典型的人文主义者。这种身份在文艺复兴时代并不奇怪,神职人员往往是最有文化的人,所以他们接受人文主义思想也最快。拉丁文是西方通用的文字,让更多的人看到法国光辉的历史,盖冈从来都梦想写一部拉丁文法国史。1495年,他终于出版了《法兰克人的起源和事业纪要》,这部著作曾经获得过人文主义大师伊拉斯莫的极力赞美。从盖冈一开始就想将法国史发扬光大的想法我们便能知道,他必然具有一股强烈的民族情绪,果然,他的著作中充分表现了爱国主义的激情和对法兰西功业及文化的自豪。

盖冈的著作从古代高卢一直写到1499年,他拒斥传说,以人文主义的批判精神对待各种史料。中世纪普遍将传说引入历史著作,文艺复兴时代的历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37页。

史学家大都将传说从历史中剔除出去。盖冈还是一位追求完美的人,他在去世前将著作再版五次,为的是让自己的风格得到更多的文学爱好者喜爱。

这一时期法国的人文主义史学家还有西塞尔(Seyssel, 1450—1520年)。他是路易十二的崇拜者,著有《伟大的法兰西君主国》,其中对经济和政治进行了详细的记述。另外,还有大量的回忆录成了研究这个时代的重要资料,如路易十二时代的元帅道敦写的《回忆录》,16世纪20年代佛罗伦日元帅的《回忆录》,马丁·杜·培雷和他的兄弟基云的《回忆录》等等。所有这些,我们再也没有看到表现中世纪史学特征的条条框框,个人见解、个人情绪、对人的关心、对世俗生活的关心都浸透在每一部著作中。

16世纪初是宗教改革浪潮到来的前夜,法国社会中各种思想纷繁复杂,民族情绪日益高涨,法语作为民族语言也逐渐受到大众的欢迎,法国人文主义史学获得最初的进展之后,面临着新的挑战。

2. 宗教战争及其后的史学成就

1559年到1589年是法国的宗教战争时期,正当德国路德派与罗马天主教进行历史论战时,法国加尔文教派的这些胡格诺分子们与天主教派、“政治家”派的各种人物也各自努力进行历史写作,为自己辩护。

这个时代的回忆录成为法国史学的重要资料来源,对于回忆录的作者来说,他们不能算作是历史学意义上的史学家,而只能是一位资料提供者。在科曼那里,这种思想已经非常明确了。宗教战争期间及以后的几十年中,对法国史学有重要价值的《回忆录》不少,这些作者有胡格诺派的拉·纽·得·摩尔内,天主教派的得·满路克、得·塔凡、卡斯特诺和克罗德·哈顿等等。所有的回忆录都不可能采取一种超然的态度,而是极力为自己过去的行为辩解,证明自己某种优秀的品格。但是,回忆录对史学研究的好处甚多,除了提供资料之外,我们往往能从作者的写作意图中了解当时他的各种观念。例如,作者通常对自己认为正确的东西进行赞扬,而对与自己价值观相悖的内容进行贬损,比较同时代诸多不同或相同阶层作者的观点,我们可以大致确定一个时代占主导地位的价值观,解释为什么不同的作者会对相同的事件作出不同的评价。这种比较,有利于我们通过细致的分析,获得某个时代关于历史真实、历史发展规律、历史学的价值或功能、历史认识的方式及历史与现实的关系等等范畴的综合理解(即一般人心目中的普遍看法)。获得了这种综合理解,我们再去具体分析同时代历史学家们的作品就有了一个很好的评价的参照系,也能更合理地对一个时代的史学水平作出判断。

回忆录的盛行早已使一般民众忘记了中世纪枯燥无味的编年史或年代纪的史学形式,作者的个性与自我价值在回忆录中得到充分的发挥,历史学也循着一条不可逆的叙事史的道路走下去了。这个时期法国也有不少编年史问世,但它们在形式上完全摆脱了中世纪编年史的影响,采取了人们普遍能接受的叙事文学的体裁。如帕尔马(Palma, 1525—1610年)写有两部编年史,《九年编年史》(记叙1589—1598年的历史)和《七年编年史》(止于1601年)。《九年编年史》是其中更好的一部,帕尔马不只是记载史实,附录重要文件,他还注重对重大事件进行解说,阐明某个政治党派或某一方面的情况的发展历程。尽管帕尔马缺少一种有意识的评论,我们还是有可能从他的解说中看出他的立场。

在回忆录与编年史中,许多作者记载了大量日常生活的细节,如勒斯托瓦的《回忆杂记》,克罗德·哈顿的《回忆录》等著作中包含着有关当时的信仰、迷信、占卜、病疫、人口、赋税、物价……这些细节在传统史学家的眼中可能不算什么,但对于20世纪的新史学家在社会史、心理史、人口史等领域的研究来说,却是一个资料的宝库。现代史学的发展使我们不得不重新估量这些著作的价值。

如果说天主教徒留下了更多富有价值的回忆录,那么在具有近代意义的历史写作中便是新教徒的天下。胡格诺教徒的重要历史著作有拉·普隆社的《法兰西斯二世统治时期的法国》,拉·普拉斯的《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得·塞勒斯的《政治与宗教史评》。如果我们不是通过这些著作研究这个时代,而是评价他们在史学史中的地位的话,那么值得称赞的话就只能是说他们保留了很好的资料。

真正的史学思想只可能来源于那些以终生的史学实践追求某种人生理想的人。拉·波普利尼埃尔(Popelinier, 1540—1608年),便是一位这样的新教人物。他的著作有一个冗长的名字:《从1550年至今的法国史,包括欧洲和邻近地区、平时和战时、世俗和教会等情况,使之更为充实》。从这本1581年出版的书的字面上看就知道它不局限于法国,而是一部当时的欧洲史。波普利尼埃尔坚定地相信历史必须客观、真实,它唯一的功能就是垂训功能。他说:“历史是为了使人们从史实中得到教益,除此而外也没有别的宗旨和别的目的。”^①但这种观点早已为他人所揭示,只不过为了使这种教益更好的施展,波普利尼埃尔认识到采用历史批判方法的必要性,于是,他在1599年发表了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810页。

《完美的史学思想第一部书》，专门阐述自己对历史与历史学的种种看法。

波普利尼埃尔的睿智还表现在他提出了“整体的历史”概念。通过考察世界已知诸民族的文化，根据人们表述自己的文化所运用的形式，他将世界历史划分为几个阶段。早期阶段以自然产生的歌曲、舞蹈和符号为标志，随后是诗的或史诗的历史阶段，散文历史写作阶段的出现得益于理性思维程度的提高。波普利尼埃尔认为，他和他的同时代人将创造一种“整体的历史”，即世界通史或比较历史。波氏自己没有能够写出这部“整体的历史”，但他倡导的这种世界历史的编纂思想却在当时富有前瞻性。

然而，在波普利尼埃尔的时代中，他并不能代表史学思想的最高水平，这方面集大成者是勒卢阿(Louis Le Roy, 1510—1577年)与让·波丹(Jean Bodin, 1530—1569年)。

16世纪时，人们逐步开始认识到一本优秀的历史著作应该是对发生过的历史事件的动机与原因有较圆满的解释，勒卢阿与波丹的功绩就是尝试为这种解释提供某种模式。

勒卢阿致力于研究牧师在各个社会中的功能，他从中发现每一个牧师的权力都来源于自己掌握的重要知识，而知识是在不同时代中不断积累起来的。勒卢阿的思考由分析牧师转到了分析文明的功能，他认为，一个后继时代的文明事先并没有迹象表明将比上个时代的文明好或差，文明的差异是在特定时代中形成的。然而，人类的知识是无穷无尽的，现代人有可能超越古代，知道得更多，这是一种知识的进步^①。

从勒卢阿的著作中，还可以感觉到法国史学家在有关世界历史的思想方面有了巨大的成就。勒卢阿将世界历史的范围不断扩大，并将世界历史视为一个整体。随着各民族交往的增加，他认为全世界的人类正在形成一个世界共和国。当然，这个共和国涉及的地域范围只涉及所有勒卢阿已知的地方。勒卢阿还根据不同文明的进化程度，认为世界历史经历了亚述、米提、波斯、希腊、罗马到欧洲各国的递进，欧洲各国现在代表着文明发展的最高阶段。由此，勒卢阿显示出那种处于萌芽状态的西欧中心论。

波丹是近代早期最杰出的史学思想家，他的《易于理解历史的方法》是近代以来第一部真正的史学理论著作。该书讨论了历史的价值、本质，历史作品的形式和类别，如何对历史进行总体认识以及历史著作中对历史的分期等问

① 参见布雷萨赫：《古代、中世纪和近代史学》，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83年英文版，第182～183页，或参见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183页

题。关于历史的实用价值,我们本不必多谈,因为这已经是当时法国史学家的共识,只是波丹将这种实用价值作了进一步的区分,如认为历史使人增长知识,历史有垂训的作用,历史可使人预测未来,阅读历史可使人身心愉快;关于历史的本质,波丹认为历史应该是发生过的事物的真实叙述;关于历史的形式,他认为历史可以分为三种,它们分别是人类史、自然史、圣史,这样我们能够思考到的东西必然能归入其中一种,事实上这是将历史的领域扩展到人类认识能够达到的一切领域,它同时是上帝显示其威力的领域。

在历史的总体认识方面,波丹的观点更显示其卓越的思考能力。从整体上说,波丹认为历史是进步的。他否定了人类在历史之初存在“黄金时代”的说法,认为那是“野蛮时代”;并指出,在通常所谓黄金时代和白银时代中,人类如同原野和丛林中的野兽,完全生活在野蛮状态之中,后经过逐步演进,才进入今日的文明社会。波丹猛烈抨击了自古以来广泛流行的关于人类历史由金、银、铜、铁各时代依次堕落的历史倒退观,明确提出了各时代依次递进的世界历史进步观。在他看来,全部历史已表明人类社会是持续不断地发展进步的,他所处的新时代要比以前的时代进步,而将来的时代也必将超过现在这个新时代。这种对人类未来的进步的乐观主义,反映了文艺复兴以来,新兴资产阶级积极进取的精神面貌^①。波丹明确提出的进步观对后世的影响很大,它的冲击波随着历史的长河一直越过维柯、黑格尔和马克思,直到遇上了尼采、斯宾格勒及当代西方后现代主义思潮,才受到了阻力。从此,进步的历史观开始受到质疑。

另一方面,在讨论影响历史进步的因素时,波丹指出地理环境对生活于其中的民族的性格有着决定性影响,从而提出了世界历史中的地理决定论观点。波丹认为人类历史可分为三个时期,每个时期各有 2000 年。第一个时期属于爱思考的南方民族,他们发展了宗教与哲学;第二个时期孕育了中部民族,气候温和使他们的性情温和,发展出了有秩序的政府和政治;第三个时期是北方民族,在寒冷的天气下发展了机械和战争。这种地理决定论观点的出现,意味着法国史学家对影响历史的地理因素的热心从此开始,以后重视地理因素的重要人物中,近代有孟德斯鸠、现代有布罗代尔,他们在波丹的基础上对发展这种观点都有所贡献。

从勒卢阿与波丹有关历史进步的认识中,可见 16 世纪末法国史学家的眼界明显地扩大了。波普利尼埃尔写欧洲史,另外写世界史的有多宾那,他所著

^① 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 184 页。

《世界史》的内容包含了欧洲及非洲、波斯、土耳其等地；德·图写的《我们时代的历史》也是整个世界的历史，只是这部世界史是以法兰西民族历史为中心。欧洲史与世界史的写作，说明历史学家们眼界的扩大，历史认识能力的提高，历史解释能力的增强。这些都是史学发展的质的要求，史学面临着一次新的飞跃。对法国而言，这次飞跃在后世也的确发生了，不过那是经历了长期资料准备之后的事，而这个准备时期指的就是伟大的“博学时代”。

四、德国史学

1. 转瞬即逝的人文主义

近代德国史学的起步与其他西欧国家有较大的差别，意大利的人文主义精神在德国史学中只得到短暂的反映，不久，德国便进入了狂热的宗教改革时期。这是一场新教与天主教之间的较量，尽管信仰的冲突使史学又成为了宗教的工具，但德国史学依旧形成了它最初的特色，完成了时代交给它的任务，作好准备迎接理性时代的到来。

19世纪德国伟大的历史学家兰克认为，中世纪德国直接过渡到了宗教改革时代，而没有经过人文主义主导的文艺复兴这个中间环节。事实上，我们还是能够看到德国在近代早期受到意大利人文主义影响的某些痕迹。

如同汤普森所说：“在意大利，从古代文学中迸发出来的新光辉是为了它的人文主义价值才加以培育的；而在德国，则是为了它的教育价值才培育古典文学的。”^①众所周知，现代德国仍是一个非常重视教育的国家，这都有赖于它在这方面有着深厚的历史渊源。

德国人文主义在史学方面的成就主要集中在史料整理与考据学方面。意大利文献校勘学的创始人瓦拉对德国学者的影响极大。大量的人才四处搜寻、校勘古典文本，并把它们编辑出版，以备教学之用。另一方面，专门的历史学作家与著作非常有限，个人能够真正被称为人文主义历史学家的首先是特利提密阿斯(Trithemius, 1462—1517年)。特利提密阿斯以研究希腊文和希伯来文起家，所写的历史涉及广泛的内容，如法兰克人的历史、德国统治者的传记等等。这位作家对历史的性质与价值有基本的认识，他说：“撒谎的嘴杀害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48页。

灵魂,把真伪掺杂一起的作家使历史混乱”,“历史说明过去,教人智慧;指出古人的业绩,谆谆教导我们应当做什么,应当允许别人做什么。历史会增强信念,鼓舞希望,并点燃爱的火焰。它使气度狭小的人们聪慧,鼓励意志薄弱的人们行善”^①。可惜特利提密阿斯的言行并不一致,他没有在自己的著作中抛弃各种稀奇古怪的传说。然而,这些话从特利提密阿斯的嘴里说出来,至少暗示我们,上述关于历史的评论在他生活的年代是值得提倡的,即使作者本人没有能力实践它,但他已经把握住德国史学发展的脉搏,反映了德国史学在某种可能的范围内将获得新的进展。古典史学的求真意识与垂训意识开始在德国人文主义历史学家的思想中出现,其他学科如文献校勘学中追求的真实性、精确性也是求真意识的反映,这两种意识最终将引导未来的德国史学开辟出新的道路。特利提密阿斯作为自己那个时代的产物,他对历史学的理解已经反映出近代德国的史学意识。比特利提密阿斯长几岁的历史作家阿尔伯特·克兰兹,同样坚持真实性是历史写作的首要原则。如果考虑到那时人们往往还难以将历史与文学的性质进行严格区分,我们便能认识到这些关于历史学的评论相对于近代历史学职业化的艰难历程有多么重要的价值。

除了对历史的真实性与历史学的垂训作用具有强烈的自觉意识之外,近代早期的德国史学将源于中世纪教会史学,以后被鄂图强化的世界史传统继承了下来。这种带有中世纪特色的世界历史意识在弗兰克(Franck,约1499—1542年)的著作中表现得非常清楚。他著有《编年史》、《世界志》和《格言集》三部书,《编年史》从古代一直记叙到查理五世,它事实上就是一部世界史,因为弗兰克认为教会的历史应该将异教徒包括在内。尽管如此,弗兰克并不算有突出成就的人,他的思想远远没有超越鄂图的思想水平。

宗教改革的来临使德国史学中的宗教气氛日益紧张,最终,一切学术不是给宗教论战让路便是服务于它,德国人文主义表面上好像被宗教改革窒息了,历史学也面临再次定向。

2. 信仰冲突与历史论战

人们对宗教改革的历史地位有充分的认识,但对宗教改革期间历史论战相对于历史学的意义并没有太多的评述,如果有的话,也往往持否定态度。汤普森毫不犹豫地說道:“有些时期的历史一定不要重写,而应不写,这句话对任何时期说来都不如对宗教改革时期说来更为适当。从这个时期一开始,愚昧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52页。

无知、传说式的解释和成见就协力密谋,企图湮没和篡改事实真相。有大量记述那个时代的历史著作应当打折扣或干脆抛弃。”^① 让我们先别忙于认可汤普森的观点,而是就宗教改革时期的德国史学作一番考察。

我们最先面对的是由约翰·卡立温(John Carion, 1499—1537年)撰写的一部《编年史》,它从亚当到1532年分为七个世界周期。被称为“全德导师”的美兰克敦(Melanchthon, 1497—1560年)将这部《编年史》进行了大范围的修订,他把卡立温分出来的七个世界周期缩减为三个,每个约延续2000年,它们分别是创世纪到亚伯拉罕时代,从亚伯拉罕到基督降生,从基督降生到现代的1500年。美兰克敦是马丁·路德的朋友,也是路德教派的忠实代表,作为一位系统的神学家,他感到新教与天主教斗争的主战场是在原始教义与历史传统方面,因此他很快使重新修订的《编年史》变成了路德教派在大学的一本好教材。历史写作确实成了新教宣传的有利工具,在路德派的历史理论中,历史重新被当作是上帝的工作,每一个历史事件都是经过上帝安排好的。

路德派的影响日益增大,为了与罗马天主教会进行全面论战,挖去他们的历史根基,最好的方式便是编纂历史,证明自己编纂、确认的历史是对的,而天主教会的历史是虚伪的和虚构的。瓦拉身为天主教的人,证伪“君士坦丁的赠礼”,教会最终也承认了他的成果,这样的实例让路德派的学者信心百倍。佛拉西阿斯(Flacius, 1520—1575年),是完成这一工作的杰出代表。他与六位同事一起编写了一部13卷的《马格德堡世纪》,每100年为1卷,故称“世纪”。这部书在关于历史的创造者、世界历史的进程与历史发展的动力等方面与中世纪的观点没有多大的出入,因此我们根本不要指望从中看到意大利人文主义思想的影响,它不仅与天主教会,而且与人文主义唱的也完全是一场对台戏。从形式上看,《马格德堡世纪》更像由大量的没有合理安排的资料堆砌而成。这部影响了德国整个历史的著作全力攻击教会,以一切可能的手段证明教皇是与基督对立的伪基督,天主教会是伪基督的帝国。批判天主教会观点通常会得到那些想从教会手中夺回大权的世俗王公的欢迎与推崇,或许,我们只能抛开作者的主观意图不谈,从《马格德堡世纪》取得的客观效果来看,它被世俗王公们轻松地利用才稍显历史学服务于人的本性。

《马格德堡世纪》的成功给罗马天主教会带来极大的压力,教皇不得不“以历史回答历史……因此,在整个宗教冲突时代,对史学发展说来,形成了一个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57页。

无法估价的重要时期”^①。在此引用汤普森的话,是想顺便说明即使他对宗教改革时期的历史编纂评价再低,也绝不敢忽视宗教冲突时代的史学在史学史上的重要地位。

当天主教会难以招架人文主义者与新教教徒的双重夹击时,教会在特伦特宗教会议(1542—1563年)上发起了天主教复兴计划,其中的内容之一便是编纂新的教会史,证明《马格德堡世纪》的观点是错的。教皇选定的主要编纂者是枢机主教意大利人巴洛尼阿斯(Baronius, 1538—1607年)^②,他带领一个十人的编纂班子一直工作到自己逝世,编写了一部《教会编年史》。从这部书的名字我们就能知道它的材料安排不会比《马格德堡世纪》强多少,它们可谓棋逢对手,在编纂形式上都是相近的。《教会编年史》同样以资料多取胜,并对《马格德堡世纪》提出的论点逐一反驳。我们不必在此介绍具体的争论,在事实对事实的斗争下,争论的结果是路德派处于劣势,天主教重新成为权威。

《教会编年史》落在了一位真正的学者加索绷(Casaubon, 1559—1614年)的目光中,它看上去便是满目疮痍。巴洛尼阿斯知识贫乏的程度令这位加尔文教徒震惊,加索绷对这部著作的第1卷像做考证练习那样批评了几百页。多亏这位书呆子采用了这种错误的批评方式,他的工作最终因缺乏系统,对巴洛尼阿斯没有造成什么损失。

真正扭转天主教优势的人,却是一位天主教徒彼耶·鲍罗·萨皮(Pier Paolo Sarpi, 1552—1623年)。他是威尼斯人,知识渊博,精通希腊文、拉丁文和各种民法、寺院法,熟悉古典历史知识及自然科学中的多种学科。萨皮是16世纪典型的人文主义学者。当天主教会想在威尼斯行使主权时,这个一贯独立的天主教城市国家奋起反抗教会的贪婪,萨皮奉命反击,写出了《特伦特宗教会议史》。毕竟是在意大利,人文主义精神又在闪烁。萨皮指出,这次旨在为重新统一教会和树立教会权威的会议结果导致了将欧洲切成截然分开的两部分,一部分是狭隘的教会和孤立地信奉天主教的欧洲,另一部分是自由而自行其是的北欧。萨皮与他的朋友加索绷一样,是一位真正的学者,但他的才能似乎还要更高些,他的组织能力使这部著作获得了后世如吉本、兰克等人的高度赞美。

萨皮对自己写作《特伦特宗教会议史》的要求较为现实,他说:“我用不着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70页。

② 为了便于突出主题,我们在此将本应属于意大利反宗教改革时期的史学家巴洛尼阿斯、瑞士加尔文派的加索绷和意大利威尼斯的史学家萨皮放到本节叙述。

费心考虑这部历史著作能否永垂不朽的问题,只要目前对于我替他们写这部书的那些人有用,我就心满意足了。如果有人能够从中得到好处,就让这部书是替他写的吧!后世是可以根据对时代和事情的推测对这部书作出判断的。”^①从萨皮的态度中,我们能看到什么呢?一切都是为了人,为了现实,这就是历史写作的意义所在,我们可以说,萨皮实际上实现了他的时代中历史写作的最高要求。

由德国路德教派引发的这场历史论战最终以新教的胜利而告终,只是胜利的花环要戴在萨皮这位意大利的天主教徒头上。事实上,它不应该算是新教的胜利,而是人文主义的胜利。就这场论战对德国史学的意义而言,它是不可估量的。以佛拉西阿斯为首的路德派历史学家虽然大量承袭了中世纪史学写作的手法与观点,但他们挑起与天主教會的论战本身就是为了自己的现实利益而不是为了挑战权威,对史学实践的功用目的的认识已经是不可动摇了。论战还使人们认识到曾经是真实历史的东西并不是最牢固的。《马格德堡世纪》与《教会编年史》在舆论声中的此起彼伏,使我们更应确信,16世纪的德国人与其说是在意什么观点占优势,不如说是关心占优势一方的论点是否有足够的真实历史来支撑。论战的激化除了表现双方倾向性的增强,恰恰也证明了双方都极力投入,以便将对方证伪,这难道不是一种史学方法论的大型实践吗?真实才是真理,它不再像中世纪那样必须符合《圣经》的旨意,而是要符合历史真实,这个准则经过16世纪德国人历史论战的锤炼已经深入人心了。宗教改革真的使人文主义离开了德国吗?这个时期的德国史学毫无价值吗?回答恐怕都是否定的。

宗教改革后,德国的17世纪在“三十年战争”的摧残下,成了一个缺乏历史学的世纪。

五、英国史学

1. 走出编年史的传统

随着时间的推移,英吉利海峡给英国文化发展带来的影响逐步增大,它将英国与欧洲大陆分隔开,使英国在政治、经济、宗教、文化等方面较之欧洲国家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785页。

显示出更多的独立性。15 世纪下半叶,准确地说是 1485 年,都铎王朝开始的年代便普遍被认为是英国进入近代的年代,从此一直到 16 世纪、17 世纪,中间经过了斯图亚特王朝,发生了宗教改革、“光荣革命”等影响英国社会走向的大事。这两个多世纪是英国脱离中世纪走向一个近代化大国的时期。英国文艺复兴运动时期在文学领域的成就巨大,仅仅一个莎士比亚就足以使英国奠定在世界文学史上的重要地位。史学的成就远没有文学成就那么光芒四射,然而,我们必须认识到,包括英国在内的欧洲,史学与文学的真正分离只是 18 世纪末叶以后的事,因此,要想完全以现代历史学意义上较为成熟的史学概念谈论近代早期的英国史学是不适当的,我们要考察的只可能是一种现代认为的半生半熟的史学,它正自觉地从宗教意识的板块中分裂出来,与欧洲其他国家的史学一起,开始史学职业化的跋涉。

英国近代史学的发展与整个社会的进展基本上比较协调,它首先在文艺复兴的影响下留下了第一个深深的脚印,将中世纪写作神的历史变为写作人的历史,这个根本点的转换使英国绝大部分的历史学家们都拿起了一支带着人性的笔。

汤普森在谈到 15 世纪英国史学的变化时说:“在 15 世纪结束以前,可以看得出来的、而且在说明思想和精神方面的深刻变化的十分重要的最早的史学发展,就是中世纪寺院编年史的消失和取而代之的城市编年史的兴起。”^①城市编年史与寺院编年史在性质上已完全不同,因为前者是由俗人为自己感兴趣的世俗生活写的历史,后者是教士为证明上帝的荣耀写的地上之城的历史。在写作运用的语言方面,文艺复兴崇尚的古典拉丁文与民族文字取代了中世纪蹩脚的拉丁文,在英国,英文自然成了最主要的写作语言。不过,编年史毕竟是编年史,对后人来说,作为一种保留史料的形式它是非常有效的,但它仍然是一种写作者缺乏思考力和组织能力的原始历史叙述形式。15 世纪、16 世纪英国城市编年史的大量存在,只能说明一种历史叙述形式或框架的改变要比历史叙述题材范围的改变更难,而只有形式或框架变化了,改变了的题材才能更好地被组织起来,表达历史学家更为深刻的写作意图,使历史写作水平真正更上一层楼,事实上,这个过程往往也是史学思想更新的过程。

这个时段中英国的城市编年史有罗伯特·费边编纂的《英格兰和法国新编年史》、理查·阿诺德编纂的《伦敦编年史》,以及一些将他人的编年史改编、抄袭而成的《编年史》。编年史的存在,或者说人们愿意编这样的作品说明:中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 2 分册,第 850 页。

世纪关于历史连续性的思想已经沉入了人们的潜意识。以我们现在的评价标准,编年史的史学意义最高的标准就是保持历史的真实,只要编史者不是像中世纪一些编年史家那样刻意篡改历史或无中生有。对于后世的历史学家来说,它就是真实的,即使编年史家错误地理解了一件历史事件,错误地理解这个事实也可能正是现代史学家进行观念史或思想史研究的绝好例证。

英国近代史学的真正进步应该从历史写作摆脱以编年史为主的情况开始。它大致经历了三个代表人物的过渡。

第一位是伯纳德·安德烈(Bernard Andre,卒于1521年),主要著作为《亨利七世的生平和事业》、《亨利七世年代纪》。尽管安德烈为自己的书取了传统的书名,他还是试图写一部不同于编年史的历史著作,因为他认为历史写作的目的就是歌颂伟人。亨利七世是安德烈的歌颂对象,为此,他并不注重历史事实的真实与否,这使得历史叙述形式的少许变化付出了丧失真实性的惨痛代价。结果安德烈的著作仅存的价值就是他多多少少保留下来的那个时代的一点真实情况。

第二位是闻名世界的《乌托邦》的作者托马斯·莫尔(Thomas More,1478—1535年),他作出了第二次尝试。莫尔的史学著作是《理查三世史》,这部书是英国第一部真正的人文主义历史著作,他以优美的拉丁文模仿罗马历史学家的形式写作,像修昔底德那样虚构了许多演说辞,并且有意地避免将事件按年代罗列,而精心设计、组织,使整部著作融成一个有机的整体。这部书的英译本也成为第一部英文的历史范例。当历史事件通过漂亮的文笔和合适的结构加工摆在读者的面前时,人们愿意读这样的著作。莫尔的尝试成功了,散文式的历史写作最终得到英国人的普遍赞同和喜爱,从此古典史学的优秀品质在英国复活,英国史学迅速缩短了与欧洲大陆人文主义史学的差距,并和大家一起站在了同一条起跑线上。

英国史学在继续向前走,这一回却是一位英籍意大利人波利多尔·维吉尔(Polydore Vergil,1470—1555年)。1534年,他出版了一部《英国史》,主要内容是有关亨利七世统治时期的研究。这本书取材广泛,如前人的权威叙述,英国国家法令,宗教文件,其他国家有关的历史著作,以及通过访问那些了解当时情况的人。从资料准备工作来看,维吉尔的准备并不比现代人历史写作的准备差,仅此一点,就能说明维吉尔的历史学素养要高出英国同时代包括莫尔在内的其他历史学家许多。不知维吉尔是将意大利史学传统带到了英国还是他凭自己独有的聪明才智开创了英国史学的新风,不管如何,从维吉尔开始,在史料搜集、整理、甄别、利用的方法方面不如他的人都应该受到批评。在翔实

的资料基础上,维吉尔还充分借鉴古典人文主义史学的写作方式,首次写出了这部高水平的而且是真正近代意义上的《英国史》。英国史学终于有了可以作为榜样的自己的史学家,以后的任务只是如何超越他。

15世纪、16世纪,英国史学在人文主义的影响下,随着安德烈、托马斯·莫尔和维吉尔的步伐迅速走出了编年史的传统,开始走上自己的道路。

2. 从新的起点出发

我们忽略了英国都铎王朝许多次要的史学家,直接来到威廉·坎登(William Camden, 1551—1623年)的时代。这位牛津大学的毕业生离开大学后,花了多年时间到大不列颠各处考察,记录下各地的地理环境、风土人情、建筑形式、教育制度、政府组织、商业交通等等,夸张一点说,一切他所看到的都被记下来了;后来他用拉丁文写了一部《大不列颠志》,1586年出版,使之一举成为同时代最优秀的历史学家。这是一部大不列颠历史与地形学方面的杰作,也是反映都铎王朝时期大不列颠人日常物质生活的一部书。此后,他想写一本有关大不列颠的通史著作,结果没有成功。1605年坎登出版了他写《大不列颠志》时期的笔记《残稿》,1615年又出版了《伊丽莎白统治时期的英格兰和爱尔兰年代纪》的第1卷,第2卷直到他死后两年才出版。

坎登的《大不列颠志》在英国史学史上是一部划时代的著作。作者说:“我对祖国的爱就把一切热爱都包括在内了。”坎登在书中对大不列颠物质生活的方方面面都作了详细的介绍,并第一次指出古典语言在地名研究中的重要性。坎登为后世研究这个时代留下了宝贵的资料,不仅如此,他还倡导了一种实地考察的精神,在英国考古学、历史地理学、物质生活史研究方面是一位先行者,他的工作为后人描绘了一幅大不列颠的生活实景,使人们看到了政治事件以外的历史,了解了自己生活的来源。在学科水平方面,可以认为,英国考古学、古器物研究长期处于西方该领域研究的前列,这是与坎登奠定的传统分不开的。

与中世纪史学的枯燥相比,英国近代早期历史著作的可读性越来越强,其原因除了历史学家优美的文采之外,再有就是历史学家的主体意识增强,他们希望按照自己的意愿来解释历史,然而主观与客观之间始终容易产生冲突。在培根(Bacon, 1561—1626年)和克拉林敦(Clarendon, 1609—1674年)的史学实践及人们对他们的评论中,我们能感受到英国近代史学家在努力进行调解这种冲突的尝试。

培根作为一名哲学家的知名度很高,但他作为一名历史学家,其成就在一

些人的眼中也是无与伦比的。培根在论学术的功用时,曾认为“哲学使人深邃,数学使人严密,历史使人明智”,在他眼中,历史是人们学习政治,学习为人处事的好教材。培根的文笔出众,他于1621年写了一部《国王亨利七世统治时期史》。这是一个老题目,安德烈和维吉尔都写过这方面的著作。培根的特色是他善于带着强烈的主观色彩将特定的材料组织起来说明某些问题,这样做肯定要冒极大的风险,因为为了实现自己的主观目的,培根有意回避或篡改与论点相左的材料。当然,这样做可以使著作的完整性得到更好的保证,并在逻辑上显得更为合理,然而在安德烈那里出现的问题再次出现,如果读者对这一时期不了解,就会很容易接受培根提供的那些看上去真实的史料以及由它们推导出来的观点。这是一种可怕的误导,它使人们注意到历史学家主观性的巨大能量与历史事实的脆弱,一旦历史解释的权利被心怀不轨的权威掌握,它可以使众多热心的读者陷入无知的境地。而一旦所有的历史学家被带着偏见的人掌握,那将会造成一种文化的灾难。我们并不想对培根的人格进行评价,而只想就他的这种做法可能对史学认识造成的不利影响进行推论。在近现代的历史写作中,历史著作主观性与客观性的问题不可避免,就这个问题,培根的所作所为从某种程度上为后人提供了一个反例,近现代史学中一个最难处理的问题完全暴露无遗了。

克拉林敦是一位杰出的历史学家,他所著的《英国叛乱与内战史》在这个问题上显然处理得比培根好。克拉林敦在给朋友的信中描述了自己写作的情况:

我一来到锡利,立即在没有任何文件参考的情况下根据我自己的记忆开始尽其力所能及记述这次猖狂的叛乱了;自从我来到此地以后,仍继续撰写,在浪费了很多笔墨纸张之后,现在已叙述到国王离开伦敦的情况,虽然由于一无材料二无助手,有许多真实情况我只好不提,但我可以发誓,我决不会写出不真实的事情,也决不会偏袒某些人或某一方;因此,这部著作尽管并不适合在这个时代发表,但它还是有可能适于某些人进行研究并使他们感到愉快的;通过一些好的作家的手,还可能使后世了解;整个民族在过去并不像那时的人们可能认为的那么坏。

克拉林敦所追求的是自己认为的真实,从书名中我们便能体会到这本著作中可能带有的倾向性。《英国叛乱与内战史》给克拉林敦带来了同样多的批评和赞扬,有些地方,他的记载较为客观,有些地方却歪曲了事实。然而,这本著作的成功与失败都是由他的政治立场决定的,克拉林敦只是想在其著作中

宣扬他的观点,他感觉不到自己的信念已经对著述的客观性产生了影响。兰克在其《英国史》中曾这样评价克拉林敦:

[这部历史]流露出来的就是鼓舞他如何治国的那种精神,而且使他这种精神继续影响英国历史。他这些著作尽管有缺点,但为了解英国历史,其价值却是无法估量的。这些著作是一位伟大政治家生平的直接产物,处处都流露出他干了些什么、不想干什么的迹象……有一种和读者攀谈的诚挚而自信的情调弥漫全书。我们仿佛坐在一圈朋友当中倾听一位使人尊敬的正人君子讲述他的生平大事。^①

兰克的评论真是入木三分,哪一位伟大的史学家不想在自己的著作中表达自己的各种观念呢,因为历史写作不仅是记载、描述历史,更重要的是历史学家往往通过这种方式解释社会。这是一种精神领域的社会实践,与物质生产同样重要,是一种精神的生产。

在能否客观表述历史方面,培根的有心篡改与克拉林敦的无意扭曲在性质上有很大的区别,同样优美的文笔可以被培根用来对历史进行虚构,并使它显示出“客观性”,也可以被克拉林敦用来表述一部能反映他的党派偏见的历史。哪一部是真正客观的历史,或者我们是否还想寻求一种绝对客观的,即不偏不倚的,拒绝任何叙述立场的历史,我们将在18世纪至现在的西方历史学中不断看到各种流派的历史学家们所做出的选择。

从总体上说,英国在都铎王朝和斯图亚特王朝时期的历史学进展还是非常大的,不过,我们只能说它紧紧跟随了欧洲大陆的脚步,它记载了自己国家的历史,而像坎登那样在开创历史学基础学科或其史学实践具有独创性的人物并不多见。近代早期的英国史学毕竟是在起步中,它努力地做到了将英国史学置于一个新的起点之上,而真正的繁荣确实有待时日。

六、尼德兰等国史学

1. 尼德兰史学

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的影响波及到西欧每一个角落,尼德兰、西班牙和葡

^① 兰克:《英国史》,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2分册,第922页。

葡萄牙也从来没有置身事外,在整个欧洲大环境的作用下,这几个地区的史学随之发展,在社会的转型期内完成了史学脱离中世纪而近代化的最初步骤。

近代早期的尼德兰是一个极为动荡的地区,信奉加尔文教的北部诸省为了从西班牙天主教君主国夺回自主权,与对手进行了长达百年的冲突。从16世纪中叶到17世纪中叶,这个时期既是尼德兰宗教冲突加剧、民族情感激昂的时期,也是文化得到迅速发展的文艺复兴时期,其间各种思想蜂拥而出,相互碰撞,据此塑造了尼德兰近代史学的雏形。

根据新教与天主教的对峙及由此形成的两股势力,我们很容易地将尼德兰历史学家分为两个派别,他们分别为新教和天主教的目的和行为进行辩护。

斯特拉达(Strada, 1572—1649年)是一位天主教作家,他著有《比利时战争史》。这部著作记载了1555年到1590年之间的历史。斯特拉达将著作分为两个“10卷组”分别发表。虽然作者用高超的写作技艺将他的宗教倾向掩盖起来,但细心的读者从书中仍然能感觉到他对天主教会种种教条采取的怀疑态度。由此,我们可以想象新教对人们的思想有多大的冲击,即使斯特拉达这样作为天主教喉舌的人物也抵挡不住。

新教在发生宗教冲突的地区总是最终的胜利者,尼德兰历史学家之间表现出的宗教派别之争充分说明了这一点。新教在史学领域占据了明显的优势,它产生了更为优秀的历史学家和历史著作。

16世纪、17世纪,尼德兰的实力越来越强大,尼德兰商人遍布全球,从事海上贸易,为这一地区的资本主义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学术领域也不甘示弱,人们大办学校,广纳人才。文艺复兴倡导的个人主义与新教中的“因信称义”作为一种激进思想,为资本主义早期人们对自由意志的强烈要求提供了合理的解释,从而逐步占据了人们的心灵,在尼德兰蔓延开,此时的新教史学便是这种基本状况的真实反映。

新教第一位颇有影响的历史学家是凡·得·谷斯(Van der Goes, 1545—1604年,其拉丁文名字为Janus Doussa)。谷斯作为一位荷兰政治家,在一系列成功的政治活动后,他出任了莱顿大学的第一任校长,主要的史学著作是《荷兰年代纪》。这部著作反映了欧洲近代史学在处理史料方面的全新态度,即批判地运用史料。对批判地运用史料的不断增强的重视是近代欧洲史学中最为突出的一个特征,这个特征还将在博学时代中加强,从而为欧洲史学18世纪以后的大发展奠定坚实的资料或事实基础。

尼德兰革命为诸多历史学家的写作提供了最好的素材,麦特林写了《尼德兰政治军事史》,第一次将尼德兰革命全程记述下来;彼得·波尔的《尼德兰战

争史》为研究这个战争时代留下了大量宝贵的资料；凡·累德所著《尼德兰战争的开始、结束和历程》却以作者明确地要求真实记录而留名青史，他写道：“许多胡乱写作的人企图寻找被称为不偏不倚的光荣。但笔杆往往不能如意控制以使偏颇不致时而出现。因此我要大胆宣布，我经常以自己的意见和行动支持站在宗教和自由的一边的那一派；但我的笔杆子只支持真实情况，既不隐瞒敌人的优点，也不隐瞒朋友的缺点。”^① 凡·累德的话语显示出当时的历史学家或一般人要求历史具有真实性的意识已经增强，然而，这些话也同样显示出连凡·累德也不能自觉意识到历史绝对客观是一种不可能获得的奢望。此时，这种理想目标是他们进行历史写作的主要动力。

赫夫特(Hooft, 1581—1647年)是尼德兰革命和文艺复兴时期最伟大的历史学家。赫夫特受过意大利文艺思想的熏陶，他的民族意识使自己成为一位在文化界推广荷兰语的功臣。即使在他的朋友们普遍用拉丁语的情况下，赫夫特也坚持用荷兰语写作，写出了《亨利四世生平》和《尼德兰史》。赫夫特的优美文笔常使人想到塔西陀等著名作家，因此有“荷兰的塔西陀”和“荷兰的彼特拉克”之称。在《尼德兰史》中，赫夫特希望将发生在1555年至1587年之间的革命事件如实写下，其中包括各种令人痛心的天灾人祸，如由信仰冲突导致的战争、屠杀，以及被认为是人祸招来的“天谴”，如地震、洪水、饥荒等等。赫夫特深厚的荷兰语功底使他在表现如此悲壮的主题时显得游刃有余，事实上，其语言的纯洁影响了整个荷兰语言的发展。

以赫夫特为代表的尼德兰民族史的兴起从一个地区反映出欧洲史学的共性，民族史是当时西欧各国史学家最热心的历史叙述类型，它既是民族意识增强、民族国家形成的产物，也是民族意识得以扩展并促使民族国家观念深入人心的重要手段。

2. 西班牙与葡萄牙史学

当西欧各国的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运动正广泛进行时，位处伊比利亚半岛的西班牙依旧是天主教的堡垒。然而，再坚固的堡垒也抵挡不住新思想的渗透，到16世纪中叶，西班牙历史学也迎来了它的第一位大师：组里塔(Zurita, 1512—1580年)。组里塔的出现被西方史学史家认为是西班牙历史研究的转折点，因为他是第一个从西班牙史学中彻底摒弃传说而尊重事实的人。组里塔本人是一位阿拉贡的档案官和史官，他长期研究各种档案，在古钱、占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I卷，第2分册，第829页。

字体学方面都有很深的造诣,这些为他的进一步研究打下了扎实的基础。组里塔的著作《阿拉贡年代纪》是一部典型的通史著作,它的形式让人回想起中世纪史学的冗长记载,但根本的区别就在于它的内容完全依赖于白纸黑字有记载的资料,而非臆想与传说。仅批判史料一点足以使这部著作纳入近代史学的范畴。组里塔是西班牙近代史学的先行者,从他开始,西班牙史学获得了新的生机。

激进的民族主义者马利亚纳(Mariana, 1536—1624年)既是一位政治思想家,以政治论文《论国王与王政》而闻名于世,又是一位杰出的历史学家,著有《西班牙史》。这种双重身份注定了马利亚纳写作历史的政治目的。在《西班牙史》中,他带着人文主义者共有的强烈的民族气息。作者认识到欧洲人包括西班牙人对自己的祖国有着非常深的误解,为此,《西班牙史》便是用以澄清这种误解之作。阅读一个国家的历史往往比到一个国家旅游更容易了解它,文字可以导致战争,也可以消融误会。马利亚纳正是能够利用历史作品的解释功能,写出《西班牙史》,既丰富了自己后半生的生活,也丰富了西班牙的文化遗产。不过,激情总是不利于作者采用更为真实的史料,马利亚纳自觉批判史料的态度远不如他的前辈组里塔端正,他对修辞术的过分偏爱导致的矫揉造作也使这部著作的价值大打折扣。

葡萄牙的近代历史写作同样从编年史起步,最先出现的政治编年史家是15世纪的罗佩斯(Lopes, 1380—1451年)。他应国王的请求写一部葡萄牙国的编年通史,结果只有彼得一世、斐迪南和约翰一世的那三部分留传至今。罗佩斯善于将事件忠实地记录下来,就编年史这种体裁而言,罗佩斯的能力足以胜任。直到16世纪,葡萄牙才出现另一位值得介绍的历史学家谷斯(Goes, 1507—1573年)。谷斯是一位人文主义者,著有《葡属印度史》和《西班牙史》等诸多历史著作。作为一名档案官,他有扎实的基本功,长于考证,曾细心分析整理并恢复罗佩斯那部著作的原貌。

近代的西班牙和葡萄牙是海上航行的能手,带领着西欧各国开辟新航线,揭开西方国家向欧洲以外大陆扩张和殖民的序幕。最早最多地记载这一段历史的首先是这两个国家的历史学家。葡萄牙人科累阿终生致力于本国的殖民事业,留下了一部《印度史》;巴洛斯写的《亚细亚史》记载了西方人征服东印度群岛的情况。西班牙人在这方面做得更为出色,卡西的《西印度灭亡简史》和《西印度史》对美洲教会与殖民政府进行了尖锐的批评;哥马拉和奥维亚多分别撰写了一部的《西印度群岛通史》,后者的著作内容详尽而准确,继承了欧洲近代史学的优点。另外,还有一些在西属、葡属殖民地出生的欧洲历史学家,

他们的著述在某种形式上也是西欧文化的殖民,使拉美史学在一个较高的起点上开始了它的历程。不过这些已经不属于我们叙述的范围了。

七、博学时代

1. 博学时代的兴起及其特点

自古典时代开始,西方史学就以求真与垂训为己任,可是,历史学家的著作中往往掺杂着神话与传说,这是因为当时人们的认识水平还不够高,不可能发展出一整套史料的批判方法。中世纪史学在神学指导下进行,大量圣经传说、宗教奇迹堂而皇之地被写入历史著作。到15世纪、16世纪,随着文艺复兴思潮的广泛传播,西欧一些杰出的历史学家能够批判地利用史料,只是运用这种方法的人还不多,并没有作为历史写作的必要的环节扎根于历史学家的心中。史料受到重视的时代正是16世纪末到18世纪早期的博学时代^①,正是在博学时代历史学家努力工作的基础上,19世纪才形成了系统的史料批判方法,并以之作为衡量历史学家基本功的试金石。考察现代史学取得辉煌成就的种种基础,我们才能感觉到资料收集、整理、考证的巨大价值,正是在这种意义上,博学时代取得的成就是历史学职业化进程中的一个里程碑。经过了这个时代,从18世纪末期开始,历史学才真正以其独特的魅力从文学中正式分离,形成一门被人们普遍接受的较为独立的学科。

在近现代史学思想中,人们的意识对历史真实性的要求具有优先性,这决定了能够流芳后世的历史著作首先是那些原始资料或经过整理的资料集,其次才是带着主观色彩的历史学专著,而后者得以流传往往也是因为它们已经变成了研究某个时代或某种专题必不可少的资料。博学时代致力于整理历史资料,简单地说,这个时代的主要特征表现为历史学家对整理、编纂史料的空前兴趣。宗教改革是导致博学时代产生的直接原因。在德国及其他新教国家

^① 博学时代主要指16世纪后期到18世纪早期。在这个时代里,西方史学在理论和方法上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尤其是在考证方法方面更是如此。但从历史进程看来,这个时代处在文艺复兴之后、启蒙运动之前,是一个过渡时期,因此也有学者将这个时代的史学称为“后期人文主义史学”时代。我国学者谭英华教授认为这个时代是一个“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发展阶段”,它在史学理论上的创新和历史认识方面的突破“实非‘博学派’的工作所能概括”(见《16至17世纪西方历史思想的更新》,载《历史研究》1987年第4期)。然而,为方便起见,我们在此仍沿用“博学时代”这一称谓,因为古籍整理和研究仍然是这一时期学术研究的主要特色。

与天主教会的史学论战中,双方采用的基本方法便是大量搜集档案,让历史自己说话。如《马格德堡世纪》与《教会编年史》中都包含了大量的史料。通过论战,人们看到了史料的价值,因为只有史料的丰富性与真实性得到统一的那一派才能在论战中获得优势。另一方面,宗教改革导致的战争造成大量的档案文献在市场上被低价抛售,各种机构和历史学家们认识到资料对历史学具有至关重要的价值,于是便大量抢购。这样的社会环境与条件,再加上一代新史学家的成长,便迎来了伟大的博学时代。

汤普森指出:“博学时代和文艺复兴之间、或博学时代和宗教改革之间的区别,比这些时代在年代上的差别表面上表现出来的意义要大得多。这种差别是在思想结构、学术兴趣、精神状态等方面都已起了变化的质的差别。”^①我们确实可以说,博学派历史学家工作的性质与受文艺复兴或宗教改革影响的历史学家们的工作性质相比,分别在不同而相连的层面上进行,用现代的话说,前者是一种纯学术的、忘我而献身的活动,后者是一种多少带着现实利益或称为事功主义的活动。他们作为历史学实践不可缺少的两个层次,对历史学的贡献也不同,前者具有永久的价值,是后者的基础;后者能够解决现实问题,是前者价值的最终实现。

在这个时代,最令人瞩目的业绩首先出自法国史学家的辛勤劳动,它们奠定了法国成为近现代史学大国的地位。博学派的第一位学者是法国人皮埃尔·匹陶(Pierre Pithou, 1539—1596年)。匹陶的功劳在于他整理、编辑了大量中世纪的文献,如副主祭保罗和德国弗莱辛主教鄂图的著作,他向德·图建议系统地收集并编订中世纪的法国史料,结果,在匹陶去世以后,这便成了法国博学派的主要任务。继匹陶之后的另一位史学奇才是安得烈·度申(Duchesne, 1584—1640年)。度申带着一股狂热收集从各修道院流散出来的手稿,他有一个庞大的研究计划,可惜因意外事故而早逝。度申生前完成的著作有《丕平统治时期以前的法国史家的著作》、《古代诺曼史家著作》、《法国历代国王辉煌威仪的遗迹与研究》、《法国红衣主教与圣徒传》等等。从这些著作的名字中我们就能知道所有的成果都是建立在大量资料的基础之上。作为王家历史官和地理官,度申继承匹陶的事业,在整理中世纪法国资料方面为法国史学界起了表率作用,一种优秀的传统正在形成中。

博学派最早通过比利时的波兰达斯派神父协会表现出了史学界通力合作的优良传统。波兰达斯派的神父们试图整理中世纪遗留的大量的《圣徒行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孙秉莹、谢德风译,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6页。

传》。这些资料曾经因为充斥着荒唐的迷信和奇迹而被近代人嘲笑,并因此在普通人眼中变得一文不值了。波兰达斯派的神父们在人文主义和近代早期史学的影响下,也开始带着怀疑的目光审察《圣徒行传》中各种内容的真实性,他们是真正的学者,认识到只要剔除其中大量的虚妄内容,这些资料完全可以作为珍贵的文献被用于历史学研究,从而获得巨大的价值。路斯威德(Rosweyde, 1569—1629年)神父是波兰达斯派的创始人,他的弟子波兰达斯(Bollandus, 1596—1665年)凭借其才能使这个派别以“波兰达斯派”而名扬四海。波兰达斯派的伟大工程,是将基督教世界出现过的圣徒按照其圣徒节在公历上的顺序编排起来。从1月的节日编到12月。波兰达斯之后,领导人相继有亨斯亨、但以理·丕皮布洛奇(Daniel Papebroch, 卒于1714年)等大师,这项工作代代相继,一直到19世纪末还在进行。

丕皮布洛奇是波兰达斯派中最优秀的史学家,他在史料批判中的重要贡献在于他推翻了“资料来源越古老,越普遍被人接受,也就越应该受到尊重”这个传统的史料接受准则,而代之以史料的真实与否及与事实是否相符作为衡量史料价值的标准。这是一种符合论的真理观,虽然它将在现代史学中受到诘难,但它在博学时代的价值就如同使整个史学进行了一场“哥白尼革命”。

丕皮布洛奇还表现出一种伟大的谦虚与宽容,他在写作《古文书真伪辨异序》中犯的错误曾经诱发了法国博学派大师让·马比昂(Jean Mabillon, 1632—1707年)写作《古文书学》这部古文字学与古文书学的奠基之作。从丕皮布洛奇对马比昂的驳斥的反映中,我们可以领略博学派史学家那种献身学问的精神:

我可以坦率地向你公开承认,我以这个题目写的那篇文章得到的安慰没有别的,只是为你那篇如此杰出的论文提供了撰写的机会。的确,在初读你这部书时,我看到自己被彻底驳倒,毫无答辩余地,也感到一些痛苦;但你这篇极其难得的文章的效用和妙美很快就征服了我的弱点。而且,在看到如此清晰地阐明的真理之后,我欣喜万分,于是就把我的同伴邀来共享我内心充满的欣慰。因此,一有机会,我便毫不犹豫地公开声明,我已完全放弃了我自己的主张,完全接受你的思想了。我向你恳求友谊。我并不是有学问的人,而是很想学习的人。^①

丕皮布洛奇心中已经充满着一位真诚的历史学家应有的敬业精神,它是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13页。

博学时代异于以前任何一个时代而独有的自觉的史学精神。博学时代正是在这种精神的指导下,成批成批地造就伟大的历史学家,马比昂所属的圣摩尔派更是这支集团军中的佼佼者。

2. 圣摩尔派的伟业

16世纪、17世纪的法国圣摩尔派修道院承担着文化研究的重任,俨然像一个个高等历史研究所。其中的修道士们对古文字学、古文书学、年代学的贡献举世瞩目。第一位在近代学术史上载入史册的圣摩尔派修道士是路克·达希里(D'Achery, 1609—1685年)。他被后人称为“摩尔博学派之父”,主编了《中世纪未刊文献集成》,并将其无数后辈领上文献整理的道路。据汤普森统计,仅仅从17世纪就能从这个学术团体中找出105名著名学者。我们只能简要地介绍两位,即马比昂和伯尔拿·德·蒙福孔(Bernard de Montfaucon, 1655—1741年)。

马比昂作出贡献的领域很多,如古文书学、古文字学、宗教仪式研究、考古学等等,其研究内容的主要范围是从7世纪到11世纪的拉丁教会史方面。1667年,他编辑的第一部著作《圣伯尔拿住持全集》出版,随后为《圣柏尼德提派圣徒传》各卷撰写了共约600页的序言,在其中阐述了自己编纂历史的指导思想和批判、阐释史料的方法。马比昂编纂的其他著作还有《柏尼德提教团年代纪》和《圣柏尼德提年代纪》,不过,他的任何著作的贡献都比不上那部为驳斥丕皮布洛奇而写的《古文书学》。正如瓦拉发表《君士坦丁赠礼辨伪》而创立了文献校勘学,1681年,这部6卷本《古文书学》的出版为古文书学和古文字学的创立奠定了基础。马比昂将驳斥丕皮布洛奇的任务放到了次要地位,而在其中着力阐述古文书学的原则。这些原则中大部分仍有效地指导着现在的学者们。在书中,马比昂表现出来的人文主义精神很难让人想象他是一位修道士,只因为他坚信恢复历史的真实是保护天主教最有效的方式。

然而,马比昂在史料批判方法方面的成就也很有限,他在古文书学中运用的方法和继承瓦拉文献校勘学方面的成果只能属于史料考证中的外证法,史料批判是一个无止境的过程,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标准和要求,尽管马比昂的批判能力不能与19世纪以后的学者相比拟,但他却是同时代中最好的,而后人都是站在他的肩上才取得了更大的成绩。

蒙福孔是圣摩尔派的另一位史学大师,他的童年是在大量阅读历史著作中度过的。蒙福孔的成就主要集中在希腊古文字学与考古学这两个领域。1708年,他出版了《希腊古文字学》一书,这部著作是他游历了意大利以后的

产物,他在那里查阅了图书馆中保存的大量希腊神父的著作,使这部著作得以完美。蒙福孔在希腊古文字学方面的研究水平完全可以与马比昂在拉丁古文字学方面的水平相媲美;在考古学方面,蒙福孔取得的成就是前所未有的,他的考古学著作有《古代遗物说明》和《法兰西王国古代遗物》,前者以大量的图片和精细的分类将古典时代的遗物系统地呈现在人们眼前。

马比昂和蒙福孔代表了圣摩尔派的最高水平,就博学时代而言,圣摩尔派也代表了这个时代学术研究的最高水平。圣摩尔派当然不止这两位成就卓著的学者,博学时代也不是圣摩尔派的年代。博学派倡导的史料研究在法国盛极一时,它同时影响到西欧其他国家的学者,如英国的亨利·斯珀尔曼,意大利的穆拉托里^①。更值得我们重视的是博学时代在西方史学史上的地位。

经历了 100 余年的博学时代中,无数史学家做着默默无闻的基础工作,他们在史学资料的整理方面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那些编纂出来的历史资料集的巨大价值总是在后人那里得到实现。现代史学的主要贡献在于认识主体为历史增添了丰富的意蕴,我们并不应认为史料编纂只是一种乏味而缺少思想的低级劳动,否则便无法认识历史学研究的本质。史料自希罗多德、修昔底德那时起,就是历史学写作得以开始的前提条件,没有它,也就不可能有任何可以称为历史的东西。当我们将对史料整理及其包含的分支学科的价值有了清醒的认识时,博学时代在史学史中的地位也就不言而喻了。

^① 我们无意在有限的篇幅里描述那么多的学者和他们的业绩,详细的介绍可以参见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 3 分册第 37 章《博学时代》。

第五章 近代史学(Ⅱ)

近代西方社会,从 17 世纪中叶英国资产阶级革命,至 1789 年法国大革命,尤其是 18 世纪发生的那场声势浩大的启蒙运动,有力地促进了西方社会 and 思想领域的变革。与此同时,在理性主义思潮的推动下,近代史学也获得了长足的进步。

关于近代史学的发展这一时段,我们通常指 18 世纪前后的史学发展情况。这时的历史学,继承与发扬了前一阶段人文主义史学的成就,同时在新的时代条件下,把西方史学推进到一个新的水平。一般来说,18 世纪的西方史学是西方资产阶级史学最终确立的历史时期,它为 19 世纪的西方史学的全盛创造了历史前提。

如同欧洲启蒙运动的中心在法国一样,18 世纪西方史学发展的中心也在法国。必须指出,法国启蒙运动领袖伏尔泰也是 18 世纪的史学大师,由他所奠立的理性主义史学派不仅在当时,而且对后世的西方史学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一、科学进步与社会嬗变

18 世纪在欧洲历史上是一个重要的历史发展阶段。当时,社会生产力有了进一步的提高,近代科学技术发展迅速,17 世纪中叶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及 18 世纪开始的工业革命改变着人类的生活方式,以 1789 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为代表,把欧美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推入一个新阶段。所有这些,无疑都对这一时期的西方史学发生深刻的影响。

18 世纪的自然科学有了新的重大突破。数学和力学的发展,实现了科学上的第一次大综合。生活在 17 世纪、18 世纪之交的英国物理学家、数学家牛顿创立了奠定经典力学基础的“牛顿运动定律”,提出了著名的万有引力学说,这是科学上的一次重大革命,对整个社会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此外,自然科学的其他学科也都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如化学已从炼金术中解放出来,探险航行和地形勘察相结合,形成了完整的地理学;哈维证实的血液循环理论,推动了解剖生理学的研究;进化论思想的萌芽已在生物学中发生,这就为 19 世纪达尔文学说的问世奠定了基础。

尤其要指出的是,在自然科学各部门获得进一步发展的情况下,18 世纪的西方学者试图通过揭示各门科学之间的相互联系,以确立关于自然科学的统一的知识体系,如狄德罗主编的《百科全书》,就是这种努力的最好尝试。

恩格斯对 18 世纪欧洲的自然科学的发展,作过这样的评述:“18 世纪综合了过去历史上一直是零散地、偶然地出现的成果,并且揭示了它们的必然性和它们的内部联系。无数杂乱的认识资料得到清理,它们有了头绪,有了分类,彼此间有了因果联系;知识变成了科学,各门科学都接近于完成,即一方面和哲学,另一方面和实践结合了起来。18 世纪以前根本没有科学;对自然的认识只是在 18 世纪(某些部门或者早几年)才取得了科学的形式。”^①

但是,18 世纪前后的欧洲各国历史的发展是不平衡的。英国经过 17 世纪中叶的资产阶级革命,随着君主立宪政体的确立,建成了资产阶级的新贵族领导的政权,在政治上和经济上都处于领先地位。它的经济在 18 世纪上半叶继续得到较大的发展,尤其在毛纺织和棉纺织业方面的发展则更为迅速。手工工场由分散趋向集中及其专业化,为日后机器的使用创造了条件。在农村,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人民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656~657 页。

排挤中小农户的过程在 18 世纪更为加剧,资本主义性质的大农场不断增加,耕作技术较前也有所改进。在 18 世纪,除英国、荷兰外,包括法国、德意志和俄国等,绝大部分欧洲国家仍处于封建制度的统治下,但在 18 世纪的欧洲大陆上,处于腐朽没落的旧制度和正在封建社会母体内孕育成长起来的资本主义新兴力量之间的抗衡,正日益剧烈起来,这种情况在法国最为明显。

法国在路易十四(1643—1715 年在位)统治时期,曾称霸欧洲,盛极一时。但是,长期以来,封建生产关系所固有的各种矛盾正在不断激化。沉重的封建剥削与大肆压榨,加上路易十四晚年所发动的一系列的对外战争的失败,使得经济凋敝,国库空虚,民穷财尽。在政治上,封建专制王权的残暴与教会势力的猖獗,给法国各阶层人民的社会生活蒙上了阴影。及至路易十五即位,封建制度的腐朽本质已经暴露无遗。时代正在酝酿着新的变化,法国新兴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正在冲破重重阻力,在封建社会内部发展起来。阶级矛盾在日益激化着,农村的“饥民暴动”,城市的“无套裤汉”的反抗斗争,此伏彼起,尤其是“第三等级”,他们在资产阶级的领导下,力图打破封建专制制度的束缚,要求在政治上、经济上进行全面的革新。封建特权阶级与第三等级之间的矛盾已发展到不可调和的地步,终于在 1789 年爆发了法国资产阶级革命。这次革命发展迅猛异常,经过深入和高潮阶段,到雅各宾专政时期,完成了摧毁和根除封建制度,扫除阻碍生产力发展桎梏的任务,使这次革命成为一次比较彻底的资产阶级革命。这次革命的胜利,无论对法国、欧洲还是整个人类世界的影响都是巨大的,自此开辟了一个资本主义更广泛发展的新的历史时期。

二、思想文化领域的变革

1. 启蒙运动

从 18 世纪初至 1789 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爆发前,一般称为启蒙时代。其时发生的人类文明史上那场声势浩大的启蒙运动,是继文艺复兴运动之后思想文化领域内的又一次重大的变革。各国先进的启蒙思想家们,继承人文主义者的理想,纷纷揭橥理性主义旗帜,无情地批判一切旨在维护封建专制统治的上层建筑及意识形态,勇敢地向腐朽的宗教势力与荒诞迷信进行挑战,用自然神论和无神论的思想来对抗天主教会的权威,以宗教宽容与信仰自由来对抗宗教迫害;他们反对封建专制制度,用资产阶级的政治自由对抗封建统治

阶级的暴戾统治;他们用唯物主义反对唯心的“神授”的封建权利,倡导“天赋人权论”,主张国家的权力属于人民,要求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他们崇尚知识,提倡科学,力图使人们从中世纪的蒙昧主义的桎梏中摆脱出来。总之,“他们不承认任何外界的权威,不管这种权威是什么样的。宗教、自然观、社会、国家制度,一切都受到了最无情的批判;一切都必须在理性的法庭面前为自己的存在作辩护或者放弃存在的权利。”^①

18世纪的启蒙运动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上具有重要的历史地位和进步意义。启蒙运动以近代资本主义经济和自然科学的发展为历史前提,但它又有力地推动了近代西方社会的前进,促进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启蒙运动为18世纪末叶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作出舆论上的准备,在这过程中,启蒙思想家也日渐形成了一整套的思想体系,这就成为资产阶级日后用来改造社会强有力的思想武器。不仅如此,启蒙运动的影响还越出了欧洲大陆。在北美,在19世纪世界各地发生的一系列资产阶级革命运动中,包括我国的旧民主主义革命中,无不可以看出18世纪启蒙运动家(尤其是法国启蒙思想家)的思想影响。18世纪的启蒙运动也有其时代局限性。虽然启蒙思想家笃信人类社会的不断进步,并宣称要在封建社会的废墟上建立一个他们所梦寐以求的“理性的王国”,但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理性的王国不过是资产阶级的理想化的王国;永恒的正义在资产阶级的司法中得到实现;平等归结为法律面前的资产阶级的平等;被宣布为最主要的人权之一的是资产阶级的所有权;而理性的国家、卢梭的社会契约在实践中表现为,而且也只能表现为,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国。18世纪的伟大思想家们,也同他们的一切先驱者一样,没有能够超出他们自己的时代使他们受到的限制。”^②

在谈到西方的启蒙运动时,有一点是不能忽视的,即中国的古代文明遗产曾对前者发生过不小的影响。西方启蒙思想家在寻求思想资料时,一方面求助于自己以往的思想传统,即从古希腊罗马以及一切优秀的文化遗产中吸取营养;另一方面,又把眼光投向域外,中国悠久的历史 and 古代灿烂的文化,尤为欧洲启蒙思想家所重视。伏尔泰、孟德斯鸠、爱尔维修、狄德罗、卢梭、魁奈、杜谷等几乎所有著名的启蒙思想家都接触过中国的材料,对中国的各个方面,举凡政制、租赋、思想、礼仪、科技、文学、艺术、习俗等等,无不关注,中国的文化曾引起过他们极大的兴趣与向往。伏尔泰说过:“在欧洲的君主们以及那些使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719页。

② 同上书,第720页。

君主们富裕起来的巨商们看来,所有这些地理发现只有一个目的:寻找新的宝藏。哲学家们则在这些新发现中,看到了一个精神的和物质的新天地。”^①

当然,在18世纪中国与欧洲的交往还是相当艰难的,而欧洲启蒙思想家也并未到过中国,他们所获得的有关中国的资料,主要是通过来华的西方传教士们的译作和著述。因此,欧洲启蒙思想家所述未必正确无误,事实上,为他们所称道的中国文化,已经多少被他们加工改造过了,这就说明,欧洲启蒙思想家对中国古老文明的推崇与向往,既不是一种令人不可思议的偶然现象,也不是为他国异说的好奇心所吸引,中国古代文化给予西方启蒙思想家的影响程度,取决于18世纪欧洲社会对它的需要程度,而这种需要,是与他们所肩负的历史使命息息相关的。我们在高度评价欧洲启蒙运动的伟大历史功绩时,不应忘记我国古代文明对它的贡献。

2. 理性主义史学

启蒙运动不仅迅速地促进着西方社会的变革,而且有力地推动着历史学的进步。在启蒙运动的影响下,西方史学在18世纪获得了很大的发展。

18世纪的西方史学,总的来说是以理性主义为主导思想的。在当时,理性主义是一股弥漫整个欧洲的社会思潮。在历史学领域中也不例外,理性主义史学在该世纪西方史学中也占据着支配地位。因此,启蒙时代的历史学家,大多服膺理性主义(只有少数人例外),持理性主义观点。在理性主义史家看来,理性的力量被认为是改造社会、拯救黎民百姓的灵丹妙药和唯一力量,是推动社会历史前进的动力。然而,人类历史不可能以理性为主线贯穿始终,理性的力量也不是万能的,这种对思想意识的力量的过分夸大,正是理性主义史家的共同历史局限性之所在,他们的历史观总的说来还是唯心的。此外,18世纪的一些理性主义史家,在形而上学和机械唯物论的影响下,从先验的原则出发,进行抽象的推理,强调历史发展进程的必然性和共性,轻视偶然性和个性,这就有可能导致种种非历史主义的弊端。不过,毋庸置疑,18世纪的西方理性主义史学,在反对宗教神学,推翻专制政权的斗争中,曾起过巨大的进步作用。

18世纪的理性主义史学,继承与发扬了文艺复兴时代的人文主义史学的传统,并把它推进到一个新的水平。他们摒弃虚妄的神学史观,反对把《圣经》中那些荒诞无稽的东西视为信史,并公开鼓吹“自由、平等、博爱”,进而以历史

^① 伏尔泰:《风俗论》(下),谢戊申等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6页。

为资产阶级政治服务,这要比人文主义史家在那时还打着复兴古典史学的旗号,显然要坚决得多了。他们从共同的人性出发,来探求社会历史变化的规律性,普遍相信历史运动的前进性和可预见性,认识到人类会有一个光辉灿烂的未来,可见这种历史观点比起人文主义史学家仅满足于探讨所谓人的价值又深化了;他们努力开拓历史编纂学的新天地,开始打破西方史学中的政治史传统,重视经济因素和文化因素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力图把人类活动的各个方面都列入历史研究的领域,并出现了近代意义上的世界通史,这与人文主义史家多局限于编撰一城一地的地区史形成鲜明的对照。

但是,历史上不同阶段,尤其是前后相衔接的思想文化运动,常有着某种合乎逻辑和历史的联系。如果说18世纪欧洲的理性主义思潮是昔时人文主义思潮在新条件下的继续,那么,这时的理性主义史学也是彼时人文主义史学遗产的继承与发展。其实,在以史学为新兴资产阶级作斗争的武器方面,在努力使史学世俗化并开展对神学史观的批判方面,在致力于探讨历史事件的因果关系、试图写出可信的历史著作等诸多方面,理性主义史学都是继承了人文主义史学历史成果的。只不过与前人相比,由于时代的前进,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主要是自然科学的进步,启蒙时代的理性主义史家把西方史学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近代史学的体系日见成熟,这就标志着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的最终确立。

三、历史哲学的发展

1. 维柯

人们通常所讲的历史,一般是指人类社会发生、发展的运动过程。历史过程是复杂的,它常常不是完全以人们个人的目的确定最终的结局。历史活动的这种特殊的复杂性,就要求人们在研究历史时,不只局限于了解或确定事实而已,还应进一步对纷繁复杂的历史事变和汗牛充栋的史料进行综合与归纳,从而形成某种理论体系,这是一个从片面到全面,从相对到绝对的无限发展的反思的过程。如维柯撰写《关于各民族共同性的新科学原则》旨在总结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他所总结的理论,我们就可以称之为“历史哲学”。这个时期的历史哲学基本上都可以归之于思辨的历史哲学范畴内。

近代历史哲学在18世纪得到了勃兴,一般说来这要归之于启蒙时代的理

性主义思想的作用。在理性主义史家的笔下,常称自己所生活的时代为“理性的时代”或“哲学的世纪”,在他们看来,哲学和理性几乎是同义词。于是,在该世纪,闪光的思想与哲人的睿智纷纷出现,史学与哲学交叉,对搜罗的史实期求一种哲学的理解,而历史则被视为一门以事实为训的哲学。

一般说来,“历史哲学”一词是伏尔泰最早开始运用的。俄国著名诗人普希金说过:“伏尔泰第一个走上了新的道路,他把哲学的明灯带进了黑暗的历史档案库中。”^① 其实,伏尔泰并没有刻意去研讨过历史哲学,他指的是人们对于历史不应该以堆积史实为能事,还应该达到一种哲学或理论的理解。近代西方历史哲学的渊源,还可能再追溯得稍远些,文艺复兴时期的让·波丹撰写的《理解历史的方法》,实际上包含了近代历史哲学的最初涵义。再早一些,生活在14世纪的阿拉伯史家伊本·卡尔顿,他在《通史·导论》中所阐发的历史哲学,如文明发展的三阶段论,地理环境对历史发展进程的影响,历史应作为一门科学来看待等等观点的提出,都要早于欧洲思想家三四百年。西方学者普遍认为,在维柯问世之前,伊本·卡尔顿的历史理论无人可以与之相匹敌。伊本·卡尔顿的历史哲学,实为近代西方资产阶级历史哲学的先声^②。

通常认为,詹巴蒂斯塔·维柯(Giambattista Vico, 1668—1744年)是西方最早提出系统历史理论的人,学术界倾向把他称作为历史哲学的真正奠基者。

维柯生平的最重要著作是《关于各民族共同性的新科学原则》(简称《新科学》,1725年初版)。全书分为5卷:(1)原则的奠定,(2)诗性智慧,(3)发现真正的荷马,(4)世界各民族所经历的历史过程,(5)各民族复兴时人类制度的复归历程,附全书的结论。这是一部范围广阔,而主要是详论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鸿著。作者的意图是要把历史学系统地改造成一门与中古思想相异的“新科学”,并把它引入近代历史科学的殿堂,使之发展成一门专门的“新科学”。在文化思想的传统上,维柯继承了意大利文艺复兴时代的人文主义思想,但他对笛卡儿的理性主义却持异议。在他看来,笛卡儿的“我思故我在”的命题不能成为哲学知识的基础,他指出思维不可能是存在的原因,而存在的事物并不都能思维。维柯强调知与行,实践与真理的内在联系,认为人类能创造世界,因而也能认识世界。人的认识内容来自创造的实践活动,真理即创造的实践,由此很容易得出真理的标准不是笛卡儿的我思,而是实践这一重要结论,这是他的一大功绩。

① 转引自维·彼·沃尔金:《18世纪法国社会思想的发展》,杨穆等译,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34页。

② 参见张广智:《中世纪时期的阿拉伯史学》,载《复旦学报》,1985年第2期。

维柯另一个卓越功绩是建立了历史发展的观点,并企图为它寻求出一个有规律的发展过程。他把历史发展的过程理解为一个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进化过程,认为每个民族在其历史发展的过程中,都要经过三个阶段:神祇时代,英雄时代,人的时代。在神祇时代,人类还处于饮毛茹血的野蛮状态,他们体格魁伟,毛发遍身,似人似兽,尚不具备人的自我意识。随着第一次电闪雷鸣,恐惧感迫使他们躲入洞穴山谷,人类的社会生活随之而生,出现了原始的家庭。在超自然、可怕的景观面前,上苍被神化了,于是产生对诸神的崇拜,如古希腊和罗马神话中的天神。在维柯看来,语言和艺术是与这种原始崇拜的观念紧密联系在一起,神祇时代的政治形态为神权政治,父系家长制是这种统治的最初形式,家长被认为是神与人之间作媒介的人物,因此他们可以为神立言,发号施令,具有无限的权力。维柯对人类孩提时代的描述,其中不乏与现代关于原始社会的观念相吻合之处。

英雄时代开始于神祇时代的后期,在维柯看来,如每个民族有它的雷神一样,每个民族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也有自己的海格力斯。荷马史诗所描述的阿基里斯和俄底修斯,就是两种不同类型的英雄人物。在这个时代里,强者征服了弱者,前者为了征服后者的反抗,于是联合起来组成为国家,在这里,维柯提出了社会阶级斗争是国家出现原因的思想,它的兴起旨在防止平民或奴隶们的反抗斗争。

这个时代的政治形态是奉行由少数英雄掌权的贵族政体。据维柯之见,国家的最早形式是贵族政治。这和理性主义者的主张是相悖的,他们认为君主制是国家的最初形式。还需要指出的是,维柯在《新科学》一书的第3卷(题为“发现真正的荷马”)中,首次否定了荷马其人的真实性,指出他不过是古希腊吟颂神祇的英雄业绩的众多民间诗人的象征,“希腊各族人民自己就是荷马”^①,荷马史诗也不是一人一时之作,而是古希腊人长时期的集体创作,此论一出,石破天惊,一时轰动西方文坛,聚讼纷纭的“荷马问题”由此而起。

在人的时代,平民登上了历史舞台,建立了新的民主制度,出现了政治平等、经济发达、文化繁荣的局面。这时人们的思维方式也发生了变化,由英雄时代的形象思维转为抽象思维。于是,神话被遗忘了,诗让位于哲学,但人的时代并非历史发展的终点,因为在维柯看来,民主制度下的贫者与富者的激烈斗争,内战频仍,社会动乱,即使是改行君主制也无济于事,整个社会腐化堕落,世风日下,这个邪恶的社会已无可救药。在这里,维柯看到了欲摆脱这种

① 维柯:《新科学》,朱光潜译,第875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443页。

困境的两种前途,较好的出路是,由那些富有朝气的蛮族征服这个已颓废的社会,如公元5世纪日耳曼人征服西罗马帝国那样。中古欧洲的“蛮族国家”是新的神祇时代的开始。另一种可能性是,在衰朽的社会附近没有蛮族前来征服,于是这个社会只得听天由命,内讧与纷争终于使它再一次陷于野蛮状态。不管是出现那一种情况,社会又开始了一个新的周期性运动,三个时代就这样周而复始,由此推动人类社会的不断前进。

我们认为,维柯笔下的三阶段的周期性运动,并不是一个裹足不前的封闭式的圆圈,因此,不应该把他的人类发展经历的三个阶段的周期性运动,理解为一种封闭式的单纯的循环,也不能把第二周期性运动的复演过程理解是同第一次周期运动的简单重复,而应该把它看作是渐进的螺旋式的上升运动。那种把维柯的三阶段发展论列为西方历史循环论的代表的观点似不足取。

还应当注意的是,在维柯那里,三个时代的更迭又总是与社会变革相联系的,社会变革则往往通过阶级斗争的形式表现出来。他提出的阶级斗争推动社会发展的原则,虽然还比较原始,但却是一个光辉的思想,对19世纪法国王政复辟时期史家所主张的阶级斗争学说有着直接的影响。但维柯的思想是矛盾的,他一方面试图设计一个没有神的干预的历史系统,因而提出“世界确实是由人类创造出来的”^①著名论断;但另一方面而又认为,神是指导历史走向一定目标的动力。他没有也不可能真正找到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这是他的历史局限性所致。

在18世纪西方理性主义占统治地位的时代,维柯的思想是很难为人们所接受的。他的名字在他那个时代还鲜为人知,他的《新科学》一书在当时也成为了一部很少为人理解的奇书。18世纪注重研究维柯思想的是德国学者赫尔德。直至1835年,他的《新科学》由法国史家译成法文出版,其名声旋即在全欧传布,如同天空中新发现了一颗明星那样,突然放射出熠熠光辉,产生了巨大的影响。马克思称赞维柯的思想中“有不少天才的闪光”^②,如他的实践观点,历史发展具有规律性的观点,人类在创造世界的同时也创造自身的观点等等,与马克思的观点确有不少可比较之处。维柯的历史哲学对西方史学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可以称得上是西方最早系统提出历史理论的人,近代历史哲学的真正奠基者。

① 维柯:《新科学》,第331段,第13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618页。

2. 孔多塞

启蒙时代的思想家尤其是法国启蒙运动中的一些杰出代表人物,如伏尔泰、卢梭等人,给人们的思想深深注入了这样一种信念,人类要摆脱愚昧无知和追求社会进步,只有求助于人类理性的觉醒,唯其如此,才能使人理解世界,并掌握自己的命运。在法国,企图从理论上总结理性对于人类文明发展的贡献,比较完整地提出历史哲学的当数让·安托尼·孔多塞(Jean Condorcet, 1743—1794年)。不过,孔多塞的历史哲学就其思想渊源来说,是直接得益于杜谷的。因此,在叙述孔多塞之前,有必要简单介绍一下杜谷的历史哲学。

安那·罗伯特·雅克·杜谷(Anne Robert Jacques Turgot, 1727—1781年)是重农学派的主要代表之一,曾于1774年在法皇路易十六朝任财政总监,推行重商主义的改革纲领,因遭反对,被迫辞职,后专事著述。他坚持理性促进人类文明进步的观点,在他看来,历史的进步也就是人性的不断完善、才智的增长以及情感的丰富。他指出,利益、权势欲和虚荣心制约着世界舞台上各种事件的不断更替,并用人类的鲜血浇灌大地。可是在它们所引起的毁灭性的大变革的过程中,性格变得温和,人类理性得到启迪,被隔绝的各民族接近起来,商业和政治终于把整个世界联结起来。人类时而过着幸福的岁月,时而经历灾难的时期,然而人类理性的进步却是从不间断的^①。他笃信理性进步的观点,坚持人类社会历史不断前进和有规律性的思想,为孔多塞的历史哲学提供了思想资料。他根据知识进步的程度,把历史划分为神学、哲学和自然科学三个时期,成为孔多塞划分历史时期的依据。

孔多塞是杜谷的朋友,并且是为杜氏作传记的人。早年他曾参加过百科全书派的活动,后来以满腔热忱参加了法国大革命,因持吉伦特派的政见,被掌权的雅各宾派通缉,藏匿期间写出了一部充满乐观主义的历史名作《人类精神进步史表纲要》,一部被后世称之为启蒙运动时代的思想名篇。书中不仅显示了作者对扼杀人类理性的专制主义和愚民政策的强烈不满,也寄托着他那乌托邦式的政治理想。

孔多塞在《人类精神进步史表纲要》中提出了人类理性不断进步的观念。18世纪的启蒙思想家一般都把社会进步的原因归之于理性,孔多塞的新贡献在于不仅指出历史就是人类理性发展的历史,而且提出了科学推动社会进步的卓越观点。他崇信知识的积累和增进对人类社会进步的重要性,甚至进而

^① 参见维·彼·沃尔金:《18世纪法国社会思想的发展》,第96页。

认为科学是社会进步的根本动因。作者在书中回顾了西方科学发展的历史,具体论证了“科学的进步是必然的和不可避免的”。他确信,随着科学的进步,每种科学发现与科学理论都将给人类生活带来福音,此外,他还认为自然科学的进步必然要引起社会科学的进步,从而推动社会政治、道德、法律和艺术等等的进步,而所有这些,都是推动人类社会向着幸福与真理的方向前进的。

孔多塞企图寻求历史发展的规律,并认为揭示社会进步的规律应当成为一门指导人类进步的新科学的基础。为此,需要观察、记录人类社会的变化,分析社会“进步的不同阶段”,“揭示变化的秩序”和各个阶段发展的连续性。他从历史进步的角度对人类历史发展阶段的划分,是这种工作的有益尝试。他把世界历史分成十个发展阶段(时代),即:最初的三个阶段依次是原始时代、牧畜时代及耕稼时代;第四与第五个阶段则分别为古希腊和古罗马时代;第六个阶段为黑暗时代,其时科学完全衰微;第七个阶段为文艺复兴时代,从此人类文明史开始酝酿着巨大的变革;因印刷术发明而成就的革命开始了第八个阶段;在笛卡儿演说影响下所发生的科学革命,又启发了一个新时代;第九个阶段以法兰西共和国的成立而结束。在他看来,前面这九个阶段都已过去了,而在尚未到来的人类第十个发展阶段中,将是社会空前繁荣和幸福的时代^①。当然,他的历史分期法尚未能揭示出每个阶段的本质特征,因而仍是稚拙的。但人们从中不难看出,他的历史哲学无疑仍居于18世纪先进思想家的行列之中,并给后世以深刻的影响。

3. 康德

伊曼纽尔·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年)是德国古典哲学的奠基人。但他对历史哲学也具有独到的见解。1784年,康德写成了《一个世界公民观点之下的普遍历史观念》,这篇历史哲学论文从理论上典型地发挥了他本人乃至整个启蒙时代的历史观念,从而大大地推进了18世纪的历史哲学,并成为后来许多更为周详的历史哲学的先导。

如同康德所指出的,整个人类历史好似一张错综难测的大网,那么,历史是如混沌一样,还是有规律可寻?对此,康德作了肯定后者的回答。他指出:“从普遍的历史范围出发来观察人类自由的历史,就可望发现,历史是在运动中有规律地前进的。因此,从整个人类历史出发,表面上杂乱无章互不相关的

^① 关于这十个阶段(时代)的具体阐述,参见中译本《人类精神进步史表纲要》,何兆武等译,三联书店1998年版。

事件恰恰反映出人类历史缓慢而持续地前进,人类的禀赋在此过程中得到了发展。”^①

在康德看来,历史不是由个人,而是由人类集体共同创造的。康德指出,人作为地球上唯一有理性的生物,他那由理性支配的禀赋是逐步趋于完美的。这一实现过程便是历史。但这种实现不可能由某一个人完成,而只能在人类的集体之中,在全部的历史过程之中完成。这是因为,超越动物本能之理性的发展可以引向无限,这是一个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漫长的过程。个人的生命如此短暂,难以在短时期内使人类的禀赋趋于完美,只有代代相传,最后才达到使人类禀赋全面发展的阶段。于是,整个人类历史将呈现出一幅长江后浪推前浪的壮观图景,而人类社会就在这前赴后继的奋斗中日益完美,这就是康德所说的,人类“通过理性的努力达到自己的目的,这才是最高的幸福之所在”。

人类禀赋由粗陋趋于完美这一过程的动因(亦即历史发展的动因)是什么呢?康德也有出色的阐释。他指出:“人们在社会上的互相对抗的秉性乃是自然促使人们将自己的能力充分发展的手段,对抗最终将受规律的支配,导致人类社会的安定。”这种人类社会中的“对抗性”,康德就称之为“人的非社会的社会性”,即人具有组成社会和促使社会解体的双重倾向。人具有社会化的倾向,因为只有在同他人的交往中,人们才体会到自己不仅仅是自然的人;同时人又具有强烈的个体化倾向,因为人具有企图随心所欲摆布一切本性,己所不欲,要施于人,因而造成对抗。正是这种互相竞争唤醒了人的全部能力,驱使人们去克服懒散的习性,去追求荣誉、权力和财富。“这样,就迈出了从野蛮到文明的第一步。”“正是由于嫉妒、虚荣、贪得无厌的占有欲和权力欲这类非社会的倾向才使自然赋予人类的一切才能不至于长眠不醒,难以展现。”这就是说,人性中的恶或自私之表现于每个人的身上,就恰好成就了人类整体的美好。在这里,康德显然得出了恶推动历史的结论,后来黑格尔有关论述,显然是受到了康德这些说法的影响。不过,康德希望竞争者要遵守一定的法则,各以不侵犯对方的自由为原则,以求互相促进,而非你死我活。

康德认为,历史的最终目的是要建立一个内部是立宪共和政体,外部是国际永久和平,人人在和平竞争中充分发挥各自才智的理想境界。他认为,只有在国内建立一个完善的立宪共和政体,才能使人类的禀赋得到充分的发展;在

^① 康德:《一个世界公民观点之下的普遍历史观念》,载伽地纳编《历史理论》,1959年英文版,第22页。本节所述康德言论,均引自该书,不另加注。

国际关系上,一个自由而文明的、在立宪政府统治下的各民族组成的“国际联盟”,才能使人类保持永久的和平。人类的永久和平不仅是可行的,而且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归宿。

就这样,康德把历史纳入了一个富有辩证色彩的思辨体系之中,后来黑格尔(也只有他)才接替康德,作出了更出色的阐述。康德的历史哲学被某些学者称之为构成他的三大批判(《纯粹理性批判》、《实践理性批判》、《批判力批判》)之外的第四个批判,即《历史理性批判》。不过,康德的这篇论文是直接受了赫尔德的启发而写的。

4. 赫尔德

约翰·戈特弗里特·赫尔德(Johann Gottfried Herder, 1744—1803 年)是康德的学生,他们之间曾有过激烈的论争,他受到过康德思想的影响,但学生的作品在不少地方又给老师以启发。赫尔德著述甚丰,涉猎广泛,其中有文学、哲学、史学、社会学、人类学、民俗学等。1784—1791 年,赫尔德出版了重要著作《人类历史哲学思想》,这是作者在研讨了各国历史、哲学、艺术与科学之后写就的,他的历史哲学主要体现在这部著作中。

赫尔德系统地探讨过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坚信人类历史是不断进步的,他曾把人类社会分成三个依次递进的发展阶段:最初是“诗歌时代”,这是人类的童年时期;接着是“散文时代”,这是人类的壮年时期;最后是“哲学时代”,这是人类最成熟的时期。赫尔德关于社会发展阶段的划分,显然是受到了维柯的影响。在 18 世纪,当全欧对维柯的思想都置若罔闻的时候,只有赫尔德在全力研讨这位意大利哲人。此后,一些西方思想家则用不同的表述方法,大体重复了他们两人关于历史发展阶段的理论。

赫尔德认为,人类历史的前进不可能是直线上升的。这与同时代启蒙学者以为人类社会的发展并无曲折的想法是不同的。在他看来,自然界的发展是有规律的,处在不断地从低级向高级发展的状态之中;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与自然界具有同样的性质,其演化如同生物体的生长衰亡一样,是一个自然的发展过程。谁要是以为前进就是一帆风顺,每日都在进步而无坎坷,对社会发展的矛盾性缺乏了解,那就是一种非常幼稚可笑的观点。

赫尔德反对理性主义所宣扬的“永恒人性”。他认为人乃是不同民族、不同社会、在不同历史条件之下的产物,因此不同时代的人性并不一致,无疑这与 18 世纪多数启蒙学者把人性视为常数或永远不变的观点是一个有力的突破。他在探求社会发展的原因时,认为应当从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相互作用

的观点来进行考察。他把内在的、有机的力量视为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因,它的作用要比外部因素的影响大得多。在研讨外部因素对社会发展的进程时,他曾求助过孟德斯鸠的“地理环境决定论”,但他并不笃信环境的万能。他指出,那些经历过繁荣或衰落的国家,其外部环境都未发生变化或者变化甚微。赫氏之见,当比孟德斯鸠要略高一筹。

赫尔德是近代西方首批文化史家之一。他曾试图探索人类在其文化发展进程中所经历过的道路。在他看来,人类历史就是文化史。文化是人们社会活动的产物,它是使人们团结与聚合的一种手段。他认为,各民族的文化并无高下之分。在赫尔德那里,我们既不可能找到民族主义的意图,也不可能找到沙文主义的傲慢自负。他宣称:“地球上的任何一个民族也不是精选的民族;欧洲文化是最不可能被当作人类的善良和价值的标准的。”^①显然,其论与西方学者文化史观中的“欧洲中心论”相悖的。与伏尔泰一样,他十分重视并指出亚洲诸国人民对人类文明所作出的巨大贡献,认为研究世界文化史,而不留意东方诸民族的文化成就,那是相当片面的。但由于语言上的隔阂,史料文献的匮乏,妨碍了赫尔德对中国、阿拉伯、印度、日本、朝鲜等国文化作出更为详尽的评述。

赫尔德与同时代启蒙学者还有一点不同,那就是他不把中世纪说成是人类历史发展的一种中断,恰恰相反,他认为中世纪是人类文化进步中的一个必然的、重要的环节,如同链条一样,它们是彼此相联、前后衔接的。由此,他指出各民族的文化都有先后继承的关系,人们应当尊重历史传统,不能用后人的标准去评论过去。他的史学观念促进了历史主义思想的发展,开浪漫主义史学之先河,在史学史上有其独特的贡献和历史地位。

总之,在历史哲学方面,赫尔德有许多超出前人的卓越思想,他对后世的历史哲学,尤其是对黑格尔和兰克的历史哲学,无疑都产生过巨大的影响。当然,赫尔德同前述的这些资产阶级历史哲学家一样,不可能最终正确地揭示出人类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这一任务还有待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来承担,但这一时期资产阶级历史哲学家们的进步思想与睿智确为19世纪西方历史哲学的兴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① 阿·符·古留加:《赫尔德》,侯鸿勋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101页。

四、法国史学

1. 孟德斯鸠

通常认为,从1715年法皇路易十四去世至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爆发,是法国启蒙运动时期。17世纪以降,欧洲文化的中心逐渐转移到法国,在18世纪,它领导了启蒙运动。法国启蒙时代的史学,在理性主义思想的指导下,史家以历史论证为法国的政治革命服务,为“行将到来的革命启发过人们头脑”^①。因此,本阶段的法国史学与其他欧洲国家相比,具有更强烈的反封建的革命色彩。

查理·路易·德·塞孔达·孟德斯鸠(Charles Louis de Secondat Montesquieu, 1689—1755年)是18世纪法国启蒙运动的杰出思想家,他所提出的政治思想,尤其是“三权分立”说,曾对后世发生过巨大的影响。但他也毕生致力于社会历史问题的研究,他所写的《波斯人信札》(1721年)、《罗马盛衰原因论》(1734年)和《论法的精神》(1748年)三部主要作品,也非常鲜明地体现了他的历史观。孟氏的理性决定论,显示了这一时代理性主义历史观的共同特征,而他提出的“地理史观”,又是特具影响的个人特色的学说;当然,他历史观中的精髓则是关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具有规律性的思想。

他十分注重探索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性问题。早在《波斯人信札》中,作者就表述了世界是发展变化的观点。他的主要历史著作《罗马盛衰原因论》的问世,在这方面具有重大的意义。在该书中,作者第一次概括地阐述了自己的社会历史观,探索了社会历史演变的基本原因。在作者看来,罗马之所以兴盛在于建立了共和制度,严于法纪,统治者贤明,每个公民享有国家政治权利,民风淳朴,战士勇敢,人人都关心国家的命运。而罗马衰亡的原因,则是因为君主残暴,战争频繁,法纪败坏,财富不均,于是世风日下,公民们不再热爱自己的祖国,这样罗马便一天天衰落下去了。通过罗马兴衰原因的阐述,他说明社会历史的发展是受因果制约的,有其客观的必然性。此外,他也是为了借古喻今,宣扬其政治主张,进而达到反封建专制暴政的目的,这就有力地表明了他的历史观在当时所起的进步作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19页。

孟德斯鸠在《论法的精神》一书中,更进一步地提出了世界上一切存在物都有它各自发展规律的思想。他指出:“从最广泛的意义来说,法(一译规律)是由事物的性质产生出来的必然关系。在这个意义上,一切存在物都有它们的法。”^① 在这里,该书作者是把“法”同“规律”相提并论的,认为人类社会也存在“在性质上也是不可变易的”^② 规律。难能可贵的是,他不仅把人类社会视为一个有规律的发展过程,而且是把这个社会发展规律看作是社会本身所固有的,非外部强加给它的客观存在。当然,他对规律的看法也常常陷入自相矛盾之中,如他有时把法规同社会规律混为一谈,甚至得出人可以“更改自己所创定的规律”这样错误的论断。同他未能发现推动社会发展的终极原因一样,他关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具有规律性的思想也不可能是很彻底的。资产阶级唯心史观的桎梏,限制了他在这方面作出更大的成就。

孟德斯鸠提出的“地理环境决定论”,在一定程度上颇能反映他的史学思想的特征。当然,阐明地理环境对社会历史发生影响的并不始于他,单就法国来说,16世纪的让·布丹就作出过具体的表述。孟德斯鸠的贡献在于使之系统化,并从这一角度探讨人类社会发展的原因问题,以致在西方史学中曾把他称作“地理环境决定论”的代表。他在这方面的论点可概述如下。

其一,他认为气候对一个民族的性格、感情、道德、风俗、宗教及法律等会发生巨大的影响。如他在解释生活在热带地区的南方人与生活在寒冷地区的北方人之间的差异时,认为前者因气候炎热,故体格纤细、脆弱,像老头儿一样怯懦、怠惰,故而易于忍受奴役;而后者因气候寒冷,故身材魁伟,精力充沛,如青年入一样勇敢、耐劳,热爱自由,往往能够保持独立。他赞美英国的君主立宪政体,并想方设法用不列颠群岛的气候特点来解释这种政体的优点。他还用印度炎热的气候来解释佛教教义的产生。孟氏把气候因素看得如此重要,乃至成了决定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本动力。

其二,他认为土壤同居民性格之间,尤其是同民族的政治制度之间也有非常密切的依赖关系。他写道:“土地贫瘠,使人勤奋、俭朴、耐劳、勇敢和适宜于战争……土地膏腴使人因生活宽裕而柔弱、怠惰、贪生怕死。”^③ 因此,“土地肥沃的国家常常是‘单人统治的政体’,土地不太肥沃的国家常常是‘数人统治的政体’^④等等。

①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上册,张雁深译,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1页。文中“法”一词的法文为“loi”,该词包含有法、法律、规律等意义,有关孟氏著作的中译本中,对“loi”一词译法不尽相同。

② 同上书,第1页。

③④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上册,第282、280页。

其三,他还认为一个国家疆域的大小,也同国家的政治制度有极为密切的依赖关系,他指出,小国宜于共和政体,中等国宜于君主治理,大帝国宜于由专制君主治理。

必须指出,孟德斯鸠的“地理环境决定论”是错误的。因为地理环境对社会历史的发展只能起到加速或延缓的作用,而不能起决定作用。只有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才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但他的理论在当时仍有进步意义。中世纪的宗教史观总是把政制或法律归之于神意,社会发展的动因要到上帝那儿去寻求,在神学史观笼罩的那个时代,孟德斯鸠能到物质因素中去寻找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因,不仅在当时具有反封建神学的进步作用,而且也不乏唯物主义的成分,这在人类探讨社会历史问题方面又向科学迈出了重要的一步。还应当指出,他的这个理论同后来法西斯主义的“地理政治学派”的观点不同,也同一些人所鼓吹的种族主义学说有别,因为孟德斯鸠并不想去论证某个民族的优劣,事实上,他对世界上所有的民族几乎都充满着人道主义的感情。

孟德斯鸠的历史观显然继承和发展了维柯的思想,但同时他的历史观点又极大地影响了黑格尔,应当说,它对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的形成,也不乏积极的意义。

2. 伏尔泰

弗朗索瓦·马利·阿鲁埃·伏尔泰(Francois Marie Arouet Voltaire, 1694—1778年)的名字是和18世纪欧洲启蒙运动联系在一起的。在占整个18世纪四分之三的时间里,他俨然以一位启蒙运动的领袖和导师的身份,大胆揭露封建专制制度的黑暗统治,奋起抨击天主教会的野蛮行径,进行了持久且卓有成效的战斗,为即将到来的法国大革命作了舆论准备。他学识渊博,涉猎广泛,活跃在该世纪思想文化领域的各个方面,差不多在每个领域都取得了非凡的成就。他不仅是著名的哲学家、小说家、诗人和剧作家,而且还是一位颇有才干的历史学家,被称为理性主义历史学派的奠基者。正如维克多·雨果所说,伏尔泰的名字所代表的不是一个人,而是整整一个时代。

伏尔泰一生著述甚丰,仅18世纪编辑的第一个《伏尔泰全集》8开本有70卷,12开本达到90卷之巨。在这内容丰富,涉猎广泛的作品中,也包括他的历史著作。伏尔泰的历史著作主要有以下几部。

《查理十二史》。此书写于1731年,是伏尔泰最早的历史著作之一。它记述北欧瑞典国王查理十二一生的事迹。作者用犀利明快的讽刺手法,生动地刻画了“一个好战的流氓国王”的形象,极富文学色彩,故有些论者认为它是一

部历史小说,实际上是一部稗史性质的人物传记。与伏尔泰后期更著名的历史著作相比,它还显得不够成熟。但作者在该书中所表现出来的主题,即:那种不讲理性、违背人民的意志和愿望,恣意发动侵略战争的黠武主义者,是一些愚不可及的蠢人,最终必将落得个身败名裂的可耻下场。这种反战思想是颇有进步意义的。

《路易十四时代》。此书从搜集资料到最终完成,前后花了20余年,是作者呕心沥血之作,历来为西方学者所推崇,被认为是近代历史编纂学的开山之作。与传统的欧洲史学相比,本书的内容要广泛和开阔得多。作者虽用自己的主观愿望描绘了一个理想化的国王形象,但该书无论如何不只是对路易十四个人的赞颂,而是包含着对法国历史上一个重要时代的详尽叙述。他浓墨重彩,酣畅淋漓地记载了这个被称为法国文化史上的“黄金时代”的文学艺术,堪称为近代文化史之滥觞,其书因包含有丰富的历史资料,迄今仍被人们认为是研究这个时代的权威之作。

《论世界各国的风俗和精神》(中译本称《风俗论》)。这是一部从古代世界延伸到伏尔泰时代的世界史,突破了基督教的世界史体系和政治史传统,独具创见。作者在书中努力要表述这样一个有意义的主题:人类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进程中,已逐步摆脱了偏见、迷信和奴役,尽管他们遇到无数次的错误和失败,但总是向着理性、公正,向着物质和精神不断改善的方向前进的。这部从内容和方法都属全新的作品一问世,即受到了学术界的普遍欢迎。仅在1756—1768年这短短的10多年中就再版过16次。

《彼得大帝统治时代的俄国史》。在伏尔泰看来,彼得大帝是一个不同凡响的人物,是一位天才。对彼得大帝改革后的俄国所出现的变化,作者不胜赞美,视为“奇迹”。因此,书中的彼得大帝是作为俄罗斯的伟大改革者和开明君主形象而出现的,事实上,该书寄托着作者的政治理想,他认为可以通过这些“开明君主”的明智,去改变旧制度,建立一个符合理性的社会。

此外,伏尔泰还写有《路易十五时代》和《巴黎议会史》等。

在伏尔泰的历史著述中,似乎体现了这样一个总的倾向:力图冲破旧史学的樊篱,显示了他那个时代理性主义的批判精神。他无意于为一国作志,却想努力描绘出世界各民族各地区历史发展的全貌;有时虽也为一人立传,从中却不难窥见整个时代。

伏尔泰对西方史学的发展是卓有建树的。首先,他第一次打破了独霸西方2000多年的以政治、军事史为主要内容的史学传统,为历史编纂学开拓了新天地。在西方史学传统上,希罗多德开博通之先河,属意社会文化现象,风

物人情等无所不包,但修昔底德的政治史传统却一直占据西方史坛,到了伏尔泰,西方史学才开始发生了重大变化。在伏尔泰看来,撰写历史,不仅限于政治、军事,还应包括更广泛的内容,诸如农工商业、科学技术、文学艺术、民情风俗乃至饮食起居、日常娱乐等等,总之,举凡人类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的活动记录,都应当属于历史编纂的对象。他的《路易十四时代》一书,即以军政大事为纲,不仅写了法皇路易十四的雄才大略、显赫武功和卓越政绩,而且还包括该时代内政、司法、商业、治安、科学、习俗等各方面的情况。需要指出的是,在近代西方史学发展史上,伏尔泰最先把文化史引入历史学领域,倡导“文化史观”。他在《路易十四时代》一书中指出,发生过的事并非全都值得一写,史家的任务应是“致力于叙述值得各个时代注意”^①,即人类历史上的“值得重视”的四个时代(伯利克里时代、奥古斯都时代、文艺复兴时代和路易十四时代),这是因为“四个兴盛昌隆的时代是文化技艺臻于完美的时代”^②。在《论世界各国的风俗和精神》一书中,他不仅再次提出了撰写文化史的重要性,而且还具体考察了文艺复兴运动,并把它放到西方文化发展的长河中加以研讨,由于作者的努力,为后人尤为布克哈特撰写的《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铺平了道路。因此,伏尔泰在西方史学界掀起的新潮流,就不是简单地回到希罗多德,而是在新的条件下的一个突破,对西方史学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其次,他有力地批判了神学史观,使史学变成新兴资产阶级手中有力的思想武器。伏尔泰对禁锢人的理性的宗教迷信所作的深刻批判,在启蒙时代的思想家中是十分突出的。但是,作为一个历史学家,他并没有停留在用猛烈的言词对宗教迷信与教会权威进行攻击这一点上,他的矛头所指是盘踞在史学领域内的神学史观。从对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到法国主教博絮埃撰《世界史论》(1681年),这种史观在法国乃至欧洲史学界控制了1000多年之久。伏尔泰反其道而行之,他指出,要摒弃宗教迷信的束缚来研究全人类的历史。他认为,人类历史在不断前进,社会在不断发展,并终将在荡涤一切污泥浊水后到达一个理想的境界,而这与神的意志是毫不相关的。在他的笔下,《圣经》绝不是出于上帝之手的“圣书”,也不再是用来解释历史的最高权威。在伏尔泰看来,世界诸民族文明的起源,比《圣经》所载要早得多,而在地域上则远远超过早年犹太人与基督教徒所知的一隅之地。伏尔泰以人类历史进步的思想取代了神应主宰世间命运的观念,他这种对神学史观的摒弃,论者多认为是他在史学上的主要功绩。

①② 伏尔泰:《路易十四时代》,第10、5页。

最后,他敢于否定传统的世界史体系,开始把人类历史当作一个整体进行综合的和比较的研究。在伏尔泰那里,人类历史的发展是一个统一的整体,虽则它在各个地区和各个民族中的表现形式是不一样的,他的《论世界各国的风俗和精神》一书,历来被认为是创立新型世界史的最初尝试。在这本书中,他总是把眼光时时扩及到整个世界,给欧洲以外的世界其他地区,尤其是亚洲各国的历史以相当重要的地位,对中国、阿拉伯、印度、波斯人的历史作了描述。他非常重视东方各国的文化,常把东西方文化加以比较,借以说明西方文明多么依赖于东方,东方诸民族在欧洲文明史的发展进程中,曾经起过多么巨大的历史作用。作者能把人类文明史当作一个整体加以通盘考察,然后落笔成书,这种被后世学者称之为“世界主义”的观念,的确显示了他那非凡的勇气和卓越的史才。

伏尔泰对中国古老文化的关注与仰慕更加令人瞩目。在《路易十四时代》、《论世界各国的风俗和精神》及《哲学辞典》等作品中,他对中国作了大量的记述与评论。他还写了《中国书简》,又据《赵氏孤儿》法译本改写成诗剧《中国孤儿》。在诗剧中,作者称赞了中国哲学的智慧,剧中那个崇尚武功、企图以暴力取胜的成吉思汗,最后亦被崇高的道义所折服。当然,伏尔泰最崇拜的莫过于中国古代的儒家学说了。他十分赞美儒家思想的博大品格与宽容精神,盛赞儒家思想在中国开明政治中的作用,认为孔子的教诲在于劝人向善,以德教人,既无荒诞的迷信色彩,也没有虚无飘渺的神秘观念,而“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道德规范更为伏尔泰的“自然神论”提供了思想基础。虽然他的这些见解与中国社会发展的史实并不完全吻合,而且在理论上也未必精当,但伏尔泰却渴望从中国古代的文化遗产中,尤其是儒家学派所宣扬的政治思想与伦理道德中汲取思想资料,为他那个时代的政治斗争效劳。可见,他的这种努力还是很有积极意义的。

伏尔泰是理性主义史学派的奠基者,因此他对抽象理性的崇拜,把理性的力量说成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动力,就成了他治史的基本出发点,这也是理性主义史学派的共同特征。把哲学引入史学,使历史学成了一门以事实为训的哲学,这是伏尔泰治史的又一个特点。伏尔泰认为,一个历史学家的任务不仅仅在于确定事实,更重要的是要用哲学思想之光来正确阐明事实。这使他具有深邃的洞察力以及对史料的深刻的批判能力,因而就能从一片混乱中获得一幅完整和谐的历史图画。正因为伏尔泰的努力,使近代西方史学开拓了一条新路,他俨然成了这种新型的资产阶级史学的开山之祖。伏尔泰史学的广泛博通的特点与狭隘的政治史传统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此外,伏尔泰对历史事

件与各等人物所作的描述,不是平淡与抽象的,而是处处以一位文学家的手笔精心写成,读一下他的《路易十四时代》,不难得出这样的结论。因此,他的著作的史学价值与文学价值并存,法国历史学家米什莱和朗松都欣赏他的《路易十四时代》,说“每一章都是一篇明晰畅达和才思横溢的杰作”^①。

当然,伏尔泰的史学并不能避开理性主义史学的根本缺陷,他对“自然神论”的信仰,对中世纪历史的蔑视等等,如同他在政治上主张“开明君主论”一样,都体现了他作为一名资产阶级史学家的历史局限性。

但是,伏尔泰对当时及后世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的影响是深远的。在本国和那时的英、德等欧洲国家,到处都有他的门生和追随者。如法国的孔多塞,英国的吉本、罗伯逊,德国的施洛塞尔、斯毕特勒等,都是伏尔泰理性主义史学派的传人和崇拜者。19世纪上半叶法国王政复辟时期的史学理论有着重大的进展,但这一时期史学上的代表人物发米什莱、米涅、梯叶里、基佐等人实际上都是沿着伏尔泰当年所开辟的方向前进的。伏尔泰治史追求广与博的这一特点,对现代法国“新史学派”作家亦有影响,如法国“年鉴学派”的治史风格,就其根源来说,也是受到过伏尔泰历史思想的影响的。可见,伏尔泰在西方史学史的杰出地位同其在文学、哲学等方面的成就与影响一样,将一直为后人所注目。

3. 狄德罗与“百科全书派”

《百科全书》全名为《百科全书,或科学、艺术和工艺详解辞典》,由狄德罗任主编。从1751年10月第1卷问世,历时20余年,至1772年共出版28卷。其中辞典17卷,图片11卷,后来又有续编补遗5卷(1777年)和索引2卷(1780年)问世。参与《百科全书》撰写的总共达160余人。撰稿者出身与观点各异,在世界观和政治倾向上都不尽一致,因此所谓“百科全书派”并不是一个在思想上或学术观点上完全统一的学派,但是由于狄德罗的努力,在当时反封建总目标上使他们形成了一个颇有力量的联盟。

这里,我们以百科全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狄德罗及霍尔巴赫、爱尔维修等人为例,介绍一下他们在社会政治历史方面的一些观点。

“百科全书派”关于社会政治历史的观点是与他们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密切相关的,他们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达到了比17世纪英国、荷兰唯物主义哲学更高的阶段。他们捍卫了世界物质性的观念,而无须求助于任何外在的原

^① 转引自《路易十四时代》中译本“序言”,第6页。

因、求助于宗教神学,而是从自然本身来研究和解释自然。他们用这种唯物主义的自然观来探索一切自然现象,也用这种唯物主义的自然观来阐述社会政治历史问题。

“百科全书派”社会政治史观的基本出发点是人。在他们看来,人既然作为自然的人,他是不依赖神而独立自主的人,因此,他们坚决摒弃神学观念对人类生活的干扰,高度重视人的利益和人的幸福,认为人本身才是历史活动的主人,这种卓越的思想在当时曾起过非常大的进步作用。尽管“百科全书派”诸家对人性的表述各异,但都高度重视人的理性,并说这是人性的基础,是决定人性的基本要素。他们对人类的历史抱有坚定的进步观念,这种进步观念突出地表现在相信理性进步上。狄德罗指出,人类历史发展的总的趋势是理智和理性的日趋觉醒。人类幸福和社会前进都可以通过理性的进步来获取,而一旦理性迷失方向,历史运动也会脱离正轨;理性一旦恢复,人类必将重见光明。可见,他们的社会政治史观是同启蒙时代的历史学家一样,也是以理性为基础的。

狄德罗认为人在自然状态中是自由的,从这一观念出发,他提出了“社会契约论”。他希望单独的个人根据自己的需要,以自由意志同其他人缔结契约,把自愿割让的部分权利交给一个人,即君主,由他来承担管理社会的责任,而国家政权亦是作为社会契约的结果。应当引起我们注意的是,他在《政治权威》一文中的以缔结契约为前提而论述国家起源的学说,较之卢梭在《社会契约论》中类似的观点要早 11 年。爱尔维修亦持社会契约论的观点,所不同的是,他更强调人们的生理需要。在爱尔维修那里,人们的生理需要构成了一个原则,这就是作为人的本性的自爱。在他看来,自爱不仅是推动个人前进的力量,而且也是促进社会发展的前提。为了满足生理需要,实现自爱,即趋乐避苦的目的,人们进行生产劳动,从而创造社会历史。从对自然作斗争的最原始的手段,到解决生活问题的较高级的方式,都渊源于需要。在对社会契约论的阐述中,他重视人们的基本需要,着力从物质基础方面来考察历史运动。这是他比其他“百科全书派”思想家的高明之处。

一般地说,“百科全书派”把改造社会的希望大多寄托在杰出的人物身上,如狄德罗和霍尔巴赫都向往开明君主的出现,以推动社会的前进。但需要注意的是,爱尔维修关于伟人的观点同狄德罗与霍尔巴赫相比,前进了一大步。爱尔维修认为,伟人出来为民众解除患难,为社会谋求福利,那么这样的伟大人物是必然要出现的,这是合乎规律的现象。他的这一观点,得到了马克思的肯定:“如爱尔维修所说的,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大人物,如果没有

这样的人物,它就要把他们创造出来。”^①

综上所述,“百科全书派”在用唯物主义的自然科学解释社会政治历史问题方面,作出了有益的尝试,提出了一些较前人进步的卓越思想,这些观点的出现,也是历史学认识不断深化的标志。但总的说来,他们的社会政治史观点远不能摆脱唯心主义的巢臼,正如恩格斯所深刻提示的,“旧唯物主义在历史领域内自己背叛了自己,因为它认为在历史领域中起作用的动力的动力是最终原因,而不去研究隐藏在这些动力后面的是是什么,这些动力的动力是什么。不彻底的地方并不在于承认动力的动力,而在于不从这些动力进一步追溯到它的动因。”^② 这里的旧唯物主义者就包括“百科全书派”的思想家们。

此外,近代意义上的百科全书这种编纂形式的出现,也是史学史应当探究的一个重要内容。无疑,史学史也包括阐明知识积累的过程,以及记录这种知识的形式的嬗变过程。到近代,随着自然科学的进步,知识日趋丰富,这种具有各种知识汇编形式的百科全书就应运而生了。狄德罗所主编的《百科全书》,大体据培根的意见,按照人类三种的认识能力即记忆、理性、想象,把全部知识分为三大类:一为历史,是从记忆来的;二为哲学,是从理性来的;三为诗,是从想象来的。然后又把各门科学都编排在这三大知识总类之下。当然,这种分类距科学的分类法尚有距离。但主编者认为,他们按照人的主观能力所做的这种分类可以体现出人类认识历史发展的进程。总之,狄德罗力图在当时科学发展的水平上,以百科全书的形式把以往各门学科的知识成果作为有联系的统一的整体表现出来,这无疑是一次成功的尝试。他奠定了近代百科全书的基础,此后“百科全书”这一名称方为人们所普遍接受。继狄德罗主编的《百科全书》之后,1771年第1版《英国百科全书》问世,至19世纪西方历史学大盛,作为历史辅助学科之一的各种百科全书在西方各国竞相出版,且过若干年就要增补、修订,著名的《英国百科全书》至今已出了第15版。到20世纪70年代,全世界有50多个国家出版百科全书,各有风格,自成体系。但狄德罗主编的《百科全书》所作出的开拓性努力在史学史上当有它的历史地位。

在此,我们还应提到卢梭。不仅是他那激进的民主主义思想,还有他的史学思想,也对后世的西方史学产生过很大的影响。他对人类自身发展运动所作的考察具有唯物史观的因素,对“自然状态”下原始平等的歌颂,曾被19世纪浪漫主义历史学家重新提出过,给积极浪漫主义者和消极浪漫主义者各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3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8页。

不同的影响。另外,他在一些文艺作品中,突出情感对人的支配地位,这在近代西方起了解放情感的作用,表现出了浪漫主义的基本精神。他是浪漫主义的先驱者,因此,无怪乎罗素要把他称作为“浪漫主义运动之父”了^①。

五、英国史学

1. 休谟

18世纪的英国是欧洲的一个先进国家。不过,在史学上,英国却从法国的理性主义史学派那里吸收了营养,18世纪英国史学中的几位大家,大抵上都是伏尔泰历史观念的追随者与模仿者。但本阶段的英国史学也有其自身的特点,史家撰史多以他们的作品来巩固和论证英国现存的政治制度和社会秩序,显示出了某种保守性。

大卫·休谟(David Hume,1711—1776年)是著名的英国经验主义哲学集大成者,近代“不可知论”的创始人,同时也是著名的历史学家。他在世时,他的哲学著作很少有人问津,相反,他的历史作品却拥有广泛的读者。休谟的名著《英国史》问世后,传诵甚广,可以这样说,休谟在史学方面的成就,却使他的哲学观点得以昭之于世,甚而至于,他的史学家的地位反为其哲学家的显赫名声所掩了。

休谟的重要作品有:《人性论》、《人类理解研究》、《道德原理研究》、《自然宗教对话录》等,《英国史》是他在史学上的代表作。

休谟撰写《英国史》是经历过曲折的,1754年该书第5卷(即最先出版的那一卷)问世前,他自以为这本能“把现世的权力、利益和权威,以及一般成见的呼声,都弃而不顾”^②的英国史,出版后能得到社会普遍的欢迎。可是,由于他书中对查理一世的同情态度,因此书一出版立即引起了社会舆论的谴责,结果这一卷的英国史一年之内只售出45本,这使他感到绝望,甚至一度想改名换姓,隐居他乡,永不归国。但休谟终于没有消沉下去,他以顽强的自制力,重新振作精神,精心修改尚未出版的第6卷,由于在这一卷中,他对“光荣革命”及现行制度的歌颂,出版后大受赞扬,其余各卷陆续出版后,亦广受欢迎,

① 罗素:《西方哲学史》下卷,马元德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25页。

② 休谟:《人类理解研究》,商务印书馆1972年版,第4页。

终使他成为一名享誉文坛的历史学家。

休谟编纂的《英国史》是一部在 18 世纪问世的最完备的英国通史,第 1 卷与第 2 卷追述了从公元前 55 年恺撒入侵不列颠至公元 1485 年都铎王朝的建立,约 1500 年间的英国古史;第 3 卷与第 4 卷记述了从 1485 年至 1603 年间英国史事,大体包括都铎王朝约 120 年的历史;第 5 卷与第 6 卷,叙述了斯图亚特王朝时期的英国史,包括 1603 年至 1688 年“光荣革命”为止 80 多年的英国史事。作者编纂的方法是由近及远,略古详近的,其书出版的时间正与该书所载的历史顺序相倒置,这 6 卷书合在一起,即构成了一部自恺撒入侵至 1688 年间的英国通史。

休谟作为这个时代的一名资产阶级历史学家,一方面代表了迅速发展的资本主义社会的进步要求,故他对这个社会作了“进步的和乐观的赞扬”^①。如他反对封建教权派干预国政,反对他们所煽动的宗教狂热,主张宗教宽容,维护公众自由,提倡理性与科学的进步,强调发展实业等。另一方面,他的史学思想又反映了已取得统治地位的英国资产阶级的保守心理。从他的《英国史》一书中,人们可以窥见 18 世纪英国史学的这种保守性,如他把革命时期的暴君、英王查理一世及其宠臣斯特洛甫描述为“殉道者”,并为之洒一掬同情之泪。他谴责革命时期议会党人破坏了英国传统的法制,而不应过分责怪斯图亚特王朝那几位命运不佳的君主。他希望资产阶级的新贵族的代表人物要维系两者之间的政治联盟,不要因相互之间的派系斗争而忽视了人民运动的兴起和封建制度复辟的某种可能性,以便为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提供安定的政治环境。他称颂 1688 年的“光荣革命”,认为这个妥协所带来的政治体制,即君主立宪制是英国最好的政治制度,说它是当时那些正在争取自由权利的欧洲人和美洲人所羡慕的对象。在休谟看来,英国人民应当为他们当年所争得的自由权利而欢欣鼓舞,因为他们现在都可以在新的政治制度下安居乐业,再也不需要像 1649 年那样的“暴力”了。他的历史观与辉格党人对英国历史的解释迥然不同,休谟这种观点反映了托利党人保守的政治立场。这也是休谟哲学上所持调和、中庸的态度在史学上的一种折射。

休谟与罗伯逊、吉本一起,通称为 18 世纪英国三大史家,具有重要的地位。他主张要扩大历史写作的范围,在他的《英国史》中,除记载政治、军事等重大事件外,而且还记录文学艺术、伦理道德及人民生活等方面的内容,具有社会文化史的因素。他还认为他的哲学观点可以通过历史事实而得以阐明,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第 589 页。

十分注重探求历史事件之间的因果关系,在他看来,唯有因果关系才能使我们能够从某个事件推论到其他历史事件。他指出历史学家的重要职责就是要寻求历史现象的“原因”,就是从结果推至原因,而所有历史上的变化无不以这个“原因”为依据。他蔑视中世纪的历史地位,称它为人类文化史上的“千年空白”,认为人类历史是从15世纪的文艺复兴时代才开始的,只有到了这个时代,知识的太阳普照大地,从此人类有了真正的文明,这样的历史才有研究的价值。休谟还认为历史是心理活动的记录,研究历史旨在发现人性的普遍性,为现实提供借鉴。可见他的史学思想的芜杂驳杂的情况,不仅体现了18世纪欧洲启蒙运动时代的特点,而且也是这一时期英国社会特点的反映。

2. 罗伯逊

威廉·罗伯逊(William Robertson, 1721—1793年)大体与休谟属于同时代的人。他是一名长老会教的牧师,又曾担任过爱丁堡大学的校长,在当时宗教界与学术界都享有威望。罗伯逊的历史著作,主要有以下几部:《苏格兰史》、《查理五世在位时期史》、《美洲史》、《印度古史研究》等。《苏格兰史》记述16世纪的苏格兰之政事,尤其对女王玛丽及长子詹姆斯六世在位时期的历史,对苏格兰宗教改革时代的情况,记载颇为翔实,全书止于1603年,即詹姆斯六世入主英格兰(称詹姆斯一世),是为英国历史上斯图亚特王朝之始。此书文字畅达,叙事清楚,是罗伯逊的成名之作。《查理五世在位时期史》记述中世纪晚期,即西班牙国王兼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查理五世在位时期(1519—1556年)的历史,并借此来记载中世纪晚期所发生的巨大变化。本书的“序论”,另撰标题,实为单独的一卷,在这里,他完全以一位史家的手笔,在广泛研究的基础上,概括综合,表达了他对中世纪的看法。这本书一问世,即受到伏尔泰和吉本的高度评价,罗伯逊在欧洲史学界的声誉,在很大程度上是鉴于此书的价值。《美洲史》记述美洲的山川风貌、印第安人的风俗习惯、欧洲殖民者的冒险事迹等,大抵可以认为是迄于作者所在时代西方人编撰美洲史(实际上限于西班牙美洲)的开山之作。19世纪美国著名史家普列斯科特所撰《墨西哥征服史》及《秘鲁征服史》是对这种撰史传统的继承与发扬。《印度古史研究》则写得过于仓促,错误之处甚多,与前三部著作相比,不免大为逊色。

罗伯逊是18世纪英国著名的史家,他具有与同时代理性主义史家相接近的历史观念。如他认为中世纪是一个“黑暗时代”,又如对宗教,他是完全站在新教的立场上来著书撰史的,在《查理五世在位时期史》一书中,作者对马丁·路德及其他宗教改革家备加赞扬,而对罗马天主教会则持批判的态度,这

些都与伏尔泰、休谟等人的观点相合拍的。但是,罗伯逊与他们又不尽相同,他虽然也认为中世纪是一个“黑暗时代”,但他并不完全否定这个时代,对中世纪文化衰微之责难,措词较温和,与休谟把这个时代说成是“千年空白”的过激言词有所不同。他甚至还看到,即使在这个时代,它也为近代欧洲播下了文明的种子;重视16世纪作为历史转折时期的意义,说这是促成近代欧洲国家从野蛮走向文明,从愚昧走向进步的重要一步。他是一名虔诚的新教徒,但反对宗教狂热,认为宗教狂热对苏格兰民族是一种危险的武器,他又认为宗教改革运动是由神意而造成的。

此外,罗伯逊还重视地理环境的作用。在《美洲史》中,他着重述及了地理环境的因素对某一个民族的素质及其历史所给予的影响,作者沿用这个理论具体分析了美洲人的身体构造及禀赋能力,虽则尚属粗疏,但却是在18世纪的英国史学中最早运用孟德斯鸠的地理环境理论的先例,对此,应当引起我们的注意。

罗伯逊认为,历史研究是一种崇高的事业,它应当帮助人们增长才干与提高学识,因此一个历史学家务必要努力使自己的记载与客观的历史事实相符。为此,他的治史方法是比较严谨的,作者十分注重史料的搜罗,为了写作《美洲史》,他用了8年时间,广泛搜罗,务求详尽,其中包括西班牙来到新大陆的传教士与探险家们所写的大量报道。他为了写作《苏格兰史》,更是遍搜伦敦和爱丁堡两地所藏的大量文献资料。论者认为精确和求真是罗伯逊历史著作的主要特征。其次,他在历史编纂方法上也有所创新,作品中的每一章后面,都附有注释和参考书目,以便于读者据此去查找所引用过的材料。这种在撰史中用注释指明出处和开列参考书的做法,对历史编纂学的发展是一个重要的贡献,此后一直为学者们所沿袭。罗伯逊虽以追随伏尔泰与休谟而自称,但在上述这两个方面,确作出过独特的贡献。但罗伯逊仍遵循的政治史传统,与伏尔泰等人不同,在他看来,历史应当着重表现众所周知的伟大人物,而废弃凡夫俗子和琐细杂事。这样,就使得罗伯逊所撰史著的内容,仍束缚在西方传统的编史范围之内,而未能有更多的突破。

3. 吉本

爱德华·吉本(Edward Gibbon, 1737—1794年)不仅是18世纪英国最著名的历史学家,而且也是启蒙时代西方史家的杰出代表。

吉本的传世名著是《罗马帝国衰亡史》。他写作这部长篇巨著,是由一个偶然的事件所触发的。1764年他畅游意大利,是年10月15日那天,在凭吊古

罗马遗迹时,他纵览古今,浮想联翩,不禁顿生怀古之情。后来他在《回忆录》中写道:“当我置身于卡皮托尔的废墟之中,独自冥想,听到赤脚托钵僧在朱庇特神庙中唱着晚祷辞,编写罗马城衰亡史的意念,初次涌上了我的心头。”^①

最初,吉本把主题局限在罗马城衰亡的历史上,后来他决定把范围扩大,倾全力写一部整个罗马帝国衰亡的历史。他在编纂这部宏篇巨著时,曾刻意加工,精益求精,第1章三易其稿,第2、3章也写了两遍,著名的第15和16两章,曾作过三次删改。第1卷在1776年出现后,立即轰动了整个英国文坛,被认为是当时学术界的一件大事。书一问世,即付阙如,短期内印行了3次,成为那时的一部畅销书,并获得了休谟、罗伯逊等人的好评。不过,书中第15、16两章,因抨击了基督教会,在宗教界中引起了轩然大波,遭到了教会人士的猛烈攻击。1779年,他发表了有名的《辩护词》给予回答,显示了作者对这些无理指责的绝不屈服的斗争精神。他继续坚持把《罗马帝国衰亡史》写下去。1781年,此书第2和第3两卷出版。

1787年6月27日深夜,吉本写完了最后一章。他在记述完成这一长篇巨著的心情时,写道:“我搁下笔,在阳台和树木遮盖的走道上漫步徘徊着,从这里可以眺望到田园风光,湖光山色,空气是温馨的,天空是宁静的,月亮的银辉洒在湖面上,整个大自然万籁俱寂,我掩饰不住首次如释重负以及可望成名而感到的欢欣。但是,我的自豪之情迅即消沉下去了,而不禁悲从中来。想着我业已同一个伴我多年的挚友诀别了,不管我的《历史》将来的命运如何,历史学家的生命必然是短促而无常的。”^② 第二年5月8日,《罗马帝国衰亡史》第4、5、6卷同时出版,正值他51岁生日,吉本说这部书花去了他一生20年的时间,事实上,作者为此呕心沥血,付出了毕生的精力。《罗马帝国衰亡史》的全部问世,博得了欧洲学术界的一片赞扬。著名的《国富论》作者亚当·斯密特地写信向他祝贺,称颂这部书的出版使他可以列入当时欧洲文史界之首位。

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是一部卷帙浩繁的巨著。它以基督教与蛮族的胜利为主题,主旨明确,结构严密。全书6卷,凡71章,大体可分成两部分:第1到第4卷为第一部分(1至47章),在这一部分,作者在简略回顾公元98年至180年间罗马帝国的历史以后,主要记述公元180年至641年,约近500年间的史事;第5、6两卷为第二部分(48至71章),记述公元641年至1453年

① 吉本:《回忆录》,载入威廉·史密斯所编,密尔曼等三家集注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英文本第1卷中,第150页。

② 吉本:《回忆录》,第190页。

土耳其人攻占君士坦丁堡,直至拜占廷帝国灭亡为止的 800 多年间的史学。吉本把重点放在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则写得简明扼要。全书包括后期罗马帝国和整个拜占廷帝国的历史事件,称得上是一部体大思精的通史之作。

《罗马帝国衰亡史》的作者具有宽广的视野,它上起古罗马安敦尼时代,下迄欧洲文艺复兴运动发轫,其间跨越了 1300 多年,范围遍及古代世界的三大洲。其书不仅记述了罗马帝国之兴衰,也涉及到波斯、匈奴、日耳曼、阿拉伯帝国以及土耳其帝国的历史。作者能够把这样一部时间长、国家多、范围广、史事繁的通史之作写得如此提要钩玄,井然有序,足见其具有高超的驾驭史事的才能。正是由于吉本的努力,在欧洲史学上第一个搭起了一座桥梁,把古代和近代的历史连接起来,在他之前,欧洲史坛还不曾出现过这样规模巨大的通史著作。吉本在写作中,非常重视搜集原始资料,他从小就阅读和仔细钻研过希腊和拉丁文的古典原作,作者遍览罗马帝国创立以来至西罗马帝国时期的各种文献资料,从中搜集第一手资料。他悉心研究古代文物,搜集古代货币,考证古代铭刻。他看重 17 世纪、18 世纪历史学家们所搜集到的原始资料,如他写早期基督教会的兴起时,就采用了意大利史家巴罗尼斯和法国史家梯尔蒙等人的材料。他广征博引,详加考订,几乎每一页都有详细的注解,或交代史料之来源,或补充正文之不足,或罗列诸家之见解。正因为其书包含有丰富的史料,迄今为止此书依然是人们用来判断古代和中世纪史事的圭臬,被现代史家视为权威之作。

《罗马帝国衰亡史》还颇具文学价值。吉本文笔优美,并有其独特的风格,词藻华丽凝重;句式整齐,对句与排比不时出现;还穿插有许多的遗闻轶事,颇富传奇性。如写七个青年躲避迫害,在山洞中藏匿,等到出洞时,已如隔世;亚历山大里亚教父阿瑟内修厄斯因笃信“三位一体”论,亡命 20 余年,历尽磨难,坚贞不屈,终于得到人民的庇护,情节曲折离奇。这些都为其书增加了文学欣赏方面的价值。

当然,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也有缺陷,如他仍恪守政治史的旧传统,内容不够开阔;他把历史归结为少数显贵人物的活动;又认为中世纪的文化基本上没有什么可取之处等。但这毕竟是瑕不掩瑜,他的作品的熠熠光彩是不能因此而泯灭的。

《罗马帝国衰亡史》无疑是西方启蒙运动在史学上引起的重大回响,它从史学领域反映了 18 世纪西方的理性主义思潮对正在消失的封建时代的历史批判。吉本历史观中最突出的即是这种体现时代特点的大胆的批判精神。

吉本对基督教的传统教义、信条及教规等持批判态度。他在该书最引起

争议的第15、16两章^①里,专论基督教的兴起及其本质。作者的叙述貌似平静、客观,其实包含着强烈的褒贬,他的议论随机触发,寓嘲讽于含蓄之中,把它作为一个“久居地上”的世俗现象,从而剥去了历来神学家所加于基督教身上的一种圣洁外衣。吉本认为,传统的罗马英武精神在基督教的影响下消失了,基督教所起的破坏作用正是罗马帝国衰亡的主要原因。他否定《旧约圣经》中所宣扬之上帝全能说,但采用了曲笔,他是借诺斯替派对上帝的非议,表达这一见解的。他摒弃基督教大肆鼓吹的神迹,如关于耶稣遇难时的神迹,即受难时曾出现3小时天地冥晦的异象,但作者引证同时代古罗马学者老普林尼与辛尼加的作品,对此都只字未提,这就引导读者自己去作出结论,此类神迹则必为荒诞无疑。其他的神迹,亦无例外。他还批判了禁欲主义,认为基督教的禁欲主义违反人性,闭塞人的心智,这与人的理性求知不相容的。吉本对基督教所作的批判,实际上是把人的理性的发展作为判断基督教是非的标准。在他看来,凡阻碍人类理性进步的,不管是基督教还是其他什么东西,都必将受到人的理性的否定。吉本用这种理性主义的态度考察的结果,曾引起正统护教者的强烈责难。但是,作者对宗教的态度,基本上是属于自然神论的。自然神论者并不否认上帝的存在,但这个上帝已不是以意志主宰一切的上帝,而是自然的上帝,它是由人的理性认知,按固定规律而运行的自然的最初动力^②。

此外,吉本还对专制君主作过批判。他尤其擅用犀利的笔调,着力地鞭笞如罗马皇帝尼禄之流的暴君,谴责他们暴戾无道、戕害忠良与荒淫腐化,即使对戴克里先、君士坦丁、查士丁尼等一类“明君”,作者也是有褒有贬,写他们的功绩,也揭露他们的过错。如指出戴克里先是新帝国的奠基人,也批评他模仿波斯君主的宫廷礼仪,炫耀皇帝的威势;写君士坦丁建立新都,颁“米兰敕令”召开尼西亚会议等业绩,也指出他有残杀长于等暴行;写查士丁尼重新统一了东西罗马,专章叙述查士丁尼法典编纂过程及其历史作用,也指出他忌疑重臣、偏爱荡妇等过失。不过,吉本在这方面的历史批判却有一定的限度,甚至是留有余地的。实际上,吉本并没有对一切专制主义都采取批判的态度,如他在第1卷的前三章里,就开宗明义地揭示了从涅尔瓦、图拉真、哈德良、安敦尼到马可·奥里略等皇帝的政绩,盛赞罗马帝国在他们的统治下,“国泰民安,物殷民阜”,是“世界历史中……人类最为幸福繁荣的时代”,“由一个以才德为指

① 吉本这两章的中译文,已收入吴于廑主编的《外国史学名著选》下册中,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

② 参阅吴于廑:《吉本的历史批判与理性主义思潮》,载《社会科学战线》,1982年第1期。

导原则的绝对权力统治着幅员辽阔的罗马帝国”^①。在第16章,吉本叙述成千上万的罗马民众喧嚷着要把基督教徒赶进角斗场去喂狮子,而“明智”的皇帝却谴责这种行为,并下令禁止,在这里,作者无疑是在向读者暗示:“开明”的专制皇帝优于盲动的民主。

吉本所述是与其政治思想相关的。他反对专制暴君,但却拥护开明专制,这个观点与伏尔泰所主张的“开明君主论”是相近的。当然,吉本所向往的政制是古罗马时代的贵族共和政体,他十分称颂这种制度下的公民平等与美德,并认为罗马共和制最符合近代三权分立的原则,可见,他的思想受到了古罗马史家塔西陀及近代孟德斯鸠等人思想的深刻影响。

吉本在西方史学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学术界一般倾向把他及其《罗马帝国衰亡史》列为18世纪西方史学的最高水平。他是继希罗多德、修昔底德、塔西陀、马基雅维利等史家之后西方历史学家又一杰出代表。他的非凡史才,鸿篇巨作,曾对后世发生过深远的影响。如今,吉本的名著已越出了一国的范围,成为人类文明的共同遗产,已被译成法文、德文、意大利文、俄文、波兰文、现代希腊文、匈牙利文等世界各国的多种文字的译本,与众多的古典史学名著一样,跻身于世界名作之林,在世界各国广为流传。书中不少章节,曾被选作大学教材,深得学校师生们的欢迎。书中的语句,已成为英语中的名句。许多西方著名学者曾为该书作过精详的注解,而深得学术界的好评。现代英国史家伯立在1896年至1900年间,为校订吉本的这部书附撰了大量的注释,使之声誉日盛,流传更广。一般说来,在近代西方,还没有一部书能够像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那样,受到如此高度的重视,对世人发生如此深刻的影响。

六、德国史学

1. 莫泽尔

18世纪的德国,国情与法、英不同。由于政治上的分裂状态和资产阶级力量的弱小,这就决定了德国启蒙运动的任务同欧洲其他国家不同,它的直接目标不在于进行资产阶级革命,而在德意志民族的统一。与同时代的英、法等国相比,在文化领域内,德国也显得落后些,法国的学术思想曾长期地统治着

^① 吉本:《罗马帝国衰亡史》,见威廉·史密斯所编,密尔曼等三家集注本第1卷,第316页。

德国思想界,迄至18世纪末,德国的一些著名思想家,大都在法国留学过。18世纪德国远没有产生过足以影响全欧的历史名篇,因此,伏尔泰等人的历史著作在德国拥有广泛的读者群,并被竞相模仿。尤其是伏尔泰的史学观念,对德国曾发生过重大的影响。但在18世纪中叶以后,随着启蒙运动的进一步展开,德国文化也得到了勃兴。60年代哥丁根学派的崛起,标志着德国史学有了新的进展。到了70年代,在全德范围内,发生了一场颇有声势的狂飙突进运动,在这场旨在反对封建束缚、争取个性解放的文学运动中,涌现了像莱辛、赫尔德等著名的人物,它有力地促进了包括史学在内的整个德意志民族文化的进展。

尤斯图斯·莫泽尔(Justus Moser, 1720—1794年)在18世纪德国,是一个值得注意的历史学家,他与一般德国史家相比,较少受到法国理性主义史学的影响,而具有自己的特点,这种特点从他的《奥斯纳布律克史》来看,大概有以下一些。

与18世纪的理性主义史家都鄙视中世纪不同,莫泽尔并不认为中世纪是黑暗时代,相反却大力赞美它,指出中世纪时期是德意志民族非常光荣而伟大的时代。这一观点,博得了后来的浪漫主义史家的激赏,称他为第一个具有德意志头脑和心智的历史学家。

莫泽尔否定伏尔泰等人倡导的“世界主义”,而是充满了强烈的德意志民族的爱国主义思想。他的《奥斯纳布律克史》不只是从一个小邦的角度去叙写史事,而是把它作为德意志帝国一个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来谋篇撰史的。

在史著内容的侧重点上,莫泽尔又与18世纪史家的文化史概念大体吻合,认为文化可以表现民族性格,可以发出民族心声。他亦重视政治制度史的研究,注意探寻政治制度与社会经济之间的内在联系,并力求把那些构成为历史整体的地理、社会、经济等诸多因素都包括进去,认为历史发展的全过程是各种社会经济因素以及它们对变动中各阶级的影响交互作用的综合,这种思想曾对后世的德国史家,尤其是尼布尔和尼茨施等人产生过深刻的影响。

在历史方法上,作者提出了“逆转推理法”,即用现在的情况去推知过去的事实,通过实地考察,他在一个有着600多年历史的农村中,发觉那里的农民家庭仍然过着古老的乡间生活,由今溯古,他相信德国古代的确存在过自由的马克公社。

莫泽尔还十分注意利用原始资料,特别是档案材料,据此深入研讨历史事件的意义,对历史作出系统的叙述。

对德国历史学曾起过作用的文学家和启蒙思想家莱辛,说过这样的话:

德国的聪明的作家很少是学者,而学者们则很少是聪明的作家。因为聪明的作家不愿搜集资料,探幽索微,而学者们除此之外又不愿作其他的事情。在德国史家中,既是聪明的作家又是学者,能使莱辛满意的人,当是莫泽尔^①。

2. 哥丁根学派

哥丁根大学创建于1734年,它是由汉诺威选帝侯乔治二世资助建立的。在1810年柏林大学创办之前,它几乎成了当时德意志境内最有影响的历史研究的场所。因该派的代表人物都是在哥丁根大学执教的教授,故而得名。

哥丁根学派大体形成于18世纪60年代,在近代西方史学史上,它可以说是第一个具有近代意义的历史学派。代表人物主要有伽特勒、施洛塞尔、斯毕特勒、赫伦等人。正是由于他们的努力,使哥丁根学派从18世纪60年代至19世纪初,成了德国史学发展的主要中心。就个人声誉而言,哥丁根学派的历史学家当不及同时代的伏尔泰或吉本,但它作为一个学术团体,却显示了若干比较接近的历史观念及治史方法,无疑为西方史学的发展作出过重大的贡献。

为认识哥丁根学派的历史观念和治史方法,有必要对该派的几个代表人物,作些简略的介绍。

约翰·克利斯蒂安·伽特勒(Johann Christian Gatterer, 1729—1799年)。1757年,哥丁根大学在欧洲最早设置历史讲座,两年后,伽特勒应聘主持这个历史讲座,哥丁根学派大体就是从这时开始的。因此,伽特勒似乎成了这一学派的创始人。

在伽特勒执教期间,他痛陈德国史学落后的现状,批评当时各种历史著作的种种弊端,如内容单调,只是罗列一些王朝世系,党派纠葛,战争和约等;形式千篇一律,完全忽视历史事件之间的有机联系,而成了一些支离破碎的东西。他力图把历史建成一门严谨的科学,据此,一方面创建历史专题研究班(习明那尔);另一方而,又广泛涉猎历史学的各个领域,还重视古文书学、钱币学、纹章学、谱系学等各种历史辅助学科的研究。他还在德国大学中率先开设世界史课程,其代表作《世界史》,建立了世界通史的体系,主张要拓宽世界史的内容,扩大地域范围,提出了将世界分为古代、中世纪和近代三段的世界分期法,所有这些都对历史学的发展产生过积极的影响。

奥古斯特·路德维希·冯·施洛塞尔(August Ludwig von Schlozer, 1735—1809年)。哥丁根派的史家们大多受到了伏尔泰的治史观念的影响,施洛塞尔尤

^① 见孙秉莹:《欧洲近代史学史》,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23页。

甚。他从哥丁根大学毕业后,曾分别前往瑞典研究北欧史,前往俄国研究俄国史。1769年,返回母校执教,主持历史讲座。哥丁根学派在他那里,达到全盛时期,因此他亦被认为是这一学派的真正领袖。施洛塞尔虽著有《北欧史》、《俄国史》,但生平最重要的著作则为《世界通史》。在世界史体系问题上,他比伽特勒作出过更多的贡献。

施洛塞尔强调世界历史的整体性,不能搞成各个国家和地区历史细节的松散、杂乱的汇编。他认为世界史应当包括“各个历史时期、各个国家和地区、一切已知的重大事件”,不能以欧洲诸国的历史取而代之;又认为,世界史要着重阐明历史事件之间的内在联系,而不能只罗列人名、地名和年代;还主张世界史不能被政治史的框框所束缚,必须叙述文化的进展,如应当记载人类的各种创造发明等。只有这样,世界史才能反映出这丰富多彩多姿的人类社会的发展的全貌。当然,他尚不能指出人类社会的前进方向,“人性论”的偏见使他对历史事件的解释陷于循环论的错误之中。

施洛塞尔对历史方法也有贡献,他对手稿的校勘、原始版本的复原、谬误的鉴别、资料的溯源等方面,都从古典学者和《圣经》研究者那里吸取了一套方法。他还提出语言学在历史研究中的价值问题,认为研究各种语言的亲属关系有助于人们了解远古时代人类社会的历史。由他倡导的这种语言学方法被19世纪德国历史学家广泛采用,成为近代德国史学的一个显著的长处。

路德维希·蒂莫托伊斯·斯毕特勒(Ludwig Timotheus Spittler, 1752—1810年)。他与施洛塞尔一样,也受到过伏尔泰的治史观念的影响。他致力于教会史和德意志各邦历史的研究,重要著作有《基督教会史》和《欧洲各国史要》,前书侧重阐述基督教在历史上所起的作用,后者主要是叙述西欧诸国文化的演进及其发展趋向。

阿诺尔德·赫尔曼·路德维希·赫伦(Arnold Hermann Ludwig Heeren, 1760—1842年)。他是哥丁根学派的后期代表^①。赫伦在哥丁根大学执教约50年,从1819年起担任该校校长,主要著作有《古代主要国家的政治、交通和商业》和《欧洲国家制度及殖民地史》等。

作为一个卓越的史家,赫伦充分认识到国家物质基础的重要性,并试图探索人类基本物质需要的手段及其对政治的影响。他发展了伏尔泰的文化史观念,赫伦笔下的文化不只是其前辈所宣扬的文学、艺术等精神文化,更注重科

^① 为了集中叙述这一学派的情况,本节把主要活跃在19世纪的哥丁根学派史家赫伦,也一并放在这里介绍。

学技术、海外贸易等物质文化的研究。他对世界的整体性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古代国家彼此孤立,近代欧洲已发展为一个统一的整体,甚至认为近代欧洲是一个统一的民族,只是在政治上划分为不同的国家而已。因此,近世欧洲发生的一些重大事件都应从全欧的角度进行探讨。赫伦把早期哥丁根学派史学的世界主义观念,缩小成近代欧洲国家体系的观念,这种体系后来被兰克进一步发展成为系统的“西欧中心论”,成为长期霸持西方史坛的传统观念。

哥丁根学派的全盛时代是在 18 世纪的最后 30 年。在赫伦之后,它再也没有出现过著名的史家,自 19 世纪 30 年代兰克在柏林大学崭露头角之后,这一学派就此从德国史坛上悄然消失了。

但是,哥丁根学派在西方史学发展史上应有它的独特地位。由于哥丁根学派史家的史学实践,在短短的三四十年的时间里,改变了德意志史学的落后状态,为 19 世纪德国史学成为西方史学的中心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它为 19 世纪的德国史坛和其他国家造就了大批历史学专业人材,如在柏林大学担任过校长的洪堡、海德堡学派的领袖施洛泽尔、美国史学的奠基人班克罗夫特等人,都曾出自于这一学派的门下。在历史观念上,哥丁根学派把 18 世纪下半叶存在的两种对立的历史思想(理性主义和浪漫主义)融合起来了,一方面他们继承伏尔泰理性主义史学中的“世界主义”观念和文化史的传统,另一方面又积极吸取浪漫主义史学中注重历史的连续性和发展性,肯定中世纪的历史地位等长处,这就使这一学派成了 18 世纪欧洲理性主义史学向 19 世纪浪漫主义史学转变的一座桥梁。在历史方法上,他们重视原始史料的搜集辨析,反对抽象思维,倡导专题研究与分工合作,重视历史辅助学科,这就为 19 世纪以尼布尔和兰克为代表的批判史学奠定了基础。总之,在促进历史学专业化,并使史学逐步向近代科学性质的转变过程中,哥丁根学派的历史功绩是不容忽视的^①。

^① 关于哥丁根学派及其在近代西方历史学转变中的地位及作用,可参阅伊格尔斯所撰论文:《1760—1800 年的哥丁根大学和历史学的演变》,载《国际史学史》杂志,1982 年第 2 期。

第六章 近代史学(Ⅲ)

从18世纪末至20世纪初,亦即包括整个19世纪,由英国发端的现代化浪潮极大地推动了西欧和北美等地区资本主义的发展。这一时期,西方资产阶级雄视天下,可谓志得意满。于是,反映在史学上,也进入了近代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的全盛时代,以至整个19世纪都被冠以“历史学的世纪”之名。

19世纪西方史学的中心在德国。是时,在德国形成了名闻遐迩的兰克学派,它标榜“如实直书”,强调原始资料,注重考证等,被尊为“科学的历史学”的圭臬而风行一时,俨然成为19世纪西方史学发展的主流,并对后世史学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19世纪的西方史学内容之宏富,需要我们用两章的篇幅,对其作出陈述。本章为国别篇。

一、“历史学的世纪”

英国历史学家爱德华·卡尔在《历史是什么?》一书中这样写道:“19世纪是个尊重事实的伟大时代。《艰难时世》这部小说里的葛雷格来德先生说:‘我所需要的是事实……生活之中所需要的只有事实而已。’19世纪的历史学家总的说来是同意他的。在19世纪30年代,当朗克(兰克)很正当地抗议把历史当作说教时,他说历史学家的任务只在于‘如实地说明历史’(Wie es eigentlich gewesen)。这句并不怎么深刻的格言却得到惊人的成功。”^①

这句并不怎么惊人的“格言”何以能得到如此“惊人的成功”?这取决于时代,即“这一时期,西方资产阶级雄视天下,可谓志得意满”这样的一种时代条件。可以这样说,一个时代的思想(包括史学思想)归根到底是这个时代与社会的反映或折射。19世纪坊间盛行的“尊重事实”也好,历史学家所标榜的“如实直书”(如实地说明历史)也罢,都缘起于此。对此,吴于廑分析道:“他们(19世纪的欧洲资产阶级——引者)对于欧洲历史近乎狂热的信心,反映了西方资产阶级所经历的这一发展和野蛮扩张的时代。那些追随朗克(兰克)传统、埋首于档案资料、只对窄小的问题进行专门研究的部分史家,虽然对通史这样的大题目避而不论,但其内心也接受这样的假定:即人类的历史问题已经解决,以欧洲为中心的无穷进步已经是不可移易的准则,历史家只要根据新发现的客观材料,对若干枝节问题修正补缀,使历史的写作更谨严、更客观,也就够了,此外已经不存在可供历史家讨论的问题。”^②

在这种史学潮流与史学思想的影响下,在19世纪的西方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看来,只要皓首穷经,探幽索微,抉隐钩沉,就可能写出“信史”,就可以还历史以本来面目了。这自然反映了他们的虚妄自大与一厢情愿。不过,相对于这之前的西方史学而言,我们说兰克的客观主义史学和实证主义史学还是最接近于近代科学的概念,这个概念当来自于19世纪自然科学的巨大进步。

不管怎样,从19世纪初至20世纪初西方史学在众多方面的发展,的确标

① 爱德华·卡尔:《历史是什么?》 吴柱存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3页。

② 吴于廑:《巴拉克劳夫的史学观点与欧洲历史末世感》,载《吴于廑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246页。

明了它已进入了近代史学的全盛时代。正如 19 世纪的法国历史学家梯叶里以不无自豪的心情说的：“恰恰是历史学给 19 世纪打下了烙印，给 19 世纪以命名，正像哲学给 18 世纪以命名一样。”且看——

历史思想，推陈出新，如其时弥漫的历史主义思潮可谓是人类历史思想发展进程道路上的一个重大的进步；又如德国哲人黑格尔对世界历史的发展进程所作的辩证的论说，当是 19 世纪西方历史思想的又一重大成就；再如日趋完整的历史进化思想，在达尔文的影响下，也发展到一个全新的阶段，等等。

史学流派，蕃衍不绝，先是浪漫主义史学占据史坛，继而是兰克的客观主义史学称雄，与兰克及其学派大体同时的巴克尔等人的实证主义史学风行，此消彼长，各领风骚，但德国的兰克史学，百年来几乎一直被奉为近代西方史学的正宗。以上就史学流派的大势而言，此外还有丛生的各家各派，更不必说当时西方各国史学派别之纷争了。

历史学发展为一门独立的学科，跃居为人文科学之首。是时，由于历史学的专业化，历史研究的分工日益精细了，历史学高级专业人才不断地被培养出来，尤其在当时西方各国的国民教育中，历史课程的设置与教学，都被放到重要的位置，如法国在历史学家杜罗伊任教育部长时，曾在各级学校中加强历史教学，把历史课列为国民教育的基础课。此外，史料的整理与编纂工作，档案文献的利用与保管工作，都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历史辅助学科，诸如考古学、人类学、古文字学等发展，也有力地推动了历史学的前进；随之而来的是欧美各国普遍地创办了历史学会与历史杂志，如 1859 年德国创办《历史杂志》，1876 年法国创办《历史评论》，1886 年英国创办《英国历史评论》，1895 年美国创办《美国历史评论》等；特别要提到的是此时历史小说风靡一时，成了这一时代文化的一个显著特征，如沃尔特·司各特的历史小说相当盛行，它既影响了文学，也影响了史学。

需要指出的是，在 19 世纪 40 年代，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了唯物史观，科学地揭示了人类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这是历史学发展进程中的一次巨大的革命。要把历史学引向科学和正规，在史学理论与方法上构建更严格的科学体系，对此，马克思主义史学及其史学家肩负有艰巨的和不可推卸的责任，真是任重而道远。

二、德国史学

1. 学术复兴与史学繁荣

历史总是可以从多种角度被评价,但无论人们从别的什么角度来评价拿破仑与1806年耶拿战役,我们却可以将德意志民族主义和普鲁士的兴起看成是这场德国人民浩劫的一个直接后果。1807年8月10日,普鲁士国王腓德烈·威廉在号召成立柏林大学的演讲中说:“国家必须用学术力量补偿在物质力量上受到的损失”,从此德国学术在已有的丰厚基础上,获得了迅猛的发展。19世纪的德国史学界称雄西方史坛,它出现了难以胜数的历史学家,他们覆盖了各个领域,并凭借各自的特色扬名学界。在这个“历史学的世纪”,德意志人在学术思想、学术组织和制度方面取得了如此多的成就,以至任何一项学术史的研究都不得不给予它极其突出的位置。

19世纪德国人对知识和教育的尊重可能没有其他国家能够与之相比,而学者们的成就也十分出色,可谓不负重望。1810年,柏林大学建立起来,这个年代从此标志着德国学术复兴的开始。柏林大学聘请了欧洲一流的学者来任教,它很快地成为德国学术的中心。这所学校在建立时就曾考虑过要建在政府所在地,因为人们认为学者与政治家的经常交流能使后者头脑清醒。历史与政治的联姻是德国近代文化中突出的现象,历史学家总是被政治家当作老师,它既显示出政治家对历史的尊重,也显示出人们对学术的价值有着深刻的认识。汤普森这样概括:“在欧洲,也许没有任何其他时期像德国19世纪的坚实的学问和大胆的阐释相结合的这种极富挑战性的东西了。历史家把对人类有重要性或有利害关系的任何一个问题都拿来探讨,从而使无数有倾向性的历史学派发展起来。”^①德国的史学,既有扎实学问的一面,也有功利主义的一面,它们在一个国家的史学界中完美地调和在一起,使我们不能忽视其中的任何一面,否则就不可能对德国史学有任何真正的理解。

西方史学经过浪漫主义阶段后表现出更强的独立性和更高程度的职业化水平,而柏林大学的尼布尔(Barthold Niebuhr, 1776—1831年)却最终把“处于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202页。

从属地位的史学提高为一门尊严的独立科学”^①。

尼布尔既是一位历史学家,也是一位政治家。在尼布尔之后,我们能看到许多德国历史学家将身兼这两个身份。尼布尔以其博学著称,他在柏林大学开设的罗马史课程吸引了所有希望感受伟大的罗马帝国兴衰的人来听课。尼布尔在政治方面的经验使他有能力将罗马帝国的政治、法律、经济等制度融贯于一体进行研究,以至他自信地认为,只有政治家才能写罗马史,而自己是自古以来具有这种条件的绝无仅有的人。尼布尔的确有资格自夸,他的研究在陆军元帅毛奇看来,就像“解剖刀把传说中的‘杜撰的’肉统统割去,留下赤裸裸的历史真相的骨架”^②。这是一个形象的比喻,却道出了尼布尔处理和组织史料解释历史事件过程中去芜存精的能力^③。另一方面,尼布尔的自夸难道不正是从社会实践的角度说明理解现实生活同样是能够更好地理解历史的一种途径吗?

在尼布尔的影响下,柏林大学的年轻教授奥古斯特·伯克(August Bockh, 1785—1867年)以其深厚的古典语言学功底转向古典历史研究。1817年,他出版了《雅典国家经济》一书,并将它献给尼布尔。伯克从人们日常生活中的经济现象入手分析雅典经济,他考察雅典人衣、食、住、行的价格,考察国家机构的公共性支出、战争时期的税收等等,他将雅典当作一个有机体来对待,注意到各种因素之间的互动关系,第一次为近代读者展现了一幅古代国家经济生活的全貌。随后,伯克编纂了《希腊铭文集成》,将铭文资料纳入历史资料的范畴。伯克和尼布尔的努力使柏林大学成为历史学研究的重镇,培养出一批批的杰出学者。卡尔·奥特费里德·缪勒(Karl Otfried Müller, 1797—1840年)便是柏林大学第一位有巨大成就的毕业生。

缪勒对艺术、神话的理解力通过其著作《多里亚族的历史和遗迹》和《神话学科学体系导言》表达出来。缪勒与其导师伯克不同,他在希腊神话学方面的理论思维大胆而富有独创性。他以历史哲学家赫尔德的理论成就为起点,认为神话是古老民族的民众共同创造出来的,它事实上是表达一个民族内心深处思想的原始形式。不过,缪勒过分地将神话的本质按地区区别开来,不承认有超越地区的神话体系。伯克和缪勒将德国的古希腊研究提升到世界一流的水平,正是他们及其后辈的辛勤劳动,才使希腊世界有一个较为清晰的轮廓呈现在我们眼前。

① 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92页。

②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209页。

③ 尼布尔的史学思想我们将在下一章“客观主义史学”中具体介绍。本节只是对德国19世纪史学的一个简述,而德国历史学家的史学思想将在下一章中介绍。

柏林大学的历史学家们不限于政治史、经济史和文化史研究,在任何可能的领域都有大师去垦荒。法律史研究应该说是获得了艾希霍恩(Eichhorn, 1781—1854年)和萨维尼(Savigny, 1779—1861年)的贡献才真正成长为一门独立学科的。法律史家们往往带着众多的现实问题到历史中去寻找答案,他们与现实的联系自然要比缪勒等人直接一些。艾希霍恩浑身散发出来的民族主义气息促使他写成了一部《德意志国家与法律史》。他在导师、德国法理学历史学派的创始人胡戈开辟的道路上前进。艾希霍恩的根本目的就是要使法律史的研究为现行的观念和制度寻求一个合理的基础,他所有的著作都在极力强调,法律制度都是从影响大众生活的因素中产生出来,它的形成与变化之间具有不可割断的连续性。萨维尼的研究重点在罗马法领域,他与艾希霍恩的共同点在于认为法律是一个民族整个生活的表现。汤普森在评价萨维尼《论我们这个时代的立法和司法的使命》一书时,指出其写作中贯彻的思想和写作的现实因素,即“法律是国民生活的一部分,应当和一个民族的整个历史联系起来进行研究。这种从历史发展观点进行研究立法的方法并不是没有政治用意的,因为萨维尼有意阻止《拿破仑法典》扩展至德国”^①。萨维尼在他的巨著《中世纪罗马法史》中仍旧贯彻了这种学术思想,深刻地揭示出法的历史学派的核心观念:法律是一种历史的产物,而不是自然的创造。

缪勒在神话学方面的研究有了一个我们熟知的继承人雅各布·格林(Jakob Grimm, 1785—1863年)。《格林童话》使编者闻名世界,他在童话学、语言学方面的研究最终创立了条顿民族起源的科学。格林认为民间传说就是一个民族最早的历史,它采取叙事诗的表现形式。在《德文语法》一书中,格林将语言与人们的日常生活联系起来,指出语言先是具体和形象的,随后才成为抽象的和理性的。格林认为,语言的本质就如同萨维尼揭示的法律的本质,历史学派的中心思想在格林的语言学研究中也得到了体现。格林从语言学研究入手,最终深入法律史,出版了《古代法律制度》,从而将萨维尼的主张加以发挥,延续了法的历史学派的传统。

从19世纪的德国史学中就能看到,那时的历史研究不局限于政治史或事件史,制度史、神话学、民俗史、物质史等等都是历史学家们感兴趣的领域,只不过在我们熟悉的传统题材范围内取得了更为巨大的成就。这首先要归功于利奥波德·冯·兰克(Leopold von Ranke, 1795—1886年)。

兰克年轻时对史学有很高的悟性,这使他厌恶那些枯燥无味的低水平史学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218页。

著作。幸亏有尼布尔的成就,兰克感到那样的时代也能出现真正的历史学家,这才有信心走上历史研究的漫长旅程。兰克是一位学识渊博的大师,在29岁时便出版了成名作《拉丁和条顿民族史》。这部书为他赢得了柏林大学的教职。兰克的学术思想非常复杂,如果想要研究德国的浪漫主义史学、客观主义史学、历史主义史学,兰克都是一座不可绕过的路标。兰克通过细心研究前人的历史著作,认为人们乐于引用权威的作品其实都是不可信的,真正负责任的研究必须利用原始档案和文献。这就是为什么兰克注重史料,而只有如此利用史料,才能实现史学的目的,“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①,亦即“如实直书”。

兰克反对一味强调统一性思想,认为人类历史的发展是统一性与多样性结合的有机过程。那种强调多样性和个体性的思想本是20世纪的主流史学思想,兰克却依据历史主义思想早早地在自己的著作中淋漓尽致地表露无遗。我们可以看到,从《拉丁和条顿民族史》到一部部欧洲国家的国别史,再到兰克晚年的《世界史》,他“所写的历史著作几乎都是探讨这一有机整体的历史发展过程。在他心目中,除了这个世界之外,再也不存在其他任何世界。所以,他所谓的这个有机统一体的历史也就是世界史”^②。

兰克在柏林大学开创了历史研讨班(seminar)的授课方式,带出了大批优秀的学生,并与学生一起,形成了德国史学中的兰克学派(即通常认为的客观主义史学派),而外国学生则将他的学术思想带到了西欧其他国家和美国,乃至中国。兰克对德国史学界的影响可以用汤普森的话来说:“德国大部分伟大史学家,除少数例外,都是由他这位导师办的柏林大学研究班培养出来的。把兰克的弟子列一张表读起来就像一部史学界名人录。”^③这个名单中有魏茨、聚贝尔、吉泽布雷希特、施密特、布克哈特等100余位知名历史学家。放在19世纪以前的任何一个时代,他们都应该作为一位位重要史家被介绍,然而在19世纪兰克等更有成就的历史学家的光辉下,这些历史学家只能按不同的类别在以后的流派分析中被少量提到了。

在兰克功成名就,以及兰克学派出现的时候,德国史学达到了一个高峰,然而19世纪德国史学的发展远不止于此,比兰克晚一辈的年轻史学家特奥多尔·蒙森(Theodor Mommsen, 1817—1903年)再次将史学的繁荣推上了一个新的高潮。

①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178页。

② 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226页。

③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255页。

蒙森以研究罗马史而闻名于世,在这个领域内,他是尼布尔的直接继承人。人们称他为史学奇才,这不仅因为他重现了一个人们过去不曾认识到的更为真实的罗马共和国,还在于他的著述丰富,并且在自己涉及的每一个史学专门领域内,几乎都以其创新精神而留下了划时代的巨著。

从蒙森的史学成就而言,他是以扎实的资料工作为起点的。他曾在一篇文章中指出:“历史学说到底只不过是实际事件的清晰知识,它一方面发现和检验可获得的证据,另一方面依据对造成事件起主要作用的人和当时环境的理解把这些证据编写成叙事文。”^①这样,对蒙森来说,进行历史研究的首要任务便是发现和检验可获得的证据,它表现为搜集并考证资料的真实性。1852年,蒙森出版了《那不勒斯王国铭文集》,随后他开始主编出版《拉丁铭文集成》。这部铭文集从1863年开始出版,到完成时共15卷,分为36册,在蒙森生前出版的20册当中,他除了主编外,一半以上是他亲自编订的。在搜集铭文的过程中,蒙森游历了意大利,并学会了古代方言,这些无疑为他以后的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然而,对资料的重视和细心钻研并不说明蒙森是一位纯粹的书呆子,他同时是一名政治爱好者和参与者。他参加了1848年的革命,发表热情激昂的政论文章,正因为他有着激情的性格、充沛的精力和勇于挑战自我的精神,促使他写出了奠定其大师地位的《罗马史》。

蒙森最初只想对罗马法进行研究,1852年在两位出版家的鼓动下,他临时决定接下《罗马史》的约稿,他要“使更广大的读者能得到一些关于古罗马的较为真实的知识”。很快,两年后《罗马史》第1卷就出版了,到1856年已出版到第3卷。这部3卷本的著作较为全面地概括了罗马共和国的历史,由于这部巨著的主体建立在作者搜集的铭文资料的基础之上,这使得它史料翔实可靠,无懈可击。与兰克相比,蒙森在著作中有意识地进行历史解释的痕迹更为明显,他的性格毫无保留地表现在《罗马史》之中。他在书中尽情地谴责庞培、西塞罗等人,而将恺撒理想化。蒙森并不掩饰在历史著作中流露出自己的感情,他说道:“凡是像我一样从历史事件生活过来的人都开始看到历史的编写或创造不是没有爱憎感的。”正是由于蒙森扎实的资料基础与富有感情的描述与解释,一个活灵活现的罗马共和国展现在读者面前,很快《罗马史》便传遍了欧洲,成为这一领域的权舆之作。鉴于塔西陀《编年史》的成就,蒙森认为自己不必要续写《罗马史》第4卷,而是直接写作第5卷,该卷于1885年出版。蒙

① 蒙森:《谈谈如何培养历史学者》(文名系译者所加),程钢译,见何兆武主编:《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近现代西方史学著作选》,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1版,第292页。

森的史才在 19 世纪下半叶已经让诸多史家望尘莫及,而 1902 年他因《罗马史》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更证明蒙森的文采同样举世瞩目。

蒙森对罗马法律的研究也使他成为这一领域的权威。他撰写的《罗马公法》对罗马政治制度进行了专门而系统的研究。他单独研究每一个专题,却又根据罗马法的根本精神将它们构成一个罗马公法的有机体系,从总体上阐述它们的演进。他认为法律史的研究必须与历史学和语言学的研究相结合,这样才能相辅相成,否则,任何人都别想进入真正的罗马世界。《罗马史》证明了蒙森是一位杰出的历史学家,他对意大利古代方言的研究成果是《奥斯坎语言研究》和《下意大利方言》,由此证明了他同时是一位优秀的语言学家。多学科的结合使《罗马公法》成为蒙森的得意之作,也令学术界对蒙森的成就惊叹不已。然而,蒙森的成就不止于此,他的著作还在另外两个重要领域中具有里程碑式的价值。

蒙森的《年代学》引起了学界对共和时期年代学问题的广泛争论,其重要性在于这部著作具有筚路蓝缕之功,开拓了一个新领域。1860 年蒙森的《罗马货币史》出版,这部著作分析了币制的发展,货币的流通、使用,铸币权以及由此引发的贸易、财政问题。他将钱币学置于历史学的基础之上,从而一方面奠定了钱币学研究的历史学基础,另一方面又用历代货币丰富了历史学研究的资料来源。

在罗马史的研究方面,蒙森卓越的史才与漂亮的文笔非常自然地结合在一起,这一点他尤胜于吉本。蒙森的诸多大部头名著与 1500 余篇高质量的论文使他与兰克等史学大师共同陈列在 19 世纪德国史学的光荣榜上,同时,他们也一起傲然屹立于 19 世纪西方史学的峰巅。

2. 历史研究与社会现实

历史学家研究历史,可是他们实实在在地生活在自己的现实中。凡是感受到民族、国家的命运与个人命运息息相关的历史学家们都努力使个人的史学实践实现两个目的:一是获得个人的成就感,二是让自己的实践成为民族振兴运动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德国史学的繁荣与普鲁士崛起、德意志统一在时间上一致,这不是一种巧合,应该说德意志精神的培育得益于历史学家们提供的大量养料,它们是促使德国跨入世界强国之林的重要因素之一。

德国史学的发展不应忘记卡尔·威廉·冯·洪堡(Karl Wilhelm von Humboldt, 1769—1859 年)。洪堡既是语言学家,也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曾任教育部长,发起建立了柏林大学。洪堡曾是一位反对国家干预社会生活的自由主义者,面对普鲁士残酷的政治现实,他改变了策略,投身政界,占据要职,并利用职务

之便实践自己的主张。洪堡深深地理解德国历史学家的任务,他对德国史学的最大贡献在于借成立柏林大学之机,将优秀史学家集中起来,使历史研究发挥出更大的影响力。1821年,洪堡在柏林科学院作了题为《论历史家的任务》的演讲,就德国史学的主流思想进行了精辟的阐述。他认为:“历史追求的是描绘人类的命运;描绘要真实、生动、完整而纯洁,理解这样的人类命运的头脑,全心全意接受其引导,以致属于个性范畴的那些观点、感情和要求都融化在这个共同的命运之中而消失不见了。”^①对于德国史学家来说,他们首先要描绘的是德国人民的命运,将个人的追求融入民族的共同命运之中。洪堡的表述揭示了那个特定时代对德国历史学家的现实要求,而历史研究者们也在各个方面贯彻这种思想。

《德意志史料集成》作为集体的成果出现,它对中世纪德国史研究的价值相当于博学时代法国摩尔学派史料编纂工作的价值。这是典型的德意志精神的产物,编纂它的发起人施泰因(Stein, 1757—1831年)表白了立意的动机,他说:“我一直希望促进对德意志历史的爱好并为它的研究工作提供便利,从而有助于保持对我们的共同祖国和伟大的祖先的热爱。”^②施泰因的爱国之心很快得到了诸多史学家的响应,其中最重要的是佩茨(Pertz, 1795—?),这位年轻人带着巨大的爱国激情将终生献给了这项宏伟的事业,在他的组织与努力下,《德意志史料集成》以其对史料的批判性和科学性成为类似工作的典范。

在一定的意义上,我们可以说尼布尔、兰克学派或法的历史学派的工作都是在满足社会现实的要求,而主动与政治结合,强烈要求历史研究以现实为轴心的莫过于普鲁士政治史学派。达尔曼(Dahlmann, 1785—1860年)是这个学派的精神之父,一位统一帝国观念的优秀宣传者,聚贝尔(Sybel, 1817—1895年)是首席代表,德罗伊森(Droysen, 1808—1884年)和特赖齐克(Treitschke, 1834—1896年)则是主要干将。虽然普鲁士学派中有许多是兰克的高足,但它的宗旨已与客观主义史学派的宗旨背道而驰。

达尔曼在他整个的学术生涯中都充满了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激情。与其说他是一位历史学家,不如说他是一位政治活动家。达尔曼出身于名门望族,1809年为了抗击拿破仑的入侵,他步行横穿德国,加入了奥地利军队,由此可见这位热血青年的政治热情。1812年,年轻的达尔曼获得了基尔大学的教授职位。在历史研究中,他并不为了学问而研究,相反,他希望从历史中寻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222~223页。

②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161页。

找自由的精神,并以此作为指导其生活的原则。达尔曼无时不在为全德的统一而宣传,在中年时期,他亲身投入政治实践中,结果于1837年被汉诺威国王驱逐出境。于是,他重新开始研究历史,从1840年起,达尔曼出版的主要历史著作有《丹麦史》(1840—1843年)、《英国革命史》(1844年)和《法国革命史》(1845年)。然而,这位不甘寂寞的政治宣传家几乎在每一部历史著作中,都极力宣传在全德建立集权国家的必要性,他是为了现实的政治目的而写作历史的,对这一点他从不否认。正是由于达尔曼的爱国主义热情和对青年学生的鼓动性,他才成为了普鲁士政治史学派的精神之父。

聚贝尔是兰克的学生,在兰克的研究班中,他可能是最富战斗精神的历史学家。和达尔曼一样,聚贝尔的政治热情在他的历史著作中表露无遗。这样的治史态度显然与兰克的思想相违背,因而它最终导致了聚贝尔与兰克的决裂。聚贝尔的主要著作有《法国大革命时期的历史》和《威廉一世创建德意志帝国史》。由于他认为历史是政治的工具,由此可见其历史著作中可能包含的内容。他在《法国大革命时期的历史》中,蓄意歪曲法国大革命,处处显示出他的保守主义立场。在这部著作中,他拥护秩序和纪律,反对激进主义,目的在于阻止革命在普鲁士发生。聚贝尔曾经这样说:“我分析我自己,七分之四是政治活动家,七分之三是教授。”作为兰克学派的背叛者,聚贝尔否认兰克治史的超然态度,而且他坚信,自己研究历史的方法才是真正的科学方法,这只能说明,他为政治说教而选取史料、编纂历史的过程中,对自己的做法中包含的主观性没有任何自觉的意识,从而促使历史研究滑向了任意性和主观主义的深渊,这必然会招来许多正直的历史学家的批评。

不过,另一方面,聚贝尔在德国史学史中也有着重要的功绩,他参与创办了名闻遐迩的《历史杂志》,这份杂志最终成为西方世界最重要的史学杂志之一。

德罗伊森出身贫寒,1840年,他因其博士论文《亚历山大大帝传》及续编《亚历山大的继承人》而成为基尔大学的历史学教授。在这所大学中,他讲授了1813—1814年反拿破仑时期的历史,该讲稿以《解放战争时期讲稿》之名于1846年出版。这部著作标志着德罗伊森已经投入了普鲁士学派的阵营。以后他花费了30多年的精力撰写了《普鲁士政治史》12卷,第1卷出版于1855年,最后1卷1886年面世。这部著作史料翔实,然而,其中包含的政治期望也是显而易见的。德罗伊森运用历史解释的巨大能量,将普鲁士王国的起源与发展解释为德意志民族发展之内在必然性的显现,从而为普鲁士统一德国的大业寻找历史和理论的依据。在史学认识论和方法论方面,德罗伊森有其独特的贡献,他著有《历史知识的理论》,其中蕴含了丰富的历史主义史学思想,

作为史学理论专著,它反映了19世纪德国历史学理论的成就,也表现出德罗伊森在史学理论方面卓越的思考力。

在普鲁士政治史学派中,特赖齐克是一位后来者,但他也是这个学派的中坚力量之一,他在德意志的统一过程中成长起来,而爱国主义热情促使他将历史与政治最为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特赖齐克早年本是一位不成功的诗人,在达尔曼的影响下,他立志成为一名历史学家。特赖齐克在宣扬建立统一的德意志国家时,最主要的观点便是要求普鲁士吞并小邦国。毫无疑问,这种思想必然在他主要的历史著作《19世纪德国史》中表现出来。不过,这部著作在鲜明的政治色彩之外,仍有其史学价值,这完全归功于特赖齐克集中描述了拿破仑战争之后到1848年之间德意志诸小邦的情况。特赖齐克在书中还涉及了德意志民族生活的各个方面。另外,这一时期的政治、文学、艺术、科学等等都通过他的诗人气质和文学天才表现得淋漓尽致。尽管特赖齐克带着政治的目的撰写历史,我们仍不得不承认,他的著作在19世纪德国史学史中还是有其独特的价值。

普鲁士学派的历史学家关注德国的政治现实,他们希望历史学成为能够影响德国人民生活和政府政治的有效手段。强烈的爱国主义是这个学派的著作中反映出的一种普遍情绪。史学家们通过历史写作传播国家观念和政治思想,倘若他们为了政治目的歪曲历史真实,那确实应该谴责。不过,这种过错并不意味着它是历史研究服务于社会生活的必然结果,从而使一些人有理由将普鲁士学派说成是反动的史学流派,进而否认历史研究的现实功能,相反,出现这种情况正是因为人们尚缺乏把握史学实践的现实标准,而普鲁士学派在这个方面走出了艰难的一步,他们将历史研究当作自己进行社会实践的一种方式,试图借此改变现实,这种尝试与它所取得的效果之间的关系是值得后人深思的。

三、法国史学

1. 浪漫情感中的大革命

“19世纪法国史学中压倒一切的思想可以归结为一个词:革命。”^①汤普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307页。

森一语道破了这个世纪法国史学的核心命题。19 世纪上半叶法国著名的历史学家大都出生于大革命的动荡年代,他们亲身体验着革命的影响与后果,感受新旧思想之间的碰撞。在大革命及其以后法国社会的急剧变革中,政治派别林立,法国史学与现实生活的调和、协作同样导致了史学思想发生革命性的变化。民族主义和浪漫主义激起了法国史学家心中的强烈情感,科学理性的扩张促使擅长解释的法国历史学家们开创了实证主义的史学传统,而一旦各种历史解释关注历史的沿革,便可以看到历史主义思想在其中时隐时现。各种思想借助史学这块园地培育自己的幼苗,它们或在 19 世纪或在 20 世纪,成长为法国史坛乃至国际史坛的主流。本节只是描述 19 世纪法国史学的概况。

法国大革命不仅使历史研究发生了现实与传统的决裂,还为历史写作提供了一个不朽的题材,19 世纪法国著名历史学家们在研究中都或多或少与法国大革命发生着联系。

夏多布里昂(Chateaubriand,1768—1848 年)是第一位对大革命作出反应的法国历史学家。早在 1797 年他就撰写了《论革命》一书,指出这既是一场不可避免的革命,也是一场不可能实现革命者的幻想的革命。法国大革命在夏多布里昂的眼中与历史中的任何其他革命没有质的区别,因为他认为人类的活动是循环进行的。另一方面,夏多布里昂继承了伏尔泰的总体史观,他认为近代历史是一部百科全书,它在内容上应以人与文化为主而兼纳百川,如艺术、科学、法律都是与人的生活、行为紧密相关的,它们同样应该成为历史研究的主要对象。

夏多布里昂的著作还有《基督教真髓》和《殉道者》,这两部著作带着强烈的情感宣传基督教的真、善、美,在 19 世纪初法国这个缺乏信仰的动荡社会中,它们的出版受到了人们热烈的欢迎,并激起了一位后辈的史学热情。

梯叶里(Thierry,1795—1856 年)在夏多布里昂的《殉道者》的激发下走上了史学研究的道路,他一生致力于法国的史学改革,即运用想象力描绘过去的生动图画。历史想象是梯叶里进行历史解释的武器,他肯定司各特的历史小说表现出对历史的理解远远超过某些著名的历史学家,因此他将效法司各特,而不是专业史学家。梯叶里探索着使用新的史学方法,最后以《对英国的征服》和《墨洛温王朝时代纪事》的出版来间接表达他对革命的看法。梯叶里在著作中深切地同情群众,提出了阶级斗争学说,这种思想无疑为当时法国人民渴望参与创造历史的想法提供了一种合理且受欢迎的解释。

梯叶里明确主张以浪漫主义的历史想象来表现历史实在,这种史学新方法对于 19 世纪的法国史学观念而言是一种挑战。米什莱(Michelet,1798—

1874年)接过了梯叶里史学改革的旗帜,以此证明这种新方法强大的生命力。古奇对米什莱的评价是:“他把庄严雄壮和诗情画意同他对人民的热爱结合起来;因而成为法国最伟大的一个专心致力于历史的文学家。”^①尽管古奇在他的著作中给予米什莱很高的评价,但还是将他定义为“文学家”。米什莱是维柯《新科学》的法文本译者,通过翻译,他具备了深厚的历史哲学基础。米什莱同样以历史想象来处理他写作的题材。《近代史纲》、《世界史导论》、《法国史》和《法国革命史》的相继出版,显示出米什莱历史想象的日趋成熟。他认为历史写作就是要使历史“复活”,而只有通过历史想象才能实现“复活”计划。米什莱还梦想着一个复兴的法国,在其中,人民将获得普遍的自由。于是,他在《法国革命中》中讴歌大革命早期的纯洁,宣称“全书从第一页到最后一页只有一个主角,那就是人民”^②。米什莱同情人民,并将这种浓郁的感情色彩带进了历史作品中,结果导致专业历史学家的批评,这也就是古奇称他为文学家而非历史学家的原因。

作为激情历史学家,米什莱对历史总体有着自己的看法。在《世界史导论》中,他认为近代欧洲是一个有机体,如果把其中一部分单独抽出而不同其余部分联系起来,就不可能对那部分有所理解。他的《法国史》也试图再现整个法国过去的生活。

浪漫主义历史学家满怀激情地描述着法国大革命的得与失,而另一批历史学家对大革命的解释却少一些感情描述,多一些理性分析。这是一群热衷于政治的历史学家,他们组成了19世纪法国的政治史学派。

2. 政治史家的理性分析

基佐(Guizot, 1787—1874年)是政治史学派中的年长者,也是其中最具史学成就的代表人物。基佐对社会结构和政体的演变有着极其浓厚的兴趣,他的重要著作《1640年英国革命史》虽然写的是英国革命,事实上却是在寻求一种英国革命与法国革命之间的共同点,即同一性。基佐承认英国革命与法国革命之间有着不同的方法和成就,“但是如果我们让它们恢复它们当年在历史上的地位,并且研究一下它们对欧洲文明的发展有何贡献,那么它们的相似之处就会重新出现,就会大大超过一切次要的不同。由于同样的原因,即封建贵族、教会和皇权的衰落,两个革命都致力于同样的任务,即公众在公众事务中

① 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318页。

②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328页。

必须取得支配地位;它们都为争取自由而反对绝对权力,为争取平等而反对特权,为争取进步和普遍利益而反对居高位者的个人利益”^①。基佐获得这样的认识得益于他对社会结构的正确分析。基佐发展了梯叶里的阶级斗争学说,指出引起阶级斗争的最终根基在于人们之间的财产关系,这种思想后来被马克思所接受并加以发展。

基佐同时是一位欧洲文明史的阐述者,其史学思想中也有类似于夏多布里昂、米什莱总体史观念的内容,只是他显得更为系统。以《法国文明史》第2卷为例,第16讲至18讲介绍宗教文学,第19讲介绍宗教制度,第20讲描述查理曼时代,第21讲又转向法规^②。应该说,在基佐的著作中,与政治相关的事件早已不是唯一重要的叙述内容,作为复数的文明包含的内容也是复数的,它们一起组成了总体的历史。基佐继承了前辈自伏尔泰以来的总体史思想,而又以其深刻的思考力超越前人。基佐的《欧洲文明史》更体现出总体史观的进展,他“更多地是从一个民族的内部来深入探讨人类精神的发展和进步,较他的先辈伏尔泰的文化史观念要明确与深化”^③。基佐认为,一个文明可以划分为外部与内部的两种成分,前者指的是自然环境、物质因素、社会关系和社会制度等,后者包括宗教、艺术、文学、哲学与科学等。从总体上考察欧洲文明,可以看出这内外两个方面显示出高度的和谐的发展,欧洲历史前进的原动力就部分归因于它们之间有效的相互作用。尽管人们可以斥责基佐的研究表现出强烈的欧洲中心论,但他的历史解释能力却得到了绝大多数读者的认可。夏多布里昂、米什莱和基佐关于总体史的思想到20世纪被法国年鉴学派历史学家所继承并得到了更大的发挥,这一点使我们更重视上述三位史学家的思想内涵。

米涅(Mignet, 1796—1884年)是一位决定论者,他宣称不是人决定事情,而是事情决定人的行为。当米涅感觉到复辟时代人们反对查理十世的气氛时,他写作了《法国革命史》。这部著作虽然只是根据少量的资料写成,但它适合当时的社会心理需求,很快便流传开。米涅强调法国大革命本身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其中包含的历史事件合乎逻辑的发展,具有很强的连贯性,因而人在历史中的命运便是不可控制的。这种决定论遭到了需要一点自由意志的人们的反对,的确,米涅的《法国革命史》在某种程度上加速了1830年革命,这不正

① 基佐:《1640年英国革命史》,伍光建译,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9页。

② 参见基佐:《法国文明史》,第2卷,沅芷、伊信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

③ 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311页。

是作者的自由意志得到发挥的表现吗？不过，米涅并没有把他的结论运用来预测未来，他提供的解释只是有效地将过去整合到一个有机的整体运动中。这个运动将向何处去仍然是个未知数。由此说明米涅并不相信有任何确定的历史规律必须遵循，如果有的话，那就是“真理迟早会得到胜利”。

梯也尔(Thiers, 1797—1877年)是米涅的终生挚友，他们一同来到巴黎开拓前程。梯也尔更多一些政治家的成分，具有雄辩的口才，以至担任第三共和国的总统。1823年，梯也尔较米涅早一年出版了《法国革命史》的第1卷，并据此成名。这部著作在4年内出齐了10卷，此后他又续编了《执政府和帝国史》。梯也尔的名人身份使之能够与那些大革命时期的重要人物交谈，其著作的水平也一卷卷地随着他的认识能力而提高。当人们责备梯也尔的著作中出现类似于米涅那样的宿命论时，圣伯夫则是他的专门称赞者，为他开脱：“因为他以如此完善的连贯性，按照如此明显地不可避免的程序来叙述事情的经过而责备他，那等于是责备他讲清楚了模糊不明的事。”^①梯也尔的历史叙述代表了政治史学家的某些特征，它富有魅力，以超强的解释能力赢得群众的赞誉，而赞誉声淹没了专业史学家对其史实错误的责难。

基佐、米涅、梯也尔三位政治史家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和充沛的政治热情，这促使他们在历史写作中注重对政治结构的分析，并重视理解现实社会中各种党派和阶层利益以及由此引发的行为。他们仿效梯叶里运用阶段斗争学说来分析各种政治斗争的形成和演变，而且较之梯叶里的分析更为深刻、敏锐。在写作风格上，他们有着突出的个性，擅长分析和解释，注重事件之间的逻辑连贯性。经过这种解释，往往能让读者感觉到整部著作浑然一体，不可分割，事件之间的因果联系恰当而具有很强的说服力。例如，一位史家评论梯也尔的著作时说：“这些著作有很高的文学水平和吸引力，他的叙述天才获得广泛的赞扬。更重要的是，这些著作实质上是重要的政治文献，是一个法国著名政治家对法国最重要的一个历史时期的研究成果。梯也尔的著作有高度的个性，不是别人所能模仿的。”^②事实上，这样的评论在一定程度上也适合于基佐和米涅。

概括来说，以梯叶里和基佐、米涅、梯也尔为代表的复辟王朝时期的历史学家在解释历史时，都运用了阶级斗争学说，它们表现出共同的特点。首先，他们将阶级斗争视为历史发展的主要内容和动力。基佐在《欧洲文明史》中曾

①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350页。

② 孙秉莹：《欧洲近代史学史》，第213页。

写道,阶级斗争“构成为近代历史的基本事实,并且充满在近代历史之中……近代欧洲就是从这种不同的社会阶级之间的斗争中诞生出来的”。其次,他们正确地认识到阶级斗争的产生主要根源于利益的对立,尤其是物质利益即财产关系的对立,从而摒弃了阶级产生于征服的假说。再次,作为资产阶级利益的代表,他们宣扬资产阶级是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力量,阶级斗争的目的是建立资产阶级专政,而一旦资产阶级的统治地位确立,阶级斗争也就会终止。在这个方面,这些历史学家们显示出了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给他们的制约,他们还不可能科学地揭示阶级斗争学说的全部内涵,而是将这一问题留给了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来解决。

另一位身兼政治家身份的历史学家是托克维尔(Tocqueville, 1805—1859年),也是法国大革命的研究者,不过,他首先是作为美国民主政治的阐述者被人熟知。托克维尔曾专门到美国去研究那里的刑罚,结果对美国的政治制度发生了强烈的兴趣,写作了《论美国的民主》一书。该书宣扬的观念正如序言中说的:“是认为民主即将在全世界范围内不可避免地和普遍地到来”^①,“我们把视线转向美国,并不是为了亦步亦趋地仿效它所建立的制度,而是为了更好地学习适用于我们的东西”^②。现在这部著作既是一部政治学、社会学名著,也是制度史研究的经典之作,托克维尔每写一个字,无不将法国的制度与之比较。这样,对制度的研究为他1855年出版的《旧制度与大革命》的写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托克维尔曾在《论美国的民主》中区分并比较了两类历史学家,即民主时代的历史学家和贵族时代的历史学家。前者认为“个人对人类的命运几乎不发生影响,而少数公民也不能影响全民的命运”,后者则“通常把一切史实同某些个人的独特意志和性格联系起来,喜欢将重大的革命归因于一些并不重要的偶然事件”^③。事实上,这种区分本质上就是决定论与自由意志的绝对区分。托克维尔不满其中的任何一种观点,他主张两者调和,指出:“当代的人十分怀疑意志自由,因为每个人都觉得自己在各方而都是软弱无力的;但是,他们仍然承认人结成团体是有力量和自主的。应当发扬这个思想,因为现在需要振奋人的精神,而不应当压抑人的精神。”^④托克维尔以承认人类团体的自由意志实现了他调和的目的,这种思想就成了《旧制度与大革命》中贯穿所有解释的核心观念。

①② 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上卷,董果良译,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第1、3页。

③④ 托克维尔:《论美国的民主》,下卷,第610、612~613页。

在《旧制度与大革命》中,托克维尔注重分析大革命前旧制度的政治结构以及法国民族的特性,深入的研究使托克维尔认为,革命者希望建立的许多东西在旧制度中早已存在。他说道:“法国革命对于那些只愿观察革命本身的人将是一片黑暗,只有在大革命以前的各个时代才能找到照亮大革命的灯火。对旧社会,对它的法律、它的弊病、它的偏见、它的苦难、它的伟大,若无清晰的透视,就绝对不能理解旧社会衰亡以来 60 年间法国人的所作所为;但是人们若不深入到我们民族的性格中去,这种透视还不足以解决问题。”^①大革命与旧制度之间的确存在着断裂,然而更重要的是看到它们之间的连续性和反复性。托克维尔的解释将 19 世纪法国大革命的研究推上高峰,以至于 20 世纪,历史学家们都不得不承认其思想的先进性。

这个“历史学的世纪”前半叶的法国历史学家,在历史解释方面取得了卓越的成就,而后半叶则在社会学家孔德的实证主义思想引导下,发展出实证主义史学派,其主要史家有:泰纳、古朗治、朗格罗瓦和瑟诺博斯等。他们领导了那 50 年的法国史学主流。我们将在介绍“实证主义史学”的章节中揭示它的史学方法与认识论根源。

19 世纪后半叶的法国史家中,有一位他人不可替代的历史学家为法国史学的繁荣作出了巨大贡献,那就是杜罗伊(Duruy, 1811—1894 年)。这位历史学家出身工人家庭,经过自己的刻苦努力而考入高等师范学院。毕业后在亨利四世学校任教。杜罗伊为了生计,认真编撰了大量的历史教材,而这些教材扩大了他的影响,甚至也影响到拿破仑三世。1861 年,他被任命为法国教育部部长。从此,杜罗伊进行教育改革,实行义务教育制,提高教师待遇。对历史学科而言,最重要的举措是杜罗伊将历史课设定为义务教育中的基础课之一,这就有效地提高了历史学科在社会中的地位。另外,杜罗伊提倡在高等院校中推行实习的教育方式,实习在研究班中进行,以便教会学生如何治学,而不仅仅作为被动的接受者聆听教师的授课。在历史学方面,依靠这种方式,法国培养了更多具有独立研究能力的历史学家。

在学术研究方面,杜罗伊也是一位出色的历史学家,他的主要著作有《罗马史》和《希腊史》。也许因为他善于编教材的缘故,这两部著作虽然缺少个人的独创性,却很好地体现出了那一时期历史学家们在这些研究领域中的成就,因而具有很高的参考价值。

19 世纪法国历史学界还有一件重要事件,那就是《历史评论》于 1876 年创

^①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冯棠译,商务印书馆 1992 年版,第 240~241 页。

办。这本西方重要的历史杂志最初是由摩诺(Monod, 1844—1912年)领导创办的。摩诺本人受到过德国史学方法的严格训练,他创办《历史评论》杂志的初衷在于用它来培养更多具有学术性的历史学家。在这本杂志创刊号的序言中,编者写道:“尽管我们向与我们合作的人提出了严格按科学办事的要求,肯定任何一件事都必须附有证据和参考资料以及引语,并严格排除空洞的概括、炫耀词句等等,但在我们的《历史评论》里,仍然要把法国学者和读者们正确地给予很高评价的文艺性保持下来。”^①这篇序言代表了摩诺的思想,也能反映出当时法国史学研究的价值取向。兰克史学的研究方法显然正日益深入法国史家的心中,而法国史学传统中对文艺性的重要也依旧在历史著作的风格中占据重要的地位。新一代的历史学家们追求着使历史成为科学与艺术的完美结合,这种追求甚至到20世纪仍旧是法国史学的特征之一。

四、英国史学

1. 辉格派与托利派历史学家

吉本之后,英国史学经过短时间的寂静,很快地,随同拿破仑战争激起的全欧民族主义高涨,英国人从19世纪20年代左右开始,迸发出巨大的历史写作热情。从历史学科的形成方面来说,作家们逐步将历史学领入了职业化阶段。在这个世纪中,辉格党人、托利党人通过历史著述表达各自的政治观点;业余历史学家则在历史学中依据自己的兴趣与爱好,以优美的文采向本国人展示历史的魅力和价值;学院派则更加重视运用专业手段进行研究,积极向欧洲大陆历史研究的先进水平靠拢,牛津学派的出现标志着历史学作为一门专门学科在英国建立起来。

就政治立场的角度而言,19世纪的英国史学存在着两个明显的流派,即辉格派历史学家与托利派历史学家。辉格党人厌恶宗教的控制与政治上的专制,其历史学家中著名的有哈兰(Hallam, 1777—1859年)、林加德(Lingard, 1771—1851年)、麦考莱(Macaulay, 1800—1859年)等人;托利党人却以保守主义思想著称,他们通过艾利森(Alison, 1792—1867年)陈述了自己对历史的看法。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367页。

哈兰本来是一位律师,不惑之年,他凭借着《中世纪欧洲简史》一举成名,成为19世纪英国第一位历史学大师。在这本书中,他对中世纪的宗教偏执狂和迷信异常痛恨,自由主义的火焰在他的胸中燃烧。哈兰以一种冷峻的笔锋描述封建主义与教会权利的利与弊。到《宪政史,自亨利七世登位至乔治二世逝世》出版时,哈兰已经成为辉格派史学的领袖。尽管哈兰认为亨利八世是一位暴君,但他还是高度颂扬,这主要因为亨利八世倡导了英国的宗教改革,革除了天主教的专横,而他对斯图亚特王朝的极度憎恨则是因为这些国王尽干些令人发指的恶行。这部《宪政史》后来成了英国的政治教科书,它以一位律师的眼光力求公正,但哈兰自己的极右立场预示了这是对“公正”缺乏理解的过度追求,他抑制了自己的想象力,从而使其作为历史学家的声誉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当然,哈兰对学术史还有一项重大的贡献,1837年,他出版了《15—17世纪欧洲写作概论》。这部著作描绘了哲学、神学、文艺和自然科学领域的伟大作家,却没有对专业的历史学家有所记述,这也就从一个侧面说明哈兰时代的历史学还没有成为一个能引起他注意的独立学科,历史写作无疑隶属于文学写作之中。

林加德通过《盎格鲁—撒克逊教会的古制》一书成为历史学家,但这位在《英国史》中力图维护天主教尊严的虔诚教徒同时也希望自己的著作能被新教徒接受。他承认教会的专制妄为是促成新教改革的重要因素。与哈兰一样,林加德尽量将评价历史的权利留给读者,自己则默不作声地呆在一旁,感情上不表现出倾向于哪个教派,而只是仇视凶残与专制。林加德自己曾谈到写作《英国史》的目的:

我为全书规定一条准则,即写出事实真相,不论对我们有利或不利都要这样写;尽力避免出现任何争论,以便不致引起新教读者的反感;但也要在注释中提供有利于我们的各种必要的证据;因而如果你把我的叙述和休谟等人的叙述作比较,就会发现,借助于这些注释,这部书就把他们完全驳倒了,但表面上又看不出这一点。这样做我认为还是可取的。在我对宗教改革的记述中,为了使新教偏见感到震动,我必须说许多话;我能够让他们阅读我的著作的唯一机会就是因为人们知道我是一位温和的作者。只能写出一部新教徒爱读的书才能把好事办成。^①

可是,这种为迎合新教徒而采取的骑墙态度仍旧没能使他避免偏见,自然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4分册,第778页。

也没能使他逃避批评与谩骂。只是我们由此也能看到,林加德的确是处心积虑地想使自己的历史写作超越宗派的纷争,实践一种普遍的价值观。尽管林加德没有成功,但他的理想有助于强化 19 世纪英国历史学的自立意识。

这个时代,辉格党人的历史辩护大师是麦考莱。他有着天才的记忆力,流畅优美的文笔,其历史著作的文学价值足以让它流芳后世。青年时期,麦考莱就接受了辉格党人的政治主张,他热衷于政治活动,从政论性文章起步涉入历史之河。麦考莱在生前留下近 5 卷《英国史》,这部学术价值极高的著作在文学价值上,实现了作者对自己著作的要求,即能够在几天中取代年轻女郎们桌子上最新的风靡一时的小说。也许正因为作者卓越的文学才能,在历史写作中,麦考莱一开始就反对那种一味追求真实的历史事实的做法,相信历史学家自己有权进行选择,也应该依靠写作技巧将零散的历史片断缀合成一个有机整体。

1828 年,麦考莱在《爱丁堡评论》上发表了他的名作《论历史》。其中,他主要讨论了一位历史学家应当具有怎样的写作能力,如何写作历史。他认为,“一个完美的历史学家必须具有足够的想象力,才能使他的叙述既生动又感人。但他必须绝对地掌握自己的想象,将它限制在他所发现的材料上,避免添枝加叶,损害其真实性。”^①麦考莱相信,历史应该是叙述与思辨的结合,“完美的历史学家是这样的人,他的著作以缩微的形式展示出一个时代的精神和特征”^②。虽然历史描述的是具体事件,它们都是特殊的,然而一个时代的精神和特征却呈现出那个时代的普遍性。这就需要理性和思辨来完成这个更为艰巨的任务。因而麦考莱指出:“一部每个细节都真实的历史,从整体上看未必是真实的。”^③对于伟大的历史著作而言,历史的真实更多地表现在历史著作的整体中,而不是细节之中。基于这种观点,难怪会有人认为,优秀的现实主义小说,其历史真实性往往高于普通的历史著作。

对于历史的价值与历史写作的目的,麦考莱也有其高于他人之处,他说道:“任何过去的事件,都没有内在的意义。历史的知识只有当它们引导我们对未来形成正确的估计时,才有价值。”^④由此,我们可以看到,在麦考莱的心目中,历史研究与历史写作的目的必将直接指向未来,历史及历史学存在的意义也只能在未来实现。只有当通过历史研究而对未来的估计得到验证,即彼时的未来在此时实现完全符合曾经作出的估计时,我们就获得了历史的意义。

①②③④ 麦考莱:《论历史》,刘鑫译,见何兆武主编:《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近现代西方史学著作选》,第 260、276、274、274 页。

《论历史》表述了麦考莱的史学思想,而《英国史》实践着它。这样,麦考莱的历史编纂思想似乎有悖于当时西方史学的职业化趋势,它与客观主义、实证主义历史编纂思想有着根本的冲突,但20世纪的西方对历史写作的哲学分析却经常引证麦考莱的思想。以现当代的眼光来看,虽然麦考莱的文学才能早在一个多世纪以前就已被世界认可,但接受他的史学思想却是20世纪中期以后的事。历史确实只能由辩护人写,而不能由裁判官来写,这样,才能使读者的历史想象多一种选择的可能性。《英国史》正是由麦考莱这位辩护人写的,它让任何没有主见的人臣服,而刺激有识之士的思考力。麦考莱的文学天才使他的著作在证论一种观点时显得无所不能,这就让逐步具有独立学科意识的历史学家产生了警惕与惶恐,由此,麦考莱的史学便成了历史是科学还是艺术这一争论的典型例证。

麦考莱对史论这种文体的贡献受到了他的后辈古奇的大力称赞:“麦考莱史论为17世纪、18世纪所完成的工作,殊不下于莎士比亚戏剧为15世纪所完成的工作。麦考莱是第一个使人人对历史感到兴趣的英国作家。”^①然而,“自法国大革命和拿破仑战争以来,浪漫主义和民族主义思潮在英国有了新的高涨,并出现了民族主义史学与党派史学合流的趋势。”^②麦考莱显然是这个趋势中的典型代表。他的生花之笔促使他远离中立,他比任何其他辉格派历史学家都更积极地愿意表白这个党派的立场,忠实地相信辉格党的原则蕴含着高超的政治智慧。正因为如此,他的著作中就注定会美化辉格党人的作为,这一点后来就曾被兰克毫不客气地指出过。麦考莱的坦率与单纯使他看不到事物的任何局限性与复杂性,因此古奇同时又称他既不是一个思想家,也不是一个预言者,而只不过是一个通情理和有文化的庸人。

19世纪前半叶,英国托利党人在与辉格党的竞争中似乎处于劣势,这从托利派历史学家在该时代的影响力不如辉格派就可觉察到。面对19世纪的普遍存在的盲目乐观主义与对新事物的狂热,托利党人感到阵阵悲哀,这使艾利森首先想起了法国大革命中的疯狂,因此,这种警觉催促他写作一部法国革命时期的欧洲史。《欧洲史》最终于1842年完成,保守主义思想在其中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托利党人对变革充满着恐惧,满足于保持现状。艾利森声称:“如果说法国大革命的探讨对人们有什么重大启示的话,那便是潮流的危险性,因为投身于政治革新浪潮的人已经被卷入其中”,“行动者们在在一个看不见

① 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下册,第489页。

② 谭英华:《试论麦考莱的史学》,载《世界历史》1983年第1期。

的力量之下受到制服,这力量恰恰把他们的罪恶与野心变成了伸张天理正义的工具,因而使道德最后战胜邪恶,整个人类得到拯救”^①。这部著作也是第一部用英文写的有关法国革命史的综合性著作,它的影响面极广,不幸的是,艾利森的著作虽然轰动一时,却没有经受住时间的无情裁判,不久就只能到图书馆去寻找这部著作了。

2. 文学家中的历史学家

在英国,像麦考莱一样,凭借其文学才能而在历史学家阵营中留下足迹的人不在少数,我们熟知的还有以英雄史观著称的卡莱尔(Carlyle, 1795—1881年)及其弟子弗劳德(Froude, 1818—1894年)。

卡莱尔以其主张的“英雄崇拜论”而著称于世。可是,在以往的学者中间,这位英国史学家的作品“因受到德意志法西斯分子的青睐,而被后人视为‘法西斯主义的先驱者’”,学术界对其“英雄崇拜论”“几乎是不加分析地予以贬抑。”直到最近10年,国内对卡莱尔的史学思想才有了较为公正的认识^②。

卡莱尔的主要著作有《论历史》、《法国革命史》、《英雄与英雄崇拜》、《过去与现在》、《克伦威尔的书简和演说》、《腓特烈大帝传》等等。

卡莱尔的早期作品《论历史》中认为,“记述历史的才能,可以说是我们与生俱来的;它是我们的主要禀赋。在某种意义上,人人都是历史学家。”^③卡莱尔将历史与记忆紧密地联系起来,并提出人人都是历史学家。由此,我们会想到20世纪美国历史学家卡尔·贝克尔所说的“人人都是自己的历史学家”,他同样看待历史与记忆的关系。应该说,这种观点自培根以来就一直为西方大多数历史学家所认同。另一方面,卡莱尔认为“真正的历史学,即处理重大历史事件的那部分历史学,无论在古代还是近代都被视为最高的艺术”^④。为此,以艺术为标准,卡莱尔将历史学家分为两种,一种是历史学中的艺术家,另一种是历史学中的匠人。匠人们“在一个部门从事机械劳动,看不到整体,也不觉得有整体”,而艺术家“以整体的观念使一个卑微的领域变得崇高起来,为人们所熟悉并且习惯性地认识到,唯有在整体中部分才能得到真正的确认”^⑤。显然,对两类历史学家进行区别的根据在于他们是否认识到整体的观念。与麦考莱一样,对整体的认识被看作检验历史学家真正水平的一把标尺。

①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下册,第499页。

② 张广智:《重评托马斯·卡莱尔的史学思想》,载《史学理论》1989年第3期。

③④⑤ 卡莱尔:《论历史》,刘鑫译,见何兆武主编:《历史理论与史学理论——近现代西方史学著作选》,第231~232、232、237页。

这也应该是当时英国史学中普遍遵循的标准。

卡莱尔在年轻时并不主张英雄史观。他在1830年出版的《论历史》中,还曾强调一般群众在创造文明过程中所作的贡献,而到1837年出版第一部历史著作《法国革命史》时,卡莱尔的态度已经有了明显改变。这部文采飞扬的作品使卡莱尔一举成名。此时,这位小资产阶级浪漫主义史学派的代表人物从资产阶级民主制的批判者开始向资产阶级的卫道士转变。

1841年,卡莱尔出版了《英雄与英雄崇拜》一书,这本著作是一部演讲集,其中宣称,历史不过是伟人的传记。卡莱尔的英雄史观集中地表现在这部著作中。事实上,卡莱尔从来没有给英雄下一个具体的定义,只不过他把许多具有特殊性的性格特征逐个归入英雄的心灵中,其中最突出的一项就是“真诚”。他评价英雄时说:“真诚是他以及他所具有的一切根本所在”^①,进而又讲:“要成为一个英雄,不一定要有伟大的灵魂,所需要的只是一个神造的并且对其创造者真诚的灵魂,这就是伟大的灵魂了”^②。卡莱尔将他所谓的英雄分为六类,他们分别是神、先知、诗人、教士、文学家、帝王。在对这六类英雄的评价中,他都以“真诚”两字贯穿始终,只要一个人具有了对创造者真诚的灵魂,他就能成为英雄。卡莱尔的英雄们首先都具有一个神创的灵魂,因此是具有某种神性的。另外,英雄还应能“洞察到人生中神的意义”^③。在此,卡莱尔有隐含的目的,无非是想借助于基督教中神的权威对人们施加影响,使他们忠实地服从于所谓的英雄的领导,进而服从资产阶级的领导^④。

在卡莱尔看来,历史上的伟人往往是实际的行动家,是历史的真正骨干,他们不畏艰难险阻,奋力前行,具有超乎寻常的历史洞察力。他认为,“英雄所具有的首要特点在于他可以透过事物的表面看到事物本身,这也可以称为他的英雄主义的最初的和最终的特征。”^⑤如果我们仔细分析,卡莱尔“英雄史观”的根本目的也非常明显。他仅仅将英雄局限于少数领域中的极少数具有神性的人,并赋予他们绝对的力量。这样,由于他涉及的领域(主要为宗教、文学等精神领域)太少,必然无法从整体上把握历史发展的动力来源;由于他让英雄拥有了促成历史发展的绝对力量,人民群众于是除了崇拜英雄之外不需要再做什么。只要有一个英雄统治了国家,“那个国家就有了一个完整的政府;什么投票箱、议会辩论、选举制、制定宪法,或其他一切机械措施,都不能使

①②③ 卡莱尔:《英雄与英雄崇拜》,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8年版,第46、144、116页。

④ 参见陈新等:《英雄、群众与文化》,载《探索》1995年第3期。

⑤ 卡莱尔:《英雄与英雄崇拜》,第56页。

他改善分毫”^①。从这句话中,卡莱尔英雄史观的真正意图彻底明朗化了,他是要为专制主义进行辩护,将历史发展的全部希望寄托在君主们身上。

然而,从另一个角度看,卡莱尔极力倡导英雄史观同样是对资本主义社会中一些腐败现象的控诉,正是由于资产阶级的软弱无力,卡莱尔呼唤英雄的诞生,以便改变资本主义碌碌无为的现状。就当时的社会现实而言,卡莱尔的思想也是有其进步意义的。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谈到卡莱尔时说:“托马斯·卡莱尔的功绩在于:当资产阶级的观念、趣味和思想在整个英国正统文学中居于绝对统治地位的时候,他在文学方面反对了资产阶级,而且他的言论有时甚至具有革命性。”^②卡莱尔确实是一位充满着矛盾心理的人物,限于他对社会的认识,他对英雄产生的社会物质基础与群众的力量没有充分的认识,这使得他的史学思想囿于主观唯心主义之中,对于英雄与群众在历史中的作用这一问题,他无法正确解答,远远达不到与他同时代的马克思和恩格斯的认知水平。

卡莱尔的著作有着很强的文学色彩,对读者具有强烈的感染力,它刺激读者的想象,使他们很容易接受作者的“布道”。在《腓特烈大帝传》中,卡莱尔取得的成就曾使古奇称他为“最伟大的英国历史肖像画作者”。然而,这种通过运用文学笔法获得的感染力与历史真实之间一直存在着一种张力,卡莱尔为读者创造了鲜活的人物形象,而付出的代价却是常常篡改原文,扭曲事实,难怪倾心于历史档案的阿克顿会说卡莱尔是可憎的历史学家中最可憎的一个。应该说,19世纪的英国,带着感情色彩来撰写历史是文学家出身的历史学家写作中的一种普遍现象,麦考莱、卡莱尔是如此,同样,弗劳德也是一脉相承。

弗劳德的主要著作有历经20年写成的12卷本巨著《英国史,自1529年至伊丽莎白逝世止》和《托马斯·卡莱尔》。《英国史》详尽记叙了1529年至1588年这60年中的英国,迄今为止,它都是有关这一时期一部不可多得的好书,具有很高的价值。不过,书中的一些失误在弗里曼的恶意宣扬下,竟使“弗劳德式的鲁莽”一词在后辈历史学家中流传开来,这虽然有失公允,但作者确实犯下了不少错误,这也是不容置疑的。汤普森说他是一位文艺家,而不是科学的历史学家。他对亨利八世的残暴行为视而不见,一味称颂他的功绩,对伊丽莎白女王则表示出极度的轻视。古奇对他的批评是:“他从没有认识到,历史家的责任既非颂扬也非谩骂,而是对复杂的过程与矛盾的理想冷静地进行

① 卡莱尔:《英雄与英雄崇拜》,第19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7卷,第300页。

解释。”^①以 20 世纪的眼光看来,从文学家转变为历史学家确实需要遵循古奇的标准,然而,如果我们能够理解整个 19 世纪的英国史学正是在发生这种转变,那么我们便能够在发生这种转变的过程中,为弗劳德以至文学家出身的英国历史学家们找到一个合理的位置。

3. 牛津学派与英国史学的专业化

牛津学派的出现是 19 世纪英国职业历史学走向成熟的标志。然而,我们不能将这个学派想象成德国、法国的史学学派或是 20 世纪英国出现的那些史学学派那样,牛津学派自己并没有什么独特的史学思想和治史原则。他们之所以被称为学派,更重要的是因为其中的历史学家们在思想上更接近欧洲大陆的历史研究潮流,从而与英国传统的历史写作有很大区别,历史研究更为科学、更为客观罢了。

牛津学派的主要成员是斯塔布斯(Stubbs, 1825—1901 年)、弗里曼(Freeman, 1823—1892 年)和格林(Green, 1837—1883 年)。

斯塔布斯学风严谨,他的著作都是建立在踏实的研究之上。《英国宪政的起源与发展史》是其代表作,该书对中世纪英国宪政的起源作出了第一次尝试性的解释,公允而令人信服。斯塔布斯的研究成果不仅为欧洲大陆所认可,而且,他出版的《宪章选集》还被其他国家编辑类似的著作所仿效,这显然有助于改善英国史学落后的名声。斯塔布斯认为自己既不是哲学家,也不是政治家,而只是一位历史工作者。他将德国的治学方法介绍给英国人,希望牛津培养出一些扎扎实实的专业历史研究者,这种定位促使他认为,牛津学派“应当在业已收集并编排起来的十分丰富的资料的基础上建立起来”^②。

弗里曼是斯塔布斯的挚友,从对弗劳德的攻击中便可知道他是一位好战分子。他不排斥政治,其《诺曼征英史》与《诺曼底与缅因记行》完全是政治性论述,因为在他眼中,行动的都是政治家们,普通民众的行为微不足道,因此不可能纳入他的叙述中。弗里曼认识到,了解历史事件发生地的地理环境有助于再现历史事实,这种旨趣能够说明为什么他会热衷于历史地理的研究,并著有《近代欧洲历史地理》一书。弗里曼关注历史的连续性与统一性,在他著述中,他无视历史阶段之间的断裂带,强调从希腊到罗马,再到中世纪和近代欧洲,历史的发展从无间断,由此招来了斯塔布斯的批评。

① 古奇:《19 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下册,第 548 页

②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 3 分册,第 429 页。

格林是一位极富独创性的作家,他与弗里曼正好相反,认为人民的历史才是真正值得书写的。于是一部将英国史学带入新时代的《英国人民简史》便问世了。人民从此在英国历史中有了应有的地位。古奇称这本书“具有传记式的生动趣味与史诗般的连贯剧情”。的确,格林是用一种想象的方式来思考、撰述历史的,这与牛津学派风格似有不同,但他的想象并不是用来歪曲事实,而只是用在结构的安排上。他不按朝代来划分历史时期,而是根据自己归纳的社会特点来区别不同时代,他同情人民,倡导自由,自然热爱那些为自由而斗争的普通百姓,这使他避免了许多盛行的党派偏见,因为那些都是政治家的事。对格林的著史才能,即他的想象力,历来有褒有贬,事实上,这已与格林无关,而与批评者自己的历史观紧密相连。无论如何,格林都是19世纪英国史学的一位典范,他较好地做到了让历史著作保持生动性和趣味性,同时又基本不违背历史真实的原则。

在牛津学派之外,还有剑桥大学的西莱(Seeley, 1834—1895年)大力推动近代史的教学与研究,这是因为他想将这所大学变成培养政治家的园地,而丰富的历史知识能够使人们对政治作出合乎理性的判断。他对政治的爱好显然表明了其著作《斯泰因的生活与时代,或拿破仑时代的德意志与普鲁士》将是一部政治史。随后,《英国的扩张》同样阐述着政治理论,成为英国政治家们的必读书。

再不会有人将斯塔布斯、弗里曼、格林、西莱的历史著作当作文学书,事实上,这只是19世纪后半叶才做到的。随着近代史研究的开展,英国这个岛国对欧洲国家历史的了解越来越多,先进的研究方法、学术规范伴随学术交流引入了英国。阿克顿(Acton, 1834—1902年)是英国史坛的活跃人物,他四处游历,注重国外最新的史学研究方法并在剑桥的课堂上进行介绍、评论。客观主义、实证主义史学对他的影响最大,以至于他认为历史学最重要的任务便是收集、整理资料,而这些正是近代史学被称为科学的显而易见的特征。《剑桥近代史》的编撰及其后来对西方史学界的影响意味着在近代史研究方面,英国史学研究的水平已经和欧洲大陆的水平相当。而另一方面,古典文化研究在英国始终是作为一门正规的学问得到对待,提尔华尔、格罗特对希腊史的研究,亚诺尔、梅里韦尔对罗马史的研究都堪称楷模。其中,尤其以格罗特的贡献最大,他将19世纪的英国史学研究推上最高峰,成为19世纪英国成就最大的历史学家。

4. 格罗特与希腊史研究

格罗特(George Grote, 1794—1871 年)生在富贵人家,但在历史学研究方面并非科班出身,而完全凭借其卓越的自学能力踏进学术界。格罗特成名之时,他在希腊史方面的成就可与蒙森对罗马史研究的贡献比肩面论。

格罗特从小受到母亲的教育,学会了拉丁文,并大量阅读古典作家的著作。到 16 岁那年,他便到父亲开的银行中实习。然而,格罗特从小养成了对古典文化的爱好,他利用一切业余时间读书,自学了历史、哲学和政治经济学,并进而通晓了希腊文、德文、法文、意大利文等多种欧洲古典、现代语言。从 1822 年开始,格罗特步入希腊史领域,开始了系统的研究,在经过了 24 年的辛勤研究之后,1846 年他的巨著《希腊史》头两卷出版,该书立刻获得广泛的认同,格罗特也由此奠定了他在学术界的地位。到 1856 年,《希腊史》的最后一卷即第 12 卷出版,希腊史研究上的这座丰碑终于完成了。

《希腊史》的成功首先在于格罗特在资料的搜集与对古希腊神话与传说进行考证方面的成就。格罗特广泛地搜集了各种有关希腊文化的材料,严格区分信史与希腊神话与传说。对神话与传说持怀疑态度是 19 世纪西方史家在古代史研究中取得进展的重要因素,格罗特正是如此,而且他最初开始研究希腊史时便认识到这一点。在 1823 年,他就运用比较的方法,将希腊早期历史中类似的文献摆在一起,分析哪些可能是胡编乱造的,哪些是有史实依据的。经过对希腊神话与传说的考证,格罗特否认了它们在过去长期被认为是信史的地位。不过,格罗特也承认它们虽不能作为证据使用,却也是当时希腊思想的反映。于是,格罗特提出希腊神话与传说应被当作艺术品来研究。

在《希腊史》中,格罗特关于雅典民主政治的论述也是这部著作获得成功的重要原因之一。格罗特歌颂了雅典社会中主权在民的观念,它已经明确地提出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通过一个拥有主权的公民大会来执行法律,代替暴力,对待僭主政治和寡头政治,格罗特则大力批判。格罗特毅然指出,希腊文化虽然在文学、哲学及其他人文艺术方面留下了众多不朽之作,然而它遗留给人类文明的最宝贵的东西却是政治自由。格罗特在他所处的现实之中不断追求着政治的民主与自由,应该说,这正是他深入研究希腊史,并在研究中得出如此结论的现实的现实因素。当然,由于格罗特在史料方面有着扎实的工作,这就为他对雅典民主政治及其历史事件的解释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在提尔华尔等同行看来,其最显著的特点就是让人觉得这部著作可信。从这一点上可以说,正是格罗特的出色成果,希腊史研究才首次以真实的面貌呈现在读者面

前。尽管随后几十年中在希腊考古及文献整理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格罗特的研究从某种程度上仅存有历史价值,然而,格罗特的成就依然令历代学者钦佩,谁也不会忘记格罗特在 19 世纪英国史学乃至世界史学上的崇高地位。

五、美国史学

1. 源不远,流不长

美国史学起步甚晚,从它的历史来看,源不远,流不长,不像欧洲诸国具有悠久的传统。追溯历史,美国史学当滥觞于殖民地时期^①,这时出版了若干回忆录和早期的编年史,出现了美国历史上第一代的“清教徒史家”,他们的作品大都记录了欧洲殖民者对大西洋沿岸的开拓情况,用基督教观点来阐述殖民地化的经过。独立战争的胜利,开创了美国史学发展的新阶段,这时不仅出版了许多新的历史作品,而且企图用理性主义的观点去解释历史,以取代以前在神学史观支配下所造成的谬误。这时的历史学家还不是专业史家,他们多出身贵族家庭,是一些政界人物、种植园主、商人、律师、医生等,人称“贵族史家”。著名政治家本杰明·富兰克林、托马斯·杰斐逊以及大法官约翰·马歇尔等人都写有历史著作。

美国作为一个移民国家,在他的史学发展过程中,也充满了移民的特色。在 19 世纪,美国史学依然比较落后,赴欧洲尤其是德国留学是当时的时尚。随着最初一批的历史学家的学成归国,欧洲史学家的治史理论与方法也“移居”过来。浪漫主义和实证主义思潮的蔓延,英国赫伯特·斯宾塞的学说在美国得到了广泛的传播,社会达尔文主义颇受美国学者重视。尤其是德国兰克学派的治史理论与方法对美国史学产生了重大的影响。1836 年,约翰·霍布金斯大学建立了培养研究生的研究机构。1839 年,斯巴克士在哈佛大学首次开设历史课程,1884 年美国历史学会成立,1895 年起定期出版了《美国历史评论》,历史学终于由非专业史家让位于专业史家,历史学作为一门专业在美国已经确立。此后,美国史学才迅速地成长起来。

在整个 19 世纪,主要有以下三个历史学派。

(1) 浪漫主义学派,或称美国“早期学派”

^① 参见德门齐也夫等著:《近代现代美国史学概论》,黄巨兴等译,三联书店 1962 年版,第 3 页。

这一学派统治 19 世纪上半叶的美国史坛,约有半个世纪之久。就其思想倾向而言,大体可以归入西方浪漫主义史学中的资产阶级自由派。他们宣扬资产阶级的民主自由精神,崇扬爱国主义思想,注重以优美的文笔去感染读者。代表人物有乔治·班克罗夫特、普列斯科特和摩特莱等人,其中以班克罗夫特最为著名。

班克罗夫特(George Bancroft, 1800—1891 年)是美国史学的奠基者。他出生在一个有文化教养的资产阶级家庭里,父亲也是历史学家。在家庭的影响下,他自小养成了对历史的爱好。哈佛大学毕业后,前往德国留学,先后就读于海德堡大学、哥丁根大学和柏林大学,深得德国史家之风韵。归国后返回母校任教。后他在任驻英、德公使期间,又受到英国史家麦考莱和德国史家兰克的影响。

他著有 10 卷本《美国史》,堪称近代美国史学上的一部名著。文笔优美,观点鲜明,颇具感染力。他着笔于美国独立战争的史实,意在说明:不能忍受英国殖民当局压迫的美国人民,决心在这块新的土地上建立一个公正、自由的社会。然而,英国统治者阻碍殖民地人民去实现这种美好的愿望,于是就反抗,就斗争,掀起独立战争,按照自由的理想去建立美利坚合众国。班克罗夫特高度赞扬了《独立宣言》,说它体现“天赋人权”和“主权在民”的原则。他声言美国是一个“天命所归”的国家,它有着光辉的前途,可以“称霸”西半球,并进而影响全世界。这些观点,充分反映了他作为一名资产阶级自由派的史学观念。

班克罗夫特的书是写到独立战争为止,后有詹姆士·斯库勒续写的《美国史》6 卷,从独立战争一直写到内战结束。他虽追随班克罗夫特的撰史传统,但这个学派到他的时代已日趋衰落,不再能引起公众的注意了。

(2) 废奴派

19 世纪中叶,奴隶制问题已成为当时美国政治生活中的最突出问题。南方奴隶主与北方各阶层的人士,就奴隶制的存废问题,有过激烈的争论。北方的资产阶级联合各阶层人士,发动了声势浩大的“废奴运动”,这一运动在史学上也有反映,其代表人物是希尔德烈斯。

南北战争前,在美国有两部以谴责奴隶制、歌颂奴隶争取自由解放的著名小说《汤姆叔叔的小屋》^①和《奴隶》。前者由斯托夫人所著,于 1851 年问世,后者即是希尔德烈斯的作品。他比斯托夫人的小说要早 15 年行世(1836 年),

^① 此书在它问世半个世纪之后,于 1901 年间传入我国,由林纾和魏易合作译成中文,名曰《黑奴吁天录》,近年又重译,名曰《汤姆大伯的小屋》,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2 年版。

称得上是美国文学史上最早的一部反奴隶制的小说。这两部小说在当时的“废奴运动”中,都起过造舆论、鼓舞斗志的进步作用。

希尔德烈斯是一位激进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他从哈佛大学毕业,曾从事过律师与新闻工作,并积极投身于当时如火如荼的“废奴运动”洪流中,后去南方目睹奴隶们的悲惨境遇,写成中篇小说《奴隶》^①,它以主人公阿尔诺·摩尔的回忆展开全书情节,故又名《阿尔诺·摩尔回忆录》。作为一个“废奴派”史家,他于1849—1853年间写了名著《美国史》6卷,书中强烈地谴责南方的奴隶制,说奴隶制与《独立宣言》所揭橥的“人人生而平等”的原则是不相容的,这与他在小说中所表现的进步思想一脉相承。此外,他在书中注重人民群众的描述,肯定他们的历史作用,这一点在伍德罗·威尔逊所写的《美国人民史》中有进一步的发挥,当然前者也明显地受到了英国史家格林的《英国人民史》的影响。

在南北战争期间以及随后的“重建时期”(1865—1877年),在史学上有“南派”与“北派”的激烈斗争,这是内战前“废奴运动”斗争的延续。贺拉斯·格里利撰《美国的冲突》,约翰·德拉帕撰《美国内战史》等,都一致揭示了黑奴制的罪恶,论证了南北战争爆发的历史必然性,战争的结局对美国历史发展的进步意义等,无疑这是前一阶段“废奴派”史学观念的继续发展。

(3) 盎格鲁撒克逊学派

这个学派盛行于19世纪下半叶至20世纪初,该派代表人物颂扬盎格鲁撒克逊人的“高贵”与“优越”,说只有他们才能把个人主义与强大的国家政权结合起来,把地方自治与联邦制结合起来。为了从历史上说明日耳曼人与盎格鲁撒克逊人之间的渊源关系,他们认为是盎格鲁撒克逊人把“日耳曼人的政治遗产”的“生源”(Germ)带到了5世纪的英国,后来英国的清教徒又把它传到了北美,最后体现在美国宪法中。他们还试图证明美国政治等级与古代日耳曼部落之间的联系,以寻找美国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等级的理论依据。这就是美国文明的“欧来说”之一种——“生源论”。

盎格鲁撒克逊学派的中心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海伯特·亚当士(1850—1901年)是这个流派的主要鼓吹者。他把兰克学派的一套治史方法,移入美国,在“习明那尔”班中反复宣传他的“生源论”历史观念,他在《美洲的萨克森什一税》、《新英格兰诸城镇的日耳曼起源》等著作中,把新英格兰的移民和塔

^① 此书于1852年经作者扩充为长篇小说,易名《白奴》再版。在我国,此书的中译本也曾于1979年重印过。

西陀笔下的古代日耳曼人的政治制度与土地关系作了对比,并用史实说明美洲早期殖民地保留了农村公社的一些成分,以此得出结论说,美国新教徒和古代日耳曼人,因为“种族上的共同性”而具有“政治上的血统关系”。因此这支盎格鲁撒克逊人后裔的“特殊的质”造就了美国的民主制度。

约翰·菲克斯也是一个典型的种族主义学派的代表人物。他在《从世界史的角度看美国的政治思想》中,鼓吹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血统高贵与特殊性;在《美国历史上的关键时期(1783—1789年)》中,宣扬美国宪法是“人类头脑所能设想出来的最伟大的杰作”;在《美国革命史》中,说美国独立战争是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的延伸,认为这两次革命都体现了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尊重自由与秩序的精神;在《美洲的发现》中,说英国人在北美殖民竞争中战胜了西班牙人和法国人,这一事实本身说明了盎格鲁撒克逊人的“优越性”。

美国的种族主义史学派受到了19世纪下半叶欧洲实证主义思想的影响,尤其是英国社会学家赫伯特·斯宾塞的庸俗进化论的思想的影响,达尔文的“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也成了他们用来解释人类社会历史演进的信条,这显然是一种陈腐的种族主义的谬见。此外,普鲁士学派,尤其是特赖齐克所鼓吹的“大日耳曼主义”,也对美国盎格鲁撒克逊学派的形成发生过重要的影响。

2. 边疆学派的兴起

1893年,在芝加哥举行的美国历史学会的年会上,一个30余岁的青年——弗雷德里克·杰克逊·特纳(Frederick Jackson Turner, 1861—1932年)宣读了一篇著名的论文《边疆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性》,说道:“直到现在,一部美国史大部分可说是对于西部的拓殖史,一个自由土地区域的存在及其不断的收缩,以及美国向西的拓殖,就可以说明美国的发展。”^①这篇论文包括了特纳关于美国历史的主要看法,他以后的论著无非是对该文所持论点的引申与补充,它的发表无疑是美国史学中的一个里程碑,引起了当时美国史学界的极大的震动。

特纳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求学时,曾在赫伯特·亚当士的指导下完成了博士学业。但他后来的史学观念却与其师相悖。他不满老师的“生源论”,企图另辟蹊径,摆脱当时统治史坛的“欧来说”,以西部环境为背景,寻找一种新的解释,来揭开近代美国文明与社会发展之谜,建立起他的“边疆论”。

^① 特纳:《边疆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性》,载杨生茂编《美国历史学家特纳及其学派》,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3页。

一位历史学家曾用这样一段文字,生动而概括地论述了美国“西进运动”的历史意义:广袤无垠的西部对美国资本主义发展的意义十分巨大。美国西进运动是资本主义向广阔发展的一个典型。西部为美国资本主义发展提供了广大的国内市场和原料、粮食供给地。西部交通的发展,特别是铁路的延伸,便于资本和移民大军的长驱直入。一个国家以这么短的时间,开发了这么一片广大的土地,这无疑是一篇壮丽的诗史。这种现象在历史上,虽不能说是绝后的,但可以说是空前的。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一再提到广阔土地、丰富资源、移民洪流、铁路运输等因素对于美国资本主义迅速发展的至关重要的影响。西部土地对于美国资本主义发展的作用,无论用什么动听的字眼来形容,恐怕也都不能称作过分的^①。

特纳的边疆理论,适逢其时,正是这一美国历史上具有诗史般意义的西进运动在史学上的反映。他的理论归纳起来,有以下几点。

他认为,在19世纪末叶以前,美国西部存在着一条不断向西移动的边疆。关于“边疆”,特纳的解释是多义的。他或把边疆视为一条线,或称作“自由土地这一边的边缘”,有时又把它视作一种波浪。他把边疆的扩张视作“文明”的扩张,是“文明”对“野蛮”的讨伐。在他看来,美国历史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一部不断向西部拓殖的历史。

他认为,西部自由土地是支配美国社会发展的力量。西部就是“机会”,它为“最机敏和最勇敢的人”敞开着。这种可以为美国居民所任意获取的自由土地,成了一个“安全阀”,人们不满于自己的境遇,便可以自由向西移殖,使社会经常处于流动状态,通过自由竞争达到繁荣。

他认为,这条不断向西移动的边疆的存在,是产生民主主义、个人主义以及民族主义的主要因素和决定性因素,是美国不同于西欧国家的特点之所在。他写道,美国的民主制度并不是从普利茅斯“五月花”号船上运来的,它“来自美国森林,而在同边疆的每一次接触中都获得了新的力量”,而不是来自欧洲文化和思想的移植。

他认为,美国文明是人与自然互相作用的结果,在边疆消失以后,地域间的冲突仍然存在。在特纳看来,地域是具有一定经济结构和居民心理气质的地理方位。他原本的出发点是承认区域间的多样性,但他却走向极端,夸大了地理环境的作用,认为是地理环境最终决定了各个不同区域的社会经济结构,

^① 杨生茂:《论弗雷德里克·杰克逊·特纳的边疆和区域说》,载《美国历史学家特纳及其学派》,第14页。

认为地域冲突是始终存在的,这样,整个美国的历史就成了一部地域间的冲突史。他声称,“各个迅速扩大的地区”之间的斗争及其向西部的推进,这就是18—19世纪美国史的内容。

特纳的边疆理论受到欧洲史学已经在运用的经济史观的影响(如德国史家兰普勒希特),也受到斯宾塞等人所宣扬的庸俗进化论的影响,受后者的影响更甚。如特纳宣称一种新的自然环境可以产生一种新的“社会物种”,片面强调了地理环境的决定作用,抹煞了人的主观能动作用,这是社会达尔文主义者的通病。

特纳的理论有许多根本的缺陷,它在许多方面,并不能对美国历史作出完整的解释,他突出西进运动对美国历史的重要性,但贬低东部和来自欧洲的影响,却失之片面,有狭隘地方主义的偏见。倘若追本溯源,美国的民主制度、个人主义等,归根结蒂还是欧洲和东部资本主义社会制度的产物。作为经济唯物论者,他固然也从经济观点去分析社会矛盾,但他却把经济因素“地域化”了。他曾经夸耀美国国会能以调和与妥协的方式解决各州之间的利害冲突,这就抹煞了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否认了阶级矛盾与阶级斗争。尽管如此,他的边疆理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为西方资产阶级历史学家所公认。1906年他的《新西部之兴起》问世,更系统地阐述了他的边疆论与区域论,声誉日盛,从此他的信徒甚众,在20世纪初叶的美国,遂形成了一个力量雄厚的边疆学派。可以这样说,特纳史学在美国史学发展史上,具有继往开来的历史地位。前特纳时期,美国史学不仅还未完全形成一门独立的学科,而且史学观念多受欧洲史家的影响,正是从特纳开始,美国史学摆脱依附欧洲史学的附庸地位,形成了自己的特色。特纳的边疆学派的理论,不管怎样,终究是美国本土生长的一个流派。

第七章 近代史学(Ⅳ)

本章为专题篇。

现代英国史学史名家古奇以其煌煌巨著《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对19世纪的历史学(主要是19世纪的西方史学)作出了自己的阐述与归纳，自然是精彩纷呈，但由于古氏的眼界及方法上的缺陷，同样也颇多失误，以至被学界所訾议。可见，编纂史学，要取舍得当不易，要陈述公正更难。在本书中，我们力图取舍得当或客观公允一些。

在这个“历史学的世纪”里，以专题而划分，各流派、各思潮此起彼伏，各专项成就亦颇有可称道之处，在这有限的篇幅里不可能全部囊括。在我们看来，德国的兰克史学、风靡19世纪史坛的历史主义思潮、实证主义史学、浪漫主义史学以及西方学者对东方古代文明的研究等都是必不可少的。

在这里，还必须指出的是，在19世纪世界史学的发展中，马克思主义史学的产生与发展乃史界之大事，应给予其重要的历史地位。

一、浪漫主义史学

1. 浪漫主义思潮的普遍特征

浪漫主义这个词似乎不应该出现在历史学中,因为它暗示着情感的迸发,而与我们惯常主张的以事实为根据和消除历史学家个人情感的专业历史学相互矛盾。然而,考虑到在 19 世纪,专业历史学本身经历了一个与文学脱离的过程,我们可能会同意将浪漫主义史学视为史学史中的一个合理阶段。假如我们进一步将浪漫主义视为一种治史态度,一种在根本上超然于客观主义、实证主义史学研究方法之上的历史观,就会发现浪漫主义史学的出现正是历史学本质另一个侧面的具体表现。

在我们介绍的各种史学流派或思潮中,只有浪漫主义真正波及到 19 世纪西方整个的人文科学领域,因此,有必要将浪漫主义史学置于浪漫主义思潮整体背景中加以理解,当我们对其普遍特征有所了解之后,将大大有助于对其在史学领域中的具体表现进行分析和阐释。

普遍认为,浪漫主义是对启蒙思想的一种反动,而其始祖又可上溯到启蒙思想家卢梭。启蒙思想倡导一种纯理性主义,人生、家庭、社会、世界的事物总是那么秩序井然,一切行为都必须以理性为出发点三思而后行。然而,对理性的盲目崇拜最终导致了一种机械唯物主义。理性批判的是中世纪宗教的一统天下,在历史观方面,正如柯林武德所说:“把历史的任何一个阶段都看作是全然非理性的,就不是作为一个历史学家在观察它,而是作为一个政论家、一个为当代写小册子的论点作家在观察它了。因而,启蒙运动的历史观不是真正历史的;在它的主要动机上,它是论战性的和反历史的。”^①启蒙思想家由反对信仰世界而过渡到过分强调理性,结果使得人的情感这种被称为非理性的东西受到压制,当这种情感在内心中积聚得越来越多,欲冲破理性的牢笼,回归自然的人的状态时,浪漫主义便会随着情感的火山喷发出来。汤普森认为,“浪漫主义就是对非历史的推理即理性主义的形式逻辑的反抗。是感情和想象对纯理性主义的反抗,感情对形式的反抗,个人主义对体制专横的反抗,是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 125 页。

为富于同情的创造性的想象呼吁,反对只讲形式和内容的作法”^①,“浪漫主义的首要原则就是烧毁前辈崇拜的东西”。当启蒙的理性主义思想逐渐远离生成它的历史环境之后,它就变得越来越僵化了,此时,必须有一种充满着激情的思想来唤起社会的活力,而这种思想在进入社会现实之中时,必将与理性主义的传统进行殊死搏斗。

在文学领域,丹麦文学史家勃兰兑斯描述道:“懒散,任性,享受!这就是浪漫主义的田野上触目皆是的三叶草。”^②浪漫主义的一个根本点便是无目的性。浪漫主义基本原则大体表现在施莱格尔的《卢琴德》中,其中尤里乌斯对卢琴德说:“抱有目的,按照目的行动,目的加目的的人工地构成新的目的,这个劣根性在神仙似的人儿的愚昧本性中是那样深,即使他一度愿意毫无目的地遨游在形象和情绪奔流不息的内心河流之上,他也不得不像平常一样下决心来制定目的。”^③由此,我们看到,浪漫主义思想家是多么希望能摆脱理性主义制造的单调模式,而过上感情丰富的生活,非理性正是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调味剂。

倾慕非理性生活势必促使浪漫主义者在某种程度上逃避现实,置身于主观主义的状态之中。它具体表现在人们对过去时代的价值有了新的认识。通过歌颂古典文化与中世纪文化的独特性,一些浪漫主义者沉醉其中,回避现实社会中理性主义造成的极权、专制,以抚慰法国大革命给人们带来的巨大心理创伤。

不过,作为启蒙思潮的反动,浪漫主义并不只具有消极的意义,它是想弥补理性主义思想所缺损的一面,即感情或自然的方面。即使浪漫主义文学中提倡的无目的性,也只不过是以一种极端的方式将理性主义所缺损的这个方面呈现出来。

在哲学思想中,施莱尔马赫的伦理学表达了浪漫主义的积极目的,“按他看来一切道德行为似乎目标都指向理性与自然的统一。这种统一决定了一般道德律,道德律只能是理性生活的自然规律;这种统一又决定了每个个人的具体任务,每个个人应以他的特殊方式表现这种统一”^④。浪漫主义追求的这种统一中仍然存在一种普遍规律,只是它不再像理性主义那样将人视为宇宙大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179~180页。

② 勃兰兑斯:《19世纪文学主流》,第2卷《德国的浪漫派》,刘半九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69页。

③ 勃兰兑斯引用,同上,第69页。

④ 文德尔班:《哲学史教程》下卷,罗达仁译,商务印书馆1993年版,第829~830页。

机器中的一个部件,而是力求以小见大,在一个个体中体现出整个的统一,因此,浪漫主义自然会关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个体,并将它们视同平等,各自以自己的特殊方式表现出理性与自然的统一。

与此类似,浪漫主义兴起时,法国文学家们的口号便是“尊重地方色彩”。他们反对将任何地方、任何时代的人都像他们的理性主义前辈那样理解成现代的法国人。“他们所谓的‘地方色彩’就是他乡异国、远古时代、生疏风土的一切特征”^①,这种作法,最明显地反对了启蒙思想中普遍人性的观念,一方水土造就一方人,“地方色彩”注定了种族的特殊性,要理解这种“地方色彩”依赖的是同情,而非逻辑推理。

当启蒙运动的巨大影响被法国大革命的失败而抵消时,欧洲思想界进入了反思时期,浪漫主义在这样的环境下孕育而生。在文学、哲学、政治学、心理学中,四处都洋溢着浪漫主义的热情,它也“作为一种滋润万物的力量渗入了历史科学”^②,将历史学从单调而机械的理性主义笼罩下带人一片色彩斑斓的世界。

2. 浪漫主义史学的思想内涵

克罗齐将浪漫主义史学看成是“怀乡性”史学和“复古性”史学最为活跃时期的产物。“怀乡性”史学“像一股不可抗拒的潮流一样渗进了当时的几乎一切作品中,不仅能在次要的较为逊色的人物例如德·巴朗特那里找到它,也不仅能在较富诗歌倾向的人物例如夏多布里昂那里找到它,而且能在提出某些最重要的或纯科学的思想的历史家例如尼布尔那里找到它”^③。克罗齐的主要依据是,曾经遭启蒙思想家遗弃的中世纪重新成为历史写作的主题,人们热烈地写作、阅读自己过去未曾了解过的历史,将理想寄托在这些怀乡性题材中。如果将尼布尔也纳入浪漫主义史学家之列,那一定是因为他也写过中世纪题材的史书和曾表现出来的自由农理想。然而,浪漫主义思想对史学最重大的影响不在于开发了有关中世纪的历史叙述题材,而是如克罗齐自己指出的,“发展的概念不再是没有听众的一个孤独的思想家的思想,而扩大成为一般的信念了”^④。

① 勃兰兑斯:《19世纪文学主流》,第5卷《法国的浪漫派》,李宗杰译,人民文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9页。

② 勃兰兑斯:《19世纪文学主流》,第5卷,第440页。

③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与实际》,第210~211页。

④ 同上,第215页。

在历史中,浪漫主义的发展观念是统一中的发展,为了较为完整地阐述浪漫主义思想的渊源、本质内涵及其对史学的影响,我们有必要再次提到18世纪的历史哲学家赫尔德。在此,值得一提的是,尽管人们可以将浪漫主义思想向前追溯到启蒙思想家卢梭^①,并可以称他为“浪漫主义运动之父”,然而,是赫尔德在他的著作《人类历史哲学思想》之中首次较为系统地体现了浪漫主义史学思想的根本内涵。

首先,赫尔德像法国文学家欢呼“地方色彩”以反对启蒙思想那样,认为人性是多种多样的。他认为人性是一座按不同的情况、需要和磨砺而呈现出不同形态的泥塑,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幸福核心,人性不是单一的,而是多样的,各民族文化在价值上等同,它们都与各自的历史条件相关联,不存在客观的真理标准,因此启蒙思想中的抽象人性是不可取的^②。

其次,赫尔德认为历史学家的作用在于从变化着的事实中发现统一性,从而揭示出历史发展的连续性。连续与发展的观念早在古希腊哲学中就曾出现过,在基督教神学中,连续与发展的观念更是在世界历史整体的进程中得以彰显,然而,赫尔德将这种观念运用到了一切领域,如艺术的发展、语言的发展、宗教的发展等等,它们构成了历史整体与部分综合的发展观。另一方面,当各种事物自身发展着时,它们又是有机地结合成一个统一体,宗教、艺术、哲学、科学等等在这个统一体中即具有自身的价值,却又息息相关,互为条件。

再次,赫尔德明确地将非理性的移情原则用于历史研究。既然历史学家现在要理解每一种文化或个体对象自身的价值,那么,当他不属于自己要研究的文化或个体时,如何能理解外在于自己的东西呢?显然赫尔德抛弃了理性主义按照自身已有的模式来理解它者的方式,而是试图通过移情原则,即设身处地的原则,努力使自己同化于被研究的对象来领悟。他说:“为领悟一个民族的一个愿望或行动的意义,就得和这个民族有同样的感受;为找到适于描述一个民族的所有愿望和行动的字句,要思索它们丰富的多样性,就必须同时感受所有这些愿望和行动。”^③虽然在以后的研究中,这种代表着浪漫主义思想的移情原则在19世纪开始被普遍运用于历史研究之中,并曾得到过狄尔泰的进一步阐述,到20世纪后,它又被诸多学者抛弃了。然而,我们却不能否认它在浪漫主义史学中的重要地位,以及它对西方史学变革的重要价值。

① 参见本书第五章第四部分,“法国史学”中的有关论述。

② 参见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211页。

③ 转引自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212页。

赫尔德关于历史的发展观与克罗齐概括的浪漫主义的怀乡病恰好暗含着一对矛盾的概念。历史发展观抑制住了这种怀乡病的蔓延,它将历史研究与写作的目的引到了现实之中,因为关注中世纪或古代历史正是出于寻找一种历史之统一性的需要,或是证明现实是由远古发展而来。历史学家们将努力在不同的时代或文化之间,即不同的个体之间建立联系,在承认个体的特殊性时接受历史的统一性。由此,我们可以看到浪漫主义史学观本身亦是理性主义史学观的发展,而浪漫主义文学中表现的无目的性在史学中产生的结果是:理性主义史学的目的论,像伏尔泰思想中那种一切时代都可以用同一个历史终极目的来解释的唯理主义目的论被抛弃了,而代之以每一个时代或历史片断的目的都是任意的,或者说无目的的,只是各种不同的目的最终可能统一为一体,发展出整体上更高层次的终极目的。毕竟,历史学在它追求真实性的过程中尽管可以将历史局部视为无目的的,却不能在无目的的基础之上对整体进行解释,否则历史将零乱不堪。当然,人们有可能说历史整体的目的并非客观存在,而是历史学家赋予的,然而,这正说明了任何浪漫主义思想家的行为,如反对目的论本身就是有目的的,因此浪漫主义的根本点,即无目的性,只是浪漫主义思想家运用的一种策略,以便促使人们避开理性主义单一目的论,而充分认识到个体的多样性与价值。

在以赫尔德为代表的浪漫主义历史哲学家的引导下,19世纪的历史学家们开始在实践中运用和领悟着浪漫主义思想,为历史提供新的解释。

3. 浪漫主义史学家及其影响

总体说来,浪漫主义思想在具体历史研究和写作的实践中表现为:浪漫主义历史学家撰写历史不再被理性所支配,历史的发展具有个体的和独特的性质,而不存在普遍性和规律性。他们认为历史应当充分展示各国和各民族历史发展的具体特征,体现每个民族所固有的民族精神,因此,他们特别重视编写民族史和国别史。他们强调历史现象的连续性和继承性,重视中世纪的历史地位,并将它理想化。他们崇尚直觉与情感作用,重在对历史作具体的描述,借以抒发作家个人的情怀^①。

浪漫主义史学在德国、英国、法国都有其重要代表。

在德国,赫尔德是浪漫主义史学思想的主要来源,而在历史领域内第一位真正的实践者是缪勒(Muller, 1752—1809年)。缪勒是一位终生奔波的人,他

^① 张广智:《克丽奥之路——历史长河中的西方史学》,复旦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32页。

一直在寻找英明的君主并准备为之效力。忙碌之余,他出版了《瑞士联邦史》,并留下了遗著《欧洲各国通史》24卷。缪勒的著作中最能表现浪漫主义色彩的就是,他将中世纪的道德和成就加以理想化,希望由此引起瑞士同胞的共鸣,让他们不忘记过去的光荣。作者带着这种强烈的目的来描述历史,在叙述中倾注了丰富的感情,可想而知,当历史事实与缪勒的想法冲突时,他会怎样做。缪勒不擅长于整理材料,他追求的是赋予历史作品一种“灵魂”,汤普森将这种“灵魂”看成是卢梭式的感伤主义,用现在的话来说,即历史著作必须富有感情,明示读者想表述的心思。这就是为什么缪勒在当时能以平平的史才而赢得如此多的读者的原因。

在英国,埃德蒙·柏克(Edmund Burke, 1727—1797年)这位18世纪末期杰出的历史学家是英国浪漫主义史学的第一位代表。我们甚至可以说,他对专制主义以及法国大革命进行抨击时表现出来的激情,一直都是促使19世纪英国浪漫主义史学取得巨大成就的催化剂。柏克从总体上对法国大革命的批判使他也成为了保守主义思想的早期代表。柏克在《法国革命论》中预言法国大革命对欧洲传统文化的毁灭性破坏将导致专制主义强权的出现,而事后证明他是对的,拿破仑实践了柏克的预言。柏克认为法国大革命是以启蒙运动抽象的理性为基础,而不是源自现实生活。在柏克的论述中,他“是由感情在支配着理智”,他“对法国旧制度的看法,其实是带着浓厚的浪漫色彩而加以美化的。这里的秘密就在于:他是一个宗教信徒却又生活在一个理性的时代”^①。

或许因为英国史学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更少受到欧洲大陆史学思想的影响,他们的著作中更多感情的色彩,这使英国浪漫主义史学在英国史学史中占据了一个更为重要的位置。我们已经介绍过麦考莱和他天才般的想象力,介绍过卡莱尔的诗人气质和史诗般的文笔,他们的史学作品都是激情的产物,充盈着浪漫主义的色彩。

在法国,夏多布里昂、梯叶里、米什莱都是浪漫主义史学的典型代表,他们在自己的作品中表达了人们的渴望,以历史想象唤起人们的情感。夏多布里昂歌颂基督教的真善美,以填补人们由于动荡生活造成的心理空虚;梯叶里试图通过描绘过去的生动图画来表达他对历史实在的看法;米什莱努力用历史想象来复活历史,将读者带到想象的田园生活中。

从上述德、英、法的浪漫主义史学家的表现中我们发现,绝大多数人被19世纪乃至后世的职业历史学家排除在外,他们要么被称为业余历史学家,要么

^① 何兆武、许振洲、彭刚《法国革命论》译者序言,见《法国革命论》,商务印书馆1998年版,第xi页。

干脆被称为文学家。在字里行间流露出强烈的感情,并表达出作者怀旧的愿望,这好像是判断浪漫主义史学家的主要标志。古奇在介绍 19 世纪法国政治史学派时,将它与浪漫主义史学进行了比较,说:

由梯叶里创立而到米什莱达到高峰的学派,是从浪漫主义运动中产生,又随着这个运动衰落而消逝的。与这个学派同时并起的,还有一批作家。他们的目的是解释而非叙述;他们对国家比对个人更感兴趣;他们认为历史的解剖和生理比它的外形和色彩具有更大重要性。^①

叙述性,个体性,感情色彩,这些政治史学派要区别开的特征正是浪漫主义要实践的东西。然而,历史文化的个体性、连续性和发展观能作为判断浪漫主义史学家唯一真实的标准吗?事实上,由于浪漫主义的广泛影响,其思想在史学领域已经有了新的表现。我们能从传统上判定的浪漫主义史学作品中发现作者可能自觉地体现出历史个体性、连续性和发展观的思想,但在普遍认可的客观主义、实证主义、历史主义史学作品中,同样可能看到这些思想的存在。因此,人们以情感和怀乡性作为浪漫主义史学的根本特征来规定浪漫主义史学,只是不应忘记,在 19 世纪史学中,任何表现出个体性、连续性和发展观的史学流派都应视为浪漫主义的影子无处不在的表征。

在这方面最突出的表现应该算是历史主义史学所受到的影响。浪漫主义思想与我们以后要论述的历史主义思想应该说是同根同源,只是它们并不完全等同,浪漫主义史学派随着浪漫主义思潮的消逝而解体,可是,其精髓却构成了历史主义的主要特征,即个体性特征,它继续将其影响延伸到 20 世纪,并发挥着日益重要的影响。另外,历史主义史学有效地调整了浪漫主义历史叙述在形式上表现的情感色彩和对传统的过分依赖,呈现出一种积极参与社会实践的趋势。历史主义史学继承了浪漫主义史学在思想上的一切优点,注定要将历史学带入了一个崭新的时代。

浪漫主义史学在史学史中的重大影响还表现在它在时间和空间上拓宽了历史学家的视野。柯林武德认为:

这种浪漫主义者对于过去的同情并未掩饰把过去同现在分割开来的那条鸿沟,而且实际上还假定了那条鸿沟存在,同时有意识地坚持今天的生活同过去的生活两者间的巨大歧异。因而,启蒙运动仅仅关怀着现在和最近的过去的倾向就被它抵消了,于是人们就被引向认为过去全部都

^① 古奇:《19 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 332 页。

是值得研究的而且是一个整体。历史学思想的范围大为开阔了,于是历史学家就开始把人类的全部历史认为是从野蛮状态开始而以一个完全理性的和文明的社会告终的一场单一的发展过程。^①

由此可见,浪漫主义思想将过去完全纳入了历史学家的兴趣之内,而对个体性的强调也使历史学家从此对不同国家或地方的文化,对非欧文化的兴趣大大增加,这样,时空的拓展使真正的世界历史在理论上成为可能。

浪漫主义还在恰当的时刻丰富了职业化过程中的历史学思想。在19世纪以前,西方史学的实际工作是以博学著称,许多历史学家一生致力于收集、整理档案资料,而浪漫主义思想凭借其解释能力为考据型历史学带来了新鲜的血液。克罗齐对此予以高度评价,说:“我们还得感谢浪漫主义的是,由于它的原故,学者与历史学家之间,即寻求材料的人和思想家之间第一次建立了关系,实现了熔合。”^②从浪漫主义时期开始,西方史学逐步自觉地运用思想将大量的文献资料粘合在一起,因而不断涌现出19世纪西方历史学的潮流。自此,西方历史学进入了百家争鸣的时代。

二、客观主义史学

1. 兰克与客观主义史学

一般认为,客观主义史学的始作俑者是尼布尔,兰克将这种史学思想系统化并广为传播,使之成为19世纪30年代至20世纪30年代史学思想的主流。在兰克旗下的客观主义史学家主要有魏茨、吉泽布雷希特等德国史家,英国有斯塔布斯、阿克顿,法国有莫诺,美国有赫伯特·亚当斯。客观主义史学称雄西方史坛近100年,以至于20世纪当人们提起新史学的对立面即传统史学时,往往指的就是客观主义史学。我们在这种现象的基础上对其进行简要的评述。

尼布尔在柏林大学的历史讲台上解剖历史时,他出于对上帝的虔诚,并凭借其渊博的知识和灵敏的直觉,努力追求着抛去了虚构成分的历史真相。尼布尔曾对学生们说:“如果我们不把我们发现的错误揭露出来……如果我们放下笔时,不能凭上帝和自己的良心对我们自己宣布说,我们决不想欺骗自己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第140页。

^②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第220页。

或欺骗别人……那么,我们就是错误地违反宗教地使用了文章和作品。”^①尼布尔求真的信念让人敬佩,可是,作为政治家,尼布尔不可能使自己的史学实践仅仅满足于获得一个实在的骨架,他是想将这些骨头拆出来支撑起普鲁士的脊梁。不论尼布尔著史的目的如何,他采用的方法影响了一代史家。

兰克将尼布尔与修昔底德、费希特并列,称他是自己的良师。就客观主义史学家心目中的地位而言,兰克远胜于尼布尔,他才真正是他们的精神祖师。

兰克在《拉丁和条顿民族史》的序言中写下了他最有名的一句话:“历史指定给本书的任务是:评判过去,教导现在,以利于未来。可是本书并不敢期望完成这样崇高的任务。它的目的只不过是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而已。”^②这句话被后人千百次地引用,似乎就是这句话首次揭示了客观主义史学的宗旨,即“如实直书”。如果认为客观主义史学是由此而生的话,那么我们只能说对兰克的误解造成了客观主义史学。事实上,虽然兰克与客观主义史学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我们却既不能将兰克史学当作客观主义史学的代名词,也不能将对客观主义史学起源的认识仅仅停留在兰克的史学成就内。

兰克的著作中蕴藏着极为丰富的史学思想。我们试图对他进行总体了解时,首先应该注意他的信仰与著史目的。

从兰克的那句名言中,我们便能确信他认为历史学理想目的在于评判过去,教导现在,以利于未来。兰克说自己的写作只不过是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这在表面上是一种谦虚之辞,其实对兰克来说,它同样是一项真正艰巨而伟大的任务。促使兰克撰写历史的一个直接起因,是他发现司各特的历史小说与法国政治家康明对同一历史事件的描述有着巨大的差别,他发现真实的历史比虚构的小说更有趣味。更深层的起因源于兰克的宗教观,他认为历史上“每一项行动证明上帝之存在,每一个重大时刻也证明此点,而最有力的证明是历史的关联性”^③。对上帝的信仰促使他去发现历史的真实,即上帝存在的真实显现。只有当兰克对某些历史事件有了清晰的理解,寻找到了它们之间的关联,他才能以自己的意志,遵循上帝的意图,平安地走在信仰的旅途中。由此可见,历史研究或阐明事情的真实情况成了体现兰克的宗教信仰的一种方式,他要通过分析历史上的某些个人的人格来净化自己的人格,表现自己在上帝面前的虔诚。只有当兰克的信仰与实践结合为一体,他才可能持之以恒

①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210页。

②③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178、177页。

地从事历史研究这项伟大工作。

兰克在史学研究方法方面为后来的客观主义史学家们提供了效法的榜样。他第一次明确了史料运用的原则。首先,他利用尼布尔的原则,指出最好的证据来自最接近事件的人,当事人的记录比历史学家的记载更有价值,并以此区分原始资料与间接资料。单单就这个原则来看,它过于绝对化了,兰克的贡献恰恰在于他并没有就此止步,而是继续考察那些提供史料的人的性格,通过对他们的批判确定史料的价值。兰克在分析意大利史学家圭恰迪尼与马基雅维里时牛刀小试,指出圭恰迪尼在整理史料方面的成就徒有虚名,而马基雅维里在《君主论》中阐述的政治原则是时势使然。

在利用文献的过程中,这种尝试使兰克发展出一整套史料批判的方法,即采用“外证”与“内证”相结合的方法。“外证”法即通过史料表现的形式,如语法、体例等是否合乎史料生成年代的规范来确定史料的真伪,通过不同著作、不同版本的互相校勘,使史料真伪毕现,这种方法自瓦拉以来便得到了发展;“内证”法是通过对那些不同人所著内容相同的史料进行参照分析,结合对撰述人的身世、性格、心理等各方面的考察,确定史料的可信度。兰克指出:“有的人抄袭古人,有的人为未来的时代寻找教训,有的人攻击某些人或为某些人辩护,有的人只愿记录事实。对于每个人必须分别加以研究。”^①这些人提供的史料都要仔细甄别。

兰克对档案资料的重视,决定性地改变了近代历史研究的取材范围。无论到哪里搜集资料,兰克最重视的地方都是档案馆。他认识到近现代档案才是历史研究的真正资料来源,其著作《奥斯曼人与16世纪、17世纪的西班牙君主国》便是利用档案资料的最初成果,以后兰克的每一部著作都大量利用人们不太注意的档案文献,如《教皇史》、《宗教改革时期的德意志史》、《英国史》、《法国史》等等。

与同时代普鲁士那些带着爱国主义、民族主义激情的史学家及法国政治史学家的著作比较,兰克的史书表面上确实呈现出一种超然的态度。正如克罗齐所说:“他(兰克)坚守这一目标(即说明事实的真实情况),从而获得了别人所得不到的声誉,甚至达到了替反宗教改革时期的教皇们编写历史的程度,虽然他是一个路德派,并且终身是一个路德派。这本历史(即《教皇史》)在一切信仰公教的国家都受到欢迎。他的最大成就是以不得罪法国人的方式去写

^①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180页。

法国史。”^①尽管克罗齐是在批评兰克拒斥历史哲学时写下这段话,其中可能包含着对兰克的某些误解,但它从一个侧面说明了兰克的著作在人们心目中的形象。他能以路德派教徒的身份写作《教皇史》而使对立的宗教派别都能接受它,作为德国人,他身处仇恨法国的时代写出法国人欢迎的《法国史》,这在当时的史学界都是了不起的成就,值得任何读者尊敬。于是,兰克成了许多历史学家的理想榜样,这也是客观主义史学孕育而生的原因之一。

事实上,兰克继承前人而有所发展的史料批判方法值得人们利用,但他远不是那种在历史著述中超然物外,消灭自我的历史学家。兰克史学思想中有着强烈的主体意识,而非以传言的纯粹客观为特征,他无时不在运用史学实践“评判过去,教导现在,以利于未来”。

兰克虽然被一些历史学家奉为客观主义史学的祖师,可他本质上却是德国历史主义思想的继承人。我们提到过兰克追求历史真实与其宗教信仰之间的联系,因为兰克认为上帝的神秘力量不是抽象的理论原则可以把握的,而只能依靠非理性的直觉才能体验到。因此,历史的根本任务是通过个体直觉地理解整体精神,即历史运动中的“主导理念”,以揭示历史的本质。这是兰克历史主义方法的重要特征,也是其方法论的核心所在^②。

在兰克的实践意图中也不纯粹像克罗齐所说的拒斥历史哲学,史料考证不过是描述个体的基础性工作,它本身也代表着一种历史哲学。雅斯贝尔斯指出:“兰克在歌德与黑格尔的气氛中,发展了一种对于历史的批判研究,以适于一种普遍的观点——这种观点本身就是一种哲学,尽管它表面上是排斥哲学的。”^③兰克认为他所追求的更高的理想,是通过事件本身来说明人类事物的可理解性,历史的统一性和多样性。他说:“我知道我的研究离这个理想目标非常遥远。人为之追求,为之奋斗,但终究不能达到这个目标。不必为此急躁!重要的一点是,我们怎样来研究人性的表现,这种表现或者是可以解释的,或者是不可以解释的;在个人的生活中,在各代人和各民族的生活,时时可以见到凌驾它们的上帝之手。”在兰克看来,凡是人的行为,人性的各种表现,只能依靠理解才能把握。历史学家虽能通过理解确立历史知识,但不能认识历史的深刻原因,因为这是上帝的工作。所以,历史是可知的,即通过整体认识,但又不能全知。这就是他严格遵守的治史信条,也就是他的历史哲学^④。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第232页。

② 参见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223页。

③ 雅斯贝尔斯:《智慧之路》,柯锦华等译,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88年版,第133页。

④ 参见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223~224页。

兰克复杂的史学思想被人们局部地理解时,他的史学批判方法便构成了客观主义史学的基本内核,通过其学生与崇拜者的宣扬与实践,在 19 世纪史学界中形成一支强大的力量。

2. 客观主义史学的由来

客观主义史学思想除了来源于尼布尔和兰克之外,19 世纪的学术背景也为它提供了肥沃的土壤。例如,历史研究存在的职业化趋势要求历史学家们更为严格地批判史料,以便获得精确的历史叙述。

当代波兰历史学家托波尔斯基(Topolski)认为,有一些精确的历史叙述,“它们自 16 世纪至 18 世纪开始发展起来,直到 19 世纪才完全形成,是先进的、专业的或学术的历史学之典范”^①。这些精确历史叙述的标准,就是叙述的事实在时间顺序和内容的真实性上保持逻辑的一致。关于时间的顺序方面,自古以来的编年史和中世纪的世界史观提供了很好的范例,因而专业历史学在近代的发展需要将精力集中在真实性上。近代思想中真实性的概念逐步以发展起来的自然科学的客观性为标准。过去,历史学与文学总是难以区别,现在,近代历史学家要想最终拥有自己独特的职业,就必须在自己的著作中抛弃文学叙述中的虚构性。兰克提出历史要说明事情的真实情况时,专业历史学家们群起响应;兰克的《教皇史》和《法国史》获得了不同政治立场的读者的普遍认同,表明人们还是渴望那种“不偏不倚”的历史作品。可以认为,19 世纪西方人评价历史作品的首要标准是:真实性优先于文采。这也是历史学区别于文学并独立为专门学科的基本前提。

在人们普遍要求真实历史的情况下,兰克的才能得到了充分的发挥,他的研讨班成为客观主义史学方法传播的前沿阵地。兰克在柏林大学执教一直到 1871 年,大量的弟子中有三位是他最感骄傲的,即魏茨(Waitz, 1813—1886 年)、吉泽布雷希特(Giesebrecht, 1814—1889 年)和聚贝尔。其中,聚贝尔后来与兰克绝交,成为普鲁士政治史学派的代表人物,他不再以追求客观为实践的目的,而是致力于让史学服务于政治。魏茨和吉泽布雷希特则在史学方法上继承了兰克的衣钵。

魏茨是兰克研讨班中的早期弟子,他在柏林大学一次由兰克提议的关于亨利一世的征文中获奖,显示出从事历史研究的天赋。后来他协助佩茨编纂《德意志史料集成》,并为此工作 40 余年。兰克对其作出的成绩无比欣喜,说

^① 托波尔斯基:《历史叙述:通向一致性结构》,载《历史与理论》,1987 年第 26 卷专号,第 75~86 页。

道：“我有助于指引像你那样有才能的人去研究历史，这可以在我的传记中算作我的一功。”魏茨一生的成就证明，他没有辜负老师对他的称赞。与兰克关注的近代史不同，魏茨的研究方向主要集中于中世纪史，《德意志法制史》是他对德国史学的主要贡献，这部著作虽然不像兰克的著作那样受公众欢迎，但“充分满足了科学的需要”^①。魏茨在著述中并不在乎可读性，而是以叙述的真实性为要。在哥丁根大学，魏茨创办的研讨班持续了25年，甚至比兰克办的还出名。真实和准确的史学研究原则通过这个研讨班在更大范围传播开来，他使哥丁根大学变成了德国史学研究的另一个中心，并使德国中世纪研究提升到一个新的水平。

吉泽布雷希特以数十年的研究撰写了《德意志皇朝时代史》。他曾经说过：“我要在科学与民众之间的鸿沟上架起一座桥梁，我愿意人们根据我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来衡量我。”^②吉泽布雷希特能做到，所以他敢这样说。兰克曾说过吉泽布雷希特有诗人的气质，他确实是一位极有文学才华的历史学家。他的著作既用优美的文笔表达出了深切的道德情感，也以渊博的知识表现出高超的批判力。《德意志皇朝时代史》中运用了大量的注文，阿克顿称这是“最深入而有教益的资料讨论”。然而，即使这部著作以科学性著称，也不免表现出作者的自豪感和对帝国的崇拜。兰克对著作中的这种情感称赞有加，由此可见，兰克和他的这位弟子可能完全没有想到自己会被后人归入那类企图在历史著述中“消灭自我”的客观主义历史学家之列。他们真正符合这个称呼的只是因为他们的史料批判方法，外加上那些他们自己不认为违背了事实真实性的历史著作，因为他们是凭一种信念拥有历史真实，而不像20世纪的历史学家那样对历史真实进行哲学的专门考究。

就“客观主义史学”这个称谓的形成而言，它是兰克的史学考证方法和思想传播到德国以外被泛化和误解的产物。

我们注意到19世纪自然科学的“科学”概念本身代表着物质的“客观性”，而且随着自然科学的扩展，这种概念被大众广泛采纳，“客观主义史学”便是在这种情形下产生的。1884年，美国历史学家赫伯特·亚当斯称兰克为“科学的历史学之父”，同年成立的美国历史学会将兰克吸收为唯一的海外会员，以示对他的敬意。兰克在美国历史学家的心目中是以其方法论著称，即批判地考证资料以便确定事实。“如实直书”成了“科学”历史学追求精细描述，从而反

① 占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236页。

②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下册，第241页。

对一切概念论和哲学的箴言。在英国,客观主义史学的忠实倡导者阿克顿在阐述《剑桥近代史》的写作原则时说:“我们将力避发挥不必要的议论或拥护某一立场。撰稿者必须懂得,我们所编写的滑铁卢战役必须写得不论法人、英人、德人与荷兰人阅后都能感到满意。”^① 1886年,英国史学的权威刊物《英国历史评论》在创刊词中声明:“历史的任务是发现和陈述事实。为了避免党派之嫌,本刊拒绝接受涉及与当代论争有关的问题的来稿。”^② 上述这些就是客观主义史学的宗旨,在其中,兰克丰富的史学思想不见了,剩下的只是他在史学研究中采用的考证方法以及与此相连的只言片语。

客观主义史学对兰克史学思想的片面理解和脱离恰好反映出19世纪自然科学的深入人心,“客观性”成了人们衡量某种知识或某门学科的价值准则,这是科学理性的胜利,也是人文精神的悲哀。

3. 客观主义史学的得失

既然人们把兰克及其一部分弟子归入了客观主义史学家之列,我们在评论客观主义史学这种历史现象的得失时也就不得不将他们包括在内。

如果说客观主义史学有什么成就的话,那是因为它作为19世纪西方社会的时代产物,参与了培养西方人的科学理性的过程,这是值得一切称赞科学理性的人们称赞的。当然,客观主义史学家运用的史料考证方法是对自瓦拉以来到博学时代的史料考证方法的发展,“内证”法与“外证”法的结合为近现代史料考证提供了较好的模式,对历史学研究大有助益。不过,对客观主义史学的称赞一般都适用于兰克,而对兰克的称赞肯定要比对客观主义史学的称赞更多。

19世纪初德国历史学的元老赫棱在读了兰克的《拉丁和条顿民族史》后给作者写信,除了赞赏他的史料批判之外,赫棱还说:“无论怎么说,这部书都是近代史学的开端,特别是记述意大利的那部分,把一般政治史写得如此精辟深刻以致人们不了解其中一件事,便不能了解另一件事。”^③ 其实,这种表述历史事件之间的连续性的杰出才能便来自兰克对历史主义的深刻领悟。兰克对史学的最大贡献还在于他进行史学研究工作的超然态度,这不是说他要获得“客观”、“公正”的史学,而是说他为此目的献身的精神。他完全将历史学当作

①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下册,第617页。

② 转引自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100页。

③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3分册,第237页。

一门科学来对待,实实在在,驱逐空想,并以这种精神为史学研究培养出无数杰出的继承人。

自兰克的第一部著作发表以来,尤其是 20 世纪以后,史学界对兰克及客观主义史学的批评也很多。不过,我们有必要将对兰克的批评与对客观主义史学的批评稍作区分。

汤普森对兰克的批评是,首先,兰克不能证明自己如何能够做到“如实直书”;其次,兰克热衷于使用档案材料,而当时的档案大量的都是近代政府和外交文件,这使他的研究范围局限于政治史、外交史,而且很难延伸至古代史领域;再次,汤普森称兰克是“普鲁士王国的忠诚奴仆,教会和国家的辩护士;他写的一切都是他的思想偏见和利害的反映”^①。注重历史上社会与经济作用的美国历史学家比尔德认为兰克是 19 世纪产生的最保守和最有偏见的历史学家之一;历史哲学家克罗齐称兰克的史学是外交型史学,因为他像一个外交家,“能在礁石之间行驶甚至不暴露自己的宗教信念或哲学信念,从不自己负责去作任何确定的解决”,这也是兰克“特别喜欢外交方面的资料”的原因^②。这些批评中有的的是有价值的,有的却表现出对兰克的误解。人们根据各自的立场来批评兰克史学,往往是以批评者自己的现实目的为前提。兰克是时代的产物,他在 19 世纪得到人们的承认,这本身就说明要想批评兰克就要避免自己犯时代错位的错误。以 20 世纪史学研究的标准来衡量兰克史学,不论在他研究的时代还是内容的范围,抑或史学目的和史学理论方面,都会发现存在许多令后人不满意的地方,仅仅批评是不够的,重要的是要理解,理解兰克的时代以及兰克自身的创造性,我们才能真正理解兰克史学。

人们对客观主义史学的批评要更多些,这些批评并不是针对考证方法,而是针对客观主义史学家的天真与他们关于史学研究目的的看法两个方面。首先,客观主义史学家们天真地相信他们在历史研究中能够摒弃主观性,因此可以不带感情色彩地反映客观历史。可是从他们的祖师兰克到吉泽布雷希特,从阿克顿到莫诺,哪一位“客观主义史学家”的著作中不带着道德情感呢?说与做总是难以统一,客观主义史学家只要不承认自己只是史料编纂者,他就不能说自己是“客观主义”史学家,甚至编纂一本史料都一定会表现出编纂者在选材时的主观意图。其次,客观主义史学家认为历史研究目的仅仅在于“如实直书”,而不需要追求兰克所说的那个崇高任务,即“评判过去,教导现在,以利

① 这些批评,请参见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 3 分册,第 252~253 页。

②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第 231~232 页。

于未来”。然而,事实是既没有哪一部著作真正完整地阐明了任何一个历史事件,也没有哪一位客观主义史学家不在教导现在。其实,任何被人们承认的历史学家都拥有对过去行为的解释权,他的写作正是通过利用这种解释权指导着现实。

客观主义史学在 20 世纪不可能很快就消逝,重要的是它给史学留下了由兰克发展了的史学批判方法,再有就是历史学家们追求真理的信念。如何不使历史学成为权力的附庸?在何种程度上历史具有客观性?这是客观主义史学带来的最值得我们思考的问题。

三、实证主义史学

1. 实证主义思想的起源

19 世纪自然科学的迅猛发展给西方世界带来了乐观主义气氛。人们开始坚信自己能依靠科学最终控制自然界,并认为科学以精确性为特征,通过它获得的知识是最可靠的。近代科学观念深刻地影响了其他学科的确立和发展。在自然科学方法论、认识论的引导下,社会学、经济学步入了科学的殿堂,历史学这门古老的学科也不甘示弱,开始了它迈向科学的征程。其预期目标就是要达到科学揭示的确定性,实现科学所能实现的用途与功能。

19 世纪科学历史学是在当时科学观念的直接指导下启程的。依据近代科学观念,历史学倘若要成为科学,首先应该确定历史事实的客观性。自然科学的特点是:科学家作为认识主体,它的研究对象,即认识客体是一种自然现象,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研究对象与研究成果(即揭示出来的自然规律)都是客观的,认识主体仅在研究方法上有选择余地。因此,科学研究要求的首要条件就是主体与客体的分离。历史学只有在自身内满足这一要求,才有可能在通向科学的征途中迈出最坚实的一步。以兰克为代表的史学家在史料考证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果,不过他们对历史发展规律却避而不谈,这样,最终确立科学历史学的重担就落在了实证主义史学家的肩上。

实证主义首先风行于哲学界,由孔德(Comte, 1798—1857 年)奠定了实证主义哲学的基础,然后在英、法史学家的倡导下,这种思想被用于史学研究,并波及其他西方国家史学界,形成了蔓延的趋势。实证主义要将哲学变成实证科学,实证主义史学家们相信历史学同样可以成为一门实证科学,从而为历史

学的职业化和科学化寻找到最牢固的根基,使历史学与自然科学具有更大的同一性,以便自然科学的“科学”观念同样能够涵盖历史学。

孔德是西方哲学史上第一位称自己的哲学为实证主义的哲学家。这位思想家曾担任过著名的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圣西门的秘书,受到圣西门思想的影响,致力于探求人类进步法则和用自然科学方法研究社会。孔德最早提出了“社会学”一词,对社会学的一些基本问题作过深入的探究,被西方学者公认为社会学的创始人。自1830年开始,孔德陆续出版了《实证哲学教程》、《实证政治体系》和《实证宗教教义问答》三部著作,分别阐明了他对哲学、社会政治和宗教的一些看法。1844年出版《论实证精神》简明扼要地阐述了孔德实证哲学的主要思想。

孔德认为人类所有的思辨都经历了三个不同的理论阶段,即神学阶段、形而上学阶段和实证阶段。神学阶段是临时的和预备的阶段,形而上学阶段是过渡性的阶段,而实证阶段则是“唯一完全正常的阶段,人类理性的定型体制的各个方面均寓于此阶段之中”^①。

在神学阶段,人们在连基本科学问题都无力回答的情况下,贪婪地想认识万物的起源,这样,人们就不得不凭借直觉来认识各种现象,而且自认为对它们已经有了相当的认识。神学阶段又经历了拜物教、多神教和一神教三个阶段,在其中,“理性越来越限制想象的先前支配地位,同时,视一切自然现象必然服从于不变规律的普遍感觉则逐步发展起来”^②。孔德认为纯神学思辨与全实证思辨在本质上相差太大,因此必须有一种中介哲学使之平稳过渡,这种中介哲学便是形而上学。

形而上学阶段是一种变相的神学阶段,保留了神学体系的全部基本原则,同样倾向于解释万事万物的本质、起源及现象的产生方式,但它不再采用超自然的因素来解释,而是以实体或人格化的抽象物来替代,例如“本体论”一词的应用。在此阶段,人们主要运用推理来解释事物和现象,而不注重观察,因此,它“只能自发地进行精神方面尤其是社会方面的批判行动或摧毁行动,而绝不能建立任何属于自己的东西”^③。

实证的阶段是理性的科学阶段。在这个阶段中,人类不再凭空想象式地追求绝对的知识,而是集中力量进行真实的观察。孔德认为从前述两个阶段到实证阶段是一场革命性的变化,它标志着人类智慧的成熟,其成就在于人们

① 孔德:《论实证精神》,黄建华译,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第2页。

②③ 孔德:《论实证精神》,第3、7页。

“处处以单纯的规律探求,即研究被观察现象之间存在的恒定关系,来代替无法认识的本义的起因”。我们只能了解万事万物“形成的各种相互关系,而永远不会了解它们产生的奥秘”^①。孔德认为“实证”一词包含了多层意义。首先,它指的是真实,与虚幻对立;其次,它表示有用,与无用相对;第三,它表示肯定,与犹疑对立;第四,它标志着精确,与模糊对立;第五,实证主义的使命注定了实证还意味着组织,与破坏相对;另外,它还包括了第六种意义,即相对,表现出相对代替绝对的必然倾向。孔德认为实证主义是人类智慧的最高体现,它只研究实在、有用的东西,不再探求万物的起源。

孔德关于人类思辨发展三个阶段的描述本身是一种思辨发展史及其历史规律的描述,这个规律表现出后一阶段是前一阶段的发展,更有价值,因此其中必然蕴含着进化或进步观念。事实上,孔德曾明确指出,实证精神便代表着一种进步的精神。他说:“实证精神,因其卓越的相对性,唯一能够适当地代表一切历史大时代,还体现同一基本演变的各个特定阶段;其中每一阶段,按不变的规律,从前一阶段而来,也为后一阶段作准备;按不变的规律,使之参与共同的进步,从而能始终前后一贯、不偏不倚地对所有任何协作作出正确的哲学解释。”^②孔德的进步观念充分表现出一种组织上和价值上的递进关系。

孔德认为实证精神还直接拥有社会性,即“单纯的人是不存在的,而存在的只可能是人类,因为无论从何种关系来看,我们整个发展都归功于社会”^③。孔德将人类的属性视为人类的智慧与社会性的结合,社会秩序的调整发展出一种“普遍的爱”,它是社会领域一切进步的最高标志,未来的哲学家就是那种具有“普遍的爱”的人。与思想发展的三个时期相似,孔德认为社会的发展也经历了三个时期,即军事时期、过渡时期和工业时期,他的时代正处于工业时期,是社会发展的顶点,由此也呈现出孔德思想中的乐观主义精神。

在孔德之后,实证主义在英国获得了两位杰出的表达者。它们是约翰·穆勒(John Mill, 1806—1873年)和斯宾塞(Spencer, 1820—1903年)。

穆勒从英国的经验主义传统出发,强调一切人类知识都起源于经验,经验之外的世界本质是不存在的,所存在的仅仅是经验的存在。穆勒运用心理学的方法来解释物质的存在,认为外部对象的存在是人的记忆、想象和联想的存在。他广泛地运用经验归纳法,指出事物的证明与真理的发现都不是自明的,而是源于归纳法和对归纳法的解释。在社会伦理方面,穆勒试图发现人类行为的自然规律,并将心理学规律置于最根本的位置,社会的任何规律都自个人

①②③ 孔德:《论实证精神》,第10、44、52-53页。

人性的心理规律推导而来。

斯宾塞是 19 世纪下半叶实证主义的代表人物,他认为人们通常认识的概念并非实在的和绝对的,而是现象世界内的相对概念。现象世界是不断运用、变化着的,受到进化律的规定,而只有进化律是永恒的、绝对的。斯宾塞也将他的主要精力放在社会规律的解释上,他将生物学中优胜劣汰的原则及生物机体运作的原则引进社会现象的解释中,从而为种族优越论与阶级合理性寻找到了理论依据。

实证主义哲学是时代的产物,是资本主义上升时期乐观精神的表现。实证哲学家们对科学的理解和他们对社会与人类行为的评价极大地启发了当时的历史学家,后者纷纷仿效实证哲学的思路和方法,对人类历史进行实证式的解释,从而各自获得了对历史的本质与规律的新理解。

2. 史学的仿效及其成果

在孔德关于“实证”一词的含义中,真实与精确同样与客观主义史学的要求相吻合,但客观主义史学却想回避肯定事实的价值与用途。在这个方面,实证主义史学家并不满足,他们以其组织才能,力图从史料的现象中发现历史规律,以使用规律的绝对性代替历史事实的绝对性。显然,实证主义史学家意图通过历史规律的解释功能证明自己的工作在解释社会现象方面的卓越价值。

实证主义思想在史学家中最重要的代表是英国的巴克尔(Buckle, 1821—1862 年)和法国的泰纳(Taine, 1828—1893 年)、古朗治(Coulanges, 1830—1889 年)。

巴克尔自学成才,精通 10 余种语言,广泛涉猎了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的诸多领域,他计划写一部 15 卷的文明史著作,结果刚完成 2 卷,就染病身亡。不过,已出版的 2 卷本《英国、法国、西班牙和苏格兰文明史》(简称《英国文明史》)尽管只是写作计划中的一个序言,却足以使巴克尔成为 19 世纪的史学大师。

巴克尔的著作中明显表现出受到了实证主义的影响,“他把‘规律’这个概念引进到文明史的写作中,这就为伏尔泰以来的西方文化史,也为由基佐开创的文明史的写作传统,引入了新的内容”^①。巴克尔认为历史学家的崇高任务就在于寻找文明发展的规律,他的著作开卷的标题便是:“叙述历史研究的方法和人类活动之规律性的证明。这些活动受精神和自然规律的支配,因此必

^① 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 315 页。

须对此两组规律进行研究,而且不借助于自然科学,历史学便不能建立。”巴克尔已经厌烦了那些一味热衷于编纂历史资料的历史著作,他要改变历史研究的现状,运用归纳法将历史规律揭示出来。寻求历史规律意味着像孔德所说的那样,是要找到万事万物之间的联系,而并非想了解万物的起源;另外,致力于研究文明史本身证明了实证主义史学家关注的是人类的存在,即社会的发展。在这样的研究中,个人的存在在归纳法的作用下不再具有重要意义。巴克尔还确信人类文明是进步的,他主张知识增长是促使社会进步的主要原因。当孔德所宣称的人类思辨发展三阶段的学说被认为过于简单的时候,巴克尔用历史现象为例对其进行了实证说明。

巴克尔认为支配人类社会的客观规律有三种,其一是自然规律,主要指地理环境对人类文明的影响;其二是道德规律,事实上是一种抽象的人性规律,其标准类似于孔德倡导的那种“普遍的爱”;其三是知识规律,他认为人类不断的实践与认识构成了知识的增长,并由此实现了社会的进步。在对三种规律的分析中,巴克尔相信社会进步是由知识规律起主导作用的,他在这一点上也与实证主义哲学思想保持了一致。

巴克尔在《英国文明史》中将人类文明分为“欧洲文明”和“非欧文明”两种,而所谓的欧洲文明实质上也只是西欧文明,对这种文明的划分完全建立在西欧中心论的基础之上。他说:“在欧洲,自然受人类支配;欧洲以外,自然支配人类。”说出这样的言论,是因为巴克尔对欧洲科学技术与知识充满着自信。他认为,只有在欧洲,知识才是支配文明发展的决定性力量或内在因素,而自然规律处于从属地位,是文明发展的外部条件,随着知识的增长,自然规律的影响将不断减弱。而在非欧地区则不同,知识水平低下的结果是,自然规律对这些地区的历史发展有着重要的影响。

作为杰出的实证主义史学家,巴克尔坚信历史学是一门科学的观点。他认为,与其他自然科学学科一样,历史学的“观察应当在发现之前,收集了事实才能发现规律”。为此,巴克尔广泛地搜集各种资料,从专著到论文,从档案到日记等等。巴克尔也相信历史学的发展必须从其他自然科学和人文科学中不断撷取新知识和新方法,因而他涉猎广泛,钻研过地理学、生物学、数学、物理、化学、医学、哲学、语言学、文字学、社会学、法学等几十门学科,大大扩展了历史学研究的视野,促进了历史学与诸多学科的结合。不过,在这种结合中,巴克尔也有其缺陷,因为他可能将某一学科的理论生搬硬套在历史资料上,提出某种解释,结果将复杂的历史现象简单化。因此,有史家评论道:他的“史学理论和方法混淆人类社会和自然界的区别,无视社会历史发展自身的特点,离

开了人的社会实践来考察历史,因而导致了把社会历史现象简单化、公式化的流弊。他的史学体系是非科学的”^①。的确,19世纪的西欧,由于自然科学的迅速发展而使社会中产生了盲目的乐观情绪,巴克尔的史学思想中很明显地打上了这种盲目乐观主义的烙印,这也是实证主义史学思想的时代局限性的最显著表现。

泰纳热烈地追求着科学,他曾宣称:“科学不必适应我们的爱好,但我们的爱好却必须适应科学原理。”^②泰纳的实证主义史学思想大多反映在他的《英国文学史》当中,其他著作如《现代法国的由来》、《古代政体》、《智力论》等等则是其实证思想的具体表现。像巴克尔一样,泰纳也不只将学术兴趣局限于人文科学,他同时在生物学、生理学、心理学和博物学方面有着很深的造诣。

泰纳认为历史就是“心理解剖学”。在《英国文学史》的绪论中,他说:“今天历史也像动物学那样找到了它的解剖术。”^③在《智力论》中又说道:“史学就是应用心理学。历史家记录和探索一个人的分子或一群人的分子所表现出来的变化,并根据他们的心理来说明这些变化。”^④泰纳自称是一个唯心主义者,他认为,“事实并不存在,它们只是在我们的心中似乎是存在的;事实上任何东西都不存在,在我们面前显现的只有抽象概念、普遍概念,装扮成特殊事物的一般事物。”^⑤这种唯心主义正是基于对心理学的理解,在穆勒那里,我们能看到同样的观点,即外部世界的存在只是记忆、想象和联想的存在。

在泰纳的心理解剖中,文明的产生是由于种族、环境和时机结合。例如一个国家的地理环境、气候决定了民族的心理,而民族心理对这个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水平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现代法国的由来》一书是泰纳运用心理解剖的典范。他用生物学家观察昆虫那样的方法对法国大革命之前的旧制度进行了全面的研究。他像自然科学家那样先有了假设,然后搜集证据证实它。在泰纳的解释中,他正是依赖于自己所理解的人性的心理规律,运用生物分类学的方法将证据安排在合理的结构内,从而完成了他的任务。

古朗治是法国中世纪史的专家,1874年他出版了《古代法国制度史》第1卷。书中认为西欧封建制起源于古罗马大土地所有制,而否认日耳曼人入侵给西欧封建制形成带来过决定性的影响。这种观点正好与以蒙森为代表的诸多德国史家的看法相悖,因此引发了一场与蒙森的论战。这场论战在一定程

① 谭英华:《试论博克尔的史学》,载《历史研究》1980年第6期。

②③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4分册,第613页。

④ 转引自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上册,第406页。

⑤ 转引自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4分册,第615页。

度上是历史学家们为了维护各自民族的利益而进行的。正是因为批评者们嘲讽古朗治的研究的科学性,他专门写作了《方法论》一书,阐述自己的实证主义研究方法。

古朗治认为历史学家在研究中,先必须像自然科学家那样建立假设,然后以不带偏见的心情去阅读原始资料。在研究中,历史学家必须像兰克史学提倡的那样保持高度的客观性,尽量使读者在其历史著作中看不出他在政治上可能坚持的立场。古朗治认为历史与自然科学完全一样,它具有同样的客观性,因此对历史的研究只要按照自然科学的方法那样提出假设,然后搜集资料并对它们进行分析归纳,最后进行概括便完成了历史学的所有任务。他甚至对听众说:“不是我在向你们讲话,而是历史通过我的口在讲话。”这种对客观研究方法的自信充分表现出 19 世纪自然科学对人文科学施加的重要影响。而这种影响为整个 19 世纪西方历史学界造成的一个通病就是,历史客体即历史中的人物或历史研究主体即历史学家的个性早已不知踪影。

在英国和法国之外,实证主义史学也另有它的杰出代表。瑞士历史学家布克哈特(Burckhardt, 1818—1897 年)是其中之一,他的伟大著作《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影响了几代人对这个主题的看法。布克哈特是兰克研讨班的学生,但他不满足将自己的史学实践局限于史料考证,也不相信历史学家在研究中能做到心平气和,而对艺术的爱好最终促使他写出了这本文化史的杰作。布克哈特的其他著作还有《希腊文化史》和《君士坦丁大帝时代》,但这两部书都不如前一部更有影响。

布克哈特特别注重对国家制度和宗教习俗的研究,这些研究并非与文化毫无关系,相反,它们对文化的发展起着决定作用。在布克哈特看来,文化的进步意味着更大程度上获得自由,意味着精神的进化。布克哈特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代的政治、外交、宗教、文学、艺术、社会生活、道德等等进行高度的综合,从而揭示出这个时期的文化特征。心理分析和解释是布克哈特擅长的研究手段,这种分析和解释总是在个人的思想、行为与社会文化背景发生关系的时候展开。例如,他在解释佛罗伦萨人对暴君不满的原因时说:“佛罗伦萨在当时是人类的个性发展得最为丰富多彩的地方,而那些暴君们却除了他们自己和他们最亲信的人们的个性以外,不能容忍其他人的个性存在和发展。”^①将佛罗伦萨人仇恨暴君的原因归结为个性的压抑,这是一种纯粹的心理解释,这种解释在布克哈特的著作中到处可见,难怪他呼吁“历史

^① 布克哈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何新译,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版,第 10 页。

就是解释”，“历史就是批判”。然而，过分地依赖于运用心理规律进行历史解释也就为他的研究增添了更多的实证主义色彩，这也使之更容易与客观主义史学划清界线。

另一位实证主义史学的重要代表是德国的文化史家兰普勒希特(Lamprecht, 1856—1915年)，他被归入实证主义史学家同样是因为他对运用心理规律解释历史的特殊偏爱。

兰普勒希特的知名度主要来自他加入了一场关于史学研究的范围与任务的论争。1888年，客观主义史学家舍菲尔出版了《历史的固有范围》，作者认为历史只应是政治史，研究作为道德力量表现出来的人物；1889年，戈泰因出版了《文化史的任务》，强调政治史隶属于文化史，法律、艺术、宗教等等都与政治一样，值得人们去综合，将它们视为一个有机整体中的一部分。两种不同的观点导致了冲突，1891年兰普勒希特带着他的《德意志史》第1卷冲进了这场论争，以反对主张历史是政治史一派的观点开始了长达25年的“兰普勒希特论战”。

兰普勒希特认为历史研究应该寻找事物之间的联系，因此，历史不应仅仅研究某些精英人物，而应该研究人类生活的总体。当客观主义史学家关注于政治活动的同时，兰普勒希特着眼于社会心理，他认为个人不能决定历史，而社会中反映出来的集体心理却左右着历史的发展。这样，兰普勒希特的12卷本《德意志史》便被写成了德意志民族心理的发展史，表现为集体心理从被束缚到自由的历史，这个民族的民族精神就是按照这种固有的心理规律发展起来的。兰普勒希特试图运用的是一种发生学的方法，即不是描述事物是怎样，而是追问事物为什么成为这样。以德意志的社会心理为例，他认为它依次经历了象征阶段、等级类型阶段、墨守成规阶段、个人主义阶段和主观主义阶段，这些阶段不仅是德意志民族所经历的，任何一个民族都要经历它们。由此可见，兰普勒希特对心理规律的坚信是其史学思想的核心所在，这种规律就是：随着社会心理意识的加深，社会上人和人之间的差别也不断加大，这种情况导致了心理自由。然而，就兰普勒希特史学实践的总体来说，他的解释中理论多于事实，这位文化史家并没有太认真地考虑自己的论证是否充分，有时他为了坚持自己的观点，轻率地将大批史实置之不顾，而在资料不足时却强行概括，汤普森于是讥讽他通常采用的是巨人普洛克拉斯提的方法——如果睡在床上的人比床长，他就砍掉他的四肢；如果床比睡者长，他就拉长睡者的四肢^①。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4分册，第585页。

另外,与强调文化史相对的是,他在政治史、宗教史方面出现了极大的缺陷,这使他的《德意志史》在这两方面显得很不相称。

通过对上述不同国籍的五位实证主义史家的介绍,我们看到,实证主义史学在西方各国史学界有着广泛的影响。1898年,法国史学家朗格罗瓦(Langlois, 1863—1929年)和瑟诺博斯(Seignobos, 1854—1942年)合作出版了史学方法论的专业书《史学研究法导论》。这部教科书对实证主义史学方法作了系统的介绍和总结,并为法国及其他西方国家培养出无数的实证主义史学家,然而值得一提的是,这部著作对并没有着意倡导历史解释必须寻求巴克尔、泰纳等指示出的那种规律,它仅仅是要求历史学家在考证了事实的真实性之后,将它们联系成一个过程而已,因此它实际上是将兰克史学的考证方法与实证主义史学确定史实的第一阶段结合起来的产物。从此,实证主义史学在19世纪、20世纪之交便以这种形态出现了,史学家们逐渐丧失了早期实证主义史学那种对规律的痴迷,开始准备应付20世纪的挑战。

3. 实证主义史学的困境

在19世纪下半叶,实证主义史学迅速占领了历史学的主要阵地,巴克尔的方法和宏大计划表现出实证主义方法和信念在史学界的深远影响。在历史研究中运用心理分析,关注事物之间的有机联系,将历史当作一个整体进行研究,试图揭示隐藏在历史活动背后的规律等等,这些都是实证主义史学家表现出来的特征。从他们的做法可以感觉到19世纪的历史学家越来越多、越来越自觉地思考着历史的本质、历史研究的目的和具体方法,这些思考正是历史学成为一门独立学科所必需的,只是实证主义史学家将已经确立了独立学科性质的自然科学学科,如物理学、生物学来作简单类比,结果使实证主义史学从它确立的那一天开始,就陷入了理论的困境中。

如果按实证主义史学家所想的那样真能获得历史规律,兰克不敢奢望的通过历史研究教导现在、服务将来的功能便唾手可得。假如历史事实类似于客观自然现象,历史学又采用自然科学方法,历史学也就可以像自然科学那样揭示其认识客体的规律,这样的话,作为一门科学学科所要求的客观性和规律性就两全了。历史学的两条腿先后迈进了科学的殿堂,实证主义史学家在刻意仿效自然科学研究方法之后终于为自己戴上了科学家的冠冕。可是,实证主义史学家将自然科学作为榜样时,就自然会沾染上盛行于自然科学界的乐观主义,并将自然科学的成果当作隐匿的前提,即认为历史是客观的,并且历史发展是有规律的。如同几何学建立在公理的基础上,实证主义史学默认的

前提就构成了科学历史学的公理系统。

一旦有历史学家认为历史现象与自然现象有着本质的区别时,实证主义史学的成果将被置于怎样的位置呢?实证主义史学虽有着广泛影响,但并不能压制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一些强调历史学的独特性的历史主义史学家和历史哲学家的声音。历史主义史学家不否认自然科学的方法和成就,但他们严格区分了自然科学与历史学的观念。他们认为,自然现象是客观的,作为不存在主观意志的客体,当然应该运用对待客体的研究方法,即自然科学的方法;历史现象则不同,由于人的参与,它充满了人的主观性,当它作为认识客体时,却不能同样运用对待客观客体的方法来研究。狄尔泰根据自然科学与历史学研究对象的这种差异,将科学分为自然科学和精神科学。他认为自然科学追求的是客观规律,而精神科学只能通过移情作用理解单个历史现象。文德尔班也认为自然科学的目标是发现规律,而历史学只应该描述个别事实。他们不承认历史认识能获得客观成果和揭示规律。

在实证主义史学的确立时期,科学一词的观念在本体上意味着客观,在认识上意味着规律,在心理上意味着确定,在价值上意味着进步。实证主义史学得以确立并非由于它与自然科学的同构性,而是借助于人们普遍对科学本身认识的肤浅,以及洋溢于社会中对科学成就的盲目乐观。另一方面,历史主义史学家对实证主义史学寻求规律的做法嗤之以鼻,但也无力反驳知识来自于归纳这个近代科学的基本常识;他们强调历史知识的个性,可是如果仅仅描述个别历史事件,无异于取消历史学,因为它不会具有任何认识的功能,而只能使历史学成为少数人消遣的手段;否认历史的客观性而强调主观性,将导致对历史的任意解释,使历史学变成政客们玩弄权术的工具。这样,历史主义史学思想存在的局限性使它不可能完全将实证主义史学踢出史坛,它自身处于困境中,也置实证主义史学于困境中,所有的问题都被带进了 20 世纪,从某种程度上讲,20 世纪的史坛将是实证主义与历史主义的决斗场。

四、历史主义史学

1. 历史主义的起源与特征

我们很容易注意到 19 世纪西方史学中的浪漫主义史学、客观主义史学和实证主义史学,因为它们往往有比较明确的代表人物,在史学史中被当作确定

的流派标示出来。历史主义史学则不同,历史主义是一种潜流,暗藏在诸多史学家的思想中,即使在西方,也很少有史学史家将它作为一个流派进行介绍的先例,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没有重视到历史主义这种 19 世纪日趋成形的思潮。在此,我们用历史主义史学这个提法^①,与其说是想归纳出一个流派,不如说是想在阐述 19 世纪史学时对这种思想的演变和表现介绍得集中一些,看看它的特征是什么,如何与其他流派的史学思想共生共存。相信这样的了解将会有助于我们理解 20 世纪史学思想中的历史主义潮流。

历史主义(Historicism)认为人性和理性的形成都离不开特定的时空和具体历史环境,它关注事物生成的历史连续性,并将它当作个体,注意阐释其特殊价值。

据伊格尔斯考证,“历史主义”(Historismus)一词最早是在语言学家施莱格尔 1797 年的一些关于语言学的零碎笔记中出现的,指“一种特别强调历史的哲学”。施莱格尔要大家提防一种“理论的但非历史的态度……无视个别的人”,为此提出历史主义^②。

事实上,历史主义的思想在维柯那里已初现端倪。维柯认为某物的创造者与对它的认识者是同一的。维柯据此将自然界划归上帝,人类社会划归人类,认为只有创造者本身才能认识自己的创造物。再者,维柯仿照培根的《新工具》而作《新科学》,是想在人类历史的领域内发现能够解释它而又不同于科学理性的东西。维柯不否认人类有着共同的本性,但这种本性并不像启蒙思想中的人性那样是天生的。维柯认为:“各族人民的本性最初是粗鲁的,以后就从严峻、宽和、文雅顺序一直变下去,最后变为淫逸。”人性有着一条随时间变化而变化的历程,人类历史也是如此,“每个民族在时间上都要经历过这种理想的永恒历史,从兴起、发展、成熟以至衰败和灭亡”^③。假如具有维柯这种思想,启蒙思想家们就不至于将中世纪拒之门外,而应把它当作历史发展的必然阶段来正确对待。卢梭作为浪漫主义之父也发出了承认中世纪的信号。浪漫主义思潮将历史上的各个时期看作理性进步过程中的必要阶段,从而发展了一种历史连续性的观点。如果说维柯强调了人类历史区别于自然界而具有

① 在伊格尔斯的《历史主义的由来及其含义》一文中显示出“历史主义史学”这种提法已经得到了广泛的运用,尤其在德国史学史的著作中。该文载《史学理论研究》1998 年第 1 期,王晴佳译。

② 伊格尔斯:《历史主义的由来及其含义》,载《史学理论研究》1998 年第 1 期。另参见他为《观念史大辞典》所写的词条“历史主义”,见张京媛主编:《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282 页。

③ 维柯:《新科学》,朱光潜译,商务印书馆 1989 年版,第 127~128 页。

某种特殊性,那么赫尔德认为每一个种族成员的心理特征都具有共同性,但不同种族之间却相互存在区别,包含着不同的理性。这样,对特殊个体的关注就从人类社会分解到各个种族。

到19世纪,历史主义在欧洲国家的史学家思想中得到了具体的运用。历史主义史学希望在确定真实的历史事实之后,通过寻找到个体事件中事实之间的因果关系,解释从历史中之所以孕育出现实的原因。其中事实的真实性确保了历史学的客观性,而个体性叙述在考虑到历史事件产生的历史性时,也不否认历史学家自身的历史性,从而构成极具历史认识论色彩的历史主义史学。这种做法是历史学在18世纪末开始的职业化过程中的一种倾向,它试图通过将历史学限制在描述个体的框架内,使之成为一门介于科学与艺术之间的独立学科。

2. 德国历史主义史学

德国是历史主义史学最为发达的国家,伊格尔斯认为,“18世纪时,历史主义的立论被用以保护地方性的制度,以及对抗近代中央集权化官僚国家的侵犯。19世纪,历史主义则被用来抵制西欧的议会政治模式以及把民主政治延伸到德国。”^①这种分析很有见地,历史主义强调历史的连续性必然导致在认可时空区分的前提下强调个体的特殊性,由此便自然而然的可能产生保守主义的思想,建立历史与文化不可比较的原则。

在德国史学实践中,比较明确而系统地显示出历史主义踪迹的是19世纪早期法的历史学派的诸位历史学家。

萨维尼是德国法理学历史学派的代表人物,他极力反对抽象的理论原则,认为法是一个民族的民族精神和集体天才的表现。法不是理性的产物,而是各民族的民族本质的一个方面。他说:“自我们有文字记载的历史以来,民法就如同某个民族的语言、风俗、政治制度一样,已具有一定的、为某个民族所特有的性质。”萨维尼认为法是长久的历史自然演变形成的,是有机地发展的。这种历史主义原则完全可用来服务于德国政治保守主义,反对在德国建立拿破仑法典式的资产阶级法律体系。萨维尼视历史发展的各个阶段都有自己的特色,但它们之间也存在着连续性,每一个时代都建立在前一个时代的基础上,由此开辟自己的道路。

^① 伊格尔斯:《历史主义》,见张京媛主编:《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86页。

另一位法的历史学派的代表人物艾希霍恩在《德意志国家与法律史》中也揭示了相同的观点,他指出:“没有关于从前发生过的一切以及使民族发展的各种方式的知识,没有关于民族过去情况的知识,任何时候都不能正确地了解民族的精神,不能了解人民对待经得起时间考验的一切东西的态度。”^①这里反映的不仅是历史主义思想,同时也以历史主义为理论依据阐明了历史学的价值。

1821年,德国历史主义史学发展史上的重要人物洪堡在《论历史学家的任务》这一著名的演讲中也阐述了历史主义史学的原则。即在历史认识过程中,首先必须确定历史现象的真实性,然后对这些现象进行理解,理解其中隐藏着理念。这是德国史学在19世纪的主流思想,从兰克史学中,我们能看到它既表现在抽象理念的表达上,也贯彻到了具体细节的考证中。

伊格尔斯指出:“兰克历史学的目的既不是收集历史事实,也不是形成普遍规律,而是认识观念。”^②的确,兰克为许多西欧国家著史,不正是希望从个体国家中理解国家的观念吗?在兰克看来,每一个国家都代表“神的旨意”,但每一个国家各自都有一种“主导观念”,国家就是这种主导观念所显示的历史趋势的产物,而对每一个国家的研究都将深化关于这个国家之主导观念的认识。对个体特殊性的关注也使包括兰克在内的历史学家将精力投入确定历史事实中。在考证方法上,历史学家不只是通过发现与事实矛盾的证据来进行考订,他们还借助于语言学、诠释学等学科的方法。例如在利用语言学时,人们相信各个时代的修辞风格存在历史演变的过程,因而就能根据被考察的文本的修辞风格与某个时代的修辞风格的异同确定它产生的时代及真伪。所以,从史学思想的角度来看,19世纪历史学家认为有确定客观事实的可能性,这不能不说受到了历史主义的深刻影响。如伊格尔斯就近代史料研究中的历史主义指出的:“要了解史料,就得将它放在历史和文化的架构里,因为史料就是时代、国家、历史和文化中的一部分。”^③

在兰克的历史著作中,我们处处能看到他对个体性的关注,正是凭借这种认识,他将历史与哲学进行了区分。他认为,“哲学企图将现实压缩成一个系

① 以上关于法的历史学派的论述与引文,基本出自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218~219页。

② 伊格尔斯:《兰克在美国和德国史学思想中的形象》,载《历史与理论》1962年第2卷第1期,第31页。

③ 伊格尔斯:《历史主义》,第288页。

统,牺牲了历史世界的独特性,而历史寻求在个别中理解普遍。”^①此时,既然兰克希望从个别中理解普遍,就说明其研究的最终目的还是追求普遍性和一致性。我们也可以说,这是兰克的历史主义思想的最终归宿。兰克相信一切的历史个体组织成了神意的集合体,由此,他才在自己的思想中完成了个体性与普遍性的结合。

黑格尔(Hegel,1770—1831年)也是这一时期表现出历史主义思想的重要人物之一。从黑格尔整个的哲学体系来说,有的学者甚至认为,“全部黑格尔哲学本质上是一种历史哲学,是对人类社会史和人类意识史的一种哲学思考”^②。而他的《历史哲学》一书,作为一个有限的环节,充分地展示出德国历史主义传统及其内在目的。

在《历史哲学》中,黑格尔在绪论中,一开篇便区别了三种观察历史的方法,即“原始的历史”、“反省的历史”和“哲学的历史”^③。他认为,“原始历史学家把他们熟知的各种行动、事变和情况,改变为一种观念的作品。”他们记载的东西大都是自己亲身经历的,如修昔底德、希罗多德属于这类历史家。反省的历史,其范围“不限于它所叙述的那个时期,相反地,它的精神是超越现时代的”。尽管反省的历史可以分为诸多门类,如普遍的历史、实验的历史、批判的历史和生活与思想各专门部分的历史,但它们的根本点在于对不同时期、地域、民族、专题等等的历史进行反思,使它们有可能成为向哲学的历史过渡的桥梁。哲学的历史是黑格尔自己采用的历史方法。他认为,在理性的前提下,对世界历史进行考察,就会发现,“世界历史的进展是一种合理的过程”,在“居科学之名的一切场合里,‘理性’尤其应该清醒着,反省必须活跃着。谁用合理的眼光看世界,那世界也就现出合理的样子”。

从黑格尔对三种观察历史的方法的区分中,我们注意到,这三种方法反映的思想在逻辑上和历史上都具有连续性和目的一致性。三种历史方法的发展进程,在时间上分别隶属于古代、近代、当下,在逻辑层次上分别表现为直观、知觉反思、基于理性的思想考察。黑格尔在论证“哲学的历史”的优越性时,运用的正是历史与逻辑统一的方法。这种方法恰恰是黑格尔历史主义思想的核心。

黑格尔以一种哲学思辨的眼光来考察世界历史,将它从经验的层面提升

① 伊格尔斯:《历史主义的由来及其含义》,载《史学理论研究》1998年第1期。

② 韩震:《西方历史哲学导论》,山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190~191页。

③ 黑格尔:《历史哲学》,王造时译,三联书店1956年版,第39~49页。

到普遍的层面。他注重历史发展,包括思想史发展的连续性,同时也注重历史的个体性。他说:“人们惯以历史上经验的教训,特别介绍给各君主,各政治家,各民族国家。但是经验和历史所昭示我们的,却是各民族和各政府没有从历史方面学到什么,也没有依据历史上演绎出来的法则行事。每个时代都有它特殊的环境,都具有一种个别的情况,使它的举动行事,不得不全由自己来考虑、自己来决定。”^①

在黑格尔的历史哲学中,他寻求的是一种有关整个世界历史的合乎理性的解释。他认为,自由意识的发展程度,标志了世界历史发展的三个不同阶段。这三个阶段分别是东方世界、希腊和罗马世界、日耳曼世界。在第一个阶段,“‘精神’泊没于‘自然’之中”,只有一个人的自由;第二个阶段,精神进展到了它的自由意识,这时,一部分人是自由的;第三个阶段,精神的自由提高到纯粹的普遍性,提高到了精神性本质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一切人都绝对自由了。整个世界历史在这种连续性的发展中,展现出精神自我认识,从不自由到自由,再到绝对自由的过程。

不过,黑格尔的历史哲学,其最终目的是要以一种发展的眼光,从世界历史的个体现象中寻找到的普遍的、内在的精神发展道路。这一点倒是与兰克的思想颇多类同之处。兰克对欧洲各国历史的研究,不正是希望它们成为最后写作一部世界(精神的)历史的前奏吗?

强烈的历史责任感和民族主义推动着普鲁士政治史学派的历史学家们为德意志的强大效力,在他们的思想中,历史主义也是其史学实践的政治意图得以实现的基础之一。我们以德罗伊森为例来说明这一点。

首先,德罗伊森强调历史发展的连续性。他认为历史进步是一个连续的过程,以往的文献和历史研究往往从文本本身及其反映的时代来解释历史,很少考虑到历史性的作用。其次,在写作中,历史学家自己的主观性难以避免,他选择的角度因其精力和主观原因也是有限的,因此,后人在选择中,总是难以把握历史的总体概念,而历史研究的目的就在于把握历史总体。再次,历史学家是能够理解历史的。在理解历史人物时,个人作为部分应放在作为整体的集体中去理解。假如历史学家应用心理学解释,设身处地地去理解历史人物,那么对于各种历史事件的动机也能更好地理解。这种理解除了莫基于对历史处境的了解之外,其实还依靠直觉,正如德罗伊森曾经说的:“一定条件下的直觉,正好像一个心灵潜入到另外一个心灵一样;它也正好像交配受孕一

^① 黑格尔:《历史哲学》,王造时译,三联书店1956年版,第44页。

样,具有无限的创造力。”^①

德罗伊森的历史主义史学中还采用了德国神学解释学家施莱尔马赫阐述的“解释学循环”思想。施莱尔马赫曾认为,理解本身要比待理解的文本更重要,我们只有具备了更好的理解手段和能力,才能更好地理解文本。出于这种考虑,施莱尔马赫将主要精力放在分析理解的过程上,这个过程是通过“解释学循环”完成的。在循环中,部分的理解必须依靠整体的理解,反之亦然。德罗伊森据此阐述了历史理解的方法。他认为历史是不断发展的,所以历史总体只能是相对的存在,在这个相对的总体中,过去和现在都只是部分,部分与整体的关系和部分与部分之间的关系都是我们应该考虑到的。历史知识作为整体,毫无疑问是现实的基础,它不仅能解释现实,还能指导现实。历史学家作为研究历史的主体,他通过理解历史超越了个人在时空上的局限性,有可能继承历史上各种经验,成为一个超越时代的人,他在现实中是能够通过实践把握历史总体的人。时间和空间的有限性在历史学家身上不再存在,这种特性使其成为一个指示历史发展方向的超人。

德罗伊森还认为,历史和人的关系是本体论上的关系。人具有历史性,他理解历史是为了现实实践,而又通过现实实践进一步理解历史。人是理解的主体,历史总体是理解的客体,主客体之间本体论的联系是历史科学的客观性产生的基础,人们研究历史的目的是面向未来,仅仅为过去研究过去是不可取的,即使再客观亦毫无意义,因为它违背了历史学存在的原则,即兰克所说,教导现在以利于未来。

德罗伊森事实上对德国的历史主义史学作了一个阶段性的总结,他的思想作为 19 世纪德国史学的指导原则能够很好地解释兰克史学、普鲁士政治史学派及德国大多数历史学家的实践。

人们很容易看到历史主义史学中存在的保守主义思想和主观主义思想,而 19 世纪德国史学的另一方面,即趋向于自然科学,追求历史客观主义的思潮也在史料考证方面获得很高的声望,这两种思潮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冲突。就历史主义史学来说,本来时间和处所就是历史事件发生的必备条件,而历史学家的研究也不得不考虑他本身所处的时空,只要历史学家的主观性不消除,相对主义就不可避免,因此,历史主义实际上成了相对主义的温床,这与此时欧洲盛行的实证主义史学(它已涵盖了客观主义史学)的要求截然对立。如何调和德国 19 世纪后半叶历史学形成的尴尬局面成了一个大问题。

^① 德罗伊森:《历史知识的理论》,转引自张广智、张广勇:《史学,文化中的文化》,第 228 页。

狄尔泰便以调和实证主义史学和历史主义史学的矛盾为己任。显然,他认为实证主义方法在自然科学领域是不容置疑的,而在人文科学中却难以接受。因为人文科学比较特殊,它总是受人的意志和创造精神的影响,不然,又怎会出现历史主义思潮泛滥呢?但毕竟对客观性的追求占据着狄尔泰的心灵,要达到客观性,只能在方法上另辟蹊径,方法是认识的工具,于是狄尔泰从历史认识论方面着手。

狄尔泰在历史认识论方面的研究告诉我们,他研究的历史是广义的历史,基本上等同于人文科学的总体。他认为,人文科学的基本概念就是“理解”,既然“精神”世界或历史世界是人创造的,而每个人的意志和主观性各有不同,那么,只有从人的内心理解、重新体验历史才能获得历史认识的客观性。然而,狄尔泰的理解概念产生的认识不可能是客观的,移情式的重新体验并没有一个尺度来衡量历史学家是否和被理解者达成了一致;即使狄尔泰认为个人行为和世界历史的进程具有一个整体的、统一的模式,但历史学家单方面的移情理解仍不可能克服历史主义造成的相对主义,客观的历史世界仍不是这种理解的必然结果。

追求类似于自然科学那样的客观性努力失败后,狄尔泰从施莱尔马赫、德罗伊森那儿吸取了养分。首先,他重新定义了历史理解,认为要理解体现在一个物质符号中的精神现象的活动,历史世界是精神的外化,他们作为文本是可以理解的。历史学家不再是简单地理解历史,而是在历史理解的同时对自己的现实实践产生某种影响,将历史上的个人经验扩充为人类的经验;其次,狄尔泰指出,历史是整体,生命是部分,历史只有通过具有生命意识的人的解释才有意义,而生命也只能在历史中表现出来才得以实现自己的意义。这是利用解释学循环进行的解释。狄尔泰以克服历史主义导致的相对主义作为工作的初衷,但毕生的实践使他不得不承认历史学家在一定程度上确实受到了历史条件的影响,他们的主观性绝不可能完全被排除。这样,狄尔泰实际上成了继德罗伊森以后又一位历史主义史学的理论阐释者。历史主义史学在德国“不可救药”地跨入了20世纪。

3. 历史主义史学的普遍性

19世纪的历史主义史学不仅在德国史学有着广泛而深刻的意蕴,从法国史学家的思想中我们也能看到它的存在。经过了浪漫主义对启蒙思想的批判后,西方人已经普遍认识到任何东西的出现都可能有它的历史渊源,这是历史主义史学得以在欧洲国家史学界普遍存在的基本条件。

基佐在评价英、法革命时,认为:“不论在英国或法国革命中,人们所说所望所作的,都是在革命爆发前已经被人们说过,做过,或企求过一百次的。”^①显然,革命的原则都不是在革命期间突然无中而生有,它们有一个生成的历史过程。更令人称赞的是,基佐能够发现后事的发生有助于我们认识前事的意义。他说道:“总之,两个革命是如此值得相提并论,甚至我们可以说,如果第二个革命不曾在历史上发生过,那么我们就无法彻底了解第一个革命。”^②基佐运用了一种回溯—预期方法,它有利于保持历史理解和分析的前后一致性。托波爾斯基论述了这种 19 世纪发展出来的方法^③。当我们深信单个历史事件是在过去孕育而生,并对以后发生的事产生效果时,我们在研究中首先将自身置于那个时间点上,联系该事件之前发生的事件与以后发生的事件加以思考,寻找它们之间的因果关系,最后进行历史写作。如此说来,19 世纪的历史学家不仅具备了从事件的历史源流来认识历史的能力,而且能从事件的效果来对它进行再认识,后一种认识获得的远不止是历史本身,而是历史的意义与价值。这正是历史主义史学追求的理想。

在托克维尔的著作中,历史和传统对历史事件的意义也得到了正确的对待。他相信法国人在大革命时期,“不知不觉中从旧制度继承了大部分感情、习惯、思想,他们甚至是依靠这一切领导了这场摧毁旧制度的大革命;他们利用了旧制度的瓦砾来建造新社会的大厦,尽管他们并不情愿这样做”^④。每一个历史事件的发生与传统都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的特殊性来自传统与现实的结合。托克维尔甚至能认识到他自己的史学实践同样具有特殊性,他直言相告:“我希望写这本书时不带有偏见,但是我不敢说我写作时未怀激情。一个法国人在谈起他的祖国,想到他的时代时,竟然无动于衷,这简直是不能容许的。”^⑤作者这种对写作过程中自身主观性的表白说明他对历史学著作的特殊性的产生也有了初步认识,其胆识超出了 19 世纪的大多数历史学家,与德国历史主义史学理论遥相呼应。同时,我们也注意到,像德国历史主义史学中包含的保守主义思想一样,托克维尔同样属于那种人们所称作的保守主义思想家。

历史主义在 19 世纪史学思想的深层中暗暗地成长起来,其成果与缺陷只是到了 20 世纪,历史学家才得到较为清晰的认识。汤普森在批评实证主义史学时以历史方法(即历史主义史学方法的一种简单理解)作对比,对历史主义

①② 基佐:《1640 年英国革命史》,伍光建译,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第 3、10 页。

③ 托波爾斯基:《历史叙述:通向一致性结构》,载《历史与理论》,1987 年第 26 卷专号,第 81 页。

④⑤ 托克维尔:《旧制度与大革命》,冯棠译,商务印书馆 1992 年版,第 29、33 页。

史学极力称赞。他说:

实证主义学者欺骗了自己。19世纪自然科学的影响有时对历史家的想象力起着激励作用。但它也是有偏见的,而且常常和前几个世纪的神学和形而上学类似,起了束缚思想的作用。另一方面,所有近代思想和科学用的都是历史方法。无论研究的是什么,考虑的都不只是它现在被认为的那样的东西,而且要考虑它之所以变成现在这个样子的过程……运用历史方法,是我们的近代思想和过去所有时代的思想区别开来的主要特点;这种方法和进化这个概念联系密切,进化作为一个一般的词,指的是一个过程,不只是事物现在的情况,还有它们是怎样形成现在这个样子的。而且,事物也确实是在形成过程之中。^①

虽然汤普森关于历史主义史学的理解不如现当代西方史学史家和历史哲学家的全面和深刻,但作为20世纪上半叶的历史学家,他充分注意到了19世纪西方史学中注重历史连续性的这一普遍特征。伊格尔斯也曾说过:“在德国,19世纪末以前历史主义的观点一直深植于各种社会和文化科学之上。德国以外的地区,当学术研究逐渐职业化,并且集中到大学时,历史主义的理论和方法也被学者所采用。”^②当然,19世纪的历史主义并没有解决历史学中的所有问题,在实证主义史学一节中我们已经提到过历史主义史学自身的困境,以致这种困境在20世纪前30年形成了巴勒克拉夫所称的“历史主义的危机”^③。

历史主义史学经过19世纪的发展极大地丰富了西方史学思想,然而丰富并不意味着完善,20世纪的社会现实促使历史学家们拥有更为自觉的历史意识,历史主义思想也在史学实践中占据更为突出的位置。

五、西方学者对古代东方文明的研究

1. 埃及学与亚述学

古奇指出:“古代东方的复活是19世纪最动人视听的事件之一。现在我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下卷,第4分册,第629~630页。

② 伊格尔斯:《历史主义》,见张京媛主编《新历史主义与文学批评》,北京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291页。

③ 参见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杨豫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

们才知道,希腊和罗马并不是接近有记录的历史的发轫点,而是一系列成熟的文明的继承者。我们的整个看法改变了。古代东方已经不仅仅是走向基督教欧洲的前厅,是按持续时间说占据有记录的历史的较大部分。”^①古氏之论甚是。在19世纪的西方史学发展史上,西方学者对古史的研究,成绩斐然,这里不仅有德国考古学家施里曼、英国考古学家伊文思等人对特洛伊、迈锡尼和克里特岛等地区的考古发现,使爱琴文明得以重见天日,而且对古代东方文明研究也颇有建树,以致被古奇称之为“古代东方的复活”。的确,“古代东方的复活”,也应当作为“历史学世纪”的西方史学的一项重大成就。

19世纪西方学者对古代东方文明的研究,由于埃及学与亚述学的建立,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早在公元前4000年,古代埃及人就发明了象形文字。公元4世纪,由于基督教势力日盛,旧日宗教信仰的动摇,神庙封闭,原来一些研究象形文字的祭司也慢慢地绝迹了,后来竟无人能够识别这种古老的文字。18世纪末,法国拿破仑军队入侵埃及,布萨尔在尼罗河口的罗塞达城郊发现一块石碑,上面刻有三种文字——象形文、俗体文和希腊文,是孟斐斯祭司于公元前195年呈献给托勒密五世的一篇颂词。这块石碑的发现,为译解古埃及象形文字提供了一把钥匙。

用这把钥匙揭开了古埃及象形文字哑谜的是法国年青的学者让·弗朗索瓦·商博良(Jean Francois Champollion, 1790—1832年),他被公认为埃及学的奠基人。商博良谙熟多种语言,具有敏锐的洞察力,经过他的刻苦努力,终于在1822年读通这块石碑上的古埃及象形文字,这一年通常被认为是埃及学诞生的年代。

商博良去世之后,领导这门新学科的是德国著名学者卡尔·列卜修司。他的新贡献在于把批判的分析方法引入到埃及学的领域中。30岁时,他奉命领导一支考古队赴埃及访古。过去商博良赴埃及,主要是做发掘工作,而列卜修司领导的考古队,主要是从事研究。他详尽而细致地研究了每一件出土文物,并按照历史年代顺序进行整理。他在埃及考察了3年,运回了大量文物,编成了12卷本的《埃及与埃塞俄比亚的纪念物》,并附有图片1000余幅。1866年,他第二次到埃及访问,在塔尼斯遗迹中发现了卡诺帕斯城的台桌,被称为“第二块罗塞达石”。他的研究成果证明了商博良的方法是正确的,他为埃及学的发展做出了成绩。

^① 古奇:《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下册),第700页。

在埃及古迹的发掘方面,德国考古学家奥古斯特·马列特作出了更多的发现:在塞累匹昂发掘出神牛 64 个,还有更多的铭文;在吉萨发掘出一座巨大的神庙;在塔尼斯神庙中发掘出狮身人面像;在孟斐斯发掘出 300 多个长方形的建筑物;在阿卑多斯发掘出第十九王朝锡提一世的神庙并发现了“诸王表”;1867 年,他送给国际博览会的许多著名的雕像及宝石,都赢得了人们的赞赏。马列特卒于开罗的工作岗位上,他死后被埋葬在位处吉萨附近的布拉克博物馆的花园内,他为埃及学奋斗了毕生的精力。

马列特之后,在埃及继续进行考古发掘的是法国的加斯頓·马斯伯乐。他最重大的考古收获是在萨卡拉发现了古王国时期金字塔铭文,搜集到第五、第六王朝的遗物,其中 4000 多件文物具有重要的价值;在第伊尔·厄尔·巴里,他发现了新王国法老的木乃伊地窖。马斯伯乐还改变了前任对文物的疏忽态度,采取有力的措施,保护全埃及的文物古迹。他在埃及主持的研究所,对各国学者都开放。在他的努力下,埃及学获得了进一步的普及与发展。

两河流域的古代文字写在泥板上,用尖头的芦苇杆当笔书写,其形如木楔,故称之为楔形文字。楔形文字大约形成于公元前 3000 年,为苏美尔人所创造,后来巴比伦人、亚述人、赫梯人、波斯人等都使用过。至公元前后,这种古老的文字也逐渐被人们遗忘了。译解这种文字,比译解埃及象形文字还要困难。

19 世纪初,德国学者格罗特芬开始译释楔形文字,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其后,英国学者亨利·罗林逊为此作出了杰出的贡献。他是英国外交家和军人,曾任英国驻伊朗公使等职。1835—1837 年,他在伊朗西部发现了《贝希斯顿铭文》^①,并制成拓本,1846 年他的《贝希斯顿的波斯楔形文字》一文发表,宣称他已能释解其中的古波斯文。其后,他受不列颠博物馆的委托,代为该馆搜集并发掘东方古国文物。1853 年,罗林逊发现了一个粘土的圆柱体,上有亚述国王提格拉-毗色的年代记。4 年后,罗林逊和爱德华·兴克斯、朱理亚·奥柏特、福克斯·托尔巴特这几位学者,各自独立地译读这段铭文,他们彼此并无联系,但 4 篇译文的结果基本上是一致的,1857 年就标志着一门新的东方学分支亚述学的诞生,也成了打开西亚地区许多奥秘的一把钥匙。

其实,西方学者在西亚地区的考古发掘,首先是在两河流域的北部——亚

① 贝希斯顿铭文:波斯国王大流士一世在位时(公元前 522—前 486 年)建立的记功碑。它是用三种楔形文字(古波斯文、新埃兰文和巴比伦文)记载他镇压高马达政变、各地起义和取得王位的经过。其铭文在伊朗西部克尔曼沙赫附近的贝希斯顿山岩上,故名。

述地区展开的,因此释读与研究楔形文字就以亚述学来命名了。当然,这门学科所研究的除了亚述,还包括使用楔形文字各个民族的语言、文字、历史和文化。英人雷雅德在当地人的帮助下,在科萨巴发掘出萨尔贡(公元前8世纪)的王宫废墟,尤其重要的是在古城尼尼微的遗址中发现了亚述巴尼拔国王(公元前668—前631年)的王宫图书馆,该处藏有2万多块泥板文书,其中包括条约、法律、书信、命令等文献以及各种宗教铭文、文学作品、科学著作、王宫经济报表等等,内容极为丰富,为研究两河流域地区的历史提供了重要的资料。

两河流域西部的考古发掘稍晚,它是从19世纪末大规模地开始进行的。通过发掘,一些最古老的城市如拉格什、尼普尔、乌尔、巴比伦等遗址都被重新发现了。值得一提的是1901年末至翌年初,法国考古队在埃兰古都苏萨遗址,发现了著名的汉谟拉比法典石碑。石碑由三块黑色玄武岩合成,上半部是太阳神、正义神沙马什授予汉谟拉比王权标的浮雕,下半部是用楔形文字刻着法典全文。这是19世纪中叶以来西方一系列考古发掘中最重大的发现。汉谟拉比法典是目前所知的人类历史上第一部较完备的成文法典,它反映了当时社会各个方面的情况,具有无可置疑的史料价值。由于汉谟拉比法典原文的出土,不仅巴比伦历史应当重新研究,西亚地区乃至整个东方的历史,也应当重新认识,部分需要重新改写。

19世纪西方学者对东方一系列的考古发掘,不仅使人们对古代东方文明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提出了新的看法,而且也为学者们综合研究世界古代史创造了条件,因此,出现了一些有名的著作,譬如,德国历史学家爱德华·迈耶著有《古代史》(5卷),其特点是强调古代历史的统一性,把古代诸国视为历史整体的一部分,并把许多文化方面的内容纳入到自己的书中,但缺点是宣扬循环论,并把古史现象现代化,如他错误地把公元前5世纪至前4世纪的希腊社会说成是资本主义社会。马斯伯乐在1875年写成一本综合研究东方各族人民史纲要。后来他把此书定名为《东方各族人民史》。1895—1897年他又出版了《东方诸民族古代史》(3卷),向读者展示了一幅从远古直至亚历山大征服时期的整个近东地区历史发展的全面图景。此外,亨利·罗林逊的弟弟乔治·罗林逊也写有《五大君主国》一书,包括迦勒底、亚述、巴比伦、米堤和波斯等地区的历史、地理、宗教、习俗、艺术、建筑等多方面的内容,还附有许多插图和照片。此书后来为《第六大东方君主国》(帕提亚)和《第七大东方君主国》(新波斯)所补充,则更为完备。

虽然还有谬说,还有当时西方人观察东方文明时所常有的偏见,还有不少历史的奥秘等待进一步的发现,但是与前人相比,这时人们对东方古代文明的

了解与认识,毕竟是前进了一大步。

2. 宗教与宗教学

近代尤其是 19 世纪自然科学的巨大进展,加深了神学与科学的冲突,而史学家运用批判原则与方法的成熟,也使宗教恢复了它同其他世俗学问一样的平等地位。正因为如此,西方学者对古代东方文明的研究不只是反映在考古发掘或译解古文字上,而且也体现在宗教以及对宗教典籍的研究方面。

19 世纪,西方学者对宗教特别是对东方民族的宗教研究,也取得了广泛的进展,包括古代东方诸国的各个教派,从古老的《吠陀经》到《阿维斯陀》^①,都有人在作深入的研讨,埃及象形文字与西亚楔形文字的译释成功,为深入研究这些地区的古代宗教文献创造了有利的条件。这些研究显示,各种宗教尤其是各种高级宗教之间有许多相似的特色,因而在 19 世纪产生了一种新的学科——比较宗教学。研究进一步表明,宗教的基本观念和实践,在很大程度上是一致的,这就促使学者们要用历史的方法去解决宗教学上所面临的一系列问题^②。

进一步揭示古代东方文明的真实面貌,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对《旧约全书》的批判研究。这种系统性的研究开始于 19 世纪中叶。以非宗教态度,检视《圣经》的“圣经学”起源于法国的让·阿斯特吕克,他在《摩西据以编著〈创世记〉之初本考》一书中,首先以确凿的证据指出《圣经》的矛盾抵牾之处。经韦特、胡普费尔、格拉夫等学者的考证,《圣经》重现它的“六经皆史”的真相。19 世纪中叶,在西方形成了《圣经》考证学派。美国东方学会主席、著名圣经学者穆尔指出:这个学派是“历史学家把用在古籍研究上的批判的原则和方法,用到了圣经上来,并把属于近代史学基本概念的发展观点,应用于犹太教和基督教历史的研究上”。这种方法后来也扩大到《新约全书》的研究中。

就这样,在 19 世纪像耶稣基督在人们的心目中失却了神圣的灵光一样,这时的基督教一方面失去了昔日自封的在各宗教中的至上地位。另一方面,《圣经》也恢复了它同其他世俗历史资料受到科学检视的平等的地位,它不再是科学所不准涉猎的“禁区”了,它再也不能用那些据说是万古不易的教义,来使那些不信教的人们对它顶礼膜拜。这一意识形态领域中革命性的变化,的

① 《吠陀经》,婆罗门教的最古的经典。《阿维斯陀》,波斯琐罗亚斯德教(我国称祆教或拜火教)的圣书,亦称《波斯古经》。

② 穆尔:《基督教简史》,张会森等译,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301 页。

确要归功于 19 世纪下半叶西方一系列的科学发现。科学终于使人们认识到,《圣经》不过是一部世俗的(当然是珍贵的)历史文献罢了。波兰历史学家科西多夫斯基曾指出:“圣经是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璀璨明珠,是人类文化的一份珍贵遗产。它是一部洋溢着鲜明的生活气息,充满现实主义精神的伟大作品。这样一部千变万化,造型优美,色泽绚丽,人物形象鲜明生动的作品,出现在那样遥远的古代,并且一直流传到今,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因而也更加显示出它的非凡魅力和崇高价值。”^①这段话,从把《圣经》视为世俗的文学作品这一立场出发,高度地评价了圣经的文学价值,用来评价《圣经》的历史价值也未尝不可。过去由于世人对《圣经》尊重太过,反使其失去真相,视之愈益神圣,而它与历史也相距愈远,倘若拨开它上面的神学迷雾,可以看到,它确是一部有魅力的文学作品,也是一部极有史料价值的历史作品。

需要顺便指出的是,由于对《圣经》的批判性研究,也推动了把犹太文明引到东方各国历史研究的圈子里,以德国历史学家利奥波德·聪茨为代表的一批学者开始尝试用科学方法研究犹太民族史,法学家里塞尔创办了《犹太人》杂志,倡导以科学态度研究犹太民族的往昔。19 世纪末叶,尤利乌斯·韦尔豪森的《以色列史绪论》,亨利希·格莱茨的《犹太人史》等巨著相继出版。20 世纪以来,由于在巴勒斯坦地区考古的新发现,各种珍贵的手抄本稿卷的出土(如“死海古卷”),不仅大大改变了犹太文明研究中文献单一的局面,也为犹太历史与文化的实证研究提供了重要的条件。

3. 汉学

西方学者掀起第一次“中国热”,兴起汉学研究的热潮,是在欧洲启蒙运动的年代里。他们所“发现”的东方——中国,是一个由一群有理性的哲人治理的“模范国家”和“模范社会”,在他们的心目中,中国的传统文化是理性的完美体现,从伏尔泰等人对中国文化的赞颂中,突出地表现了他们对中国传统文化有着极大的好感。

但到了 19 世纪,西方学者在对“中国文明”的“再发现”中,似乎来了一个 180 度的大转变,越来越多的学者对包括传统文化在内的中国的一切,采取了否定与贬损的评价。他们似乎更多地对中国的阴暗面感到兴趣。如果说,18 世纪的理性主义思想家称颂中国古代文化是为了从这种文化的思想遗产中,寻找治理他们自己国家的“救世良方”,是为了当时启蒙运动的政治需要,那么,19

^① 科西多夫斯基:《圣经故事集》,福建师范大学外语系编译室译,新华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2~3 页。

世纪西方学者对中国文化评估的转变,也不能离开当时的政治和社会的情况。19世纪的西方社会,特别在科学技术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他们看来,当时的西方资本主义社会是一种“普遍的和谐”(傅立叶)和“公正合理的社会”(孔德),这种社会模式理应为包括东方在内的世界其他地区的落后社会所仿效。西方人的优越感,使他们蔑视东方民族的文化传统,这种情绪无疑也渗透到这时期西方思想家或汉学家的作品中。在以黑格尔为代表的欧洲思辨历史哲学的体系中,中国传统文化所反映的东方精神实际上已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在他们看来,中国传统文化因丧失灵性而僵化,它只能作为西方精神的参照系而存在。“西欧中心论”在这一世纪极大多数的西方史学家中,有着突出的反映,这种窒碍视野、桎梏思想的观念,使他们不能正确看待中国文明乃至整个东方社会和学术文化。

在19世纪的欧洲,已大体形成了下列几类汉学家。

(1) 书斋型汉学家

在18世纪40年代以前,汉学被认为是在中国本土活动的传教士们的专有学问。但1757年(乾隆二十二年)清政府实行闭关政策,严禁传教士在华活动,后来西方列强迫使清廷在签订的《天津条约》中,全都塞进容许在中国传教的所谓“宽容条款”。100余年间,西方研究中国主要是在远隔重洋的欧洲,靠书本来进行的。法人雷慕沙是通过书本,刻苦学成汉文的欧洲第一位汉学家。他的学生儒莲广泛涉猎过汉学中的各种学科,翻译了前人所未曾译过的《礼记》等儒家经书以及中国古代的通俗小说,是法国19世纪书斋汉学家的卓越代表。

(2) 传教士型汉学家

不容否认,中国传统文化传入欧洲主要归功于来华的传教士,这反映在自16世纪末利玛窦被准许进入中国内地,到19世纪末中国派遣大批学生“出洋留学”止,这三个世纪中西文化的交往(其间也有一段隔膜时代),主要媒介是来自传教士,来自兼有传教使命与研究中国双重身份的汉学家,不过19世纪初新教传教士代替了旧教传教士,成为在华活动的主角。1807年,英人传教士罗伯特·马礼逊进入广州,他把《圣经》译成汉文,并编纂《华英字典》,积极从事这种传教型的文化活动,他实开西方新教传教士来华之先河。其后,西方基督教新教传教士相继踏上中国国土,频频活动,随着西方资本主义的大炮轰开了中国闭关锁国的大门,在19世纪中叶以后更加趁势拥入。他们成了直至新中国成立之前西方汉学家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中确有一些研究中国传统文化文化的“高僧”,但也不乏披着宗教外衣在中国从事侵略活动的帝国主义分子,

这需要具体分析,不能一概而论^①。

(3) 外交官型汉学家

英人德庇时在中国先后逗留 20 余年,写有《中国见闻录》等,他是 19 世纪以来诸多外交官兼事研究汉学的先行者,从此一代复一代外交官兼汉学家的队伍也构成了西方一支重要的汉学力量。有趣的是,这类汉学家不少是父子相继的,如多年在华任领事兼汉学家的翟理斯及其诸子翟比南、翟林奈、翟兰思等。上文说及的对传教士型汉学家的评价,对这类汉学家也是适用的。

19 世纪末以来,有不少从事考察、探险的军人或学人深入中国内地考察,他们从事的汉学研究,有的确有建树,但也有不少乘机干一些与学术研究不相称的偷盗中华文物的活动。

不管是 18 世纪西方思想家对中国文化的溢美,还是 19 世纪西方汉学家对中国的贬抑,都不能对中国文化做出真正符合客观实际的评价。这种情况,直到德国学者马克斯·韦伯时,才开始发生变化。韦伯认为,中国文化虽成熟过早,中国社会虽具有长久、稳定的特征,但它仍存在着不断的起伏、突变的革新。他紧密联系中国社会的实际,来探讨中国传统思想的变迁,他的研究在很大程度上突破了 19 世纪以来西方汉学研究的滞留状态,他提出的许多新概念,开创了西方研究中国传统文化的新局面。

20 世纪,特别自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的世界政治格局的变化,西方的汉学研究无论在深度和广度上都取得了新的成就。对此,论者作过这样的概括,即现在西方汉学界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研究已日益精细与高度综合,通过研究,他们已普遍接受了如下的看法:封建帝制下的儒学既是强有力的,又是柔韧的信条,它的强有力足以使它把它的价值强加于世人,它的柔韧足以使它在长达 2000 余年间不断自我调节而适应着不断变化的形势。它曾经使一些有作为的人物屡被毁灭,使另一些人物倍遭挫折。但是,它也提供了“为人立极之学”,使中国社会一再回归于漫长的稳定时期和富有创造性的阶段。儒家作为中国文明这一巨大的人类成就的中心传统,值得人们重视和尊重。而且,当人们认真探讨中国人的关键意念及其影响、人的性格的形成及中国传统文化的作用等问题时,人们将发现中国传统文化的很多阶段和很多现象尚待深入考察^②。这是数百年来,对待中国传统文化的一种较为全面的态度和持平之论,它标志着西方汉学水平的巨大进步。

① 参见顾长声:《传教士与近代中国》,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

② 张广达:《中国传统文化在西方》,载《文史知识》,1987 年第 3 期。

六、马克思主义史学

1.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形成过程

历史上还没有一种思想像以马克思命名的思想那样,引导了亿万人民群众的实践。马克思主义改变了世界,给人类文明带来了丰硕的成果。其历史理论^①是19世纪历史学取得的重大成就之一,更为重要的是,这种历史理论到20世纪并没有被哪种理论覆盖,而是在新的发展中获得了更为强大的生命力。

马克思主义史学包含了极为丰富的内容,应当另书详论,但为了全面反映19世纪历史学的成就,我们在此特辟一节,述说马克思主义奠基者的历史理论。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产生,有它自己的历史情境和理论渊源。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产生于19世纪40年代,和任何一种伟大思想一样,它的诞生不是偶然的,而是诸多因素交互作用的产物。其最基本前提条件就是社会历史的实际过程。阿尔温·托夫勒把16世纪中叶由英国开始的工业革命视为一种蕴涵巨大冲击波的社会变革浪潮。工业革命最直接的结果是改变了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大大提高了人们改造自然的能力,同时也改变了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使人们由对人的依赖关系转变为对物的依赖关系。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转变,使社会结构简单化了。“在古代罗马,有贵族、骑士、平民、奴隶;在中世纪,有封建主,臣仆、行会师傅、帮工、农奴,而且几乎在每一个阶级内部又有一些特殊的阶层。”而在对物依赖的资本主义社会里,“整个社会日

① 为方便研究,国内有学者将广义的史学理论分为历史理论与狭义的史学理论。历史理论指关于历史本体的理论,狭义的史学理论是关于历史学的学科理论(参见蒋大椿:《史学理论研究现状及其深入点》,载于《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3期)。本节遵循这种区分,讨论的是马克思主义中有关的历史理论的形成、基本内容及其方法论意义。关于唯物史观与历史理论或史学理论两者之间的关系问题,国内有不同的说法。庞卓恒认为,历史学理论包括史学本体论、史学认识论和史学方法论三个组成部分,唯物史观即史学本体论(《唯物史观与〈史学概论〉教学》,载《史学理论研究》1992年第1期)。丁守和认为,马克思的唯物史观既是历史观,又是认识论和方法论,充满着辩证的思维 and 认识(《从唯物史观的主要内容谈起》,载《史学理论研究》1992年第3期)。《史学理论研究》编辑部在《重视和加强史学理论研究》一文(载《史学理论研究》1997年第2期)中认为,唯物史观是(广义的)史学理论的核心,史学理论是唯物史观在历史研究领域的具体化。那种认为唯物史观直接等于史学理论的看法,实际上削弱了唯物史观的重大理论指导作用。本节亦认为唯物史观同时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核心,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是在唯物史观的指导下,对客观历史进行的具体化研究而得出的理论。当然,唯物史观本身的诞生也得益于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成果。

益分裂为两大敌对的阵营,分裂为两大相互直接对立的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①。另一方面,工业革命也扩大了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它强化了工人阶级的组织性。无产阶级反抗资产阶级的斗争由最初的经济斗争发展到政治斗争。1831年和1834年法国里昂工人两次起义,是由“工作不能生活,毋宁战斗而死”发展到争取建立民主共和国。1836年英国工人阶级的宪章运动是向资产阶级政权进攻,向资产阶级法律挑战,这是资本主义世界中第一次广泛的、真正群众性的、政治性的无产阶级革命运动。1844年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矛盾直接对准私有制和产业革命造成的经济和政治制度。在革命运动的新形式下,无产阶级不仅需要认识资本主义社会的特殊规律,而且需要理解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另一方面,现实社会结构简单化和明朗化,为人们认识社会提供了客观条件。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正适应了这一历史需要而产生。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作为一种理论,同时受到了思想史本身的逻辑支配,“有由它的先驱传给它而它便由此出发的特定的思想材料作为前提”^②。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是批判吸收包括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成果在内的人类优秀文化遗产的结果。

19世纪自然科学的发展逐步完成了搜集材料的阶段,继而逐步发展到整理材料的阶段。它关注事物的发生、发展过程,热心于把自然过程结合为一个宏大的、整体的、联系的体系。19世纪自然科学取得最重要的成果,即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细胞学及生物进化论三大发现。“由于这三大发现和自然科学的其他巨大进步,我们现在不仅能够说明自然界中各个领域内的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总的说来也能说明各个领域之间的联系了,这样,我们就能够依靠经验自然科学本身所提供的事实,以近乎系统的形式描绘出一幅自然界联系的清晰图画。”^③自然界也被承认具有从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向高级的历史发展过程。

19世纪空想社会主义学说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思想来源之一,其主要代表有:法国的圣西门、傅立叶和英国的欧文,德国威廉·海因茨及魏特林等人。他们为探讨历史发展规律作出了重要贡献,通过对资本主义无情的批判,揭露这种所谓理性社会的非理性。他们反对把历史看成是杂乱无章的堆砌,并认为认识和研究历史就是要发现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圣西门说,我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73页。

②③ 同上,第4卷,第703~704、246页。

们认识这个规律是为了我们“能够自觉地服从这个规律,了解它所预定给我们的那个运动,而不是盲目地服从它”^①。然而,恩格斯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一文中指出,空想社会主义者的共同点在于“他们都不是作为当时已经历史地产生的无产阶级的利益的代表出现的。他们和启蒙学者一样,并不是想首先解放某一个阶级,而是想立即解放全人类。”^②马克思主义认识到,空想社会主义者之所以不可能实现自己的理论是因为他们还不能从实际的社会生产中寻找历史的原因,仍是把注意力集中在人的天性上,以理性来说明社会和历史。

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和19世纪法国复辟时期的历史学理论,也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一个重要来源。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看到了社会环境在历史中的决定作用,提出了“人是环境的产物”这个著名命题。这一命题为历史研究指示了一个正确的方向,即历史研究不应从人们的观念、思想中寻找历史原因,而应到社会环境中去寻求。可是,由于他们无力理解实践及其不能理解环境是人们实践的产物,将环境局限于政治法律制度的范围内。于是陷入了“法律造成一切”、“意见决定一切”这个难以摆脱的二律背反之中。复辟时期的历史学,看到了财产制度在历史中的作用。基佐认为,“为着理解政治制度,应该研究社会中的不同的阶层及其相互关系。为着理解这些不同的社会阶层,应该知道土地关系的性质。”另一方面,他们也看到了阶级斗争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认为法国历史就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基佐断言,“在13个世纪的过程中,法国有两种人民:胜利者的人民和失败者的人民。在13个世纪中失败者的人民为着推翻胜利者人民的统治而进行斗争。我们的历史就是这种斗争的历史。在我们的时代里进行了决战,这个决战称之为革命。”马克思在1852年3月《致约·魏迈德》的信中,对这些历史学家的阶级斗争理论作了应有的评价^③。

最后,对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具有重要影响的是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历史哲学。黑格尔力图证明历史发展并非杂乱无序的偶然事件。在马克思主义以前,他是第一个企图在其历史观中用辩证法来阐明人类历史发展过程和内在联系的人。他不仅把社会更替看成是一个合乎理性规则的过程,而且还把世界历史看成是各民族相互联系和不断进步的辩证过程。

① 转引自《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1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600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2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47页。

由此可见,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正如普列汉诺夫所说:“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观念的发展的合法产物。马克思的理论包括了一切有实际价值的历史观念,并且给予这些观念一个非常坚固的基础。”^①

除了时代环境提供的沃壤,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也是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艰苦的理论活动和历史实践的结晶。马克思和恩格斯大致经历了一个共同的思想历程:即从黑格尔主义发展到费尔巴哈人本主义,进而创立新的历史理论。

青年马克思在一开始曾受到康德和费希特主观主义影响。他接触到青年黑格尔分子组成的“博士俱乐部”后,便很快地转向黑格尔客观唯心主义。从《博士论文》到《莱茵报》时期,包括最初对黑格尔批判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马克思总的来说还是站在黑格尔主义的基础上。这时,他把理性看作是历史的本质,理性通过人民的舆论、通过自由出版物和哲学集中起来,上升到国家和法之中。这些是理性的体现,衡量一个社会存在的合理性就在于是否合乎理性的尺度。值得注意的是,在批判黑格尔哲学时,马克思已经看到了社会的基础在于市民社会,并第一次明确地提出家庭和市民社会决定国家,而不是相反。这是带有方向性的思想认识,表明马克思开始认识到社会存在和发展的理由并不是在理性和哲学中,而是在市民社会中。这样,他就把寻找社会历史原因由向上追溯转为向下追溯,这种转向使他最终离开黑格尔主义,走向费尔巴哈人本主义的唯物主义。

《德法年鉴》时期,马克思明显转向了费尔巴哈。他对社会研究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现实社会的改革,不能仅仅靠理论批判,而应让理论与无产阶级结合,诉诸于武器的批判,诉诸于无产阶级。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运用了费尔巴哈人本主义批判了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和资本主义制度。以此为基础,他将社会历史的发展看作人的本质异化与异化复归过程,从而提出了社会发展三大阶段的最初雏形:无阶级社会(未异化社会),私有制社会(异化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异化复归社会)。这种发展模式还不是从历史本身出发所得出的科学结论,仅仅是思维逻辑推演的结果。在这里,马克思和费尔巴哈一样预设了一个一成不变的、理想的人的本质,因此这里所说的人、人类的本质,还是费尔巴哈式的抽象。

和马克思一样,青年恩格斯的经历在哲学上也是由信奉黑格尔主义转变成费尔巴哈人本主义的。恩格斯在批判封建专制制度和宗教过程中,通过施

^①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2卷,第162页。

特劳斯走向黑格尔主义。1842年,恩格斯到英国后,英国现实使他认识到观念并不是历史中起决定作用的力量。于是,他开始由批判专制和宗教转向批判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从黑格尔主义转向费尔巴哈人本主义。《英国工人阶级状况》、《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和《英国状况评托马斯·卡莱尔的〈过去和现在〉》等集中地表现了恩格斯的这种转变。

1844年8月底,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巴黎会见,共同的志向使两人决定合写著作。在第一部合著《神圣家族》中,两人开始清算唯心主义基本原则,力图用唯物主义观念解释历史,视历史为群众实践的历史,“历史活动是群众的事业”^①,反对黑格尔的历史预成论,坚信“‘历史’并不是把人当做达到自己目的的工具来利用的某种特殊的人格。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②。他们提出,历史的发源地并不在天上的云雾中,而在尘世粗糙的物质生活之中。虽然他们此时还没有离开费尔巴哈,但是,其思想已远远地超出了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本身。

仅仅几个月后,马克思拟定了新世界观的纲领《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批判了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旧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阐述了新世界观的理论基础:感性活动——实践,并用实践的观点解决了思维和存在之统一的基础,回答了人与环境关系问题,把科学的实践整合到历史观领域。马克思认为社会生活本质上是实践的,实践是理解全部人类历史的一把钥匙,从而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初步成形,而其诞生的最终标志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合著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他们第一次对新的历史观作了最经典的表述:“这种历史观就在于:从直接生活的物质生产出发阐述现实的生产过程,把同这种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它所产生的交往形式即各个不同阶段上的市民社会理解为整个历史的基础,从市民社会作为国家的活动描述市民社会,同时从市民社会出发阐明意识的所有各种不同理论的产物和形式,如宗教、哲学、道德等等,而且追溯它们产生的过程”,“这种历史观和唯心主义历史观不同,它不是在每个时代中寻找某种范畴,而是始终站在现实历史的基础上,不是从观念出发来解释实践,而是从物质实践出发来解释观念的形成”^③。

新的历史观确立后,在1846年前后进入了一个发展与传播马克思主义的阶段。在此过程中,他们与蒲鲁东及其他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者论战,写作了论战性的著作《哲学的贫困》。在与工人运动相结合过程中,马克思、恩格斯于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2卷,第104、118~11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92页。

1848年起草了《共产党宣言》，使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公开问世。在这以后，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在以下一系列著作中得到了丰富和发展。如《1848—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德国农民战争》、《德国的革命和反革命》、《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资本论》、《反杜林论》、《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自然辩证法》、《人类学笔记》等，以及马克思、恩格斯的部分书信。

2.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基本内容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是一个理论整体，包含着丰富的内容。概括说来，它由以下三个核心部分组成。

首先是社会有机体与社会结构理论。

在马克思以前，孔德和斯宾塞等实证主义哲学家均把社会看作有机体，这种观点，实证主义史学家已有反映。由于他们不能理解社会本质上是人的实践活动结果，充其量也只能站在生物学立场上把生物结构与社会结构作机械的、肤浅的类比。他们还不能揭示社会有机体真实的内容。马克思从实践观点出发科学地阐明了社会有机体理论。在《哲学的贫困》中，第一次提出了社会有机体概念，“一切关系在其中同时存在而又互相依存的社会机体”^①。在《资本论》中，他进一步指出，“现在的社会不是坚实的结晶体，而是一个能够变化并且经常处于变化过程中的有机体”^②。确立社会是有机体具有重要的意义，实际上，“马克思和恩格斯称之为辩证方法（它与形而上学方法相反）的，不是别的，正是社会学中的科学方法，这个方法把社会看做处在经常发展中的活的机体”，辩证法就是要求“我们把社会看做活动着和发展着的活的机体的”^③。

马克思主义的社会有机体范畴，确认了社会是由各个领域和各种社会现象组成的系统。一方面，社会生活中各种现象并非孤立地发生着，它们都作为系统的一个要素互相制约。“不同要素之间存在着相互作用。每一个有机整体都是这样。”^④另一方面，单个领域和社会现象只有和整个系统联系起来才能得到理解和阐释。作为系统的社会必须与外部条件——自然条件进行物质、能量、信息交换，维护系统自组织性。总之，“只有将系统作为现实世界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4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2页。

③ 《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45、168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7页。

基本单位来考察,才能正确理解和说明具体的现象及规律。社会系统就是社会规律起作用的舞台。这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有机体理论的第一要旨。”^①同时,社会有机体范畴确认了社会是一个历史范畴。如同有机体具有自我生成、自我更新能力一样,社会也是在实践基础上自我诞生、自我完善的过程。对于一个特定的社会而言,社会只有产生、发展和衰亡的历史过程,没有永恒的社会形式,这种自我更新、新陈代谢就是新的社会形态取代旧的社会形态过程。最后,把社会理解为有机体就是把社会看成是一个总体。所谓总体就是总体化的过程。社会发展每一个阶段都是一个总体,前一个阶段是后一个阶段社会总体中的一个环节。总体表示这样一个过程,“最后的形式总是把过去的形式看成是向着自己发展的各个阶段”^②。在这种总体化过程中,社会总体从简单到复杂不断演进,体现了时间之矢,即总体化过程是一个不断创生的过程。“有机体制本身作为一个总体有自己的各种前提,而它向总体的发展过程就在于:使社会的一切要素从属于自己,或者把自己还缺乏的器官从社会中创造出来。有机体制在历史上就是这样向总体发展的。”^③

马克思不仅“历时地”揭示了社会有机体总体化过程这一图景,还“共时地”揭示了社会有机体的基本结构。所谓社会结构就是社会内部各要素按照一定的方式形成一种相对固定的关系。马克思解剖了当时历史上最发达、最具多样性和复杂性的资本主义社会有机体,得出了的结论是:“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④在这里,马克思向我们揭示了现实社会最基本的结构。普列汉诺夫把这概括为:“(一)生产力的状况;(二)被生产力所制约的经济关系;(三)在一定的经济基础上生长起来的社会政治制度;(四)一部分由经济直接决定的,一部分由生长在经济上的全部社会政治制度所决定的社会中的人的心理;(五)反映这种心理特征的各种思想体系。”^⑤总之,马克思把社会有机体看作由社会的经济结构、政治结构和精神文化结构等

① 辛敬良主编:《马克思主义哲学导论》,复旦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216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3~24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235~236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2页。

⑤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第195页

方面构成的总体结构。这个总体结构有一个基础,且是一个分层次的结构。其中,社会的经济结构是政治结构和精神结构的规定的基礎。政治结构和精神文化结构都是围绕这个基础结构而逐层地整合成一个总体。这三个子结构是相互作用、相互制约地构成社会有机体。

其次是关于历史前提和历史动力的理论。

马克思主义认为,历史前提不是先验地构造出来的,而是一些只有在想象中才能撇开的现实前提,可以用纯粹经验的方法加以确认:“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这个前提是: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吃喝住穿以及其他一些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而且这是这样的历史活动,一切历史的一种基本条件,人们单是为了能够生活就必须每日每时去完成它,现在和几千年前都是这样。”“因此任何历史观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必须注意上述基本事实的全部意义和全部范围,并给予应有的重视。”与此同时,“已经得到满足的第一个需要本身、满足需要的活动和已经获得的为满足需要而用的工具又引起新的需要,而这种新的需要的产生是第一个历史活动。”^①这样,物质生产表现为再生产和生产的扩大,历史不断地向前发展。

一开始就进入历史发展过程的另一种生产就是人自身生产,即“每日都在重新生产自己生命的人们开始生产另外一些人”。而“生命的生产,无论是通过劳动而达到的自己生命的生产,或是通过生育而达到的他人生命的生产,就立即表现为双重关系,一方面是自然关系,另一方面是社会关系”。这种关系随着生产发展而日益复杂和丰富起来。马克思、恩格斯把人自身生产和为生活提供生活资料的物质生产称为“直接生活的生产”,“人们现实生活的生产”,“日常生活的生产”,并把直接生活的生产看成是历史的第一个前提,即历史本体论的前提。马克思主义这一基本立场和唯心主义历史观划清了界限。唯心主义历史观缺陷就在于,他们仅仅从政治、法律、道德、宗教、形而上学和其他意识形态中寻找历史根源,而“从来没有为历史提供世俗基础”。所以,他们不是完全地忽视了历史的这一现实基础,就是把它仅仅看成与历史过程没有任何联系的附带因素。“现实的生活生产被看成是某种非历史的东西,而历史的东西则被看成是某种脱离日常生活的东西,某种处于世界之外和超乎世界之上的东西。”^②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78~79、80、93页。

只有考察了这个历史基本前提之后,才能考察人的意识。然而,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起初是对直接可感知的环境的一种意识,是对处于开始意识到个人自身之外的其他人和其他物的狭隘意识。“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们的物质交往,与现实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意识、观念、思想等不能独立地作为历史发展的力量,它的本体论基础不在自身,恰恰是在现实生活的过程中,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人们在改变自己现实生活的过程中同时改变着自己的意识。“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①

虽然现实生产相对精神生产具有本体论的优先性,但并不意味着历史动力就是这个本体论领域本身。马克思主义坚持,社会发展的力量既不是唯心主义那样仅仅归结为思想、意识,也不是庸俗唯物主义“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作为历史发展的力量除了经济因素外,还包括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的观点以及它们向教义体系的进一步发展等一切其他因素。历史发展的动力合理地被理解为:现实生活的生产(人自身生产和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构成社会生产总体,“这一切因素间的相互作用”形成的“一个总的合力”^②。

再次是关于历史规律和历史过程的理论。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作为过着现实生活的生命有机体,首要的是满足延续生命的物质需要。这是一种最迫切的需要,必须优先满足。为此,人类必须与自然发生交往关系。“像野蛮人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为了维护和再生产自己的生命,必须与自然进行斗争一样,文明人也必须这样做;而且在一切社会形态中,在一切可能的生产方式中,他都必须这样做。”^③这是人类不可摆脱的、永久的自然必然性,并且这种自然必然性对历史的发展施加约束。

人与自然的关系不同于其他物种与自然之间的直接的、无中介的关系,后者直接占有和消费自然界现存的自然存在物。自然并不能天然地满足人的需要,人类必须通过对自然进行实践的改造,才能获得需要的满足。这种连续不断的感性活动——实践,是人与自然发生关系的中介,是人与自然之间交往的特殊形式。对于特定社会而言,这种人与自然交往关系就是物质生产力。由于人的需要是一个历史变量,在满足它的生产过程中,也生产着新的需要。新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72~7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696~697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下),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926页。

的需要对人与自然交往关系有更新的要求。因此,为解决人的需要而发生的人与自然交往关系是持续地发展的,即生产力在外延上和内涵上不断提高和发展。

可是,和自然交往的人并不是孤立的个体,即使像鲁滨逊这样文学中的虚构人物,虽然偶然地落到了荒岛上,但是他已经是内在地获得和占有社会力量的人。孤立的一个人在社会之外进行生产,就像许多个人不在一起生活和彼此交流而竟有语言发展一样,是不可思议的。就是人类初期,人类首先作为所有者与自然相对立,才能成为生产者,这种对自然的所有关系是以他和共同体的天然成员为媒介。也就是说,人与自然的交往总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中并借着这种社会关系才能实现。因此,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即人与人的交往关系是人与自然交往关系的前提。

只有在一定的人与人的交往关系中,才会有人与自然的关系。首先,生产主体的地位,必须由一定的社会关系才能确立。其次,生产客体也是在一定人与人类社会关系中才能获得社会属性,从而成为现实生产过程中的生产资料。最后,生产主体与生产资料在生产过程的结合方式,以及产品最后分配关系只有通过人与人之间交往关系才能确立。人与人之间社会关系、交往形式,是生产得以现实地组织起来的社会力量。因此,人与自然交往是通过人与人之间关系、交往形式这种中介。既然人与人之间关系是人与自然关系的中介,人与自然关系就会受到这种中介制约。在人与人之间关系、交往形式和人与自然关系相匹配时,就有利于维护和促进人与自然交往的生产力。相反,在人与人之间关系、交往形式和人与自然关系不相匹配时,这种人与人交往形式就会阻碍或破坏人与自然交往的生产力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就要调整和变革已成桎梏的旧的交往形式,代之以新的人与人交往形式,以适应变化了的生产力。因此,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既矛盾又统一,是任何社会历史运动的基本规律。历史中诸社会现象都能从中获得合理的理解。“一切历史冲突都根源于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在阶级和阶级对抗的社会中,“每一次都不免要爆发为革命,同时也采取各种附带形式,如冲突的总和,不同阶级之间的冲突,意识的矛盾,思想的斗争,政治斗争,等等”^①。

历史是人类自我创造、自我诞生、自我完善的历史,离开人,离开人的感性活动,就没有历史。人类在改造自然的过程中,一方面,使自己的本质力量对象化,创造了一个人化的自然。人化自然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公开展示。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15页。

今为止,“工业的历史和工业的已经产生的对象性的存在,是人的本质力量的打开了的书本”^①。另一方面,人在改变自然时也改变着自己,完善着自己。因此,人与自然的关系表征着人类的自我发展。人类与自然发生的关系是被特定的社会关系所中介,“这些一定的社会关系”,“也是人们生产出来的”^②。所以,人与人之间关系,也是一个不断丰富和展开的历史过程,由人与人之间的狭隘的、片面的、贫乏的联系向普遍的、全面的、丰富的联系运动着。社会关系、人的生产力是人自身发展程度的标记。历史发展过程,就是主体的发展过程。人既在改造自然中,又在改变社会关系中,双重地改造和发展着自己。依据人的发展程度,历史过程可以区分为三大社会形态:“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态,在这种形态下,人的生产能力只是在狭窄的范围内和孤立的地点上发展着。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态,在这种形态下,才形成普遍的社会物质交换,全面的关系,多方面的需求以及全面的能力的体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第二个阶段为第三个阶段创造条件。”^③

3.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方法论意义

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不仅向我们科学地揭示了历史发展的图景,而且这一理论为我们提供了研究历史现象的方法论。

首先,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开辟了史学研究的系统性原则。系统论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产生于20世纪40年代。贝塔朗菲首先将系统论作为一门科学提出。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则最早地运用了系统方法论。贝塔朗菲曾经承认受到马克思主义方法论的影响,从这个意义上可以说马克思主义创始人也是社会系统论的奠基人。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把社会系统看成是一个有机的总体,剖析了该系统的基本要素、结构层次,揭示了社会有机体存在和发展的基本前提,社会体系内的各种要素相互作用是社会系统变迁的根本动力,阐明了社会总体发展的规律和阶段性。可见,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为我们提供的观点有:总体观点、等级结构观点、系统内部各要素相互作用观点、动态的和发展的观点等等系统方法基本原则即系统性原则。

① 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8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41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第104页。

其次,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为历史学研究提供了本体论先行的原则。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把历史唯物主义称为“最先是真正批判的世界观”。研究历史首先要对历史学基本前提进行批判性的考察,要看到意识、观念、思想、理论等等“充其量不过是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观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综合。这些抽象本身离开了现实的历史就没有任何价值”^①。这样,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终结了一切旧的自诩有独立思想史唯心主义历史观,阐明了这一个简单的事实:“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活动”^②。历史发展的真实动力,仅仅靠从政治、形而上学或宗教无法寻找到,而是从它们的本体论领域中寻找。历史研究如若轻视、蔑视直接生活领域即人们的日常生活领域,就无法正确理解历史。因此,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第一次把现实的生活——日常生活纳入历史研究领域。这样,历史研究不仅要研究理论、思想等精神生产活动,而且更加要重视提供这一活动的世俗基础的物质生产活动。历史不再仅仅是帝王将相的历史,更重要的是过着现实生活的人民群众的历史。每个日常生活的人都是历史剧的作者,又是历史剧中的人物。

第三,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提供了如何认识和理解已消亡于历史中的社会的方法。对历史的认识必须基于对现实的理解。因为现实总是建立在历史基础之上,是历史的充分展开,因此只要对最发达的社会结构有了理解后,由此追溯历史,以前的社会结构也就一目了然。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强调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反过来说,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资产阶级社会是最发达的和最多多样性的历史的生产组织,因此,那些表现它的各种关系的范畴以及对于它的结构的理解,同时也能使我们透视一切已经覆灭的社会形式的结构和生产关系。”^③

第四,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还区分了历史研究方法和历史叙述方法。“叙述方法必须与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点一旦做到,材料的生命一旦观念地反映出来,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④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76页。

③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3、111页。

除此之外,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还提供了一系列重要的研究方法,如矛盾分析方法、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和历史与逻辑统一的方法等。这就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辩证法。

在 20 世纪的西方史学界,受到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影响的史学流派有年鉴学派和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派等等。了解 20 世纪的史学成就,我们更容易理解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重大历史意义和现实价值。

第八章 现代史学(I)

世界万物,新陈代谢,史学亦不例外。

事实表明,历史学的新陈代谢与大千世界的诸多事物一样,也是不可抗拒的,顺时代潮流者兴,逆时代潮流者衰。纵览 20 世纪以来的西方史学发展史,虽则它呈现出一种繁衍不绝与纷纭复杂的文化景观,但宏观地看来,却始终有一条主线贯穿着,那就是从传统史学走向新史学,新旧史学之间抗衡,新史学不断取得胜利,这是一个史学史上新陈代谢的历史过程。

需要强调的一点是,同以前相比,20 世纪以来的西方史学的新陈代谢的过程明显地加快了,这既取决于历史学自身发展的原因,也受到时代与社会大变革的影响,这是 20 世纪的时代特点所决定的。人们只要稍稍留意一下 20 世纪西方史学流派的嬗变,如法国年鉴学派的发展史,便可略知其情由了。

宽泛地说来,我们可以把 20 世纪的世界称之为现代世界^①。倘如是,本章与下章所指的现代史学主要指 20 世纪以来的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的发展与演变史,又主要是阐述新史学的发展与演变。本章为国别篇。

① 当代中国学界往往以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作为划分现代与当代世界历史的界标,称 1900 年以来至二战结束为世界现代史,1945 年 9 月迄今为世界当代史。而巴勒克拉夫在《当代史导论》中则云,“当代”一词的概念模糊,缺乏明确的含义,各人对此都有不同的理解,而自 1918 年以来,曾对这一术语引起了长期的争论。见《当代史导论》第 1 章,张广勇、张宇宏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6 年版。

一、大变革的时代

世事如烟,20 世纪行将结束,人类将迎来第三个千禧之年。在这世纪交替之际,我们回首即将逝去的世纪,不免徒增几分历史沧桑感,同时滋生出某种“斯宾格勒—汤因比式”的情怀,从而去瞻前顾后,沉湎于对往事的思考与对未来的洞察之中。

历史学家不会坐失良机。事实上,当下中外学人对 20 世纪的世界发展进程已经或正在作出系统性研究,可以预期,20 世纪世界史将成为中外学界继续关注的一个热点。著名的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家艾瑞克·霍布斯鲍姆的名著《极端的年代——1914—1991 年》(上、下卷)对 20 世纪的世界史阐发了独到的见解,他试图告诉我们:两次世界大战及无数局部战争给人类所带来的灾难,40 年冷战所造成的不安,科技进步的利和弊,社会文化变革的长与短,资本主义发展的荣与衰,社会主义进程的得与失……

霍布斯鲍姆指出:“简单地说,这个世纪是在全球秩序大乱中落下帷幕。这种混乱现象,性质不明确,控制无方法,止息更遥遥无期。”^①他进一步指出:“于是世纪末的人类,只好在弥漫全球的一片迷雾中摸索前进,透着朦胧足音,跌撞入第三个千年纪元的开始。”^②

于是,霍氏告诫世人:“人类若想要有一个看得清楚的未来,绝不会是靠着过去或现在的延续达到。如果我们打算在这个旧基败垣上建立新的千年,注定要失败。失败的代价,即人类社会若不大加改变,将会是一片黑暗。”^③

这是霍氏对 20 世纪世界历史发展进程所交出的一份“答卷”,这自然是一个见仁见智的热点话题,有利的是我们非常幸运地处在联系历史与未来的连接点上,在憧憬人类文明发展远景的时候,还有足够的时间去回顾 20 世纪所走过的足印。于是,人们惊讶地发现,这一个世纪以来所发生的变革,无论在政治、经济还是在文化、社会生活等诸方面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其范围之广,速度之快,影响之深,可谓是史无前例。

这的确是一个史无前例的大变革的时代。在 20 世纪世界史的发展进程

①② 霍布斯鲍姆:《极端的年代——1914—1991 年》(下),郑明萱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833、828 页。

③ 霍布斯鲍姆:《极端的年代——1914—1991 年》,第 863 页。

中,我们可以看到:革命风雷激荡,社会主义的“凯歌行进”及其后来的曲折发展;中国革命的成功,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模式的莫立;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斗争的烽火燃遍全球,旧殖民体系的土崩瓦解;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的崛起,作为一支新兴力量登上了世界舞台;现代资本主义经济所带的巨大发展和客观存在的严重困扰,发展与衰朽的双重趋势及其波浪式的发展;科学进步,发明创造,特别是现代化与新技术革命的浪潮对人类的造福,同时环境恶化、人口膨胀、贫困严重等灾难性后果的不断萌生;各种社会思潮繁衍,各种价值观念流行,各种宗教信仰传播,形成了此消彼长与互争雄长的纷繁局面……

小小环球,大千世界,纷纭杂沓,色彩斑斓。在这巨幅历史画卷中,战争与和平交织,矛盾与妥协相伴,改革与发展重合,繁荣与腐朽兼存,历史的运动与运动的历史犹如一条奔腾的长河,永不停息。是的,展现在人们面前的现代(20世纪初以来的)世界,无疑是一个多样化的世界。这是由历史发展的多样性、历史发展的不平衡性所决定的,它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

然而,倘一味强调20世纪的世界的不平衡性、多样性,而看不到它的统一性、普遍性的发展趋势,这也是不对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提出了人类社会经历了“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①的重要论断,自15世纪、16世纪开始的人类社会从分散向整体发展的转变,有力地证明了马恩论断的正确性。我们可以发觉,自那时开始,人类社会经过400多年的行程,至20世纪,世界历史已进入了一个整体发展的新阶段。在当代,在迈向新世纪的今天,和平与发展已成为当代世界各国与各民族的主题,在这一主潮流的推动与影响下,世界以一种前所未有的形式和速度发展为一个整体,发展为一个相互依存、互相制约、趋同存异的统一性的世界。因此,当代世界的全球化趋势亦不可逆转。

我们对20世纪世界的复杂进程和多种景观似可归纳为“多样性统一”,历史研究工作者正应把这种个性与共性统一的原理运用于20世纪世界史的研究中。在这种思想与视野的指导下,我们再来研究包括西方史学史在内的20世纪历史学的新陈代谢,就能看得更为分明,更为透彻一些。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89页。

二、从传统史学走向新史学

1. 世纪初的争论

就其大势而言,20 世纪的西方史学是一个从传统史学向新史学转变的时代。在这个史学转型的年代里,传统史学仍有雄厚的力量(至少就 20 世纪上半叶的情况是如此),而新史学也在不断蓄积力量,新旧的抗衡与反复的较量,使现代西方史学从一开始就呈现出了错综复杂的情况。

一方面,继承兰克史学传统的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经历了 19 世纪的发展已达鼎盛时代,其编纂体例与方法都日趋完备,进入 20 世纪后,其声势虽不及当年,但也不是毫无作为,如英国历史学家阿克顿勋爵主编的《剑桥近代史》就充分体现了这种传统史学的编史风范;一些恪守陈规的传统史家,仍抱残守阙,局限于叙述 1900 年以前所发生的各种琐碎的政治事件,忽视这些事情与社会、经济和文化等因素之间的联系,他们写的历史学论文刊载在《美国历史评论》、《英国历史评论》等专业性很强的史学杂志上,只在少数同行中交流,而缺少与广大读者的对话,失却与整个社会的联系,于是历史学被他们引向了一条狭窄的胡同。

另一方面,进入 20 世纪以来,现代自然科学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世界政治形势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第一次世界大战与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战后无产阶级与民族解放运动的不断高涨,席卷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危机的发生,使西方社会日益显露出一种动荡不安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19 世纪传统史学中所笃信的史料即史学,历史发展中的进步观念和乐观精神,以及西方文明优越论等观念开始动摇了。从上一个世纪末以雅各布·布克哈特为代表,率先从内部向兰克史学树起了反叛的旗帜,迄于本世纪方兴未艾的新史学的潮流,不断冲击着传统史学的堤坝。

必须指出,德国不仅是西方传统史学的营垒,而且也是现代西方新史学的源头。这离不开卡尔·兰普勒希特为开创西方新史学而作出的贡献。1900 年伊始,他发表了《文化史的方法论》,从历史研究的对象、主题和方法等方面,与兰克学派展开了一场大争论。归纳起来,兰普勒希特与兰克学派有以下一些分歧。

(1) 兰普勒希特主张历史学要拓宽题材,扩大范围,不能束缚在政治史的

狭隘的圈子里,而应扩大到经济、文化和民族等诸多方面。他不满于兰克史学中的英雄史观,认为历史舞台的主角不是少数豪杰,他要确立的一种新史学是要研究群众,而不是个别人物,它应当写人类集体的活动,而不是写名人的历史。因为在兰普勒希特看来,个人不能决定社会,但社会可以限制个人,历史学家应当把社会(人类的整体)看作自己著作的基本对象。

(2) 兰普勒希特采取了一种不同于兰克学派的新方法。以兰克为代表的传统史学仅仅要求弄清“事实是怎样发生的”,而他认为应当说明“事实是为何如此的”。兰克要解决的是记叙历史,而兰普勒希特则要探明事实发生与变化的理论依据,并声称应当用发生学的方法来取代叙述的方法。

(3) 兰普勒希特企求以社会心理学的理论来重新铸造历史学。在《什么是历史》一书中,他劈头就说道:“历史学是一门研究社会心理现象的科学。”他指斥兰克学派漠视社会心理学,把历史仅仅看作是少数领导人物的—种“神秘的先验精神力量”的表现。他认为,每一个历史时期都有一种占支配地位的“时代精神”,历史学家应当用这种“时代精神”来标志各个历史时期的精神。譬如,在德意志,从原始时代到公元10世纪为第一时期,它的时代精神是象征主义;第二时期(中世纪早期)是类型主义;第三时期(从13世纪到15世纪)是因袭主义;第四时期(从16世纪到18世纪上半叶)是个人主义;第五时期(包括浪漫主义和工业革命时期)是主观主义;而最后一个是敏感或神经紧张的时期,这是指作者所生活的时代。

兰普勒希特期望用一种心理学的方法,为历史提供一种真正解释的线索。这种企图与传统史学相比虽有耳目一新之感,但他的体系的构建与对这种体系的解释,恐怕还是大成问题的。因此,他的论见在当时德国史学界引起了与兰克学派的激烈争论,从1891年他的《德意志史》第1卷出版之时起,持续有二三十年,其焦点是集中在文化史与政治史上。这场争论从一个侧面反映了20世纪初西方史家对传统史学的不满情绪,以及力图摆脱兰克史学所作出的巨大努力。

兰普勒希特为了寻求支持者,发展他的新史学,力图建立一个“新型文化史学派”,他于1909年5月开办了一所撒克逊皇家文化史和通史学院,开设课程相当广泛,有:历史哲学、谱谍学、文献学、人种学、经济学、社会学、德国文化史以及外国文化史、儿童研究、朝廷礼仪、比较法律等等,他自己亲自在学院中讲授文化史和历史方法论等课程。这个学院在兰普勒希特的领导下,一共出版了40部专著,总名为《兰普勒希特对文化史和世界史的贡献》,他的史学论见及业绩引起了一些外国学者的注意,但在德国这样一个史学传统根深蒂

固的国家里,历史学界不少人对他的见解仍持怀疑态度。

2. “特洛伊木马”

法国年鉴学派的创始人之一吕西安·费弗尔说,亨利·贝尔(Henri Berr, 1863—1954年)所创办的《历史综合评论》,是安放在传统史学营垒中的一匹“特洛伊木马”。这一形象的比喻,生动地道明了贝尔所创立的历史综合学派在批判传统史学中所起的重要作用。

贝尔早年在巴黎高等师范学院求学。从1896年开始,他有过一段30余年的教学生涯。贝尔才智卓识,对文、史、哲诸学科都有建树与兴趣,这为他倡导历史综合与跨学科研究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他还是一位杰出的学术活动组织家,1900年在他领导下,“国际综合中心”成立,同年他创办了《历史综合评论》杂志,由于他卓有成效的组织工作,把世界许多知名学者都吸引过来了,像著名物理学家爱因斯坦等也曾参与其事。费弗尔和布洛克先后参加过《历史综合评论》杂志的工作,1911年贝尔的代表作《历史的综合》一书问世,它标志着历史综合理论的成熟。

贝尔旨在建立一种与传统史学相异的新史学。贝尔说,他创办《历史综合杂志》的目的为的是要克服传统史学中的狭隘性和封闭性,使历史学加强与毗邻学科之间的联系。他指出,兰克的传统史学只是“事件的历史”,仅仅叙述历史上发生过的事件,缺乏解决问题的明确认识;传统史学只重视从史料来研究历史,他们这样做,只能挖掘历史的一个角落,造成史学孤立于其他学科之外的不良倾向。在他看来,只有用综合的方法,才能克服传统史学中的这些弊端,以探求人类的进化和发展的规律。

贝尔所倡导的综合研究,就是跨学科的综合研究,就是试图把历史学与其他学科统一起来,用来解释历史。他认为,在人类社会和历史中,有三类因果关系:简单的连贯性关系,即一些事实被另一些所决定;经常的关系,即一些事实和另一些事实的必然的联系;内部的关系,即事实之间互相合理的联系。与之相适应的亦有三种历史因素(或事实),即偶然性、必然性和逻辑性。他指出:偶然性是纯粹的秩序,必然性是不变性或重复,逻辑性是倾向和长期性。贝尔认为,用这三者来解释历史,就能改变历史学研究中过分专业化和孤立化的倾向^①。

^① 井上幸治:《年鉴学派成立的基础——亨利·贝尔在法国史学史中的地位》,载《国外社会科学》,1980年第6期。

贝尔根据他的设想,提出了在一切科学成就的基础上,编纂一套完整的反映历史综合学派观点的100卷本的大型系列丛书《人类的进化》。1920年,这套丛书的第1卷出版,费弗尔和布洛克也积极参加了丛书的编写工作。在贝尔80岁诞辰之际,费弗尔高度评价了《历史综合评论》及贝尔的史学业绩,称:亨利·贝尔的《历史综合评论》孕育了年鉴学派。是的,年鉴学派的第一代领导人,确实从这份杂志和这套丛书中摄取养料,找到了创建新的历史学派的出发点。贝尔的史学遗产也成了年鉴学派问世的理论前提之一。

3. 大洋彼岸的震荡

20世纪初的新史学潮流,还来自大洋彼岸。美国历史学家詹姆斯·鲁滨逊(James H. Robinson, 1863—1936年)于1912年发表了他的代表作《新史学》,宣称:历史学也“需要一个革命”,向传统史学发出了有力的挑战。鲁氏之作的发表,被他的弟子说成是美国史学中划时代的大事,是美国“新史学”派的宣言书^①。就这样,欧美两股对抗昔日传统史学的潮流汇合到一起来了,形成了20世纪以来颇为壮观的新史学运动。

鲁滨逊早年曾到德国留学,接受传统史学的训练。其时,他一方面受到了欧洲传统史学治史理论与方法的熏陶,另一方面,欧洲史学界正在展开的对传统史学的批判以及蓬勃兴起的文化史运动,不能不对他发生强烈的影响。归国后,他曾在哥伦比亚大学执教达25年。在此期间,著书立说,标新立异,因而门生不绝,信者口众。他的《新史学》就是这时的作品。于是,以鲁滨逊及哥伦比亚大学为中心,遂形成了一个名噪一时的“新史学派”。他提出的史学理论主要有以下内容。

(1) 鲁滨逊的新史学,是一个无所不包的广阔领域。他在《新史学》中,开门见山地指出:“从广义来说,一切关于人类在世界上出现以来所做的、或所想的事业与痕迹,都包括在历史范围之内,大到可以描述各民族的兴亡,小到描写一个最平凡的人物的习惯与感情……历史是研究人类过去事业的一门极其广泛的学问。”^②这就是说,举凡人类全部过去的活动都应包括在“新史学”的范畴之内,他的弟子又进一步把它引伸到整个人类文化的发展进程。

朝代兴替,军功记载,外交阴谋与宫廷丑闻,历史学这种局限于政治史的弊端也弥漫到美国史学界,一些所谓史学名著也充斥于此。鲁滨逊对此不无

① 巴恩斯:《历史编纂史》,第375页。

② 鲁滨逊:《新史学》,齐思和译,商务印书馆1964年版,第3页。

愤懑,认为这种做法是一种把读者引入歧途的“庸俗观念”,他主张要迅速医治“迄今仍保持它至高无上地位”的旧史学的这种通病。

(2) 鲁滨逊的新史学,是以当时流行的威廉·詹姆士和杜威的实用主义哲学思想为理论基础的。因此,他特别重视史学的社会功用与实用价值。他说过,“历史可以满足我们的幻想,可以满足我们急切的或闲散的好奇心,也可以检验我们的记忆力,用布林勃劳克的话来说,那就是它能提供一种‘可信的无知’。但是历史还有一件应做的而尚未做到的事情,那就是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我们自己、我们的同类以及人类的种种问题和前景。这是历史最主要的功用,但一般人们所最忽略的恰恰就是历史所产生的最大效用。”^①为此,他主张普及历史知识,广泛开展历史教育,《新史学》曾立专章谈论“普通人应该具有的历史知识”(第5章),其中谈到了历史教育与现代工业之间的关系。总之,他认为历史学应该随着社会的进步而变化,历史也应当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占有比以前更加重要的地位。

(3) 鲁滨逊的新史学还包括在方法上所需要进行的革新。在美国“新史学派”同人看来,“新史学”之所以“新”,在于坚信历史研究的题材与兴趣应该是广阔的。为了达到这样的目的,治史者应该进行广泛的训练,掌握多方面的知识,必须了解人类学、史前考古学、社会心理学、动物心理学、比较宗教学、政治经济学、社会学、法律学、伦理学、地理学等等,这就是鲁氏心目中的“新史学的同盟军”。唯其如此,“历史研究的范围不仅可以大大加以扩展和深化,而且在史学园地中将会取得比自古以来更有价值的成果”。

在现代美国史学史上,鲁滨逊倡导的“新史学”,是有历史功绩的。我们认为应当把他的史学理论视为19世纪60年代以来欧洲文化史运动的继续与延伸,不过,他却以一种全新的姿态出现于美国史坛,“在美国传播新史学的运动中,鲁滨逊的首要地位,却是无可争辩的”^②。这一评论虽出自其门生之口,但还是符合现代美国史学发展的实际情况的。

平心而论,以鲁滨逊为代表的“新史学派”,他们的历史认识包含着不少合理因素。如他们认为作用于历史运动是有经济的、地理的、心理的等诸多因素决定的“多因素论”,强调史学的综合研究,注重史学与其他学科之间的联系,重视史学的社会功能,留意历史知识与历史教育的普及以及力求把历史著作写得既内容丰富,而又明白晓畅,所有这些都是可以批判继承的史学遗产。

① 鲁滨逊:《新史学》,第15页。

② 巴恩斯:《历史编纂史》,第378页。

三、美国史学

1. 史学新潮流

在我们看来,现代美国史学发端于19世纪末,即1893年特纳所提出的边疆学说。进入20世纪,不仅特纳的边疆学说信者甚众以致迅速发展为声名显赫的“边疆学派”,而且由于美国在现代世界独特的政治地位和雄厚的经济实力,也促进了其他学派的繁衍,促进了史学的繁荣,并俨然雄踞为欧美史学界的首位。

特纳提出的边疆理论之所以不胫而走,一方面是因为他的学说适应了美国当时的政治需要,为美国的对外扩张论、美国资本主义发展例外论、垄断制度合理论和种族优秀论提供了理论依据;另一方面,从史学自身的发展来看,特纳的理论开始摆脱依附欧洲史学的附庸地位,形成了自己的特色,亦即开启研究本国具体情况,摒弃美国传统史观的史学新潮流。在20世纪上半叶,特纳及其边疆学派是推动这股史学潮流的重要力量,为此他与帕林顿、比尔德成为当时美国史学界三巨擘和进步学派的领袖。

帕林顿(Vernon Louis Parrington, 1871—1929年)反对传统史学的治史准则,在思想文化领域里有力地贯彻了新史学观点,系统阐述美国思想文化的发展以及美国民族的特征。他把美国思想文化史视为特权和自由两种力量斗争的历史,即神权政治和宗教独立运动、旧世界暴政与新世界自由、联邦制和共和制、奴隶制和自由、边疆地区和沿海地带、土地平均主义和资本主义、工业资本家和劳工之间矛盾斗争和利益冲突的历史。他的名著《美国思想的主流》是体现这一史学思想的代表作。

比尔德(Charles Austin Beard, 1874—1948年)因从经济角度阐述美国历史的发展以及宣扬历史认识的相对性而成为美国史学新潮流的有力推动者。他改变了以政治为中心的历史研究传统,把经济因素引入政治史的研究之中;他把社会的矛盾冲突,尤其是经济利益的矛盾冲突作为美国社会进步和历史发展的动力,建立了以利益冲突解释美国历史的新的历史理论,这就有力地拓宽了美国历史研究的领域。他的《美国宪法的经济观》、《美国文明的兴起》是其这种历史理论的代表作。

进步学派的共同点就是分析历史进程中的矛盾和斗争,特纳阐发了地域

间的冲突,帕林顿研究了思想文化上的冲突,比尔德展现了经济利益的冲突,他们的史观可以称之为“冲突史观”。

美国的新史学潮流,由鲁滨逊发端而由进步学派诸家推波助澜,至30年代形成现代美国新史学发展史上的一次高潮。现在主义史学派在这股潮流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现代美国史学中的现在主义学派勃兴于20世纪30年代,其代表人物有比尔德、贝克尔、李德等人。这一学派的理论基础是意大利克罗齐的一切真历史都是当代史的历史哲学和杜威等人的实用主义哲学的糅合。以贝克尔(Carl Lotus Becker, 1873—1945年)为例,可见一斑。

贝克尔在1931年那篇题为《人人都是他自己的历史学家》的美国历史协会主席的著名演讲中,系统地阐发了现在主义的史学理论。他认为,有两种历史,一种是曾经发生过的,另一种是保留在人们的记忆中。前者是实在的、绝对的和不变的,后者是构想的、相对的和变化的,历史学家的工作就是使两者达到相应的和谐,因而他们所写的历史也就成了事实和解释的混合物。他反对客观主义史学的“如实直书”,坚持认为作为历史知识或历史认识的历史是主观的而不是客观的,客观的史实虽存在,但它是历史学家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历史学家通过历史说话,根据其所处的时代和人们的需要进行历史的再创造,而这种工作是随着时代的演进而不断变化和更新的。贝克尔提出的历史学与现时代具有密切联系,认识的主体作用于客观的思想,无疑具有积极的意义,但他过于强调现在的决定意义和认识主体的主观意志而走向了历史相对主义。现在主义史学的作用是双重的,一方面它对美国的实用主义历史研究倾向起了一种促进作用;另一方面,它也在很大程度上推动历史学家对史学理论的关注。

二战后,现在主义史学逐渐衰落了,适应美国世界霸权国“冷战政策”的需要,新保守派风靡一时。他们以全面批判20世纪上半叶的进步学派的“冲突史观”为己任,强调美国历史进程中的内在和谐与利益一致,他们的史观可以概称为“和谐史观”。

新保守派在战后迄至50年代的美国史学界影响很大,包括一些自称是自由派但实质上亦赞同“和谐史观”、反对冲突论的历史学家在内,这一学派^①的

^① 新保守派(neo-conservative school)的历史观因无视冲突,与20世纪前期的进步学派史家所主张的“冲突—进步”的论见相悖,故曰“保守”。该派前冠“新”字,以区别于进步学派前的老的保守学派。学界也有将霍夫斯塔特等自称自由派的史家另名为“新自由派”,其实两者都赞同美国的“利益一致”,反对“冲突史观”,为此可以合称为“新保守派”。

史家人数居多,学术声望也高。其中哈茨、丹尼尔·布尔斯廷、理查德·霍夫斯塔特等人都是战后才华出众的历史学家,布尔斯廷的《美国人》(3卷)、《发现者》、《创造者》等中译本作品曾在中国学界产生过广泛的影响。

至60年代,国内外形势发生了剧烈的变化,第三世界的兴起,殖民体系的崩溃,在史学领域内以西方文化为中心的研究取向受到了猛烈的冲击。在国内,勃发的工人运动、学生运动、妇女运动、反战运动和民权运动,声势浩大,它不仅冲击了美国社会,也有力地冲击着史学界的保守思想,历史学家开始以一种新的视野来重新审视这个变化了的国际与国内社会,于是以威廉·威廉斯为代表的“新左派”史学流派(或称激进派)逐渐取代了新保守学派。新左派史家强烈地谴责美国的现实政治和政策,由此出发用“冲突论”来全面地改写美国史,尤其是美国外交史。威廉斯率先向“和谐论”史学发难,首次在《美国外交悲剧》中用激进的观点对美国的外交史进行了全面阐述,在他的笔下,一部美国外交史就是一部赤裸裸的帝国主义扩张史。新左派史家在研究对象上,反对只注意社会上层而忽视社会下层,确立了“由下而上”考察美国历史的研究取向。

70年代以来,新左派史学也失去了原先的锐气,其势头也开始减弱。美国的社会科学史学派自50年代经过一段时间的蓄积,至60年代大盛,历史学与社会科学的结合,即历史学的社会科学化一度成为时尚。但是,在当今美国史坛,颇具实力的社会科学史学派也不能独霸史坛,领导史学的新潮流,实际上,当代美国史学已进入了多元化的时代。

晚近以来的事实表明,由于历史学的社会科学化,导致了现今美国史学的新的危机,在克服社会科学化的危机过程中,美国史界发生了激烈的争论,但从目前的情况看来,争论已趋向缓和,无论对传统史学家还是对新史学家来说,解决当前史学危机的重要任务在于恢复历史学的自主性。面临各种新的挑战,新史学家开始进行对历史的综合性论述。可以说,从历史的“碎化”走向新的综合,这是目前美国(或其他一些西方国家)新史学研究的特征,于是各种新的综合模式与新的综合性著作陆续面世。进入90年代,以新史学为主体的美国史学进入了一个新的综合发展的历史时期。

2. 实用、多元与国际化

现代美国史学在长达一个多世纪的发展演变中,各种思潮交替出现,诸多学派此消彼长,形形色色的史学理论与方法,像走马灯式地登上史坛。在这里,我们试图对现代美国史学的特点作一尝试性的归纳,即实用、多元与国际化。

讲究实用,这是现代美国史学发展进程中的一个最基本的特点,它具体表

现在以下两方面。

第一,理论与实践即史学理论的构建与具体历史研究的紧密结合表现得十分突出。在现代美国史学的发端者“边疆学派”那里,这种特征就有很强烈的展示,其后不管是战前的进步学派,还是战后的新保守派、新左派、社会科学史学派等,其史学思想多是由具体历史研究引发出来的,而非纯思辨的理论构想。例如,比尔德通过对美国宪法的经济分析,即认为它是不动产利益集团和动产利益集团矛盾冲突、后者压倒前者的产物,所以 1787 年的宪法对动产者有利,它并不代表全体人民的利益。此书因提出这种别具一格的历史理论而被学界认为是美国史家撰写的最有影响、最有生命力的著作之一。又如,霍夫斯塔特通过其名著《改革的年代》对从 1890 年迄至第二次世界大战为止的美国改革史的具体进程的研究,以体现其“和谐史观”。即使到了当代,尽管也有少量纯理论、纯方法的研究作品,但这类作品不仅因空泛枯燥与故弄玄虚而远离大众社会,即使在史学界也鲜有“知音”,成不了气候。

第二,注重历史研究的现实效用。美国历史学家对历史研究的现实效用的关注,包含了多方面的内容。历史研究在国内外政治中的工具作用,即历史的工具性,此其一。纵观美国史学的发展,可以发现史家与社会现实政治的密切的关联性,美国历史协会主席李德在 1949 年所说的史家的“社会责任”,即要求历史学家从现实政治出发来研究历史。如新保守派史家用“和谐论”对美国历史进行了重构,极力掩盖美国历史上的矛盾冲突,宣扬美利坚合众国的强大和统一,以适应当时国际政治的需要;新左派史家用“冲突论”对美国历史进行了又一次重构,号召历史学家丢弃对于美国历史的自豪感,揭露和谴责美国历史上的各种丑陋现象,进而去变革现实社会。总之,这两派史家论见尽管诸多歧异,但他们都是从社会的需要出发,对历史的解释都是“一种工具主义史观”,足见其与现实政治密不可分。其二,历史对于人们生活的实用价值,即历史的实用性。注重历史研究的实用价值可以说是美国历史学根深蒂固的传统,从鲁滨逊所说的历史知识对于普通人的现实功用,贝克尔所提出的“历史的用处是什么”这一非常美国式的问题,到战后诸多学派的工具主义史观,都可以看出此道在美国历史研究中是一以贯之的。对以社会大众为主体的新史学家诸派来说,他们更是关注于此了。

多元性,是现代美国史学尤其是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的一个最显著的特征。

美国史学上多元性的特点,既是美国社会急遽发展的一种反映,也是现代美国史学新陈代谢的必然结果。从学科动因来说,多元性史学的出现在于,历

史学专业化趋势的不断加强,历史学与自然科学、社会人文科学各学科之间的融合与交流。进入 60 年代,史学界突出的变化是,许多史家尤其是年轻一代的历史学家致力于跨学科研究和计量史学,各种边缘学科和交叉学科不断被派生和衍变出来,无疑为多元性史学起到了推动作用。另外,历史学家的观念的转变,也许是更为重要的原因,这就是史学领域中对欧洲实证主义史学理论的批判,从而出现了史学理论与方法上的多重格局的争雄局面。

多元性的现当代美国史学,呈现了多彩多姿的史学景观:理论的多元、内容的多元、方法的多元,像一只变幻无穷的万花筒那样令人目不暇接。即使是昔日一个被遗弃的观念或陈旧的课题,善于标新立异的美国人也会搜索枯肠,转换视界,网罗新材料,采用新方法,使其焕发出新的光彩。在多元性的旗帜下,美国历史学家的视野与历史学研究的领域都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开拓和扩展,然而也带来了课题过细、范围狭窄、人员分散、崇尚技术等种种不良倾向,这当然在美国的社会科学史学派那里有着最突出的表现。

在多元性的美国史学中,也是兼容并蓄、各占一方的,这其中既包括马克思主义史学或意图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来进行历史研究的学派与史家,也包括传统史学。对于后者,即使当新史学在美国史坛取得主导地位之后,也仍不失为一支力量,在 1988 年美国历史协会举行的年会上,就曾经发生过传统史家对新史学的攻讦,两派在会上唇枪舌战,争辩十分激烈^①。与此同时,我们考察当代美国新史学与传统史学时,也不能过于绝对,认为要么是新史学家,要么就是传统史学家,似乎一切都是非此即彼,这种绝对化的二极思维定式,为我们所不取。事实上,今后史学的发展趋势,未必如敌我双方的交战,一方消灭另一方,而更多的是相互沟通交汇,相互取长补短。这不独是美国史学如此,其他国家史学的发展也大体如此。

历史学的国际化构成了现当代美国史学发展的又一个重要的特点。

历史学的国际化的发展趋势,从根本上来说,是当代世界全球化的发展趋势的一种反映。由于美国独特的国际地位,频繁的对外交流以及多种族多国别的研究队伍,使这一发展趋势颇为引人注目,无论是从伯纳德·贝林称历史研究为一项“国际性事业”和 1988 年历史协会主席入江昭的《历史学的国际化》的“主席演说”,还是颇具开放性的美国历史协会的构成状况(13000 名委员中约有 500 名国外人员,分别来自 40 多个国家),都可以看出这种发展态势。

^① 参见罗凤礼:《西方史学与传统史学的一场论战——美国历史协会 1988 年会上的辩论》,载《世界史研究动态》,1990 年第 2 期。

美国历史学的国际化还可以从欧美史学的合流中寻觅其踪迹及其成因。考察近百年来的西方史学发展史,人们很明显地看到了这样一种状况,即早年深受欧洲影响的美国史学如何后来居上,一些滥觞于欧洲史学新理论与新方法的“种子”如何在美国的土地上“落户”与“生根开花”的。19世纪末20世纪初的欧洲新史学潮流在大洋彼岸回流,既有力地促进了美国史学的发展,也推动了历史学国际化的进程,二战后这种进程异乎寻常地加快了。不消说,战后这次欧美史学的合流无论在其规模还是在其内容上,都大大地超过了前一次,从而也就在更大的程度上推动了美国史学的国际化。

当代美国史学的国际化趋势继续在增长。首先,美国史家在与欧洲史家的交流与影响下,继续受益匪浅。其次,美国历史学家不断开拓渠道,进一步与非欧国家的历史学家进行广泛的合作与交流,并加强了对非西方地区尤其是第三世界国家的历史研究。再次,更为重要的是,随着世界主义的研究取向与“全球历史观”的盛行,促使美国历史学家在史学思想上由种族地域观念向全球性观念转变,于是,整体性的综合研究、宏观的比较研究与跨国界研究等呼之已出,历史研究正朝着贝林所说的“国际性事业”的方向迈进。这种史学发展的趋势,不只是为美国所独有,但却为美国最突出。

四、法国史学

1. 年鉴学派的崛起

在现代欧美诸国的史学中,现代法国史学一枝独秀,它的发展进程是与年鉴学派的演进联系在一起的。关于年鉴学派的发展脉络,人们通常把它分为三个发展阶段,即:创建阶段(1929—1945年)、发展阶段(1945—1968年)和转型阶段(1968年至今)。本节主要谈论年鉴学派创建时的情况,虽则年鉴学派发挥其国际影响是在二战后,但它奠定基础,却是在战前。

年鉴学派是由吕西安·费弗尔(Lucien Febver, 1878—1956年)和马克·布洛克(Marc Bloch, 1886—1944年)于1929年创立的,它得名于是年发刊的《经济与社会史年鉴》(简称《年鉴》)。在它创立的初期,年鉴学派还只是孤零零的几个人,在传统史学的汪洋大海中,就像人们所形容的那样,只不过是“一只小小的玩具船,然而它却使世界历史学改变了方向”。

1919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甫告结束,费弗尔来到法国东北部边陲地区新建

的斯特拉斯堡大学,与也来到这里的布洛赫结为好友与合作者,并与1929年创办了《年鉴》杂志。在该杂志的创刊号的“发刊辞”中,他们道出了它的办刊方针:一是打破学科之间的“围墙”,明确提出要进行跨学科与多学科的研究;二是不尚方法论上的空谈,理论是需要“透过实例与具体研究”来显示的;三是它需要借鉴前人的经验,但又立意创新,即要“拥有自身所固有的精神与个性”。

自《年鉴》创刊70年来,年鉴学派经历了创业时的艰辛,发展时的辉煌,转型时的困惑。不管怎样,在这发展的进程中,他们始终以这份杂志为阵地,集结力量,网罗人才,向传统史学挑战,为新史学呐喊,终于开辟出了一个新天地,一个旨在改变世界史学发展方向的新天地。

费弗尔早在1911年就完成了他的博士论文《腓力二世和弗朗什-孔泰:政治、宗教和社会史研究》,其后又有《土地与人类演变:地理历史学引论》、《马丁·路德:一个命运》、《16世纪的不信神问题:拉伯雷的宗教》。他的论文结集为《为历史而战斗》,反映了他对传统史学的批判精神。费弗尔还是一位出色的学术活动的组织者,曾多次倡导和领导多学科集体研究活动,积极参与法国大百科全书的编纂工作。

布洛克著述甚丰,除博士论文《国王与农奴》外,主要有:《国王的奇迹》、《法国农村史的基本特性》、《封建社会》、《奇怪的溃败》、《为历史学辩护》(英译本为《历史学家的技艺》)等。通常认为,布洛赫的学术成就要比费弗尔大一些,原因之一可能是后者将更多的精力用于学术组织活动上去了。

布洛克在将《为历史学辩护》这本书题献给费弗尔的“献辞”中写道,“长期以来,我们曾共同致力于拓宽历史学的领域,为了使历史学更富有人性而并肩努力”。这是年鉴学派第一代领导人的治史宗旨。于是他们从人出发,开辟出了一种新的历史,即总体史的道路。

费弗尔认为历史就是人,人不但是历史的唯一的准则,而且是历史的生命。他在《为历史而战斗》一书中明确指出:“历史是关于人的科学,是关于人的过去的科学,而不是关于物或思想的科学,所以,在历史这门学科中,我们需要了解的是:‘什么属于人,什么依赖于人,什么为人服务,什么表示人,什么证明他的存在、活动、爱好和存在方式。’人,作为一定时空范围内的具体的人,既不是抽象的,也不是个别与孤立的个人,而是社会的、有组织的人群。为此,当历史学家去理解人时,应该把人及生活的实际和时空中的一切错综复杂的关系理解为统一的和不可分割的。”

布洛克也认为历史是一门人的科学。他指出,我们的前辈早就教导我们

说历史的对象是人,但是,他们所说的在某种意义上而言还只是单数的人,而不是我们所确定的复数的人,历史科学的真正对象应是复数的或具体的人,而非单数的或抽象的人,并进而指出它还应是一门时间中的人的科学,因为历史学家并不考察抽象的人,他的思想畅游在时间环境的天地之中。正是由此出发,布洛克打破了以政治军事史为构架、以上层人物为主体的传统史学研究的路数,从而抓住了真正推动历史前进的人的力量,以展现历史的全貌。

在年鉴学派创立前,费弗尔注重从物质因素来研究人,布洛克则致力于从精神心理因素来说明人。以后,他俩的学术兴趣正好反过来,费弗尔在《马丁·路德:一个命运》等书中,已把注意力转移到对人类精神文明的研究。他运用集体心理方法考察了种种长时期支配以往人们的观念,揭示了一定时代人们的精神状态。为此,一个历史学家必须与其他学科的学者合作,进行跨学科与多学科的综合研究,而布洛克在《封建社会》一书中,更注重分析人们生活的物质因素,即综合考察劳动着的人,并把封建制度作为一种社会结构来研究,分析其兴衰。

总之,由费弗尔与布洛克所倡导的总体史,包含了整个人类的生活。换言之,历史学家应当把社会历史作为一个整体来研究,除了政治、军事之外,更应包括经济、思想、文化、宗教和人类生活等各个方面的内容,历史研究不仅是对这组成历史的各个方面的分别研究,更要重视对历史各方面、各层次的有机联系的综合研究。这样,历史学家再也不能固守一隅,坐而论道,而应该从封闭的、狭隘的传统历史学的圈子中走出来,在年鉴学派那里,历史学家的视野被无限地扩大了。

费弗尔与布洛克的学术研究为年鉴学派的后辈们树立了典范。对总体史的追求,跨学科研究方法的运用,回溯复原方法的运用,对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特点的关注,对各种文字与文字史料的广泛采用等,所有这些都注入到年鉴学派的研究模式之中,也为现当代法国史学乃至世界史学留下了宝贵的史学遗产。

2. 在主流之外

无疑,年鉴学派的学术业绩及其学术活动,构成为现当代法国史学的主流。但主流之外,必有分支,因此在现当代法国史坛,除年鉴学派辐射出巨大的影响外,尚有不少重要的史家与学派在活动,在发散出各自的影响,我们首先要提到的就是拉布卢斯及其学派的成就。

拉布卢斯(Ernest Labrousse, 1895—1988年),曾任巴黎大学教授,并带动

年青一代年鉴学派史家从事计量历史的研究,包括布罗代尔在内的一些法国著名史家的博士学位论文,都受到过他的指导与评审。在长达50多年的学术生涯中,他的学术著作、课堂教学和学术活动培育和影响了几代法国史家,堪称法国史学界的一代宗师。法国史家肖努指出:“今天,整个法国历史学派都属于拉布卢斯派。”

是的,特别是从拉布卢斯对法国计量史学的贡献而言更是如此。可以这么说,正是他教会了法国整整一代史学家进行计算,并引发了以后系列史研究的热潮,他无愧于法国计量史学派的真正领袖。

拉布卢斯在一些著作中,如《18世纪法国物价和收入变动概述》、《旧制度末期和大革命初期的法国经济危机》等,成功地运用了计量史学的方法,把历史研究推向深入。在后一本书中,他不仅开创性地运用情势和结构的概念以分析社会经济的变化规律,并把这种分析同社会运动、政治危机、革命等因素相联系,以说明经济情势的变化是影响革命事态的一个重要因素;而且运用计量方法分析工资收入、食品价格、生活费用等一系列因素,揭示了不同的周期性的经济情势变化对18世纪法国社会阶级矛盾尖锐化和大革命爆发的影响。他的研究成果,为以后历史学家从社会经济角度、运用计量方法来深入研究法国大革命史提供了全新的概念,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在拉布卢斯的积极努力下,计量方法得到了日益推广与运用,而新的史料,大量过去未被注意和利用的材料,诸如第一帝国时期的显贵名录、1815—1848年的选举名录以及税收登记簿、死亡与婚约簿册、人口档案等都被发掘出来,加以整理研究。迄至晚年,他与布罗代尔合作,邀集包括他的众多学生在内的全国第一流历史学家编写了一部全面反映法国经济史和社会史研究成果的大著《法国经济与社会史》,在西方史坛引起了巨大的反响。

总之,拉布卢斯所倡导的理论,所运用的计量史学的方法,所开辟的研究领域,所与年鉴学派的合作研究,都极大地改变了法国经济史和社会史乃至整个法国史学的研究情况,深刻地影响了现代法国史学的发展。

为研究法国大革命另辟蹊径并作出卓越贡献的是马迪厄及其学派。

马迪厄(Albert Mathiez, 1874—1932年)是奥拉尔的弟子。长期以来,法国大革命是被当作意识形态和政治范畴以内的一个事件提出来的,从基佐到奥拉尔,都集中于大革命中的政治史研究,形成了这一领域政治史研究的传统。以后,马迪厄与其师分道扬镳,从而开始了从大革命的政治史研究到社会经济史研究的转变,创立了法国大革命研究中的马迪厄学派。

马迪厄与奥拉尔的分歧,从表面看来,似乎是由于马迪厄推崇罗伯斯庇尔

而其师颂扬丹敦,但深层地看,却反映了两人对法国大革命的政治、军事、宗教等方面的不同看法,马迪厄尤其不满于奥拉尔对经济问题和人民群众的忽视。于是,从社会原因来解释法国大革命的传统,在20世纪则汇集于马迪厄的麾下。马迪厄团结了一些和他观点相同的史学家,其中有不少是他的学生,形成了一个马迪厄学派。不过,马迪厄对法国革命史的研究曾受到饶勒斯的影响,饶勒斯认为,法国大革命是经济与社会长期演进的结果,因此他十分重视从社会和经济方面来解释法国大革命。马迪厄在饶勒斯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分析了雅各宾专政时期的最高限额、征调、通货膨胀、借款、国家对经济生活的控制等问题,考察了下层民众的生活状况和斗争,令人信服地证明了城市下层人民在大革命中的作用,确立了从“下层”研究大革命史的方向。

此后,为此而作出贡献的有勒费弗尔(Georges Lefebvre, 1874—1959年)。如果说马迪厄奠定了学派的基础(如创办了“罗伯斯庇尔协会”,创立《法国革命史年鉴》),确定了研究方向,那么,勒费弗尔则在理论、方法和研究领域上为学派的发展作出了贡献。勒费弗尔也受过饶勒斯的影响,认为自己是饶勒斯思想上的门生。对马迪厄,勒费弗尔认为他虽确立了从下层研究法国大革命的方向,但却忽略了农民,由此,勒费弗尔通过分析广大农民,真正做到了从下层即把经济和社会因素放在首位来考察法国大革命,其《法国革命时期的诺尔群农民》正是体现他这种主张的力作。此外,勒费弗尔还运用集体心理方法,对大革命时期的社会历史心理进行分析,从而开创了法国大革命精神状态史研究的新领域。

二战后,对法国大革命研究作出贡献的还有法国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索布尔(Albert Soboul, 1914—1982年)和伏维尔(Michael Vovelle)。对于他们两人的学术成就,我们将在下章述及。

在现代法国史界,勒努万及其学派对国际关系史的研究也应占有一定的地位。

勒努万(Pierre Renouvin, 1893—1974年)对法国的国际关系史研究作出了开创性的贡献,领导和更新了这一研究领域,成为法国国际关系史学派受人尊敬的领袖,与布罗代尔、拉布卢斯一起被学界称为现代法国史学的“三巨头”。

勒努万早年受到过实证主义史学的影响,但在以后长期的史学实践中逐渐认识到了传统的国际关系史研究中的缺陷,力创新路。他指出,政治、经济、社会心理和意识形态是影响国际关系进程的四大因素,不同因素在不同时期和不同情况下起着不同的作用,因而没有一个固定的模式。由于受到了年鉴学派理论的影响,他在国际关系史的研究中轻视政治因素,注重考察精神状

态,公众舆论、社会情绪等深层的力量。他还运用跨学科方法对外交史作了开创性研究。由于勒努万的努力,在这一领域确立了一种新的理论与方法,在现当代法国史坛产生了不小的影响。他的学生进一步阐发了其师的理论和方法,把法国的国际关系史研究推进到一个新的水平。

五、英国史学

1. 学派纷争

20世纪以来,英国这个曾以“日不落帝国”而炫耀于世的“黄金时代”结束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这个老大的“不列颠帝国”先落于美国,再落后于德国,显出了一种无可奈何花落去的衰态。在这种时代条件下,19世纪占据英国史坛的资产阶级自由主义史学派的正宗地位被动摇了,代之而起的是诸多学派的纷争局面。

现代英国资产阶级自由派史学最著名的代表人物是屈维廉(George Macaulay Trevelyan, 1876—1962年),他的史学思想在许多方面继承了19世纪辉格党人的史学传统。他十分强调历史的教育作用,指出:“它的真正的价值是教育方面的。它能够使人们回想过去,从而教育人们的心智。”^①于是,历史的任务,在他看来,就可以归纳为三种不同的任务:科学的、想象的或推测的和文学的。虽然英国的实证主义的史学传统以及阿克顿的治史方法对他也有影响,但其史学思想在更多的方面则是吸取了其叔祖托马斯·马考莱的。

20世纪30年代前后,资产阶级自由派的史学传统受到了保守派的非议,其中以纳米尔(Lewis Bernstein Namier, 1886—1960年)为代表,作为20世纪英国史学界的权威,纳米尔的建树是多方面的,其中最主要的一点是批判了长期霸持英国史坛的辉格自由派的观点,确立了“学术上的托利主义”。他的《乔治三世在位时期的政治结构》一书,旨在否定历史中的激烈的变革,强调历史的继承性与18世纪英国政治制度的长期稳定性的观点,借以取代辉格自由派的历史观。其后,纳米尔学派中的重要人物赫伯特·巴特菲尔德继续批判辉格自由派的历史观,张扬其师的史学思想。

^① 屈维廉:《克莱奥——一位缪斯》,载田汝康等选编:《现代西方史学流派文选》,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80页。

现代英国工党史学的理论基础是由韦伯夫妇奠定的。他们于 1894 年合作出版了第一部著作《英国工会运动史》，接着又发表了巨著《工业民主》，在现代英国史学史上确立了工运史学科的方法论基础。工党派史学在 20 世纪的代表是科尔（George Cole，1889—1959 年）和托尼（Richard Henry Tawney，1880—1962 年）。就其对工运史研究而言，科尔的贡献是很大的，从 30 年代至 50 年代，他的工运史观几乎垄断了工人运动史的论坛，对英国史学的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就工运史观而言，托尼的观点似乎比科尔更激进一些，托尼对平等的鼓吹，对资本主义制度罪恶的谴责都是相当严厉的。不过，他所提出的从经济与社会的因素来解释英国革命，主张从内战以前一个世纪乡绅的兴起中寻求英国革命的起源，以及关于农业经济由封建所有制转向资本主义所有制、新的土地所有者经济繁荣的原因等问题，也遭到了一些保守派史家的激烈的批评，并由此引发了二战后由托尼关于乡绅兴起的观点而展开多年的学术论战，在现代英国史学史上留下了明显的党同伐异的学派纷争的历史印记。

二战后，同其他大多数的欧美国家一样，英国史学也有一个流派纷呈的时期，从学派来说，资产阶级史学派的纷争，进步史学派主要是马克思主义史学派的成长壮大，使以 E·P·汤普逊与霍布斯鲍姆为代表的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派在当代西方成为与法国年鉴学派、美国的社会科学史学派并立的三大史学流派之一，对国际史坛产生着深刻的影响。此外，体现战后英国史学特点的还有它的历史人口学。1964 年，英国剑桥大学成立了专门研究英国历史人口学的研究中心“人口史和社会结构研究组”，他们通过对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人口变动情况进行计量统计与分析，进行微观分析（为此创立“家庭重建法”），以构建一幅社会结构的解剖图式，很快地出版了不少学术成果，并涌现出了一批历史人口学家。

必须指出，在陈述到现代英国史学派别时，我们当不应遗忘批判的历史哲学派在英国的代表人物柯林武德（Robin George Collingwood，1889—1943 年），虽则他与正宗的历史学派没有过多的直接瓜葛。的确，与以上通过具体的历史研究探索人类历史发展客观进程的历史学家不同，柯林武德主要不是以历史学家，而是以哲学家闻名于世的，他感兴趣的不是历史进程本身，而是历史学自身，诸如历史知识的性质和研究方法的批判等内容。当然，历史哲学的这种划分，是当代历史哲学家所做的事。一般说来，在 20 世纪以前，西方的历史哲学大体都可归之于思辨的历史哲学范畴内。最近一个世纪以来，西方历史哲学的发展是从思辨的走向批判的、分析的，后者有逐渐成为显学的趋势。

柯林武德撰有主要著作《历史的观念》一书，其书所阐发的思想不仅集中

反映了他的历史哲学,而且代表了批判的历史哲学派发展的一个新阶段。

柯林武德步克罗齐之后,进一步继承与发展了前者的思想。他的主要观点如下。第一,“一切历史都是思想史”。这是克罗齐的“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口号的引申,在他看来,历史的过程不是单纯事件的过程而是行动的过程,它有一个由思想的过程所构成的内在方面,而历史学家所要寻求的正是这些思想过程。因此,历史学家的主要任务就是要把自己放到这个行动中去思想,去编织出其行动者的思想。总之,“对历史学来说,所要发现的对象并不是单纯的事件,而是其中所表现的思想。”^①他坚决摒弃传统史学中的“剪刀加浆糊”式的历史,即那种从文献资料爬梳出来的史料加以拼凑的东西。他认为,历史学家不仅不应该追随权威,甚至也不应该批判地追随权威,他必须用自己的方式,直接从第一手材料中归纳总结出思想。第二,“历史是过去思想的重演”。历史学家的任务就是要重演过去的思想,但这并不是简单的重现,而是把过去的思想纳入到现在的历史学家的活的思想之中,与克罗齐一样,柯林武德的历史研究是从现在的主观出发,这就难免陷入了相对主义的思想泥淖之中。

在柯林武德之外,现代英国史坛上像古奇、卡尔与巴勒克拉夫等人却是以正宗的历史学家身份对历史学自身作出了深刻反省的。古奇(George Peabody Gooch, 1873—1968年)以其名著《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对19世纪西方历史学作出了系统性的总结。卡尔(Edward Hallett Carr, 1892—1982年)的《历史是什么》阐发了历史的科学性质。巴勒克拉夫(Geoffery Barraclough, 1908—1984年)则以其《当代史学的主要趋势》,宏论当代国际史学,成为风靡于当代欧美,也广泛传播于中国学界的史学理论著作。

2. 汤因比与文化形态学派

在20世纪时英国史坛,出现了一个世界级的史学大家,即被评论界称之为“近世以来最伟大的历史学家”的阿诺德·约瑟夫·汤因比(Arnold Joseph Toynbee, 1889—1975年)。

汤因比著作宏富,其代表作无疑是当代流传甚广的《历史研究》。他对史学的一个卓越贡献就是对人类历史发展的客观进程作出了整体性与综合性的考察。汤因比也是如此立意的,他在《历史研究》自序里称道:“我试图把人类的历史视为一个整体,换言之,即从世界性的角度去看待它。”^②

①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等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243页。

② 汤因比:《历史研究》,1979年英文1卷本,第10页。

作为“新斯宾格勒派”，汤因比的“文化形态学说”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可以视为对斯宾格勒创立的文化形态理论的一种继承与发展。这里略述汤因比对文化形态的一些基本看法，作为历史学家的汤因比，他的史学思想也就体现在其中。

历史研究的单位。汤因比认为：“历史研究的可以自行说明问题的单位既不是一个民族国家，也不是另一极端上的人类全体，而是我们称之为社会的某一群人类。”^①必须指出，在这段引文中的“社会”，即与“文明”同义，在汤因比《历史研究》一书的论述中，两者是可能混用的。在这里，他与斯宾格勒一样，都抛弃了传统史学中的国别史与断代史的概念，而代之以一个个文明（或社会），认为这才是“可以自行说明问题的研究范围”。

文明的数量。在汤因比那里，文明考察的视界扩大了，从斯宾格勒的八种发展到二十一种，它们是：西方基督教文明、拜占廷东正教文明、俄罗斯东正教文明、伊朗文明、阿拉伯文明、印度文明、远东文明、日本朝鲜文明、希腊文明、叙利亚文明、古代印度文明、古代中国文明、米诺斯文明、苏美尔文明、赫梯文明、巴比伦文明、埃及文明、安第斯文明、墨西哥文明、于加丹文明、马雅文明。后来，他又增加了五个“停滞发展的文明”，即波里尼西亚文明、爱斯基摩文明、游牧文明、鄂图曼文明、斯巴达文明，总共为二十六个文明。在《历史研究》最后一卷（第12卷）中，他更把这种可供比较的文明的个数扩大到三十七个之多。尽管汤因比关于文明的划分与个数，包含着相当大的主观随意性，但不管怎样，他不得不承认西方文明也只不过是这类文明中的一个而已，这就在一定程度上促使西方人睁开眼来看世界，环球之大，岂能以西欧的一隅之地所包容，世界上的各个文明是“价值相等的”，这也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他疏离了西方传统史学中的“西欧中心论”的陈说。

汤因比认为，在这些文明之间，存在着某种亲属关系（或血缘关系），即上代文明与下代文明的关系，如古代中国文明与远东文明、古代印度文明与印度文明等即是。在前述二十一个文明中，只有埃及文明、苏美尔文明、古代中国文明、马雅文明、米诺斯文明、安第斯文明等六种文明是从原始社会直接产生的，其余的则是前者的晚辈或子体。因此，人类历史不是循着进步的直线发展，而是展现在这一系列的文明及其更嬗中，这与传统史学中的单纯论迥异。

文明的可比性。在汤因比看来，以上这些文明尽管出现时间有先后，但都

① 汤因比：《历史研究》，中译索麦维尔节本，上册，曹未风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重印本，第14页。

是可以进行比较的。这是因为:时间的长短是相对的,在已知的文明最初出现之日起到今天,其间还不足 6000 年。这在人类诞生已有 30 万年(这是汤氏写作时的一般测算)的漫长生涯中,文明只占五十分之一,因此,“为了我们的研究目的,所有的这些文明社会都可以说完全是同时代的”,它们“都可以假定在哲学上属于同一时代的,在哲学上是价值相等的”。如他把 1914 年发生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与公元前 431 年爆发的伯罗奔尼撒战争,作为哲学上价值相等的两次同时代的事件加以相提并论,即为显例。因此,对文化形态学派史家来说,历史纪年已显得无关紧要,这与传统史学也是不同的。

文明起源于“挑战与应战”。汤氏的这个说法,来自于歌德《浮士德》,在那里,上帝接受了魔鬼靡非斯特的挑战,并听任其破坏,以便使上帝有机会继续进行创造性活动,使宇宙万物更加完美,两者以“挑战”和“应战”的方法发生了冲突。他由此想到,如同打火石与铁片之间相互碰撞而发出创造性的火花那样,人类文明的诞生与此不也有相似之处吗?汤因比把这种从神话中获得的启示,视为全部文明诞生的规律。他分析了第一代六个文明的起源,得出了文明的产生是对一种特别困难的环境进行成功的应战的结果,如认为古代中国文明起源于黄河流域困难的自然条件的挑战,便是一例。而第二代文明的起源则更多地受到人为环境的挑战。当一个垂死的文明日渐走向灭亡的时候,在它的内部产生了一种足以摆脱前者的精神力量,即“无产者”。这些“子体文明”最初就是由“无产者”脱离腐朽文明这一积极行动而出现的。但是,要使挑战激起成功的应战,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挑战不足,则不能激起成功的应战,挑战过头,则又无以应付。因此,这种挑战必须适度,即它的刺激和强度必须处在最能激起应战的那一最佳位置上。

文明生长的尺度。汤因比认为,并不是所有文明都是能顺利成长壮大的,事实上,有些文明流产了,有些文明则在它们生长的早期就停止了,这显然是因为挑战过量而致。汤氏指出,文明的生长并不等同于地理的扩张,因为由此而产生的军国主义导致自相残杀和激烈冲突,那恰恰是文明衰落的标志。他还认为,文明的成长也不等同于技术的进步,人们经常可以看到,技术进步了,而文明却在原地踏步或正在衰落;反之,技术停滞不前,而文明却在发生变化,比如差不多每一个停滞的文明都曾有过高度发达的技术水平。在汤因比看来,文明生长的尺度应当是,在一系列的挑战和应战的过程中,场所发生了转移,即从文明的外部环境移入到文明的内部。在这种逐渐升华的过程中表现出来的“自决能力”,才是文明成长的标志。

那么,文明生长的动力是什么呢?他认为是那些富有创造能力的少数人,

他们通过退隐与复出的双重活动,实现了这个目的。退隐是为了让少数人获得某种神秘的启示,使自身更趋完美;复出是为了启发同类,并把他个人的思想变为大多数群众的行动,成为社会发展的方向。譬如,耶稣曾在荒野地住了四十天,释迦牟尼独居七年。在这段离群索居的日子里,他们的思想发生了某种创造性的变化,一俟复出,便把他们在“隐修”阶段所获得的某些精神原则用来启发自己的同胞。这一复出过程,通常是利用人类的模仿本能,使大多数人(“无产者”)能够模仿与按照有创造性的少数人的意志行事,并由此对一系列挑战进行了成功的应战。总之,文明生成的过程最终归结为这个社会内“自决能力”的不断增长,而这正是由那些富有创造性的少数人所促成的。

文明衰落的原因。如同文明的生长是一个内在精神的发展,所以它的衰落也不可能是外在的,它只能在社会自身中寻找。汤因比认为,文明衰落的原因是“自决能力”的丧失。对此,汤氏的思想主要是,创造性的少数人变为统治者,多数人(“无产者”)脱离了前者,社会各部分之间丧失了和谐状态,结果导致了社会机体的分裂,这一方面的原因是,多数人的刻板而非心甘情愿的模仿行为,像在做着一种“社会操练”,使社会呈现出一种毫无变化的机械运动。对此,那些创造性的少数人,或在赞扬声中顺应它,或用高压去矫正它,不管是哪一种情况,都只能使社会出现更大的混乱。另一方面原因是骄傲,创造性的少数人在对一次挑战进行成功的应战之后,为胜利所冲昏头脑,由此而带来了许多的自毁行为,如不断地发动战争,或“坐下来休息”,不再去对付新的挑战,骄傲和懒惰都只能导致创造性的丧失,因而使整个文明不可能继续生长。

在这个阶段,他认为社会明显地分裂为三部分人:少数统治者、内部无产者与外部无产者。少数统治者是由创造性的少数人蜕变而来,他们在文明日益衰竭之时,创立了统一国家以继续维护自己的优越性。内部无产者创立了统一教会,俾能在某种宗教信仰中,找到精神上的慰藉与寄托。外部无产者他们不属于这个解体中的社会,他们组成为蛮族军事集团。就这样,过去曾经是和平相处的友好边界变成了血肉横飞的战场。于是统一国家、教会与蛮族入侵就成了新旧文明交替的三个因素,其中以教会最重要,它成了孕育一个新的文明社会的“子宫”。

除了社会机体的分裂,更为严重的是灵魂的分裂,即该社会中的人们产生了与这个文明生长时期完全相反的思想感情与精神面貌,由积极变为消极,由茁壮变为垂死,从而在生活上也发生了变化,一是出现了“复古主义”和“未来主义”的两种极端的倾向,另一是出现了“漠不关心”和“神化”。

文明的解体。在汤氏所构建的起源、生长、衰落和解体的“四阶段论”中,

这最后一个阶段显得十分重要,因为新旧文明之间的交替正是发生在这个阶段。这个过程可大体描述如下:经过了一段混乱时期后,由一个强大的力量挫败各方,创立了大一统的帝国,这种统一国家的出现,并不是文明发展的目的,而是少数统治者在某个文明发展到垂死阶段的最后手段;这个大一统的帝国,经过一段时间的发展,繁荣局面终于消失,出现了间歇时期,在平静中酝酿着新的危机,在这个时期,产生了某种宗教信仰,内部无产者及其他阶级团结在它的周围,建立起大一统的教会,它是一种“蛹体”,也是两代文明之间新陈代谢过程中发生亲属关系的媒介;最后,由于外部无产者(“蛮族”)的入侵,出现了民族大迁移,大一统的帝国最终瓦解,一个新的文明便接踵而来,产生了第二代文明。这个新文明将重新走完前述起源、生长、衰落与解体的发展过程。不过,据汤因比的意见,今天的文明至多不过是发展到第三代而已。

需要指出的是,汤因比用大一统帝国—间歇时期—大一统教会—民族大迁移这样依序而进的模式来解释西方古史,似比传统史学有新意,也不无一定的道理。问题是,古往今来的世界其他地区的文明史,千姿百态,各具特点,恐怕不能都用这个“四阶段”的发展模式来生搬硬套。譬如他将这个理论,运用来分析中国古史,显然就有点捉襟见肘,难以自圆其说了^①。

西方文明的前景。根据汤因比的研究结果,在二十六个文明中,大多数文明已经死亡,有的也正在衰落,看来也不可避免地要走向死亡。那么,西方文明是否也在劫难逃呢?每谈及此,汤因比总是忧心如焚。不过,他对西方文明仍保留着一线希望,祈求文明有奇迹出现。他不无信心地说道:“对于我们西方文明的子女来说,这正是对于我们的鼓励之音,我们今天独自挣扎向前,在我们的周围全是一些垂死的文明了。说不定死神把我们的文明也会置之于绝路。但是我们并没有面对任何凶恶的必然。死去的那些文明并不是命中注定必死的,也不是‘天生要死的’,所以我们的文明也不是必须同其他多数文明共命运的。虽然据我们所知,有十六个文明死了,另有九个已经在死亡的边缘,我们的这个第二十六个文明却不一定非服从命运的安排和统计数字的盲目计算不可。创造性的神火还在我们的身上暗暗地燃烧,如果我们托天之福能够把它点燃起来,那么天上的所有星宿也不能阻挠我们实现我们人类努力的目标。”^②可见,汤因比反对他的前辈斯宾格勒对西方文明的发展前途所持的悲观论调,认为只要处理得当,西方文明可以避免解体的命运而且可以保持活力,继续发展。从好奇到救

① 对此,可参见张广智:《汤因比史学散论》,载《复旦学报》,1987年第4期。

② 汤因比:《历史研究》,中册,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重印本,第15页。

世,从献身于历史到企图寻求出一帖济世药方时,尤其是摆脱西方社会困境的救世良方,这正是这位为资产阶级服务的历史学家所经历的人生道路。汤氏一生除《历史研究》外,还写过数十种著作,论述历史教训,指陈时代弊端,展望未来社会,矢志去拯救西方文明;甚至他在退休之后,仍风尘仆仆,参加各种社交活动,到处发表学说演讲,与他人辩论,期望以一己之努力,告诫西方人正视世界的历史与现状,振作起来挽救西方文明。但是他的努力,只是狂流激湍下的一叶扁舟,荷载不了西方文明太多的难题与危机。

1961年,汤因比的《历史研究》第12卷问世了,在这最后一卷中,作者为它单独取了一个书名:《重新考虑》。40年的辛劳已如愿以偿,而美国人索麦维尔为他的《历史研究》所作的节本,也成了西方世界的畅销书之一,如今他已是一位蜚声西方史坛乃至整个西方社会的著名学者了。那么,人们不禁要问,他为什么还要“重新考虑”呢?

在这一点上,汤因比不愧是一位竭诚探索与知错即改的严肃学者。他的《历史研究》从1934年开始出版,到1961年出齐,历时近30年。由于时代的发展与科学的进步,思想文化领域出现了许多新的变化,因此有必要对以前提出的理论进行反思,重新加以考虑。此外,汤因比《历史研究》一问世,就与斯宾格勒的《西方的没落》一样,引起了西方学术界的巨大的反响,但也招来了无数的批评。他坦率地承认,由于他的偏见和极端主观的价值尺度,影响了他对许多重要问题的分析。如他感到,以往只用“希腊模式”来套其他文明的历史,确有牵强之处,也不足以包括整个人类文明发展史的形态,必须再加上“中国模式”和“犹太模式”,并把“中国模式”与“希腊模式”等量齐观。汤因比关于“希腊模式”、“中国模式”和“犹太模式”这三种人类文明不同发展形态的论见,在一定程度上概括了人类文明发展进程中不同地区和民族发展的特征,为我们研究世界历史,研究人类社会与文明的结构(包括政治的、经济的和文化的三个层面),提供了求解的线索与门径,其启迪意义与学术价值是不容低估的。总之,汤因比在检点自己过去思想时所表现出来的豁达和大度,表现了常人所不及的理智上的真诚与坦率。这一点甚至连许多责难他的同时代西方学者也深为叹服。

愈到晚年,汤因比对西方社会的现状愈益感到忧虑、不安与失望,他预言西方的优势终将消失,瞻望未来,他把希望寄托在东方,认为,“如果说,21世纪是东亚人的世纪,并非惊人之言。”^①他晚年与日本学者、佛学家池田大作的

^① 汤因比:《半个世界——中日历史与文化》,中译本,台湾枫城出版社1979年版,第15页。

对话中,一再称颂中华文明的美德能够代代相传,不断发扬,“就是在那屈辱的世纪里,也仍在继续发挥作用”。汤氏对中国文明的地位及在未来世纪中的作用,给予了更高的评价,他说道:“将来统一世界的大概不是西欧国家,也不是西欧化的国家,而是中国。并且正因为中国有担任这样的未来政治任务的征兆,所以今天中国在世界上才有令人惊叹的威望。中国的统一政府在以前的2200年间,除了极短的空白时期外,一直是在政治上把几亿民众统一为一个整体的……实际上,中国从纪元前221年以来,几乎在所有时代,都成为影响半个世界的中心。”^①当然,重要的是谁最能对人类作出更大的贡献,而不是现在就“预测”谁将能充当未来世界统一的领袖。

汤因比在谢世之前撰写的最后一篇文章名为《在黑暗中摸索》,结尾时他这样写道:“我正在黑暗中摸索。虽然,我们人类那种赤诚之情与理解能力是很有限的,但只要我一息尚存,我将一如既往,殚精竭虑,继续求索,而决不中辍。”^②综观其一生,他苦心构筑的史学体系与史学模式,虽然还不能避免历史唯心主义论和文化至上论的局限,但他的毕生探索不失真诚,在剖析许多具体问题时也不乏真知灼见。星移斗转,在当今西方,汤因比史学已经失去了昔日的威势,被人们冷落了,但他在现代西方史学史上的地位和影响却是不可动摇的。

六、德国史学

1. 传统的坚韧与延续

19世纪的德国是西方史学发展的中心。到20世纪,它的这种统治地位动摇了,随着本世纪初的新史学潮流的勃发,西方各国史学也开始了各自变革的步伐。但是,德国史学的变革较之西方其他一些国家却显得步履缓慢,迄至50年代中叶,在联邦德国史学家中的一些人仍延续兰克史学的老传统。可以说,传统史学在德国有着根深蒂固的影响。

我们在前面已经指出,德国不仅是西方传统史学的营垒,而且也是现代西方新史学的源头。但是,由兰普勒希特发起的向兰克学派的挑战,并未撼动具

① 汤因比等:《展望二十一世纪》,苟春生等译,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5年版,第289页。

② 《汤因比著作选集》(托姆林编本),牛津大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321页。

有深厚基础的传统史学,因而,并未将德国历史研究引入新途径。伊格尔斯说:“相反,却导致人们强烈反对将概括引入历史写作,并有意识地加强德国历史专业,以捍卫传统的历史研究模式。”^①于是,现代德国史学中传统的政治史模式又被牢固地保持与延续下来了。

显然,从德国史学界对兰普勒希特为代表的新史学的反抗中,更从兰普勒希特把研究重点由政治史转移到社会文化史以及发展“规律”的探索中,新史学的反对者们发现了在这种学术转向中所引发的对德国政治和社会的潜在威胁。与西方其他国家不同(如法国或美国),在德国,对传统史学的挑战更具有社会政治含义与意识形态方向的原因,恪守传统史学的人们对兰普勒希特新史学的反对,至少反映了这样一种企图,即有意贬低社会因素和理论的作用对于理解历史的重要性。

必须指出,要理解德国史学的墨守成规以及对兰普勒希特新史学的顽强的抵抗力,需要与20世纪以来的德国的政治形势联系起来。德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溃败、凡尔赛和约的签订和德国1918年十一月革命的爆发,都导致了国内阶级矛盾的激化以及各个政治派别力量的重新组合,这种情况便于统治集团在国内煽动民族沙文主义的复仇情绪。1933年,希特勒上台后,更把这种情绪导向了极端。总之,一战后德国所面临的国内外形势,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助长了德国历史学家的保守主义的思想,助长了历史主义概念的复活与广布,助长了一大批历史学家向兰克史学回归。20世纪初的“新兰克学派”,正是试图根据兰克当年分析国际政治的权力平衡概念来证明德国海军主义和殖民扩张的正确性的。

德国在魏玛共和国时期(1919—1933年),对史学而言,依然在坚持与强化德国的历史编纂学的传统,从谢世于魏玛时代的马克斯·韦伯以及迈纳克那里可以说明这一点。

马克斯·韦伯(Max Weber, 1860—1920年)是一个著述甚丰、思想庞杂的百科全书式的德国学者,被学界认为是与杜尔凯姆、马克思齐名的“社会学家的现世神明”。他虽然以社会学家闻名于世,但他首先是一位历史学家,他的学术研究首先是从历史研究开始的,正是这种研究奠定了其全部理论的基石。他的思想,尤其是他的方法论,对现当代西方史学的影响却与日俱增^②。

① 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赵世玲等译,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第88页。

② 晚近以来,马克斯·韦伯的方法论在国际学术界引起了广泛的关注,1985年8月召开的第16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上,“马克斯·韦伯与史学方法论”被大会列入“方法论”部类的三大课题之一。

韦伯受狄尔泰和新康德主义者的思想影响,并把它们引入到社会历史研究的领域中。一方面,他强调文化科学同自然科学的区别;另一方面,他又强调人类作为一种“文化的生物”,它的行为包含着某种特定的意图和目的,体现了特定的价值观。韦伯还提出了“理想类型”之类的“解释模式”,对历史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或对德国社会提供了一些温和的改革方案。从表面上看来,在他那里,社会历史的研究者包含着较多的主观色彩的东西,而这似乎与兰克史学传统排斥归纳与概括有别,但在实质上却是对兰克学派的修正,他是对它的维护。伊格尔斯指出,韦伯与下面要谈论的迈纳克代表同一倾向(温和的保守主义)中不同的两极,这真是一语破的。

在纳粹统治时期,德国史学沦为法西斯统治者手中的工具,竭力鼓吹种族主义、沙文主义、反犹太主义以及欧洲“新秩序主义”和德国人在欧洲的文化使命观等种种谬论,从而把那种具有强烈的政治色彩的普鲁士学派(兰克学派的变种)的史学观发展到极端。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后,法西斯政权更是注重借助历史为德国的对外扩张政策效劳。德国史学在二战的最后阶段近乎中断,连著名的《历史杂志》都已停刊,一些进步史家也受到了迫害,德国传统史学的坚韧性依然保持与散发出它的强大影响。

在此需要提到迈纳克(Friedrich Meinecke, 1862—1954年)。由于长寿,他是一位饱经近现代德国历史巨变的人,也是德国传统的历史主义思想在20世纪的主要代言人。迈纳克不仅对德国历史(尤其是德国现代史)的重新思考有其重大贡献,而且作为现代德国历史主义的主要代言人,对史学的思考也有其独特的建树。他于1936年写成的《历史主义的起源》,被认为是德国历史主义的巅峰之作。他认为,历史主义的实质就在于用对历史的个别理解来代替对历史的一般化的看法;个性与个别的发展最清楚不过地表明了历史主义对待历史的态度。很显然,这与兰克通过真实的个体或个别的反映与理解整体或一般的历史主义方法论原则是相吻合的。当然,他作为一名新兰克学派的成员,又表现出一些对兰克史学的背离,当然这与时代的发展与学科自身的发展相关联的。不管怎样,从兰克到迈纳克,这一历史主义思潮的赓继与繁衍,对近现代德国史学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第二次世界大战摧毁了历史主义的最后一道堤坝,1954年迈纳克的逝世,可以作为一个史学时代终结的标志。

2. 斯宾格勒与文化形态学派

在20世纪的德国乃至西方史学中,斯宾格勒(Oswald Spengler, 1880—1936年)应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因为他是影响深远的文化形态学的创

立者。

斯宾格勒也许算不上一个正宗的历史学家,学界通常把他称作为思辨的历史哲学家。不过,他的代表作《西方的没落》却如一块燧石,敲打着万千读者的心田,产生了不灭的思想火花。于是,人们不由发问:西方文明的命运怎样?人类社会发展的前景又如何?人们在他的书中找到了某种契合点与共鸣,从而产生了一种巨大的社会反响。

然而,我们在这里要关注的只是通过这本书以陈述斯宾格勒的文化形态学理论。所谓文化形态学,实际上是把文化(或文明)视为一种具有高度自律性,同时具有生、长、盛、衰等发展阶段的有机体,并试图通过比较各个文化的兴衰过程,揭示其不同的特点,以分析、解释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近现代文化研究的勃兴,受到了生物进化学说的巨大影响,斯宾格勒作为文化形态学的首倡者,也正是这样。这是20世纪以来西方文化研究中出现的新模式。

其实,斯宾格勒并没有给文化下个确切的定义。不过,通过他对文化与历史关系的释义,较清楚地透露出斯宾格勒对文化的看法,也可得出他对历史的看法。他认为,“文化是通贯过去与未来的世界历史的基本现象”,所谓世界历史就是各文化的“集体传记”,这一点理解他的历史文化观很有意义,这就引发了他对西方传统的历史观念的深刻批评。长期以来,西方人传统的历史意识总是以西欧为中心,沿用“古代—中古—近代”这种“令人难以置信的空洞无物且又毫无意义的体系”来编纂世界历史。他决意打破这种历史领域中的“托勒密体系”,发动一场“哥白尼革命”,以破除这种线形的虚构的人类历史的幻象。于是,展现在人们面前的“是一群伟大文化组成的戏剧,其中每一种文化都以原始的力量从它的土生土壤中勃兴起来”^①。正是在这一意义上,我们可以把他的文化形态学称为历史,称为世界史。换言之,历史就是文化,世界历史就是人类各种文化的“集体传记”。在他看来,研究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就是研究世界上各个地区各种文化的历史。

斯宾格勒关于文化是一个有机体的论断更为著名,这或许是他构筑的文化形态学理论的核心之所在。按此观点,每种文化均为一个有机体,犹如一切有机体那样,也具有生、长、盛、衰等规律性和可测性的过程,或者用一种形象的说法,它也经历春、夏、秋、冬四季的更替,这一过程或生命节奏贯穿于每一文化中,它们都无法避免这一自然运动周期性的命运。

他认为,每一文化都有各自的“基本象征”。既然世界历史是人类各种文

^① 斯宾格勒:《西方的没落》,齐世荣等译,商务印书馆1963年版,第39页。

化的“集体传记”,斯宾格勒在世界历史的舞台上,寻找出八种自成一体的文化系统,这就是:埃及文化、巴比伦文化、印度文化、中国文化、古典文化、阿拉伯文化、墨西哥文化、西方文化。每一种文化的基本象征表达了某种文化的特殊风格及历史形式,而在此等历史形式中,文化的灵魂不断地在实现它内在的可能的潜力时,便衍生出各个具体的基本象征。他进而指出,每种文化都各有自己的观念、情欲、生活、愿望、感情等等,这就使每一种文化都具有独特的个性。因此,在人类文化史上,就存在着代表不同文化的基本象征的多元现象。

斯宾格勒认为,每一种高级文化皆“各自独立”地走完其生命历程,都要经历如下三个大的发展阶段:前文化阶段,文化阶段,文明阶段。在这过程中,没有哪一种文化可以认为比另一种文化更先进。在这里,他将世界上存在过的各种文化个体在发展进程中的不同特点进行比较研究,用文化个体本身的兴衰来解释历史、预测未来。根据他的见解,世界上这八种高级文化,不管其特点如何,都要遵循同样的规律,“有生就有死,有青春就有老境,有生活一般地就有生活的形式和给予它的时限”。同样,西方文明也是不可逃避和超越于其他七种文化一样的死亡命运的。在西方资本主义不断出现危机的社会背景下,形形色色的文化归因论出现了,文化形态学即是其中之一。从这种社会动因所产生的研究视野,势必会带上特有的历史或文化宿命论,斯宾格勒所表露的文化形态学理论及其悲观思想,正是这一情况的反映。

3. 历史主义传统的终结

二战后,西方各国史学加快了发展与变革的步伐,但是由于德国传统史学的坚韧性,联邦德国^①较之其他西方各国,它的发展总是慢了半拍。在战后10多年间,从总体上看,占据当时史坛的主要力量,仍是保守主义的史学派别,从战后保守派史学领袖里特尔的史学主张,可资证明。然而,里特尔所奉行的从兰克到迈纳克的历史主义思想的传统,只不过是德国历史主义传统的一次回光返照而已。

德国历史主义风行的时代终于结束了。从50年代中叶开始,对德国历史主义的批判日烈,保守派史学日暮途穷,新自由派史学即联邦德国史坛的一些新人,如汉斯·罗特菲尔斯、维纳尔·康策和特奥多·席德尔等人,逐渐取代了保守派史家而在德国史学界占据支配地位。由于这些人的努力,促成了现当代

^①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德国分裂,1949年分别成立了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由于本书的体例,我们在这里只略述战后联邦德国史学发展的情况。

德国史学从传统的政治史向社会史和结构史的转向,从而有力地改变了德国历史主义传统的某些原则。

自 50 年代以来,在联邦德国产生了更激进的史学派别,这派历史学家主张政治上的革新,声称“同过去全面决裂”,在历史研究上又有悖于许多传统的定见,因而引起了激烈的争辩,这种激进的史学派别以汉堡学派和马尔堡学派(都以大学而得名)为代表。这里只简略提及以前一学派的创始人弗里茨·菲舍尔的姓名而得名并给当代联邦德国史学留有重要一页的“菲舍尔大辩论”,因为这场争论标志着联邦德国历史研究的转折。

“菲舍尔大辩论”是因 1961 年菲舍尔的著作《争雄世界:德意志帝国 1914—1918 年战争目标政策》出版后而引发的。他在该书中,以大量的第一手史料,对德意志帝国在 1914—1918 年的政策作了如实的分析,得出了颇不同于德国史学传统的见解,争论由此而引发。这场争论主要集中在:关于德国在“世界政策”时期与德国在战时的战争目标之间的联系问题;关于德国对第一次世界大战发生所负多大责任的问题;关于德国政策在战时的连续性及其特点的问题。对此,保守派史家认为,德国无发动战争之罪,菲舍尔则认为德国是有意并毫无犹豫地投入了这一场战争,以企图称霸欧洲,争雄世界。又如,保守派史家认为,法西斯与德国或普鲁士传统并没有任何历史的联系,而菲舍尔及其学派同仁则推翻了此种法西斯是德国历史继承性中断的观点,认为从俾斯麦到希特勒具有历史的连续性,如此等等。激进派与保守派的争论日趋激烈,并由此从国内发展到国外,渐次向国际史学界广布,如在 1965 年维也纳举行的第 12 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上,保守派领袖里特尔向菲舍尔及其学派发起了挑战,遭到了后者的有力回击,如此一来,反倒扩大了菲舍尔史学的国际影响。

由菲舍尔大辩论催发了德国史学在 60 年代和 70 年代的变革与转向,转向对德国近现代史的批判性研究,并形成了一个较为松散的新批判学派,学界称之为“政治史的批判学派”。在这派史家(如汉斯-乌尔里希·韦勒、于尔根·科卡等)那里,对德国政治史的发展进程持一种批判的态度,它从传统的政治史只关注精英人物的描述转向于对政治家作出决策的广阔的社会政治背景的分析,崇尚理论,强调史学与社会科学的结合。这种政治史是从社会整体的角度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对德国政治史进行了批判性的考察,因此也可把它称之为批判的社会史学派(或新社会批判史学派),而这与西方其他国家删除政治或疏离政治的社会史则又是不同的。

德国新史学的政治史的批判学派于 70 年代趋于兴盛,在这个学派成员之

间的史学思想也并非一致,但有一点却是共同的,那就是他们共同树起了对德国历史主义史学传统批判的旗帜,并在更大的程度上接近了当代西方史学发展的新潮流。

七、意大利等国史学

1. 意大利史学

我们认为,现代西方史学不只是美、法、英、德这四家之天下,故本节力图提供这四国之外的一些情况。由于材料方面的原因,我们所述的下列诸国也只是它们史学(其实仅是几个史家)的一鳞半爪而已。首先要述及的是现代意大利的史学。

在西方史学发展史上,意大利曾是西方古典史学的发源地之一。近世以来,在那里产生过一些卓越的历史学家,它所形成的传统迄今还在起着影响。以马基雅维里为代表的“政治修辞学派”的史学,亦即强调史家的主体意识、用过去史实解释自己政治理想的那种史学范型,在现代意大利史家克罗齐那里,激起了回响。

贝尼提托·克罗齐(Benedetto Croce, 1886—1954年)是在诸多领域都颇有建树的学者,他不但是西方第一流的哲学家(他与英国的柯林武德一起被学界认为是20世纪批判的历史哲学派的代表人物)、美学家和文学批评家,而且是世界性的历史学家、历史哲学家。

克罗齐的学术生涯是从研究历史开始的,他的历史观当然与唯物史观相悖,学界称之为“伦理政治史观”。他宣称,历史是某个时代固有的理想、希望和道德价值的自我发展和日益充分的体现,上层建筑领域内的现象在历史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所谓“世界精神”是历史的唯一主体。因此,他虽然主张历史是由人创造的,但认为只有统治阶级的知识上层(即“政治贵族”)才是历史的真正创造者。此外,他的“伦理政治史观”认为伦理政治史是高于一切的,其他一切的历史只是“生活史”,这就有可能把原本丰富多彩的历史变得十分单调乏味。但作为意大利的“精神教皇”(葛兰西语)与一代宗师,克罗齐应是意大利民族文化的卓越代表。

克罗齐是20世纪批判的历史哲学派的代表人物,其论影响深远。历史哲学这一课题的研究,在近代西方多是哲学家的世袭领地,而正宗的历史学家则

很少问津,像克罗齐这样一身兼两任——既是哲学家又是历史学家的人尚不多。在他看来,历史即哲学。一个历史学家如果他不同时兼具哲学家的禀赋,那么他在拥有浩如烟海的文献资料面前,只能望史兴叹,而不能写出有思想的历史著作来。据此,克罗齐提出了一个著名的论断:“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他认为,人们研究历史和撰写历史总是从现实的兴趣出发,为当前的目的服务的。他写道:“当代史固然是直接从生活中涌现出来的,被称为非当代史的历史也是从生活中涌现出来的,因为,显而易见,只有现在生活中的兴趣方能使人去研究过去的事实。因此,这种过去的事实只要和现在生活的一种兴趣打成一片,它就不是针对一种过去的兴趣而是针对一种现在的兴趣的。”^①这就是说,只有当现实生活的发展需要历史时,“死历史就会复活,过去的历史就会变成现在的。”

由克罗齐所构建起来的历史哲学理论,对现代西方史学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尤其影响了美国的现在主义的史学家们,不管是贝克尔所声称的“历史是过去和做过事情的记忆”还是比尔德所说的历史只能反映“自我”等等,实际上都是克罗齐史学观念的翻版。这种历史本体论上的主观唯心主义,历史认识论上的相对主义,在他们身上都有着充分的表现。

不管怎样,从克罗齐的史学中,我们既可以窥见意大利史学传统的明显印记,也可以发现现代史学的革新潮流的不可逆转。正是由于克罗齐的成就,为打破史学文化的民族樊篱与地域界线作出了独特的贡献,在现代意大利史学的舞台上,他成功地扮演了一个传统与革新的协奏者的角色。

二战后,从“克罗齐文化”向“葛兰西文化”的转向,是促进意大利史学革新的强大的推动力。对葛兰西理论的评价,应是西方马克思主义研究者的事情,但他的精神遗产(包括他的史学文化观),既奠定了对意大利(尤其是近现代史)和其他一些重要问题的马克思主义方法论的基础,也大大削弱了战后“克罗齐文化”的负面影响,成为战后鼓舞年轻一代历史学家沿着革新方向前进的重要驱动力,推动着意大利史学的发展进程。于是,更多的历史学家从克罗齐的“伦理政治史观”的束缚中解脱出来,在法国年鉴学派的影响下,他们致力于历史研究的广阔领域,出现了不少革新派的著作,如集体合撰的《意大利史》等。

这种革新方向,也可以从战后意大利史学的专题研究中体现出来。这种专题包括民族复兴运动史。关于二战后的意大利民族复兴的问题,因与反法

^① 克罗齐:《历史学的理论和实际》,傅任敢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2页。

西斯主义问题纠缠在一起,各派的意见不一,争论纷起。在这一领域,意大利的马克思主义史家特有成就。此外,还有法西斯主义史与工人运动史的专题研究,在这些方面也是派别丛生,免不了争论。

2. 比利时史学

对现代比利时史学的发展进程,我们鲜有所知。然而在这里,我们不能遗忘一位与法国年鉴学派创始人吕西安·费弗尔和马克·布洛克同时代且齐名于西方史坛的比利时大史家亨利·皮朗(Henri Pirenne, 1862—1935年)。

亨利·皮朗是研究中世纪的专家,他的史学思想中有两点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

第一,关于比利时民族的观点。这一点充分表现在他的9卷本巨著《比利时史》一书中,他从历史角度阐明了比利时民族的形成原因与民族统一性,而这与当时德国泛日耳曼主义者所宣扬的比利时不是统一的民族的观点正相反。皮朗从历史的角度驳斥了泛日耳曼主义者的谬见。他认为,比利时民族的历史当始于加洛林帝国趋于瓦解的历史时代,即843年凡尔登和约签订的那个时代,这比传统的比利时民族形成于1830年的陈说要早出将近1000年之久。在他看来,那种认为比利时缺乏地理上的整体性与种族、语言上的统一性就贸然否认比利时民族统一性的观点乃皮相之见,是不符合比利时历史发展进程的。

第二,关于社会过渡的理论。这里说的“社会过渡”,一是关于从古代向中世纪的过渡问题,另一是从中世纪向近代社会的过渡问题。关于前者,皮朗认为促使古代社会向中世纪过渡的不是公元5世纪日耳曼人的入侵,而是公元7—8世纪阿拉伯人的西侵。关于后者,他认为,中世纪社会结束于11世纪,主要是从那时候起,随着欧洲社会的相对稳定,城市的发达,商人与商业贸易活动的兴旺,促使国际商路的恢复与新的贸易路线的开辟,于是欧洲社会又从农本走向重商,破坏了中世纪的处于闭塞状态的封建农本经济,从而使社会迈向近代。

亨利·皮朗的观点是独特的,但他显然夸大了商业贸易与商人阶层在历史上的作用,因而忽视了在这种社会形态过渡中所发生的社会经济结构与经济制度等方面更加深刻的变化,因而引起了国际学术界的激烈争论。

在此顺便说及,亨利·皮朗的儿子小皮朗也是现当代比利时乃至西方史学家的著名史家。二战后,在西方编纂新的整体性的世界史潮流的影响下,他于1946—1957年间编纂并出版了7卷本的世界史著作《世界史的诸大流派》。该

书意在证明,在世界历史的发展中,形成了两种完全不同的类型:“海洋文明”与“大陆文明”,前者拥有个人主义、自由、自由主义,它在与反个人主义、极权主义的“大陆文明”的斗争中总是胜利者。应当说,小皮朗的理论与世界历史发展的客观进程多有不合,其谬误也就可以想见了。

3. 荷兰史学

这里只简略介绍现代荷兰的伟大史家约翰·赫伊津哈(Johan Huizinga, 1872—1945年)及其对文化史研究的卓越贡献。

作为20世纪一名杰出的文化史家,赫伊津哈对文化史的研究提出了自己独到的见解。首先是他的“均衡论”,赫伊津哈写道:“一个社会,当其物质、道德和精神领域的支配力量允许一种比现存状态更高级、更完善的状态存在时,当这种存在状态进而被赋予一种物质和精神价值的和谐均衡的特性时,以及为一种决定该社会各种行为的理想所引导时,那么这个社会就处于文化状态中。”^①这段言论,既反映他对“文化”一词内涵所作的归纳,也是其文化“均衡论”的集中表述。如此说来,文化可以视作物质的和精神的力量之间的和谐均衡,两者关系的失衡就会导致社会危机的发生。

此外,赫伊津哈还提出了“游戏论”。在《游戏的人》一书中,他提出了游戏的含义,指出:“游戏是在某一固定时空中进行的自愿活动或事业,依照自觉接受并完全遵从的规则,有其自身的目标,并伴以紧张、愉悦的感受和‘有别于’‘平常生活’的意识。”^②可见,文化始终都具有某种游戏的成分与特性,倘游戏成分在文化中衰退,势必会危及到整个社会的存亡,“均衡论”与“游戏论”是他的文化思想中的核心内容,他的文化史研究都是据此而展开的。

对于历史与文化的关系,赫伊津哈倾向于在这两者之间画上等号,因为在他看来,历史本身就是一种文化现象,文化总是在历史发展的进程中才能显现;文化与历史都是一种形式,只有借助后者这种形式,才能阐明某种文化自身的来龙去脉。他提出了“文化只存在于整体之中”的观念,强调文化的“结构”,认为文化史的研究可以归结为一种历史结构的研究或“文化形态学”,这些卓越的见识恰与年鉴学派所倡导的总体史研究的学术路径相契合。

我们还需要强调的一点是赫伊津哈对心态史(精神状态史)研究的贡献,他的代表作《中世纪的衰落》虽然只着力于14世纪、15世纪的法国、勃艮第、

① 转见卡尔·温特劳布:《文化的视野》,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66年版,第219页。

② 赫伊津哈:《游戏的人》,多人译,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1997年版,第30页。

佛兰德斯等地区的研究,但他对人类心理状态和精神气质十分重视。确如雅克·勒高夫所说,这在史学史上具有某种开创性的意义,原因就在于提出了“应当从社会表象系统以及这一系统在社会结构和‘现实’中所占的地位出发来寻找一个社会的方向”^①。这一方向从根本上来说就是上文所说的文化史的结构,这与以后年鉴学派所说的长时段中的“精神结构”也是吻合的。可以这样说,赫伊津哈无愧为当代西方史学中盛行的心态史学的先行者。

赫伊津哈的史学业绩尤其是他对文化史研究的贡献,是现代西方史学中的丰硕成果,其学术影响如他的国家的风车、郁金香一样发散着持久的影响,从而为荷兰在现代西方史坛争得不容忽视的一席之地。

^① 艾芙琳娜·帕特拉让:《想象史学》,载勒高夫等主编:《新史学》,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版,第304页。

第九章 现代史学(Ⅱ)

本章为专题篇。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整个世界发生了更加深刻的变革,国际史学也发生了一次新的转向。就西方史学而论,这种“重新定向”大体发生在本世纪的50年代中叶前后,这也是杰弗里·巴勒克拉夫在《处于变动世界中的历史学》一书中所揭示的。

在“重新定向”的口号下,战后西方史学的发展演变更是令人眼花缭乱。但总的发展趋势依然是从传统史学走向新史学,当然,其步伐更是快捷了。但是,战后西方史学中的新与旧、变革与保守之间的抗衡未曾中断,即使当新史学的势力正盛的时候,传统史学没有也不可能销声匿迹。而马克思主义史学亦与西方新史学展开了对话,并对西方史学的发展产生了与日俱增的影响。

需要说明的一点是,为了与时贤称二战后的世界为“当代”这一说法相吻合,我们在本章所指的现代西方史学,即是阐述当代(二战后)西方史学的若干发展趋势。

一、战后西方史学的重新定向

1. 路标转换

现代社会是学术变革的温床,也是催发学术变革的动力。时代的变化与学术的革新,促进现代西方史学的演变。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当代世界发生的深刻变革,国际史学也发生了一次新的转向,就西方史学而论,这种重新定向大体发生在本世纪 50 年代中期。

战后西方史学的重新定向有其深刻的社会与时代动因,也有其学科自身发展的原因。整个战后世界形势的急遽变化,尤其是 50 年代以来所发生的技术革命的浪潮,引发对社会政治体制、经济结构、观念形态乃至生活方式的变化,对历史学带来了重大的影响。但是,史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它的变革也有其自身演进的规律与学科自身发展的要求。因此,考察战后西方史学的重新定向,还应归诸 20 世纪初以来西方史学新陈代谢的结果。在这里,首先有必要对二战前西方史学的情况稍说一二。

就大势而言,20 世纪的西方史学是一个从传统史学向新史学转变的时代。但在 20 世纪上半叶,传统史学仍有雄厚的实力,著名的“剑桥三史”(即《剑桥古代史》、《剑桥中世纪史》、《剑桥近代史》)在这一世纪的前期出版,它说明了传统史学在西方史学界所具有的影响。在西方有些国家(如联邦德国),直至 50 年代传统史学仍有很雄厚的实力。但毋庸置疑的事实是,在 20 世纪世界史学的大变革中,西方的传统史学受到了严峻的挑战。当代西方史学史名家伊格尔斯在《20 世纪的历史科学——国际背景评论》一书中,归纳了西方传统史学自古希腊史学迄至兰克史学的共同点,这就是:

(1) 历史叙述是描写真实存在过的人、真实发生过的行为,它必须符合这种真实性,也就是说要符合真实;

(2) 它以历时性的顺序跟踪这些行为,换言之,它只了解一定变量的时间,在这段时间里,后来的事件紧随先前的事件,并且通过它而为人所理解;

(3) 它以人的行为反映行为者的意思为其前提假设。

伊格尔斯在谈到 20 世纪历史科学的变化时指出:“真实性、流驶的时间和有图的行为,这三种前提假设决定了从修昔底德到兰克、从恺撒到丘吉尔的历史叙述的特点,而正是这些前提假设在 20 世纪的大变革的过程中却逐渐地成

了问题。”^①

在时代变革的大浪潮中,西方乃至整个世界的传统史学确实遇到了问题,以至它不能很好地适应现代社会的发展需要。因此,从传统史学向新史学转变的步伐,由于社会的进步尤其是现代技术革命新浪潮的冲击而在战后更加快了它的步伐。

英国历史学家杰弗里·巴勒克拉夫,受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委托,主持撰写了《当代史学主要趋势》一书,阐明了“当代历史学研究中显然具有普遍性意义的趋势”,作者所论大抵反映了现当代西方史学发展的主要趋向。我们充分注意到,巴勒克拉夫在释论当代史学时,是以20世纪50年代中期为界标的。总之,“大约从1955年起,历史学进入了一个迅速转变和反思的时期。”^②把50年代中期作为战后西方史学发生转折的界标,也兼顾到世界其他地区(如前苏联和东欧等)的情况,保罗·利科主编的《哲学主要趋势》一书中云:“一般说来,我们可以把50年代中期以后的年月描绘为在西方对历史主义的论点和在东方对教条主义和程式化进行批判地再检讨的时期。”^③的确,国际史学,至少就西方史学而言,从50年代中期开始,发生了一次新的“路标转换”,这也就是巴勒克拉夫在1955年出版的《处于变动世界中的历史学》一书所要揭示的主题:“重新定向”。

2. 新史学范型

战后西方史学所发生的转折,被巴勒克拉夫称之为:“这个转折点,正像人们有时提到的那样,从其规模和重要程度来说,相当于预示着近代物理学诞生的哥白尼天体运行说。”不管怎么说,相对于此前西方史学的历次路标转换及其对史学发展产生的重大影响来看,这种转折在20世纪世界史学的发展史上是无与伦比的。总之,战后西方史学的变化是一种根本的转变。

在这里,我们借用当代美国科学哲学家库恩的“范型”概念,以说明战后西方史学的变革,最基本的就是史学范型的变化,是从传统史学范型向新史学范型的进一步的转变。所谓范型(paradigm)^④,在库恩那里代表科学共同体成员所共有的信念、价值和技术手段等总体,是指为某一“科学共同体”所拥护、并

① 伊格尔斯:《20世纪的历史科学——国际背景评论》,何兆武等译,载《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1期。

②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杨豫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年版,第1、147页。

③ 保罗·利科主编:《哲学主要趋势》,李幼蒸译,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第242页。

④ 范型(paradigm),还可译为“模式”、“范式”、“范例”、“规约”等。

在进行研究时所应共同遵守的准则;在库恩看来,“科学革命”,从根本上来说是一种“范型”的更替。

关于史学范型,尤其对西方史学范型的界定与分类,学界意见不尽相同,但南斯拉夫裔的美籍历史学家斯托亚诺维奇把自古迄今的西方史学分为三种范型说较为流行,这就是:鉴诫史学范型(指的是从古希腊至近代初期的西方史学)、叙述性范型即兰克式范型和“结构·功能”范型即年鉴学派范型。我们在这里则从更为宽泛的意义上,亦即从史学观念、研究的内容与范围和方法等方面把西方史学分为两大史学范型:传统史学范型与新史学范型。自然,兰克史学是前者的代表,而年鉴史学派则就是后者的主臬了。

以兰克学派为代表的传统史学范型,吴于廑曾指出过:“朗克(兰克)主张写历史必须如实、客观,而终不能免于有所不如实、不客观;主张超然于宗教及政治,而终不能免于有所不超然;主张不涉哲学和理论,而又自有其哲学与理论。”又说兰克的书,“揆之实际,却往往是从内阁官房的窗口,按照官方提供的示意图。认真观察而又不能尽得其实的滔滔政治人物行动的历史。”^①这些论断,似可看作对兰克史学范型亦即西方传统史学范型的一种较为严谨与简练的概括。

新史学范型与以兰克学派为代表的西方传统史学范型是很不相同的。我们从以下几个方面,比照传统史学范型,借以揭示西方新史学范型的特点。

其一,从史学观念来看。

要更深刻地认识新史学的范型,首先要涉及史学观念的问题,因为任何史学的变革,首先是史学观念的变革,这如同其他领域发生的根本性变革也要以观念的变革为前导一样。所谓史学观念,也是一个宽泛的概念,从本质上来说,它主要指历史学家对历史与历史学的基本看法,如对现实与过去关系的认识、对史学研究中主体(历史学家)与客体(研究对象)关系的认识等。在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新史学家看来,历史研究是一个认识过程,这一过程也就是历史学家对过去构建的过程;历史学家写过去,同时也是在写现在,他是以过去来反映当代,亦即年鉴学派奠基者之一马克·布洛克所云:“通过过去来理解现在,通过现在来理解过去”。这一新史学派的历史认识论最清楚不过地点明了在史学观念上与兰克学派的差异,明显的一点是,它突出了历史学家作为认识

^① 吴于廑:《朗克史学与客观主义》,载《吴于廑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340-341页。

主体在历史研究中的中心地位与重要作用,而与那种试图通过文本考订描绘历史真相的传统史学家的认识不同。

其二,从史学研究的范围与内容来看。

现代西方新史学强调要把历史研究扩充到整个人类文明的发展过程,扩充到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在这方面,战后西方史学发生了更加显著的变化,正如1981年美国历史协会主席伯纳德·贝林所指出:“历史研究正朝着众多的方向发展……史学研究的范围日益宽广。”如以战后美国史坛而论,且看:现代美国社会的工业化与城市化运动,促进了区域流动、移民、公共教育、城市文化等主题的作品纷纷出版;战后美国蓬勃兴起的民主运动,特别是女权主义运动、黑人群众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促使劳工史、妇女史、黑人史等成为历史研究的新的领域;70年代出现的“性解放运动”,于是“性”的研究及“同性恋史”竟也成了历史学家趋之若鹜的“热门课题”;在70年代兴起的公共史学(public history)那里,历史研究的范围与内容更是从政府决策与咨询、文化资源的开发与管理,到婚嫁、饮食、衣着、娱乐等恒订琐细之事。史学简直成了一种无所不包的东西。

历史研究范围与内容的拓宽,这里有两点史学上自身的原因需要强调:第一,由于战后“全球历史观”的确立与影响,这就进一步疏离了欧洲中心论的陈说,而当代社会变革的新形势正急切地呼唤着历史学家要“跳出欧洲,跳出西方,将视线投射到所有的地区与所有的时代”^①。于是,历史研究的内容与范围也就日益丰润与宽广了。第二,战后尤其在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家,如E·P·汤普逊和霍布斯鲍姆等人的努力下,“自下而上看的历史学”,亦即从普通民众的视角去观察与研究历史的风气日浓,这就进一步疏离了传统史学所信奉的“自上而下看的历史学”,亦即只关注“精英人物”与政治史传统,在多元化的旗号下,西方历史学家的视野与历史学研究的领域都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开拓与扩展。

其三,从史学研究的方法来看。

战后西方史学向纵深的开掘,一般说来是以新的研究技术和方法的运用为前提条件的,这正如天文学的新发现往往要依赖于新研制出来的功率更大的和效果更佳的望远镜一样。历史学借鉴吸收其他社会科学的新技术和方法,借鉴运用现代自然科学的最新技术与方法,在战后蔚为风尚,形成气候,于是出现了形形色色的史学研究新方法。方法的多彩,导致史学研究新领域的

① 巴勒克拉夫:《处于变动世界中的历史学》,1955年英文版,第27页。

不断扩展,诸如:计量方法、电子计算机的运用为历史学家的研究开辟了新的前景,“计量革命”被视作“当代史学的突出特征”;心理方法深入到历史深处,有助于人们对历史和文化现象的深层了解;比较方法为进一步揭示历史(包括历史学)发展模式之间的共性与差异,在更广阔的背景上作出综合的分析提供门径;口述方法成了沟通历史学家与非历史学家之间的桥梁,并有望为前者提供更多的独创性观点与真实生动的历史创造条件;此外,还有系统方法、模糊方法、符号方法、影视方法等等。这些方法的一个共同特点是要求打破学科之间的隔离,注重跨学科的研究。

在当今时代,史学的改革必须走跨学科研究的道路。由于上述这些方法的运用,传统史学那种内容狭隘、领域偏窄的界线被打破了,计量史学、心理史学、比较史学、口述史学乃至影视史学等竞相登台,各领风骚。事实证明,史学的跨学科研究,史学与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之间的交流融合,可以使史学的潜在功能得到充分的发挥,从而在了解过去、认识当代与预测未来的过程中,使历史学发挥出了更大的功用。

由此,也带动与引发了历史研究的手段与组织形式方面的变化,这一变化最明显的是,使历史学家从个人在文献故纸堆中爬梳史料的手工方式转为运用现代最新的科学技术(如电子计算机)。正如布罗代尔所说的,历史学家越来越像实验人员那样“依靠设备”进行工作,从事历史研究的机构与组织也随之增加,今天历史学家所面临的史料太宏富了,学科门类又多繁复,那种靠历史学家个体单枪匹马地去操作,拒绝使用任何集体组织形式,已无力适应现时代史学变化的这种新情况,这乃是时代之使然。至于史著形式,由于新史学反对单纯的描述,从传统史学的那种描述性的历史转为分析性历史,而大量的现代自然科学方法的运用,致使史学成果的数理模式化(如史著中充满大量的图表数据与曲线),这与传统史学著作在形式上也形成了很强烈的反差。

战后西方史学研究方法的革新,并不是孤立的,而总是与前面所说的史学观念的更新和历史研究范围与内容的拓展相关联的,尤其是与前者息息相关的,也总是与一定的史学思想体系相联系的。因此,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战后西方史学方法的变化,不只是具体的技术手段的变革,而带有方法论的意义。

二、年鉴学派的演进

1. 法国史学的主流

法国年鉴学派在 20 世纪的崛起与发展是现代国际史学的重要篇章。如果我们把 19 世纪的兰克史学称作为上一世纪史学发展主流的话,那么由年鉴派所奠立的史学新范型,无疑应是 20 世纪西方史学乃至世界史学发展的一种主流。

年鉴学派由吕西安·费弗尔和马克·布洛克于 1929 年创立后,在传统史学还颇具实力的 20 世纪上半叶,它并没有产生什么重大的影响。年鉴学派真正产生巨大的影响,并成为当代法国史学的主流,应当是二战以后的事。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暂时中断了年鉴派史学的发展,在纳粹德国的统治下,法国史学的研究处于低潮。尤使法国史学界蒙受重大损失的是年鉴派的第一代领导人布洛克惨遭德国法西斯的杀害。二战结束,大地重光,法国历史学重新出现了蓬勃发展的局面,也迎来了年鉴学派的辉煌时期。

1946 年《年鉴》杂志易名为《经济·社会·文明年鉴》,编者为刊物名称增加了“文明”这一复数名词,不仅进一步拓宽了史学研究的领域,而且着意把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联系起来加以考察,反映了编者认为历史和各门社会科学不能分隔而必须融合成为“人的科学”的信念,显示出史学力图成为综合学科的强烈愿望,体现了年鉴史学派的总体史的研究精神。改名后,杂志篇幅不断增加,1968 年起达到 1300~1700 页。杂志内容更加丰富,作者队伍也越出了法国。《年鉴》杂志在变动的世界和变动的世界历史学面前,以一种更新的面貌向学术界辐射出它的影响。

1947 年,费弗尔等人提请法国政府创建了同巴黎大学相抗衡的“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第六部(经济和社会科学部),费弗尔任部主任,后由布罗代尔接替。在这里虽然看不到“历史学”一词,但却是在“经济与社会科学”这一名称下,费弗尔等年鉴派史家显示了对历史学的潜力及综合其他学科能力的信心。自此,在费弗尔和布罗代尔的领导下,第六部汇集了许多有名的历史学家、社会学家、地理学家、人类学家、经济学家等通力合作,有力地促进了跨学科的总体史研究的进展。在第六部,史学始终是它的核心工作,第二代和第三代的代表人物如布罗代尔、勒高夫、勒胡瓦拉杜里、马克·费罗等迅速脱颖而出,成为

知名历史学家。1963年,布罗代尔创立“人文科学之家”。1975年,“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第六部成为一个独立实体即“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它的成立充分表明以年鉴学派史学为中心的跨学科体系已经确立。年鉴学派正是依靠这些基地,把史学新范型渗透到高等院校、学术组织、出版部门、报纸、电台、电视台等各个领域,广泛地扩散它的影响。

如果把1929—1945年以费弗尔和布洛克为首的年鉴学派作为创建阶段的话,那么从战后至1968年布罗代尔辞去《年鉴》杂志主编就是年鉴学派的鼎盛阶段。年鉴学派的史学范型大体形成于前一时期,但年鉴学派在学术界统治地位的最终确立,换言之,以它为代表的史学潮流发展为当代法国史学的主流,年鉴史学派的新范型深入学界人心并产生国际影响,则是发生在战后。

2. 布罗代尔时代

费尔南·布罗代尔(Fernand Braudel, 1902—1985年)是战后法国新史学的巨擘,年鉴学派的第二代领袖和史学大师。不错,“费弗尔和布洛克的历史观点以及方法论,与后来‘年鉴派’的历史学家们的历史观点以及方法论,两者之间存在着一种连续性”^①,但在布罗代尔那里,却在继承前人成就与第一代年鉴派史家史学业绩的基础上,作出了新的发展与创造,以至1945—1968年这一阶段被称为“布罗代尔时代”。

布罗代尔早年就读于巴黎大学文学院,1937年从巴西圣保罗大学归国途中与费弗尔不期而遇,从此与年鉴学派结下了不解之缘。二战爆发,即投笔从戎,在被德军囚禁的5年战俘营生涯中,他开始写作以后的举世名作《地中海与腓力二世时期的地中海世界》的初稿。这篇长达1300多页的国家博士论文于1947年通过答辩,两年后正式出版,布罗代尔自1946年进入《年鉴》杂志编委会,并与费弗尔共同创建了第六部,在费弗尔之后出任部主任。“人文科学之家”和“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的设立也是他的贡献。在那里,荟萃了各部门社会科学的人才,从事跨学科的研究。历史学在这里以基础学科自居,担当了数学在自然科学中的角色,大有囊括整个社会科学之势。费弗尔逝世后,布罗代尔于1956—1968年任《年鉴》杂志主编,继承了前辈创业者的事业与全部权力,俨然成为年鉴学派第二代众望所归的旗手。正是由于布罗代尔的努力,年鉴学派遂成为法国史学的主流。

从年鉴学派创立的时候起,它就体现出一个很明显的特点,“实践突出地

^① 伊格尔斯:《20世纪的历史科学——国际前景评述》,载《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3期。

优先于理论;但是在实践中包含有重要的理论前提”^①。这是因为,在他们看来,历史学的振兴与发展更重要的是在于理论。他们拒绝提出一些关于人类历史和文明发展的规律或体系之类的东西,更不消说用这种规律或体系去服务于某种抽象而玄妙的哲学思辨了。年鉴学派第一代历史学家所倡导的总体史,他们的理论主张主要还是见于他们的历史著述。布罗代尔继承了年鉴学派的这一传统,写出了体现整个学派思想(总体史研究)的煌煌巨著,特别是与贯穿于其中的历史时段理论紧密联系在一起的。

布罗代尔的《地中海与腓力二世时期的地中海世界》(下简称《地中海》)是在费弗尔的启发下完成的。此书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论述地中海的地理环境,包括山川、平原、海岸、岛屿、气候、交通、城市等;第二部分为单篇论文,分别研究16世纪地中海地区的经济状况,如人口、物价、商业、财政等;第三部分是政治史,叙述土耳其和西班牙争霸地中海的过程。该书体现了三种不同的历史时间,即地理时间、社会时间、事件(个体)时间。后来他把这三种时间称为“长时段”、“中时段”、“短时段”,分别表示三种不同层次的历史运动,并提出了相应的“结构”、“情势”、“事件”的概念。他以这样的史学理论,有层次地、立体地体现了地中海世界的人类生活的全貌,《地中海》一书于是成了总体史研究的经典名著。

布罗代尔的《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一书,则从物质生活、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三个层次,对这一时期世界经济活动进行整体考察。他的三层分立模式把人们最基本的物质生活列为最基层,第二层是市场经济,即生产与交换的机制,第三层是资本主义,这是一种由少数商人组成的垄断经济。在他看来,没有物质文明作为塔基,市场经济作为塔身,资本主义这个塔顶也成了空中楼阁。本书颇能体现年鉴学派总体史理论,它综合利用了地理学、气象学、生态学、经济学、社会学、人口学、统计学、人类学等多学科的研究成果,内容宏富,在进行跨学科研究中,充分显示了年鉴学派史家以历史学综合其他学科的雄心,而又不失历史学的自身地位和特点。这是布罗代尔历史时段理论一次成功的尝试,揭示出了结构、情势和事件之间的有机联系。全书3卷,相互联系,构建了一部被学界誉为“本世纪最宏大的历史书籍”。

晚年,布罗代尔着手撰写另一部巨著《法国史》。此书写作计划庞大,共分三大部分,是体大思精的关于法兰西民族的总体史,可惜天不假年,他完成第一部分《法兰西的特性》后与世长辞,其余两部分《法兰西的诞生》和《法兰西的

^① 伊格尔斯:《20世纪的历史科学——国际前景评述》,载《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1期,第154页。

命运》的手稿,根据作者的遗愿,将不再发表。

布罗代尔对史学的卓越贡献不仅在于他的上述名著及其他一系列的作品,更在于其作品所体现的史学思想,尤其是贯穿其中的历史时段理论。

1958年,布罗代尔在他的《地中海》一书出版将近10年的时候,在《长时段:历史和社会科学》这篇论文中明确提出了他的三种历史时段理论,这种划分是按时间的延续长度与节奏进行的。

(1) 长时段

它以变化极其缓慢、时间跨度很大为基本特征,“是一种缓慢地流逝、有时接近静止的时间”^①运动。长时段历史是对人类社会长期发展的决定性的作用,这就是布罗代尔所称的长时段类型中最为重要的概念——结构。在他那里,结构是一种网络构造,一种长期延续的实在,一种能干扰时间的实在,它同时起着支承或阻碍的作用。这种结构有地理结构、社会结构、经济结构和思想文化结构。在这种“近乎静止”的历史时间段内,人们可以观察到人类历史演进的深刻的内在运动。

(2) 中时段

它以节奏较慢、周期变化为特征。在这里,他借用经济学家的“情势”(conjuncture,在经济学中为“商情”、“行情”之意)一词,以表示某些社会历史现象的趋势或周期,如价格升降、人口消长、生产增减、利率变动、工资变化等。中时段揭示了一种较为开阔的时间度量,一种新的历史叙述方式也随之产生,即所谓“情势”、“周期”和“循环过程”的叙述方式,供历史学家选择的不是短时段中的几年、一年、几个月或几天,而是10年、25年或50年乃至100年的较长时间周期。中时段的历史波动跨越了短时段中的事件而包含了更长的时间长度,它构成了短时段中事件发生、发展的基础。

(3) 短时段

它瞬息即变,一掠而过,指的是传统的历史学领域中的一些突发性事件,如革命、战争等。这些“事件”如大海表层的浪花,或如“闪光的尘埃”,转瞬即逝,在整个历史的进程中,只能起到极其微小的作用,这种时段的历史运动节奏是短促的、快速的。在布罗代尔看来,这样对更深地认识历史无济于事,所以历史学家的任务就是要转移研究方向,改变研究方法,去扫除“事件的尘埃”,分析历史的深层运动。

① 布罗代尔:《长时段:历史和社会科学》,载布氏论文集《资本主义论丛》,顾良译,中央编译出版社1997年版,第182页。

由上可知,布罗代尔的三种历史时段理论,犹如一座三层的大厦。第一层(基础部分)由被他称作结构的(诸如地理的、生态的、经济的、社会的、文化的、心态的等)因素组成,称为“地理时间”;第二层次(中间部分)指影响人类生活的经济或人口变动的周期性变化,称为“社会时间”;第三层次(最上层部分)是令人眼花缭乱的政治、军事与人物的活动,称为“事件时间”(或“个体时间”)。被称作“地理时间”的长时段构成了一切历史基础,其次才是发生在中时段(“社会时间”)内的“情态历史”,最表层的是发生在短时段(“事件时间”)中的“事件历史”。布罗代尔的上述历史时间三分法,所强调的是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尤其是第一层次,这种“结构的历史”在布罗代尔那里被赋予特别重要的地位,他的时间理论自60年代至80年代,影响了法国整整一代历史学家。

布罗代尔的长时段理论既是他对历史认识自我深化的结果,也是年鉴学派史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史学认识论与方法论的一种更新。论者指出:“第一代年鉴派史家从经济、社会史研究以及文化心态史的研究来追求对历史的整体认识……布罗代尔则更深一步,从历史时间性层次来揭示新史学与传统史学的本质差异。”^① 进而言之,在以布罗代尔为代表的年鉴派史家那里,不仅认为人类社会是有层次的,而且认为对人类社会历史的认识与理解也有层次。在他们的心目中,历史再也不是单向度的平面型,而是具有多向度、多层次的立体型。尽管他的长时段历史观有其片面性,他的历史时间三分法也并未能完全阐明结构、情势与事件三者之间的辩证关系,但他的历史时段理论“是一项独特的创造”^②,是对法国现当代新史学进步的一个具体而又巨大的贡献。

3. 转型时期

年鉴学派在60年代末经历了从第二代到第三代的过渡。1968年法国发生了五月风暴,是年,布罗代尔辞去了《年鉴》杂志主编的职务,把它交给了年鉴学派的第三代历史学家雅克·勒高夫、勒胡瓦拉杜里、马克·费罗,年鉴学派进入了第三个发展阶段。1975年成立的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成为年鉴学派第三代的基地,继续出版《年鉴》杂志,并打出新史学的旗帜,从此他们被称为“年鉴—新史学派”。人们通常以这一名词指称布罗代尔辞去《年鉴》杂志主编后迄今的第三代与第四代的年鉴学派。

① 姚蒙:《法国年鉴学派》,载何兆武、陈启能主编:《当代西方史学理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517页。

② 张芝联:《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载《从高卢到戴高乐》,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247页。

战后法国史学,在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新史学潮流的推动下,在第二代、第三代年鉴派史家的共同努力下,呈现出了一个研究领域不断扩展、研究主题不断丰富的新局面。

布罗代尔的长时段理论在地区史研究中得到了有力的体现,皮埃尔·古贝尔的《1600—1730 年的博韦和博韦人》和勒胡瓦拉杜里的《朗格多克的农民》是这一领域的代表作,它成了贯彻总体史研究的基础和样板。

对于心态史(或称精神状态史),年鉴学派史家虽然说法不一,但对其重要性却取得了共识,它在 70 年代至 80 年代的兴盛把年鉴学派的史学范型推向了顶点。勒胡瓦拉杜里的《蒙塔尤:1294—1324 年奥克西塔尼的一个山村》和《罗马人的狂欢节》充分显示了心态史作品的风貌。

心态史的繁荣有赖于历史人口学的发展,战后法国人口史是在 J·默伏瑞、古贝尔和 L·亨利等人研究的基础上而迅速发展的,由于借助电子计算机系统进行处理,至 60 年代达于大盛,不仅带动了新史学一系列领域的开创(如心态史),也推动了西欧诸国的(如英国)历史人口学研究的发展。

系列史是法国历史学家的独创,被菲雷认为是史学思想上的一次革命,影响遍及整个西方史学界。系列史是由计量史学发展而来的一种新的研究方法,它与经济史家所运用的计量经济史有别。年鉴学派史家所说的系列史,重视长时段中的统计系列与数据分析,这是他们所倡导的总体史观念的直接产物。系列史概念是由肖努夫妇在《1504—1650 年的塞维利亚和大西洋》一书中提出来的。

战后法国史学领域的开拓与方法的革新,在社会史、经济史、文化史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不少领域(如经济史和历史人口学)均领先于国际史学界,但以年鉴学派为代表的法国新史学行之有年也发生了流弊,对它的批判日益猛烈。张芝联指出年鉴派史学的主要缺点是:它把历史弄得支离破碎,所谓“全面的历史”,实际上无异于一个“万花筒”,而不是一个整体,在各种历史现象之间看不出内在的有机联系;它虽然重视经济社会结构的研究,但往往只对这种结构作静态的分析与描绘,不注意质的变化;它鄙视政治史,忽视人民创造历史的作用,在年鉴派史学家的心目中,人完全成了消极被动的傀儡^①。

来自外部和内部的一系列新的挑战,促使年鉴派史家对自己史学思想进行反省,它以 70 年代出版的两部史学著作最为有名,那就是 1974 年勒高夫与皮埃尔·诺拉主编的《研究历史》,1978 年勒高夫与夏蒂埃、勒韦尔合编《新史学》,两书互为补充,其主要目的是为了人们“去了解如何构建今天所需要的

^① 张芝联:《历史学与社会学》,载《从〈通鉴〉到人权研究》,三联书店 1995 年版,第 186~187 页。

史学”^①。

由此,人们可以窥探到从年鉴学派到新史学派的演化轨迹,看到两者之间的联系与区别,70年代以来年鉴学派第三代历史学家,继续奉行长时段理论,注重研究各种结构和变化缓慢但长期起作用的事物。目前他们热衷研究的是历史人类学和心态史。他们重视历史认识论与方法论的更新,这是对年鉴史学新范型在认识论和方法论上的完美和发展。但是,过去被年鉴派史家忽视的政治史又得到了第三代年鉴派史家的青睐,而这又反映了新一代史家与上一代史家的某些区别。

时代在前进,随着年鉴学派的新陈代谢,年鉴学派的学派性在削弱和淡化,对此第三代年鉴学派代表人物勒高夫指出,“我们的学派性越来越弱,我们是一个群体,有着共同的观念基础,我们又是一个运动,我希望它继续存在与发展”。正是基于这一点,1978年勒高夫倾向用“新史学”来包容这一运动的所有历史研究实践,来概括以年鉴学派为主要代表的当代法国的史学主流。

4. 走向世界

年鉴学派的迅速崛起,并逐渐成为当代法国史学主流,既有它所处时代的社会动因,也有与之相对应的历史学本身发展的动因。简言之,从法国史学传统来说,年鉴学派实际上是对18世纪伏尔泰学派的一种历史前进的回响,其间米什莱的史学、涂尔干的社会学理论直至亨利·贝尔的“历史综合论”,都影响过年鉴学派。年鉴学派的成长深深地植根于法国学术传统,从这一意义上说,“它始终保持一种独特的法国现象”^②。

但是,年鉴学派又不仅是法国的,而且还是世界的,年鉴学派新范型是20世纪国际史学发展中最有意义、最受人们重视的史学派别,毫不夸张地说,年鉴学派是名副其实的世界性学派。这也从一个方面验证了越是民族的,也就越是世界的这个论断。

年鉴学派已走向世界,它的国际影响与日俱增。

年鉴学派的影响首先扩散到欧洲诸国,在意大利,年鉴史学范型促使历史学家逐渐摆脱克罗齐的史学理论。在德国,年鉴学派的影响通过战后新一代史家的倡导而得到弘扬。在英国,从60年代起,剑桥学派的人口史家与年鉴

① 勒高夫等主编:《研究历史》,前言,转见勒高夫等主编,姚蒙编译:《新史学》,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版,第2页。

② 伊格尔斯:《20世纪的历史科学——国际背景评述》,《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3期。

学派紧密合作,运用计量方法从事历史人口学的研究。在前苏联与东欧诸国,史学界也与年鉴学派史家保持着经常的联系。

年鉴学派在大西洋彼岸的美国更发生了广泛的影响,引起了当代史家如伊格尔斯、斯托雅诺维奇等人的高度评价,后者称年鉴学派为当今历史研究之“典型”,它“对史学研究和历史方法所作出重大贡献,在 20 世纪任何国家里,没有一个学者团体能望其项背”^①。布罗代尔的史学理论更是在美享有盛誉,1976 年,纽约州立大学成立了“布罗代尔研究中心”,该中心主持人沃勒斯坦的“现代世界体系”理论,基本上是建立在布罗代尔的研究成果基础上的,美国历史学家萨姆·金瑟指出布罗代尔“是在美国最受欢迎的历史学家”,又说“如果授予历史学家诺贝尔奖的话,那么获奖者一定是布罗代尔”。

此外,年鉴学派相继在拉丁美洲诸国、亚洲诸国等发生影响。我国改革开放以后,年鉴学派的史学理论开始输入我国,在将近 20 年间,年鉴学派史学在我国史学界得到广泛的传播,乃至发展成我国的西方史学研究中的一个“热点”,这或许是我国学者在新时期西方史学研究中最富有成果的一个方面。

当然,年鉴学派是有缺陷的,前文已指出,对它的批评既来自外部,也来自内部。把握这种批评所包含的正确程度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还在于这种批评本身正在不断产生一种新的机制,它给年鉴学派注入了一种新的活力,推动年鉴史学范型的不断完善、不断更新,年鉴学派将近 70 年的发展史,实现了对自古希腊史学以来所有逐渐确立的西方传统史学的超越,终于使它成了当代国际史学界最有影响的史学流派,概言之,“他们为旧历史学转向新历史学开辟了道路”^②。

三、马克思主义史学发展的新取向

1. 从对抗到对话

从宏观的视角来看,对战后世界史学产生重大影响的有两种史学力量,一种是现当代的西方资产阶级新史学,另一种是现时代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两股力量的冲突与交汇及其所激起的回响,是当代国际史学颇为令人瞩目的一种

① 斯托亚诺维奇:《法国史学方法:年鉴派范型》,康奈尔大学出版社 1976 年英文版,第 235 页。

②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第 58 页。

文化景观。需要说明的一点是,本节所说的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发展,大体指的是西方各主要国家(以英法为主)马克思主义史学的进展。

19世纪40年代,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了唯物史观,自此经典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亦同步产生。马克思主义史学自问世以来,对西方资产阶级史学形成了一种巨大的挑战,对它的发展也带来了很深刻的影响。如果用概括的语言点明这两者关系的话,那就是从对抗走向对话。

从对抗走向对话这一发展趋势至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尤甚。在20世纪上半叶,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影响还很弱小,直到1913年,英国历史学家古奇在初版本的史学史名著《19世纪的历史学与历史学家》一书中,甚至连马克思的名字都还没有提到。二战后,情况发生了变化,伊格尔斯在他的《欧洲史学新方向》一书中,把当今正经历着巨大变化的世界史学归纳为法则论的、阐释学的和辩证唯物论(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方面,他主编的《历史研究国际手册·导论》中,也把马克思主义史学列为“以重要的方式指出了现代社会历史发展的可能方向”的史学潮流之一。巴勒克拉夫指出:“到1955年,即使在马克思主义的反对者中,也很少有历史学家会怀疑聪明睿智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研究方法的积极作用及其挑战。”^①

这里以法国年鉴学派为例,来说明当代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史学之间的对话,并可以看到前者对后者的深刻影响。从整体上看,年鉴学派不能归属于马克思主义史学,他们的一些代表人物也从不以此自居,但他们从不讳言从马克思主义那里所受到的巨大影响,他们的许多言论表明他们服膺马克思及马克思主义的方法,用年鉴学派创始人之一吕西安·费弗尔的话来说:“马克思表达得那样完美的许多思想早已成为我们这一代精神宝库的共同储蓄的一部分了。”该学派第二代大师费尔南·布罗代尔更深入地研读过马克思的原著,他确认正是马克思首先从长时段出发,构建了真正的社会模式,这是他本人从中获益的一种最经久的成果。在年鉴学派第三代核心人物之一雅克·勒高夫看来,“在很多方面(如在带着问题去研究历史、跨学科研究、长时段和整体观察等方面),马克思是新史学的大师之一。马克思和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分期学说(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虽在形式上不为新史学所接受,但它仍是一种长时段的理论。即使关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概念不能说明历史现实不同层次间的复杂关系,但这里毕竟揭示了代表新史学一个基本倾向的结构概念,把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放在首位,这与新史学重视研究生活于

^①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第42页。

一定社会中的普通人也不谋而合。但是马克思主义把经济因素当作解释历史的首要因素,把心态列入上层建筑的范畴,并将历史看作是按照单纯演进模式直线发展的;而新史学则认为,心态虽然不是历史因果关系中的一个主要因素,但在新史学中占有较重要的地位,新史学强调历史经验的差异性和历史研究途径的多重性,所有这些问题都表明,新史学可能被正统马克思主义认为是对自己的一种挑战。”^① 勒高夫的这段话,一方面说明马克思主义史学对年鉴学派的多方面的直接影响,平心而论,当代西方史学中许多有价值的思想成果是得益于(或借鉴于)并落后于马克思主义的,勒高夫的言论反映了这一点;另一方面,也反映了马克思主义史学与新史学(现当代西方资产阶级史学)之间在一些原则问题上的分歧,这说明两者之间有融合,有渗透,但也有分歧,有矛盾。不管怎样,马克思主义史学与新史学之间的对话却是昭然若揭的。

马克思主义史学与现当代西方资产阶级新史学之间通过对话,后者对前者也带来了深刻的影响,当代法国与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家所表述的许多新见,可以很充分地说明这一点。事实越来越证明,马克思主义与西方史学之间的对话,似乎也应当以互补与反馈为前提,以两者所认同的对历史可以进行科学的分析为基础,否则这种对话找不到共同点,于双方都无补益,无法沟通,岂不成了“聋子的对话”。

必须指出,西方马克思主义史学与我们通常所说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有别。论者认为,“马克思主义史学在西方国家只是一个学派,因为马克思主义在西方并不是指导的、居于领导地位的、官方的意识形态,而只是一种研究方法,不是作为世界观来考虑的,它不是直接地和政治联系起来的。我们国家所说的马克思主义者的含义,和譬如说法国人在法国所说的马克思主义者是不一样的。”^② 是的,当代西方国家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如在法国和英国),不仅同我们国家作为指导性和具有世界观意义上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不同,而且同这些国家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亦有别。如当代以汤普森为代表的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同20世纪前期的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也不完全一样了。

现当代西方马克思主义史学在许多方面体现出了一种新的研究趋向,在史学思想与方法等方面发生了变化。研究领域不断扩展,不再局限于革命斗争史和工人运动史,而涉及到广泛的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如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家对新社会史的研究,法国马克思主义史家对心态史的研究,都是昔日西方

① 勒高夫等主编:《新史学》,第35页。

② 张芝联:《从〈通鉴〉到人权研究》,第175页。

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所鲜有问津的领域。在方法上,也不再拘泥于单一的阶级分析方法,而趋向于多元,尤其在促使历史学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沟通与交融方面,西方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也是不落后于西方新史学家的。崇尚跨学科与多学科的研究,同新史学派一样,也是西方马克思主义史学的一种时尚,一种新的研究取向。

以上这些变化,深刻地反映了西方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克思主义作了新的审视和反思,对当代世界出现的许多新的情况,也作出了新的思考与诠释。马克思主义需要在新的条件下不断丰富、不断发展,这与那种对马克思主义所采取的僵化的和教条主义的态度是相悖的。事实上,西方马克思主义史学在战后之所以取得重大的进展,既与时代的变革、与西方新史学所发生的变化相关,也在很大程度上归因于 50 年代以来马克思主义本身的变化。随着斯大林的教条主义受到批判以后,西方出现了“马克思主义复兴”的浪潮。“回到马克思,发展马克思”,西方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也力图沿着这一轨迹行进。他们对马克思主义所作出的新的探索,有成就,也有失误,但正是由于他们的努力,才使马克思主义史学在众多的西方史家派别中争得了一席之地,对于他们的史学业绩,我们应予以充分的重视,并借鉴和吸取其有价值的思想成果。

马克思主义史学在西方各主要国家都取得了不少进展,我们以法国和英国为例来展示这一点。

2. 法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

法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有着良好的基础,在战后得到了较为顺利的发展。在五六十年代,法共组织了许多活动,在刊物中展开讨论,旨在推动史学的进步。法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家,十分重视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来说明现代社会的发展,分析这些发展所涉及的一些重大历史问题和学术理论问题。1979 年设立的马克思主义研究所,设有法国社会、社会形成的历史演变、国际生活、社会解放和个人解放等 6 个部,经常举行各种报告会和讨论会,定期出版《思想》、《历史学报》、《法国社会》、《国际研究》、《出路》5 种杂志,有力地推动了历史学的发展。

法国大革命的研究,是现代法国史学传统的研究领域,前人(如马迪厄、勒费弗尔等)对此作出了许多贡献。法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在前人的基础上,对法国大革命进行了多角度的研究,成为当代马克思主义史学的主要领域。在这里,我们首先要提到索布尔。

索布尔是勒费弗尔和拉布鲁斯的学生,青年时代就投身人民阵线运动,并于1938年加入法国共产党,1958年他以《共和二年巴黎的无套裤汉》的论文获得国家级博士学位,1967年任巴黎大学法国革命史教授,直至去世。他继承了从下层研究法国大革命的传统,根据大量的文献深入探讨了巴黎下层平民的社会构成,论证了“无套裤汉”是法国大革命的主要动力之一。索布尔通过分析城市下层平民运动,发展了关于大革命时期的法国社会史研究。

自70年代中叶起,索布尔在对年鉴—新史学派的论战中,继续深化对法国大革命的研究。菲雷与里歇合作撰著《法国大革命》一书,并在《年鉴》杂志上就这一专题发表系列论文,对法国大革命的性质、发展进程和结局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总之,在他们看来,大革命没有带来任何根本的变革,只是历史短时段中的一个偶然事件,一个美妙的神话而已。他们的观点反映了年鉴学派贬低政治和事件史的态度。对此,索布尔作出了有力的驳论。他指出,菲雷和里歇并没有正确理解资产阶级和城乡人民联盟的必然性和必要性,他们所说的法国大革命是三种性质的革命(制宪会议的革命、城市平民革命和农民革命)是根本站不住脚的,所谓革命“侧滑”(城市平民和农民相继而起)或失去控制也是无稽之谈,法国大革命是资产阶级联合下层群众反对封建专制制度的资产阶级革命。为了更全面地阐释法国大革命的性质和意义,索布尔写出了《法国革命史纲》、《革命前夜的法国》、《文明与法国革命》等著作,促进了法国大革命总体史研究的进展。

法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开拓了新的研究领域,并由此显示了一种新的研究趋向,在这方面作出卓越成就的是伏维尔。

米歇尔·伏维尔是当代法国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论者称他为“当代最细致、最有想象力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同时对‘新史学’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在伏维尔看来,史家不应局限于经济史和社会史,而应由此深入到人类的精神生活领域,这是一种“从地窖到顶楼”式的发展;精神状态史并不是虚无缥缈的,而是社会的延续和更为精细的方面。他从社会的经济基础、人类的物质生活出发,综合考察了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进而揭示了人们的精神状态,他对某个特定的历史时期人们的宗教信仰、对生与死的态度及价值观念体系进行了深入研究,出版了不少这方面的有影响的著作,其中以《巴洛克的虔诚与基督教运动:启蒙时期普罗旺斯人对死亡的态度》最为有名。这是一部很典型的精神状态史的作品,他以当时的遗嘱为材料,运用计量方法,从法国南部部分居民在17—18世纪的这一历史长时段内人们对死亡态度的变化中,说明了从18世纪60年代起,随着遗嘱内容的世俗化,人们精神状态所发生的变化。

应当说,伏维尔对精神状态史的研究与年鉴—新史学派的一些研究心态史的著作并无不同,这就使得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与新史学派史家之间的关系复杂化了,他们两者显然不是森严壁垒的两个敌对的阵营,而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换言之,一些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可以列入了新史学派的阵营内,而一些新史学家也受到了马克思主义史学的深刻影响(虽则这些人不能被列入马克思主义史家之列)。这两者交叉重叠的关系,反映了战后世界史学的深刻变化,从对抗走向对话,而在这种对话中,既存有歧异,又保持着某种认同。有论者甚至这样说:“事实上,法国当代史学中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是一个开放的潮流,它与各种史学潮流保持着对话与合作,因而在总体上,我们可将法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看作新史学的一部分。”^①

在此顺便说及,生活在西方资本主义社会里,始终坚守马克思主义的史学阵地实属不易,在新史学的挑战面前,一方面如何合理地吸收新史学中的有益成分,另一方面又不放弃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基本原理,这仍是法国马克思主义史家所面临的重要任务,特别是晚近以来,在东欧和前苏联政治变化、法共影响下降而马克思主义史学暂时处于低潮的情况下,要捍卫这块阵地更是颇为艰辛,从而令人至为期盼的了。对法国之外的(如英国等)西方马克思主义史学亦可作如是观。

3. 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

现当代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发展有其历史渊源,马克思本人在 19 世纪英国的学术生涯,为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奠定了学术传统。20 世纪 20 年代至 30 年代,出现了一批以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指导的历史学家,他们组成了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团体,莫尔顿写的《人民英国史》的出版,显示了马克思主义史学的最初成就。

二战后,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影响在不断扩大,并成为当代西方与法国年鉴学派、美国的社会科学史学派并立的三大史学流派之一。从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研究所体现的新趋向来看,它似应作为西方新史学潮流的一部分。当然,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保持着自身的特点,而与现当代西方资产阶级史学有别,不管怎么说,战后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代表世界史学的一股史学潮流。

战后,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的组织扩大了,他们讨论历史上的一些问题。

① 姚蒙:《法国年鉴学派》,载何兆武、陈启能主编:《当代西方史学理论》,第 548 页。

如英国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17世纪经济危机的性质,英国启蒙运动的主要特征和特点,英国劳工史等问题。1952年《过去与现在》杂志创刊,成了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家和其他进步史家的共同阵地,至今该刊已成为当今国际史学界的权威史学杂志之一。

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流派并不是一个有固定成员的学术团体,他们包含多种学术观点和多种研究领域,但却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他们试图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指导历史研究,按照汤普森的说法:“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历史学派是指这样一批历史学家,他们坚持和发展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并按照威廉·莫里斯所丰富和发展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和方法从事历史研究。”^①

加拿大马克思主义史家布赖恩·帕尔默曾这样评价这一史学流派:“作为一个整体,他们改变了人们对英国过去历史的看法。在长期以来仇视马克思主义的学术界,他们将马克思主义视为理论框架,确立了它的合法地位,他们证明,马克思主义历史研究能够产生丰富多彩的经验性作品。他们的成果向国际历史学界展示出历史唯物主义作为分析工具的威力。”^②

突出的一点是,英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明确地提出了“自下向上看”的史学信条,注重研究下层人民的历史,这与西方传统史学中历来把政治事件与“精英人物”的历史作为历史研究的主体是大相径庭的。在这一思想指导下,他们重视劳动者群体在历史过程中的创造性作用,因而十分留意普通群众的日常生活及思想感情,并认为应该站在他们的立场上去考察与解释历史。正如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创始人托尔所指出的,“社会主义历史学家的任务和职责是记载人民群众的斗争,标榜他们的胜利,并从他们的失败中看到成功的因素。这样,我们就会看到,世界不是通过贵族纤细的手而是通过劳动者粗糙的大手获得了文明。”在这些为英国历史学家注目的普通人群中,不仅有构成工业国家最庞大群体的工人阶级,而且有社会最底层的群众,如佣奴、流浪汉、乞丐、盗匪等,以期全面地反映历史发展的面貌。由此,它反映了当代英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在史学思想上的一种新的研究取向。

从学科角度而言,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派也可称为新社会史学派。在这里,他们既区别于屈维廉在《英国社会史》中所确立的社会史传统;又相悖于剑

① 汤普森:《理论的贫困及其他》,伦敦1978年版,第33页。

② 赵世玲:《西方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访加拿大学者布赖恩·帕尔默教授》,载《当代西方史学思想的困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25页。

桥学派的社会结构史的研究,他们从史学理论与史学实践两个方面阐发了对新社会史的理解。但具体到各人,也不尽相同。

英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最具代表性的有以下几人:莫里斯·多布,以研究早期资本主义发展史而闻名,著有《资本主义发展研究》等,正是这部著作引发了国际史学界长达30多年的关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的激烈争辩;克里斯托弗·希尔,以研究17世纪革命史而著称,写有《革命世纪》、《天翻地覆》等;罗德尼·希尔顿,以研究封建主义和农民战争史而著称,撰有《囚徒之释》等;埃里克·霍布斯鲍姆;爱德华·帕尔默·汤普森;另有雷蒙德·威廉斯,以研究民主制度史而著称,写有《持久革命》等。在史家辈出的这一学派中,尤以汤普森与霍布斯鲍姆两人最为著名,对史学的贡献也最大。

汤普森与霍布斯鲍姆乃至其他的英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都有其相似的经历:他们都出生于20世纪的最初20多年内,曾在剑桥大学或牛津大学就学,大都是或曾经是共产党员,经历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既受到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影响,又深受英国经验主义艺术传统的熏陶。在1956—1957年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发生转折的时期,汤普森退出了英共。他著作甚丰,最具代表性的是他的《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这是一部开创史学新学派的奠基之作,在国际史学界享有盛誉。

《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叙述了工业革命时期英国工人阶级的情况(1780—1832年)。其书更着力于从传统、道德、价值体系、意识形态等文化因素来分析问题,显示出了不同于从韦伯夫妇到哈蒙德夫妇英国劳工史研究传统的史学旨趣,因而常被人们称之为“文化的马克思主义史家”。

汤普森确实是一个对传统史学的有力挑战者,他的许多观点,确与“正统的”马克思主义相悖。在这部代表作中,他在许多方面作出了富有启示性的、富有他个性的理论创造与发挥,使他成了国际史学界近年来最为人知又最有争议的人物。

从汤普森所处的时代及其写作《英国工人阶级的形成》等著作的背景来看,作者深恶那种思想僵化与教条主义的“马克思主义”,亦即斯大林式的经济决定论对马克思的历史唯物主义的歪曲,他力图打破旧传统,突破“正统的”马克思主义所设置的那些模式,为人们提供一幅更为完整的历史图景。他在这种探索中,其论未必样样精当,其言未必处处周详,在某些提法上也许确实走过了头。有道是矫枉过正,汤普森在寻求史学新途径、探索史学新方向时确有失误之处,这是毫不足怪的,只有那些拘泥本本、墨守成规的人才不能理解这一点。但不管怎样,汤普森对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奠基与开创性的贡献,对战

后西方新史学潮流的催发,对现当代世界史学进步的推动,其作用及其重要地位都是毋庸置疑的。

霍布斯鲍姆与汤普森不同,他对新社会史作出了更多的深层的思考,并立意要建立总体性的社会的历史。在他看来,新社会史应当成为一门把各种分析与概念加以综合而熔于一炉的科学,亦即把历史研究的整个领域作为社会史研究的领域。他的《资本时代》就颇能体现他自己所说的这种总体性的社会史的构想,大受国际史学界青睐。

霍布斯鲍姆认为,新社会史还需要构建自己的方法论体系。在英国新社会历史学家那里,他们笔下的人不是抽象的孤立的,而是与整个动态世界密切相联系且分属各个阶级与社会集团,也就是置于整个社会发展的背景中加以考察的具体的人。在“自下向上看”这一史学新思想的指引下,他们更关注的是普通人,是处于社会最底层的人。霍布斯鲍姆的名著《原始叛逆者》所写的是一些“社会盗匪”,尤能体现这一点。在史学与其他社会科学关系的问题上,他主张应视历史学为主体,而把其他社会科学的成果视为历史研究的配件。

霍布斯鲍姆批判那种僵化地与教条主义地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态度,把马克思与“粗俗的马克思主义”区分开来。他在新社会史的实践中,坚持与捍卫马克思的唯物史观,在他身上体现了当代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所走过的道路,那就是回到马克思和发展马克思这样一种行进轨迹。

四、社会科学新史学派

1. 史学的社会科学化

在战后世界新史学发展的潮流中,美国的社会科学史学派通常被学术界认为与法国年鉴史学派、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派鼎足而立的三大史学流派之一。就它们所取得的史学成就及其对战后历史学发生的重大影响而言,称其为战后国际史学尤其是西方史学界的三支最重要的新史学流派亦无不可。

从宏观的趋势来看,19世纪是历史学专业化、学科化的时代,到20世纪特别在二战后,历史学与其他学科交流、融合,显示出一种整体化与综合性的趋势。在这方面,年鉴派提出“整体历史”(总体史)与“历史综合”的口号,是历史学走向整体化而又不失史学自身特点的一个范例。史学的整体化必须以史学的科学化为前提。要使史学科学化,它必须伸开双手,一手伸向自然科学,

引进与借鉴现代自然科学的方法;一手伸向社会科学,引进与借鉴社会科学的理论与方法,使自身社会科学化。可以这样认为,历史学与社会科学的结合,是现代史学的一种共同的特征,但在这一过程中,各国形成了各自的特征。以法美两国而言,前者表现为“社会科学的史学化”,而后者显示出的特征则是“史学的社会科学化”。巴勒克拉夫特地把历史学与社会科学的紧密结合作为现当代美国史学的“显著特征”^①。

基于美国的国情,在西方诸国中,美国历史编纂学的现代化同美国社会的现代化一样,超前而又迅速。倘从学科变化这一视角来考察,应当说美国史学现代化的学术背景是来自社会科学。在20世纪上半叶,美国进步史学派兴起的学科动因正是美国社会科学。不过,在那时历史学家的努力还始终停留在向社会科学寻找新的认识能力上。史学与社会科学更紧密的结合开始于40年代。“1950年以后,社会科学为历史学家开拓的前景不仅极为丰富多彩,而且比以前更加明确了”,在美国,情况尤其如此,丹尼尔·贝尔称50年代至60年代为美国学术发展史上的“社会科学的时代”^②。正是由于战后社会科学的发展对历史学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进而形成了社会科学和历史学一体化发展的趋势。历史学与社会科学的紧密结合是各自学科本身进一步发展的需要。从历史学来说,现代社会的发展使历史学由于其自身的理论与方法存在的不足而不断发生危机,为了克服和解决这种危机,历史学家要求与其他科学结盟,这也是20世纪上半叶以鲁滨逊为代表的新史学家所孜孜以求的“新的同盟军”。战后兴起的新史学,在使史学与社会科学结盟这一点上,不但目标一致,而且显得更加强烈,因为唯其如此,才能使历史学适应现时代的要求,以进一步了解与认识包罗万象的人类世界。

从社会科学来说,一方面,我们应充分看到,现代社会科学的长足发展所显示出来的优点,对历史学似乎形成了一种进攻性的态势,这是因为:各门社会科学的理论经过较长时间发展和检验,日渐趋向成熟;社会科学研究技术的进步,电子计算机技术的革命和进步。另一方面,现代社会科学的发展,也需要吸纳历史学的营养以滋润自己,这两者的关系如同“人”字形的结构那样,需要互相支撑。新经济史家等就是如此产生的。

50年代以来,美国社会科学理事会采取了许多得力的措施,以推动历史学与社会科学的紧密结合。社会科学新史学具有两个很明显的特征:一是充

①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第45页

② 丹尼尔·贝尔:《当代西方社会科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14页。

分运用社会科学或行为科学的理论和方法,二是广泛采用计量研究方法和数量资料。美国社会科学新史学派是一个庞杂的概念,大体说来,它可以包括新经济史学派、新政治史学派和新社会史学派等几大流派,并衍化发展为城市史、劳工史、黑人史、妇女史、家庭史、儿童史、人口史、社区史、企业史、少数民族史等众多分支学科,成了当代美国多元性史学最突出的表征。它有力地改变了往昔传统史学只注重叙述“精英人物”和“政治事件”的单一格局,使历史学家的视野与历史学研究的领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开拓与扩展;它更广泛运用社会科学的理论模式、思维范畴,使历史学由一门描述性的人文科学转为一门分析性的社会科学;它彻底改变了传统史学研究方式的落后面貌,一方面是新的技术手段的大量运用,另一方面是学术研究的组织形式从个体走向群体,犹如现代化工业生产那样井然有序地从事历史研究工作。从1967年至1987年这20年间,美国社会科学新史学派的作品风行一时,其中有8部历史著作获得了班克罗夫特奖。

美国的社会科学新史学极大地改变了美国史学的陈旧面貌,并与欧洲史学的革新潮流汇合,推动了战后史学的进步。但在发展进程中也遇到了困惑与曲折,如盲目地借鉴社会科学的结果,既导致了历史研究的碎化与专通比例的失衡,使广大读者对那种充满社会学术语与数理模式的历史著作望而却步;又如一味崇信用更深奥、更高级的技术去研究历史,忽略用综合性和分析性的方法来展示历史的全貌,从而忘却了历史学的自主性。克服由史学社会科学化而产生的危机,使史学与社会科学建立在一种更平等与更正常的关系基础之上,恢复历史学的自主性,展开对历史的综合性论述,可以说是眼下美国新史学家尤其是社会科学新史学派诸家的重要的史学课题。

2. 新经济史学

巴勒克拉夫曾明确指出,当代史学的突出特征是“计量革命”。不管怎样,现代意义上的计量方法的广泛运用,不仅构成了对现代史学的一大挑战,也是西方史学50年以来发生新的转折的重要标志。在美国,从50年代开始,计量研究开始渗透到历史研究领域,向传统的经济史、政治史等发起了猛烈的挑战。

新经济史学派^①是以珀杜、华盛顿、芝加哥、罗彻斯特、麻省理工学院和

① 新经济史学派,又称克丽奥学派(Cliometricians)。克丽奥(Clio),古希腊神话中的缪斯女神之一,司历史。以“克丽奥学派”为名,反映了新经济史学派力图把他们所从事的研究变成一种真正的和科学的历史学的愿望。

斯坦福等大学为基地的。1957年9月,迈耶和康拉德发表了《经济理论、统计推理和经济史》一文,提出了用统计与计量方法研究经济史的主张。1960年新经济史学派诸家在珀杜大学举行学术会议,规划与协调了他们的研究方向,引起了经济史家的重视。1963年,新经济史学的代表人物之一福格尔发表了《新经济史初探》,认为“新”经济史与“旧”经济史的区别首先在于计量对象的不同,它的重要任务之一就是复原那些一度有过但已不复存在的经济数据;其次,新经济史十分注重如何组合原始数据,以便计量前人从未计量过的东西;再次,新经济史十分强调设法计量不能直接计量的东西^①。此后,“新经济史”一词取代了原来的“计量史”或“计量经济史”而流传开来。次年,福格尔的《铁道和美国经济增长》一书出版,1974年他又与恩格尔曼合著《苦难时代:美国奴隶制经济》,书中的论述,引发了学界的广泛争论,新经济史学派随之也扩大了他们的影响。至70年代,新经济史学家接办了《经济史杂志》,完全掌握了这一领域的支配地位。

新经济史学是由经济理论、统计推断与数学模式的结合运用,它的基本法则是用计量方法,使它与一个结论或假设相关的所有因素与关系项明朗化。在这一过程中,确立预先的假设很重要,以福格尔为代表的新经济史学是以下列四项假设为基础的:一是存在着决定经济运行的铁的法则,如同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所总结的那种法则;二是资本主义经济是以不可扼止的增长为其特征的,这在所有近现代社会里都采取了类似的形式;三是经济上的现代化过程必然强制性地导致政治上的现代化;四是计量方法不仅可以在经济的而且也可以在社会的过程中加以运用^②。

诚然,数学模式与电子计算机程序的运用是这些历史学家一种不可或缺的手段,但在方法论上,它的“根本特征是用行之有效的假设—演绎模式建立起对过去经济发展的全部解释”^③。这一被福格尔所称的假设—演绎模式亦称反事实模式,可以这样说,它构成了新经济史学的本质特征,这是因为,这种模式充分利用了计量经济学精心设计的技術,目的在于用数学方法建立起各种变量因素在特定的环境下相互发生作用 and 影响的方式

福格尔运用这种模式,在他的《铁道和美国经济的增长》一书中,对前人的铁路运输在19世纪美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所起作用十分重要的识见(如罗斯托

① 福格尔:《新经济史初探》,载项观奇主编:《历史计量研究法》,山东教育出版1987年版,第101页。

② 伊格尔斯:《20世纪的历史科学——国际背景评论》,《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2期

③ 见项观奇主编:《历史计量研究法》,第150页。

所揭示的铁路与美国经济起飞不可分割),提出了质疑。他指出,只有能证明采用铁路比采用其他最好的办法所带来的增值额,直接或间接地占 19 世纪美国经济产出的大部分,才能认为铁路是不可缺少的。福格尔运用假设—演绎模式,假设 1890 年美国没有铁路,以推断出各种未发生的情况,结果表明:由于在没有铁路的情况下美国国民生产总值至多减少 3% 多一点,所以他认为铁路在美国经济增长中并没有起过决定的作用。

随后,福格尔和恩格尔曼在合著的《苦难时代:美国奴隶制经济》中,又提出了一个重要的假设:如果没有 1861—1865 年的南北战争,奴隶制种植园一直维持到 1890 年的情况会怎样呢?他们根据诸如棉花价格和产量、价格水平和利息率等各种历史统计资料以及账簿、日记等大量前人不注意的资料,运用复杂的计算方法计算出 1860—1890 年间棉花价格和产量增长率、奴隶生活费变动率以及奴隶价格增长率等,得出结论认为到 1890 年奴隶制度较 1860 年时更具有活力,因此,奴隶制危机不是经济和社会危机,而是社会平等问题,或者说是道德问题,奴隶制就其经济实质来说,与资本主义制度并无区别,只是带有中世纪的形式而已。

他们两人的论见在学界引起了一场轩然大波,褒之者认为这是“新方法的精华”,贬之者认为这是“糟糕的历史”。由此而触发的这场争论,使人们悟出用统计方法与电子计算机虽不失为一种有用的手段,但并不能由此使历史学家变成无所不能的“超级史家”。不过,反事实的假设—演绎模式对于历史研究仍是有积极意义的,因为它提示了历史发展进程中的各种可能性,从而有助于人们加强对客观历史的认识,是历史学方法论的一种进步。

3. 新政治史学

美国的新政治史学同新经济史学一样,也是在战后社会科学的勃兴与“计量革命”的推动下出现的。1957 年,本森在《美国政治史学研究中的若干问题》一文中呼吁历史学家更新对史料的认识,应当把报纸和手稿扩大为可以用数值来表示的史料,以开拓政治史研究的新局面。1961 年,本森在新政治史学领域的代表作《杰克逊民主的概念》出版,它运用计量方法,借用社会科学的理论,分析 19 世纪中叶前后纽约州的民众选举行为,以此奠定了新政治史学的基本模式。20 世纪 70 年代,新政治史学进一步扩大了研究领域,注重分析种族、文化和宗教这些因素在政治行为中的作用。这一新史学派以衣阿华、宾夕法尼亚、匹兹堡和威斯康星大学为基地,取得了不少成就,与传统的政治史相比,其新颖之处除运用计量方法外,更突出的是它把行为科学的理论引入了

历史学。为此,新政治史学家又常被称为“行为历史学家”。新政治史学派所确立的“政治行为模式”以下列两种为最著名。

第一,政治重新组合模式。这是由凯伊最早提出的,1955年他在《临界选举论》一文中,对选举结果作出趋势分析,区分了不同性质的选举,一种是长期而缓慢的稳定性选举,另一种是短期而激烈的不稳定性选举,提出了研究政治变化的临界选举论或重要时期论。在凯伊看来,临界选举之所以重要,是因为在这一时期中选民的政治倾向发生了变更,这种变更便导致了政治的重新组合。这一理论为新政治史学家对政治行为和过程进行多因素分析提供了一个概念框架。

在凯伊理论的基础上,政治史研究者把选举分成三种:维持现状的选举、偏离的选举与政治重新组合或临界选举。他们把美国政治史看作是不同政党体制的更替演进,各个政党体制是以各个政治重新组合的时期来划分的,而政治的重新组合取决于选民对政党公共政策的态度,因而政党体制从根本上来说是一种政策体制。

第二,种族文化模式。这是由本森和海斯所确立的。在本森看来,不同对立集团的政治冲突,其原因可能不是比尔德所说的经济利益,而可能是种族和宗教的差别,若从人们的价值观念、宗教信仰和个性特征等出发,就会取得更大的成就。在《杰克逊民主的概念》中,他指出,属于同一种族和文化群体的成员的投票态度是同一的,这是解释大众投票行为和党派行为的关键。这之后,以克莱普那、詹森、佛米萨诺等为代表的新一代史学家,通过大量的地区研究,进一步阐明和验证了种族文化模式。他们都把种族、宗教、文化等因素视为大众选举行为的决定性因素,尤其强调宗教因素的重要性。

这种模式在新政治史学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产生了重大的影响,一些学者对此也提出了批评,有论者认为不能排除对选民的社会经济因素地位的分析。总之,新政治史学也遇到了同新经济史学同样的问题,都需要纠弊革新,以开创新的局面。

4. 新社会史学

战后,新社会史研究在欧美等国发展很快。以霍布斯鲍姆为代表的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家,通过社会整体的历史研究,尤注重社会下层民众日常生活的历史研究,形成了新社会史学派。美国的新社会史学派在60年代至70年代也获得了迅速的发展,以哈佛、加利福尼亚(伯克利)、普林斯顿、约翰·霍普金斯和卡内基-梅隆大学为基地,形成了自己的特点。

美国新社会史的突破口是社会流动研究,并以此确立了“社会流动模式”。60年代初,兰帕德在《美国史学家与城市化研究》、《城市化和社会变迁》等文章中,把城市社会看作一个“生态复合体”,认为应运用社会学、人口学和人类生态学理论研究“城市化过程”,包括城市增长率的变化,以及人口年龄、性别、职业、种族的分布和变化等。他认为,在研究城市化过程中应着重于人口、环境、经济、组织机构这些因素及其相互作用,尤其要注重社会流动这一美国社会特征及其在城市化过程中的作用。在他看来,城市化已为农民、劳工、移民等各种不同背景的人们提供了多种机会,使他们可以通过自身的努力跻身于社会上层,而原先处于社会上层的人由于在激烈竞争中失败而沦为社会的下层。因此,美国城市社会中这种社会流动应成为历史研究的重要内容。

在兰帕德的理论基础上,以塞恩斯特鲁姆等为代表的新一代史学家,通过大量的城市史研究,建立了社会流动模式。由于塞恩斯特鲁姆的《贫穷与进步:一个19世纪城市的社会流动情况》一书所引起的连锁反应,一些新社会史学家对美国社会阶级变动、城市人口变动、少数民族、移民等方面的研究,取得了丰硕的学术成果。塞恩斯特鲁姆等人所确立的社会流动模式,则主要关注以下几方面。

(1) 人口流动状况。塞恩斯特鲁姆与耐斯合写的《流动的人群》一文中指出,人口流向城市是一个复杂的、动态性的过程。由于“净流入人口”为数颇巨,城市飞快地发展起来,但城市的“总移入人口”要比“净流入人口”数多好几倍,因为城市移入人口在中年定居下来之前一般总要历经三个或更多的社区或城市。

(2) 阶层和种族的空间流动差异。在19世纪和20世纪初的城市中,穷人、移民和黑人等处于社会低阶层的人群虽有聚居于某一特定区域的倾向,但却比处于社会高层阶层的人群更具有流动性。

(3) 社会流动性。塞恩斯特鲁姆在对马萨诸塞州纽贝里港以及波士顿的居民研究中指出,在美国城市化过程中因机会的增多而产生了较显著的社会流动,但这种社会上下流动并没有造成太大的社会地位的变动。也就是说,蓝领和白领阶层的变动是有限的,处于社会低阶层的人群要摆脱贫困是很困难的。

(4) 移民与社会程度差异。土生土长的美国人比处于同一社会阶层的其他人享有更有利的机会。某些欧洲的移民群体,如英国人、德国人和犹太人,

往往发迹很快,而爱尔兰和意大利移民则较为困顿^①。

总的说来,社会流动模式研究推翻了过去把新政以前的繁荣时代称为黄金时代,并认为这个时代人人机会平等的普遍的观点。无疑,这些研究所挖掘和揭示出来的事实加深和丰富了人们对美国社会和历史的认识。

美国的新社会史是一个相当宽泛的研究领域,由社会史而衍化为城市史,如由塞恩斯特鲁姆撰写的《贫穷与进步:一个 19 世纪城市的社会流动情况》,既是新社会史的奠基之作,也是新城市史的代表作。他归纳新城市史的特征是:运用社会学尤其是行为科学的理论进行研究,运用计量方法,注重普通人群。由此可见,塞恩斯特鲁姆所归纳的新城市史的特征也是新社会史的特征,随着新社会史的发展,除新城市史外,又增列许多新的分支学科,如劳工史、企业史、家庭史等,但随着历史解释的多元化与课题的分散化,以至无法作出“融会贯通的解释”。如何走向新的综合,这既是美国新社会史学派,也是整个美国新史学所面临与要解决的问题。

五、历史学的新领域和新方法

1. 比较史学

历史学的新领域与新方法,从 20 世纪欧美新史学发展的情况来看,可谓是分支繁衍,流派林立,令人目不暇接。这里主要指的是通过借鉴和运用新的方法而开辟的历史学的新领域,它既是说的某种研究领域的开拓,也是某一种研究方法的革新与运用。

用比较史学方法研究历史自古有之,它甚至可以追溯到西方“史学之父”希罗多德那里。现代意义上的比较史学,兴起于 20 世纪初。1928 年,法国史家马克·布洛克发表《欧洲社会历史的比较研究》,被学界视为“比较史学的滥觞”,他所提出的“假设验证”的比较方法,使比较史学方法前进了一步。战后在全球一体化与史学的国际化进程中,比较史学得以发展。

50 年代以来,比较史学逐渐发展并风靡西方史坛。在西方诸国中,美国的比较史学发展得较为充分。在美国历史协会年会上及《美国历史评论》等刊

^① 参见塞恩斯特鲁姆:《新城市史回顾》,载《当代史学研究》,台北明文书局 1982 年版,第 318 ~ 322 页。

物中,研讨比较史学的原理和方法,并在具体的历史比较研究中涌现出了一批有价值的学术成果。如由普林斯顿大学西里尔·布莱克教授主持的“比较现代化”的研究小组,推出了《现代化的动力》和《日本和俄国的现代化》等著作,由巴林顿·穆尔撰写的《独裁和民主的社会根源:现代世界上的地主和农民》,被学界认为“用宏观方法为比较史学提供了光辉范例”。有意思的是,在比较史学日渐盛行的当今美国史坛,一些比较史学家从“跨文明”的角度,对特纳的“边疆理论”作了重新考察,他们把美国的西进运动与加拿大、澳大利亚、南非、阿根廷和巴西等国的边疆扩张进行比较研究。有的史家甚至按照特纳学说研究了古罗马、中世纪欧洲、俄国和中国的边疆变化情况,发表了不少这方面的论著。从比较边疆史学的复活中,可以看出,随着一种新的研究方法的运用,即使是一个陈旧的课题,也会在新的情况下,焕发出新的光彩。

关于现代(主要为二战后)西方比较史学的发展,美国学者雷蒙德·格鲁在1980年发表的《比较史学的论证》一文较系统地作了回顾。他把历史比较研究著作大致上归纳为四类:一是“各文明体系的比较”研究,即如斯宾格勒、索罗金和汤因比那样的宏观比较;二是“主要是对文明的某些中心题目进行比较研究,如比较宗教式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大都是一些比较具体的历史现象的比较;三是通过比较而“研究历史过程”,“它们涉及的范围非常广泛,从‘可选择的生产方式’的比较研究到一个单独的行业实现工业化的速度和程度的比较,从革命这个永远受欢迎的题目的比较研究到限定得很明确的过程的比较研究(例如现代教育制度的普及),这种历史比较尤其与经济学、社会学或人类学的某些学派有密切的联系”;四是“机构的比较”,如教会、党派、银行之类的组织和机构的比较。格鲁的分类似有交叉与重叠,但对于我们研讨现代比较史学的发展进程还是有启发作用。

作为一种研究历史的方法,比较史学有其自身的特点:它不像写作通史或断代史的历史学家那样在连续叙述人类的发展中寻找历史的意义,也不像历史哲学家那样在寻求全面的总体模式中获取历史的意义,而是从整个人类历史中一直在撞击着人类的那些永恒的问题中寻找历史的意义。为此,比较史学按照某种规范和范畴,从人类历史中挑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对象,侧重探讨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及某种情况下的特殊规律,亦即寻求历史发展的普遍性与特殊性,以阐明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及其异同。格鲁认为,历史的比较研究可以在历史学家的研究工作中的四个阶段(提出问题、鉴定历史问题、制订适当的研究规划、获得和验证重要结论)中都是给予帮助的。但比较方法是有局限性的,正如布洛克早就揭示的,它不是万能的。无论是以时间范畴来划分

的共时性与历时性的比较,还是以空间范畴来划分的宏观比较、中观比较和微观比较,它都应具备这样的一些条件:对要进行比较研究的双方或几方,要有一定的了解与研究;应透过现象,揭示本质,力求寻找比较研究的双方或各方的“异中之同和同中之异”^①;比较双方与各方应具有可比性,不能把毫不相关的事情硬搭配在一起,否则就会弄得不伦不类,谬误百出。比较史学方法之成效还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受到社会历史观与认识论、方法论的制约,亦即不能摆脱研究者主体性的制约,这就使得崇奉非决定性的本体论和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学者,在用这种研究方法时会陷入某种困境,从而影响了他们研究对象的广度、深度和它的科学价值。

在此,需要指出的一点是“比较历史”与“比较史学”有别,前者可与“历史的比较研究”相提并论,指的是历史发展进程中的比较研究;后者指的是历史学自身的问题,即研究一国史学与另一国或多国史学之间的异同,探讨不同国家史学之间的相互交汇与相互影响。可见,两者是既有联系而又有各自研究对象与研究内容的两个概念,不能相互混淆。当然,通过具体的历史与历史学比较研究的实践而总结归纳出来的理论与方法论体系,可称之为“广义的比较史学”,而具体的史学比较研究(如司马迁与希罗多德史学之异同)则可称之为“狭义的比较史学”。在当前,为了深入开展中西史学的比较研究,似有必要把“狭义的比较史学”与“比较历史”区别开来,确立自己的学科内涵,发展成独立的学科^②。

2. 计量史学

历史研究中的计量史学方法同比较史学方法一样,也具有悠久的历史,但现代意义的计量研究始于二战之后。所谓现代意义的计量史学,它至少应包括以下一些方面:一是运用电子计算机。它的使用,使系统收集、利用史料及进行统计分析成为可能,并向研究者提供了处理大量情报资料和分析多变量现象的能力,从而为计量史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二是进行统计分析。这里所说的统计分析,不是指以往史学研究中那种描述性的统计,而是一种高级的推理统计学和多变量解析领域的分析,对此非使用电子计算机不可;三是制作数学模式。借用社会科学尤其是经济学中的理论模式,以数理形式来表现历史

① 黑格尔:《小逻辑》,贺麟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253页。

② 对这个问题的进一步的讨论,可参见下列论著:庞卓恒:《比较史学》,导言,中国文化书院1987年版,第1页;杜维运:《史学方法论》,台湾三民书局1992年增订版,第339页以下;张广智:《关于深化西方史学研究的断想》,《社会科学》(沪版)1992年第3期。

文化现象。

计量史学与欧美诸国新史学的发展是同步进行的,其中尤以法国和美国开展为早,而且最为充分。两者相比,法国则走在前面。在 30 年代,法国经济学家西米昂运用计量方法分析货币流通的变化,就奠定了计量史学方法的基础。这之后,历史学家拉布卢斯进一步完善和发展了西米昂的方法,并把它运用到具体历史研究中去。在美国,从 50 年代开始,计量史学方法向历史研究渗透,出现了以广泛采用计量方法与数学分析为特征的新经济史学派、新政治史学派和新社会史学派。

计量史学有其明显的优越性,分述如下。

第一,它可以最大限度地运用与发掘史料,这是传统的以定性分析的描述方法所无法解决的。由于借助电子计算机,新的史料被源源不断地发掘出来,诸如选民登记、教区档案、法庭记录、公私账本、公私藏书目录、病史记录、结婚登记、死者遗嘱、家谱、税单等等,都可以视为“史料”,都可以转化为机器可读出的数据,于是引起史料观的变化。

第二,它可以使历史学家开拓视野,转换视角,加深对历史的认识。二战后西方史学界所确立的“自下而上看的历史学”,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计量史学方法的普遍运用。福格尔认为,作为撰写群体历史的一种辅助手段,计量方法“似乎最有用武之地”,如新政治史学关注的中心是选民群体,揭示普通选民在选举中的态度与行为;新社会史学关注的也是构成社会的不同的人群,他们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亦即社会底层的历史。的确,由于计量史学方法的推广,确为历史学家研究下层社会与普通群众的历史开辟了途径。

第三,它使历史学家的研究更加精确化。历史学家应用电子计算机与数量统计方法,不仅仅可以更迅速地从事研究工作,而且还影响到历史学家史学思想上的变化,使研究者在对历史的解释、对史料的想法、对历史的表述方法等方面发生变化,总之,它会引起历史学家在历史认识论与方法论上发生变革。如传统史学通常应用定性分析与描述方法,随之带来语言文字上的模糊性与不确定性,但运用计量方法的“数学语言”却可以更精确地揭示历史现象与社会现象,把定量分析作为历史叙述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使历史研究更准确、更客观。西方学者所谓的“计量革命”在很大程度上说的是计量史学的这种优越性,它反映了当代历史学家使史学精确化和科学化的一种巨大努力和趋势。

计量史学方法尽管在过去的 30 多年间取得了不少令人瞩目的成就,在史学研究的各个领域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但它的局限性日益显露,历史学家对它

的诘难也就不断产生了。计量史学方法作为一种技术性方法,其使用范围是有限的,从技术上讲,并非所有的史料都可以进行有效的计量分析,尤其是系列分析,电子计算机不可能把历史中的根本的人的因素输入进去,机器不可能进行本质上属于创造性的工作,“数学语言”不能揭示出参与历史活动的个体的独特个性,反倒有可能使原本栩栩如生的历史变成了充斥数字与图表的枯燥无味的东西,从而失去历史学的固有魅力。这不仅在专业圈中遭人责难,而且也很难为大众社会所接纳。关于史学研究的方法,今后的趋势是互补,而不是取代,企图以计量方法包办一切,声称不是计量的历史学就不是科学的历史学,那只能是痴人说梦话。美国一些计量史学家在研究内战前美国奴隶制经济问题上所出现的失误,也着实告诉人们,一味迷恋与追求计量方法,确有可能使历史学陷入技术主义的泥潭,从而有悖于唯物史观。在这里,计量史学方法同前面所说的比较史学方法及下面要谈到的心理史学方法、口述史学方法与影视史学方法一样,都需要在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的指导下,借助科学的认识论与方法论,才能保证计量史学方法在历史研究中最充分地发挥出它的效用与潜能,并使当代开辟的这一新史学的领域迈入一个新的天地。

3. 心理史学

心理史学是历史学与心理学的嫁接而产生的一门新学科,它借助与运用心理学的理论与方法,来探索人类过去的种种行为,进而更全面与更深刻地阐明人类历史发展的客观进程。跨学科研究的方法是欧美新史学发展的一种强大趋势,心理史学及本节所述的其他史学新方法,都是这种跨学科研究趋势的突出表现。

心理史学发端于20世纪前期的奥地利心理学家弗洛伊德。他用精神分析学说,研究历史人物的行为,用“自我”、“本我”、“超我”这些心理学的理论渗入历史研究领域,这在一定程度上开拓了历史学家的视野。但他以生物学上的人的本能冲动(libido,“利比多”)和欲望来解释人的行为,这难免使弗氏的研究成果掉入生物决定论的泥潭。

二战后的美国,以埃里克森为代表的新一代心理史学家,突破了弗洛伊德所设置的理论构架,重视社会文化因素的影响,进一步推动了心理史学的发展。他创立了“心理分析自我心理学”,认定人格的发展是自我和社会文化相互作用的过程,在人格发展的每一个阶段中,都会受到社会文化因素的制约,他的研究成果为心理史学揭示了一条新的发展途径。但他无法克服精神分析学说的缺陷,他对个人传记的心理分析仍然是从理论模式而不是从历史实际

出发的。在美国,心理史学著作的内容除个人传记之外,还有对人类群体生活及其行为的心理分析方面的作品,最集中体现在家庭史或儿童史的研究中。在这方面,值得一提的是彼得·洛温伯格的《纳粹青年追随者的心理历史渊源》^①采用多学科的研究方法,依据扎实的历史资料,力戒主观臆断,讲究事实证据,在跨学科与多学科研究方法的观照下取得了成功,这或许是发展心理史学的一条坦途。

在现当代西方心理史学中,除了运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说于历史研究之外,还有运用行为主义和认知理论来研究与探索人类过去的种种行为。为了区分,我们称前者为“精神分析的心理史学”,称后者为“非精神分析的心理史学”,后者的主要园地也在当代美国。在西方心理史学的发展进程中,两派互不相容,存在着互相排斥的倾向,实际上未必有利于心理史学的发展。

从总体上来看,心理史学是在现代欧美新史学潮流下的产物,但二战后欧洲从事心理史学研究的人却不多,心理史学的繁衍似乎成了美国现当代史学的一种特有的史学景观,对此,伊格尔斯指出:“实际上,弗洛伊德的方法和概念对欧洲心态史的直接影响微乎其微,心理历史学几乎只是美国的特有现象,直至今日,它与现代心态史的趋势背道而驰;集中注意出类拔萃的个人而没能建立这些个人与其社会环境之间的联系。”^②伊格尔斯的这段话涉及心理史学与心态史学之间的区别。心态史的研究在欧洲具有源远流长的历史传统,从19世纪德国历史学家卡尔·兰普勒希特对德意志民族的集体心理分析,到20世纪上半叶荷兰历史学家约翰·赫伊津哈在《中世纪的衰落》^③对中世纪晚期人们心态的分析,都是现代心态史学的先声。现代心态史学在法国得到了发展,尤以勒费弗尔对1789年群众恐慌行为的研究最具代表性,其后在法国年鉴—新史学派那里,在法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如伏维尔那里都有了长足的进步。由此可见,心理史学的中心在美国,心态史学的中心则在法国,两者在研究领域与方法等方面存有差异,但它们之间又有密切的联系,当用心理学的理论来研究人类群体的心态的时候,两者就交叉重叠,就没有必要将两者截然分开了。

① 彼得·洛温伯格:《纳粹青年追随者的心理历史渊源》,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3、4期。

② 伊格尔斯:《欧洲史学新方向》,赵世玲、赵世瑜译,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第205~206页。

③ 约翰·赫伊津哈的《中世纪的衰落》自1924年出版以来被学界认为是对中世纪后期研究的主要著作,也是现代心态史学的代表作之一。该书已有中译本在坊间与学界流传。这位现代荷兰的著名的文化史学家,随着《中世纪的衰落》、《游戏的人》(均为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1997年版)等著作的翻译出版,而为更多的中国学人所知晓。

4. 口述史学

现代意义的口述史学发端于 20 世纪 30 年代至 40 年代,到 60 年代呈迅猛发展之势,其原因正如论者所指出的,一是历史学家对普通人生活和工作兴趣的增长,另一是现代音响技术尤其是大量价廉的录音机的上市。前者说的是在“自下而上看”历史学理论的指引下,历史学家注重关心普通人的生活,于是口述史料就成了历史学家不可或缺的了;后者所说的反映了现代口述史学方法的复兴及发展,也必须以录音机之类的现代电讯技术的发展作为基础,犹如计量史学方法的广泛运用必须借助电子计算机并以它的推广作为其发展基础一样。此外,口述史学方法的勃兴,其学科动因则与社会史的发展同步进行的。

口述史学的优点是:生动性,因为其史料来源于普通的民众,展现的是凡人凡事,运用的是大众语言;广泛性,在它那里,档案文献不再是唯一的史料,由于口述史料的多样与运用,这就为历史研究开拓了一个广阔的天地;民主性,在它那里,历史编纂者与历史创造者是直接接触的,并成为历史研究过程中共同的参与者,这就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打破了编史者(专业史家)与非编史者之间的界线,使历史研究变得更具民主色彩。

作为一种历史学新学科与新方法,口述史学也有其规范性的操作顺序,简言之,现代意义上的口述史学,实际上是通过有计划的访谈和录音技术,对某一个特定的问题获取第一手的口述证据,然后再经过筛选与比照,进行历史研究。目前,口述史学方法虽然获得了进展,但其学科地位还没有得到学术界的普遍认同。

5. 影视史学

影视史学是当代欧美史学大家族的一个新生儿。1988 年,美国历史学家海登·怀特首创了一个新名词“影视史学”(Historiophoty),意思是通过视觉影像和影片的话语传达历史以及我们对历史的见解^①。怀特一语惊人,在欧美史学界激起了广泛的回响,但是我们切不可望文生义。影视史学不仅仅是电影、电视等新媒体与历史相交汇的产物,这个名词所勾画的视觉影像(简称影视),还应包括各种视觉影像,凡是静态平面的照相和图画,立体造型的雕塑、建筑、图像等,凡是所有影像视觉的媒体和图像,只要能呈现某种历史论述,都是影

^① 海登·怀特:《书写史学与影视史学》,载《美国历史评论》,1988 年第 93 卷第 5 期,第 1193 ~ 1199 页。

视史学所要研究的对象^①。

影视史学这一新概念,从出现之日起,就构成了对传统的书写史学的挑战。以历史题材的故事片为例,由史蒂文·斯皮尔伯格执导的《辛德勒名单》,以其影像视觉的手段传达出一段往事,深刻地揭露了二战中德国纳粹残酷杀害犹太人的一段历史的真相;由谢晋执导的《鸦片战争》,亦以其视觉影像的魅力,传达出一段发生在150多年前那令人难忘与心酸屈辱的历史。这两部影片与众多的用书写形式陈述历史(如二战史、如鸦片战争史)的作品一样,都旨在唤起人们对往事的回忆,重新认识与评价历史,以作为现实的借鉴与走向未来的启示。但是,通过视觉影像来传达与再现历史,比借助书写形式更具感染力,因而拥有更广泛的受众阶层,并能产生深刻和持久的影响。在这方面,书写史学是难以望其项背的。

追求历史的真实,这是千百年来书写史家们的共同目标,但是影视史学家则追求更高的历史真实性,亦即符合历史本质的真实性,把历史事实的真实性与艺术的真实性有机地结合起来,这就允许必要的虚构和想象。于是在影视史学家那里,原先并非英雄的辛德勒在影片《辛德勒名单》中被塑造成英雄,虚构的蓉儿也成了《鸦片战争》中表现这幕历史悲剧的不可或缺的人物。总之,影视史学通过历史事实的真实性,需要进一步寻求历史本质的真实性,它所要表现的人物与场景都是典型化的,而决不是一种对历史原型的复制。唯其如此,像《辛德勒名单》、《鸦片战争》这类历史题材的影片,才能给人以强烈的振奋,揭示它们所含有的历史知识,所体现的历史意念,所传达的历史精神,这正是影视史学的题中应有之义。如今大众文化与大众史学风气日盛,可以预期,影视史学也有一个美好的前途^②。

六、世界史重构的新潮流

1. “全球历史观”

在当代,全球化的趋势令人瞩目。它的出现,从根本上来说,是现时代社会生产力和科技革命的产物,是当代社会经济与政治发展的产物,换言之,是

^① 周梁楷:《影视史学与历史思维》,台北《当代》,1996年第118期。

^② 参见张广智:《影视史学》,台湾扬智出版社1998年版。

国际经济一体化趋势的纵深发展及随之而来的政治一体化的结果。全球化是一个过程,是一个不算短暂的历史发展的客观过程,绝非一个不切实际的构想。本节所要论及的“全球历史观”,以及在这种史学思想指导下所出现的现当代西方学界的重构世界史的潮流,也应当作如是观。

世界历史是历史发展的结果,正如马克思所说:“世界史不是过去一直存在的;作为世界史的历史是结果。”^① 人类由彼此隔绝、互不往来的闭塞状态发展为相互依存、联成一体,曾经历了漫长的变迁过程。至20世纪,世界历史进入了一个以整体发展为特征的新阶段。世界历史客观进程的新变化,势必对历史学家的史学观念产生重大的影响,如20世纪上半叶文化形态学派的史家,以其思辨型的世界史著作,为人们描绘了一幅客观的世界历史的图景,对19世纪以西欧为中心的旧的世界史观进行了一次有力的挑战,为20世纪历史学家重构世界史提供了理论基础。

二战后,在史学新潮流的影响下,一些学者开始用全球文明的宏观视野来重新考察整个世界历史的发展进程,把本世纪世界史的重构工作推上了一个新的台阶,显示出了它的创新的特征。这种创新莫过于“全球历史观”这一新的世界史观的出现。

“全球历史观”是由当代英国历史学家杰弗里·巴勒克拉夫提出来的。这一思想直接导源于1955年他发表的《处于变动世界中的历史学》一书。他根据20世纪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所发生的急遽变化,审时度势,明确表示要重新研究欧洲和整个世界的历史,并由此而醒悟到传统的世界史已为现实所不容,也必须“重新定向”。于是,他急切地呼吁说:“主要从西欧观点来解释事件已经不够了,我们必须尝试采用更加广阔的世界史观。”^② 他指出新时代的历史学家应当要“跳出欧洲,跳出西方,将视线投射到所有的地区与所有的时代”,这里所说的“更加广阔的世界史观”,在1976年问世的《当代史学主要趋势》一书中,更明确地指出是“全球历史观”。他这样写道:“认识到需要建立全球的历史观——即超越民族和地区的界限,理解整个世界的历史观——是当前的主要特征之一。”^③

巴勒克拉夫所要建立的“全球历史观”,是与陈腐的西欧中心论相对立。这里不妨列出两点对此作些说明。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8页。

② 巴勒克拉夫:《处于变动世界中的历史学》,第133页。

③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学主要趋势》,第242页。

其一,“全球历史观”要公正地对待与评价世界各国和各个地区的文明,抛弃了西欧中心论的成见与偏私。他提出要“公正地评价各个时代和世界各地一切民族的建树”^①,认为“世界上每个地区的各个民族和各个文明都处在平等的地位,都有权利要求对自己进行同等的思考和考察,不允许将任何民族或任何文明的经历只当作边缘的无意义的东西加以排斥”,因此,“在形成了今天的这样结构的世界上,印度、中国和日本的历史,亚洲和非洲其他国家的历史如同欧洲的历史一样,都是至关重要的。”这是当代社会变革与世界政治的新格局在史学上所带来的一种积极的思想反映。

其二,用“全球历史观”重构世界历史,要注重世界各个民族或国家之间的相互联系与影响,抛弃了传统的国别汇编(或列国志)的世界史框架结构。在西方,1736—1765年英国学者丁·坎普贝尔辑集的《自远古迄今的世界史》(38卷)至本世纪初由H·S·威廉斯主编的《史学家的世界史》(25卷)以及著名的“剑桥三史”(即《剑桥古代史》、《剑桥中古史》和《剑桥近代史》),大体上却还不能脱离国别史汇编的窠臼。与此相反,巴勒克拉夫主张:“现代意义上的世界历史决不只是综合已知的事实,或根据其相对重要性的次序来排列的各个大洲的历史或各种文化的历史。相反,它是探索超越政治和文化界限的相互联系和相互关系。”因而,要“特别注重世界各大文明及其联系和相互影响”。

显然,这是有的放矢,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针对传统的世界史即国别史汇编的旧体系而言的。正如我国学者吴于廑所说:“研究世界历史就必须以世界为一全局,考察它怎样由相互闭塞发展为密切联系,由分散演变为整体的全部历程,这个全部历程就是世界历史。”^②此论与巴勒克拉夫的“全球历史观”可谓是珠联璧合的真知灼见。

从50年代起,以巴勒克拉夫为先导,在他的新的世界史观的影响下,世界史的重构不绝如缕,在西方出现了一批比较重要和具有个性特点的世界史著作。其中有:科恩和瓦尔贾维克的《世界史》(1952—1961年),曼恩的《普罗波兰世界史》(1960—1965年),瓦格纳的《历史学家和世界史》(1965年),麦克尼尔的《世界史》(1967年),瓦特和斯宾塞及布朗的《20世纪世界史》(1967年),伊斯顿的《1945年以来的世界史》(1968年),丹斯的《大同世界史》(1971年),巴特菲尔德的《论中国史和世界史》(1971年),托马斯的《世界史》(1979年)。

① 巴勒克拉夫主编:《泰晤士世界历史地图集》,三联书店1985年版,第13页。

② 吴于廑《世界历史——为〈中国大百科全书·外国历史卷〉作》,载《吴于廑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86页。

哈考特和罗宾逊的《20 世纪世界史》(1979 年)等。

此外,晚近以来,西方一些被称为“新马克思主义学派”的学者,也对世界史的新的体系作过不少探索,并与前述的世界史重构发生交互的影响。这方面,最著名的当数美国历史学家伊曼纽尔·沃勒斯坦的“世界体系理论”,他在《现代世界体系》的第 1 卷《论资本主义农业及 16 世纪欧洲世界经济的起源》和第 2 卷《重商主义和欧洲世界经济的巩固:(1600—1750 年)》中,用自撰的“核心地区”、“边缘地区”、“半边缘地区”的新术语,主要从经济、贸易纵论了“世界体系”,在 70 年代后期以来的国际学术界引起了重大的反响。沃勒斯坦仅从经济这一点来考察“世界体系”当然是不够的,但他从整体或全局着手来探讨整个世界的宏观方法,不仅是当代西方学术整体化趋势的一种反映,而且对当代世界史的重构也产生了深刻的影响。

2. 《当代史导论》

重构是革故鼎新,是对旧传统的批判和扬弃,它需要创新,需要历史学家在不断的工作实践中去完成。巴勒克拉夫不仅以其重构世界史的新说影响学术界,更以其成功的史学实践参与现当代的世界史的革新潮流。

这里要着重讨论巴勒克拉夫的《当代史导论》,这是他一生众多著作中最为成功的一部,在其学术生涯中占有重要地位。它既是作者长久以来对当代世界史进行理论思考的结晶,也是他准备着手撰写的《1900 年以来的世界史》一书的理论纲要,是现当代西方勃兴的世界史整体研究史学新潮流的具体反映。

《当代史导论》具有很显著的特点。

(1) 从世界整体,而不是从某个地区或国家来考察当代世界历史的发展进程。《当代史导论》的重大价值不在于作者对 19 世纪末(巴勒克拉夫一般把 1890 年作为当代史开端的年份)以来世界历史研究的具体结论,而在于全书所显示的“全球性眼光”^① 或他所说的“当代史研究需要新的视野和新的价值标准”。从总体上看,《当代史导论》不是从某一局部来陈述的地区史或国别史的总和,而是从全球整体来考察的世界史。为此,他抛弃了西欧中心论,对这一陈说的批判,随机触发,贯穿全书。从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结构的巨大变化中,他看到,长久以来一直支配各国关系的欧洲均势时代正在为全球政治时代

^① 巴勒克拉夫:《当代史导论》,张广勇、张宇宏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2 页。这部分引文均见此书,不一一加注。

所取代。例如,巴勒克拉夫在具体分析了1898年至1905年间欧洲列强在中国的角逐与国际形势的变化后说道:“欧洲中心论正在迅速失去其有效性;实际上欧洲老大地位正在走向结束,其活动范围由于新的欧洲以外的强国登上历史舞台而正在收缩,决定全球政治结构的不再是欧洲均势体系。”于是他正确地提出:当代世界最显著的特征之一就是欧洲优势的衰退,以及世界重心向非欧地区的转移。在他看来,为了反映当代世界的新变化、新形势,历史学家不只是在传统的世界史框架中加若干章节,而应从总体上作出考察与安排,这就必须具备他所说的“全球性眼光”,亦即观察世界的整体性观念。

(2)《当代史导论》进一步开拓了当代史研究的视界,扩展了研究的领域。巴勒克拉夫指出:“我的首要任务是探讨当代社会新的框架和彼此依存的各种新的联系,这就是本书的主要内容。”全书8章,从总体上论述了当代世界各种基本结构及其发展变化,不仅包括政治、军事、经济、国际关系等内容,而且专章论列当代社会变迁、科学技术、人口因素、思想观念、文学艺术等方面的问题。总之,它不是一部以时间为序的逐一记述的当代政治军事史,而是广泛涉及当代世界历史发展的各个层面,这种范围广阔、色彩丰富的当代史,与内容狭隘、枯燥乏味的西方传统史学著作迥然不同。

(3)《当代史导论》的贡献还在于方法上的革新。巴勒克拉夫探索世界史发展进程的基本方法是宏观的方法,即前已述及的用一种辽阔的“全球性的眼光”来考察世界。需要另外涉及的是,他运用的方法与传统的历史主义方法有悖。他反对历史主义历史学家所沿用的“上古—中古—近代”三分法,在《当代史导论》中贯彻了自己的主张。有史家提出用“地中海时代—欧洲时代—大西洋时代”来取代传统的三分法,巴勒克拉夫断然拒绝这一新的分期法,在他看来,以“地中海时代—欧洲时代—大西洋时代”的历史发展次序来取代“上古—中古—近代”的新三分法,都是欧洲中心论的一种反映。总之,他不赞同传统的线型的历史研究法,认为在某种程度上它会把人们引向歧途。他尤其非议历史主义史家那种把历史看作连续发展的观点,认为“连续性决不是历史最显著的特征”。在方法论上,他反对那种不把当代史视作一门学科的观点,而主张作为一门严谨的学科,他在这方面提出的一些构想都具有方法论的意义。

这里,还应提及巴勒克拉夫主编的《泰晤士世界历史地图集》。这本地图集,对从公元前9000年到公元1975年间的历史作了宏观性的考察。它以早期人类的世界、最初的文明、欧亚的古典文明,划分为地区的世界、新兴的西方世界、欧洲统治时期、全球文明时代这样七个题目,阐明了世界历史从孤立分散发展为密切联系的整体过程。这里,西欧中心论的旧的世界史观受到

了有力的挑战,传统的世界史的三分法也不见了,主编者把世界各个地区与国家的史事置于世界全局之中,力图反映出人类历史发展为世界性的客观进程。这本地图集在1978年的出版,是当代世界史重构中一项重要的学术成果,也颇能体现巴勒克拉夫“全球历史观”理论的一次成功的实践。

3. 世界史体系的创新

平心而论,巴勒克拉夫的“全球历史观”受到过美国当代历史学家斯塔夫里阿诺斯的思想影响。这一点,在《泰晤士世界历史地图集》的前言中,巴勒克拉夫明确地告诉过读者。当然,不容忽视的是,前者也影响了后者。总之,两者是互有影响,难以割舍。

斯塔夫里阿诺斯致力于世界史体系的创新,除出版影响广泛的《全球通史》外,又先后出版了《全球冲突:第三世界的历史进程》、《世界历史的生命线》等重要著作,以构建符合现时代、体现“全球历史观”的新的体系。

创新离不开继承。所谓创新,实际上是在对旧传统与陈见予以批判、扬弃的基础上的一种继承,在史学发展史上,无论是某个学派的赓继,还是某种学说的繁衍,都离不开前人的思想遗产,世界史编纂体系的创新也是这样。因此,回顾与概括一下前人在世界史写作中的类型,更可显示斯塔夫里阿诺斯在这方面的成就。

吴于廑说过:“世界史的编写,如果不拘泥于世界史这个名词的现代含义,我看是从古就有的。当然,古代史学家所知道的世界不就是我们今天所知道的世界。在地理范围上,它要小得多,狭隘得多。尽管如此,这并不妨碍一个古代史学家为他所知道的世界,也就是为他那个时代的世界,写作世界的历史。”^①如希腊史学家希罗多德所撰《历史》与罗马统治时代的希腊史家波里比阿所著《通史》,就是那个时代的世界史。这当然是世界史编纂中的稚拙形态阶段,此后编撰世界史的史学传统并未泯灭,而是一脉相传,直至现代意义上的世界史新作的问世。就其世界史的类型,自古迄今似可大体归纳为如下几种。

一是希罗多德—伏尔泰的总体型的世界史。希罗多德的《历史》就是当时希腊人所知的世界史,为我们展示了古代世界近20个国家和地区的民族的生动图景,俨然如一部小型的“百科全书”,是当时西亚、北非和希腊等地区的一部“通志”,具有通史的特点。伏尔泰撰《论世界各国的风俗和精神》(中译本为

^① 吴于廑:《关于编纂世界史的意见》,载《吴于廑学术论著自选集》,第16页。

《风俗论》),是一部从古代世界延伸到伏尔泰时代的世界史,被学术界公认为是近代意义上的第一部真正的世界史著作。这种类型的世界通史著作的特点是:内容宏富,视野开阔,运用历史的比较研究的方法,力图展示人类历史发展的总体面貌。从某种意义上说,当代国际史学界所倡导的“总体史”或“全球史”,实际上是这种类型的世界史体系的复活与前进。

二是波里比阿—兰克的国际关系型的世界史。波里比阿的《通史》,以罗马世界的政治军事为中心,主要叙述那些与罗马发生关系的民族,反映它们之间的冲突和交往,他所要描述的“全部有人类栖息的世界”,不过是一个以罗马为主体、以周边“蛮族”为附体的“罗马世界”而已。兰克所撰《世界史》,无疑是一部以西欧为中心的世界史,意在揭示在西欧各民族力量的冲突和斗争之背后所展开的世界历史发展态势,关注国际关系。由于兰克的努力,形成了这种以政治、军事与外交为主要内容的国际关系史式的世界史编纂传统。

三是圣·奥古斯丁—鄂图的基督教神学型的世界史。圣奥古斯丁撰《上帝之城》,称天地间有地上之城和上帝之城,前者是罪恶的,是黑暗的世界;后者是善良的,是光明的世界。一部世界史就是善战胜恶、光明取代黑暗的发展过程,这种进程依神意的安排而定,整个人类是朝着上帝规定的目标行进的。中古德意志史家鄂图在奥古斯丁双城说的基础上,撰《双城史》,综合叙述了自《圣经》中创世纪起至1146年的世界历史的发展过程。以基督教神学思想为指导而撰写的世界史,大都是一般普遍的、贯彻人类始终的世界通史,一种所有的人和所有的民族都包罗在上帝的旨意规划之中的世界通史,它已超出了国家和民族的界限,它是后世世界史编纂继续发展的沃土。

四是斯宾格勒—汤因比的思辨型的世界史。斯宾格勒撰《西方的没落》,开始打破西欧中心论的世界史体系,开创了一种新型的宏观的世界史编纂模式。汤因比撰《历史研究》,继续与发展了斯宾格勒的世界史体系,把斯宾格勒的八种文化发展为二十几种文明(社会),试图对世界历史作出整体上的归纳与概括。尽管他们为人们描绘了一幅宏观世界历史的壮丽图景,但严格说来,他们两人的理论探索并不能代替世界史编纂工作本身,无论是《西方的没落》还是《历史研究》,都不过是一种哲学的思辨。

通过以上的回顾,在这种学术背景下再来探讨斯塔夫里阿诺斯的《全球通史》,就可以看出他在当代的形势下所构建的世界史体系,既有继承又富有创意。通览全书,它体现出了如下几个特点。

(1) 典范性

20世纪50年代以来,在重新构建的世界史潮流中,这部《全球通史》因大

别于西欧中心论的世界史体系的陈见,运用全球观点来考察世界历史的发展进程,并由历史学家个人独著而别具一格,因其对同时代世界史的重构所起的最有力的推动作用而享誉学林,成为体现巴勒克拉夫所倡导的“全球历史观”的典范之作。

(2) 整体性

这里所说的整体性是指斯塔夫里阿诺斯用新的全球眼光来重新考察世界历史。在《全球通史》一开篇,著者就开宗明义地指出:“本书是一部世界史,其主要特点就在于:研究的是全球而不是某一国家或地区的历史;关注的是整个人类,而不是局限于西方人或非西方人。本书的观点,犹如一位栖身月球的观察者从整体上对我们所在的球体进行考察时形成的观点,因而,与居住伦敦或巴黎、北京或德里的观察者的观点截然不同。”^① 这是因为他打破了以兰克和黑格尔为代表的西欧中心论的传统世界史体系,从人类历史的整体视角来展开世界史,书中所要表述的重点不是依据旧传统或凭空而来,而是取决于哪些历史力量和历史运动会产生全球性的影响,以及取决于全球历史的发展趋势。所以,斯塔夫里阿诺斯在书中落笔之轻重,是从全球观点和全球范围出发,并服从于全书所追求的全球格局这一宗旨的。

(3) 当代性

在斯塔夫里阿诺斯看来,世界史的研究不应泥古不化,而应体现出全球性,还应显示出当代性。当代性决定了全球性,因为当今世界已进入了全球一体化发展的新阶段,而全球性不但体现了当代性,而且是世界史的灵魂。当代性的一层含义在于当代史就是世界史,另一层含义在于世界史与当代史之间的有机联系,这种联系要求历史学家从当代出发去考察和撰写世界史。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的《全球通史》是当今世界的一部《资治通鉴》,难怪汤因比在读了此书后说道:它给了我强烈的现实感,它是可以用来救治我们现在所面临的由于陶醉于技术进步而产生的深深的精神危机的一种思想武器,它有助于人们理解未来——包括各种选择和可能性的未来。如此看来,斯塔夫里阿诺斯的《全球通史》,已不是斯宾格勒—汤因比的思辨型的世界史,也不是保罗·肯尼迪在《大国的兴衰》一书中对五个世纪中大国间的相互关系与兴亡盛衰的考察,而是对人类进化越来越由自己决定的今天所面临的共同问题与前景的思考和析,这也是《全球通史》与希罗多德—伏尔泰的总体型的世界史相类

①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以前的世界》,吴象婴等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8年版,第54页。

似但又超越它的地方。

七、历史哲学发展的新走向

1. 小引

我们在上一章讲到英国历史哲学家柯林武德时指出过：一般说来，在 20 世纪以前，西方的历史哲学大体都可归之于思辨的历史哲学范畴内。最近一个世纪以来，西方历史哲学的发展是从思辨的走向批判的、分析的，后者有逐渐成为显学的趋势。为揭示战后西方哲学的新走向，有必要对上述这一段概括略作补白。

1951 年沃尔什在其名著《历史哲学导论》中，用“思辨的历史哲学”和“批判的（分析的）历史哲学”两个专门术语，对近世以来的西方历史哲学作出了总结。不管怎样，这两个术语与历史的双重涵义都是相对应的。简言之，思辨的历史哲学探讨历史Ⅰ（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本身的反思），批判的历史哲学探讨历史Ⅱ（对历史学的自身的反思）。可见，批判的或分析的历史哲学两者体现了一种大体相似的特点，即注重历史学的自身问题，而与思辨的历史哲学相悖。

我们认为，思辨的历史哲学自古有之。不过，严格来说，史学思想发展为历史哲学——思辨的历史哲学始于 18 世纪，尤其是意大利人维柯所作的贡献。在 19 世纪，思辨的历史哲学有了长足的发展。至 20 世纪，由斯宾格勒、汤因比所确定的“文化形态学”，也可以说是用思辨的哲学体系去重构人类文明宏观图式的又一次重大尝试，这也许是最后一次的大规模的尝试了。思辨的历史哲学现确已式微，一切以往确定的、一元的概念都被抛弃了，展示在人们面前的将是纷繁复杂的世界和人生。这正是批判的、分析的历史哲学得以兴起和发展的基本条件。

批判的历史哲学产生于 19 世纪末。这种哲学又具体分为批判的历史哲学和分析的历史哲学两大流派。两者的研究倾向相同，但是哲学立场却有明显的区别，前者大都是唯心主义者，后者则基本上是新实证主义者。批判的历史哲学的早期重要代表是德国新康德主义的西南学派和历史哲学家狄尔泰，其后由于意大利的克罗齐与英国的柯林武德等人的努力，推动了批判的历史哲学的进一步发展。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西方历史哲学发展的特点是分析的历史哲学的兴盛。其后又有存在主义历史哲学、结构主义历史哲学等,晚近以来的对历史叙述的结构及其意义的探讨,反映了这一领域最新的研究趋势。从1960年创刊的《历史与理论》杂志中,我们可以窥视二战后西方史家对理论研究尤其是对历史认识论的重视,也可观照出西方历史哲学发展的趋势与新走向。本节只是很简略地介绍二战后几个在当代西方流行的历史哲学派别与历史哲学家^①。

2. 分析的历史哲学

20世纪的分析的历史哲学家致力于历史认识的本质问题的研究,强调历史学同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在方法论上的统一性,着意探讨历史解释和历史认识的客观性等问题。他们所提出的“覆盖定律模型”很能说明这一派的论见。

早在1934年,英国历史哲学家波普尔(原籍奥地利)出版的《研究的逻辑》一书中就提出了“覆盖定律模型”,不过直到该书1959年英译本问世后才产生影响。其后,亨佩尔更系统地阐述了历史解释的覆盖定律模型,所以这一模型一般又称为波普尔—亨佩尔覆盖定律模型。它的提出与流行在战后西方历史哲学中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并由此挑起了长期的争论。

分析的历史哲学家所提出的覆盖定律模型与思辨的历史哲学家致力于历史发展进程及其客观规律的研究不同,这种历史解释模式强调历史与自然科学在方法论上的统一性,对史学的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覆盖定律模型的特征如下。

首先,它指出解释和预见具有相同的逻辑结构,预见和解释之差异取决于描述情况所发生的时间不同。对史学来说,是按照某种解释所直接依据的认识来对历史事件作出论断,唯其如此,这种解释才是令人满意的。

其次,它揭示了所描述的情况与覆盖定律和初始条件之间的必然联系,因为前者被逻辑地包含在解释之中。因此,这样的解释不仅显示了事件为什么发生,而且也显示了它为什么不发生。

再次,它排斥了要求解释那些真正独一无二的事件,这是因为某一事件为某种“覆盖定律”或某组“覆盖定律”所导引,只在于它与那些由相同定律所导引的同类全部事例具有相关的性质,而独一无二的事件则不管在哪个方面,只要它是绝无仅有的,对它就根本不能被解释。

^① 关于这方面的详细内容,可参见张广智、张广勇:《现代西方史学》,第八章“历史的哲学观”,复旦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最后,它把英国历史学家兼哲学家大卫·休谟的某些历史理论(如一组系列事件因果关系的规律)具体化了^①。

于是,分析的历史哲学家向思辨的历史哲学家树起了反叛的旗帜。在分析的历史哲学家看来,历史解释已不是那种普遍常识的解释,而是根据社会学、人类学、语言学、心理学、经济学等诸多学科总结出来的定律来加以解释,这就有助于历史学与社会科学各学科之间的交汇与沟通,所以覆盖定律模式是现当代跨学科研究的产物,但它一旦产生之后,又进一步推动了历史学跨学科研究的发展。

从波普尔—亨佩尔的覆盖定律模型,可窥探分析的历史哲学家对历史解释之一斑。但是,对于历史解释及其模型问题,在分析的历史哲学派别内,他们的看法也不尽相同,而是各有所见。其中基本赞同这一模型的有内格尔、曼德尔鲍姆、怀特、加尔丁纳等。提出修正意见的有加利、丹托、帕斯莫、德雷、阿特金森等,他们对这一模型都有所取舍、保留,其中最受欢迎的是德雷所提出的理论。持反对意见的是多那更、斯克里文、库恩等人。不管怎样,他们都体现了一种与传统的思辨的历史哲学相异的学术思考。

还应当指出的是,这场关于解释模型的争论,实际上是19世纪末以来关于历史是一门科学还是一门艺术的争论的继续,不过现当代西方历史哲学家的争论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层次,这就是如何获得科学的历史认识。由此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现当代西方史学的发展。

3. 存在主义历史哲学

二战后,存在主义哲学在西方尤其在欧洲,通过海德格尔、雅斯贝斯、马塞尔和萨特等人的著作,影响日广。存在主义的历史哲学,是这种思想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以德国历史哲学家雅斯贝斯(Karl Jaspers, 1883—1969年)和法国存在主义哲学家萨特(JeanPaul Sartre, 1905—1980年)为例,略作陈述。

雅斯贝斯关于历史的识见,主要是认为历史研究的对象是整个人类及其意识。他从人类历史发展的整体性和共同精神基础出发,把人类历史分为下列四个时代:史前时代、人类文明诞生时代、轴心时代、科学技术时代。在人类历史的发展进程中,既有显赫峥嵘的峰巅,也有不值一提的低谷,在多事的历史年代产生的变革,深深影响着人的存在。他所谓的轴心时代,便是这样一个显赫峥嵘的多事的历史年代,这一时期的精神过程,建立了历史的轴心,为

^① 参见路易斯·明克:《当代西方历史哲学述评》,载《国外社会科学》,1984年第12期。

人类带来信念,提供了共同的历史观念。

雅斯贝斯认为,历史对人类是超然存在并向我们显示说话的一个过程,因为虚幻无常的实存只有通过超然存在才能成为历史的实质。历史事实只是一些能显示人生的历史性、独特性和超越性的密码,我们通过这些历史密码领悟到起源上随时都可以历史地理解的超然存在的语言,正是人在自己身上发现了最根本的源泉,他可以借此凌驾于自身和世界之上。

他认为,历史的意识是实现人类意识的最高潜力。在历史舞台上,人的所作所为作为存在,与他的世界关联着;作为意识,与客体关联着;作为精神,与构成整体的任何事物的观念关联着;作为实存,与超然存在关联着。人只有通过关注存在的世界、客体不可穷尽的空间、观念和超然存在,他自身才能成为真实的。因此在他看来,历史是人的主观的历史,不存在确定的历史的终极目的,历史发展完全是随意,是人创造和选择的。历史的终极目的虽不能确定,但能够假设一个目的——人类的统一,这是实现人类意识最高潜力的前提。当然,人类历史的统一是没有任何限定的,而仅仅是一种方向性的过程。

雅斯贝斯认为,历史的真谛是“伟大”,“独一无二”,“不可更替”,整个历史是起源和终极目的之间的事态。这种事态有伟大与平庸之别,最伟大的则产生于变迁时期的伟大的精神作品。变迁总是一再发生,但一种变迁时期的深刻运动,带来了有关存在与真理的最清晰的见解。

雅斯贝斯用存在主义哲学探讨人类历史的上述论见,很充分地表现在他的《历史的起源和目的》一书中。

总的来说,存在主义哲学家关于历史过程的结论大致是相同的,即认为历史是杂乱的、不可知的、悲观的和荒诞的。但他们的观点也略有不同,如雅斯贝斯认为历史发展的内容问题直接通向宗教领域,因为真正的存在只有在天启中才能把握,存在主义所以是一种高超的哲学,因为它直接与上帝相关联,可见,雅氏的存在主义哲学是一种有神论历史哲学。但萨特的存在主义历史哲学却与此不同。

萨特称历史哲学为“人学辩证法”、“历史人学”或“历史辩证法”。他认为,人学辩证法是人学的普遍方法和普遍规律,人们创造历史的这种辩证过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是个人实践阶段,个人的行动、选择是历史的起点;第二是集体实践阶段;第三是共同实践的阶段,它是对第二阶段的否定之否定。总之,整个人类的历史发展进程就是人的实践的辩证发展过程。

萨特认为,人学辩证法为研究个人活动问题提供了一种新方法,它不同于历史唯物主义的地方是:历史唯物主义过于强调客观存在是人的行动的基础

础,而新方法则强调人的存在决定于自己的努力,客观存在固然对自己的未来起着某种约束作用,但人的行为是有目的的实践;人是历史的中心,也是外部自然界的中心。他声称,马克思主义的最大缺陷是忽略了作为这种中心的“人”。因而是一种僵化的唯物主义决定论教条。而他的存在主义哲学力图恢复作为中心的人的地位,强调人在历史创造过程中的主观能动性因素,借以“补充”和“克服”他所说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理论的“不足”和“缺陷”。这就是萨特的存在主义历史哲学的基本精神和出发点。

4. 结构主义历史哲学

结构主义是20世纪60年代在法国继存在主义之后而风行一时的一种哲学思潮。作为一种研究方法,它普遍地运用于语言学和诸多的社会科学中。当代结构主义哲学思潮的理论渊源可以追溯到20世纪初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索绪尔的语言结构观点,经布拉格学派语言学家雅可布森而为法国人类学家列维-斯特劳斯所继承发展,提出了结构人类学理论,并正式运用了结构主义这个哲学名词。

列维-斯特劳斯运用结构主义方法研究历史,批判了以黑格尔为代表的思辨的历史哲学。他指出,黑格尔的历史哲学是对历史发展的双重还原(即把空间差异还原为时间差异,把其他社会经历过的历史等同于我们历史上的一个片断)。他认为,每一个社会在时空中都是独一无二的个体,决不能把两种社会进行全面比较,黑格尔的错误在于把部分当作整体,从两种文明(一种为现在,一种为过去)在某些方面的类似性得出了所有方面都具有类似性的错误结论。

他还对存在主义历史哲学提出驳难。事实上,结构主义历史哲学是作为存在主义历史哲学的对立物而兴起的,它否定了把历史看作连续不断的线性因果联系的历史发展观,而是把人类社会的历史当作一种结构,强调研究各个社会的内在结构。为此,他指出存在主义者把历史看作“个人”或“自我”的自由创造的观点是荒谬的,历史研究最根本的任务是揭示人类共同的本质特征,并寻求其中的普遍法则。因而他力图排除个人主观能动性的虚妄,并否定以个人和某一文明为基础的形形色色的“中心论”。

列维-斯特劳斯一再声明他的结构主义不是一种哲学理论,而是一种研究方法。作为一种方法,它的特征首先是强调整体性研究,反对局部探索;强调研究内在结构,反对罗列外部现象;强调共时性分析,反对历时性研究;强调研究结构的客观作用,反对考察人的主观能动作用。

列维-斯特劳斯的结构主义历史哲学对年鉴学派的第二代和第三代史家

曾发生过相当大的影响。他提出“历史时间学说”,认为历史时间可以依据不同的时间单位加以分割,这些由不同时段划分的历史过程各属不同的历史序列,它的变化仅仅是不同结构的转换。这种理论与布罗代尔的历史时段理论有着密切的关系。从年鉴学派在 60 年代之后发生的强烈的结构主义倾向中,也可看出他对年鉴—新史学派史家的深刻影响。

另一位把结构主义方法运用于历史研究的代表人物是米歇尔·福科(Michel Foucault, 1926—1984 年),尽管他否认自己是一个结构主义者,其实,他在人文科学的研究中贯穿了结构主义的方法原理,通过对思想文化史的考察来探讨哲学问题,形成了其独特的历史哲学理论。

他抨击了历史连续性原则,创立了一种非连续性的历史哲学,即关于历史和认识论中的断裂、变更、转换的历史哲学。他把一切发展、变化或历史现象都纳入共时性研究,强调非连续的变化过程。他提出的“知识型”这一术语,即指一个时期人类知识主要部分的基本规律(认识论规则)、前提和限制的总和,它是一种“理智空间”或一个时期文化的基本代码。从根本上说,“知识型”是一种从人类无意识本性中产生的类似语言结构的“无意识结构”,是静止、孤立、纯粹共时性的结构,它们互不相同,也没有连续关系。在他看来,各种文化的表象之所以不同,是因为各自的无意识结构有差别。显然,福科之论见是与西方传统的历史哲学相对立的。其思想,尤其是他对精神状态结构的关注,不仅对当代年鉴学派史家,而且在整个法国史坛都有很大的影响。

5. 以叙述为中心的历史哲学

20 世纪中叶以来,历史叙述(historical narrative)的哲学研究在西方发展迅速。它是西方叙述学研究中的一个分支,而叙述学研究最具影响的领域是文学与意识形态批判,如利奥塔德的《后现代状况——关于知识的报告》和美国文学批评中的新历史主义学派。

史学界和历史哲学界对 narrative 一词有两种理解。第一种理解基于人们对实体性历史与真实的历史的确信,以及对语言在历史表述中的作用这种认识的缺乏,narrative 一词在西方专业历史学家中被广泛地理解成“表述历史的行为”,他们将理论目光集中在被表述的内容,而视叙述问题为无关紧要的形式问题。第二种理解将 narrative 一词理解为形容词:“叙事的”,这样就有了 narrative history,即叙事史学,它关注历史事件,被认为最典型地代表了西方传统史学,而与之相对的是西方新史学,即面向问题的史学(problem-oriented history)。

现在西方史学界仍流行劳伦斯·斯通(Lawrence Stone)在1979年提出一种说法:“叙事史的复兴”(therevival of narrative)。这里 narrative 一词的意义主要落在第二种理解,即叙事上,而西方历史叙述研究取得的成果中,最重要的是将它的含义落在对第一种理解的反思上。综合西方历史叙述研究的成果,我们可以按一种较为普通,也较为实用的方式将它分为两个相互联系的阶段,即认识论阶段与本体论阶段。

在认识论阶段的研究中,历史哲学家主要关注的是历史叙述与历史解释的性质之间的关系。这个问题最早可溯源到哲学界发生的认识论转折。西方历史哲学(即我国所称的史学理论与历史理论)在20世纪初也发生了转折,尤其在英美形成一支主流,这些历史哲学家被称为分析的历史哲学家。他们受早期分析哲学家的影响,试图研究历史叙述语言的性质,因此注重语言的内在结构分析和如何借助语言认识世界。这样,关于卡尔·亨佩尔(Carl Hempel)阐明的历史解释中的覆盖定律模型就成为历史叙述研究的第一个焦点。这个阶段相关的历史哲学家有沃尔什(Walsh)、丹托(Danto)、加利(W. B. Gallie)、莫顿·怀特(Morton White)、曼德尔鲍姆(Mandelbaum)、德雷(Dray)等人。他们主要围绕着历史“叙事”仅仅是一种“客观的描述”,还是应当视作一种历史解释这个问题进行研究。最后,认为叙事是一种历史解释的人最终占据了上风。他们认为客观存在的历史事件通过叙述能够被展现在读者面前,而且叙事自身具备的解释功能使人们理解历史成为可能。叙事研究有利于强调历史学中的时间因素或动态因素,但它最大的缺陷在于叙事者研究叙事逻辑的时候总是想发现事件之间的内在逻辑,而很少考虑到叙事者本人的思维逻辑与所谓的事件内在逻辑之间的关系,因此他们更不可能考虑到叙事者进行的叙述与历史本身的关系。不过,叙事研究的繁荣多多少少将人们的视线转移到承认叙事解释的多样性上,而不再盲目追求19世纪客观主义史学宣称的纯客观性。由于叙事研究的上述局限,narrative 一词的核心意思仍停留在“事”而非“叙”的意义上,尽管事件的范围被无限地扩大了。

关于本体论阶段的研究意义深远。海登·怀特在1984年说道:“我早就注意到 narrative 的观念本身也含有一种歧义,与运用‘历史’这个词时通常发现的一样。叙述同时是一种话语模式,一种讲话的方式及采用这种话语模式产生的产物。当这种话语模式用来表述‘真实’事件,如在‘历史叙述’中,其结果是得到一种有着特定语言的、语法的和修辞的特征的话语,即‘叙述史’。”^①

① 海登·怀特:《当代史学理论中的叙述问题》,载《历史与理论》第23卷,1984年第1期,第32页。

这也使我们有理由说,对 narrative 一词的不同理解标志着历史叙述研究的不同阶段。自 60 年代末期开始,以罗兰·巴尔特、海登·怀特、保罗·利科为代表的哲学家或历史哲学家开始注意到 narrative 的另一层含义,即作为叙述的行为。虽然事件依旧是这种叙述的行为涉及的重要内容,而且叙事研究的成果继续受到研究者的重视,但这些学者在提到叙述时,讨论的是关于文本的一般性叙述理论,即叙述与作者、文本结构、读者等诸方面的关系。到七八十年代,西方学术界被认为进入了一个后现代文化的境域中,而上述这些学者都被称为后现代学者,他们将历史叙述研究领入了本体论阶段,历史叙述作为一种话语形式将与历史及历史学的本质紧密相连。

巴尔特于 1967 年发表了《历史的话语》,首次将历史叙述与虚构的叙述(如小说、诗歌)视作一对并列讨论的范畴,并对这两种叙述的行为方式运用结构主义方法进行了考察。海登·怀特则从历史哲学出发,寻找一种能够解释包括历史叙述在内的任何叙述作品的一般叙述理论。他在 1973 年出版的《元史学:19 世纪欧洲的历史想象》中构筑了一种以历史叙述为核心主题的历史哲学。由于他试图解释历史叙述中的虚构性与小说中的历史性,所以涉足文学批评,被人们认为是美国文学批评界新历史主义学派的代表人物。利科研究的核心问题是历史的叙述性及叙述的历史性,这种研究是通过重新认识时间与叙述的关系来进行的。利科认为:一方面,时间中有叙述性的存在。在历史叙述行为中,总是隐藏着时间的概念,人们想当然地认为叙述是在一个事先给予的时间框架中发生的,其实不然,叙述中的时间不同于物理时间,它是在叙述中被构成的。另一方面,叙述中也包含着时间性。时间性是叙述得以进行的必经途径。叙述行为本身就是一种具有历史性的行为,而历史性本身是一种时间性的结构。上述三位历史哲学家作为 60 年代末以来历史叙述研究的代表,他们的思想体现了一种趋势,即历史叙述不再是一种历史“客观”事实之外的东西,没有历史叙述,任何真实性、客观性都无从表述,而忘记了历史文本是由具有历史性的历史学家所叙述,我们也得不到可理解的历史。

西方历史叙述研究获得深入发展有其历史条件。首先,英美分析哲学中逻辑实用主义与欧陆语言哲学的发展使人们将目光聚焦于人们用来交流思想的语言。其次,美国历史相对主义与现在主义在历史哲学界影响颇大,对历史实在论的排斥不时表现出来。并且,历史认识论研究没有为探索历史与历史学的本质问题,即两者的意义是什么提供新的途径。这样,一些历史哲学家试图发现历史的意义及其生成与历史理解之实现之间的关系,于是历史叙述作为二者之间的桥梁就被放在了研究的中心位置。再次,六七十年代以来,各学

科学者之间的思想交融越来越频繁,人们不再将自己的研究领域局限在某个专门领域,其结果有利于一些跨学科问题的研究,如叙述问题,也造就了一批知识广博的学者,他们将各学科之精华聚于一身,这也是西方历史叙述研究得到深入发展的原因之一。

八、当代西方史学的发展前景

1. 新史学的新变化

当代西方史学是新史学蓬勃发展且取得重大成就的时代,从前面各节的叙述中,我们已经略见一斑。今后的西方史学将如何发展,以及发展至何种面貌,由于社会因素、学科因素以及西方史学自身的因素等多种情况,在此笔者难以评判。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对它的发展前景作出最一般的预测。正如前辈史家吴于廑所说的那样:“凡属前进中的事物,大都是已经隐约可见并且有可能实现的事物。譬如初春季节打开窗口,从窗口遥遥看到绿意渐浮的树色。”本节谈当代西方史学的发展前景,其依稀在望的情景可能也是这样。不管怎样,我们且从西方新史学晚近以来的变化谈起。

自20世纪50年代中叶以来,西方新史学日渐发展,曾昂首阔步,雄踞史坛,风行一时。但是,正当新史学家踌躇满志的时候,新史学也产生了种种弊端。例如:历史被新史学家无限的切割而被弄得支离破碎,在细微、割裂的各个题目之间缺少联系,成为“砸得粉碎的历史学”;他们一味寻求“结构”与“深层”,注重研究那种近乎静止不变的历史,忽视那些对历史进程确有影响的重大事件,栩栩如生的人物及人的能动作用不见了,历史学变成了“没有人的历史学”;新史学家的作品,或成百页的论文或数千页的宏著,他们非常喜好附有大量图表,充满数理公式,以致一般读者无法读懂,在专业学者群中也鲜有反应,失却了历史学所应负有的社会功能。

新史学的现实必然会导致史学内部发生新的变化。这种变化甚至可以追溯到新史学最为蓬勃发展的年代^①,但是更明显的变化则是从70年代末开始

① 1967年,美国历史理论家莫里斯·曼德尔鲍姆在《关于叙事史札记》一文中公开声称:“当前历史研究中的叙事倾向是不合时宜的,需要修正。”(《历史和理论》杂志,1967年第3期)可见早在60年代末,正当新史学如日中天时,学界也不乏有叙事史复归的呼声。从曼德尔鲍姆写的那篇《关于叙事史札记》的文章中,可以觉察出60年代末期,当是叙事史复兴的最初阶段。

的。年鉴学派第三代代表人物勒高夫在劳伦斯·斯通提出“叙事史的复兴”之前就这样指出过：“但是按早期年鉴学派的方式研究的经济、社会史在今天已不再是新史学的先锋领域了，而在《年鉴》杂志创办初期尚无足轻重的人类学却超越了经济学、社会学和地理学，成为新史学的优先的对话者。排斥政治史已不再是一种信条，因为政治的概念已经发生了变化，而有关权力的一系列问题又向新史学提了出来。同样，正如皮埃尔·诺拉所指出的，历史事件由于建立在新的基础上从而重新恢复了名誉……”^①

年鉴学派的变化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反映了新史学内部这种变革的倾向。年鉴派史家历来反对 19 世纪传统史学赖以生存的“三大支柱”，即叙述史、政治事件史和英雄传记，倡言“长时段理论”和深层的结构功能研究，在一段相当长的时间里，确也取得了卓越成就，但至 70 年代末，年鉴学派的第一代领导人却针对日益暴露出来的问题著文作出反思，重新提出事件的历史在历史研究中的地位与意义，并以具体的史学成果来纠偏。如勒胡瓦拉杜里写出《蒙塔尤：1294—1324 年奥克西塔尼的一个山村》、杜比写出《布维涅的星期天，1214 年 7 月 27 日》等叙事体新作，研究重点也明显的出现了向社会文化与精神状态史的转移。在法国年鉴学派之外的欧美诸国，叙事史复兴的趋势至 70 年代末起则与日俱增了。

1979 年，劳伦斯·斯通撰文《叙事史的复兴：对新的传统史学的思考》^②，在这篇轰动一时的论文中，他断言：“新叙事史”的问世，“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终结：一种对昔日的变化作出井井有条的科学解释的企图的终结”。斯通此论，语惊四座，在西方学界激起了广泛的回响。

1980 年，英国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家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撰文《叙事史的复兴：若干评论》^③，不赞同斯通的上述见解。与斯通的论断相悖，他认为新史学目前所出现的一些变化只是方法上的改变，指出斯通所揭示的这些现象并不能说明新史学的破产，而只是使用望远镜还是显微镜的问题。

我国学者姚蒙指出，政治层次重要性的再一次受到重视，是“年鉴派史学范型的发展和新史学潮流向史学各领域的深入”^④的结果，此见与斯通的观点也并不一致。

对“叙事史复兴”这一现象的分析，各派意见的差异是很大的。但有一点

① 勒高夫等主编：《新史学》，第 36 页。

② 载《过去与现在》第 85 期（1979 年 11 月）。

③ 载《过去与现在》第 86 期（1980 年 2 月）。

④ 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从年鉴派到新史学》，香港三联书店 1988 年版，第 199 页。

是肯定无疑的,那就是,新叙事史在80年代又重新得到更多的历史学家的青睐,正如伊格尔斯在《80年代的历史学——十年回顾》一文中所指出的,“近十年来,叙事式的方法在历史著述中实际上起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以民族国家为中心的叙事式的历史学现在已经极为流行了。”伊格尔斯在《20世纪的历史科学》一书中,更从理论上来谈论这一新史学内部所发生的变化了。学界通常用“叙事史复兴”来概括晚近以来西方史学所发生的这种变化,对这种变化我们目前还难以下定论,但似乎可以提出以下值得注意的一些方面。

2. 叙事史复兴与西方史学

在谈及世界史体系的创新时,我们说过:创新离不开继承。分析近年来新叙事史复兴的现象,也应当如此。

伊格尔斯在《历史研究国际手册》的“导言”中,一开篇就指出:在过去的几十年间,虽然从古希腊罗马时代以来研究历史的方法已失去统治地位,但它与历史著作的悠久传统的联系并没有中断,撰写历史的方法有一种高度的连续性。在这里,伊格尔斯指的显然是叙事体的写作方式作为一种历史编纂的基本体例,早在古典史学时代就奠定了它的基础,至近世则日渐完备,更成了以兰克为代表的西方传统史学最崇高的文体。新叙事史如果仅就历史著作编纂的文体而言,它确与传统的叙事体又恢复了联系。其实,这种联系是割不断的,这正如美国历史学家汤普森所言:“虽然历史科学已经提出了更高的问题,但叙事史永远不会被废弃,永远不会死亡。它存在的理由是它能够满足永远存在的需要。”^①

但叙事史之所以名曰“新”,当然也有与传统的叙事史不同之处。这种区别主要是从理论上对叙事本身的看法发生了变化。新叙事史家认识到分析因素应是构成叙事史的重要因素,应当把叙事与分析有机地结合起来;历史叙述不仅作为一种文体,一种历史著作的编纂形式,还应当把它上升到方法论和认识论的角度加以探讨。“没有分析的历史叙事是陈腐的,没有叙事的分析是不完善的。”^②美国历史学家盖伊的这句话清楚地表明了新叙事史家对叙事的应有的认识,如美国史家所写的新政治史著作,它在注重叙事的同时,亦留意理论分析,利用计量方法,颇不同于传统的政治史。另外,在历史著作的内容方面,新叙事史与“传统的叙事式历史学相比,这种历史学往往包含有更为广

① 汤普森:《历史著作史》,上卷,第1分册,第30页。

② 盖伊:《史学的文体》,纽约1974年版,第189页。

泛的社会、经济和文化等各方面的往事”^①。因此,新叙事史所涉及的历史领域要比传统的叙事史广阔得多。

新叙事史与新史学的关系也不是割裂的,而是在批判继承基础上的创新。新叙事史在历史研究的主题、内容与方法等方面,继承了新史学的积极成果。已如前述,新叙事史并不排斥理论分析,但新叙事史家的理论分析已不同于以前的新史学家,其重点是要阐明历史写作的美学本质以及与之相应的认识历史的方法。因此,他们在历史研究的上述几个方面同样显示出了其自身的新的特点。例如,以年鉴学派所要建立的总体史而言,新史学家对那种近乎不变以及独立于人类活动的结构的历史的偏重,而忽视了历史事件与人物,导致了不满,因而使历史学变成了社会学而失去了自身的特点。新叙事史学家要建立的总体史,既不是简单地回复到叙事史、事件史,又要力图克服新史学家的结构史与事件史、政治史之间的对立,通过摒弃新史学关于总体史写作中的流弊,继续坚持在跨学科的基础上寻求新的历史综合,确立新的总体史,这正是在继承基础上的一种创新,也是力图把结构史与叙事史相结合的一种新尝试^②。

叙事史的复兴也使我们看到了西方历史学家在科学化进程中所遇到的困惑。众所周知,西方新史学科学化的道路是通过与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结盟来实现的,从战后西方新史学所取得的成就来看,对这一途径的正确性似毋庸置疑。但正如真理走过头也会成为谬误一样,这种正确的科学化的途径也走过了头,其结果不仅逐渐失去了历史学科自身的特点,而且发展到后来连历史学自身能否独立存在也令人生疑。于是,新史学家们重义“拨乱反正”,在史学实践中表现出某种程度的向传统史学的叙事体回归的倾向。显然,这不是向传统史学倒退,而是针对新史学在科学化发展过程中所产生弊端的一种纠偏。然而,新叙事史在纠偏时,却又导致另一种偏差,亦即否认历史学的科学性,并使主观主义与相对主义的倾向明显滋长。由此可见,西方史学确实存在着容易偏激与好走极端的倾向。

回顾西方史学史,近世以来西方史学曾在或偏于论证或偏于叙述之间摇摆:文艺复兴时期的“政治修辞派”重视论证,而同时期的考证派却长与叙述,17世纪的博学派显然继承了文艺复兴时期考证派的风格;而以伏尔泰为代表的18世纪的理性主义史学家喜好论断与推论,其特征是偏于论证派的;19世

① 伊格尔斯:《80年代的历史回顾——十年回顾》,载《史学理论》1988年第3期。

② 参见陈启能:《西方史学的发展趋势》,载《历史研究》1993年第3期。

纪的兰克学派明显偏于叙述派,但兰克学派的变种普鲁士学派又显然是接近“政治修辞派”传统的;法国复辟王朝时期的历史学家们是倾向论证而非叙述派的;而同一世纪英国牛津学派又转向叙述派的风格了。20世纪以来,西方史学史上这种或偏于论证或偏于叙述的钟摆情况更是出现了错综复杂与重叠交叉的情况,战后西方史学的这种曲折的发展,也是再一次地演绎了西方史学史上这种或偏于论证(分析)或偏于叙述(描写)的“钟摆”现象。西方史学的发展如同人们行走的左右两条腿,或左或右,或理性主义或非理性主义,或实证主义或反实证主义,或科学化占优势或人文化显威风。简言之,或偏于论证或偏于叙述,始终无法摆脱跛腿的命运,西方史学的这种好走极端与非此即彼的特点,突出地暴露了它的唯心主义与形而上学的局限性。不过在这里,我们既要看到西方史学在行进过程中所面临的两难抉择的困境,也要看到西方史学也许正是在这种不断摇摆的行进中获得了进展,有时甚至不无“天才的闪光”。

西方史学自80年代以来新叙事史的复兴以及由此而带来的一些变化,我们并不认为这仅仅是方法上的改变,似乎涉及到某些根本性的问题,但就总体而言,还不能说是一种新的史学范型的确立。我们大体倾向于这样的意见,新叙事史的复兴,是现当代新史学发展进程中的对自身缺点的一种纠偏,或者说新史学的进一步发展,两者并不构成绝对的对立。至于说到新叙事史与传统史学的关系,前已述及,两者是不同的,因此不能说新叙事史的复兴是倒退到传统史学。当然,战后各国的传统史学,不仅没有销声匿迹,而且还不可小视。新史学不可能完全排挤掉传统史学,但后者终究还达不到与新史学分庭抗礼的地步。

从新叙事史的复兴来观察今后西方史学乃至世界史学的走向,它将会呈现出一种怎样的发展趋势呢?这里引证中外两位学者的见解,以求达到“管窥蠡测”的功效。

前苏联学者古列维奇这样说:“下一世纪的历史科学将首先是一种以心理学和文化学为方向的知识。这个预测是对史学的最新流派也是最有前途的流派的研究为依据的。毫无疑问,这些研究还需要继续深入下去,而主要的是,还需要获得应有的理论基础,史学就会变成关于人的科学。”^①

我国学者陈启能这样说:“西方史学愈益重视的是人的研究,人的主观世界的研究;表现在史学写作上是人文化取向的加强;表现在方法上是对历史人类学、心理学、符号学等方法的重视;表现在跨学科研究上是与研究人(尤其人

① 古列维奇:《历史科学与历史人类学》,《哲学研究》1988年第1期。

的主观世界)的学科结合增多;表现在题材上是文化、心态等比重的上升,等等。”^①

中外两名学者的识见,有助于我们考察今后西方史学的发展前景。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西方史学的人文化趋势将会加强,但战后西方史学的发展并由之而引起的或论证或叙述,或科学化或人文化的摆动,并不就此终止,说不定就在未来的某个时期,西方史学又向科学化倾斜,摆向另一端。

3. 后现代主义与西方史学

在谈及当代西方史学的发展前景时,有一点需要另作论述,那就是后现代主义的问题。它不仅同前述西方新史学在 80 年代以来所发生的新的变化有关,也在一定程度上与未来的西方史学的发展趋势相牵连。

界定后现代主义同定义现代主义一样,是件十分困难的事情。事实上,对后现代主义,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较为认同的说法。对于这样一个相当宽泛与繁杂的概念,在这里只能罗列若干表征,以见一般。大体说来,后现代主义是一股起于西方社会的思潮,它发轫于战后,正式出现是在 60 年代(尤其在 1968 年法国发生的五月风暴之后)。既称“思潮”,必须有“思”,且其“思”已成为“潮”,它从最初风靡欧美的文艺思潮,而日渐超越文艺领域,扩至哲学、社会学、美学、语言学、历史学、宗教学、心理学、教育学等诸多领域,成为一股颇具声势的社会文化思潮。从许多方面来看,后现代主义是对现代主义的一种反动,一种反思和批判,当然这里并不存在严格的时间序列,即不能把后现代视作现代之后的一个特定的历史阶段。后现代主义又是一种反传统、反体系、反中心的思维模式,于是,多民族、无中心、反权威、叙述化、零散化、无深度概念等则成了对它的特征的一种概括^②。

90 年代以来,后现代主义作为引入当代中国的一种西方学说,已在学界激起了回响,当然是不同的回响。热衷于此的学者认为,后现代主义作为一种当代世界性的文化思潮已经来临,它不仅日益引起世界各国学者的注目,而且逼得人们从不同方面对其进行价值判断;又说,后现代主义的研究是当今文化、哲学、美学研究的前沿,一切重大的理论命题和困境无不与之有关。同时,对它的研究将在文化的若干方面对我们走向现代化具有启示和反思意义。这

① 陈启能:《西方史学的发展趋势》,载《历史研究》1993 年第 3 期。

② 参见杰姆逊:《后现代主义与文化理论》,唐小兵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版。

一新的学术研究领域,值得我们全面重视和深入探究^①。但也有对此泼冷水的,如有人对这种“后现代化热”批评道:世纪末的中国社会,应当说仍处于从前现代向现代的过渡之中,国家、民族现代化百年大任远未完成,国人的科学、理性等现代素养仍很欠缺,在这种现实情境中奢谈中国的“后现代主义”,显然是对当代历史、文化现状的误读;世纪末的中国急需的是健全的“现代性”,而非“后什么现代”,前现代的文明处境让我们根本“后不起现代”,拥抱后现代主义不会使我们争取到超越于现代化、优于现代化的东西,而只会引领我们走上文明的歧途^②。

评判上述言论的孰是孰非,不是本书的任务,但不管怎样,在论及当代西方史学及其发展前景时,我们不能无视它的存在。不是吗?后现代主义思潮在 70 年代至 80 年代成为一种颇具实力的思想潮流之日,就是前文中谈及的叙事史复兴的趋势萌发之时。从目前的情况来分析,后现代主义学说对史学发生的影响远远及不上对文学、美学、哲学的影响,史学的滞后性在这里也得到了印证。后现代主义史学的称呼与现代主义史学一样,都是极为罕见。然而,后现代主义作为一股思潮,不可能不对史学发生影响,乃至革命性的影响。

后现代主义对西方史学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史学思想上,而非具体的史学实践,至少从目前的情况来看是如此。这里的“史学思想”,既指对客观历史发展进程的认识,通常表现为历史观,也指对历史学自身的认识,通常称之为史学理论(狭义上的)。

后现代主义所倡导的历史观与西方传统史学所沿袭的历史观是互不相容的。在西方史学史上,基督教史学第一次打破古代作家关于人类发展的循环论观念,在他们那里,历史第一次被理解为由固定的起点(上帝创世)到终点(末日审判)的直线运动。近代以后,历史的进步观念深入人心,我们不是看到许多历史学家把历史分成若干由低级向高级递进的阶段,历史成了有规律且连续发展的种种学说吗?进入 20 世纪,这种线型的历史观念曾受到文化形态学派的訾议,后现代主义则更是激烈地反对这种历史观,在他们看来,不是存在一种历史,而是有多重的历史;历史不是一个连续的过程,而是多重的、多层面的;不存在一种时间,而是存在着许多时间^③。后现代主义对历史发展进程的这种多重的、多中心、多元的论见,是继文化形态学派之后对西欧中心论学

① 王岳川:《后现代主义文化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2,428 页。

② 李万刚:《中国后现代,这是哪跟哪》,《中华读书报》1998 年 1 月 14 日。

③ 参见陈启能、张艳国:《当前西方史学理论发展的回答》,《社会科学动态》1996 年 11 月。

说进行批判的一次更全面的清算,世界各文明是价值相等的论述在他们那里又融汇了某种新的含义,就像苏格兰诗人彭斯早就祈望的那样,“能以别人的眼光来审查自我”,从对方的视角去观察与思考问题。

后现代主义对历史学自身的看法更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后现代主义在史学理论上最突出的一点,是否定历史学的科学性,否定客观真实性,这既与传统史学家兰克的“教诲”相悖,也与现当代西方史学家的科学化追求相悖。在后现代主义者看来,历史学在本质上是一种“诗学”,是一种“语言的虚构”,也有说什么“历史首先是对情节的叙述”等等;他们摒弃解释,个别如法国后现代主义思想家德里达甚至否认任何解释的存在。如此看来,后现代主义重视历史学的人文性、艺术性,叙事的作用在他们那里被凸显了,故荷兰学者安克斯密特称这种后现代主义的史学理论是“叙述主义历史哲学”,并声言在某种意义上,它代表了西方历史思想未来的发展方向^①。我们的确需要研究历史学家叙述语言的结构、意义等,但研究历史学家叙述语言之结构和意义,怎能取代对客观历史发展进程的规律和意义的探索呢?故对后现代主义的这些说法还需要进行具体的分析。

总之,后现代主义的史学理论以及由此而引发的对西方史学多方面深远的影响,理应引起我们的关注,并作出认真的研究。如果“新历史主义”将继后现代主义之后而登上史坛,那也应当引起我们的重视与回应。

^① 郑群:《后现代主义与当代西方史学》,《世界史年刊》1996年(总2期)。

近 20 年来中国大陆学者的西方史学史研究(1978—1998 年)

按:1998 年 6 月,在我国台湾举行“海峡两岸史学史学术研讨会”,本文即是张广智向这次学术会议提交的论文。现附录于此,可供读者了解近 20 年来我国大陆学界研究西方史学史的情况。

1. 引言

20 世纪即将走完它的最后行程,新世纪正在向我们走来,它犹如澎湃的春潮,叩击着每个现代人的心扉。在这世纪交替之际,不由人思绪万千,想起晋代陆机《文赋》中的词句:“遵四时以叹逝,瞻万物而思纷,悲落叶于劲秋,喜柔条于芳春……谢朝华于已披,启夕秀于未振,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展望古今,此种心境于历史学家尤其是处于世纪末的史学史家的情怀十分贴近。

是的,史学史是反思性的学科,它需要在浩瀚的学海中,疏凿源流,抉隐钩沉,辩证因果,透析精芜,西方史学史也应当承担这样的任务。在我看来,为了发展历史学的事业,对这门反思性的学科的自身也需要作一番反思。有论者曰:“如果说,每一个时代的历史著作都是历史的一部分,是历史时代精神的记录;那么,每一个时代的史论或文化批评就同样也是历史的一部分,是历史时代精神的反省和自我批判。”^① 此论对于西方史学史自身的“反省”或“自我批判”,我以为也是完全适用的。于是就有了本文,其宗旨在于对一个“中时段”内的史学史作出反省,以认清方向,究明正误,明确职责,寻求发展,从而推动史学史学科的前行。

本文所说的“近 20 年来”,主要指的是大陆学者在 70 年代末至今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情况。可以这样说,这 20 年所取得的成就堪称为近百年来最令人瞩目的历史时期。所谓“研究”,在这里作一种较为宽泛的理解,主要包括大

^① 见何兆武为梅尼克的《德国的浩劫》中译本而写的“序言”,三联书店 1991 年版,第 16 页。

陆学者对西方史学的译作、介绍与著述等方面的成果,及其西方史学引入后所产生的影响。

拙文分四节。第一节为引言。第二节概述近20年来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并约略带到五六十年代的情况。第三节分四个专题,集中论列某个方面,借以说明研究的成就及进程。最后一节文字是笔者在回顾之后的若干思考。拙文所述,粗疏而又难以周全,不当之处势所难免,诚望海内外方家赐正。

2. 从封闭走向开放

宏观地看,20世纪下半叶的大陆社会是从封闭走向开放,这一描述也适用于对西方史学的引进。包括西方史学史在内的大陆的学术研究工作,正是从封闭走向开放,走向现代,走向世界,在这一历史轨迹中行进着,留下了自己的足印。从西方史学史这一学科发展的步履中,人们不难观照出社会的转换与时代的变化进程。

50年代以后,大陆史学界经历了一次转折,这次转折的基本点就是从过去引进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理论到转向学习马克思主义。从此开始,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历史唯物主义就成了支配史学本身的唯一理论,直至80年代初才开始发生变化。

50年代各行各业都“学习苏联”,这在当时的史学界也得到了贯彻。是时,要了解西方史学,其主要途径是通过借助前苏联历史学家的成果而间接获得,广为发行的《史学译丛》,经常选译“马克思列宁主义历史科学理论的论文”,影响不小^①。此外,前苏联学者的《论基础与上层建筑》、《论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近代现代英国史学概论》、《近代现代美国史学概论》、《哲学唯心主义与资产阶级历史思想的危机》、《穷途末路的资产阶级历史哲学》等阐述一般史学理论及国别史学的作品,以及《苏联史学家在罗马第十届国际史学家代表大会报告集》、《封建社会发展阶段问题译文集》、《苏联关于封建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讨论》等论文集,陆续被翻译出版^②。此外,许多学者通过阅读多卷中译本的《世界通史》(茹科夫主编),接受了他们的史学观点。这种间接引进,对于五六十年代的学人了解西方史学虽起过了一定的作用,但毕竟是雾中看花,不甚分明,其结果往往是走了样的,遑论前苏联史学中种种教条主义、简单化、公式化和形而上学等流弊所带来的消极影响了。

① 进一步的介绍,参见丁沛:《外国史学理论的引入和回响》,载《历史研究》1996年第3期。

② 见《史学译丛》1954年第1期。

显而易见的情况是,与外界尤其与西方学术界的学术文化交流大体上处于停滞与隔绝的状态^①。在这封闭的年代里,学人只能从一些片断的报道中才得知当时国际史学界所举行的几届历史科学大会的简况。那时,只有少量的西方史学译文散见于《历史研究》、《史学译丛》、《外国史学研究动态》、《现代外国哲学社会科学文摘》等杂志上,寥若晨星,且又支离破碎。一些学者,如耿淡如、齐思和等史学前辈在艰难的条件下,从事著译与教学工作,正是他们的筚路蓝缕之功,才为今天的研究工作奠定了初步的基础^②。

从总的来说,这种冷落与那时的政治形势,尤其与当时学术思想界持续开展的政治斗争与学术批判不无关系。从1954年批判胡适到反“右派”、1958年的“拔白旗、插红旗”的“史学革命”,所谓的资产阶级学术思想从表面看来虽然受到了猛烈的批判,但在实际上只是以简单的政治否定方式来取代学术研究。由于政治上和思想上的极“左”思潮的干扰,对西方史学大都采取摒弃与排斥的态度,一些“上纲上线”的批判缺乏具体的和科学的分析,因而鲜有说服力和生命力。50年代末开展的对汤因比的《历史研究》的批判,对兰克为代表的客观主义史学理论与方法论的批判,接着在60年代前期对以鲁滨逊为代表的现代美国“新史学派”史学理论以及对斯宾格勒“文化形态史观”等诸多的西方资产阶级史学理论所作的批判,都是当年在史学领域内猛烈开展面令人瞩目的学术批判运动。

1961年前后,随着政治气候的变化,当时整个哲学社会科学出现了一种求新务实的学术思潮,哲学上的“合二而一”论、文艺理论上的“人性论”与“时代精神汇合论”等新论竞相提出,无不对史学界产生重大的影响,尤其是高教部外国史学史教材编写的具体规划,更是直接推动了西方史学史的研究工作。60年代初支配大陆史坛的历史主义思潮^③,相对宽松平和的时代气氛为它提供了一种适度的学术条件。就在这种情况下,1961年在大陆史学界曾发生了一场关于史学史问题的讨论^④,在讨论中涉及到了西方史学史及其诸多的理论问题。是年底,编写外国史学史教材的会议在上海召开,会议决定由耿淡如主编《外国史学史》,由田汝康负责编译《西方史学流派文选》。与此同时,为了适应高校历史系

① 这种隔绝,也包括多年来与台湾同行的长期隔断,我个人直至80年代,才读到杜维运先生的《与西方史家论中国史学》、《史学方法论》,周梁楷先生的《近代欧洲史家及史学思想》,黄俊杰先生的《史学方法论丛》等作品,而对于整个台湾学界开展西方史学史的情况,迄今所知仍甚少,这不能不说是一个遗憾。

② 关于耿淡如、齐思和对西方史学史的贡献,见张广智:《20世纪后期西方史学输入中国的行程》,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2期。

③ 参见王学典:《翦伯赞与当代中国史学界的历史主义思潮》,载《史学理论》1987年第2期。

④ 参见《历史研究》1962年第2期。

有关课程教学的需要,吴于廑主编的《外国史学名著选》亦分批出版,当时出版的有从西方古典史家到近代史家的代表作,如希罗多德的《历史》、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李维的《罗马史》、普鲁塔克的《传记集》、塔西陀的《编年史》、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格罗特的《希腊史》、兰克的《教皇史》等名著的节选本。介绍西方“文化形态史观”理论的斯宾格勒的《西方的没落》与汤因比的《历史研究》(3卷,索麦维尔节本)亦问世或出齐。此外,还有若干西方史学原著(包括历史的与理论的)都已组译或付梓,但不久而来的一场风暴,使这些计划都只能化为泡影。倘若没有后来这一场破坏文化的浩劫,按照上述这种趋势发展下去,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工作与学科建设,尽管步履蹒跚,但积以时日,是可以取得进展的。然而,“文化大革命”一开始,从批判兰克的客观主义史学理论、批判翦伯赞的历史主义,并扩大到整个西方思想文化领域,于是西方史学史的研究工作一下被打入冷宫,时间长达10年之久。

1976年10月“四人帮”的垮台,特别是从70年代末大陆开始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为学术研究的发展营造了一种如沐春风的时代氛围和客观环境,也揭开了西方史学史研究的新的篇章。最突出的一点是长期以来的封闭状态被打破了,大陆的历史学家从这种封闭状态中走了出来。一方面,他们迈步走向世界,有机会亲自接触西方史学,研究它的历史与现状,特别是1980年参加了在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召开的第十五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此后几届都组团参加^①,不仅带回了国际史学界的最新的学术信息,也让国外学者能及时听到中国历史学家的声音。另一方面,外国学者也应邀纷纷来华访问讲学,直接传播海外的史学新论,人数之多,实属空前^②。加上图书资料与信息传递等都较以前大为改观,所有这些都为中外(西)历史学家的交流与对话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外部环境 with 客观条件的变化,为大陆史学的内部推进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近20年来,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也随着社会与时代的变革而前行,

① 第十六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于1985年8月在联邦德国斯图加特举行,第十七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于1990年8月在西班牙马德里举行,第18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于1995年8月在加拿大蒙特利尔举行。

② 仅据张芝联在《当代中国史学的成就与困惑》(《史学理论研究》1994年第4期)一个注释中,所提供的名单就有一大串,特将这个注的原文移录于此:就我所能记住的而言,最著名的来华讲学过的历史学家有:Georges Duby, Helene Ahrweiler, Jacques Le Goff, Madeleine Reberieux, Francois Furet, Albert Soboul, Michel Vovelle, Maurice Aymard, Francois Bedarida, Immanuel Wallerstein, Charles and Louis Tilly, Fritz Stern, George Iggers, Bill Bouwsma, Bob Forster, John Hope Franklin, E. B. Smith, Michael Kammen, Lynn Hunt, Arthur Schlesinger Jr., Akira Iriye, Philip Foner, Eric Hobsbawm, E. P. Thompson, Ralph Harrison, Eugen Kuschynsky, Werner Conze, Karl Dieter Erdmann, 等等。此外还有许多来自日本和其他国家的学者。

其间虽有曲折,但它依然向前,并呈现出了继续发展的势头。

1976年底开始的最初几年里,大陆史学是以“反思史学”的形式进行的。“真理标准”问题的大讨论,对“影射史学”的批判,使历史学家开始挣脱“左”的锁链,打破现代迷信,迎来了思想解放,人们重温马克思的马克思主义,开始摒弃简单化、教条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这无疑对重估西方史学与引进西方史学创造了思想前提与理论基础,带来了深远的与积极的影响。

与西方史学史有直接关连的则是对翦伯赞在60年代初倡导的历史主义史学观念的“平反”。拨乱反正,是当时各条战线的任务。史学界的拨乱反正,一个重要的方面则是回复到60年代初的历史主义,即以翦伯赞为代表的史学思想上去^①。随着1978年对“四人帮”的政治批判移向学术层次^②,为翦伯赞在60年代初倡导的历史主义“正本清源”是当时史学界的当务之急,因为“一旦人们在历史学范围内清算‘四人帮’的极‘左’理论,就必然会一步步地走向60年代的历史主义、走向翦伯赞,因为‘四人帮’那一套极‘左’的历史观念首先是通过扼杀翦伯赞的史学思想而取得统治地位的,而‘四人帮’的历史观点的被否定,实际上就意味着对翦伯赞史学思想的重新肯定”^③。

的确,“回到翦伯赞去”,“回到60年代初期去”,这是粉碎“四人帮”后的几年间弥散在当时大陆史学界一股史学思潮,正是由于这股史学思潮的影响,它对西方史学史这一学科领域内的“拨乱反正”具有直接的影响,从张芝联在1979年初发表的《资产阶级历史主义的形成及其特征》^④在那时所产生的反响可以说明这一点。这就为日后渐次展开的对兰克的客观主义史学理论、汤因比的“文化形态史观”说、鲁滨逊的“新史学”理论等重评工作,提供了一个范例,这一点我将在下面另作具体论证。

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至1983年取得了明显的进展。

① 60年代初,大陆史学界开展了一场关于历史主义的讨论。这场争论是由前辈史家翦伯赞发表的《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载《光明日报》1961年12月22日)、《目前史学研究中存在的几个问题》(载《江海学刊》1962年第2期)等论文引发的,这本来是一种很正常的学术争论,但戚本禹在康生支持下,发表《为革命而研究历史》(载《红旗》1965年第13期)一文,恶毒攻击翦伯赞及其提出的历史主义。稍后,形势急转直下,学术争论被无限地上纲为政治斗争,随之历史主义问题也成了令人望而生畏的理论禁区。关于这方面的情况,可参见蒋大椿:《历史主义与阶级观点研究》(巴蜀出版社1993年版)、王学典:《历史主义思潮的历史命运》(天津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和《20世纪后半期中国史学主潮》(山东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等。

② 1978年第8期的《历史研究》,发表了刘泽华的《砸碎枷锁,解放史学》、丁伟志的《“四人帮”是历史科学的敌人》即为显例。

③ 王学典:《新时期史学思潮的演变》,载《中国社会科学》1994年第2期。

④ 载《世界历史》1979年第一期,又收入张芝联:《从〈通鉴〉到人权研究》,三联书店1995年版。

史学史与史学理论是须臾不可分的,前者是后者发展的基础和依据,史学理论的进步有赖于史学史的发展;后者则指导史学史的研究,是史学史发展的灵魂,可以这样说,史学理论发展到何种程度,史学史也就发展到何种程度。“史学史研究的新成就,有待史学理论的新发展,新的史学理论又依赖于对史学史的每一个新认识。历史学的运动就是这样反复辩证升华,以至无穷,在一个更高的历史起点上不断走向新岸。”^①此理可由西方史学的发展进程作出证明。

1983年确是大陆史学理论发生重大变革的一年^②。是年,一系列的学术会议的召开,通过论争,旨在逐步取得这样一个共识:历史学科应建立自己的理论和方法论,舍之,它便难以发展成一门独立的学科;不能以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的指导代替历史学自身所要建立的理论。这是大陆史学工作者在思想上的重大突破,意义非凡,影响深远。

自此开始,史学理论的研究取得了一系列重大的成就,直至专业性很强的《史学理论大辞典》的即将问世。这些成就的取得与1984年迄至今日共举行过十届全国史学理论研讨会的理论成果是分不开的^③。这十届全国性的史学理论研讨会议,有探讨客观历史发展进程的(如社会形态、亚细亚生产方式、东方社会的发展道路及东方国家的现代化等问题),也有探讨历史学自身的(如历史认识论、史学方法论、中外史学的比较等问题)。从笔者参加过的几次会议来看,每次会议的讨论均广泛地涉及到西方史学史,并引起了热烈的争论,这对西方史学史的学科建设不啻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也正是在1983年,郭圣铭的《西方史学史概要》一书率先出版^④,郭著堪称为一部贯穿古今的简明的西方史学史,这在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中,也许是个零的突破,它以洗炼的笔触,为人们勾画了西方史学新陈代谢的历史进

① 王建辉:《史学史与史学理论》,载《历史教学》1990年第4期。

② 参见瞿林东、赵世瑜:《史学理论》(1949—1989年),载肖黎主编:《中国历史学四十年》,书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3~5页。

③ 这十届全国性的史学理论研讨会,其简略情况如下:第一届,1984年举行,地点湖北武汉,主题是“历史与现实的关系”和“历史发展中的统一性和多样性问题”;第二届,1985年举行,地点上海,主题是“历史研究与自然科学方法”;第三届,1986年举行,地点安徽歙县,主题是“史学方法论”;第四届,1987年举行,地点四川温江,主题是“历史认识论”;第五届1988年举行,地点山东烟台,主题是“社会形态问题”;第六届,1990年举行,地点福建厦门,主题是“四十年史学的理论回顾”;第七届,1991年举行,地点湖北十堰,主题是“中外史学的比较和相互影响”;第八届,1993年举行,地点广东江门,主题是“马克思主义史学理论今昔”;第九届,1995年举行,地点云南昆明,主题是“东方社会历史发展的若干理论问题”;第十届,1997年举行,地点海南海口,主题是“东方国家现代化发展的理论问题”。

④ 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程。“筚路蓝缕,以启山林”,自此书问世后,便引来了一系列西方史学史著作或教材的出版,郭著之功,功不可没^①。

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春风,自80年代以来,西学东渐的步伐大大地加快了。现时代的西方史学也同西方其他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等学科一样,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迅猛地撞击着古老的东方史坛,域外异说的盛行,诸家论见的风传,大批著作的出版,各种新方法的鼓吹,像一只变幻无穷的万花筒那样,在国人面前呈现出了西方史学文化色彩斑斓的景象,可以这样说,从晚明、晚清迄至20世纪还从未出现过这样的状况。总之,80年代是大陆引进西方史学最为活跃的时期,因而也有力地推动了西方史学史的研究。

当西方史学以急剧的态势向我们涌来的时候,鱼目混珠,泥沙俱下,让人一时难以分辨真伪,而生搬硬套与囫囵吞枣之风也逐渐蔓延,更出现个别像电视片《河殇》之类盲目崇信西方史学理论的作品。成绩与不足并存,进展与失误同在,这自然引起了学人,尤其是史学史家的深刻关注^②。在1990年召开的第六届全国史学理论讨论会上,曾就现当代西方史学史研究作过专门的讨论^③。

进入90年代,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由于主体意识的强化,使之步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90年代,确切一点说从1989年下半年开始,大陆学术的大体走向是:由激情昂扬、宽泛高疏转向理性思辨、凝重缜密,它犹如大海之潮,大潮退后,人们看到了大海波涛所卷起的几多泡沫,几多残渣。通过反思,学界逐渐消退了“西学热”中的急功近利和浮躁心理,而趋于求实与稳健,这不由使我们看到暂息后所迈向的一种螺旋式地升腾。西方史学史的研究也不例外,它在度过了90年代初的一二年略显寂静的学术氛围后,也迈出了更为坚实与稳健的步伐。

在这不到10年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进程中,其明显的成绩体现在研究工作的开拓与深化上,如:独创性的研究已经起步,较能反映当代中国学者的西方史学史专著开始出版;对现当代西方史学的最新成就及发展趋势,表现了积极的关注;运用西方史学理论于中国史学的具体实践,也有了新的起色;对西

① 参见张广智为该书写书评:《筚路蓝缕,以启山林——读郭圣铭〈西方史学史概要〉》,载《史学史研究》1984年第2期。

② 参见张广智:《近十年来关于引进西方史学理论的若干思考》,载《光明日报》1990年5月23日。

③ 参见姜芑:《对我国史学四十年发展的理论反思——记1990年全国第6届史学理论讨论会》,载《世界史研究动态》1990年第7期。

方史学的引进也正朝着积极而又有序的方向发展等等。这里所列举的并不齐全的几点,也可视作大陆今后西方史学史研究的一种未来的发展趋势,一种力图与现当代国际史学潮流“接轨”的新气象。

此外,在大陆新时期发生的一些重大的学术争论中,有不少是涉及西方史学或与西方史学有关的。例如,发生于20年代、50年代,至80年代初再度掀起争辩的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大讨论,就涉及西方古典奴隶制与东方奴隶制以及中西封建制的异同等问题;在60年代初及80年代前期两度展开的关于世界史体系问题的讨论,涉及“西欧中心论”的史学渊源及西方的世界史体系等问题;在80年代开始出现的令人瞩目的“文化热”的大讨论中,涉及近现代以来西方文化的思潮问题,如弗洛伊德的学说、生命哲学、存在主义与结构主义等,都与西方史学理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乃至电视系列片《河殇》的播映及后来对它的批判,也涉及黑格尔的历史理论及汤因比等人的文化形态说,如此等等。对此,有的已经有专文综述^①,也有的并不直接讨论西方史学。限于篇幅,这里便不再一一论列了。

在结束本节之前,还有一点是不应当遗忘的,即在近20年来创办的《世界历史》(1979年)、《世界史研究动态》(1979年)、《史学史研究》(1981年)、《史学理论》(1987—1989年)、《史学理论研究》(1992年)等刊物,成了大陆西方史学史研究者发表学术成果和开展讨论的重要园地,它们为推进西方史学史的研究所作出过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

3. 重评、译介和开拓、深化

近世以来,西学东渐。从西学东渐的历史来看,史学是明显地滞后的,它大晚于西方的自然科学的传入,亦晚于西方的哲学、政治学、社会学等学科的引进,或者只能作为这些学说传入时的伴随物。1985年中兴大学历史系举办的“中西史学史学术研讨会”,杜维运先生在专题演讲《中西史学的盛会》中,开篇即指出:“中西史学各自独立发展2000余年,到19世纪末叶才相会。”^②按

① 如关于亚细亚生产方式的大讨论,可参见田人隆:《亚细亚生产方式讨论的回顾》,载历史研究编辑部编:《建国以来史学理论问题讨论举要》,齐鲁书社1983年版;蒋大椿:《历史理论》,载肖黎主编:《中国历史学四十年》,前引书,第39页以下;周朝民等编著:《中国史学四十年》,广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84页以下。

② 见中兴大学历史系主编:《中西史学史研讨会论文集》,台北久洋出版社1986年版,第1页。杜维运先生关于西方史学输入中国的考证,见《西方史学输入中国考》,原载台湾大学历史系学报第3期,1976年5月。后载入杜维运:《与西方史家论中国史学》之附录二:《西方史学输入中国考》,台北东大图书公司1981年版。

杜氏之说,中国学人直接接触西方史学,迄今也不过百年之久。

大体说来,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是与西方史学的引进同步的。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西方史学引进到何种程度,则制约或决定着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发展到何种程度。宏观地看,百年来西方史学的大规模地引进,一次发生在本世纪的二三十年代^①,由此也推动了那时的西方史学史的研究,于是出现了李大钊的《史学思想史》、朱谦之等人撰写的《历史哲学》以及关于研究西方近代史家的一些作品;另一次,就大陆来说,则发生在晚近的20年来,即本文所要研讨的时段内。大陆史学界在结束了对西方的封闭状态后,改革开放大潮的风起云涌,极大地推动了西方史学的引进步伐,由此也极大地推动了近20年来的西方史学史研究,比之上一次显然是前进了一大步。现择其要者,罗列如下几点,略作论述。

(1) 重评:正确认识与对待西方史学遗产

大陆新时期的拨乱反正与思想解放,有力地推动了对西方史学及其史学遗产的重新评估。自1979年1月张芝联发表的前已提及的那篇实为科学地评析西方历史主义的《资产阶级历史主义的形成及其特征》后,重评工作全面展开,差不多关连到过去被批判过的西方史学理论与西方史学流派的全部,如对兰克的客观主义史学理论,对托马斯·卡莱尔的史学思想,对汤因比及其文化形态学说,对现代美国“新史学派”等等^②。

重评工作是科学争鸣的进程,也是研究工作提高的过程。这里仅以兰克史学为例,对此作一说明。

兰克史学,作为西方史学中颇具影响的一种史学理论与史学流派,在20世纪前期的中国就十分盛行,以傅斯年为首的历史语言研究所,明确提出了“史料即史学”的主张,形成了“中国的兰克学派”,影响甚大^③。五六十年代,兰克史学所倡导的客观主义史学观、科学方法等,在大陆都遭到了无情的批判,而较少能得到公允的评价。近20年来,对兰克史学进行了重评。1986年

① 关于这次大规模地引进的情况,参见张广智:《20世纪前期西方史学输入中国的行程》,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1期。

② 笔者随着大陆新时期西方史学研究的进程,参与了几乎所有的这些重评工作,有关论文均辑录在《西方史学散论》一书中,台北淑馨出版社1995年版。其他学者的论文,关于重评汤因比的,重要的有:郭圣铭:《阿诺德·约·汤因比的史学理论及其影响》,载《世界历史》1979年第3、4期;张和声:《阿诺德·汤因比的史学观》,载《历史研究》1988年第3期;张志刚:《汤因比文明形态理论初探》,载《史学理论》1987年第3期。关于重评鲁滨逊的,重要的有:赵世瑜:《扩张史学视野 顺应历史潮流——重读鲁滨逊〈新史学〉的思考》,载《读书》1987年第10期;夏祖恩:《对〈新史学〉“中译本序言”的异议》,载《福建师大学报》1988年第2期。

③ 参见张广智:《20世纪前期西方史学输入中国的行程》,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1期。

是这位德国大史家逝世一百周年,我国学者在当年更有若干论文集中发表,对兰克学派进行了多方面的学术探讨。关于他的史学理论,有认为是“符合实证科学原则的”^①,也有认为是“反科学”的^②。有论者指出:兰克史学理论自身也是有变化的,即“我们可以发现从客观走向主观这样一种倾向”^③。有论者揭示了兰克的史学理论与其史学实践之间的矛盾,如他“一贯反对对历史现象进行概括,他经常在自己的历史著作中进行概括,把一切历史变化的动因归之于上帝,这就是最高度的概括”^④。也有论者指出,兰克的客观主义史学理论具有两重性,不能只及一点而不及其余^⑤,如此等等。吴于廑指出:“朗(兰)克主张写历史必须如实、客观,而终不能免于有所不如实、不客观;主张超然于宗教及政治,而终不能免于有所不超然;主张不涉哲学和理论,而又自有其哲学与理论。”^⑥这或许是从总体上对兰克史学一种较为贴切而又简练的概括。对兰克及其学派史学遗产的评估,确实关系到“不仅是他个人在史学上的成就和错误,而且涉及到诸如主观与客观、理论与史料、历史与现实等一系列重大理论问题。因此,系统深入的研究朗(兰)克的史学观点和方法,对之作出实事求是,恰如其分的分析和评价,在今天仍然是有积极意义的”^⑦。可见,在如何正确评价兰克史学的问题上,诸家各抒己见,充分展开争辩,一些史学理论问题因此而得到了澄清,对兰克史学的整体研究水平也得到了提高。

在这里,值得一提的是1985年3月由北京师范大学史学研究所召集的史学史座谈会,40多位从事中西史学史研究工作与教学工作的学者参加了会议^⑧。这实际是一次重要的史学史学术研讨会,既回顾与总结了中西史学的教研情况,也就如何进一步开展史学史研究,进行了热烈的讨论。重新评估西方史学,正确对待西方遗产,是这次会议的“热门话题”,谭英华曾就这个问题

① 朱本源:《近两个世纪来西方史学发展的两大趋势》,载《世界历史》1986年第10期。

② 庞卓恒:《唯物史观与西方史学的危机和变迁》,载《世界历史》1984年第4期。

③ 王晴佳:《简论朗(兰)克与朗(兰)克史学》,《历史研究》1986年第4期。类似的观点,还有侯建新的《从客观主义走向主观唯心主义的兰克学派》,《历史教学》1990年第1期。王晴佳在1990年第6期《世界历史》上发表的《近代德国的历史思想和实践》一文,在谈到兰克时,着眼于兰克研究历史方法的评述。

④ 许洁明:《略论朗(兰)克客观主义史学的观点和方法》,载《史学史研究》1986年第3期。朗克即兰克的另一译名。

⑤ 张广智:《试论兰克对近代西方史学的贡献》,载《历史教学》1986年第10期。

⑥ 吴于廑:《朗克史学与客观主义》,载《吴于廑学术论著自选集》,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340页。

⑦ 见前引许洁明文。

⑧ 笔者有幸与会,并作《西方史学史研究在中国》的发言。此次会议的情况,《史学史研究》1985年第2期出了专辑,上述发言,刊载于此。

作了专题大会发言,并提出了八点看法,引起了与会专家的热烈反响,这就是:第一,某些唯心主义历史思想包含了唯物的或辩证的因素;第二,有不少唯心史观是适应时代需要,为历史上的进步阶级服务的;第三,同一历史观点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可以有不同的内涵和不同的社会作用;第四,有些带片面性,甚至是歪曲了、颠倒了的历史认识,至今仍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第五,要注意政治立场与史学思想、学术成就的联系和区别;第六,对一些史家不同时期的历史认识,应当划分阶段,分别对待,具体分析,尔后才能进行总体评价;第七,对那些在政治上和社会效用上并无积极意义的历史观点,倘对前人的认识有所突破,对前人的缺失有所修正,提出了新的问题或新的线索,则有其可取之处;第八,对于那些非科学或反科学的史观或史著,在批判其思想的同时,对其所依据的资料则应详为分辨,可资参考。平心而论,谭氏对待西方史学的“八点看法”,有其可取之处,实际上是这位多年来从事西方史学史教学与研究工作的前辈学者的“经验总结”,既是对前一段重评的“小结”,对于这之后的重评西方史学的工作,也有很重要的实际操作价值与理论意义^①。

(2) 译介:从事西方史学研究的“基础工程”

近20年来,大陆引进的西方史学原著,与20世纪二三十年代那次相比,无论就其数量还是范围,都要大大地超越了。我们从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上海译文出版社推出的《当代学术思潮译丛》、三联书店出版的《学术文库》、华夏出版社的《二十世纪文库》等丛书中就可略知其貌了。

这种译介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重视西方史学元典作品的译介。出版历代西方著名史家的代表作,其中尤以西方古典史学著作的配套出版成绩卓著,这是从事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基础工程”。以商务版《汉译世界学术名著·史学类》而言,从古代迄至近代的西方史学名著就有:赫西俄德的《工作与时日》、《神谱》,希罗多德的《历史》,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色诺芬的《长征记》,恺撒的《高卢战记》、《内战记》,撒路斯特乌斯的《喀提林阴谋》、《朱古达战争》,苏维托尼乌斯的《罗马十二帝王传》,阿庇安的《罗马史》,阿里安的《亚历山大远征记》,普鲁塔克的《希腊罗马名人传》,塔西陀的《历史》、《编年史》,格雷戈里的《法兰克人史》,比德的《英吉利教会史》,马基雅维利的《佛罗伦萨史》,伏尔泰的《路易十四时代》、《风俗论》,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基佐的《1640年的英国革命史》、《法国文明史》(第1、2卷),米涅的《法国革命史》,威

^① 谭英华的发言题目为:《关于促进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几点意见》,载《史学史研究》1985年第2期。

美尔曼的《伟大的德国农民战争》，托克维尔的《旧制度与大革命》，蒙森的《罗马史》（第1卷）、布克哈特的《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普雷斯科特的《秘鲁征服史》等等。现代西方史家的作品，尤其是那些著名学派且对大陆学界深有影响的代表人物，如年鉴学派的第二代大师费尔南·布罗代尔代表作，更是全力组译，积极地加以引进^①。

二是重视西方史学理论方面作品的译介。在这一时期翻译出版的这类作品，不仅数量多，名家名篇多，而且不少是现当代西方史学界流行的最新著作，如：维科的《新科学》（人民文学出版社），康德的《历史理性批判文集》，李凯尔特的《文化科学和自然科学》，古奇的《19世纪历史学与历史学家》，克罗齐的《历史学的理论和实践》，鲁滨逊的《新史学》，汤普逊的《历史著作史》（以上均为商务印书馆版），茹科夫的《历史方法论大纲》，巴勒克拉夫的《当代史学主要趋势》，勒高夫的《新科学》（以上均为上海译文出版社），巴尔格的《历史学的范畴与方法》，米罗诺夫的《历史学家和社会学》，伊格尔斯基的《欧洲史学新方向》，伊格尔斯基主编的《历史研究国际手册》，哈多克的《历史思想导论》，雅斯贝斯的《历史的起源与目标》，摩尔的《民主专制的社会起源》，托波尔斯基的《历史学方法论》，波普尔的《历史决定论的贫困》（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版译为《历史主义的贫困》，以上均为华夏出版社），柯林武德的《历史的观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沃尔什的《历史哲学—导论》，勒高夫等主编的《史学研究的新问题新方法新对象》（以上均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德雷的《历史哲学》（三联书店），《现代史学的挑战——美国历史协会主席演说集》（上海人民出版社），《奴役与自由：美国的悖论——美国历史学家组织主席演说集》（贵州人民出版社）等等。在继续推出的《外国史学理论名著译丛》、《当代外国史学理论丛书》、《史学理论探索丛书》等书目中，还将有更多的同类作品问世。此外，从最新出版的西方史学原著或刊物中摘译的有关史学理论与方法论的译文，不时散见于各地报刊上（其中以《现代哲学社会科学文摘》和《国外社会科学》等登载得最多、最快、最新），数量之多是前所未有的。

三是这种译介，还可以从由我国学者编选的有关文集或丛书中得到反映。这类文集大都译自西方史学名著名篇，当然包含了中国编选者的眼光与意图，

① 费尔南·布罗代尔著作的中译本，已问世的有：《法国经济社会史》（1990年版）、《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三联书店1992年版）、《法兰西的特征》（商务印书馆1994—1997年版）、《资本主义论丛》（中央编译社1997年版）、《资本主义的动力》（三联书店1997年版）、《菲利普二世时代的地中海和地中海世界》（商务印书馆1996年版）等，至此布罗代尔的主要著作都有中译本了。

属于这类作品的有：田汝康、金重远选编的《西方史学流派文选》（上海人民出版社），张文杰等编译的《现代西方历史哲学译文集》（上海译文出版社），杨生茂选编的《美国历史学家特纳及其学派》（商务印书馆），蔡少卿主编的《再现过去：社会史的理论视野》（浙江人民出版社）等，其中最具权威性的是吴于廑主编的《外国史学名著选》（上、下两卷本，商务印书馆）。作为“当代外国史学理论丛书”推出的有：《历史比较研究法》、《历史数量研究法》（以上均为山东教育出版社）等；作为“史学理论探索丛书”推出的有：《基础历史学与应用历史学》（重庆出版社）、《系统论与历史科学》（中州古籍出版社）、《历史科学的反思》（中州古籍出版社）、《历史研究方法论集》（河南人民出版社）等。另有在1990—1991年间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的“史学理论丛书”三辑，它们分别是：《80年代的西方史学》、《当代西方史学思想的困惑》及《福尔摩斯的符号学》（本辑系译作）。

（3）开拓：西方史学研究领域的扩展

为了研究，介绍工作也是必要的，而且介绍应当先于研究，尤其对较为陌生与薄弱的西方史学史学科而言更是如此。这一工作最初较为零碎、无序，但渐次化为齐整、有序，从近20年所发表的文章以及出版的西方史学史作品中可以看到这样的印痕。就纵向来看，从古希腊开始的西方古典史学到当今五花八门的史学流派，几乎都有涉及；就横向来看，探索历史观，阐释史学理论，评述史学流派，分析史家思想与史著成就，研讨编纂体例，寻求治史方法等等，大都关连到史学史所包括的各个方面。回顾的面是如此之广，从50年代以来的大陆西方史学史研究，还从来没有像晚近以来那样把面铺得如此宽广，二三十年代中国的西方史学史介绍工作也不能与之相比。

在逐渐了解西方史学的基础上，随着引进工作的拓宽，新的研究领域也开辟了，特别是引进了现当代西方史学中的各种新流派、新思潮、新观念、新问题、新方法等，诸如心理历史学、历史人类学、历史人口学、社会历史学、结构史学、计量史学、比较史学、口述史学、影视史学乃至气候与史学、死亡与史学、性爱与史学等。总之，挂着各种“主义”与“新”字旗号的西方史学理论与史学流派纷至沓来，随之对它们的介绍也层出不穷，研究性的专著也有出版，于是出现了多姿多彩的史学景观。80年代中叶前后一度盛行的“韦伯热”、“心理史学热”、“计量史学热”、“比较史学热”等跨学科研究的趋向都是显例。这里以年鉴学派为例来说明这一点。

创立于20年代末、在50年代中叶对西方史学产生重大影响的法国年鉴学派，现已成为现当代西方史学的主潮。大陆史学界对这个学派在70年代末

以前,可以说几乎完全是陌生的,更谈不上对这个学派的研究和将这个学派的史学理论运用于中国的史学实践了^①。年鉴学派引入大陆,大致是在改革开放以后。1978年,张芝联撰《法国年鉴学派简介》一文,乃新时期介绍与研究年鉴学派的首篇文章^②。此后,年鉴学派开始在学界流传。自张文发表后的20年来,对年鉴学派的关注与评介是大陆西方史学史界最为显著的开拓的一个新的研究领域,一个研究的“热点”。这一新辟的研究领域,或许是大陆学者近20年来西方史学史研究中最富有成果的一个方面。大陆学者无论从总体上还是局部上,都有许多成果对此作出了研究。这里仅就年鉴学派史学范型的特点,介绍诸家的看法。

姚蒙从历史的本体论、认识论和方法论等视角对此较为全面地展开过评述。关于本体论,年鉴学派提出历史学是关于人的科学,这里的人是复数的人、具体的人、历史的人、变动着的人,而非抽象的人^③;关于认识论,年鉴学派强调现实与过去的关系,强调主体与客体的关系,人们认识过去首先出于现实的需要,而人们认识方式、角度也反映了这种现实,而这又与相对主义历史哲学有着很大差异的^④;关于方法论,年鉴学派的核心是“问题史学”,它是以“提问—回答”为中心组织历史研究,如果说实证史学只是在史料收集、考证部分使史学科学化了的话,年鉴学派则试图使史学研究方法整体科学化,并由此使史学学科科学化,重建其学科地位^⑤。对最后一点,也有论者评论道,年鉴学派在方法论上没有掌握完整的辩证法,结果导致结构问题的静态化和“空间化”,因而必然远离(共时性)结构和(历时性)事件对立统一这一唯一正确的认识论与方法论原则^⑥。

大陆学者论及年鉴学派史学理论时,着笔最多的则是他们的总体史观念与三维历史时间观。

① 张芝联的《我的学术道路》(《从〈通鉴〉到人权研究》一书序言)称:1960年贵阳师范学院邀张芝联短期讲学,他讲的题目是《西方史学流派》,其中有年鉴学派。讲稿后用草纸印出,在当时的影响可谓微乎其微。见该书第14页,三联书店1995年版。

② 此文最先刊在1978年第1期的《法国史通讯》上,后收入张芝联的文集《从高卢到戴高乐》,三联书店1988年版。

③ 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香港三联与台北远流出版社1988年版,第42~43页。

④ 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前引书,第45~47页;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的内涵与变迁》,载雅克·勒高夫等主编:《史学研究的新问题新方法新对象》中译本序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88年版,第15~17页。

⑤ 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前引书,第47~50页;姚蒙:《法国当代史学主流的内涵与变迁》,前引书,第26页。

⑥ 李幼蒸:《法国当代的历史思想》,载《世界历史》1980年第5期。

年鉴学派的总体史观念与实证主义史学迥异，他们把历史学家召唤到一个更加广阔的领域中，历史应该研究人类整体，应包括人类社会的各个层面，即政治的、经济的、社会的、文化的等等，对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的因素进行综合研究^①。由此，也往往论及这一学派所倡导的跨学科的综合研究方法，在这方面，年鉴学派创始人之一布洛克多有建树，我国学者论述亦丰，尤其是对他的比较方法阐述颇多^②。年鉴学派的总体史观到了第二代史学大师布罗代尔那里有了长足的进展，这是与他提出的三种时间观念，尤其是与他的长时段史学理论紧密联系在一起。这类文章亦众，其中以张芝联的《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最为集中^③。张文在介绍了布罗代尔的生平、著述及阐述三种历史时段理论之后，认为布罗代尔的“历史时间三分法”是一项独特的创造，布氏把影响历史进程的深层因素（各种结构）放在首位，从重视历史连续性的角度来看，这种强调“结构”的长期影响无疑是正确的。但张文又提出，不论布氏的“三分法”如何机智，但并未真正阐明结构、局势与事件这三者之间的辩证关系；不论布氏所说的“历史”如何“全面”，但政治、文化事件在他的体系中几乎不占什么地位，布氏在处理人与环境等关系时，往往过分看重后者的“决定”一面，而忽视人的“创造”一面^④。

作为一个新开辟的研究领域，当代大陆学者对年鉴学派研究的覆盖面甚广，除上述之外，还涉及年鉴学派产生的背景及文化渊源，从地区史到心态史等研究领域的进展，历史“碎化现象”与新史学缺陷的分析，马克思主义与年鉴学派之间的关系，年鉴学派与传统史学的关系，前苏联学者对年鉴学派看法，年鉴学派自身的新陈代谢等，限于篇幅，这里不再逐一论列了。不过，有一点需要强调的是，在引进、介绍与研究年鉴学派的过程中，大陆学人获得了双重收获，这就是：一方面，西方史学史学科自身的研究领域得到了相应的开拓；另一方面，历史学家自身的视野也得到了前所未有的

① 此类论述甚多，可参见刘昶：《人心中的历史》，第四章，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孙炯：《法国现代史学中的总体历史观》，载《史学理论》1988年第3期；王晴佳：《历史的总体研究——年鉴学派对我们的启迪》，载《华东师范大学学报》1987年第3期；张广智：《年鉴学派的演进》，载《历史教学问题》1997年第5期。

② 参见荣颌安：《马克·布洛赫及其比较史学方法》，载《世界史研究动态》1983年第4期；尤天然：《布洛克和他的史学方法》，载《世界史研究动态》1984年第8期；陈彦：《了解法国新史学的一把钥匙——马克·布洛克史学遗产初探》，载《80年代的西方史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

③ 此文最初发表在《历史研究》1986年第2期上，后收入他的《从高卢到戴高乐》一书中。

④ 张芝联：《从高卢到戴高乐》，前引书，第247～248页。

扩展。

(4) 深化：独创性研究工作的开始

90年代初,我在一篇文章中说到当时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正处在转折点上,即:一般性的介绍与表层的移植已经过去,真正独创性研究的时代尚未到来,因此呼唤西方史学史研究的中国学派的早日建立^①。稍后几年,对西方史学史的研究,我又作出了“日益显示出一种向纵深发展的研究趋势”^②的判断。从现有的一些材料来看,那时的预测已部分地得到了证明,在此还需要作出进一步的阐明。

第一,西方史学史论著的不断出版及其质量的与年俱进。

且先看近20年来大陆出版的西方史学史作品。

《西方史学史概要》,郭圣铭编著,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欧洲近代史学史》,孙秉莹著,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

《人心中的历史——当代西方历史理论述评》,刘昶著,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

《西方史学史纲》,宋瑞芝等主编,河南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克丽奥之路——历史长河中的西方史学》,张广智著,复旦大学出版社1989年版。

《历史学》(当代国外社会科学流派丛书),董进泉等编著,四川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

《史学,文化中的文化——文化视野中的西方史学》,张广智、张广勇著,浙江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

《西方史学的源流与现状》,徐正等主编,东方出版社1991年版。

《西方新史学述评》,庞卓恒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1992年版。

《外国史学史纲要》,夏祖恩编著,鹭江出版社1993年版。

《西方史学史》,杨豫著,江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外国史学史》,王建娥著,兰州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西方史学史》,郭小凌编著,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

《现代西方史学》,张广智、张广勇著,复旦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当代西方史学流派》,徐浩、侯建新著,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

① 参见张广智:《关于深化西方史学研究的断想》,载《社会科学》(沪版)1992年第3期。

② 见张广智:《当代中国对西方史学理论的研究》,载何兆武、陈启能主编:《当代西方史学理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版,第754页。

《当代西方史学理论》，何兆武、陈启能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 年版。

这里所列，一是就我个人所见到的，可能还有遗漏；二是尚不包括个人论文集，如前引张芝联的两本论文集，何兆武的《历史理性批判散论》^①，陈启能的《史学理论与历史研究》^② 等有关研究西方史学史的论著。

仅就以上所列的十几种西方史学史的作品，无论是独著还是合著，都是各位学者多年辛劳的成果，各有特色，各有侧重，难分轩輊，岂可妄加评论。但有一点可以肯定，从郭圣铭的《西方史学史概要》到何兆武、陈启能主编的《当代西方史学理论》，其总体学术水平是呈递进型的，说它是“与年俱进”也未尝不可。尤其值得一提的是，由十三位专家、历时八年共同撰写的（两位主编统稿即用了一年）《当代西方史学理论》是一本具有高水平的学术论著，体现了大陆学者近 20 年来在西方史学史领域内的研究水平，也是开始对西方史学史进行独创性研究的表征^③。

第二，在比较研究中深化对西方史学的认识。

有比较才能有鉴别，一切价值都由比较得来，不比较不能区分出优劣长短，这是人们在长期科学研究中早就认识到的客观真理。中西史学经过比较，可以显示出各自的风格与特点，也是加深对中西史学认识的有效途径，正如杜维运先生 1990 年 11 月在中兴大学举办的第三届史学史学术讨论会上的报告中所言：“由其异同，窥其原因，则涉及民族、地区、文化等问题，范围无形中扩大了，意义自然益形增加了。所以比较史学（comparative historiography）是一种值得提倡的新学术，它可以使从未谋面的史学，聚首一堂；它可以使史学出现一个大的世界。”^④

晚近以来，在大陆兴起“比较史学热”，不过，前几年在这方面有一个不容

①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4 年版。

② 团结出版社 1993 年版。

③ 该书包括三个方面：（1）历史哲学，包括新康德主义（狄尔泰、文德尔班、李凯尔特等），文化形态史观（斯宾格勒、汤因比），新黑格尔主义（克罗齐、柯林武德），自由主义（罗素、沃尔什），分析的历史哲学（波普尔、德雷），生命派（奥特迦·伽赛特）等；（2）史学流派，包括比较史学、计量史学、心理史学、法国年鉴学派、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美国史学等；（3）中国及前苏联学者对当代西方史学理论的研究。全书共 18 章，开始有一长篇绪论，共计 63 万字，这是迄今为止国内第一部详述西方近百年来史学发展史的著作。在我看来，本书的许多篇章已不只停留在表层的介绍上，而以中国学人的视角，在第一手的外文原著的基础上，对其研究对象开始作出深入的分析批判。学界评价此书是一部很有价值的高水平的学术著作。

④ 杜维运：《比较史学的困境》，载中兴大学历史系主编：《第三届史学史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台北青峰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 页。

忽视的缺陷,那就是在很大程度上把“比较历史”(comparative history)与“比较史学”(comparative historiography)相混淆了^①。但不管怎样,按杜维运先生所界定的“比较史学”或“史学的比较研究”,近年来在大陆也确有开展,且有显著成绩,我们正可从这种中西史学的比较研究中,看出中国学者研究西方史学史的深度,因为中国学者从事中西史学比较研究的成绩,已远远超出西方学者,更不消说,在杜维运先生看来,“至目前为止,比较史学并未在西方出现”^②。

近20年来,大陆关于中西史学的比较研究,多集中在中西古代史学的比较上,在宏观考察与微观求索方面多有成就^③。笔者在这里集中介绍朱本源在这方面的研究成果,从1992年开始,他连续发表了《〈诗〉亡然后〈春秋〉作》^④、《孔子史学观念的现代诠释》^⑤、《孔子历史哲学发微》^⑥等长篇大作。他用现代的史学理论,解读孟子的“《诗》亡然后《春秋》作”的论题,释论中处处贯彻了“比较历史学的观点”(与西方古代史学相比),有力地说明孟子在论中国史学的起源与性质时所表现出的高度的理论思维,并论证了孔子是中国的科学历史学的奠基人——“中国史学之父”。在《孔子史学观念的现代诠释》与《孔子历史哲学发微》两文中,作者进一步阐述了孔子的历史编纂学理论与历

① 范达人所著《当代比较史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他所说的“比较史学”实为“比较历史”。又,笔者撰文《关于深化西方史学研究的断想》已注意到这个问题,并作了阐发。令人遗憾的是,该文在辑录于拙著《西方史学散论》(台北淑馨出版社1995年版)一书时,不知为何将该书406页第四行的“比较史学”与第七行的“比较历史”错位了,这是大谬,应予纠正,即:第四行的“比较史学”应是“比较历史”,第七行的“比较历史”应是“比较史学”。

② 杜维运:《比较史学的困境》,第2页。

③ 对中西古代史学进行宏观比较研究的论文,如:王晴佳:《中国和欧洲古代史学的比较试析》(《社会科学》(沪版)1984年第8期)、陈剩勇:《论中西古代史学的差异及其特征》(《学习与探索》1987年第6期)、陈建平:《中西史学异同论》(《湖南师范大学学报》1989年第6期)、胡逢祥:《中西史学源起比较论》(《史学理论研究》1992年第4期)、王东:《中国史传的编修理论与实践:兼论中西史学精神的差异》(《史学理论研究》1993年第1期)、马雪萍:《中西古代史学发展途径的异同》(《史学理论研究》1993年第3、4期)、《中西古代史学:历史编纂理论与方法的比较》(《史学理论研究》1995年第3期)、《中西古代史学:事实判断与价值判断的冲突与协调》(《人文杂志》1995年第4期)等。

关于中西古代史学的微观比较,主要集中在希罗多德与司马迁的比较上,这类文章甚多,列举几篇如下:林青、蒋颖贤:《希罗多德与司马迁》(《福建师范大学学报》1991年第3期)、杨俊明:《“史学之父”希罗多德与司马迁之比较研究》(《求索》1991年第6期)、阎崇东:《司马迁之〈史记〉与希罗多德之〈历史〉》(《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1992年第4期)、房晓红:《中西“史学之父”著史的共同特色》(《山西师范大学学报》1995年第2期)、凌峰:《希罗多德与司马迁》(《学术研究》1995年第1期)等。在此顺便说及,杜维运先生在《比较史学的困境》(前引书)一文中,说希罗多德史学与司马迁史学的比较是一种“附会”,又在该文的一个注释中(前引书第六页)说1978年写“比较史学与世界史学”时,力主不作“史学家的巧妙比较”,可在十年后却写了《中西古代史学比较》一书,所言与所行难以一致云云。在我个人看来,存疑的应当是杜先生的“附会说”,而不是他后来的实践。

④ 载《史学理论研究》1992年第2、3期。

⑤ 载《史学理论研究》1994年第3、4期。

⑥ 载《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1、2期。

史哲学的微言大义。这是一组系列论文,作者著文的旨趣既在于开展中西古代史学的比较研究,也藏深意,即批驳如巴特菲尔德(H. Butterfield)之类的西方学者的皮相之见,即他们认为中国古代史学缺乏近代西方科学中的理论思维。朱本源在这些论文中以细微而又透彻的分析,驳斥了这种武断之言,他指出:“从比较历史学的观点看,我们也不难发现在 19 世纪前期以前(即在从孔子到乾嘉时代的)中国历史家中有不少的人曾经以类似西方近代的历史思维方式‘历史地思维着’。”^①又说:“在我们看来,中国传统史学(指西方史学传入中国以前的史学)不仅在历史编纂方面为任何民族所不及,而且在历史理论方面也有可以媲美西方近代历史思维之处,并非如巴特菲尔德所武断的那样。”^②朱文立论的大气,释论的精微,堪称为当代大陆学者从事中西史学比较研究的典范,西方学者如果能读到这些论文,不知他们将何言以对?

第三,西方史学史学科建设的新进展。

如果说,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进展是以各个时期代表性的论著为标识的话,那么,西方史学史的学科建设,尤其是大学的史学史教育就成为奠定这种标识的基础,因为包括史学文化在内的文化积淀从来就离不开大学教育,离不开大学相关的学科建设的支撑。

中外(西)史学史教育对造就新一代的历史学家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在大陆,通过 60 年代初开展的那次史学史讨论,明确到史学史教育在大学历史系的重要性,赞同把西方史学史列入高校历史系的教学计划中。自 70 年代末以来,各大学进一步加强了史学史的教学工作,并取得了这样的共识:历史学工作者必须十分重视历史学自身发展历史的研究,为此,西方史学史应与中国史学史一样,应当列为高等院校历史系学生的必修课。自此以后,各高校恢复或新开设了这门课程,一些学校还培养出了不少专攻西方史学史的硕士研究生,这一专业新一代的博士生也即将毕业。

新一代的西方史学史教学与科研人才的鹊起,是深化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希望之所在。如果说在五六十时代,从事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基本上是一些留学海外的前辈学者;那么,步入 80 年代,这一情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那就是活跃在这一学科领域的,有相当多的一部分是中青年,尤其是青年史学工作者。他们在 80 年代中期以后的迅速崛起,固然是由于他们自身的不懈努力,更在于时代条件之使然。大陆改革开放的大环境,为他们的迅速成长,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时代条件。1984 年开始每年举行的史学理论研讨会,也为他们的

①② 见《〈诗〉亡然后〈春秋〉作》一文。

脱颖而出提供了用武之地。另外,1985年在上海举办了“西方史学史讲习班”,以及1988年在北京举办了“史学新学科与史学理论基础讲座”,都起到了推动本学科建设、培养新一代西方史学史研究人才的有益作用。其中,尤其要提到的是,新时期以来留学海外的一部分学子,他们充分运用国外直接接触的最新的文献资料,耳濡目染他国史学的现状,因此其作见解独到,资料宏富,信息灵通,为国内同行所不及。中国留美青年学者的论文集《当代欧美史学评析》^①,就具有这样明显的特点。在此,要特别提及的是中国留美青年学者王晴佳与中国留法青年学者姚蒙为西方史学的输入作出了许多贡献,他们在《史学理论研究》等刊物及《当代西方史学理论》等著作中所刊发的许多大作,融洽了当代欧美史学的最新成果,他们不愧为新的一代“何炳松们”。只要海内外青年学者继续积极进取,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未来是属于他们的。

4. 几点思考(代结论)

(1) 关于总体评介

近20年来大陆的西方史学史研究,在百年来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历程中,写下了新的一页。虽然也有失误,尤其在引进西方史学时,也曾出现过从昔日的一概排斥到盲目信从的现象,但总体看来,西方史学的输入,对现当代大陆学术界产生的影响是积极的,对促进历史学的发展,对促进历史学的现代化,特别是对促进历史学家开阔视野,深化认识,更新观念,拓展方法,具有不可低估的意义,换言之,这20年来的成绩应该得到充分地肯定。

且看:历史学家从桎梏史学发展的政治史传统中摆脱出来,而致力于人类文明史的无限广阔的领域,把原本丰富的历史还给历史,这与当代年鉴学派所倡导的“全面的历史”或“整体史观”是合拍的。他们已不再拘泥于兰克式的“如实直书”的说教,在反省自己走过的道路的同时,也开展了对历史认识的新探索,破除了历史思维的单线模式,重视历史学家在历史研究中主体的认识能力,这与现当代西方史学从客观主义走向主观主义的史学思潮也是符节若合的。他们力图改变自司马迁时代以来的传统的方法,借鉴与运用现当代西方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各种最新方法,极大地改变了过去那种单一化的研究方式,这就为人们认识历史进程的丰富性与多样性提供了条件。他们最重大

^① 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又,《世界历史》1990年第6期载有中国留美历史学会论文专辑,很可参看。

的变化表现在史学观念上,唯其历史学家在思想观念上的改变,才能对自己的工作不断作出反思,并贯彻在具体的史学实践中。总之,批判旧的史学范型,构建科学的新范型,都是以这种对历史学家发生直接的或间接的,或潜移默化影响的史学观念的变化而转移的。

(2) 为了进一步开展西方史学史的研究,引进工作是必不可少的

在我看来,外来文化是学术系统更新的动力,西方学术文化作为一种外力对我们学术的发展具有某种先导性、示范性与借鉴性。毋庸否认,就其可比的方面或实际的研究成果而言,现代西方社会人文科学成绩不凡,远比我们强大,各学科也比我们的研究要具体深入而大多处于国际学术发展的前沿,它具有某种“范型效应”,这就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成了构建中国学术新方向的一种不可忽视的制约因素。此理对于我们进一步引进西方史学,亦应作如是观。

为此,需要加快西方史学输入中国的行程。在这种工作中,译书仍为当今之要事。梁启超曾言,“今日之中国欲为自强,第一策,当以译书为第一义。”^①梁氏之论不仅于今日中国之自强,而且于西学包括西方史学的输入,仍是醒世之语,似未过时。杜维运说到过西方史学输入中国的几种途径:“一为西方论史学的专业或专文的翻译,二为在大学讲堂上的讲述,三为通西方史学的中国史家撰写专书或专文的介绍,四为西方学者来中国后的传布。”^②可见杜氏所说的这四种途径,也是以翻译为首途的。即便在当今中外交流频繁、现代信息迅达的时代,加强译书工作,加强西方史学的译书工作(这应是有计划的、全面的、权威的,而非无序的、零碎的、名不见经传的),我以为仍是加快西方史学引进工作之要事,也是深化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基础工作,这已为西方史学的人华史所证明。

在此,还应强调的一点是,西方史学的引进离不开中国历史学家的主体意识,不能脱离中国史学的传统与当代的现实。我之所求,未必是人之所予;人之所予,未必是我之所求。这犹如异域的“种子”,还得经过筛选、淘汰与改良,然后才能在我们的国土里萌发、成长直至开花结果,对西方史学的引进、消化及吸收也应该如此。这正如林甘泉所指出的:“近代中国史学的发展表明,任何一种新颖的外国史学理论和方法,如果不与中国历史实际相结合,而且在历史实际的检验面前证明其存在的价值,即使能够引起一时的轰动效应,终归不

① 梁启超:《读日本书目志书后》,载《饮冰室合集》(一),中华书局1989年版,第53页。

② 见《西方史学输入中国考》,第330页。

免成为凋谢的花朵。”^①

(3) 呼唤西方史学史研究的中国学派的建立

呼唤建立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学派,这是我在 1992 年较为明确地提出来的^②,如果说那时还是“痴人说梦话”的话,那么 6 年过去了,在这新世纪即将来临之际,在海峡两岸举行的专门性的史学史研讨会上,再次提出这个问题,当不应成为空谷足音了吧,因为这需要我们海峡两岸学者的共同努力。有道是,越是民族的,就越是世界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中国学派的建立,有助于“融合成世界性的新史学”^③的早日奠立。果如是,有着丰厚史学传统的华夏民族的子民们,必将为世界性新史学文化的早日建立而作出自己的应有贡献。为此,我们等待这一天的到来,哪怕人家说我们在等待戈多。

① 林甘泉:《20 世纪的中国历史学》,载《历史研究》1996 年第 2 期。

② 参见前引张广智《关于深化西方史学研究的断想》一文。此外,发表在 80 年代中叶的下列两文,也可参照:(1) 瞿林东在 1984 年 2 月 8 日《光明日报》上载文《关于历史科学的民族特色的问题》,说到了建立中国史学的民族特色的问题,在谈及民族形式时,他认为应包括史学工作者的思想形式、史书的编纂形式和文字的表述形式等。瞿文虽则不是针对史学史学科,尤其不是就西方史学史学科研究的中国学派而言的,但对我们讨论这个问题仍有借鉴意义。(2) 谭英华在 1985 年 3 月在北京召开的“史学史座谈会”上所作的《关于促进西方史学史研究的几点意见》中,直接涉及到了中国学者研究西方史学史的特色问题,很可参看。载《史学史研究》1985 年第 2 期。

③ 杜维运:《比较史学的困境》,第 9 页。

后 记

三年前,我申报的西方史学史课程改革项目,经国家教委专家组评审与国家教委主管部门的批准,被正式列为“高等教育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计划”。稍后不久,由我执教的西方史学史课程亦被我校列为“本科面向21世纪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研究计划”,并作为重点课程来建设。当然,实施这两项计划是一个综合性的工程,需要付出长期的和艰辛的劳动,但其主干工程却是相同的,那就是需要及时地编写出一部具有先进性、适应性和有特色的西方史学史教材。

三年来,我为此作出了最大限度的投入。寒往暑来,敝易春秋,为写作这本教材,排除杂务,无暇他顾,始终未敢有丝毫的懈怠。这期间,我又始终得到了教育部高教司、复旦大学教务处和复旦大学历史系等领导部门的及时指导与鼎力支持,复旦大学出版社也给予了多方面的帮助。特别要提到的是,80年代中期,我参加了由历史学家张芝联先生任主编的国家教委教材西方史学史的编撰工作,受到了诸多前辈学者学术思想的滋润,为本书的写作提供了可资借鉴的实践经验。

此外,近三年来复旦大学历史系及相关院系的同学们,对我在课堂上采用新编的西方史学史大纲,试讲新教材,并听取他们的意见时,总是给予热烈的回应,这就给我增添了莫大的信心。我的博士生陈新,更是在写作学位论文的繁忙时节,腾出时间参与本书部分章节的写作,其中第三、四章,第六章二、三、四节及第七章一、二、三、四、六节,均出自他的手笔。在这部书稿即将出版之际,我对各级领导的帮助、师长的教诲以及学生的支持与配合表示由衷的谢意。

说起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的学科建设,晚近以来已有了长足的进步,不说别的,仅本书附录所载前人与时贤所编的西方史学史一类的书为数确实不少,那是各有千秋的。拙撰这本新教材,也只是其中的一种尝试,一种凝聚着我多年来学习与研究西方史学史心得的尝试。虽不能说书中所述都是经过深思熟虑和长期准备的,但它决不是率尔操觚的。

这是一本供高等院校历史系及相关学科学生学习西方史学史的教材,本书的写作,对学科的基本理论与知识点、学科发展的前沿趋势、篇章结构、文字

表述等,首先得顾及到这一点。如果本书能为正在高等院校攻读的莘莘学子们,在这一学科领域中提供一点帮助,有益于提高他们的人文素养,并为其中的有志者由此登堂入室打好基础,那就是我的最大心愿了。

在写作实践中,我又是把它当作学术著作来写的,可以看出,本书融汇了近年来我在这一学科领域中所提出的一些识见,吸收与采纳了我已出版的论著中的一些科研成果。所有这些,都可能是一种不成熟的浅见,我真诚地希望得到学界同仁的帮助与教正。我深知,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一部成熟的著作,尤其是不断发行与影响甚大的教材,需要不断地修改,这就需要群策群力,需要学界同仁的共同努力。我借这篇后记发出这一急切的呼唤,诚望能得到大家的有力的回音。

20世纪即将落幕,在第三个千禧年即将揭幕之际,由本书的出版引发了我对中国的西方史学史研究的诸多感想,更引发了我对先师耿淡如先生的追思。

38年前,即1961年底,为贯彻当时高教部关于编写文科教材的精神,在上海召开了外国史学史教材会议。在那次会议上决定由先师任《外国史学史》一书的主编。此次会议结束后,先师即有计划地积极工作起来。1964年我从复旦大学历史系毕业,随即成了他的“关门弟子”,但却是“文革”前经高教部批准新设的西方史学史专业方向的第一位也是最后一位研究生。此后,我亲眼目睹了先师为编写这部教材所做的许多实质性的工作,他老而弥坚,奋发工作,直至一场破坏文化的风暴的来临,才被迫辍笔……

往事如烟。从那时迄今,将近40年过去了。每每在我安下心来写作这部书稿时,一想到这也是为了完成先师的未竟事业,顿时就产生了一种使命感与责任感,从而化作一种无形的力量,一种不可推卸的人生职责。现在这部书稿终于要问世了,我愿以此告慰耿先生的在天之灵。

“我们应不畏艰难,不辞劳苦,在西方史学史这块园地中多做些垦荒者的工作。譬如垦荒,斩除芦荡,干涸沼泽,而后播种谷物,于是一片金色的草原将会呈现于我们的眼前!”这是先师38年前所说的一段话(见于《学术月刊》1961年第10期《什么是史学史?》一文),此刻这段话又仿佛在我耳畔响起,因为它也反映了我写完这本书稿时的一种心境。

逝者如斯,风华不再,后来者唯有在这人生的旅途上,不断进取,继续耕耘,才能不致愧对先人,不致愧对中国的西方史学史事业的前程。

张广智

1999年5月于复旦大学

